

Nikon

數碼相機



使用指南

- 在使用本相機之前，請先仔細閱讀本文件。
- 為確保正確使用本相機，請務必閱讀“安全須知”（第26頁）。
- 閱讀本文件後，請將其妥善保存以便今後可隨時查閱。

目錄

想立即進行拍攝時.....	22
準備工作.....	22
拍攝並查看照片.....	23
開始之前.....	24
包裝內物品.....	24
關於本文件.....	25
圖示.....	25
慣例.....	25
安全須知.....	26
聲明.....	30
相機部件.....	34
相機機身.....	34
相片/短片選擇器.....	40
黑白相片模式.....	40
控制面板.....	41
螢幕.....	42
相片模式.....	42
短片模式.....	45
對齊螢幕.....	47
觀景器.....	51
相片模式.....	51
短片模式.....	54
螢幕模式按鍵和眼睛感應器.....	56
觸控.....	60
對焦並釋放快門.....	60
調整設定.....	61
重播.....	62
查看短片.....	63
i 選單.....	63
文字輸入.....	64

選單操作方法.....	65
Fn 按鍵.....	67
使用選單.....	68
MENU (選單) 按鍵.....	68
使用選單.....	69
i 按鍵 (i 選單).....	75
靜態攝影 i 選單.....	77
短片 i 選單.....	78
重播 i 選單.....	79
自定 i 選單.....	80
開始步驟.....	81
安裝相機帶.....	81
插入電池和記憶卡.....	82
電池電量.....	84
剩餘曝光次數.....	85
電池充電.....	86
安裝鏡頭.....	90
取下鏡頭.....	91
開啟螢幕.....	92
相機設定.....	93
基本攝影與重播.....	95
拍攝相片 (照 模式).....	95
記錄短片 (照 模式).....	100
重播.....	104
查看短片.....	105
刪除不想要的照片.....	107
拍攝設定.....	108
影像記錄選項 (影像區域、品質和大小).....	108
調整影像區域設定.....	108
調整影像品質.....	110
選擇影像大小.....	112
對焦.....	114

對焦模式.....	114
AF 區域模式.....	116
主體偵測.....	119
對焦點選擇.....	122
觸控快門.....	123
對焦鎖定.....	125
手動對焦.....	127
曝光.....	130
選擇拍攝模式.....	130
長時間曝光 (僅限於模式 M).....	137
自動曝光 (AE) 鎖定.....	140
曝光補償.....	142
拍攝模式.....	144
選擇拍攝模式.....	144
高速畫面捕捉 (C30).....	148
使用自拍 (Ⓞ).....	150
ISO 感光度.....	151
調整 ISO 感光度.....	151
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154
白平衡.....	156
關於白平衡.....	156
微調白平衡.....	160
選擇色溫.....	164
手動預設.....	168
Picture Control.....	174
關於 Picture Control.....	174
修改 Picture Control.....	176
自定 Picture Control.....	181
短片記錄.....	184
短片檔案類型.....	184
色調模式.....	185
短片畫面大小和每秒幅數選項.....	186

位元率.....	187
短片記錄：拍攝模式.....	188
短片影像區域選項.....	189
拍攝短片時的注意事項.....	191
記錄 HLG 短片.....	192
記錄 N-Log 短片.....	194
顯示輔助.....	195
查看照片.....	196
查看照片.....	196
全螢幕重播.....	196
縮圖重播.....	197
相片資訊.....	199
基本資訊.....	200
曝光數據.....	201
高光顯示.....	201
RGB 色階分佈圖.....	202
拍攝數據.....	204
總覽.....	209
檔案資訊.....	211
i 按鍵 (重播模式).....	212
相片.....	212
短片.....	215
短片 (重播暫停).....	216
重播縮放.....	217
使用重播縮放.....	217
保護照片不被刪除.....	219
為照片評分.....	221
選擇要上載的照片.....	223
篩選重播.....	225
“篩選重播條件”.....	225
查看幻燈播放.....	227
幻燈播放期間.....	228

刪除照片.....	229
使用刪除按鍵.....	229
刪除多張照片.....	231
修飾相片.....	234
修飾相片.....	234
RAW 處理.....	237
處理使用“SDR”色調模式拍攝的照片.....	237
處理使用“HLG”色調模式拍攝的照片.....	242
編修.....	249
重新調整大小.....	250
為目前照片重新調整大小.....	250
為多張照片重新調整大小.....	251
D-Lighting.....	253
拉直.....	254
變形控制.....	255
透視控制.....	256
單色.....	257
重疊（疊加）.....	258
“變亮”與“變暗”.....	260
動作合成.....	263
編輯短片.....	265
編輯短片.....	265
編修短片.....	266
將目前畫面儲存為 JPEG 靜態照片.....	269
從選定長度的短片片段建立靜態影像.....	270
語音備忘.....	272
記錄語音備忘.....	272
播放語音備忘.....	274
刪除語音備忘.....	275
連接至 HDMI 電視機和記錄裝置.....	276
連接至 HDMI 裝置.....	276
電視機.....	277

記錄裝置.....	278
調整設定.....	279
YCbCr 和位元長度.....	282
HDMI 輸出和色調模式.....	283
外部記錄控制.....	283
連接至智慧型裝置.....	284
SnapBridge 應用程式.....	284
使用 SnapBridge 可進行的操作.....	285
無線連接.....	286
透過 Bluetooth 連接 (配對).....	286
透過 Wi-Fi 連接 (Wi-Fi 模式).....	290
連接至電腦或 FTP 伺服器.....	293
建立連接.....	293
電腦：透過 USB 連接.....	293
電腦：透過無線區域網路連接.....	293
FTP 伺服器：透過無線區域網路連接.....	293
電腦：透過 USB 連接.....	294
安裝 NX Studio.....	294
使用 NX Studio 複製照片至電腦.....	295
電腦：透過無線區域網路連接.....	298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298
透過無線區域網路連接至多台電腦.....	299
結束與電腦的連接.....	309
FTP 伺服器：透過無線區域網路連接.....	310
透過無線區域網路連接至 FTP 伺服器.....	311
結束與 FTP 伺服器的連接.....	324
將相機連接至電腦或 FTP 伺服器時可以執行的操作.....	325
上傳照片.....	325
相機控制.....	330
無線區域網路連接故障診斷.....	332
問題和解決方法.....	332
錯誤碼.....	333



連接至其他相機	335
使用相機互連可進行的操作.....	335
透過相機進行遙控攝影（同步釋放）.....	335
時鐘同步（同步日期及時間）.....	335
同步釋放.....	336
配置和使用同步釋放.....	336
同步相機時鐘.....	346
閃光燈攝影	347
“連機”與“遙控”.....	347
安裝在相機上的閃光燈元件.....	347
遙控閃光燈攝影.....	347
使用連機閃光燈.....	348
閃光控制模式.....	351
閃光模式.....	352
閃光補償.....	354
調整閃光補償.....	354
FV 鎖定.....	355
遙控閃光燈攝影	357
什麼是遙控閃光燈攝影？.....	357
控制遙控閃光燈.....	358
使用 SB-500 進行光控 AWL.....	359
相片拍攝選單	362
選單項目和預設設定.....	362
重設相片拍攝選單.....	365
儲存檔案夾.....	366
重新命名檔案夾.....	366
“依照檔案夾編號選擇”.....	367
“從清單中選擇檔案夾”.....	368
檔案名稱.....	370
主插槽選擇.....	371
副插槽功能.....	372
刪除版本.....	374

影像區域.....	375
色調模式.....	376
影像品質.....	379
影像大小設定.....	380
RAW 記錄.....	381
ISO 感光度設定.....	382
白平衡.....	383
設定 Picture Control.....	384
管理 Picture Control.....	385
設定 Picture Control (HLG).....	386
修改 HLG Picture Control.....	386
色彩空間.....	390
主動式 D-Lighting.....	391
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	393
減低高 ISO 雜訊.....	394
邊量控制.....	395
衍射補償.....	396
自動變形控制.....	397
柔化肌膚.....	398
人像印象平衡.....	399
建立人像印象平衡模式.....	399
套用儲存的模式.....	400
相片減少閃爍.....	401
測光.....	403
閃光控制.....	404
閃光控制模式.....	404
無線閃光燈選項.....	405
群組閃光燈選項.....	405
閃光模式.....	406
閃光補償.....	407
拍攝模式.....	408
對焦模式.....	409

AF 區域模式.....	410
AF/MF 主體偵測選項.....	411
MF 主體偵測區域.....	412
減震.....	413
將 VR 連結到對焦點.....	414
自動包圍.....	415
曝光和閃光包圍.....	416
白平衡包圍.....	421
ADL 包圍.....	424
多重曝光.....	428
建立多重曝光.....	429
HDR 重疊.....	434
拍攝 HDR 相片.....	435
間隔定時拍攝.....	438
間隔定時拍攝.....	440
縮時短片.....	449
記錄縮時短片.....	451
對焦移動拍攝.....	459
對焦移動拍攝.....	460
像素位移拍攝.....	467
使用像素位移拍攝相片.....	468
短片記錄選單.....	473
選單項目和預設設定.....	473
重設短片記錄選單.....	475
儲存檔案夾.....	476
檔案名稱.....	477
儲存目的地.....	478
短片檔案類型.....	479
畫面大小/每秒幅數.....	480
影像區域.....	481
ISO 感光度設定.....	482
白平衡.....	483

設定 Picture Control	484
管理 Picture Control	485
HLG 品質	486
主動式 D-Lighting	487
減低高 ISO 雜訊	488
邊量控制	489
衍射補償	490
自動變形控制	491
柔化肌膚	492
人像印象平衡	493
短片減少閃爍	494
測光	495
對焦模式	496
AF 區域模式	497
AF/MF 主體偵測選項	498
主體偵測	498
未偵測到主體時的 AF	498
MF 主體偵測區域	499
減震	500
電子減震	501
收音器靈敏度	502
衰減器	503
頻率響應	504
降低風聲雜音	505
麥克風插孔供電	506
耳機音量	507
時間碼	508
外部記錄控制 (HDMI)	510
用戶設定選單	511
選單項目和預設設定	511
重設用戶設定	518
a1：連續 AF 模式優先	519

a2：單次 AF 模式優先.....	520
a3：追蹤對焦連 Lock-on.....	521
阻擋拍攝 AF 反應.....	521
a4：使用的對焦點.....	522
a5：依照方向儲存對焦點.....	523
a6：觸發 AF.....	525
a7：對焦點保持.....	526
a8：限制 AF 區域模式選擇.....	527
a9：對焦點循環方式.....	528
a10：對焦點顯示.....	529
手動對焦模式.....	529
動態區域 AF 輔助.....	529
連續伺服 AF 合焦顯示.....	530
3D 追蹤對焦點色彩.....	530
a11：內置 AF 輔助照明燈.....	531
a12：峰值對焦.....	532
峰值對焦顯示.....	532
峰值對焦感光度.....	532
峰值對焦高亮色彩.....	532
a13：對焦點選擇速度.....	533
a14：AF 模式中的手動對焦環.....	534
b1：ISO 感光度等級值.....	535
b2：簡易曝光補償.....	536
b3：矩陣測光臉部偵測.....	537
b4：偏重中央區域.....	538
b5：微調最佳曝光.....	539
c1：快門釋放按鍵 AE-L.....	540
c2：自拍.....	541
c3：電源關閉延遲.....	542
d1：低速連拍模式拍攝速度.....	543
d2：單次連拍最大張數.....	544
d3：預先釋放捕捉/拍攝選項.....	545

d4：同步拍攝模式選項	547
d5：快門類型	548
d6：延長快門速度範圍 (M)	549
d7：限制可選擇的影像區域	550
d8：檔案編號順序	551
d9：顯示模式 (相片 Lv)	553
d10：星光顯示 (相片 Lv)	554
d11：暖色調顯示色彩	555
d12：連拍模式下查看全部	556
d13：釋放定時指示器	557
d14：影像構圖	558
d15：網格類型	559
d16：虛擬水平線類型	560
左右傾斜	561
前後傾斜	562
d17：自定螢幕拍攝顯示	563
d18：自定觀景器拍攝顯示	565
e1：閃光燈同步速度	566
e2：快門速度閃光燈同步	568
e3：閃光曝光補償	569
e4：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570
e5：模擬閃光	571
e6：自動包圍 (模式 M)	572
e7：包圍次序	573
e8：連拍時閃光優先順序	574
f1：自定  選單	575
查看記憶卡資訊	577
雙區縮放	578
f2：自定控制 (拍攝)	579
指令撥盤	586
儲存和選用對焦位置	587
f3：自定控制 (重播)	591

指令撥盤.....	594
f4：觸控 Fn.....	596
啟動/停用觸控 Fn.....	596
指定觸控 Fn 功能.....	597
觸控 Fn 區域.....	597
f5：對焦點鎖定.....	598
f6：反向旋轉撥盤.....	599
f7：釋放按鍵以使用撥盤.....	600
f8：反向指示器.....	601
f9：反向旋轉對焦環.....	602
f10：對焦環旋轉範圍.....	603
f11：控制環反應.....	604
f12：對焦環/控制環功能交換.....	605
f13：電動變焦 (PZ) 按鍵選項.....	606
f14：全螢幕重播時輕彈操作.....	607
向上輕彈/向下輕彈.....	607
輕彈前進方向.....	608
g1：自定 Fn 選單.....	609
多重選擇器電動光圈.....	611
多重選擇器曝光補償.....	611
查看短片資訊.....	611
g2：自定控制.....	612
指令撥盤.....	616
g3：對焦點鎖定.....	617
g4：限制 AF 區域模式選擇.....	618
g5：AF 速度.....	619
g6：AF 追蹤靈敏度.....	620
g7：電動變焦 (PZ) 按鍵選項.....	621
g8：精細 ISO 控制 (模式 M).....	622
g9：延長快門速度範圍 (S/M).....	623
g10：顯示輔助.....	624
g11：條紋圖案.....	625

圖案色調範圍.....	625
圖案.....	625
高光閾值.....	625
中間色調範圍.....	626
g12：限制條紋圖案色調範圍.....	627
g13：網格類型.....	628
g14：亮度資訊顯示.....	629
g15：自定螢幕拍攝顯示.....	630
g16：自定觀景器拍攝顯示.....	631
g17：紅色 REC 畫面指示器.....	632
重播選單.....	633
選單項目和預設設定.....	633
刪除.....	635
重播檔案夾.....	636
重播顯示選項.....	637
刪除兩個插槽中的照片.....	639
雙格式記錄重播插槽.....	640
篩選重播條件.....	641
系列照片重播.....	642
自動系列照片重播.....	642
將系列照片列出為單張縮圖.....	642
照片重看.....	643
刪除之後.....	644
單次連拍後·顯示.....	645
自動旋轉照片.....	646
複製影像.....	647
複製照片.....	647
設定選單.....	651
選單項目和預設設定.....	651
格式化記憶卡.....	654
語言 (Language).....	655
時區及日期.....	656

螢幕亮度.....	657
螢幕色彩平衡.....	658
觀景器亮度.....	659
觀景器色彩平衡.....	660
觀景器顯示大小 (相片 Lv).....	661
限制螢幕模式選擇.....	662
自動旋轉資訊顯示.....	663
AF 微調選項.....	664
建立並儲存微調值.....	665
選擇預設微調值.....	666
非 CPU 鏡頭資料.....	667
儲存對焦位置.....	668
儲存變焦位置 (PZ 鏡頭).....	669
自動關機溫度.....	670
清理影像感應器.....	671
影像除塵參照相片.....	672
獲取影像除塵參照數據.....	672
像素映射.....	674
影像註釋.....	675
輸入註釋.....	675
附加註釋.....	675
版權資訊.....	676
拍攝者/版權.....	676
附加版權資訊.....	676
IPTC.....	678
建立、重新命名、編輯和複製預設.....	678
刪除預設.....	678
嵌入預設.....	679
複製預設到記憶卡.....	679
複製預設到相機.....	680
語音備忘選項.....	683
語音備忘控制.....	683

音頻輸出 (重播)	684
相機聲音	685
蜂鳴音開啟/關閉	685
音量	685
音調	685
寧靜模式	686
觸控	687
啟動/停用觸控	687
手套模式	687
自拍人像模式	688
HDMI	689
USB 連接優先	690
合格標記	691
電池資訊	692
USB 供電	693
省電 (相片模式)	695
空插槽釋放鎖	696
儲存/載入選單設定	697
可儲存和載入的設定	697
儲存選單設定	701
載入選單設定	701
重設所有設定	702
韌體版本	703
網路選單	704
選單項目和預設設定	704
飛行模式	706
連接至智慧型裝置	707
配對 (Bluetooth)	707
選擇要上傳的照片	708
Wi-Fi 連接	708
關機時上傳	710
位置資料 (智慧型裝置)	710

無線遙控器 (ML-L7) 選項	711
無線遙控器連接 (ML-L7)	711
儲存無線遙控器	711
刪除無線遙控器	712
指定 Fn1 按鍵功能/指定 Fn2 按鍵功能	712
連接至電腦	713
網路設定	713
連線類型	715
選項	716
連接至 FTP 伺服器	718
網路設定	718
選項	721
連接至其他相機	725
同步釋放	725
網路設定	725
群組名稱	726
主要/遙控	726
遠端相機清單	727
同步日期及時間	727
ATOMOS AirGlu BT 選項	728
USB	730
路由器頻段	731
MAC 位址	732
我的選單/最近的設定	733
選單項目和預設設定	733
我的選單：建立自定選單	734
在我的選單中新增項目	734
從我的選單中移除項目	736
排列我的選單中的項目	737
顯示“最近的設定”	738
最近的設定：存取最近使用的設定	739
項目如何新增至“最近的設定”	739

故障診斷	740
聯絡客戶支援前.....	740
問題和解決方法.....	742
電池/顯示.....	742
拍攝.....	744
重播.....	749
Bluetooth 和 Wi-Fi (無線網路).....	752
其他.....	753
提醒與錯誤資訊.....	754
提醒.....	754
錯誤資訊.....	756
技術註釋	758
兼容的鏡頭和配件.....	758
相機顯示.....	759
螢幕.....	759
觀景器.....	767
兼容的閃光燈元件.....	771
尼康創意閃光系統 (CLS).....	771
使用 CLS 兼容閃光燈元件時的可用功能.....	771
關於另購的閃光燈元件.....	791
其他兼容的配件.....	795
ML-L7 遙控器.....	800
軟件.....	806
相機的保養.....	808
長期存放.....	808
清潔.....	808
清理影像感應器.....	809
手動清理.....	811
相機和電池的保養：注意事項.....	813
注意事項：使用相機.....	813
注意事項：使用電池.....	818
技術規格.....	8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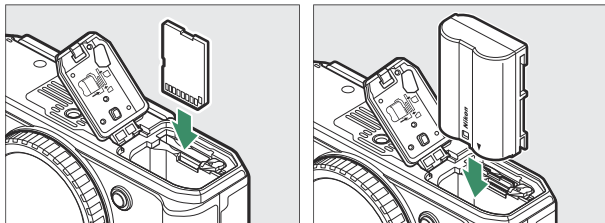
尼康 Z f 數碼相機.....	820
經認可的記憶卡.....	834
可攜式充電器（行動電源）.....	835
記憶卡容量.....	836
記憶卡容量（短片）.....	837
電池持久力.....	838
商標和授權.....	840
Bluetooth 和 Wi-Fi（無線區域網路）.....	844
索引.....	847
索引.....	847
符號、數字.....	847
A.....	847
B.....	847
C.....	847
D.....	847
F.....	848
H.....	848
I.....	848
L.....	848
M.....	848
N.....	848
R.....	848
S.....	848
U.....	848
W.....	848
二畫.....	848
四畫.....	848
五畫.....	849
六畫.....	849
七畫.....	849
八畫.....	850
九畫.....	850

十畫.....	850
十一畫.....	851
十二畫.....	851
十三畫.....	851
十四畫.....	851
十五畫.....	852
十六畫.....	852
十七畫.....	852
十八畫.....	852
十九畫.....	852
二十畫.....	853
二十三畫.....	853
二十四畫以上.....	853

想立即進行拍攝時

準備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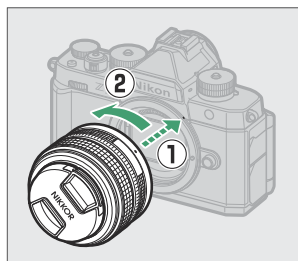
- 1 將電池和記憶卡插入相機 ([圖 82](#))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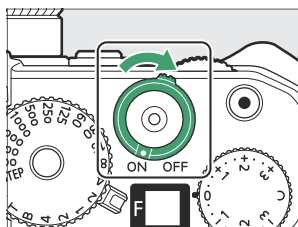
有關為電池充電的資訊，請參見“電池充電” ([圖 86](#)) 。

- 2 安裝鏡頭 ([圖 90](#)) 。

- 將鏡頭上的接環標記與相機機身上的接環標記對齊 (①) ，然後按圖示方向旋轉鏡頭 (②) 。
- 您可在相機上安裝相機帶。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安裝相機帶” ([圖 81](#))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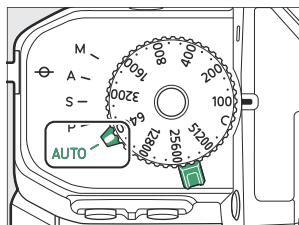


- 3 開啟相機，然後選擇一種語言並設定時鐘 ([圖 93](#))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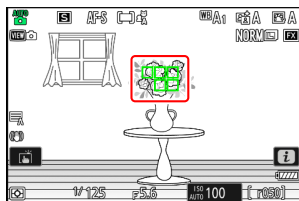


拍攝並查看照片

- 1 將模式選擇器旋轉至 **AUTO**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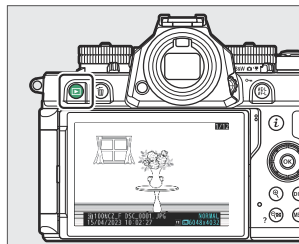
- 2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 (即輕輕按下快門釋放按鍵，且在按到一半時保持不動； [📖 95](#))。



- 3 在不鬆開快門釋放按鍵的情況下，完全按下該按鍵拍攝照片。



- 4 查看照片 ([📖 1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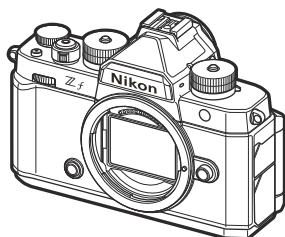


開始之前

包裝內物品

請確認您相機的包裝中是否包含下列所有物品。

- 相機機身



- EN-EL15c 二次鋰電池組 (附帶終端蓋)
- AN-DC27 相機帶 ([📖 81](#))
- UC-E25 USB 線 ([📖 86](#))
- 使用說明書
- 保修卡

- BS-1 配件插座蓋 (安裝於相機 ; [📖 799](#))
- DK-33 橡膠眼罩 (安裝於相機 ; [📖 796](#))
- BF-N1 機身蓋

- 記憶卡需另行選購。

尼康下載中心



瀏覽尼康下載中心可下載韌體更新、NX Studio 和其他尼康軟件，以及尼康產品 (包括相機、尼克爾鏡頭和閃光燈元件) 的文件。

<https://downloadcenter.nikonimglib.com/>

關於本文件

圖示

本文件使用以下圖示。使用它們有助於您查找所需資訊。

	該圖示表示注意，提醒您應該在使用本產品前閱讀這些資訊。
提示	該圖示表示小提示，這些資訊在您使用本產品時可能很有幫助。
	該圖示表示本文件中其他部分的參考頁碼。

慣例

- 本相機中可使用 SD、SDHC、SDXC、microSD、microSDHC 和 microSDXC 記憶卡。在整個文件中，所有類型的記憶卡統稱為“記憶卡”。當需要區分不同類型的記憶卡時，還可能會使用到術語“SD 記憶卡”和“microSD 記憶卡”。
- 在整個文件中，電池充電器統稱為“電池充電器”或“充電器”。
- 在整個文件中，拍攝期間相機螢幕和觀景器中的顯示統稱為“拍攝顯示”。大多數情況下，插圖所示出自螢幕。
- 在整個文件中，智慧型手機和平板電腦統稱為“智慧型裝置”。
- 在本文件中，“FX 格式”和“FX”是指相當於 35 mm 格式（“全螢幕”）相機的畫角，“DX 格式”和“DX”是指相當於 APS-C 相機的畫角。
- 在整個文件中，“預設設定”指的是在出廠時處於生效狀態的設定。本文件將使用預設設定進行解說。

注意：鐵氧體磁心

USB 訊號線、A/V 訊號線及交換式電源供應器上之 DC 電源輸出線上的鐵氧體磁心為抑制電磁波干擾之用，請勿任意拆卸。

安全須知

為防止您的財產受損或者您自己或他人受傷，在使用本產品之前，請全面閱讀“安全須知”。

閱讀安全使用說明之後，請妥善保管它們以便日後隨時查閱。



危險：若不遵守標有該圖示的注意事項，極有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受傷。



警告：若不遵守標有該圖示的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受傷。



注意事項：若不遵守標有該圖示的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受傷或財產受損。



警告

勿在行走或駕駛時使用。

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事故或其他傷害。

勿自行拆解或改裝本產品。勿觸碰由於摔落或其他意外事故而外露的內部零件。

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觸電或其他傷害。

若發現任何不正常現象，如本產品冒煙、發熱或異味等，請立即取出電池或斷開電源。

若在此情形下繼續使用，可能會導致起火、灼傷或其他傷害。

保持乾爽。勿用濕手進行操作。勿用濕手接觸插頭。

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起火或觸電。

勿在本產品開啟期間或接通電源期間讓皮膚與其長時間持續接觸。

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低溫灼傷。

勿在有丙烷氣、汽油或煙霧劑等易燃性粉塵或氣體的場所使用本產品。

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爆炸或火災。

勿透過鏡頭直接觀看太陽或其他明亮光源。

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視覺損傷。



警告

勿將閃光燈或 **AF** 輔助照明燈對準機動車司機進行使用。

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交通事故。

勿在兒童伸手可及之處保管本產品。

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受傷或產品故障。另外，請注意細小部件有導致窒息的危險。若兒童誤吞了本產品的任何部件，請立即尋求醫療協助。

勿將帶子纏繞在頸部。

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事故。

勿使用非指定用於本產品的電池、充電器、**AC** 變壓器及 **USB** 線。

使用指定用於本產品的電池、充電器、**AC** 變壓器及 **USB** 線時，請勿：

- 損壞、改裝、用力拉扯或扭曲電線或傳輸線，將它們置於重物之下，或者使它們靠近熱源或火焰。
- 使用為改變電壓而設計的旅行變壓器或配接器，或者使用直流變交流的變流器。

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起火或觸電。

在強雷雨天氣時進行充電或使用 **AC** 變壓器的情況下，請勿觸碰插頭。

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觸電。

若插頭金屬部分或周圍有灰塵，應立即使用一塊乾布將其擦去。

在有灰塵的情況下繼續使用將可能引起火災。

在溫度極高或極低的場所，勿用裸手直接接觸。

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灼傷或凍傷。



注意事項

勿將鏡頭對準太陽或其他強光源。

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光線可能會透過鏡頭聚焦並引起火災或損壞產品的內部零件。拍攝逆光主體時，請不要讓太陽進入構圖範圍。因為當太陽靠近構圖範圍時，陽光可能透過鏡頭聚焦並引起火災。

禁止使用本產品時，請將其關閉。禁止使用無線裝置時，請停用無線功能。

本產品產生的無線射頻輻射可能會干擾飛機上或者其他醫院或其他醫療機構中的裝置。

若您將在較長時間內不使用本產品，請取出電池或斷開 **AC** 變壓器的連接。

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起火或產品故障。



注意事項

勿將閃光燈緊貼著或靠近皮膚或其他物體進行閃光。
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灼傷或起火。

勿將本產品長時間放置在極其高溫的地方，如封閉的車內或直射陽光下。
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起火或產品故障。

勿直視 AF 輔助照明燈。
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將可能對視力產生不良影響。

勿運送安裝了三腳架或類似配件的相機或鏡頭。
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受傷或產品故障。

當螢幕或觀景器中顯示溫度警告時，請勿觸碰相機或記憶卡。
相機和記憶卡將會變熱，在取出時可能導致灼傷或導致記憶卡或電池跌落並損壞。



使產品與心臟起搏器及其他醫療裝置保持至少 5 cm 的距離。
附近的醫療裝置可能會受到本產品中磁鐵的影響。



危險 (電池)

勿錯誤使用電池。
若不遵守以下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電池漏液、過熱、破裂或起火：

- 僅可使用已被驗證可用於本產品的可充電電池。
- 勿將電池投入火中或加熱升溫。
- 勿自行拆解。
- 勿使電池終端接觸項鍊、髮夾或其他金屬物品而引起短路。
- 勿使電池或其所在的产品受到強烈震動。
- 勿踩踏電池，勿用釘子刺穿，也不要使用鐵錘對其進行敲打。

僅可按指示進行充電。
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電池漏液、過熱、破裂或起火。

若電池的電池液接觸到眼睛，請立即用大量清水沖洗並尋求醫療協助。
若不及時處理將可能導致眼睛受傷。

請遵循航空公司工作人員的指示說明。
將電池置於高海拔無壓環境下放任不管可能會導致漏液、過熱、破裂或起火。



警告 (電池)

勿在兒童伸手可及之處保管電池。

若兒童誤吞了電池，請立即尋求醫療協助。

勿在寵物及其他動物可以接觸到的地方存放電池。

若被動物啃咬、咀嚼或損壞，電池將可能漏液、過熱、破裂或起火。

勿將電池浸入水中或暴露在雨中。

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起火或產品故障。若本產品被弄濕，請立即用毛巾或類似物品將其擦乾。

一旦發現電池變色或變形，請立即停止使用。若 **EN-EL15c** 可充電電池在指定的時間內未充電，請停止為其充電。

若不遵守這些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電池漏液、過熱、破裂或起火。

當電池不再使用時，請使用絕緣膠帶封住終端。

若金屬物品接觸到電池終端，可能會導致過熱、破裂或起火。

若電池的電池液接觸到皮膚或衣物，請立即用大量清水沖洗接觸部位。

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會導致皮膚過敏。

聲明

- 未經尼康公司的事先書面許可，對本產品附屬的相關文件之所有內容，不得以任何形式進行翻版、傳播、轉錄或儲存在可檢索系統內，或者翻譯成其他語言。
- 尼康公司保留可隨時更改文件內載之硬件及軟件的外觀和技術規格的權利，而無須事先通知。
- 尼康公司對因使用本產品而引起的損害不承擔法律責任。
- 本公司已竭盡全力來確保文件內載之資訊的準確性和完善性。如果您發現任何錯誤或遺漏，請向您所居住地區的尼康代表（另附地址）反映，對此，我們深表感謝。

● 有關拷貝或複製限制的注意事項

請注意，透過掃描器、數碼相機或其他裝置，採用數碼拷貝或複製的方式來擁有相關數據的行為可能受到法律制裁。

• 法律禁止拷貝或複製的項目

請勿非法拷貝或非法複製紙幣、硬幣、有價證券、國債債券或地方政府債券，即使這類拷貝或複製品上印有“樣本”字樣亦然。

禁止拷貝或複製國外流通的紙幣、硬幣或有價證券。

除非事先獲得政府許可，否則禁止拷貝或複製由政府所發行而尚未使用的郵票或明信片。

請勿拷貝或複製由政府所發行的郵票，以及法律上規定的證明文件。

• 關於特定拷貝或複製的警告

除非出於商業目的所必須的極少量的拷貝以外，也請不要擅自對企業依法發行的有價證券（股票、債券及其他有價證券等）、月票或優惠券進行拷貝或複製。另外，禁止拷貝或複製政府頒發的護照、身份證以及公共機構或企業單位頒發的許可證、通行證和餐券等票據。

• 關於遵守著作權法的聲明

根據著作權法規定，未經著作權所有者的同意，不得擅自使用透過本相機建立的具有著作權的相片或短片。將相片或短片僅作個人用途時可以例外，但若將它們用於展覽或實況表演，則即使是個人使用也有可能會受到限制。

● 僅可使用尼康品牌的電子配件

尼康相機包括複雜的電子電路。只有使用尼康公司專門為該款數碼相機設計製造並驗證合格的尼康品牌電子配件（包括鏡頭、充電器、電池、AC 變壓器及閃光燈配件），才能夠符合其電子電路的操作和安全要求。

使用非尼康品牌的電子配件可能會損壞相機，這種情況下尼康公司將不會提供保修。若使用未標有尼康全息圖（如下圖所示）的第三方二次鋰電池組，將可能會影響相機正常工作，或導致電池過熱、燃燒、破裂或漏液。



有關尼康品牌配件的詳細資訊，請聯絡當地的尼康授權經銷商。

● 記憶卡

- 記憶卡使用後可能會發熱。從相機取出記憶卡時，請小心謹慎。
- 格式化過程中，或者正在記錄、刪除或向電腦或其他裝置複製有關數據時，請勿執行以下操作。否則，可能會遺失數據或是損壞相機或記憶卡。
 - 請勿取出或插入記憶卡。
 - 請勿關閉相機。
 - 請勿取下電池。
 - 請勿斷開 AC 變壓器的連接。
- 請勿用手指或金屬物品觸碰記憶卡終端。
- 操作記憶卡時切勿用力過度，否則可能會損壞記憶卡。
- 請勿彎曲、跌落記憶卡或使其受到強烈碰撞。
- 請勿將記憶卡置於水中、高溫或陽光直射的環境中。
- 請勿在電腦中格式化記憶卡。

● 產品中有害物質的名稱及含量

設備名稱：數碼相機·型號(型式)：Z f						
單元	限用物質及其化學符號					
	鉛(Pb)	汞(Hg)	鎘(Cd)	六價鉻(Cr ⁺⁶)	多溴聯苯(PBB)	多溴二苯醚(PBDE)
外殼	○	○	○	○	○	○
電源線	-	○	○	○	○	○
連接器	○	○	○	○	○	○
機械元件	-	○	○	○	○	○
光學元件	○	○	○	○	○	○
電子元件	-	○	○	○	○	○

備考 1. “○” 係指該項限用物質之百分比含量未超出百分比含量基準值。
 備考 2. “-” 係指該項限用物質為排除項目。

✓ 在拍攝重要照片之前

在重要場合進行拍攝之前（例如，在婚禮上或帶著相機旅行之前），請先試拍一張照片以確認相機功能是否正常。尼康公司對因產品故障而引起的損害或損失不承擔法律責任。

✓ 終身學習

作為尼康“終身學習”保證的一部分，下列網站將持續提供最新線上產品支援、教育及不斷更新的各類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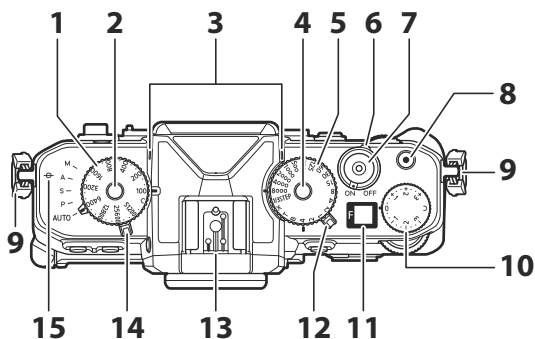
- 美國使用者：<https://www.nikonusa.com/>
- 加拿大使用者：<https://www.nikon.ca/>
- 墨西哥使用者：<https://www.nikon.com.mx/>
- 拉丁美洲使用者：<https://www.nikonamericalatina.com/>
- 歐洲使用者：<https://www.europe-nikon.com/support/>
- 亞洲、大洋洲、中東與非洲使用者：<https://www.nikon-asia.com/>

瀏覽這些網站，可持續獲得最新產品資訊、提示、常見問題回答（FAQ）以及有關數碼成像和攝影的一般性建議。您也可從本地尼康代表人員處獲取更詳細的資訊。有關聯絡資訊，請瀏覽以下網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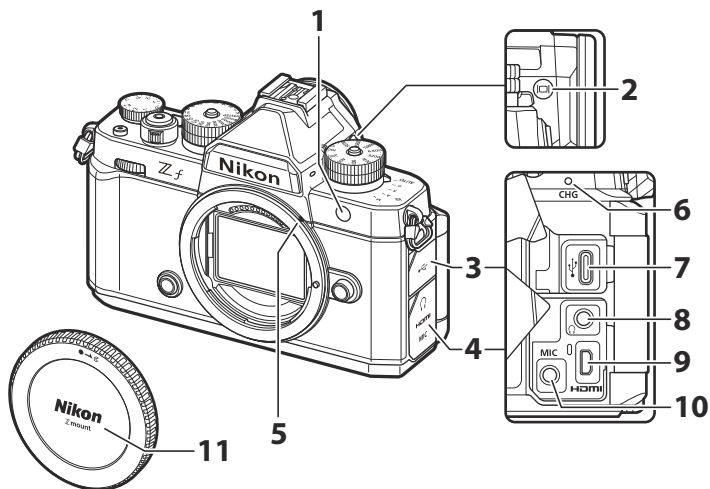
<https://imaging.nikon.com/>

相機部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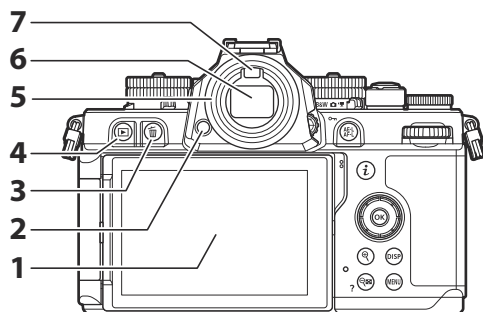
相機機身



- 1 ISO 感光度撥盤 ([📖 151](#))
- 2 ISO 感光度撥盤鎖定釋放按鍵 ([📖 151](#))
- 3 立體聲音收音器 ([📖 100](#))
- 4 快門速度撥盤鎖定釋放按鍵 ([📖 131](#) 、
[📖 134](#))
- 5 快門速度撥盤 ([📖 131](#) 、 [📖 134](#))
- 6 電源開關 ([📖 93](#))
- 7 快門釋放按鍵 ([📖 95](#))
- 8 短片記錄按鍵 ([📖 100](#))
- 9 相機帶孔 ([📖 81](#))
- 10 曝光補償撥 ([📖 142](#))
- 11 控制面板 ([📖 41](#))
- 12 相片/短片選擇器 ([📖 40](#) 、 [📖 95](#) 、
[📖 100](#))
- 13 配件插座 (用於另購的閃光燈元
件； [📖 348](#) 、 [📖 771](#))
- 14 模式選擇器 ([📖 130](#))
- 15 焦平面標記 (\ominus ； [📖 129](#))




- | | |
|--|---|
| <p>1 AF 輔助照明燈 (📖 98、📖 531)
 減輕紅眼燈 (📖 352)
 自拍指示燈 (📖 150)</p> <p>2 螢幕模式按鍵 (📖 56、📖 662)</p> <p>3 USB 連接器蓋</p> <p>4 收音器、耳機及 HDMI 連接器蓋</p> | <p>5 鏡頭接環標記 (📖 90)</p> <p>6 充電指示燈 (📖 86)</p> <p>7 USB 連接器 (📖 294、📖 693)</p> <p>8 耳機連接器 (📖 507)</p> <p>9 HDMI 連接器 (📖 276)</p> <p>10 外置收音器連接器 (📖 797)</p> <p>11 機身蓋 (📖 90)</p> |
|--|---|



1 螢幕 ([📖 60](#)、[📖 123](#))

2 接目鏡釋放按鍵 ([📖 7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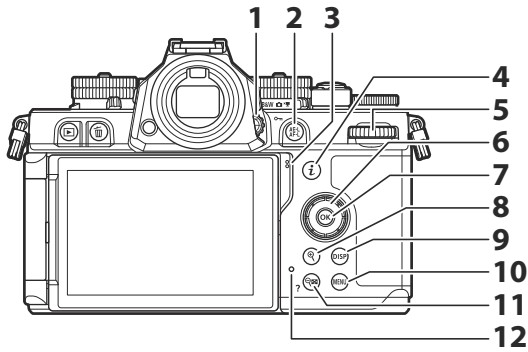
3 刪除按鍵 (; [📖 107](#)、[📖 229](#))

4 重播按鍵 (; [📖 104](#)、[📖 1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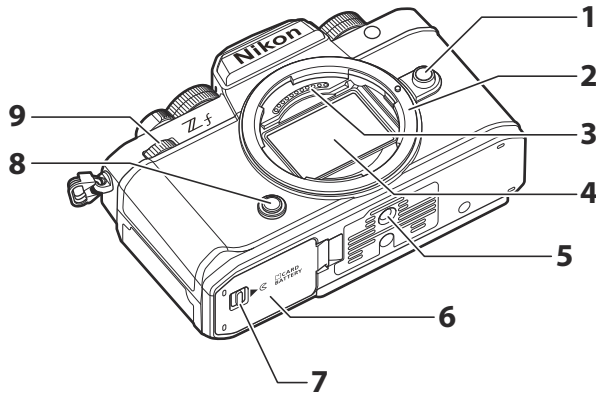
5 橡膠眼罩 ([📖 796](#))

6 觀景器 ([📖 51](#))

7 眼睛感應器 ([📖 56](#))



- | | |
|--|--|
| <p>1 屈光度調節控制器 (📖 59)</p> <p>2 AE/AF 鎖定 (鎖) 按鍵 (📖 125 、
📖 140)
保護按鍵 ( ; 📖 219)</p> <p>3 揚聲器</p> <p>4 “i” 按鍵 (i ; 📖 75 、 📖 212)</p> <p>5 主指令撥盤</p> <p>6 多重選擇器 (📖 69)</p> <p>7 OK 按鍵 ( ; 📖 69)</p> | <p>8 放大重播按鍵 ( ; 📖 127 、 📖 197 、
📖 217)</p> <p>9 DISP 按鍵 (DISP ; 📖 44)</p> <p>10 MENU 按鍵 (MENU ; 📖 68)</p> <p>11 縮小重播/縮圖按鍵 ( ; 📖 197 、
📖 217)</p> <p>說明按鍵 (? ; 📖 73)</p> <p>12 記憶卡存取指示燈 (📖 98 、 📖 102)</p> |
|--|--|



1 鏡頭釋放按鈕 ([📖 91](#))

2 鏡頭接環 ([📖 90](#)、[📖 129](#))

3 CPU 接點

4 影像感應器 ([📖 809](#))

5 三腳架插孔

6 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

7 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插鎖

8 Fn 按鈕 ([📖 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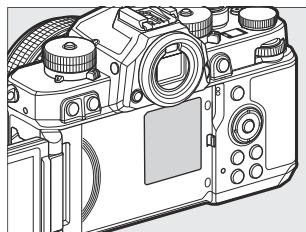
9 副指令撥盤

切勿觸摸影像感應器

在任何情況下都不可擠壓影像感應器，不可用清潔工具捅戳或對其使勁擠壓吹氣球，否則可能會劃傷或損壞影像感應器保護屏蔽。有關清理影像感應器的資訊，請參見“清理影像感應器” ([📖 809](#))。

提示：產品序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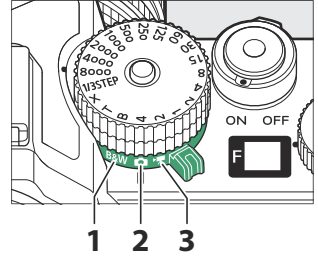
打開螢幕可找到本產品的序號。



相片/短片選擇器

在相片和短片模式之間進行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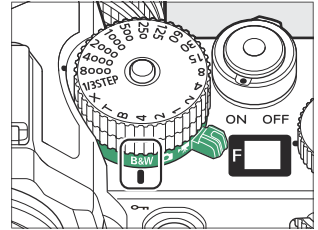
- 1 黑白相片模式
- 2 相片模式
- 3 短片模式



黑白相片模式

將相片/短片選擇器旋轉至 **B&W** (黑白相片模式) · 以拍攝黑白相片。

- 相片拍攝選單中 [設定 **Picture Control**] 可用的 **Picture Control** 選項 ([174](#)) 僅限於 [單色]、[扁平單色]、[深色調單色] 以及以這些控制作為基礎的自定 **Picture Control**。
- 所有其他設定與照片模式相同。



控制面板

相機處於開啟狀態時，控制面板點亮。它可用作光圈顯示 ([📖 133](#)、[📖 1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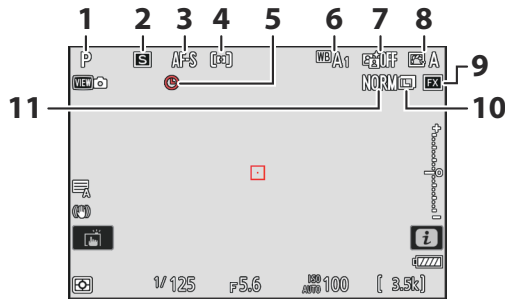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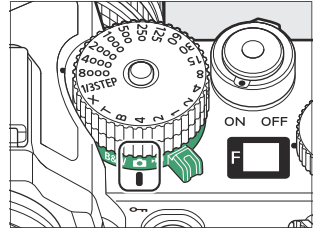


- 光圈值 $f/0.95$ 在控制面板中顯示為 **[.95]**。
- 當用戶設定 d6 **[延長快門速度範圍 (M)]** 選為 **[ON]** 時，光圈值會被以 60 秒或更慢的快門速度的曝光進度顯示所代替。
- 若未正確安裝好鏡頭，則可能會顯示 **[--]** 警告。
- 當相機連接至電腦或智慧型裝置時，可能會顯示 **[PC]** 連接指示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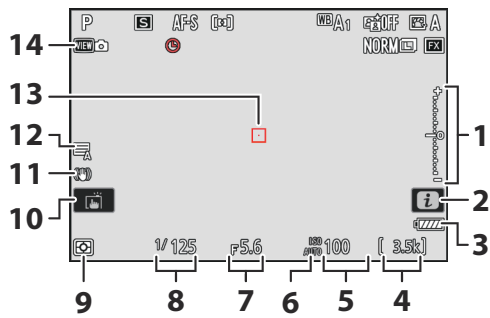
螢幕

在預設設定下，以下指示器會出現在螢幕中。有關可能會顯示的指示器的完整列表，請參見“技術注釋”章節中“相機顯示”部分的“螢幕”（[📖 759](#)）。

相片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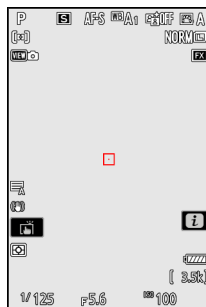
- 1 拍攝模式 ([📖 130](#))
- 2 拍攝模式 ([📖 144](#))
- 3 對焦模式 ([📖 114](#))
- 4 AF 區域模式 ([📖 116](#))
- 5 ⊕ 圖示 ([📖 94](#))
- 6 白平衡 ([📖 156](#))
- 7 主動式 D-Lighting ([📖 391](#))
- 8 Picture Control ([📖 174](#))
- 9 影像區域 ([📖 108](#))
- 10 影像大小 ([📖 112](#))
- 11 影像品質 ([📖 110](#))



- | | |
|--|--|
| <p>1 曝光指示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曝光 (135) • 曝光補償 (142) <p>2 <i>i</i> 圖示 (75、212)</p> <p>3 電池指示器 (84)</p> <p>4 剩餘曝光次數 (85、836)</p> <p>5 ISO 感光度 (151)</p> <p>6 ISO 感光度指示器 (151)</p> <p>自動 ISO 感光度指示器 (154)</p> | <p>7 光圈 (133、134)</p> <p>8 快門速度 (131、134)</p> <p>9 測光 (403)</p> <p>10 觸控拍攝 (123)</p> <p>11 減震指示器 (413)</p> <p>12 快門類型 (548)</p> <p>13 對焦點 (122)</p> <p>14 顯示模式 (相片實時顯示； 553)</p>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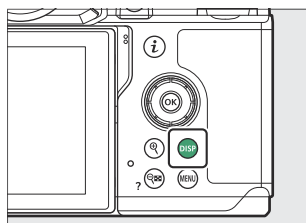
提示：相機處於“豎直”方向時使用螢幕

在相片模式下，重播 **i** 選單和拍攝顯示會旋轉以適合相機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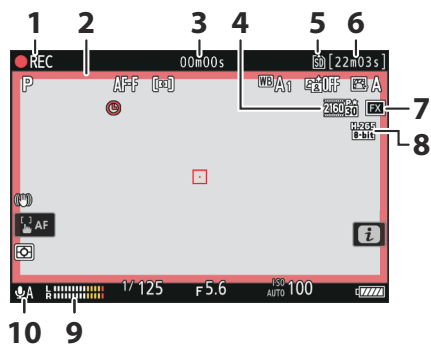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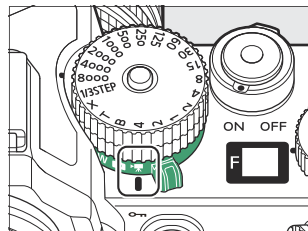


提示：選擇顯示

按下 **DISP** 按鍵可循環拍攝顯示。可從多達五個顯示中進行選擇，每個顯示都有圖示和指示器用戶設定選擇。可以使用用戶設定 d17 [自定螢幕拍攝顯示] ([563](#)) 選擇顯示的項目。



短片模式



- 1 記錄指示器
“禁止記錄短片”指示器 ([102](#))
- 2 記錄指示器 (紅色邊框; [632](#))
- 3 記錄的短片片段長度
- 4 畫面大小和每秒幅數 ([186](#))
- 5 儲存目的地 ([478](#))
- 6 最長記錄時間
- 7 影像區域 ([189](#))
- 8 短片檔案類型 ([184](#))
- 9 聲音等級 ([502](#))
- 10 收音器靈敏度 ([5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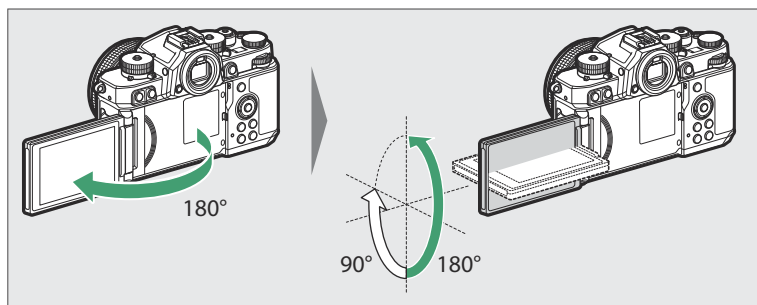
提示：相機處於“豎直”方向時使用螢幕

在短片模式下，重播和重播  選單會旋轉以適合相機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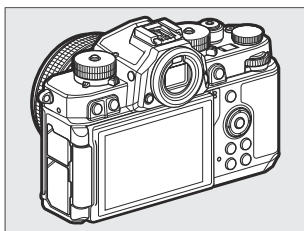
對齊螢幕

螢幕可進行傾斜和旋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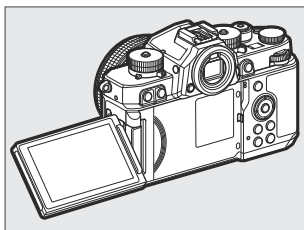
正常使用：

正常使用時，螢幕處於存放位置，螢幕朝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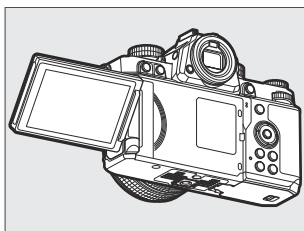
低角度拍攝：

向上傾斜螢幕，以低角度持拿相機進行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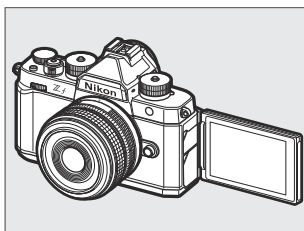
高角度拍攝：

向下傾斜螢幕，以高角度持拿相機進行拍攝。



自拍人像：

旋轉螢幕使其朝向與鏡頭相同的方向，即可啟用自拍模式 ([圖 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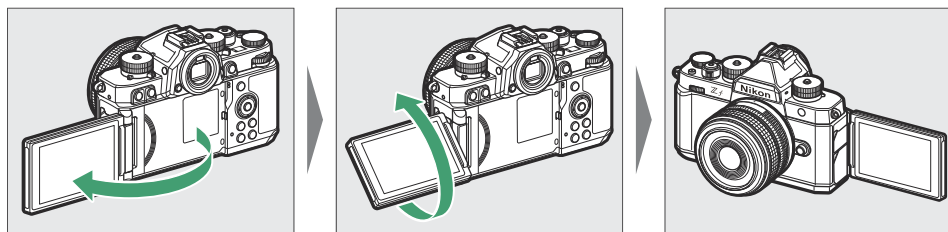


✓ 注意事項：使用螢幕

- 請在其轉動範圍內輕輕旋轉螢幕。用力過度可能會損壞相機或螢幕。
 - 我們建議將螢幕折疊回存放位置，螢幕朝內，以使其在不使用時沒有灰塵和劃痕。
 - 拿起或攜帶相機時切勿僅持拿螢幕，否則可能會損壞相機。
-

自拍模式

將螢幕旋轉至自拍位置可啟動自拍模式。



- 螢幕會顯示鏡頭視野的鏡像，但相機記錄的照片沒有鏡像。
- 若需要，您可以輕觸螢幕中的自拍圖示 (①) 來設定自拍，並選擇定時超過時效時的拍攝次數。
- 當曝光補償撥盤旋轉至 **C** 時，您也可以透過輕觸曝光補償圖示來調整曝光補償 (②) 。



-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進行對焦。完全按下按鍵即可拍攝照片。
- 若啟用了自拍，當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螢幕上將顯示倒數計時器。
- 您也可以使用螢幕獲取觸控 AF，透過觸控快門拍攝照片。
- 在短片模式下，可以透過按下短片記錄按鍵開始記錄短片。
- 當螢幕移動至另一個位置時，自拍模式結束。

✓ 關於自拍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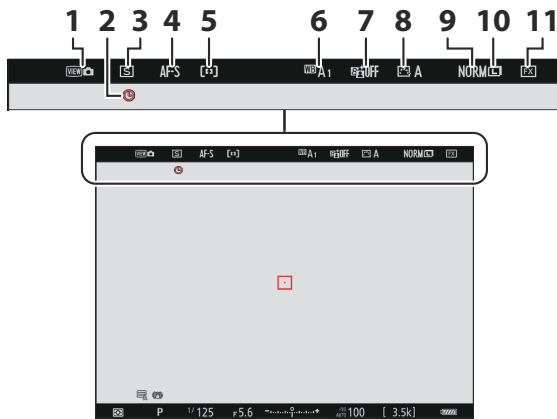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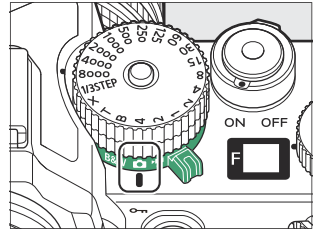
在自拍模式下使用相機時，請注意以下幾點：

- 選擇自拍模式會停用除電源開關、快門釋放按鍵和短片記錄按鍵、模式和照片/短片選擇器以及快門速度、ISO 感光度和曝光補償撥盤之外的所有控制。
 - 若在一分鐘內或在用戶設定 c3 [電源關閉延遲] > [待機定時] 中所選的時間內（以時間較長者為準）未進行任何操作，待機定時將會超過時效。
 - 以下設定固定為以下值。
 - [拍攝模式]：[自拍]
 - 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對焦模式]：[全時間 AF]
 - [觸控] > [啟動/停用觸控]：[啟動]
 - 觀景器無法使用。
 - 以下功能會被停用：
 - [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
 - [自動包圍]
 - [HDR 重疊]
 - [延長快門速度範圍 (M)]
 - 當設定選單中的 [自拍人像模式] 選為 [OFF] 時，將螢幕旋轉至自拍位置將不會啟動自拍模式（[📄 688](#)）。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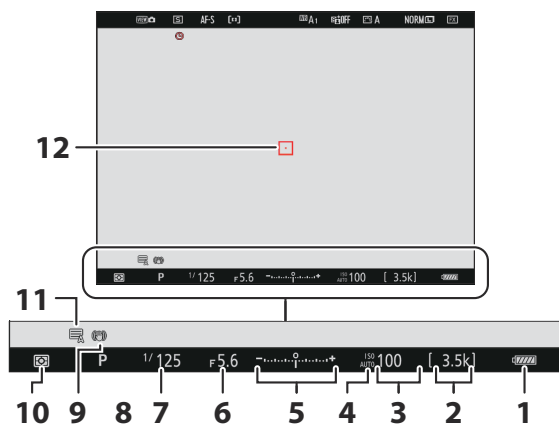
觀景器

在預設定下，以下指示器會出現在觀景器中。有關可能會顯示的指示器的完整列表，請參見“技術注釋”章節中“相機顯示”部分的“觀景器”（[📖 767](#)）。

相片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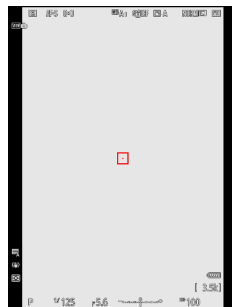
- 1 顯示模式 (相片實時顯示； [📖 553](#))
- 2 圖示 ([📖 94](#))
- 3 拍攝模式 ([📖 144](#))
- 4 對焦模式 ([📖 114](#))
- 5 AF 區域模式 ([📖 116](#))
- 6 白平衡 ([📖 156](#))
- 7 主動式 D-Lighting ([📖 391](#))
- 8 Picture Control ([📖 174](#))
- 9 影像品質 ([📖 110](#))
- 10 影像大小 ([📖 112](#))
- 11 影像區域 ([📖 108](#))



- | | |
|--|---|
| 1 電池指示器 (📖 84) | 6 光圈 (📖 133 、 📖 134) |
| 2 剩餘曝光次數 (📖 85 、 📖 836) | 7 快門速度 (📖 131 、 📖 134) |
| 3 ISO 感光度 (📖 151) | 8 拍攝模式 (📖 130) |
| 4 ISO 感光度指示器 (📖 151) | 9 減震指示器 (📖 413) |
| 自動 ISO 感光度指示器 (📖 154) | 10 測光 (📖 403) |
| 5 曝光指示器 | 11 快門類型 (📖 548) |
| • 曝光 (📖 135) | 12 對焦點 (📖 122) |
| • 曝光補償 (📖 142)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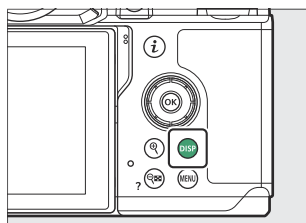
提示：相機處於“豎直”方向時使用觀景器

在相片模式下，重播 **i** 選單和拍攝顯示會旋轉以適合相機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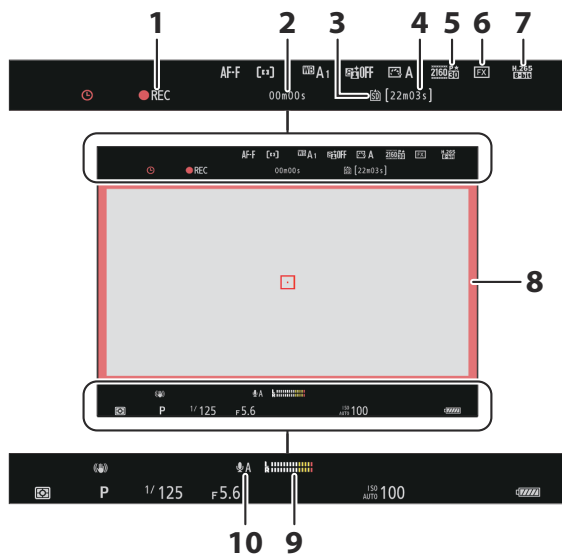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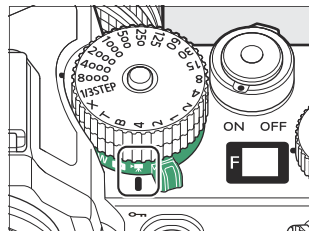


提示：選擇顯示

按下 **DISP** 按鍵可循環拍攝顯示。可從多達四個顯示中進行選擇，每個顯示都有圖示和指示器用戶設定選擇。可以使用用戶設定 d18 [自定觀景器拍攝顯示] ([565](#)) 選擇顯示的項目。



短片模式



- | | |
|--|---|
| <p>1 記錄指示器
“禁止記錄短片”指示器 (102)</p> <p>2 記錄的短片片段長度</p> <p>3 儲存目的地 (478)</p> <p>4 最長記錄時間</p> <p>5 畫面大小和每秒幅數 (186)</p> | <p>6 影像區域 (189)</p> <p>7 短片檔案類型 (184)</p> <p>8 記錄指示器 (紅色邊框 ; 632)</p> <p>9 聲音等級 (502)</p> <p>10 收音器靈敏度 (502)</p>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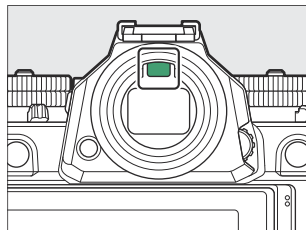
提示：相機處於“豎直”方向時使用觀景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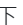
在短片模式下，重播和重播  選單會旋轉以適合相機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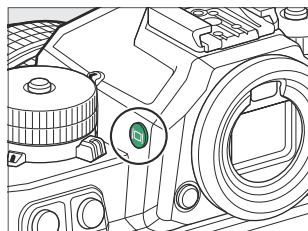


螢幕模式按鍵和眼睛感應器

將眼睛對準觀景器會啟動眼睛感應器，同時將顯示從螢幕切換至觀景器。請注意，眼睛感應器也會對其他物體作出反應，例如您的手指。



- 若有需要，您可使用觀景器顯示選單和進行重播。
- 按下  (螢幕模式) 按鍵可循環切換觀景器和螢幕顯示。



- 按下  按鍵可按以下順序循環切換顯示。

[自動顯示切換]：相機根據來自眼睛感應器的資訊在觀景器和螢幕顯示之間自動切換。



[僅限觀景器]：螢幕保持空白。觀景器用於拍攝、選單顯示和重播。



- 在相片模式下，相機開啟後，半按快門釋放按鍵啟用待機定時後，觀景器顯示也會亮起幾秒鐘。

[僅限螢幕]：螢幕用於拍攝、選單顯示和重播。即使您將眼睛對準觀景器，觀景器顯示也將保持空白。



[觀景器優先 (1)]：在相片模式下，相機運作方式與現有數碼單鏡反光相機類似。將眼睛靠近觀景器時會開啟觀景器；而將眼睛移開後螢幕保持關閉。在短片模式下，會根據 **[自動顯示切換]** 進行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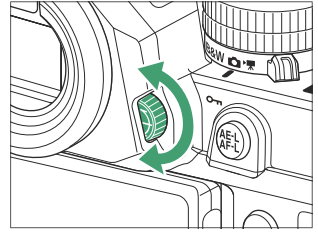


[觀景器優先 (2)]：在相片模式下，觀景器不僅會在您透過觀景器觀看時開啟，也會在相機開啟或半按快門釋放按鍵後開啟幾秒鐘。在短片模式下，會根據 **[自動顯示切換]** 進行顯示。



✓ 屈光度調節控制器

- 旋轉屈光度調節控制器可進行觀景器對焦。
- 請注意不要讓手指或指甲觸碰到您的眼睛。



提示：長時間使用

長時間使用觀景器時，您可透過將用戶設定 d9 [顯示模式 (相片 Lv)] 選為 [調整以方便查看]，確保觀景器以至於查看的亮度和色相進行顯示。

提示：限制螢幕模式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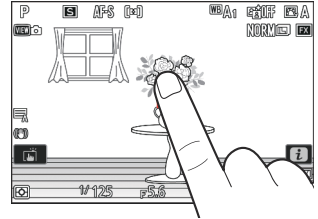
您可使用設定選單中的 [限制螢幕模式選擇] 項目限制可選擇的螢幕模式。

觸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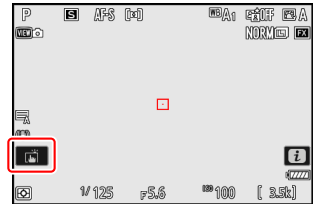
觸控式感應螢幕具備各種控制，您可透過用手指觸摸螢幕來操作這些控制。

對焦並釋放快門

- 輕觸螢幕可對焦於所選點（觸控 AF）。
- 在相片模式下，快門將在您從螢幕上抬起手指時釋放（觸控快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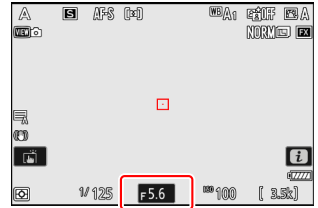




- 觸控快門/AF 設定可透過輕觸  圖示進行調整（[123](#)）。



調整設定

- 輕觸螢幕中反白顯示的設定。
- 隨後即可透過輕觸圖示或滑桿選擇所需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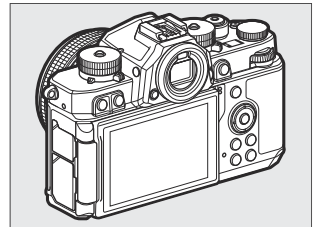
- 輕觸  或按下  可選定所選選項並返回上一級顯示。



提示：觸控 F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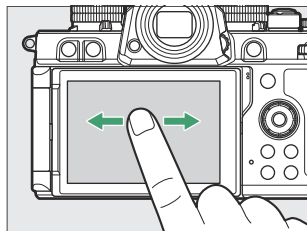
當用戶設定 f4 [觸控 Fn] > [啟動/停用觸控 Fn] 選為 [ON] 時，您可以在觀景器中進行照片構圖時使用螢幕觸控來調整設定。

- 只有當螢幕處於存放位置且螢幕朝外時，觸控 Fn 才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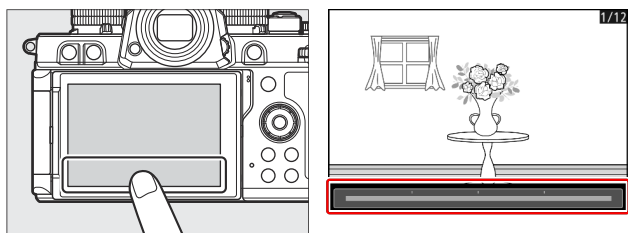


重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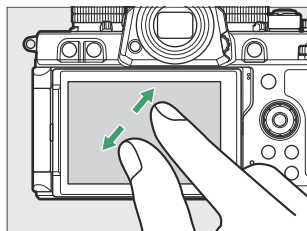
- 在全螢幕重播過程中向左或向右輕彈可查看其他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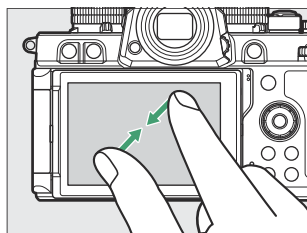
- 在全螢幕重播中，輕觸螢幕底部會顯示一個影像快進條。在快進條上向左或向右滑動手指可快速滾動至其他照片。






- 若要放大在全螢幕重播期間顯示的照片，請使用分開動作或者快速輕觸螢幕兩次。您可透過使用手指分開動作進行放大和靠緊動作進行縮小來調整縮放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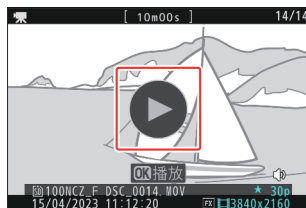


- 縮放期間使用滑動動作可查看照片的其他部分。
- 縮放期間快速輕觸螢幕兩次可取消縮放。
- 在全螢幕重播過程中使用靠緊動作可“縮小”至縮圖查看。使用靠緊和分開動作可從 4 張、9 張及 72 張中選擇照片顯示數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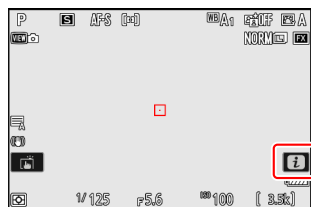
查看短片

- 短片以一個  圖示標識；若要開始重播，請輕觸  圖示。
- 輕觸  可退回全螢幕重播。



i 選單

- 拍攝過程中，輕觸  圖示可顯示 **i** 選單 ([75](#))。



- 輕觸項目可查看並更改選項。
- 您可以選擇 **i** 選單中顯示的項目 ([80](#))。



文字輸入

- 顯示鍵盤時，您可透過輕觸按鍵輸入文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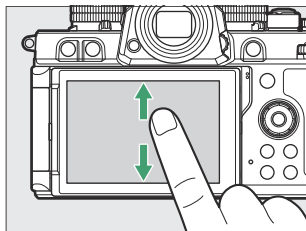


- 1 文字顯示區域
- 2 鍵盤區域
- 3 鍵盤選擇

- 若要定位游標，請輕觸 ◀ 或 ▶ 或者直接在文字顯示區域中輕觸。
- 若要切換大小寫和符號鍵盤，請輕觸鍵盤選擇按鍵。

選單操作方法

- 向上或向下滑動可滾動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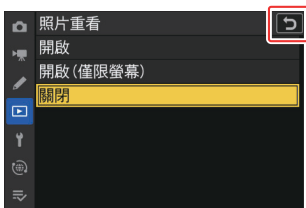
- 輕觸選單圖示可選擇選單。



- 輕觸選單項目可顯示選項。隨後即可透過輕觸圖示或滑桿選擇所需選項。



- 若要退出而不更改設定，請輕觸 。



✔ 注意事項：觸控式螢幕

- 觸控式螢幕可對靜電作出反應。使用指甲或戴著手套觸摸時，螢幕可能不會作出反應。戴著手套使用觸控式螢幕時，為了提高反應速度，請在設定選單中將 [觸控] > [手套模式] 選為 [ON]。
 - 勿使用鋒利物品觸碰螢幕。
 - 勿用力過度。
 - 當貼有第三方保護貼時，螢幕可能不會作出反應。
 - 同時觸摸多處地方時，螢幕可能不會作出反應。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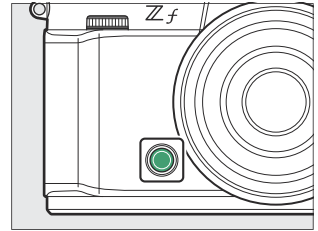
提示：啟動或停用觸控

- 您可使用設定選單中的 [觸控] > [啟動/停用觸控] 項目啟動或停用觸控。
 - 當用戶設定 f4 [觸控 Fn] > [啟動/停用觸控 Fn] 選為 [ON] 時，觸控 Fn 可供使用，即使設定選單中的 [觸控] > [啟動/停用觸控] 選為 [停用] 亦如此。
-

Fn 按鍵

使用 **Fn** 按鍵快速存取常用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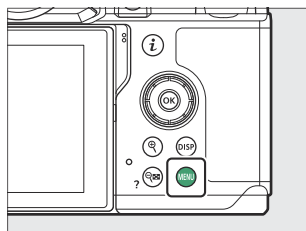
- 可以透過用戶設定選擇 **Fn** 按鍵所執行的功能。可以指定不同的功能以進行攝影 ([📖 579](#))、短片記錄 ([📖 612](#)) 和重播 ([📖 591](#))。
- 在預設設定下，**Fn** 按鍵用於白平衡 ([📖 156](#))。
- 指定的設定可透過按住 **Fn** 按鍵並旋轉指令撥盤進行調整。在某些情況下，需要同時使用主指令撥盤和副指令撥盤進行調整。



使用選單

MENU (選單)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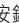
按下 MENU 按鍵可查看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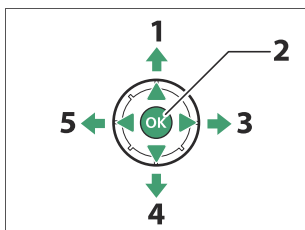


- 1 相機拍攝選單 ([362](#))
- 2 短片記錄選單 ([473](#))
- 3 用戶設定選單 ([511](#))
- 4 重播選單 ([633](#))
- 5 設定選單 ([651](#))
- 6 網路選單 ([704](#))
- 7 我的選單/最近的設定* ([733](#))
- 8 (說明) 圖示 ([73](#))
- 9 目前設定

* 您可選擇所顯示的選單。預設設定為 [我的選單]。

使用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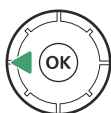
您可使用多重選擇器和  按鍵操作選單。



- 1 向上移動游標
- 2 選擇反白顯示的項目
- 3 顯示副選單，選擇反白顯示的項目或向右移動游標
- 4 向下移動游標
- 5 取消並返回上一級選單，或向左移動游標

1 反白顯示目前選單的圖示。

按下  將游標定位於選單選擇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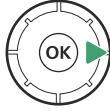
2 選擇一個選單。

按下  或  選擇所需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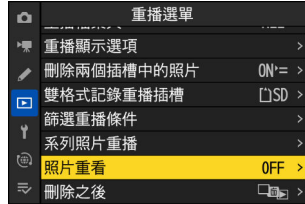
3 將游標定位於所選選單。

按下  將游標定位於所選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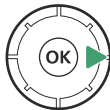
4 反白顯示選單項目。

按下  或  反白顯示一個選單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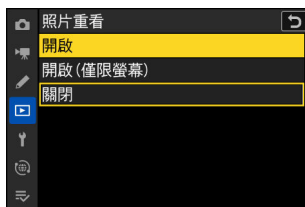
5 顯示選項。

按下  顯示所選選單項目的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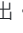


6 反白顯示一個選項。

按下  或  反白顯示一個選項。



7 選擇反白顯示的選項。


- 按下  可儲存更改並退出。
- 按下 **MENU** 按鍵則不進行選擇直接退出。
- 若要退出選單並返回拍攝模式，請半按快門釋放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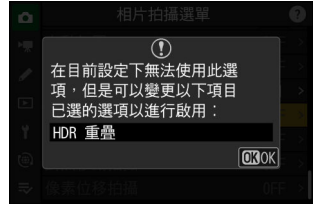


✓ 顯示為灰色的項目



• 根據相機狀態的不同，某些項目和選單選項可能不可用。不可用的項目顯示為灰色。



• 在某些情況下，當反白顯示被顯示為灰色的項目時，按下  將顯示一條資訊，說明該項目為什麼不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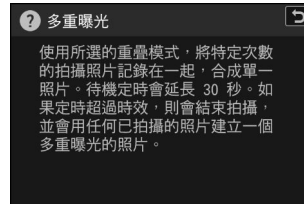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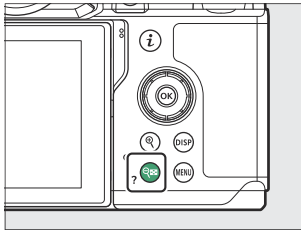
提示：僅限 ON/OFF 項目

若目前項目的可用選項只有 [ON] 和 [OFF]，您只需按下 、向右按下多重選擇器 ()，或在螢幕中輕觸項目，即可在 [ON] 和 [OFF] 之間切換，反之亦然。



提示：ⓘ (說明) 圖示

- 若目前所選項目具有相關說明資訊，您可透過按下  (?) 按鍵進行查看。
- 按下  或  可進行滾動。
- 再次按下  (?) 即可返回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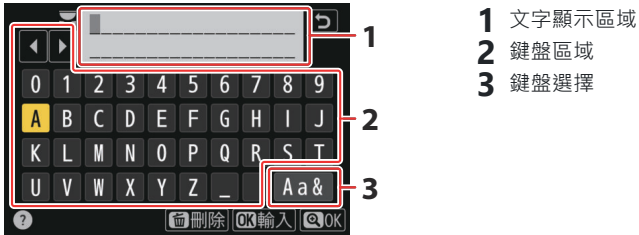


提示：觸控

您也可使用觸控來操作選單 ([圖 60](#))。

提示：文字輸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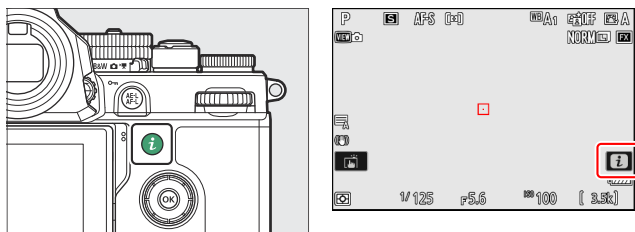
需進行文字輸入時將顯示鍵盤，例如，若要求您輸入檔案名稱等。您可按照下文所述輸入文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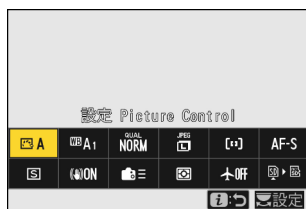
- 使用多重選擇器方向鍵反白顯示所需字元，然後按下 **⊗**，即可在目前游標位置輸入字元。
- 透過旋轉任一指令撥盤，可以在文字顯示區域中向左或向右移動游標。
- 若要切換大小寫和符號鍵盤，請反白顯示鍵盤選擇圖示並按下 **⊗**。在某些情況下，鍵盤選擇圖示可能不可用。
- 若在文字顯示區域已滿時輸入字元，最右邊的字元將被刪除。
- 若要刪除游標下的字元，請按下 **⏪** 按鍵。
- 若要結束輸入，請按下 **⏹**。
- 若要取消文字輸入直接退出，請按下 **MENU**。

i 按鍵 (i 選單)

若要快速存取常用設定，請按下 **i** 按鍵或輕觸 **i** 圖示查看 **i** 選單。



- 在相片、短片和重播模式下顯示的選單不同。
- 選項可透過在螢幕中輕觸項目，或者反白顯示項目並按下 **OK** 進行查看；隨後使用多重選擇器即可進行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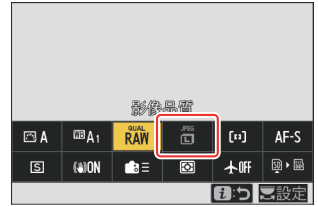


- 對於相機顯示指令撥盤指南的項目，您可在 **i** 選單中反白顯示該項目並旋轉指令撥盤對其進行調整。在某些情況下，需要同時使用主指令撥盤和副指令撥盤進行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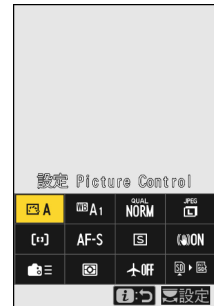
✔ 顯示為灰色的項目

根據相機狀態的不同，某些項目和選單選項可能不可用。不可用的項目顯示為灰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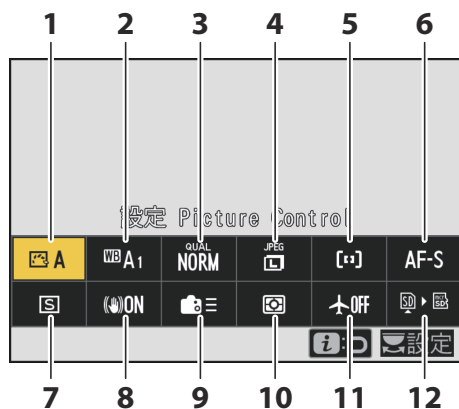
提示：相機處於“豎直”方向時使用 *i* 選單

當旋轉相機以“豎直”（人像）方向拍攝或查看照片時，*i* 選單顯示會旋轉以適合相機方向。在短片模式下，只有重播 *i* 選單會旋轉以適合相機方向。



靜態攝影 *i* 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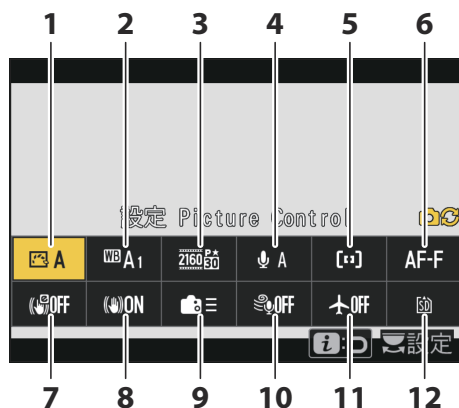
在相片模式下按下 *i* 按鍵可顯示下列項目。使用多重選擇器反白顯示所需項目，然後按下 \odot 可以查看選項。



- | | |
|---|---|
| 1 設定 Picture Control (📖 174) | 7 拍攝模式 (📖 144) |
| 2 白平衡 (📖 156) | 8 減震 (📖 413) |
| 3 影像品質 (📖 110) | 9 自定控制 (拍攝) (📖 579) |
| 4 影像大小 (📖 112) | 10 測光 (📖 403) |
| 5 AF 區域模式/主體偵測 (📖 116 、
📖 119) | 11 飛行模式 (📖 706) |
| 6 對焦模式 (📖 114) | 12 查看記憶卡資訊 (📖 577) |

短片 *i* 選單

在短片模式下按下 *i* 按鍵可顯示下列項目。使用多重選擇器反白顯示所需項目，然後按下 **OK** 可以查看選項。



- | | |
|--|--|
| 1 設定 Picture Control (📖 174) | 6 對焦模式 (📖 114) |
| 2 白平衡 (📖 156) | 7 電子減震 (📖 501) |
| 3 畫面大小/每秒幅數 (📖 186) | 8 減震 (📖 500) |
| 4 收音器靈敏度 (📖 502) | 9 自定控制 (📖 612) |
| 5 AF 區域模式/主體偵測 (📖 116 、
📖 119) | 10 降低風聲雜音 (📖 505) |
| | 11 飛行模式 (📖 706) |
| | 12 儲存目的地 (📖 478) |

重播 *i* 選單

在重播過程中按下 *i* 按鍵將顯示重播選項的相應 *i* 選單。



相片



短片



短片 (重播暫停)

自定 **i** 選單

拍攝期間在 **i** 選單中顯示的項目可使用用戶設定 f1 或 g1 [自定 **i** 選單] 進行選擇。

1 反白顯示用戶設定 f1 或 g1 [自定 **i** 選單] 並按下 **OK**。

有關使用選單的資訊，請參見“MENU (選單) 按鍵” ([圖 68](#))。



2 反白顯示您要改變的位置並按下 **OK**。

螢幕中將顯示可用於所選位置的項目列表。



3 反白顯示所需項目並按下 **OK**。

- 該項目將被指定給所選位置，並且螢幕中將顯示步驟 2 中出現的選項。
- 根據需要重複步驟 2 和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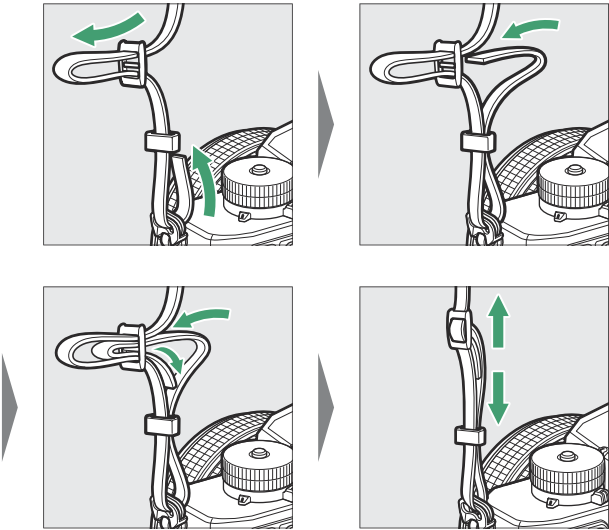
4 按下 MENU 按鍵。

更改將被儲存，並且螢幕中將顯示用戶設定選單。

開始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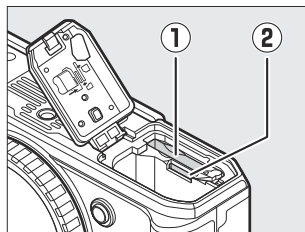
安裝相機帶

請遵循以下步驟，繫上相機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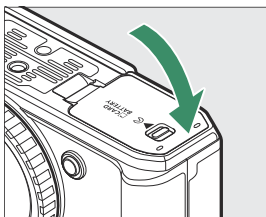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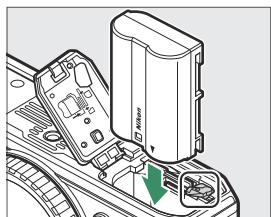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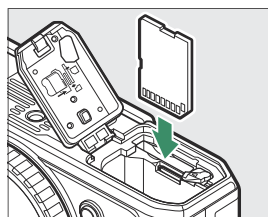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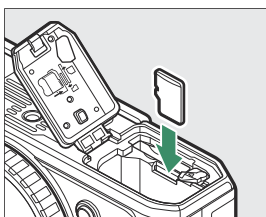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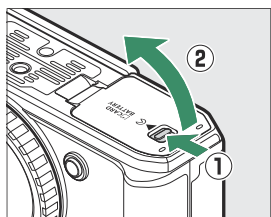


插入電池和記憶卡

本相機配備有兩個記憶卡插槽：其中一個插槽可插入一張 SD 記憶卡 (①)，另一個插槽可插入一張 microSD 記憶卡 (②)，總共可插入兩張卡，兩種記憶卡各一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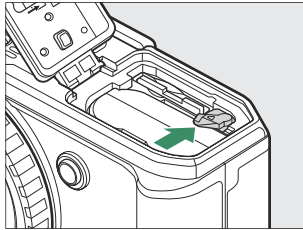


- 插入或取出電池或記憶卡前，請先關閉相機。
- 如圖示方向持拿記憶卡，並將其徑直推入插槽直至卡入正確位置發出喀嚓聲。
- 若您使用的是 microSD 記憶卡，我們建議您在插入電池之前先插入記憶卡。
- 用電池將橙色電池插鎖壓向一邊，同時將電池滑入電池室直至插鎖將其鎖定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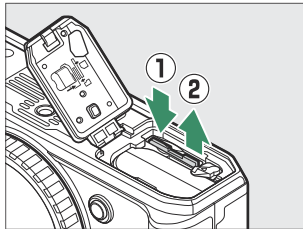
✓ 取出電池

若要取出電池，請關閉相機並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如箭頭所示方向按電池插鎖以釋放電池，然後用手取出電池。



✓ 取出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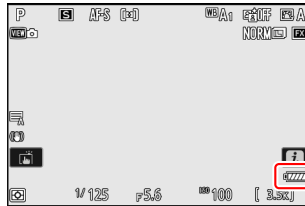
取出記憶卡之前，請確認記憶卡存取指示燈熄滅，然後關閉相機並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向內按以將記憶卡彈出 (①)，然後從相機上將其滑下 (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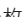




- 我們建議您先取下電池，然後再取出 microSD 記憶卡。

電池電量

- 相機開啟期間，拍攝顯示中將顯示電池電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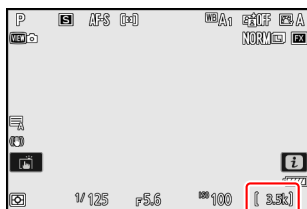
- 隨著電池電量的減少，電池電量顯示將發生改變，從  變為  和 。當電池電量降低至  時，請暫停拍攝並為電池充電或準備一枚備用電池。
- 若顯示 [快門釋放已停用。請將電池充電。]，請為電池充電或更換電池。

待機定時

相機使用待機定時以協助減少電池電量消耗。若大約 30 秒內未執行任何操作，待機定時將超過時效，且螢幕、觀景器和控制面板將會關閉。關閉的幾秒前，螢幕和觀景器將會變暗。半按快門釋放按鍵可重新啟動顯示。待機定時時間自動耗盡之前的時間長度可使用自訂設定 c3 [電源關閉延遲] > [待機定時] 進行選擇。

剩餘曝光次數

- 當開啟相機時，拍攝顯示中將顯示目前設定下可拍攝的相片數量。
- 超過 1000 的值將以千位和百位數來顯示，而十位數以下捨棄。例如，1500 和 1599 之間的值顯示為 1.5 k。



提示：防寫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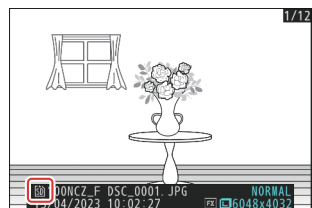
- SD 記憶卡配備有一個防寫開關。將開關滑至“LOCK”（鎖定）位置可使記憶卡被防寫，以保護記憶卡包含的數據。



- 當插有防寫記憶卡時，拍攝顯示中將出現一個“--”指示器和一個 **[Card]** 警告。
- 若您試圖在插有防寫記憶卡時釋放快門，螢幕中將顯示一條警告資訊且不會記錄照片。嘗試拍攝或刪除照片之前，請先解除記憶卡的鎖定。

提示：插槽圖示

目前照片的儲存位置將在重播螢幕的左下角以一個圖示進行標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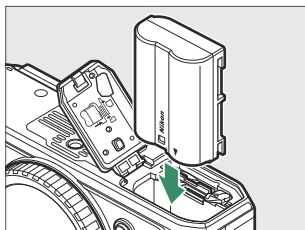
電池充電

請在使用前為隨附的 EN-EL15c 電池充電。可使用隨附的 USB 線將相機連接至另購的 EH-8P AC 變壓充電器，在電池插入相機時對其進行充電。

☑ 注意事項：使用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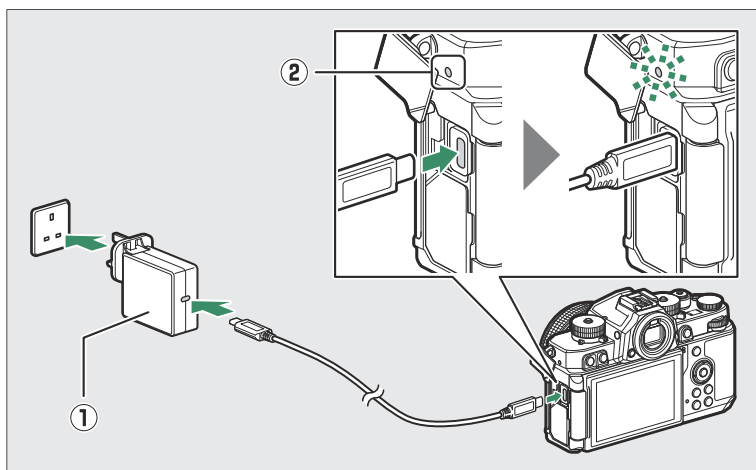
請閱讀並遵守“安全須知”（[📖 26](#)）和“相機和電池的保養：注意事項”（[📖 813](#)）。

7 插入電池（[📖 82](#)）。



2 確認相機關閉之後，使用隨附的 USB 線將相機連接至另購的 EH-8P AC 變壓充電器 (①) 。

將 AC 變壓充電器插入家用電源插座。相機處於關閉狀態時，電池將會充電。請徑直插入及拔出插頭。



- 充電過程中相機充電指示燈 (②) 將點亮琥珀色。充電完成時指示燈熄滅。
- 假設輸入電源為 5 V/500 mA，將一枚電量耗盡的電池充滿電大約需要 2 小時 40 分鐘。
- 充電完成後，斷開 USB 線的連接。確保在斷開與相機的連接時徑直拔出連接器。

✓ 注意事項：充電

- 只有 EN-EL15c 和 EN-EL15b 電池可以在插入相機時充電。EN-EL15a 電池可使用另購的 MH-25a 電池充電器進行充電。
 - 充電狀態指示燈快速閃爍 30 秒後關閉，表示因相機溫度升高或嘗試對 EN-EL15a 充電而導致的充電錯誤。
 - 充電狀態指示燈關閉之後，建議您開啟相機（或啟動待機定時）並確認電池已充電。
-

提示：另購的 EH-7P AC 變壓充電器：充電

還可以使用另購的 EH-7P AC 變壓充電器為電池充電。確認相機關閉後，透過 USB 將變壓充電器連接至相機並插上電源。電池將在相機關閉的狀態下充電。請徑直插入及拔出插頭。

提示：為相機供電

當相機連接至 EH-8P 或 EH-7P 時，若設定選單中的 [USB 供電] 選為 [ON]，將在相機開啟時為相機供電。

- 只有插入電池才會為相機供電。
- 相機透過外部電源供電時，電池將不會充電。
- 有關詳情，請參見“‘供電’和‘充電’” ([📖 694](#))。

提示：電腦 USB 供電和電池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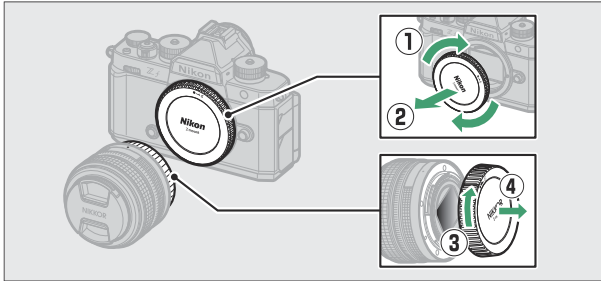
透過 USB 連接的電腦可以為相機供電或為電池充電。

- 電腦只有在開機時才能供電。當電腦處於休眠模式時，充電將暫停。休眠模式結束時將恢復充電。
 - 充電期間，請勿透過 USB 集線器或鍵盤連接電腦。將電腦直接連接至相機。
 - 實際充電時間可能會更長，具體取決於電腦 USB 連接器的類型和規格。
 - 根據電腦型號和產品技術規格的不同，某些電腦不會為相機供電或為電池充電。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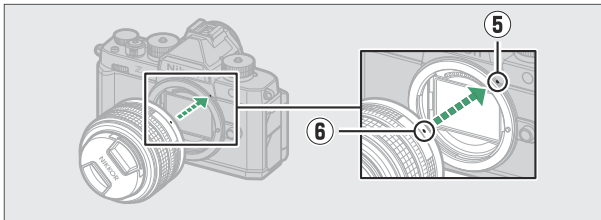
安裝鏡頭

- 本相機可與 Z 接環鏡頭一起使用。有關鏡頭的詳細資訊，請參見尼康下載中心提供的鏡頭文件。
- 本文件中，我們一般以一個 NIKKOR Z 40mm f/2 (SE) 鏡頭為例來進行說明。
- 請注意防止灰塵進入相機。
- 安裝鏡頭前請先確認相機處於關閉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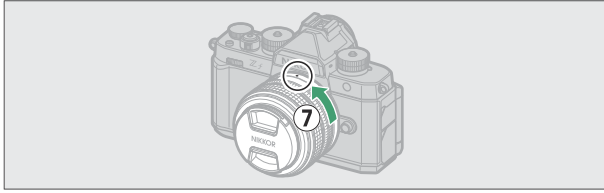
- 取下相機機身蓋 (①)、(②) 和鏡頭後蓋 (③)、(④) 。



- 對齊相機 (⑤) 和鏡頭 (⑥) 上的接環標記。切勿觸摸影像感應器和鏡頭接點。



- 如圖所示旋轉鏡頭直至卡入正確位置發出喀嚓聲 (⑦)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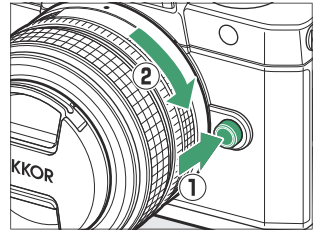
- 拍攝照片前請取下鏡頭前蓋。

✓ F 接環鏡頭

- 使用 F 接環鏡頭前，請務必將 FTZ II 或 FTZ 接環配接器 (另行選購) 安裝到相機 ([📖 797](#)) 。
- 試圖將 F 接環鏡頭直接安裝至相機可能會損壞鏡頭或影像感應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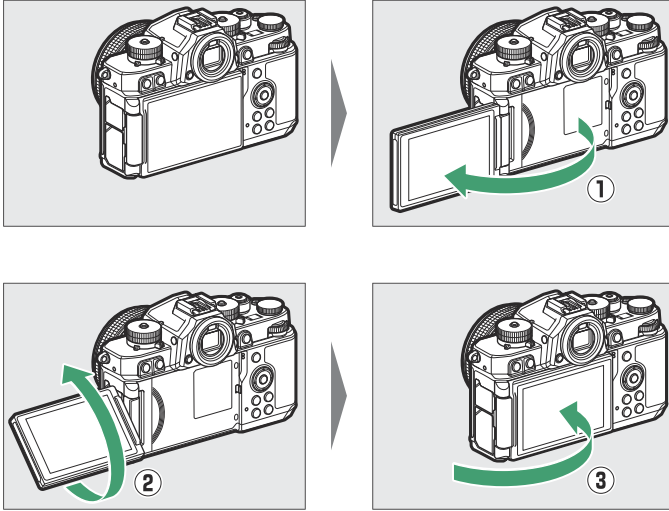
取下鏡頭

- 關閉相機後，請按住鏡頭釋放按鍵 (①) 並按圖示方向轉動鏡頭 (②) 。
- 取下鏡頭後，請重新蓋上鏡頭蓋和相機機身蓋。



開啟螢幕

請輕輕旋轉螢幕；請勿用力過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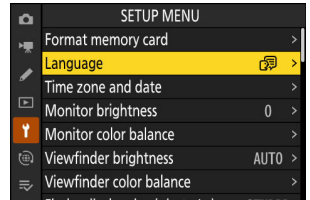


相機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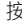


開啟相機，選擇一種語言並設定時鐘。初次使用本相機之前，請按照以下步驟選擇語言和時區並設定時鐘，以便在您拍攝的任何照片中記錄正確的時間和日期。

- 1 按下 MENU，在設定選單中反白顯示 [Language] (語言)，然後按下 。

有關使用選單的資訊，請參見“使用選單” ([圖 69](#))。




- 2 選擇一種語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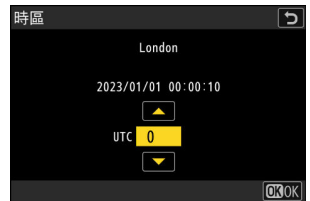
按下  或  反白顯示所需語言並按下  (可用語言根據相機原始出售國或銷售地的不同而異)。

- 3 反白顯示 [時區及日期] 並按下 。



- 4 選擇時區。

- 在 [時區及日期] 顯示中選擇 [時區]。
- 螢幕中列有所選時區中選定的城市以及所選時區和 UTC 之間的時差。
- 在 [時區] 顯示中反白顯示一個時區並按下 。



5 開啟或關閉夏令時間。

- 在 [時區及日期] 顯示中選擇 [夏令時間]。
- 選擇 [ON] (夏令時間開啟) 或 [OFF] (夏令時間關閉)。
- 選擇 [ON] 可使時鐘前進 1 小時；若要撤銷該設定，請選擇 [OFF]。



6 設定時鐘。

- 在 [時區及日期] 顯示中選擇 [日期及時間]。
- 使用多重選擇器將時鐘設為在 [日期及時間] 顯示中所選時區的日期及時間之後按下 \odot (請注意，相機使用的是 24 小時時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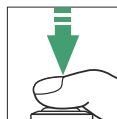
7 選擇日期格式。

- 在 [時區及日期] 顯示中選擇 [日期格式]。
- 反白顯示所需日期 (年、月、日) 顯示順序並按下 \odot 。



8 退出選單。

輕輕地半按快門釋放按鈕退回拍攝模式。



圖示

拍攝顯示中閃爍的 \odot 圖示表示相機時鐘已被重設。新拍攝照片中記錄的日期和時間將不正確；請使用設定選單中的 [時區及日期] > [日期及時間] 選項將時鐘設為正確的時間和日期。相機時鐘由單獨的時鐘電池供電。當相機中插有主電池時，時鐘電池會充電。電池充滿電需要大約 2 天。一旦充滿電，其可為時鐘供電約 1 個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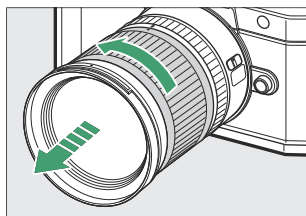
基本攝影與重播

拍攝相片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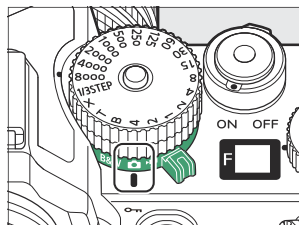
選擇  (自動) 模式可進行簡單的“即取即拍”型攝影。

具備可伸縮鏡頭筒的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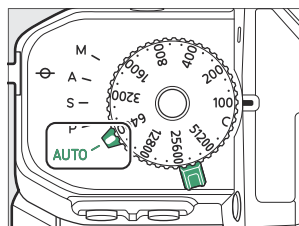
具備可伸縮鏡頭筒的鏡頭在使用前必須先拉長。如圖所示旋轉變焦環直至鏡頭卡入拉長的位置發出喀嚓聲。



1 透過將相片/短片選擇器旋轉至 選擇相片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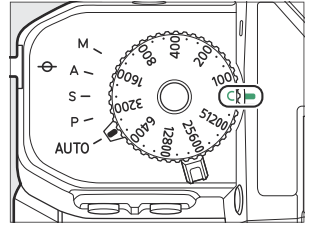


2 將模式選擇器旋轉至 **AUTO** ()。



3 將 ISO 感光度撥盤旋轉至 C。

在 **AUTO** (☞) 模式的預設設定下，當 ISO 感光度撥盤旋轉至 **C** 時，相機將自動調整 ISO 感光度，以輔助曝光控制。



4 準備相機。

用右手握住相機的手柄，用左手托住相機機身或鏡頭，並將肘部抵住胸部兩側以作支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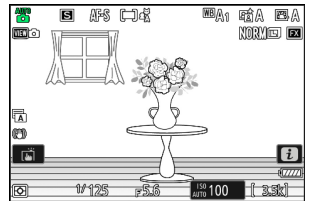
風景（橫向）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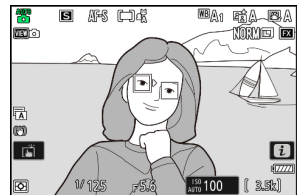
人像（豎直）方向

5 進行相片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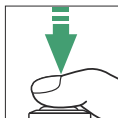
在拍攝顯示中為主體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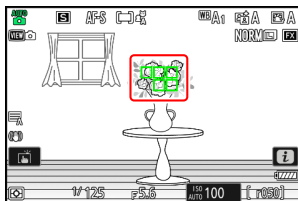
- 相機偵測到的人臉將透過表示對焦點的邊框進行識別。若相機偵測到主體的眼部，對焦點則將出現在主體兩隻眼睛中的一隻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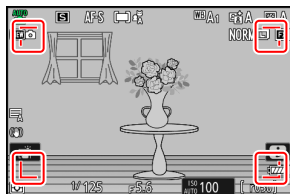
- 6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即輕輕按下快門釋放按鍵，且在按到一半時保持不動）進行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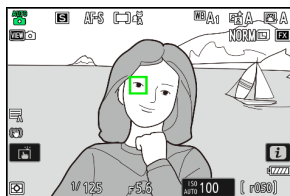
- 主體清晰對焦時，對焦點將顯示綠色。
- 若主體光線不足，AF 輔助照明燈將可能點亮以輔助對焦操作。



- 若相機無法對焦，失焦指示器將閃爍紅色。



- 若相機在偵測到人像主體的臉部或眼部後能夠對焦，則對焦點將變為綠色。若相機無法對焦，對焦點將閃爍紅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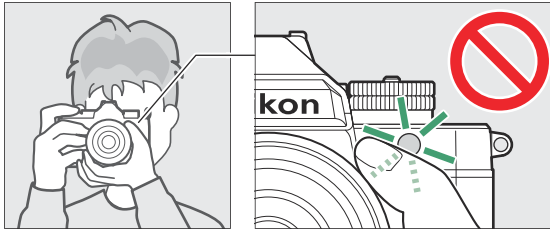


- 7 在不鬆開快門釋放按鍵的情況下，完全按下該按鍵拍攝照片。



✓ AF 輔助照明燈

AF 輔助照明燈點亮時，請勿將其遮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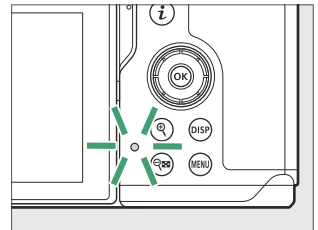


✓ 注意事項：拍攝相片

- 您可能會在拍攝顯示中看到以下現象。在使用相機拍攝的所有相片中也會看到這些現象。
 - 由螢光燈、水銀燈或鈉燈等光源照亮的場景中的閃爍或條帶痕跡。
 - 移動期間的變形（高速移動經過畫面的火車或汽車等單個主體可能會變形，或者當相機水平搖攝時整個畫面可能會出現變形）。
 - 鋸齒狀邊緣、彩色邊紋、摩爾紋或亮點。
 - 在閃爍標識和其他間歇光源照亮的場景中，或者當主體被頻閃或其他閃光光源暫時照亮時出現的明亮區域或明亮條紋。
- 請注意，若您使用 **Q** 按鍵放大鏡頭視野，短片中可能出現雜訊（隨意分佈的明亮像素、霧像或線條）或者意外的色彩。
- 在拍攝過程中，請避免將相機朝向太陽或其他強光源，否則可能會損壞相機內部電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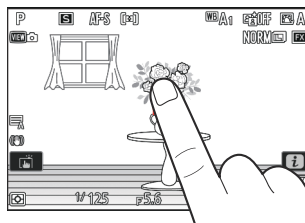
✓ 記憶卡存取指示燈

相片記錄過程中，記憶卡存取指示燈將點亮。請勿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或取出記憶卡和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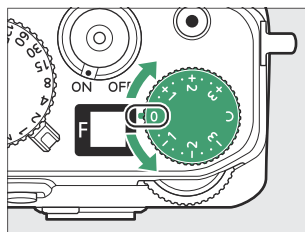
提示：觸控快門

您也可以透過輕觸螢幕來拍攝相片。輕觸主體進行對焦，然後抬起手指即可釋放快門 ([圖 1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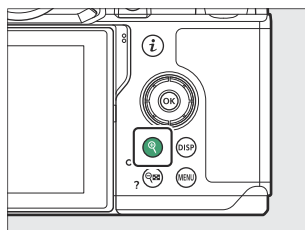
提示：曝光補償撥盤

曝光可透過旋轉曝光補償撥盤進行調整 ([圖 1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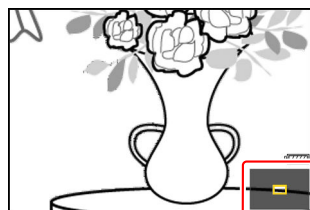


提示：使用放大相片模式

若要在相片模式下放大顯示 (最大至約 12 倍)，請按下 按鍵。



- 使用 和 按鍵可放大和縮小。
- 螢幕右下角將出現一個顯示目前可見區域的導航視窗。
- 使用多重選擇器可滾動至螢幕中不可視的畫面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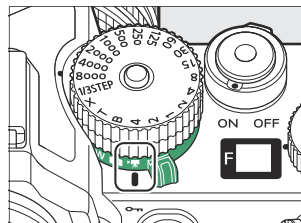


記錄短片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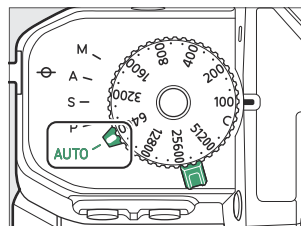
 (自動) 模式可用於簡單的“即取即拍”型短片記錄。

1 透過將相片/短片選擇器旋轉至  選擇短片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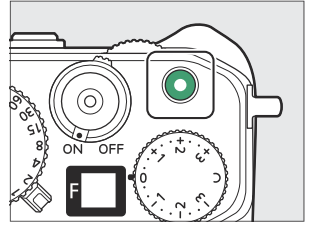
請注意，當相機處於短片模式時，另購的閃光燈元件無法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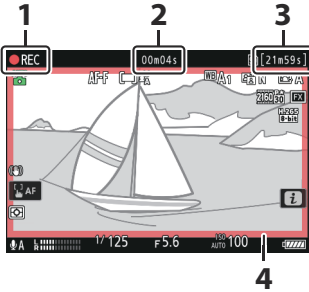
2 將模式選擇器旋轉至 **AUTO** ()。



3 按下短片記錄按鍵開始記錄。



- 螢幕將顯示一個記錄指示器並且拍攝顯示的邊框將變為紅色。螢幕還顯示剩餘時間，即可記錄至記憶卡中的新短片片段的大致時間長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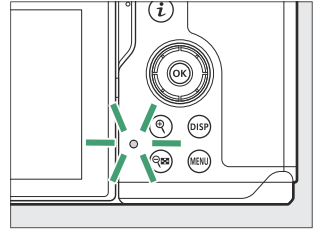
- 1 記錄指示器
- 2 短片記錄時間 (記錄的短片片段長度)
- 3 最長記錄時間
- 4 記錄指示器 (紅色邊框)

- 聲音透過內置收音器進行記錄。記錄期間切勿遮蓋收音器。
- 您還可以輕觸螢幕中的主體進行對焦。

4 再次按下短片記錄按鍵結束記錄。

✓ 記憶卡存取指示燈

短片記錄過程中，記憶卡存取指示燈將點亮。請勿打開電池室/記憶卡插槽蓋或取出記憶卡和電池。



✓ 圖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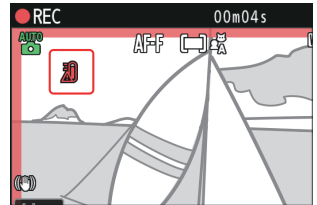
圖示表示無法記錄短片。

✓ 注意事項：記錄短片

- 若出現以下情況，短片記錄將自動結束：
 - 達到最長時間長度，
 - 電池電量耗盡，
 - 您選擇不同的拍攝模式，
 - 您使用相片/短片選擇器切換模式，
 - 鏡頭被取下，或
 - 相機內部溫度過高。
- 在以下情況時記錄的短片片段中，您可能會聽到相機發出的聲音：
 - 自動對焦期間，
 - 減震期間，
 - 使用電動光圈時，或
 - 使用電動變焦時。

✓ 溫度警告

短片記錄期間，相機可能會變熱且拍攝顯示中可能會出現溫度警告。等待相機冷卻且警告從顯示中清除，然後再操作相機、電池或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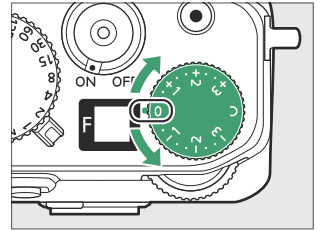


✔ 注意事項：短片記錄

- 您可能會在拍攝顯示中看到以下現象。在使用相機記錄的所有短片片段中也會看到這些現象：
 - 由螢光燈、水銀燈或鈉燈等光源照亮的場景中的閃爍或條帶痕跡。
 - 移動期間的變形（高速移動經過畫面的火車或汽車等單個主體可能會變形，或者當相機水平搖攝時整個畫面可能會出現變形）。
 - 鋸齒狀邊緣、彩色邊紋、摩爾紋和亮點。
 - 在由閃爍標識和其他間歇光源照亮的場景中，或者當主體被頻閃或其他閃光光源暫時照亮時出現的明亮區域或明亮條紋，或
 - 短片記錄期間使用了電動光圈時出現閃爍。
- 請注意，若您使用 **Q** 按鍵放大鏡頭視野，短片中可能出現雜訊（隨意分佈的明亮像素、霧像或線條）或者意外的色彩。
- 在記錄時，請避免將相機朝向太陽或其他強光源。否則可能會損壞相機內部電路。

提示：曝光補償撥盤

曝光可透過旋轉曝光補償撥盤進行調整（[圖 1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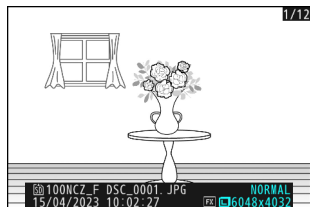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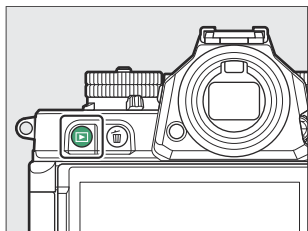
提示：使用顯示放大短片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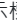


還可以使用 **Q** 按鍵放大短片模式下的顯示（[圖 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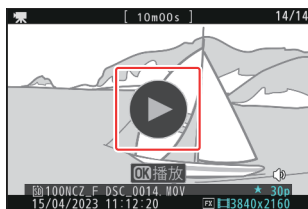
- 記錄期間按下 **Q** 可將顯示放大至 50%、100%（1:1）或 200%。若要縮小，請按下 **Q** (?)。但是請注意，畫面大小為 1920 × 1080 時，50% 的縮放率不可用。
- 在查看短片時，您可以在重播暫停時放大目前畫面。

重播

拍攝後，按下  按鍵可在螢幕或觀景器中查看相片和短片。



- 按下  或  或者向左或向右輕彈可查看其他照片。
- 短片在螢幕左上角用一個  圖示標識。輕觸螢幕中的  圖示或按下  按鍵可開始重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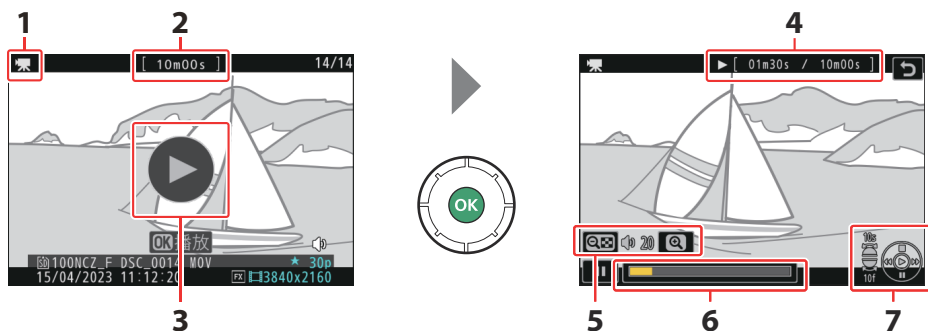
- 若要結束重播並返回拍攝模式，請半按快門釋放按鍵。

查看短片

短片重播顯示和控制如下所述。

短片重播顯示

在短片重播期間，螢幕會顯示短片的長度、目前重播位置以及下方列出的其他指示器。目前畫面在短片中的大概位置也可從短片進度桿確定。



- 1 播放圖示
- 2 時間長度
- 3 播放圖示

- 4 目前位置/總時間長度
- 5 音量
- 6 進度桿
- 7 引導線


短片重播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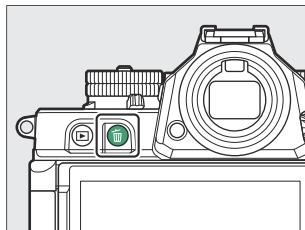
重播期間可執行以下操作：




操作	說明
暫停	按下 可暫停重播。
恢復	在重播暫停時或者回捲/前捲期間按下 按鍵可恢復重播。
回捲/前捲	按下 可回捲，按下 可前捲。每按一下可使速度加快一次（2 倍、4 倍、8 倍、16 倍）。
開始慢速動作重播	短片重播暫停時，按下 可開始慢速動作重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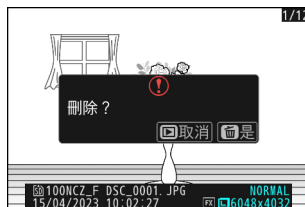
操作	說明
幀回捲/前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當短片重播暫停時，按下 ◀ 或 ▶ 可一次回捲或前捲一幅畫面。 按住 ◀ 或 ▶ 可持續回捲或前捲。
跳越 10 秒	將副指令撥盤旋轉一檔可向前或向後跳越 10 秒。
跳越 10 幅畫面	將主指令撥盤旋轉一檔可向前或向後跳越 10 幅畫面。
跳至第一幅或最後一幅畫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住 ◀ 或 ▶ 可分別跳至第一幅畫面和最後一幅畫面。 第一幅畫面以一個 ▶ 在螢幕右上角標識，最後一幅畫面以一個 ◀ 標識。
放大	重播暫停時，按下 Q 可放大目前畫面。
調整音量	按下 Q 可提高音量，按下 Q (?) 則降低音量。
編輯短片	若要顯示短片 i 選單，請暫停重播並按下 i 按鍵。
退出	按下 ⏪ 可退回全螢幕重播。

刪除不想要的照片

按下  按鍵將刪除目前照片。請注意，照片一旦被刪除，將不能恢復。




- 顯示要刪除的照片並按下  按鍵顯示確認對話窗。再次按下  按鍵將刪除照片並返回重播。
- 若要不刪除照片直接退出，請按下 。



提示：重播選單“刪除”項目

重播選單中的 [刪除] 可用於：

- 刪除多張照片。
 - 刪除目前評分標記了  (刪除候選) 的所有照片。
 - 刪除在所選日期拍攝的所有照片，或
 - 刪除所選檔案夾中的所有照片。
-

拍攝設定

影像記錄選項 (影像區域、品質和大小)

調整影像區域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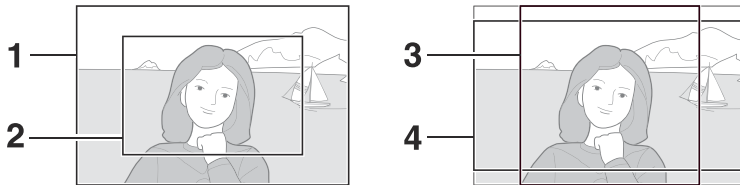
您可透過選擇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影像區域] 顯示影像區域設定。



選擇影像區域

選擇影像區域。有以下選項可供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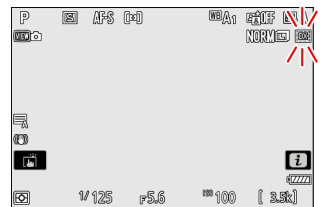
選項	說明
 [FX (36 × 24)]	使用相當於 35 mm 格式相機的畫角以 FX 格式記錄照片。
 [DX (24 × 16)]	照片以 DX 格式記錄。若要計算 35 mm 格式下的近似鏡頭焦距，請將鏡頭焦距乘以 1.5。 • 當安裝了 DX 鏡頭時，影像區域選擇固定為 [DX (24 × 16)]。
 [1:1 (24 × 24)]	以 1:1 的畫面比例記錄照片。
 [16:9 (36 × 20)]	以 16:9 的畫面比例記錄照片。



- 1 FX (36 × 24)
- 2 DX (24 × 16)
- 3 1:1 (24 × 24)
- 4 16:9 (36 × 20)

DX 裁剪警示

如果在相機選單中將此選項選為 [ON]，則在選擇“DX (24 × 16)”時拍攝顯示中的影像區域圖示將閃爍。




調整影像品質

使用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影像品質] 項目可選擇記錄相片時所使用的影像品質選項。



選項	說明
[RAW + JPEG/HEIF 精細 ★]	<p>每張相片記錄為兩個版本：一個 NEF (RAW) 照片版本或一個 JPEG 或 HEIF 版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當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色調模式] 選為 [SDR] 時，相機將記錄一張 NEF (RAW) 照片和一個 JPEG 版本。當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色調模式] 選為 [HLG] 時，相機將記錄一張 NEF (RAW) 照片和一個 HEIF 版本。 最高品質的 JPEG 和 HEIF 版本是由以 [精細 ★] 結尾的選項產生的，品質在 [精細]、[標準 ★]、[標準]、[基本 ★] 和 [基本] 之間逐漸下降。 相機僅顯示插有一張記憶卡時拍攝的雙格式照片的 JPEG 或 HEIF 版本。 若記錄相片時相機中僅插有一張記憶卡，或者相片拍攝選單 [副插槽功能] 選為 [額外空間] 或 [備用] 且插有兩張記憶卡，刪除相機中的 JPEG 或 HEIF 版本將同時刪除 NEF (RAW) 照片。
[RAW + JPEG/HEIF 精細]	
[RAW + JPEG/HEIF 標準 ★]	
[RAW + JPEG/HEIF 標準]	
[RAW + JPEG/HEIF 基本 ★]	
[RAW + JPEG/HEIF 基本]	
[RAW]	以 NEF (RAW) 格式記錄相片。
[JPEG/HEIF 精細 ★]	<p>以 JPEG 或 HEIF 格式記錄相片。最高品質的照片是由以 [精細 ★] 結尾的選項產生的，品質在 [精細]、[標準 ★]、[標準]、[基本 ★] 和 [基本] 之間逐漸下降。</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當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色調模式] 選為 [SDR] 時，照片將以 JPEG 格式記錄。當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色調模式] 選為 [HLG] 時，照片將以 HEIF 格式記錄。
[JPEG/HEIF 精細]	
[JPEG/HEIF 標準 ★]	
[JPEG/HEIF 標準]	
[JPEG/HEIF 基本 ★]	
[JPEG/HEIF 基本]	

提示：NEF (RA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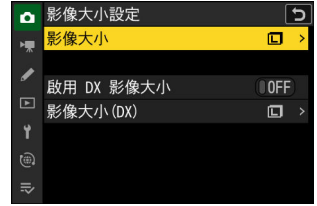
- NEF (RAW) 檔案的副檔名為“*.nef”。
- 將 NEF (RAW) 照片轉換為 JPEG 等其他高度便攜格式的過程被稱之為“NEF (RAW) 處理”。在此過程中，可以自由調整曝光補償和白平衡等 Picture Control 和設定。
- RAW 數據本身不受 NEF (RAW) 處理的影響，即使在不同設定下多次處理照片，其品質也將保持不變。
- NEF (RAW) 處理可以使用重播  選單中的 [修飾] > [RAW 處理 (目前照片)] 或 [RAW 處理 (多張照片)] 或在使用尼康 NX Studio 軟件的電腦上進行。NX Studio 可從尼康下載中心免費獲取。

提示：“NEF (RAW) + JPEG/HEIF”

若將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副插槽功能] 選為 [RAW 主插槽 - JPEG 副插槽] 或 [RAW 主插槽 - HEIF 副插槽]，NEF (RAW) 版本將記錄至主插槽中的記憶卡，JPEG 或 HEIF 版本則記錄至副插槽中的記憶卡 ([📖 372](#)) 。

選擇影像大小

使用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影像大小設定] 為新相片選擇大小。



影像大小

選擇新 JPEG 和 HEIF 照片的大小。以 NEF (RAW) 以外的格式記錄的相片的大小可以從 [大]、[中] 和 [小] 中選擇。

- NEF (RAW) 照片選用 [大] 進行記錄。



照片的像素量根據影像區域中所選選項的不同而異 ([108](#))。

影像區域	影像大小	以 300 dpi 列印時的大小
[FX (36×24)]	大 (6048 × 4032 像素)	約 51.2 × 34.1 cm
	中 (4528 × 3024 像素)	約 38.3 × 25.6 cm
	小 (3024 × 2016 像素)	約 25.6 × 17.1 cm
[DX (24×16)]	大 (3984 × 2656 像素)	約 33.7 × 22.5 cm
	中 (2976 × 1992 像素)	約 25.2 × 16.9 cm
	小 (1984 × 1328 像素)	約 16.8 × 11.2 cm
[1:1 (24×24)]	大 (4032 × 4032 像素)	約 34.1 × 34.1 cm
	中 (3024 × 3024 像素)	約 25.6 × 25.6 cm
	小 (2016 × 2016 像素)	約 17.1 × 17.1 c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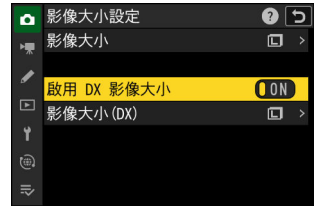
影像區域	影像大小	以 300 dpi 列印時的大小
[16:9 (36×20)]	大 (6048 × 3400 像素)	約 51.2 × 28.8 cm
	中 (4528 × 2544 像素)	約 38.3 × 21.5 cm
	小 (3024 × 1696 像素)	約 25.6 × 14.4 cm

提示：列印尺寸

列印尺寸 (英寸) 等於影像大小 (像素) 除以印表機解像度 (點/英寸 : dpi ; 1 英寸=2.54 cm) 。

啟用 DX 影像大小

選擇 [ON] 允許使用 [DX (24×16)] 影像區域拍攝的相片大小與使用其他影像區域拍攝的照片大小分開選擇。使用 [DX (24×16)] 影像區域拍攝的相片的大小可以使用 [影像大小 (DX)] 進行選擇。



影像大小 (DX)

[啟用 DX 影像大小] 選為 [ON] 時，選擇使用 [DX (24×16)] 影像區域拍攝的相片大小。

- 無論選擇何種選項，NEF (RAW) 照片都將以 [大] 進行記錄。



對焦

對焦模式

控制相機的對焦方式。

選擇對焦模式

可以使用 **i** 選單、相片拍攝選單或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對焦模式] 項目選擇對焦模式 ([圖 75](#)、[圖 409](#)、[圖 496](#))。



選項		說明
AF-S	[單次 AF]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適用於靜止的主體。半按快門釋放按鍵進行對焦時，對焦點將從紅色變為綠色，且對焦將鎖定。若相機無法對焦，對焦點將閃爍紅色，快門釋放將被停用。在預設設定下，僅當相機可進行對焦時快門才可釋放 (對焦優先)。
AF-C	[連續 AF]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適用於運動員及其他移動的主體。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期間，相機將根據與主體之間距離的變化持續調整對焦。在預設設定下，無論主體是否清晰對焦，快門都可釋放 (快門釋放優先)。
AF-F	[全時間 AF]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相機根據主體的移動或構圖變化持續調整對焦。半按快門釋放按鍵進行對焦時，對焦點將從紅色變為綠色，且對焦將鎖定。該選項僅適用於短片模式。
MF	[手動對焦]	手動對焦 (圖 127)。無論主體是否清晰對焦都可釋放快門。

✔ 注意事項：自動對焦

- 以下情況時，相機可能無法對焦：
 - 主體包含平行於畫面長邊緣的線條。
 - 主體缺少對比度。
 - 對焦點上的主體包含亮度對比強烈的不同區域。
 - 對焦點包含夜間聚光燈、霓虹燈或其他有亮度變化的光源。
 - 在螢光燈、水銀燈、鈉燈或其他類似燈光下螢幕中出現閃爍或條帶痕跡。
 - 使用十字（星芒）濾鏡或其他特殊濾鏡。
 - 主體看起來小於對焦點，或
 - 主體由規則的幾何圖案組成（例如，百葉窗或摩天大樓上的一排窗戶）。
 - 相機對焦期間，顯示可能變亮或變暗。
 - 相機無法對焦時，對焦點有時也可能顯示為綠色。
 - 光線不足時，相機可能需要花費更長時間進行對焦。
-

提示：低光源 AF

在光線不足的情況下進行拍攝時，若要改善對焦，請將用戶設定 d10 [星光顯示 (相片 Lv)] 選為 [ON]。該選項僅在相片模式下才會生效。

AF 區域模式

選擇相機如何選擇對焦點進行自動對焦。














- 在 [自動區域 AF] 以外的模式下，對焦點可使用多重選擇器進行定位。

選擇 AF 區域模式

可以使用 **i** 選單 ([圖 75](#)) 中的 [AF 區域模式/主體偵測] 項目或相片拍攝和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AF 區域模式] 項目 ([圖 410](#)、[圖 497](#)) 選擇 AF 區域模式。



選項	說明
[微細焦點 AF]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微細焦點 AF 的對焦點小於單點 AF 所使用的對焦區域，可用於精確對焦於畫面中的所選點。• 對焦速度可能比單點 AF 慢。• 建議用於靜止主體的拍攝（例如建築物、攝影棚產品攝影或近拍攝影）。• 該選項僅當選擇了相片模式且對焦模式選為 [單次 AF] 時可用。
[單點 AF]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相機對焦於使用者所選擇的點。• 適用於靜止的主體。
[動態區域 AF (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相機對焦於使用者所選擇的點。若主體短暫偏離所選點，相機將根據來自周圍對焦點的資訊進行對焦。• 該選項僅當選擇了相片模式且對焦模式選為 [連續 AF] 時可用。• 用於拍攝運動員和使用單點 AF 難以構圖的其他動態主體。• 用於對焦的區域大小可以從 S (小)、M (中) 和 L (大) 中選擇。S 是最小，L 是最大。• [動態區域 AF (小)]：當有時間進行相片構圖或拍攝正在進行可預測運動的主體（例如，跑道上的賽跑運動員或賽車）時，可以選擇該選項。• [動態區域 AF (中)]：當拍攝正在進行不可預測運動的主體（例如，足球場上的運動員）時，可以選擇該選項。• [動態區域 AF (大)]：當主體迅速移動，難以在所選對焦點進行照片構圖時（例如，小鳥），可以選擇該選項。
[動態區域 AF (中)]	
[動態區域 AF (大)]	

選項		說明
	[廣闊區域 AF (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相機對焦於更寬的區域，除此之外，其他與單點 AF 相同。 用於快照、移動中的主體以及使用單點 AF 難以拍攝的其他主體。 在短片記錄過程中，當進行搖攝或傾斜拍攝期間或者拍攝移動中的主體時，使用廣闊區域 AF 可使對焦平穩。 若所選對焦點內包含距離相機不同遠近的主體，相機將優先為最近位置的主體對焦。 [廣闊區域 AF (大)] 的對焦點比 [廣闊區域 AF (小)] 的寬。
	[廣闊區域 AF (大)]	
	[廣闊區域 AF (C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選擇用於所選 AF 區域的對焦區域的尺寸（以對焦點測量）。 該功能適用於對焦區域大小和形狀可以適當的精確度提前確定等情況。 選擇 [廣闊區域 AF (C1)] 或 [廣闊區域 AF (C2)] 時，將提示您選擇 AF 區域大小。使用  和  選擇高度，使用  和  選擇寬度。 可用大小根據影像區域中所選項目的不同而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當選擇了 [FX (36×24)] 時，相片拍攝選單中的項目提供從 [1×1] 至 [21×13] 的 77 個選項供選擇。 同樣，當選擇了 [FX (36×24)] 時，短片記錄選單中的項目提供從 [1×1] 至 [21×11] 的 66 個選項供選擇。
	[廣闊區域 AF (C2)]	
	[3D 追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追蹤對焦於所選主體。 將對焦點置於主體上，並透過半按快門釋放按鍵可啟動追蹤；之後，對焦點將追蹤在畫面中移動的所選主體。釋放該按鍵可結束追蹤並恢復先前所選的對焦點。 若主體偏離畫面，您可鬆開快門釋放按鍵，並將主體置於所選對焦點以重新進行相片構圖。 該選項僅當選擇了相片模式且對焦模式選為 [連續 AF] 時可用。
	[主體追蹤 AF]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追蹤對焦於所選主體。 將對焦點置於主體上，並透過按下  或半按快門釋放按鍵可啟動追蹤；之後，對焦點將追蹤在畫面中移動的所選主體。若要結束追蹤並選擇中央對焦點，請按下 。 該選項僅適用於短片模式。
	[自動區域 AF]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相機自動偵測主體並選擇對焦點。 在您沒有時間自己選擇對焦點來拍攝人像、快照以及其他即興相片的情況下使用。

✓ 注意事項：3D 追蹤和主體追蹤

相機可能無法追蹤以下情況時的主體：

- 色彩、亮度或圖案與背景相似。
 - 大小、色彩或亮度變化明顯。
 - 太大或太小。
 - 太亮或太暗。
 - 移動迅速。或
 - 被其他物體遮擋或離開畫面。
-

提示： ：中央對焦點

在除 [自動區域 AF]、[3D 追蹤] 及 [主體追蹤 AF] 以外的所有 AF 區域模式下，當對焦點位於畫面中央時，對焦點中會出現一個點。

主體偵測

可以使用相片拍攝和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AF/MF 主體偵測選項]** 項目選擇自動對焦和電子測距期間優先主體的類別，這些選單提供了 **[自動]**、**[人物]**、**[動物]**、**[交通工具]**、**[飛機]** 以及 **[主體偵測關閉]** 供您選擇。相機偵測到的主體以對焦點標識。



- 使用短片記錄選單時，可透過 **[AF/MF 主體偵測選項]** > **[主體偵測]** 選擇主體。可以為相片和短片模式選擇不同的主體類型。
- 選擇 **[人物]** 時，相機偵測到的人臉將透過表示對焦點的邊框進行識別。若相機偵測到主體的眼部，對焦點則將出現在主體兩隻眼睛中的一隻上。若主體被偵測到臉部後將視線移開，對焦點將移動以追蹤其動作。
- 若在選擇 **[動物]** 時偵測到狗、貓或鳥，對焦點將出現在相關動物的臉部上方。若相機偵測到主體的眼部，對焦點則將出現在主體兩隻眼睛中的一隻上。若相機既不能偵測到臉部也不能偵測眼部，對焦點將出現在偵測到的動物上。
- 若在選擇 **[交通工具]** 時偵測到汽車、摩托車、火車、飛機或自行車，對焦點將出現在相關車輛上。對於火車，相機將只會偵測到前端。對於飛機，相機將根據飛機的大小偵測機身、機頭或駕駛艙。
- 若在選擇 **[飛機]** 時偵測到飛機，對焦點將出現在相關飛機上。相機將根據飛機的大小偵測機身、機頭或駕駛艙。
- 若選擇了 **[自動]**，相機將偵測到人物、動物和車輛並自動選擇一個主體進行對焦。
- 若要完全停用主體偵測，請選擇 **[主體偵測關閉]**。

在自動對焦期間使用主體偵測

- 當 [AF 區域模式] 選為 [廣闊區域 AF (小)]、[廣闊區域 AF (大)]、[廣闊區域 AF (C1)]、[廣闊區域 AF (C2)]、[3D 追蹤]、[主體追蹤 AF] 或 [自動區域 AF] 時，可以在自動對焦期間使用主體偵測。
- 若偵測到多個所選類型的主體，灰色對焦點將出現在每個偵測到的主體上。如果將 [AF 區域模式] 選為 [自動區域 AF]，◀ 和 ▶ 圖示將出現在相機選擇的對焦點上。可以透過按下 ◀ 或 ▶ 將對焦點置於其他主體上。

使用手動對焦的主體偵測

若要在手動對焦期間啟用主體偵測，請將相片拍攝或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MF 主體偵測區域] 選為 [MF 主體偵測關閉] 以外的選項 ([127](#))。



- 選擇 [全部] 可在畫面所有區域內啟用主體偵測。若偵測到多個所選類型的主體，則相機選擇的初始主體將由帶有 ◀ 和 ▶ 圖示的灰色對焦點標識。可以透過按下 ◀ 或 ▶ 將對焦點置於其他主體上。
- 選擇 [廣闊 (大)] 或 [廣闊 (小)] 可將主體偵測限制目前的對焦區域。

✔ 注意事項：使用“人物”的主體偵測

主體偵測在以下情況時可能無法正常執行：

- 主體的臉部相對於畫面太大或太小。
- 主體的臉部光線過亮或昏暗。
- 主體佩戴了眼鏡或太陽鏡。
- 主體的臉部或眼部被頭髮或其他物體遮擋，或
- 拍攝期間主體劇烈移動。

✔ 注意事項：使用“動物”的主體偵測

主體偵測在以下情況時可能無法正常執行：

- 主體的臉部相對於畫面太大或太小。
- 主體的臉部光線過亮或昏暗。
- 主體的臉部或眼部被皮毛或類似物體遮擋。
- 主體的臉部和眼部顏色相似，或
- 拍攝期間主體劇烈移動。
- 相機可能會在不是狗、貓或鳥但與這些動物相似的主體周圍顯示邊框。
- 來自 AF 輔助照明燈的光線可能對某些動物的眼部產生不良影響；使用自動對焦時，將用戶設定 a11 [內置 AF 輔助照明燈] 選為 [OFF]。

✔ 注意事項：使用“車輛”和“飛機”的主體偵測

主體偵測在主體出現以下情況時可能無法正常執行：

- 相對於畫面太大或太小。
- 太亮或太暗。
- 部分隱藏。
- 顏色與周圍物體相似，或
- 劇烈移動。
- 相機可能無法偵測到某些形狀和顏色的車輛。或者，它可能會在不是所選類型的主體周圍顯示邊框。


✔ 主體偵測

在以下情況下，主體偵測的效能可能會下降：

- 在高速畫面捕捉期間。
- 若將相片拍攝選單的 [色調模式] 選為 [HLG]，或
- 若將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短片檔案類型] > [H.265 10-bit (MOV)] 的色調模式選為 [HLG] 或 [N-Log]。

對焦點選擇

除了當 AF 區域模式選為 [自動區域 AF] 時以外，對焦點可手動選擇，從而允許您在進行照片構圖時將主體置於畫面中的幾乎任何位置。

- 在待機定時處於開啟狀態時，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對焦點。
- 按下  可選擇中央對焦點。

提示：快速對焦點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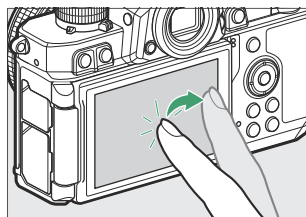
若要快速選擇對焦點，請將用戶設定 a4 [使用的對焦點] 選為 [每隔一點] 以僅使用可用對焦點的四分之一。選擇 [每隔一點] 不會影響 [微細焦點 AF] 可用的點數。

提示：對焦點鎖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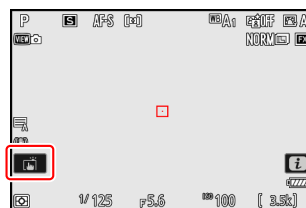
將用戶設定 f5 或 g3 [對焦點鎖定] 選為 [ON]，可以鎖定對焦點選擇。

觸控快門

輕觸螢幕可對焦於所選點。快門將在您從螢幕上抬起手指時釋放。




輕觸如圖所示的圖示可選擇透過輕觸螢幕所執行的操作。



選項	說明
 [觸控快門/觸控 AF]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輕觸螢幕對焦於所選點，然後抬起手指即可釋放快門。• 當使用觸控選擇一隻眼睛時，請注意相機可能無法對焦於您想對焦的那一隻眼睛。請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所需眼睛。• 若將 AF 區域模式選為 [自動區域 AF]，相機將對焦於所選點、釋放快門並追蹤所選主體。按下  可結束主體追蹤。• 僅在相片模式下才可用。
 OFF [關閉]	觸控快門停用。
 [移動對焦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輕觸螢幕可定位對焦點。相機不會對焦，並且從螢幕上抬起手指時快門不會釋放。• 若將 AF 區域模式選為 [主體追蹤 AF] 或 [自動區域 AF]，對焦將追蹤所選點上的主體。按下  可結束主體追蹤。
 AF [觸控 AF]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輕觸螢幕可對焦於所選點。當您從螢幕上抬起手指時快門不會釋放。• 若將 AF 區域模式選為 [主體追蹤 AF] 或 [自動區域 AF]，相機將對焦於並追蹤所選點上的主體。按下  可結束主體追蹤。

✔ 注意事項：使用觸控拍攝選項拍攝照片


- 觸控無法用於手動對焦。
 - 當顯示  圖示時，快門釋放按鍵可用於拍攝照片。
 - 在單次連拍攝影過程中，使用觸控一次僅可拍攝一張照片。請使用快門釋放按鍵進行單次連拍攝影。
 - 在自拍模式下，當您觸摸螢幕時，對焦將鎖定於所選主體，在您從螢幕上抬起手指約 10 秒後，快門將會釋放。若所選拍攝張數大於 1，剩餘照片將在單次連拍中進行拍攝。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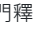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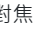
對焦鎖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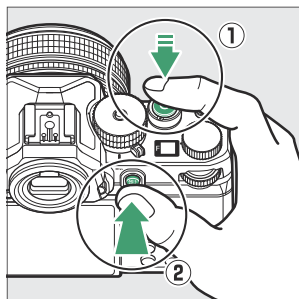
在相機難以使用自動對焦功能進行對焦時，使用對焦鎖定。

- 當對焦模式選為 **AF-C** 時，使用對焦鎖定可將對焦鎖定於目前主體。
- 使用對焦鎖定时，請選擇 [自動區域 AF] 以外的 AF 區域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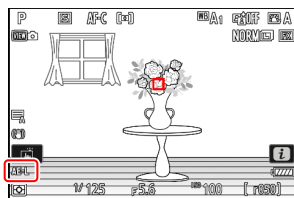
1 將主體置於所選對焦點，然後半按快門釋放按鈕。

2 按下  按鈕。

- 半按快門釋放按鈕 (①) 的同時，按下  按鈕 (②) 可鎖定對焦。按住  按鈕期間，對焦將保持鎖定，即使您鬆開快門釋放按鈕也不會解除鎖定。
- 曝光也將鎖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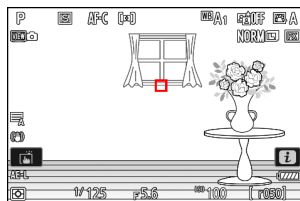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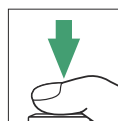


- 顯示中將出現 **AE-L** 圖示。



3 按住  按鈕，重新構圖並拍攝相片。

請勿改變相機和主體之間的距離。若與主體之間的距離發生變化，請解除鎖定並以新的距離重新對焦。



✓ 當將對焦模式選為 AF-S 時鎖定對焦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期間對焦鎖定。您也可透過按下 **AF-ON** 按鍵鎖定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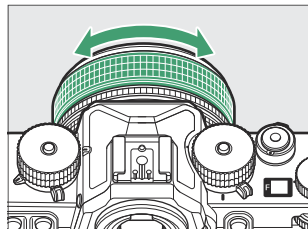
✓ 在相同對焦距離下拍攝多張照片

- 若您是透過按下 **AF-ON** 按鍵鎖定對焦，當您在兩次拍攝之間持續按下 **AF-ON** 按鍵時對焦將保持鎖定。
 - 若您是透過半按快門釋放按鍵鎖定對焦，當您在兩次拍攝之間持續半按按鍵時對焦將保持鎖定。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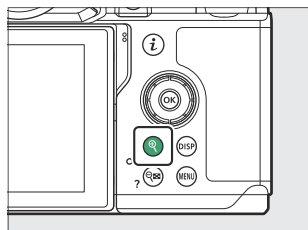
手動對焦

在手動對焦模式下可手動進行對焦。當自動對焦無法產生預期效果等情況時，請使用手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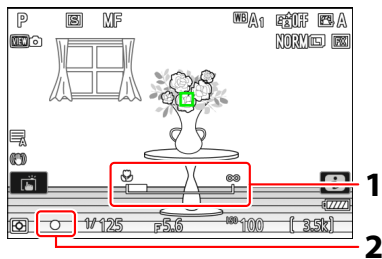
- 將對焦點置於您的主體上並旋轉對焦環或控制環直至主體清晰對焦。



- 若要提高精度，請按下  按鍵放大鏡頭視野。



- 拍攝顯示中的對焦指示器 (●) 可用來確認所選對焦點上的主體是否清晰對焦 (電子測距功能)。主體清晰對焦時，對焦點也將點亮綠色。



- 1 對焦距離指示器
- 2 對焦指示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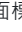
對焦指示器	說明
● (穩定)	主體清晰對焦。
▶ (穩定)	對焦位於主體之前。
◀ (穩定)	對焦位於主體之後。
▶◀ (閃爍)	相機無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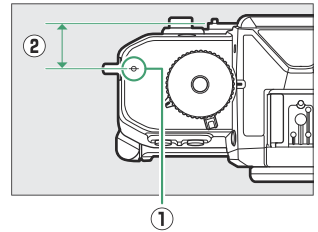
- 使用手動對焦拍攝不適合自動對焦的主體時，請注意，當主體未清晰對焦時，螢幕中也可能顯示清晰對焦指示器 (●)。請放大鏡頭視野並確認對焦。當相機難以對焦時，建議使用三腳架。

✓ 具備對焦模式選擇的鏡頭

手動對焦模式可使用鏡頭上的對焦模式選擇控制（若具備）進行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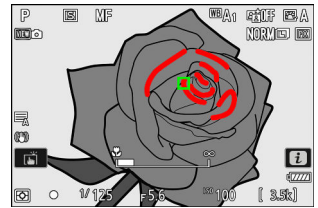
✓ 焦平面標記與法蘭距

對焦距離是從相機機身上的焦平面標記（）開始測量，該標記顯示了相機內部焦平面的位置（**①**）。在手動對焦或微距攝影中測量與主體的距離時，請使用該標記。焦平面與鏡頭接環邊緣之間的距離稱為“法蘭距”（**②**）。本相機上的法蘭距為 16 mm。



提示：峰值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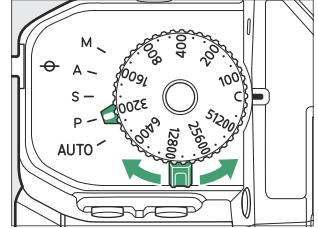
- 若用戶設定 a12 [峰值對焦] > [峰值對焦顯示] 選為 [ON]，當手動調整對焦時，清晰對焦的物體將以彩色輪廓標識（峰值對焦）。
- 請注意，若相機無法偵測到輪廓，峰值對焦顯示可能不會出現。請在拍攝顯示中確認對焦。



曝光

選擇拍攝模式

使用模式選擇器可選擇拍攝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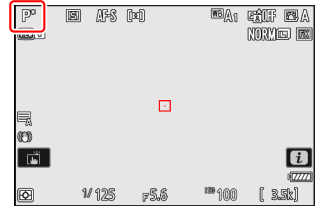


模式		說明
AUTO ()	自動 (📖 95 、 📖 100)	一種簡單的“即取即拍”模式，由相機控制設定。
P	程式自動 (📖 131)	用於拍攝快照以及其他沒有足夠時間調整相機設定的情況。相機自動選擇快門速度和光圈。
S	快門優先自動 (📖 131)	用於凝固或模糊動作。由您選擇快門速度；相機自動調整光圈。
A	光圈優先自動 (📖 133)	用於模糊背景，或使前景和背景都清晰對焦。由您選擇光圈；相機自動調整快門速度。
M	手動 (📖 134)	快門速度和光圈都由您控制。選擇快門速度“Bulb”或“Time”可實現長時間曝光。

P (程式自動)

在該模式下，相機將根據一個內置程式來自動調整快門速度和光圈以確保在大多數情況下都能達到最佳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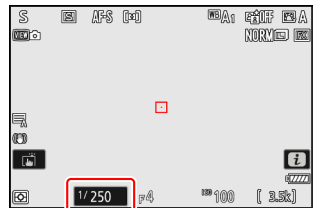
- 旋轉主指令撥盤可選擇將產生相同曝光的不同快門速度和光圈組合（“彈性程式”）。
 - 當彈性程式有效時，將會顯示一個彈性程式指示器（*）。
 - 若要恢復預設的快門速度和光圈設定，請旋轉主指令撥盤直至指示器消失。彈性程式也可以透過選擇其他模式或關閉相機來結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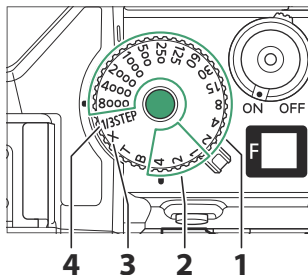
S (快門優先自動)

在快門優先自動模式下，由您選擇快門速度，而相機會自動調整光圈以獲得最佳曝光。選擇高速快門可“凝固”動作，選擇慢速快門則可透過模糊移動的物體表現出動態效果。

- 旋轉快門速度撥盤選擇一個快門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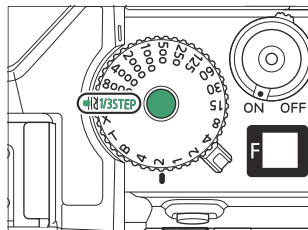


- 若要選擇 **X** 或 **T**，或在選擇 **1/3 STEP**、**X**、**T** 或 **B** 後選擇其他設定，請按住快門速度撥盤鎖定釋放按鍵並同時旋轉撥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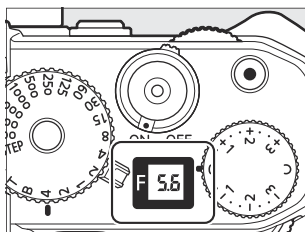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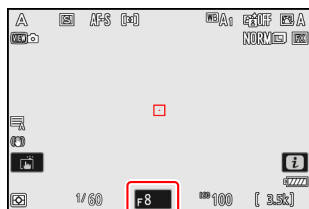
- 1** $1/8000$ – $1/2$ 秒
- 2** 1–4 秒 (紅色)
- 3** **X** (閃光燈同步；[566](#))
- 4** **1/3 STEP** (以 $1/3$ EV 為等級進行微調)

- 當用戶設定 d5 [快門類型] 選為 [電子前簾快門] 時，將快門速度撥盤旋轉至 $1/8000$ 或 $1/4000$ 可將快門速度設為 $1/2000$ 秒。
- 即使快門速度撥盤旋轉至 **B** (“B 門”) 或 **T** (“定時”)，在模式 **S** 下也無法使用長時間 B 門或定時曝光。選擇模式 **M** 可進行長時間曝光。
- 若要使用觸控或主指令撥盤選擇快門速度，請將快門速度撥盤旋轉至 **1/3 STEP**。快門速度可設為 [**X**] 或 $1/8000$ 秒至 30 秒之間的值 (以 $1/3$ EV 為遞增級數)。



A (光圈優先自動)

在光圈優先自動模式下，由您選擇光圈，而相機會自動調整快門速度以獲得最佳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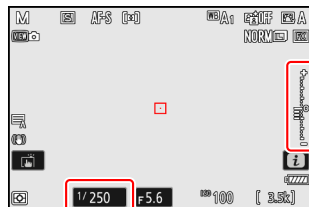


- 旋轉副指令撥盤可調整光圈。
- 光圈的最小值和最大值根據鏡頭的不同而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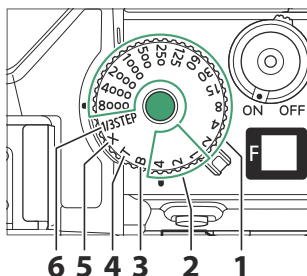
M (手動)

快門速度和光圈都由您控制。選擇此模式可對煙花或夜空等主體進行長時間曝光（“Bulb”或“Time”攝影，[圖 137](#)）。

- 可以根據曝光指示器調整快門速度和光圈。
- 旋轉快門速度撥盤選擇一個快門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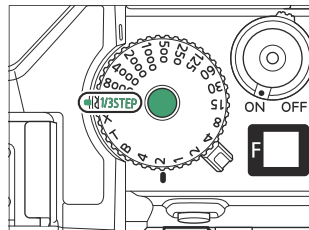


- 若要選擇 **X** 或 **T**，或在選擇 **1/3 STEP**、**X**、**T** 或 **B** 後選擇其他設定，請按住快門速度撥盤鎖定釋放按鍵並同時旋轉撥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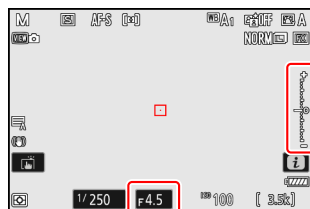


- 1 $\frac{1}{8000}$ – $\frac{1}{2}$ 秒
- 2 1–4 秒（紅色）
- 3 **B**（“B 門”；[圖 137](#)）
- 4 **T**（“定時”；[圖 137](#)）
- 5 **X**（閃光燈同步；[圖 566](#)）
- 6 **1/3 STEP**（以 $\frac{1}{3}$ EV 為等級進行微調）

- 當用戶設定 d5 [快門類型] 選為 [電子前簾快門] 時，將快門速度撥盤旋轉至 $\frac{1}{8000}$ 或 $\frac{1}{4000}$ 可將快門速度設為 $\frac{1}{2000}$ 秒。
- 若要使用觸控或主指令撥盤選擇快門速度，請將快門速度撥盤旋轉至 **1/3 STEP**。快門速度可設為 [**X**]、**Bulb** 或 **Time** 或 $\frac{1}{8000}$ 秒至 30 秒之間的值（以 $\frac{1}{3}$ EV 為遞增級數）。



- 旋轉副指令撥盤可調整光圈。
- 光圈的最小值和最大值根據鏡頭的不同而異。



曝光指示器

螢幕和觀景器中的曝光指示器可顯示相片在目前設定下是曝光不足還是曝光過度。曝光指示器的讀數如下所示：

顯示	最佳曝光	$\frac{1}{3}$ EV 曝光不足	$3\frac{1}{3}$ EV 以上曝光過度
螢幕	+ ····· 0 ····· -	+ ····· = ····· -	▲+ ■■■■■ ■■■■■ 0 ····· -
觀景器	- ····· 0 ····· +	- ····· 0 ····· +	- ····· 0 ■■■■■ +

您可使用用戶設定 f8 [反向指示器] 反轉曝光指示器的方向。

曝光警告

若所選設定超出了測光錶系統的限制，顯示將會閃爍。

提示：延長快門速度

若要使快門速度慢至 900 秒（15 分鐘），請將用戶設定 d6 [延長快門速度範圍 (M)] 選為 [ON]，並在將快門速度撥盤旋轉至 **1/3 STEP** 後選擇所需的快門速度。

提示：長時間曝光

在低於 1 秒的速度下，相機顯示的快門速度可能與實際曝光時間不同。例如，快門速度為 15 秒和 30 秒時的實際曝光時間分別為 16 秒和 32 秒。在 60 秒或更慢的速度下，曝光時間將再次匹配所選的快門速度。

提示：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模式 M)

若啟用了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 154](#))，相機將自動調整 ISO 感光度以在所選快門速度和光圈下獲得最佳曝光。

長時間曝光 (僅限於模式 M)

本相機提供 2 個長時間曝光選項：“Bulb”和“Time”。長時間曝光可用於拍攝煙花、夜景、星星或移動燈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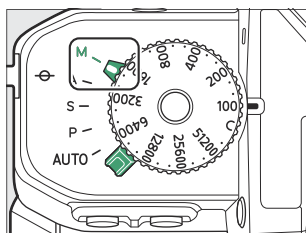


以快門速度“Bulb”和光圈 f/25 拍攝的 35 秒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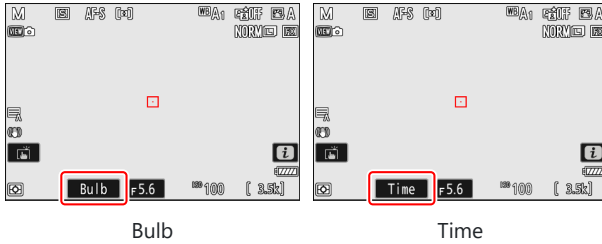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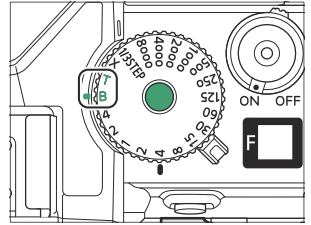
快門速度	說明
Bulb	按住快門釋放按鈕期間，快門保持開啟。
Time	曝光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時開始，再次按下該按鈕時結束。

1 保持相機平穩，例如透過使用三腳架。

2 將模式選擇器旋轉至 M。



3 旋轉快門速度撥盤選擇快門速度 B (“B 門”) 或 T (“定時”)。



- 若快門速度撥盤目前設為 1/3 STEP，您可以使用主指令撥盤選擇快門速度 **Bulb** 或 **Time**。
- 請注意，曝光指示器不顯示。

4 對焦並開始曝光。

- “**Bulb**”：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開始曝光。曝光過程中請按住快門釋放按鈕。
- “**Time**”：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開始曝光。

5 結束曝光。



- “**Bulb**”：鬆開快門釋放按鈕。
- “**Time**”：再次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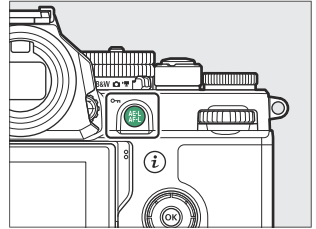
✔ 長時間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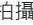
- 請注意，在長時間曝光中可能出現“雜訊”（亮點、隨意分佈的明亮像素或霧像）。
 - 將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 選為 [ON] 可減少亮點和霧像。
 - 我們建議使用以下電源之一，以防止在長時間曝光期間斷電：
 - 一塊已完全充滿電的電池
 - 另購的 EH-7P AC 變壓充電器
 - 另購的 EH-8P AC 變壓器，使用隨附的 UC-E25 USB 線連接（兩端帶有 C 型連接器）
 - 建議使用三腳架以避免由於相機震動而產生的模糊。
 - 請注意，即使選擇了“Bulb”，另購的 ML-L7 遙控器也能在“Time”模式下工作。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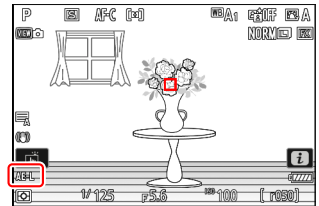
自動曝光 (AE) 鎖定

使用自動曝光鎖定來鎖定曝光，防止相機自動調整曝光。

- 按下 **AE-L** () 按鍵可鎖定曝光。
- 按住 **AE-L** () 按鍵可鎖定曝光，防止曝光因構圖或主體亮度的變化而改變。



- 拍攝顯示中將出現 **AE-L** 圖示。
- 若啟用了自動對焦，請在按下 **AE-L** () 按鍵之前，半按快門釋放按鍵以進行對焦。此操作會同時鎖定對焦和曝光。
- 按住 **AE-L** () 按鍵，重新構圖並拍攝相片。




提示：使用快門釋放按鍵鎖定曝光

若在用戶設定 c1 [快門釋放按鍵 AE-L] 中選擇了 [開啟 (半按)]，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期間將鎖定曝光。

提示：測光區域

- 在 [重點測光] 下，曝光將鎖定為以目前對焦點為中心的一個圓圈的測光值。
- 在 [偏重中央測光] 下，曝光將鎖定為顯示中央一個 12 mm 直徑圈的加權值。

提示：調整快門速度和光圈

按住 半按 () 按鍵時可調整以下設定：

模式	設定
P	快門速度和光圈 (彈性程式； 圖 131)
S	快門速度
A	光圈

- 新數值可在拍攝顯示和控制面板中進行確認。
-

曝光補償

曝光補償可用於改變相機所建議的曝光值。它可用於使照片更亮或更暗。



-1 E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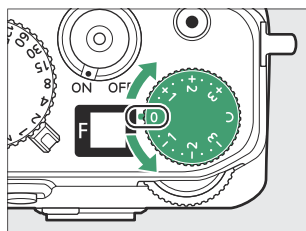
無曝光補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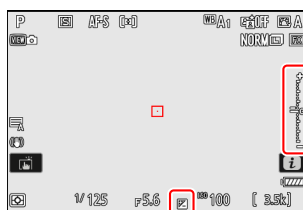
+1 EV

使用曝光補償撥盤選擇曝光補償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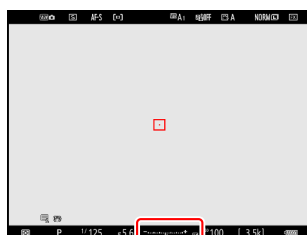
將曝光補償撥盤旋轉至所需設定。



- 可在 +3 至 -3 EV 的範圍內以 $\frac{1}{3}$ EV 為遞增級數對曝光進行調整。
- 值越高，主體越亮，值越低，主體則越暗。
- 將曝光補償撥盤旋轉至 **0** 可恢復標準曝光。
-  圖示（在相片模式下，還有曝光指示器；[圖 135](#)）將出現在拍攝顯示中。目前的曝光補償值可以在資訊顯示（僅限相片模式）和 **i** 選單中查看。若要在 **i** 選單中查看曝光補償，請使用用戶設定 f1 或 g1 [自定 **i** 選單]（[圖 80](#)）將 [曝光補償] 指定給 **i** 選單。



螢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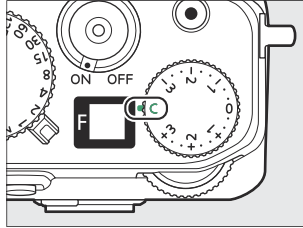


觀景器

其他方法

當曝光補償撥盤旋轉至 **C** 時，可以使用以下方法在 +5 至 -5 EV（或短片模式為 +3 至 -3 EV）的範圍內調整曝光補償：

- 指令撥盤（透過用戶設定 b2 [簡易曝光補償] 啟用）。
- **i** 選單。
- 觸控（僅限自拍模式；[圖 49](#)）。
- 自定控制（[圖 579](#)、[圖 612](#)）。



提示：模式 **M**

- 在模式 **M** 下，曝光補償僅影響曝光指示器；快門速度、光圈和 ISO 感光度會改變。實際曝光不變。
- 當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圖 154](#)）有效時，相機將根據曝光補償的所選值自動調整 ISO 感光度，從而改變整體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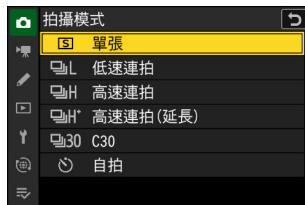
提示：使用閃光燈







使用另購的閃光燈時，曝光補償既影響閃光等級又影響曝光，可同時改變主要主體和背景的亮度；若有需要，可使用用戶設定 e3 [閃光曝光補償] 設定僅影響背景的亮度。

拍攝模式

選擇拍攝模式

使用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拍攝模式] 項目選擇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時所執行的操作。



模式		說明
	[單張]	每按一次快門釋放按鈕，相機拍攝一張相片。
	[低速連拍]	按下快門釋放按鈕期間，相機以所選每秒拍攝幅數拍攝相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使用用戶設定 d1 [低速連拍模式拍攝速度] 從 [1 fps] 至 [7 fps] 的範圍中選擇每秒幅數。
	[高速連拍]	按住快門釋放按鈕時，相機將以最高 10 fps 的速度拍攝相片。
	[高速連拍 (延長)]	按住快門釋放按鈕時，相機將以最高 15 fps 的速度拍攝相片。
	[C30]	按下快門釋放按鈕時，相機以 30 fps 的速度拍攝相片 (📖 148)。
	[自拍]	使用自拍功能拍攝照片 (📖 150)。

單次連拍攝影拍攝顯示

在低速連拍和高速連拍模式下的單次連拍攝影期間，拍攝顯示會實時顯示相機鏡頭視野。

每秒拍攝前捲張數

[高速連拍] 和 [高速連拍 (延長)] 的最大每秒拍攝前捲張數會根據相機設定的不同而異。

拍攝模式	影像品質	快門類型		[寧靜模式] : [ON]
		機械快門	電子前簾快門	
[高速連拍]	NEF (RAW) /NEF (RAW) +	約 7.0 fps	約 8.2 fps	約 6.5 fps
	JPEG/HEIF	約 7.8 fps	約 9.4 fps	約 10 fps
[高速連拍 (延長)]	NEF (RAW) /NEF (RAW) +	約 11 fps		約 8.3 fps
	JPEG	約 14 fps		約 15 fps

✔ 注意事項：單次連拍攝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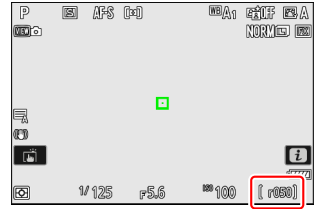
- 根據拍攝條件和記憶卡效能的不同，記憶卡存取指示燈將可能點亮幾十秒到約 1 分鐘。當記憶卡存取指示燈點亮時，請勿取出記憶卡。否則，不僅可能導致未記錄完的照片遺失，而且還可能導致相機或記憶卡損壞。
- 若在記憶卡存取指示燈點亮時關閉相機，記錄完緩衝區中的所有照片後才會切斷電源。
- 若照片仍在緩衝區時電池電量耗盡，快門釋放將被停用，且照片將傳輸到記憶卡。

✔ 高速連拍（延長）

- 在某些設定下，相機可能無法在每次連拍中保持一致的曝光。為了使每次連拍中的所有照片保持一致的曝光，請使用自動曝光鎖定（[140](#)）。
 - 當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色調模式] 選為 [HLG] 時，[高速連拍（延長）] 的每秒拍攝前捲張數會下降至 [高速連拍] 的每秒拍攝前捲張數。
-

提示：記憶體緩衝區

- 半按住快門釋放按鍵時，拍攝張數顯示將顯示記憶體緩衝區中可儲存的照片張數。
- 緩衝區已滿時，螢幕中將顯示 **r000** 且每秒拍攝幅數將降低。
- 所示張數為近似值。記憶體緩衝區中實際可儲存的照片張數根據相機設定和拍攝條件的不同而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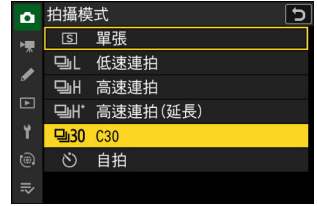


提示：系列

在單次連拍攝影或高速畫面捕捉期間拍攝的每組照片都可以視為一個群組。使用重播選單中的 **[系列照片重播]** 可選擇在重播期間如何處理連拍照片。

高速畫面捕捉 (C30)

若要以 30 fps 的每秒幅數進行高速連拍攝影，請將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拍攝模式] 選為 [C30]。



- 使用高速畫面捕捉進行單次連拍的最大長度約為四秒。
- 拍攝的照片還可能包括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緩衝的畫面中的最終照片（“預先釋放捕捉/拍攝”）；若要選擇儲存的緩衝區，請使用用戶設定 d3 [預先釋放捕捉/拍攝選項]。您還可以限制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後記錄的單次連拍的時間長度（[545](#)）。
- 使用觸控快門一次僅可拍攝一張照片。使用快門釋放按鍵進行高速畫面捕捉。

✓ 高速畫面捕捉：限制

- 影像區域的選擇僅限於 [FX (36×24)] 和 [DX (24×16)] 。
- 影像品質固定為 [JPEG/HEIF 標準]，照片以 JPEG 格式記錄。
- 影像大小固定為 [大]。
- 快門速度限制在 $\frac{1}{8000}$ 至 $\frac{1}{60}$ 秒之間的值。
- 即使在曝光補償撥盤旋轉至 C 時選擇了更低或更高的值 (-5 至 +5 EV)，曝光補償也限制在 -3 至 +3 EV 之間的值。
- ISO 感光度的上限為 ISO 64000，即使選擇更高的值 (Hi 0.3 至 Hi 1.7) 亦如此。
- 若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ISO 感光度設定] > [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選為 [ON]，則為 [最慢快門速度] 選擇的選項將不適用。
- 高速畫面捕捉無法與某些相機功能組合使用，包括：
 - 彈性程式，
 - HLG 色調模式，
 - 相片減少閃爍，
 - 閃光燈攝影，
 - 包圍，
 - 多重曝光，
 - HDR 重疊，
 - 間隔定時拍攝，
 - 縮時短片記錄，
 - 對焦移動，以及
 - 像素位移。

提示：高速畫面捕捉：

建議使用寫入速度快的記憶卡 ([📖 834](#)) 。

使用自拍 (📷)

在自拍模式下，一直按下快門釋放按鈕將開始計時，計時器超過時效時將拍攝一張相片。

1 將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拍攝模式] 選為 [自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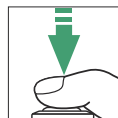


2 使用用戶設定 c2 [自拍] 調整自拍設定。

- [自拍延遲]：選擇自拍的快門釋放延遲時間長度。
- [拍攝張數]：選擇定時超過時效時拍攝的照片張數。
- [拍攝時的間隔]：選擇當拍攝張數超過 1 張時兩次拍攝之間的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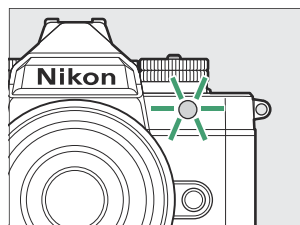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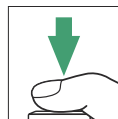
3 進行相片構圖並對焦。

在對焦模式選為 **AF-S** 時相機無法對焦等情況下，若快門無法釋放，計時器將不會啟動。



4 啟動自拍。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啟動自拍；自拍指示燈將開始閃爍。待機定時超過時效的 2 秒前，指示燈將停止閃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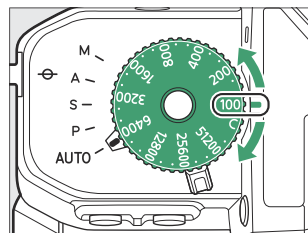
ISO 感光度

相機對光線的靈敏度 (ISO 感光度) 可根據可用光線量進行調整。一般情況下，選擇的值越高，在相同光圈下可使用的快門速度越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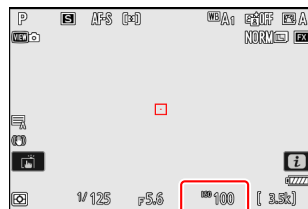
調整 ISO 感光度

ISO 感光度撥盤

ISO 感光度可透過旋轉 ISO 感光度撥盤進行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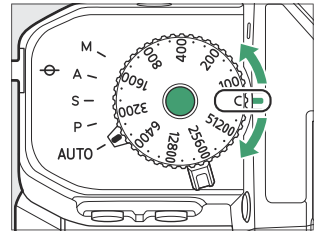


- 您的選擇會顯示在拍攝顯示中。
- 可從 ISO 100 至 64000 的設定中進行選擇。
- 只有在模式 **M** 下將 **[ISO 感光度設定] > [自動 ISO 控制 (模式 M)]** 選為 **[OFF]** 時，手動 ISO 感光度選擇才可在短片模式中使用。否則，相機將自動設定短片記錄的 ISO 感光度。短片記錄的 ISO 感光度可以設定為 ISO 100 至 51200 的值或 Hi 0.3 (相當於 ISO 64000)。



其他方法

- 當 ISO 感光度撥盤旋轉至 **C** 時，可以使用以下方法來調整 ISO 感光度：
 - 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ISO 感光度設定] > [ISO 感光度]，
 - 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ISO 感光度設定] > [ISO 感光度 (模式 M)]，
 - 觸控，
 - **i** 選單，以及
 - 自定控制 ([圖 579](#)、[圖 612](#))
- 可以使用這些方法選擇的值如下所示。
 - 靜態攝影：ISO 100 至 64000；相機還支援在 ISO 100 的基礎上約減少 0.3、0.7 和 1 EV (相當於 ISO 50) 以及在 ISO 64000 的基礎上約增加 0.3、0.7、1.0 和 1.7 EV (相當於 ISO 204800) 的設定。**[自動]** 的其他設定僅在模式 **S** 下可用。
 - 短片記錄：ISO 100 至 51200；相機還支援在 ISO 51200 的基礎上增加 0.3、0.7、1 和 2 EV (相當於 ISO 204800) 的設定。
- 若要在將 ISO 感光度撥盤旋轉至 **C** 後選擇其他設定，請在按住 ISO 感光度撥盤鎖定釋放按鍵的同時旋轉撥盤。



✓ 高 ISO 感光度

ISO 感光度越高，曝光時所需光線就越少，使您可以在光線不足時拍攝照片以及在主體處於移動狀態時協助防止模糊。但是請注意，感光度越高，照片受隨意分佈的明亮像素、霧像或線條形式“雜訊”的影響就越大。

- “雜訊”可透過啟動減低高 ISO 雜訊來減少。使用相片拍攝和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減低高 ISO 雜訊] 項目可啟動減低高 ISO 雜訊。

✓ Hi 0.3–Hi 1.7

設定 [Hi 0.3] 表示比 ISO 64000 約高 0.3 EV 的 ISO 感光度（相當於 ISO 80000），設定 [Hi 1.7] 則表示約高 1.7 EV 的 ISO 感光度（相當於 ISO 204800）。請注意，在這些設定下拍攝的照片尤其容易產生隨意分佈的明亮像素、霧像或線條形式的“雜訊”。

✓ Lo 0.3–Lo 1.0

[Lo 0.3] 表示比 ISO 100 約低 0.3 EV 的 ISO 感光度（相當於 ISO 80）。[Lo 1.0] 則比 ISO 100 約低 1 EV（相當於 ISO 50）。適用於在光線明亮時使用較大光圈或較慢快門速度的情況。高光區域可能曝光過度。在大多數情況下，建議使用 ISO [100] 或以上的 ISO 感光度。

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當使用由使用者所選值無法達到最佳曝光時，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可自動調整 ISO 感光度。您可為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選擇一個上限值（200-Hi 1.7）以防止 ISO 感光度提升得太高。

啟動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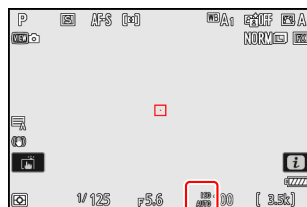
- 在模式 **P**、**S**、**A** 和 **M** 下，可以將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ISO 感光度設定] > [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選為 [ON] 來啟用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 在模式 **☺** 下，可以將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ISO 感光度設定] > [ISO 感光度] 選為 [自動] 來選擇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 若啟用了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拍攝顯示中將顯示 **ISO AUTO**。若使用者所選的感光度值發生變化，螢幕中將顯示調整後的值。



- 最高感光度可使用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ISO 感光度設定] 項目進行調整。

✓ 注意事項：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 若 ISO 感光度撥盤或 [ISO 感光度] 的目前所選值高於 [最高感光度] 中的所選值，最高值將用作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的上限值。
 - 閃光燈攝影期間，快門速度會限制在用戶設定 e1 [閃光燈同步速度] 和 e2 [快門速度閃光燈同步] 中所選值定義的範圍內。若 [最慢快門速度] 的所選值不在此範圍內，用戶設定 e2 [快門速度閃光燈同步] 的所選值會成為有效的最慢快門速度。
 - 除在模式 **M** 下之外，短片使用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來記錄。透過在短片記錄選單中將 [ISO 感光度設定] > [自動 ISO 控制 (模式 M)] 選為 [ON]，可以為模式 **M** 下的短片記錄啟動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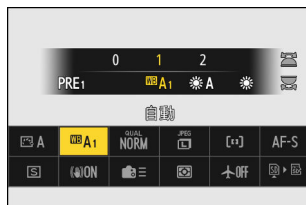
白平衡

關於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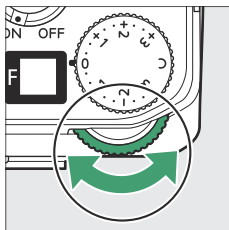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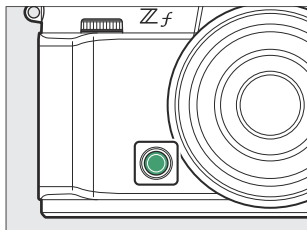
白平衡可確保無論光源色彩如何，顏色都顯示為自然色。預設設定 (**A**) 適用於大多數光源，但是如果無法產生預期效果，您可根據天氣或光源選擇其他設定。

調整白平衡

















- 可以使用 **i** 選單、相片拍攝選單或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白平衡] 項目調整白平衡 ([圖 75](#)、[圖 383](#)、[圖 483](#))。



- 在預設設定下，白平衡也可透過按住 **Fn** 按鍵並同時旋轉主指令撥盤進行選擇。所選選項在拍攝顯示中以圖示標識。



- 所選設定的選項（若存在）可透過按住 **Fn** 按鍵並旋轉副指令撥盤進行選擇。

選項	色溫*	說明
 A [自動]		在大多數光源下，相機會調整白平衡以獲得最佳效果。若使用另購的閃光燈元件，相機將根據閃光燈閃光時的照明條件調整白平衡。
 A0 [保留白色調 (減少暖色調)]	約 3500-8000 K	消除白熾燈照明所產生的溫暖色彩氛圍。
 A1 [保留整體氛圍]	約 3500-8000 K	部分保留白熾燈照明所產生的溫暖色彩氛圍。
 A2 [保留暖色調光線色彩]	約 3500-8000 K	保留白熾燈照明所產生的溫暖色彩氛圍。
 A [自然光 (自動)]	約 4500-8000 K	針對非人造光源調整白平衡，從而可在自然光線下產生比使用 [自動] 時更逼真的色彩。
 [直射陽光]	約 5200K	適用於直射陽光下的主體。
 [陰天]	約 6000K	在白天多雲時使用。
 [陰影]	約 8000K	在白天主體處於陰影下時使用。
 [白熾燈]	約 3000K	在白熾燈照明下使用。
 [螢光燈]		在螢光燈照明下使用；請根據光源選擇燈泡類型。
 CW [冷白色螢光燈]	約 4200K	
 DW [晝白色螢光燈]	約 5000K	
 DY [日光螢光燈]	約 6500K	
  [閃光]	約 5400K	適用於閃光燈攝影。
 [選擇色溫]	約 2500-10000 K	直接色溫選擇。 - 若要選擇色溫，請按住 Fn 按鍵並旋轉副指令撥盤。

選項	色溫*	說明
PRE [手動預設]		<p>直接從主體或光源測量白平衡，或者從現有相片複製白平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若要選擇白平衡預設，請按住 Fn 按鍵並旋轉副指令撥盤。 - 若要進入直接測量模式，請按住 Fn 按鍵 (圖 168)。

* 微調設為 0 時的值。

☑️ ❸A “自然光 (自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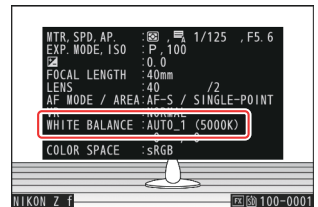
❸A [自然光 (自動)] 在人造光下可能無法產生預期效果。請選擇 ❸A [自動] 或適合光源的其他選項。

☑️ 攝影棚閃光燈照明

❸A [自動] 在大型攝影棚閃光燈元件照明下可能無法產生預期效果。請使用手動預設白平衡，或將白平衡設為 ❸ [閃光] 並使用微調來調整白平衡。

提示：自動

- 白平衡選為 ❸A [自動]、❸A [自然光 (自動)] 或 PRE [手動預設] 時所拍照片的相片資訊 [基本拍攝數據] 頁面列出了照片拍攝時有效的色溫 ([圖 204](#))。為 ❸ [選擇色溫] 設定數值時可將其用作參考。
- 若要在重播過程中查看 [基本拍攝數據] 頁面，請進入重播選單的 [重播顯示選項] 並核選 (☑️) [拍攝數據] 和 [基本拍攝數據] 旁邊的核取方塊。
- 使用高速畫面捕捉拍攝的照片不顯示色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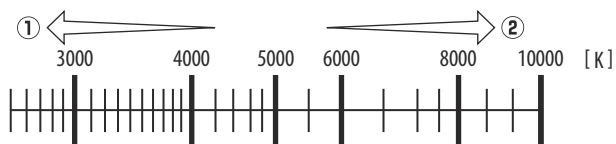
提示：“白平衡”選項

白平衡也可從相片拍攝和短片記錄選單中進行調整。



提示：色溫

感知的光源色彩根據觀察者的不同而異；有些可能帶紅色氛圍而有些則呈現藍色。色溫是對光源色彩的一種客觀衡量標準，以 Kelvin (K) 表示。色溫越低，色彩越偏紅 (①)；色溫越高，色彩越偏藍 (②)。



提示：選擇色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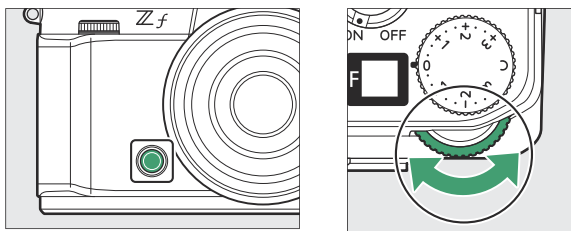
一般情況下，若您的照片帶紅色氛圍或者想要使照片偏藍，請選擇較低值，若您的照片為藍色調或者想要使照片偏紅，請選擇較高值。

微調白平衡

每個白平衡選項都可以從中心沿著 A (琥珀色) -B (藍色) 軸和 G (綠色) -M (洋紅色) 軸在任一方向上最多微調 6 步。

使用按鍵

1 按住 **Fn** 按鍵並旋轉指令撥盤來選擇白平衡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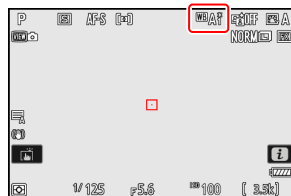
2 按住 **Fn** 按鍵，使用多重選擇器微調白平衡。

- 使用多重選擇器在網格中定位游標。所選值顯示在網格右邊。
- A (琥珀色) -B (藍色) 軸代表色溫，以 0.5 的遞增級數為一格刻度。遞增級數 1 相當於約 5 Mired。
- G (綠色) -M (洋紅色) 軸的效果類似於色彩補償濾鏡，以 0.25 的遞增級數為一格刻度。遞增級數 1 相當於約 0.05 漫射密度單位。




3 儲存更改。

- 所選設定在釋放 **Fn** 按鍵時生效。
- 若已微調白平衡，白平衡圖示中將出現一個星號 ("*")。



使用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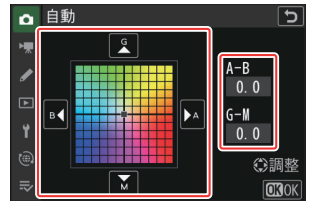
- 1 在相片拍攝或短片記錄選單中選擇 [白平衡]，反白顯示所需選項，然後按下  直至顯示微調選項。

有關微調 [手動預設] 白平衡的資訊，請參見“微調手動預設白平衡”（[圖 1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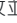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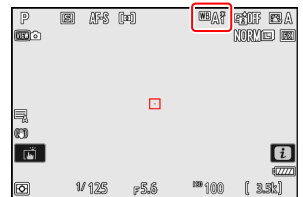
2 微調白平衡。

- 使用多重選擇器在網格中定位游標。所選值顯示在網格右邊。
- A (琥珀色) -B (藍色) 軸代表色溫，以 0.5 的遞增級數為一格刻度。遞增級數 1 相當於約 5 Mired。
- G (綠色) -M (洋紅色) 軸的效果類似於色彩補償濾鏡，以 0.25 的遞增級數為一格刻度。遞增級數 1 相當於約 0.05 漫射密度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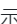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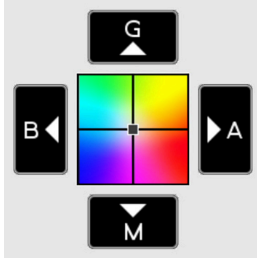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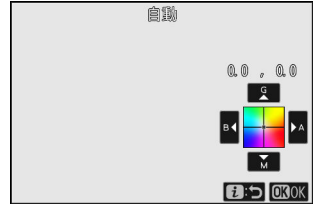
3 儲存更改。

- 按下  儲存更改並退回選單。
- 若已微調白平衡，白平衡圖示中將出現一個星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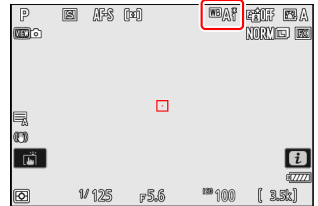
提示：i 選單

i 選單中的 [白平衡] 反白顯示時，按下  可顯示白平衡選項列表。
若反白顯示了  [選擇色溫] 以外的選項，按下  可顯示微調選項。
對微調選項的任何更改都可在螢幕中預覽。



- **G**：增加綠色
- **B**：增加藍色
- **A**：增加琥珀色
- **M**：增加洋紅色

- 輕觸螢幕中的箭頭或使用多重選擇器微調白平衡。
- 按下  可儲存更改並返回 i 選單。
- 若已微調白平衡，白平衡圖示中將出現一個星號 ("*")。



提示：資訊顯示

若要使用指令撥盤選擇白平衡設定，請在顯示拍攝資訊時按下 **Fn** 按鍵。按下 **Fn** 按鍵時，可使用多重選擇器對所選設定進行微調。



提示：白平衡微調

微調軸上的色彩是相對的，不是絕對的。在指定軸上選擇某種色彩不一定會使該色彩出現在照片中。例如，當選擇了“暖”設定（如 [白熾燈]）時，移動游標至“B”（藍色）可使照片稍“冷”，但不會使照片真正變藍。

提示：“Mired”

以 Mired 為單位的數值透過將色溫倒數乘以 10^6 計算得出。任一色溫變化在低色溫下都比在高速溫下使色彩產生的變化更大。例如，1000 K 的色溫變化在色溫 3000 K 下產生的色彩變化比在 6000 K 下顯著。Mired 是一種考慮了上述變化的色溫測量方式，同時也是套用於色溫補償濾鏡的單位。

例如：色溫變化（以 Kelvin 為單位）：以 Mired 為單位的數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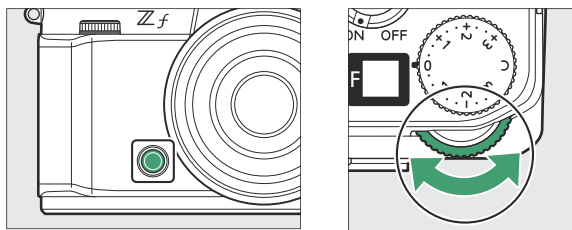
- 4000 K – 3000 K = 1000 K : 83 Mired
- 7000 K – 6000 K = 1000 K : 24 Mired

選擇色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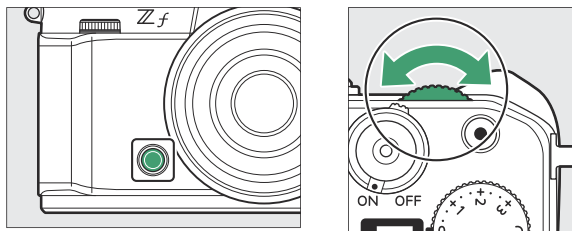
您可透過為 A (琥珀色) -B (藍色) 軸和 G (綠色) -M (洋紅色) 軸輸入數值來選擇色溫。

使用按鍵

- 1 按住 Fn 按鍵並旋轉主指令撥盤選擇 **K** [選擇色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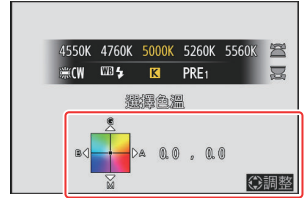
- 2 按住 Fn 按鍵並旋轉副指令撥盤可選擇色溫。



色溫將以 1 Mired 為遞增級數進行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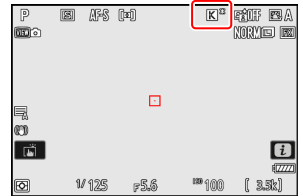
3 按住 Fn 按鍵，使用多重選擇器微調白平衡。

- 使用多重選擇器在網格中定位游標。所選值顯示在網格右邊。
- A (琥珀色) -B (藍色) 軸代表色溫，以 0.5 的遞增級數為一格刻度。遞增級數 1 相當於約 5 Mired。
- G (綠色) -M (洋紅色) 軸的效果類似於色彩補償濾鏡，以 0.25 的遞增級數為一格刻度。遞增級數 1 相當於約 0.05 漫射密度單位。



4 儲存更改。

- 所選設定在釋放 Fn 按鍵時生效。
- 若已微調色溫，白平衡圖示中將出現一個星號（“*”）。



使用選單

1 在相片拍攝或短片記錄選單中選擇 [白平衡]，然後反白顯示 **W** [選擇色溫] 並按下 **OK**。

2 選擇一個色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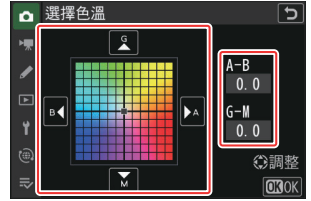
按下 **OK** 或 **OK** 反白顯示數字，然後按下 **↑** 或 **↓** 進行更改。



3 微調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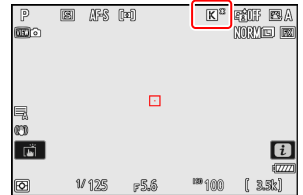
選擇色溫後，請按下 Q (?) 按鍵顯示微調選項。使用多重選擇器在網格中定位游標。

- 游標可以從中心沿任一軸最多移動六步。所選值顯示在網格右邊。
- A (琥珀色) -B (藍色) 軸代表色溫，以 0.5 的遞增級數為一格刻度。遞增級數 1 相當於約 5 Mired。
- G (綠色) -M (洋紅色) 軸的效果類似於色彩補償濾鏡，以 0.25 的遞增級數為一格刻度。遞增級數 1 相當於約 0.05 漫射密度單位。




4 儲存更改。




- 按下 M 儲存更改並退回選單。
- 若已微調色溫，白平衡圖示中將出現一個星號 ("*")。








✔ 注意事項：色溫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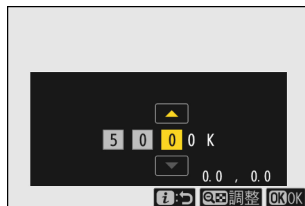
- 在螢光燈光源下請勿使用色溫選擇；而應使用  [螢光燈] 選項。
- 在其他光源下使用色溫選擇時，請先試拍一張照片以判斷所選值是否合適。

提示：i 選單

i 選單中的 [白平衡] 反白顯示時，按下  可顯示白平衡選項列表。
反白顯示  [選擇色溫] 時，色溫選項可透過按下  進行查看。

- 按下  或  反白顯示數字，然後按下  或  進行更改。

- 若要微調已選取的數值，請按下 (?) 按鍵。
- 按下  可儲存更改並返回 i 選單。
- 若已微調色溫，白平衡圖示中將出現一個星號 (“*”) 。



手動預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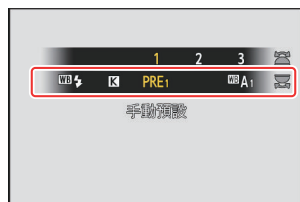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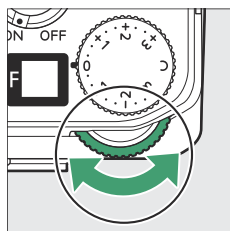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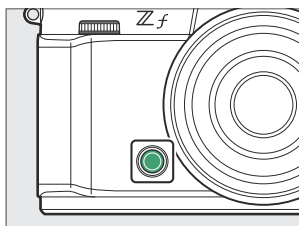
在混合光或具有強烈色彩氛圍的光線下，**A** [自動]、**☀** [白熾燈] 和 **K** [選擇色溫] 等白平衡設定可能無法產生預期效果。在這種情況下，可將白平衡設為在用於將要拍攝的相片的光線下所測量的值。設定預設白平衡有以下兩種方式：

方式	說明
直接測量	在畫面的所選區域測量白平衡 (📖 168) 。
從現有照片複製數值	從記憶卡中的相片上複製白平衡 (📖 172) 。

直接測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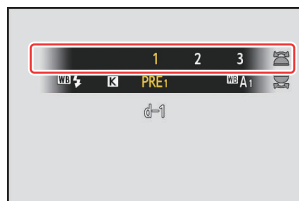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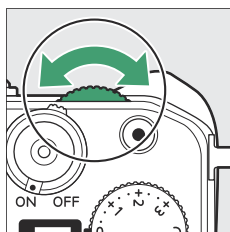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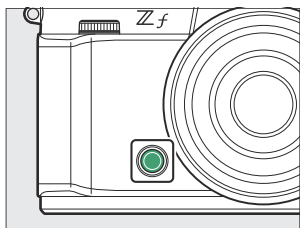
相機最多可儲存 6 個手動預設白平衡值。

- 1 按住 **Fn** 按鍵並旋轉主指令撥盤選擇 **PRE**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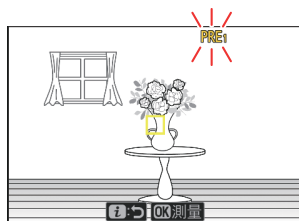
2 選擇一個預設。

按住 **Fn** 按鍵並旋轉副指令撥盤，直至螢幕中顯示所需白平衡預設 (d-1 至 d-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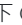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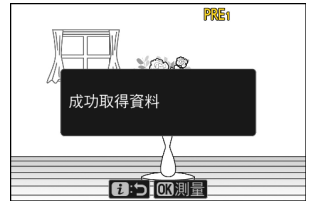
3 選擇直接測量模式。


- 短暫釋放 **Fn** 按鍵，然後再次按下該按鍵直至進入直接測量模式。PRE 將在拍攝顯示中閃爍。
- 畫面中央將出現白平衡目標 (□)。



4 將白平衡目標 (□) 置於白色或灰色物體上並測量手動預設白平衡值。

- 使用多重選擇器定位目標 (□)。
-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或按下  即可測量白平衡。在直接測量模式生效時，可以多次測量白平衡。
- 您也可透過輕觸螢幕來定位目標 (□) 並測量白平衡。
- 若安裝了另購的閃光燈元件，將無法移動目標。請將白色或灰色參照物置於螢幕中央進行構圖。
- 若相機無法測量白平衡，螢幕中將顯示一條資訊且相機將返回直接測量模式。請嘗試重新測量白平衡，例如將目標 (□) 置於主體的其他區域。




5 按下  按鍵退出直接測量模式。


✓ 手動預設白平衡選單

手動預設白平衡選單可透過在相片拍攝選單中選擇 [白平衡] > PRE [手動預設] 進行存取。透過手動預設白平衡選單提供的選項，您可從現有相片複製手動預設白平衡值，或者新增註釋至白平衡預設或保護白平衡預設。

✓ 受保護的預設

以  圖示標識的白平衡預設已受保護且無法更改。

✓ 手動預設：選擇預設

白平衡預設可透過在相片拍攝選單中選擇 [白平衡] > PRE [手動預設] 進行查看。若要啟用儲存的預設，請使用多重選擇器反白顯示一個預設並按下 。



✓ 直接測量模式


若在用戶設定 c3 [電源關閉延遲] > [待機定時] 中所選的時間內未進行任何操作，直接測量模式將會結束。

✓ 測量白平衡

在高速畫面捕捉或多重曝光過程中無法測量手動預設白平衡。


從相片中複製白平衡

按照下列步驟可將白平衡值從現有相片複製到所選預設中。

- 1 在相片拍攝或短片記錄選單中選擇 [白平衡]，然後反白顯示 [手動預設] 並按下 。



- 2 選擇儲存目的地。

- 使用多重選擇器反白顯示目的地預設 (d-1 至 d-6)。
- 按下  可查看手動預設白平衡選單。




- 3 選擇 [選擇照片]。

反白顯示 [選擇照片] 並按下  查看目前記憶卡上的照片。




- 4 反白顯示來源照片。

- 使用多重選擇器反白顯示所需照片。
- 若要全螢幕查看反白顯示的照片，請保持按下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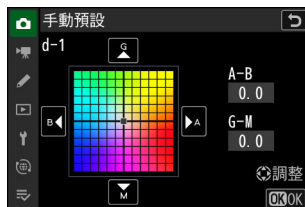


- 5 複製白平衡。

- 按下  將被反白顯示相片的白平衡值複製到所選預設中。
- 若反白顯示的相片中含有註釋，該註釋將被複製到所選預設的註釋中。

提示：微調手動預設白平衡

所選預設可透過在手動預設白平衡選單中選擇 [微調] 進行微調。



提示：“編輯註釋”

若要為目前白平衡預設輸入最多 36 個字元的描述性註釋，請在手動預設白平衡選單中選擇 [編輯註釋]。按照“文字輸入”（[圖 74](#)）中所述輸入註釋。



提示：“保護”

若要保護目前白平衡預設，請將手動預設白平衡選單中的 [保護] 選為 [ON]。[保護] 選為 [ON] 時，預設無法修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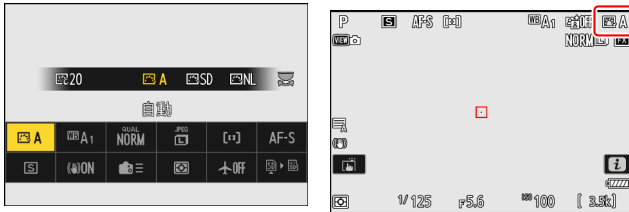
Picture Control

關於 Picture Control

根據場景或創作意圖為新相片選擇影像處理（“Picture Control”）選項。

選擇 Picture Control

可以使用 **i** 選單、相片拍攝和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設定 Picture Control] 項目選擇 Picture Control。所選選項在拍攝顯示中以圖示標識。



- 當相片/短片選擇器旋轉至 **B&W** 時，只有 [單色]、[扁平單色] 和 [深色調單色] 選項可用。

選項		說明
	[自動]	相機根據 [標準]（相片模式）或 [中性]（短片模式）Picture Control 自動調整色相和色調。
	[標準]	進行標準化處理以獲取均衡效果。在大多數情況下建議使用。
	[中性]	進行最小程度的處理以獲取自然效果。將來需要對照片進行處理或修飾時選用。
	[鮮豔]	進行增強處理以獲取鮮豔的相片列印效果。強調照片主要色彩時選用。
	[單色]	拍攝單色照片。
	[扁平單色]	從高光到陰影柔和漸變，產生柔和的單色照片。
	[深色調單色]	在陰影到中間色調的範圍內選擇稍暗的色調，隨著色調從中間色調過渡到高光，亮度會迅速增加。
	[人像]	柔化膚色以獲取自然效果。

選項		說明
 RP	[濃豔色調人像]	產生比 [人像] 更鮮豔的效果，同時抓拍主體膚色的細節，防止高光中的細節遺失。將來需要對照片進行處理或修飾時選用。
 LS	[風景]	拍攝生動的自然風景和城市風光。強調照片中的藍色和綠色時選用。
 FL	[扁平]	保留廣範圍色調（從高光到暗部）中的細節。將來需要對照片進行廣泛處理或修飾時選用。
 01– 20	Creative Picture Control	Creative Picture Control 提供了為實現特殊效果而精心配置的色相、色調、飽和度及其他設定的不同組合。可從總共 20 個選項中進行選擇，包括 [夢幻] 和 [晨曦]。

“設定 Picture Control”

- 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設定 Picture Control] 項目也提供一個 [與相片設定相同] 選項，從而可將短片的 Picture Control 設為與相片相同的設定。
- 當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色調模式] 選為 [SDR] 時，為 [設定 Picture Control] 選擇的選項生效。若要在 [色調模式] 選為 [HLG] 時選擇 Picture Control，請使用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設定 Picture Control (HLG)] 項目。

修改 Picture Control








您可根據場景或創創意圖修改 Picture Control。

1 選擇 Picture Control。

在相片拍攝或短片記錄選單中選擇 [設定 Picture Control]，然後反白顯示所需的 Picture Control 並按下 。



2 調整設定。


- 按下  或  可反白顯示設定，按下  或  可選擇一個值。每按下一次都會將反白顯示的值增加 1。
- 可用選項根據所選 Picture Control 的不同而異。
- 若要快速均衡調整 [銳化]、[中範圍銳化] 及 [清晰度] 的等級，請反白顯示 [快速銳化] 並按下  或 。
- 若要放棄更改並從預設設定重新開始編輯，請按下  按鍵。



提示：副指令撥盤


若要以 0.25 為遞增級數調整反白顯示的值，請旋轉副指令撥盤。

3 儲存更改並退出。

按下  儲存更改。已從預設設定修改過的 Picture Control 用星號 ("*") 標識。



Picture Control 設定

選項	說明
[效果等級]	僅在選擇了 Creative Picture Control 時顯示。減弱或增強選定 Picture Control 的效果。
[快速銳化]	<p>將銳化套用至照片中具有對比度的區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調整 [快速銳化] 會同時調整 [銳化]、[中範圍銳化] 和 [清晰度] 以獲得色彩勻稱的結果。選擇較高值可獲得較高的銳利度。選擇較低值可獲得最佳的柔化度。 [銳化]、[中範圍銳化] 和 [清晰度] 分別套用至照片中的不同區域。每個項目都可以單獨調整。
[銳化]	將銳化套用至對比度較小的區域。
	將銳化套用至對比度大於 [銳化] 設定效果且小於 [清晰度] 設定效果的區域。
	<p>將銳化套用至對比度較大的區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精細的輪廓以及照片的亮度和對比度整體不受影響。
[對比度]	調整整體對比度。
[亮度]	<p>調亮或調暗中間色調（介於高光和陰影之間的色調）。該效果不會擴展到高光和陰影，從而確保影像的這些區域中的細節得到保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不適用於 [自動] Picture Control 或 Creative Picture Control。
[飽和度]	<p>控制色彩的鮮豔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不適用於 [單色]、[扁平單色]、[深色調單色] 或某些 Creative Picture Control。
[色相]	<p>調整色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不適用於 [自動]、[單色]、[扁平單色]、[深色調單色] 或某些 Creative Picture Control。
[濾鏡效果]	僅選擇 [單色]、[扁平單色]、[深色調單色] 或某些 Creative Picture Control 時顯示。模擬色彩濾鏡在單色照片中的效果。
[色調]	<p>僅選擇 [單色]、[扁平單色]、[深色調單色] 或某些 Creative Picture Control 時顯示。為單色照片選擇色調。從 9 種不同的色調中選擇，包括冷色調和老式的棕褐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選擇了 [B&W]（黑白）以外的選項時，按下  可顯示飽和度選項。

選項	說明
[色調] (Creative Picture Control)	僅選擇某些 Creative Picture Control 時顯示。選擇所用色彩的濃淡。

✓ ▲ 指示器

Picture Control 設定選單的數值顯示中以 ▲ 指示器標記的值表示該設定調整前的值。



✓ “A” (自動)

- 選擇某些設定提供的 [A] (自動) 選項可使相機自動調整設定。
- 效果根據曝光和畫面中主體位置的不同而異。

✓ “濾鏡效果”

有以下 [濾鏡效果] 可供選擇：

選項	說明
[Y] (黃色) *	這些選項可增強對比度，並可用於在風景拍攝中降低天空的亮度。橙色 [O] 比黃色 [Y] 產生更明顯的對比度，而紅色 [R] 比橙色產生更明顯的對比度。
[O] (橙色) *	
[R] (紅色) *	
[G] (綠色) *	綠色柔化膚色。適用於人像及其他類似拍攝。

* 括弧中的術語是黑白攝影時相應第三方色彩濾鏡的名稱。

✓ 將“濾鏡效果”與“深色調單色”搭配使用

[深色調單色] 具有很強的內置紅色濾鏡效果，即使 [濾鏡效果] 選為 [OFF] 也是如此。由於 [濾鏡效果] 不能套用多次，因此選擇 [OFF] 以外的選項將會停用內置紅色濾鏡效果。啟用 [Y]、[O] 和 [R] 可以降低對比度。

✓ “自動”Picture Contro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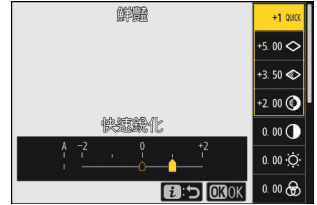
設定可在 [A-2] 至 [A+2] 範圍內進行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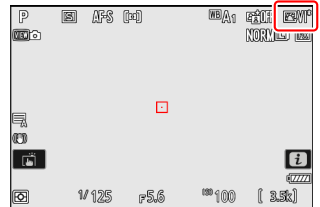
提示：i 選單

反白顯示 **i** 選單中的 [設定 **Picture Control**] 並按下 **OK** 將顯示一個 **Picture Control** 列表。反白顯示一個 **Picture Control** 並按下 **OK** 可顯示選項，然後在螢幕中預覽效果的同時編輯設定。

- 按下 **OK** 或 **OK** 反白顯示設定。按下 **OK** 或 **OK** 以 1 為遞增級數選擇一個值，或者旋轉副指令撥盤以 0.25 為遞增級數選擇一個值。
- 可用選項根據所選 **Picture Control** 的不同而異。
- 若要放棄更改並從預設設定重新開始編輯，請按下 **ESC** 按鍵。
- 按下 **OK** 儲存更改。



- 已從預設設定修改過的 **Picture Control** 用星號 (“*”) 標識。




自定 Picture Control

將修改後的 Picture Control 儲存為自定 Picture Control。

選項	說明
[儲存/編輯]	根據現有預設 Picture Control 或自定 Picture Control 建立一個新的自定 Picture Control，或者編輯現有自定 Picture Control。
[重新命名]	重新命名自定 Picture Control。
[刪除]	刪除自定 Picture Control。
[載入/儲存]	將自定 Picture Control 複製到記憶卡或從記憶卡複製自定 Picture Control。

建立自定 Picture Control

- 1 反白顯示相片拍攝或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管理 Picture Control] 並按下 。



- 2 選擇 [儲存/編輯]。

反白顯示 [儲存/編輯] 並按下  可查看 [選擇 Picture Control] 選項。



- 3 選擇 Picture Control。

- 反白顯示一個現有 Picture Control 並按下  顯示編輯選項。
- 請注意，在黑白相片模式下，只有 [單色]、[扁平單色] 和 [深色调單色] Picture Control 可用。
- 若要儲存該反白顯示的 Picture Control 版本而不進一步修改，請按下 。螢幕中將顯示 [另存新檔] 選項；請進入步驟 5。



4 調整設定。

- 選項和步驟與 [設定 Picture Control] 相同。
- 設定完成時按下  可顯示 [另存新檔] 選項。
- 若要放棄更改並從預設設定重新開始編輯，請按下  按鍵。




5 選擇儲存目的地。

為自定 Picture Control 選擇一個儲存目的地 (從 C-1 到 C-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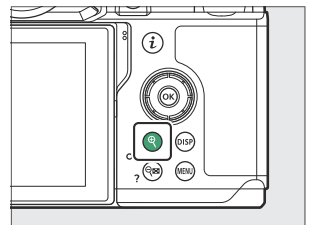
6 為 Picture Control 命名。

- 當在上一步驟反白顯示了一個儲存目的地時，按下  可顯示 [重新命名] 文字輸入對話窗。
- 透過在現有 Picture Control 名稱上新增一個兩位數編號建立的預設名稱將在文字顯示區域顯示。兩位數編號由相機自動生成。
- 自定 Picture Control 名稱最多可包含 19 個字元。
- 有關文字輸入的資訊，請參見“文字輸入” ([74](#))。



7 按下 按鍵。

- 文字輸入結束。



- 新 Picture Control 將新增至 Picture Control 列表中。



✓ 原始 Picture Control 圖示

在編輯顯示中將以圖示標識自定 Picture Control 的原始預設 Picture Control。




✓ 自定 Picture Control 選項

自定 Picture Control 的可用選項與其原始 Picture Control 的選項相同。

✓ 共用自定 Picture Control

[管理 Picture Control] 選單中的 [載入/儲存] 項目可用於將自定 Picture Control 從相機複製到記憶卡。您還可刪除自定 Picture Control 或將它們從記憶卡複製到相機（記憶卡必須插入主插槽，因為無法偵測到插入透過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主插槽選擇] 指定為副插槽的插槽中的記憶卡）。



- [複製到相機]：將自定 Picture Control 從記憶卡複製（匯入）到相機。Picture Control 可複製到相機的自定 Picture Control C-1 到 C-9 中，並可根據需要進行命名。
- [從記憶卡中刪除]：從記憶卡中刪除所選自定 Picture Control。
- [複製到記憶卡]：將自定 Picture Control 從相機複製（匯出）到記憶卡。為所選 Picture Control 反白顯示一個儲存目的地（從 1 到 99）並按下  將其匯出至“CUSTOMPC”子檔案夾，該子檔案夾將自動建立在記憶卡上的“NIKON”檔案夾下。
- 可以使用電腦將匯出的 Picture Control 複製到另一張記憶卡。將 Picture Control 複製到記憶卡以匯入相機時，請確保將其儲存到記憶卡的根目錄（頂部）或“NIKON”檔案夾下的“CUSTOMPC”檔案夾中。

短片記錄

短片檔案類型

使用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短片檔案類型] 選擇短片檔案類型。

- 您可以選擇 MOV 和 MP4 格式。

選項	說明	YCbCr
[H.265 10-bit (MOV)]	此選項假定短片片段稍後將使用通常用於編輯短片的專業高效能電腦系統進行編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您可以選擇三種色調模式：[SDR]、[HLG] 和 [N-Log]。• 使用長 GOP 畫面間壓縮記錄短片片段。• 以線性 PCM 格式記錄音頻。	4:2:0
[H.265 8-bit (MOV)]	此格式提供卓越的壓縮功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長 GOP 畫面間壓縮記錄短片片段。• 以線性 PCM 格式記錄音頻。	
[H.264 8-bit (MP4)]	一種廣泛支援的檔案類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長 GOP 畫面間壓縮記錄短片片段。• 以 AAC 格式記錄音頻。	

色調模式

若要選擇色調模式，請反白顯示 **[H.265 10-bit (MOV)]** 並按下 。

- 使用 **[H.265 8-bit (MOV)]** 和 **[H.264 8-bit (MP4)]** 拍攝的短片採用 **[SDR]**；色調模式選擇不可用。

選項	說明
[SDR]	此模式支援正常範圍的亮度（動態範圍）。
[HLG]	此模式支援 HDR（高動態範圍； 📖 192 ）。它的動態範圍比 SDR 的更廣。
[N-Log]	此模式使用尼康獨特的對數曲線。選擇具有廣泛動態範圍的照片。用於 N-Log 曲線的 3D LUT 可套用於照片後期製作，在支援 Rec.709 的螢幕上完美顯示照片（ 📖 194 ）。

短片畫面大小和每秒幅數選項

可以使用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畫面大小/每秒幅數] 選擇短片畫面大小 (以像素為單位) 和每秒幅數。可用於畫面大小的選項因短片記錄選單中為 [短片檔案類型] 選擇的設定而異。

選項 ¹	短片檔案類型	
	H.265 10-bit/8-bit	H.264 8-bit
[3840×2160 ; 60p] ²	✓	—
[3840×2160 ; 50p] ²	✓	—
[3840×2160 ; 30p] ²	✓	—
[3840×2160 ; 25p] ²	✓	—
[3840×2160 ; 24p] ²	✓	—
[1920×1080 ; 120p] ³	✓	—
[1920×1080 ; 100p] ³	✓	—
[1920×1080 ; 60p]	✓	✓
[1920×1080 ; 50p]	✓	✓
[1920×1080 ; 30p]	✓	✓
[1920×1080 ; 25p]	✓	✓
[1920×1080 ; 24p]	✓	✓

1 120p、100p、60p、50p、30p、25p 和 24p 的每秒幅數分別為 119.88 fps、100 fps、59.94 fps、50 fps、29.97 fps、25 fps 和 23.976 fps。

2 短片以 4K UHD 進行記錄。

3 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電子減震] 固定為 [OFF]。


位元率

位元率因短片檔案類型不同而異。

選項	短片檔案類型		
	H.265 10-bit	H.265 8-bit	H.264 8-bit
[3840×2160 ; 60p]	約 340 Mbps	約 300 Mbps	—
[3840×2160 ; 50p]			—
[3840×2160 ; 30p]	約 190 Mbps	約 150 Mbps	—
[3840×2160 ; 25p]			—
[3840×2160 ; 24p]			—
[1920×1080 ; 120p]			—
[1920×1080 ; 100p]			—
[1920×1080 ; 60p]	約 100 Mbps	約 80 Mbps	約 50 Mbps
[1920×1080 ; 50p]			
[1920×1080 ; 30p]	約 50 Mbps	約 40 Mbps	約 30 Mbps
[1920×1080 ; 25p]			
[1920×1080 ; 24p]			

短片記錄：拍攝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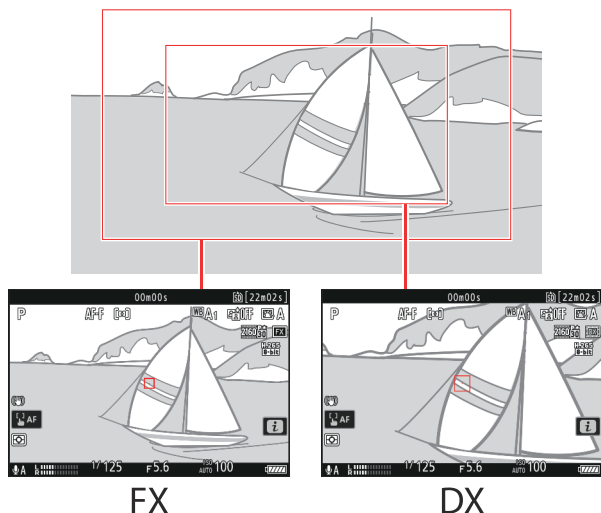
拍攝過程中可以調整的曝光設定因拍攝模式而異：

模式	光圈	快門速度	ISO 感光度 ¹
AUTO ()	—	—	—
P (程式自動)	—	—	— ²
S (快門優先自動)	—	✓ ³	— ²
A (光圈優先自動)	✓	—	— ²
M (手動)	✓	✓ ³	✓ 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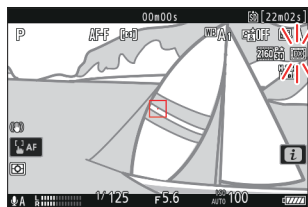
- 1 在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電子減震] 選為 [ON] 的情況下記錄的短片的最大 ISO 感光度為 ISO 51200。
- 2 使用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ISO 感光度設定] > [最高感光度] 項目可選擇 ISO 感光度的上限值。
- 3 快門速度可設為 $\frac{1}{25}$ 秒至 $\frac{1}{8000}$ 秒之間的值。可用最慢快門速度根據每秒幅數的不同而異。
- 4 當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ISO 感光度設定] > [自動 ISO 控制 (模式 M)] 選為 [ON] 時，使用 [最高感光度] 可選擇 ISO 感光度的上限值。

短片影像區域選項

可以使用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影像區域] > [選擇影像區域] 來選擇短片的影像區域。用於拍攝短片的裁剪因所選選項而異。無論選擇何種選項，畫面比例都為 16:9。



- 選擇 [FX] 時將以“基於 FX 的短片格式”拍攝，選擇 [DX] 時則以“基於 DX 的短片格式”拍攝。
- [畫面大小/每秒幅數] 選為 [1920 × 1080 ; 120p] 或 [1920 × 1080 ; 100p] 時，影像區域固定為 [FX]。當安裝了 DX 鏡頭時，每秒幅數更改為 60p 或 50p。
- [畫面大小/每秒幅數] 選為 [3840 × 2160 ; 60p] 或 [3840 × 2160 ; 50p] 會將影像區域固定為 [DX]。
- 目前所選選項在螢幕中以圖示顯示。若將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影像區域] > [DX 裁剪警示] 選為 [ON]，則當選擇 DX 裁剪時，拍攝顯示中的影像區域圖示將閃爍。




- 不同裁剪的大小如下所示。

格式	大小
基於 FX 的短片格式	約 35.9 × 20.2 mm
基於 DX 的短片格式	約 23.7 × 13.3 mm

- 當安裝了 DX 鏡頭時，會自動選擇基於 DX 的短片格式。
- 將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電子減震] 選為 [ON] 可減小裁剪大小。

拍攝短片時的注意事項

記錄短片時請注意以下幾點：

- 每個短片最長可達 125 分鐘。
- 記錄到容量為 32 GB 或以下的記憶卡上的每個短片最多可儲存為 8 個檔案。這些檔案每個最大為 4 GB。檔案數目和每個檔案的長度根據 [畫面大小/每秒幀數] 中所選選項的不同而異。
- 根據記憶卡寫入速度的不同，拍攝有可能會在達到最長時間長度之前結束。
-  圖示 ([圖 102](#)) 表示無法記錄短片。
- [重點測光] 在短片記錄過程中不可用。
- 無法使用閃光燈照明 ([圖 348](#)) 。

提示：在短片記錄期間調整白平衡

按住 **Fn** 按鍵並旋轉指令撥盤可在短片記錄期間調整白平衡。

提示：使用外置收音器

帶有 3.5 mm 微型插孔插頭的第三方麥克風可用於記錄短片音頻。

- 使用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麥克風插孔供電] 可選擇外置收音器的電源是否由相機供電 ([圖 506](#)) 。

記錄 HLG 短片

以 Hybrid Log Gamma (HLG) 格式記錄的短片可用於 HDR 廣播等。若要記錄 HLG 短片，請將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短片檔案類型] 選為 [H.265 10-bit (MOV)]，然後選擇 [HLG] 色調模式。

- 拍攝顯示中將出現 HLG。
- 為了在查看 HLG 短片片段時獲得最佳色彩重現，請使用螢幕、電腦、作業系統、應用程式和其他與 HLG 兼容的裝置。

✓ 注意事項：HLG 短片

- 與使用 [SDR] 或 [N-Log] 拍攝的照片相比，色調模式選為 [HLG] 時拍攝的照片可能會出現隨意分佈的明亮像素、霧像或線條形式的“雜訊”。
- 短片記錄選單中 [ISO 感光度設定] > [最高感光度] 項目可用的最低值為 ISO 800。
- 短片記錄選單中 [ISO 感光度設定] > [ISO 感光度 (模式 M)] 項目可用的最低值為 ISO 400。
- ISO 感光度 Hi 0.3 至 Hi 2.0 不可用。
- 無法使用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設定 Picture Control] 項目調整 Picture Control 設定。您可以使用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HLG 品質] 控制 HLG 短片的外觀。
- 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主動式 D-Lighting] 項目設為 [關閉] 且無法更改。
- 螢幕中的顯示可能會閃爍或出現顆粒。
- 相機可能無法使用自動對焦進行對焦，但這並不表示出現故障。

✓ HDR (HLG) 輸出

只有當您的儲存裝置、螢幕和其他裝置支援 HDR (HLG) 時，才能在透過 HDMI 輸出的 HDR (HLG) 短片片段中實現最佳色彩重現。若從所連接裝置接收到表示支援 HDR (HLG) 的訊號，相機將以“gamma: HLG”標識作出回應。

✓ 相機拍攝和重播顯示

當色調模式選為 [HLG] 時，相機螢幕和觀景器中的拍攝和重播顯示可能會有隨意分佈的明亮像素、霧或線條等“雜訊”，或者可能無法精確地重現高光或高飽和度色彩。為準確重現色調，請使用兼容 HLG 的螢幕、電腦、作業系統、應用程式和其他裝置。

✓ 查看和編輯 HLG 短片

HLG 短片只能使用支援 HLG 短片格式的電腦軟件進行查看和編輯。尼康的 NX Studio 軟件以縮圖列表形式顯示 HLG 短片，但不能用於查看或編輯短片。

記錄 N-Log 短片

Log 記錄採用透過記錄功能數碼化的光線等級。若要使用尼康特有的“N-Log”記錄功能啟用 Log 記錄，請將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短片檔案類型] 選為 [H.265 10-bit (MOV)]，然後選擇 [N-Log] 作為色調模式。記錄短片時，選擇 N-Log 可保留高光和暗部細節並避免色彩過於飽和。

- 拍攝顯示中將出現 **NLOG**。
- 若在 ISO 感光度設定為最低 (ISO 800) 時拍攝短片，則短片的動態範圍為 12 檔 (1300%)。
- N-Log 記錄適用於將使用色彩分級進行後期製作的短片片段。色彩分級可用於透過以不同方式處理單個序列來實現多種效果。
- 色彩分級需要兼容的第三方軟件。
- 在色彩分級期間套用 N-Log 3D LUT 生成的短片可在與 Rec. 709 兼容的螢幕上完美呈現。
 - N-Log 3D LUT 可從尼康下載中心獲取。

<https://downloadcenter.nikonimglib.com/>

✔ 注意事項：N-Log 短片

- 短片記錄選單中 [ISO 感光度設定] > [最高感光度] 項目可用的最低值為 ISO 1600。
- 短片記錄選單中 [ISO 感光度設定] > [ISO 感光度 (模式 M)] 項目可用的最低值為 ISO 800。
- ISO 感光度 Hi 0.3 至 Hi 2.0 不可用。
- [設定 Picture Control]、[主動式 D-Lighting]、[減低高 ISO 雜訊]、[柔化肌膚] 及 [人像印象平衡] 在短片記錄選單中不可用。
- 螢幕中的顯示可能會閃爍或出現顆粒。
- 相機可能無法使用自動對焦進行對焦，但這並不表示出現故障。

顯示輔助


您可能會發現 N-Log 記錄期間拍攝顯示中的預覽缺少對比度。將用戶設定 g10 [顯示輔助] 選為 [ON] 可簡化色彩以增強對比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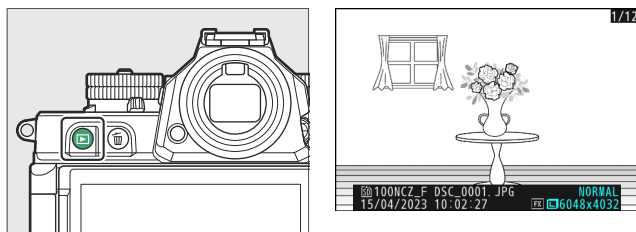
- 拍攝顯示中將出現 ASSIST。
- 實際記錄的短片片段中的色彩不受影響。
- 在相機上查看 N-Log 短片片段時，對比度也會增強。





查看照片

查看照片

全螢幕重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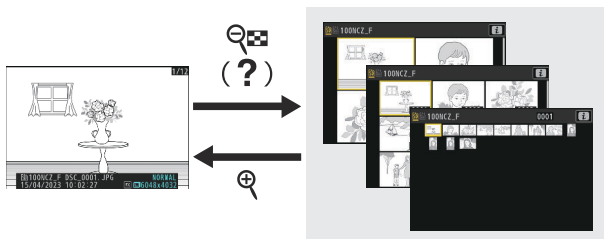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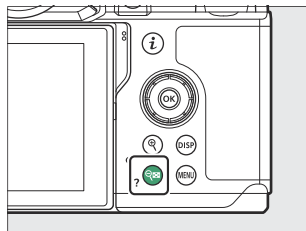
按下  按鍵可在螢幕中全螢幕查看最近一次拍攝的照片。









- 按下  可返回前一幅畫面，按下  則跳至下一幅畫面。
- 按下 、 或 **DISP** 按鍵可查看目前照片的詳細資訊 ([199](#))。

縮圖重播

若要查看多張照片，請在全螢幕顯示照片時按下  (?) 按鍵。



- 每按一次  (?) 按鍵，照片顯示數量將會增加，從 4 張增加至 9 張再增加至 72 張，每按一次  按鍵，照片顯示數量則會減少。
- 使用 、、 或  可反白顯示照片。

✓ 觸控


當照片顯示在螢幕中時，可以使用觸控（[圖 62](#)）。

✓ “自動旋轉照片”

在重播選單中將 [自動旋轉照片] 選為 [ON]，可根據重播期間手持相機的方式自動旋轉“豎直”（人像）和“橫向”（風景）方向的照片：當以橫向方向手持相機時，豎直照片將會旋轉以豎直方向顯示，而當以豎直方向手持相機時，橫向照片將會旋轉以橫向方向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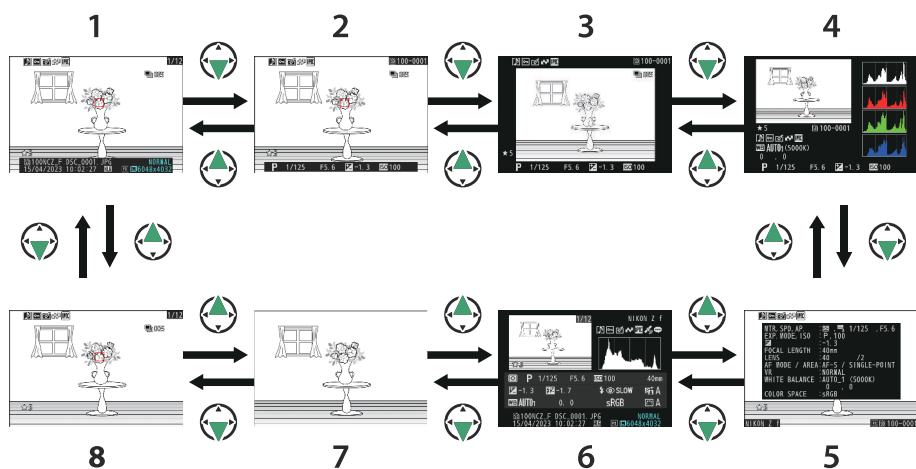
✓ 照片重看

重播選單中的 [照片重看] 選為 [開啟] 時，拍攝後照片將自動顯示；您無需按下  按鍵。

- 若選擇了 [開啟 (僅限螢幕)]，相片將不會在觀景器中顯示。
- 在連續拍攝模式下，拍攝結束後才從目前系列的第一張開始顯示相片。
- 即使在重播選單中將 [自動旋轉照片] 選為 [ON]，照片在照片重看期間也不會自動旋轉。

相片資訊

相片資訊可疊加到全螢幕重播的照片上。按下 、 或 **DISP** 按鍵可按以下順序循環顯示相片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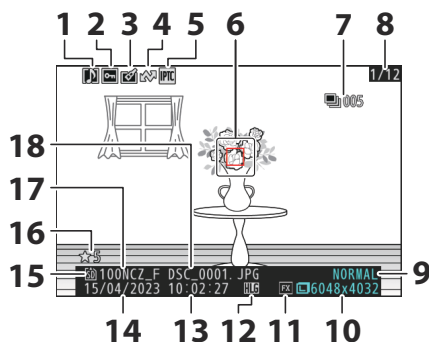


- 1 基本資訊
- 2 曝光數據*
- 3 高光顯示*
- 4 RGB 色階分佈圖*

- 5 拍攝數據*
- 6 總覽數據*
- 7 無 (僅限照片) *
- 8 檔案資訊 *

* 僅當在重播選單的 [重播顯示選項] 中選擇了對應選項時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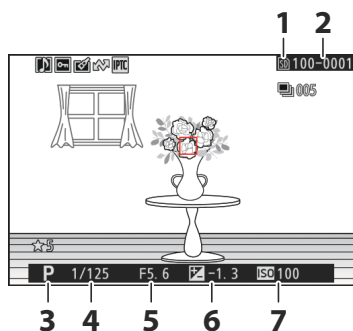
基本資訊



- | | |
|---|-------------------------------------|
| 1 語音備忘指示器 (📖 274) | 10 影像大小 (📖 112) |
| 2 保護狀態 (📖 219) | 11 影像區域 (📖 108) |
| 3 修飾指示器 (📖 234) | 12 HLG 圖示 (📖 378) |
| 4 上傳標記 (📖 223) | 13 拍攝時間 (📖 656) |
| 5 IPTC 預設指示器 (📖 678) | 14 拍攝日期 (📖 656) |
| 6 對焦點 (📖 122) ¹ | 15 目前記憶卡插槽 |
| 7 單次連拍的第一張照片/單次連拍的總照片數 (📖 642) ² | 16 評分 (📖 221) |
| 8 幅數/總幅數 | 17 檔案夾名稱 (📖 366) |
| 9 影像品質 (📖 110) | 18 檔案名稱 (📖 370) |

- 1 僅當在重播選單的 [重播顯示選項] 中選擇了 [對焦點] 時顯示。
- 2 當重播選單中的 [重播顯示選項] 選為 [標記系列的第一張照片] 時，在每次連拍中的第一張照片上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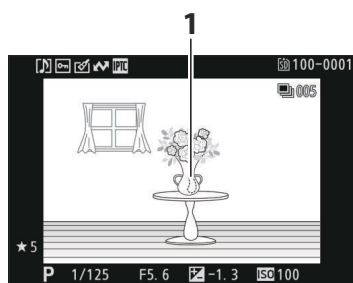
曝光數據



- 1 目前記憶卡插槽
- 2 檔案夾編號 - 幅數 ([366](#))
- 3 拍攝模式 ([130](#))
- 4 快門速度 ([131](#) 、 [134](#))
- 5 光圈 ([133](#) 、 [134](#))
- 6 曝光補償值 ([142](#))
- 7 ISO 感光度 ([151](#))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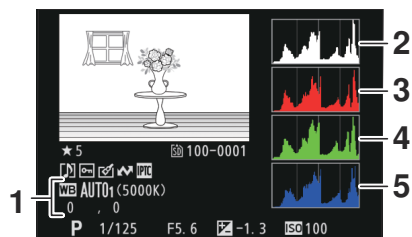
* 在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啟動時所拍照片中顯示為紅色。

高光顯示



- 1 高光 (有可能曝光過度的區域) 將在顯示螢幕中閃爍。

RGB 色階分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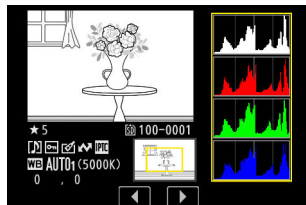


- 1 白平衡 ([156](#))
色溫 ([164](#))
手動預設 ([168](#))
白平衡微調 ([160](#))

- 2 色階分佈圖 (RGB 通道)
- 3 色階分佈圖 (紅色通道)
- 4 色階分佈圖 (綠色通道)
- 5 色階分佈圖 (藍色通道)

✓ 重播縮放

若要放大色階分佈圖顯示中的照片，請按下 **Q**。色階分佈圖將更新，且僅顯示螢幕中可視照片部分的數據。使用多重選擇器可滾動至螢幕中不可視的畫面區域。按下 **Q** (?) 則可縮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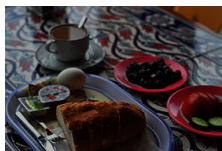
✓ 色階分佈圖

色階分佈圖顯示色調分佈。橫軸所示的是像素亮度（色調），縱軸所示的是像素量。

- 若照片中物體的亮度範圍較廣，色調分佈將相對均勻。



- 若照片較暗，分佈將向左偏移。



- 若照片較亮，分佈將向右偏移。





增加曝光補償，色調分佈將向右偏移；減少曝光補償，色調分佈則向左偏移。當周圍明亮的光線致使難以看清螢幕中的照片時，色階分佈圖可提供整體曝光的大概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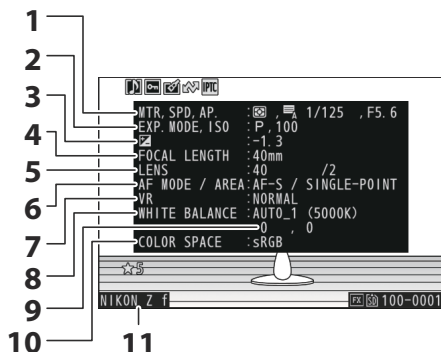
✓ 色階分佈圖顯示

- RGB 色階分佈圖顯示色調分佈。
- 相機色階分佈圖可能不同於影像應用程式中顯示的色階分佈圖。請將其用作實際色調分佈的參考。



拍攝數據

查看照片拍攝時有效的設定。拍攝數據有多頁，您可透過按下  或  進行查看。使用重播選單中的 [重播顯示選項] > [詳細的拍攝數據] 可選擇顯示的資訊。

基本拍攝數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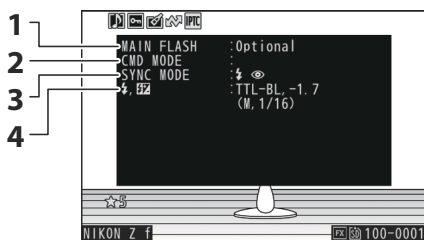


- | | |
|--|---|
| 1 測光 (📖 403) | 5 鏡頭資料 |
| 快門類型 (📖 548) | 6 對焦模式 (📖 114) |
| 快門速度 (📖 131 、 📖 134) | AF 區域模式 (📖 116) |
| 光圈 (📖 133 、 📖 134) | 7 減震 (📖 413) |
| 2 拍攝模式 (📖 130) | 8 白平衡 (📖 156) ³ |
| ISO 感光度 (📖 151) ¹ | 9 白平衡微調 (📖 160) |
| 3 曝光補償值 (📖 142) | 10 色彩空間 (📖 390) |
| 最佳曝光微調值 (📖 539) ² | 11 相機名稱 |
| 4 焦距 | |

- 1 在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啟動時所拍照片中顯示為紅色。
- 2 用戶設定 b5 [微調最佳曝光] 已設為 0 以外的值時顯示。
- 3 對於使用  [自動]、 [自然光 (自動)] 或 PRE [手動預設] 所拍照片還顯示色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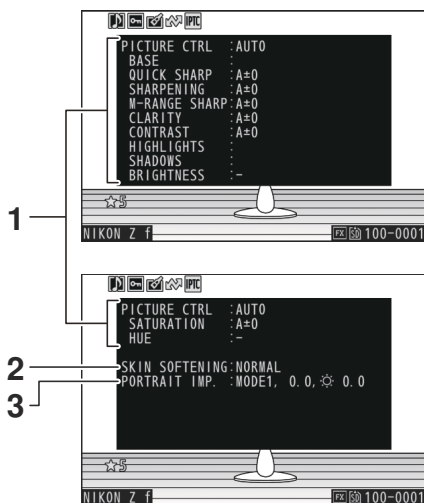
閃光燈數據

僅當使用了另購的閃光燈元件拍攝相片時顯示 ([圖 347](#)、[圖 357](#)) 。



- 1 閃光燈類型
- 2 遙控閃光控制
- 3 閃光模式 ([圖 352](#))
- 4 閃光控制模式 ([圖 351](#))
閃光補償 ([圖 354](#))

Picture Control/HLG 數據



- 1 Picture Control ([圖 174](#))¹
HLG Picture Control ([圖 386](#))¹
HLG 品質 ([圖 486](#))
- 2 柔化肌膚 ([圖 398](#))
- 3 人像印象平衡 ([圖 399](#))²

1 顯示的項目根據拍攝照片時有效的 Picture Control 的不同而異。

2 顯示所選模式和微調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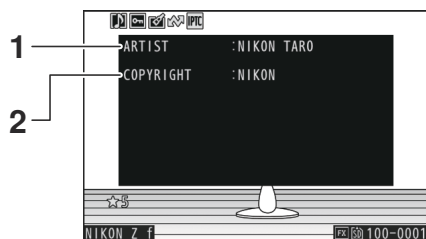
其他拍攝數據



- 1 減低高 ISO 雜訊 ([📖 394](#))
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 ([📖 393](#))
- 2 主動式 D-Lighting ([📖 391](#))
- 3 HDR 強度 ([📖 434](#))
- 4 邊暈控制 ([📖 395](#))
- 5 使用重播 **i** 選單中的 [修飾] 選項進行修飾的歷史 ([📖 234](#))。更改會以套用的順序列出。
- 6 影像註釋 ([📖 675](#))

版權資訊

僅當在拍攝照片時使用設定選單中的 [版權資訊] 項目隨照片一起記錄了版權資訊時才會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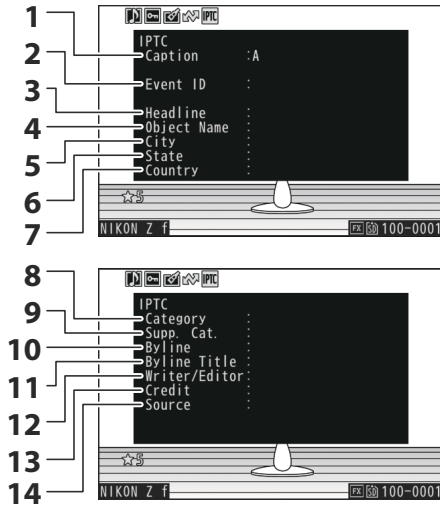
- 1 拍攝者 ([📖 676](#))
- 2 版權所有者 ([📖 676](#))

位置資料

位置資料必須從智慧型裝置下載，並且只有在拍攝時嵌入照片時才會顯示。

- 列出的項目因從中獲取數據的智慧型裝置不同而異。
- 短片中記錄的位置資料為短片記錄開始時報導的資料。
- 請注意，根據所使用裝置作業系統和/或 SnapBridge 應用程式版本的不同，相機可能無法從智慧型裝置下載位置資料或顯示來自智慧型裝置的位置資料。

IPTC 數據



1 說明

2 事件 ID

3 標題

4 對象名稱

5 城市

6 州/省

7 國家

8 類別

9 Supp.Cat. (補充類別)

10 署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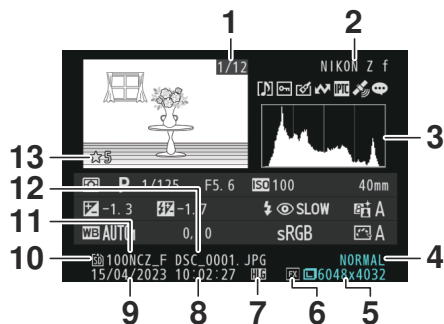
11 署名頭銜

12 作者/編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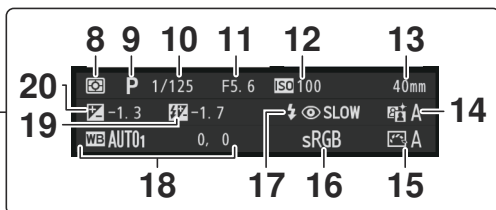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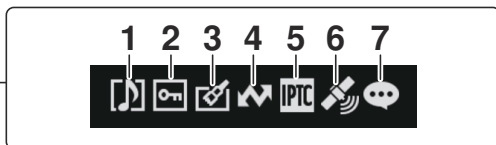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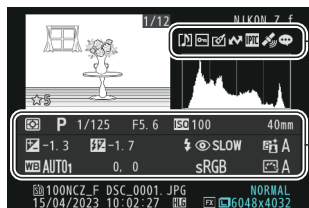
13 信用資訊

14 來源

總覽



- | | |
|---|---|
| 1 幅數/總幅數 | 8 拍攝時間 (📖 656) |
| 2 相機名稱 | 9 拍攝日期 (📖 656) |
| 3 色階分佈圖 (📖 203) | 10 目前記憶卡插槽 |
| 4 影像品質 (📖 110) | 11 檔案夾名稱 (📖 366) |
| 5 影像大小 (📖 112) | 12 檔案名稱 (📖 370) |
| 6 影像區域 (📖 108) | 13 評分 (📖 221) |
| 7 HLG 圖示 (📖 378)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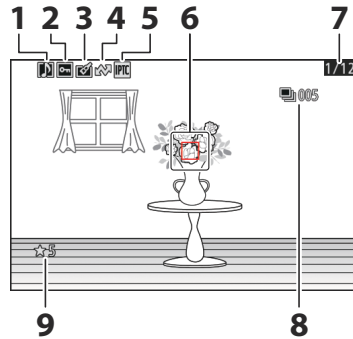


- | | |
|--|---|
| <p>1 語音備忘指示器 (📖 274)</p> <p>2 保護狀態 (📖 219)</p> <p>3 修飾指示器 (📖 234)</p> <p>4 上傳標記 (📖 223)</p> <p>5 IPTC 預設指示器 (📖 678)</p> <p>6 位置資料指示器</p> <p>7 影像註釋指示器 (📖 675)</p> <p>8 測光 (📖 403)</p> <p>9 拍攝模式 (📖 130)</p> <p>10 快門速度 (📖 131、📖 134)</p> | <p>11 光圈 (📖 133、📖 134)</p> <p>12 ISO 感光度 (📖 151) ¹</p> <p>13 焦距</p> <p>14 主動式 D-Lighting (📖 391)</p> <p>15 Picture Control (📖 174)</p> <p>16 色彩空間 (📖 390)</p> <p>17 閃光模式 (📖 352) ²</p> <p>18 白平衡 (📖 156)
色溫 (📖 164)
手動預設 (📖 168)
白平衡微調 (📖 160)</p> <p>19 閃光補償 (📖 354) ²
指令器模式 ²</p> <p>20 曝光補償值 (📖 142)</p> |
|--|---|

1 在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啟動時所拍照片中顯示為紅色。

2 僅當使用了另購的閃光燈元件拍攝相片時顯示 ([📖 347](#)、[📖 357](#))。

檔案資訊



1 語音備忘指示器 ([📖 274](#))

2 保護狀態 ([📖 219](#))

3 修飾指示器 ([📖 234](#))

4 上傳標記 ([📖 223](#))

5 IPTC 預設指示器 ([📖 678](#))

6 對焦點 ([📖 122](#))¹

7 幅數/總幅數

8 單次連拍的第一張照片/單次連拍的總照片數 ([📖 642](#))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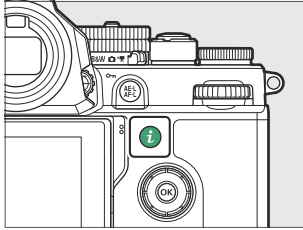
9 評分 ([📖 221](#))

1 僅當在重播選單的 [重播顯示選項] 中選擇了 [對焦點] 時顯示。

2 當重播選單中的 [重播顯示選項] 選為 [標記系列的第一張照片] 時，在每次連拍中的第一張照片上顯示。

i 按鍵 (重播模式)

在重播縮放或者全螢幕或縮圖重播過程中按下 **i** 按鍵將顯示重播模式的 **i** 選單。反白顯示項目並按下 **OK** 或 **▶** 即可確定選擇。



再次按下 **i** 按鍵可返回重播。


相片

選項	說明
[快速裁剪] ¹	將目前照片在螢幕中的可視區域儲存為一個經裁剪的版本。顯示 RGB 色階分佈圖時該選項不可用 (圖 202)。
[管理系列照片]	若重播選單中的 [系列照片重播] > [將系列照片列出為單張縮圖] 選為 [ON]，則可以使用此選項刪除、保護或標記上載目前的照片以及同一次連拍中的所有其他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請注意，照片只能標記為上載至電腦或 FTP 伺服器。
[評分]	為目前照片評分 (圖 221)。
[選擇以上載至智慧型裝置]	選擇目前照片進行上載 (圖 223)。顯示的選項因目前為上載選擇的儲存目的地而異。
[選擇以上載至電腦]	
[選擇以上載 (FTP)]	
[全選以進行電腦上載]	標記以上載所有符合目前篩選條件的照片 (圖 22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僅當相機連接至電腦或 FTP 伺服器時才會顯示這些選項。
[全選以上載 (FT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無法選擇大小超過 4 GB 的短片進行上載。

選項	說明
[篩選重播]	僅查看符合所選條件的照片 (📖 225) 。
[篩選重播條件]	選擇篩選條件。
[記錄語音備忘]	將語音備忘新增至目前照片 (📖 272) 。
[播放語音備忘]	播放目前照片的語音備忘 (📖 274) 。
[修飾]	建立目前照片經修飾的版本 (📖 234) 。
[跳至另一張記憶卡的副本]	若目前照片為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副插槽功能] 選為 [備用]、[RAW 主插槽 - JPEG 副插槽]、[JPEG 主插槽 - JPEG 副插槽]、[RAW 主插槽 - HEIF 副插槽] 或 [HEIF 主插槽 - HEIF 副插槽] 時所建立一對照片中的一張，選擇該選項將顯示另一插槽中記憶卡上的版本。
[選擇插槽與檔案夾]	選擇要重播其內容的插槽和檔案夾。反白顯示一個插槽並按下  顯示所選插槽中記憶卡上的檔案夾列表。隨後您可反白顯示一個檔案夾並按下  查看該檔案夾中的照片。
[保護]	為目前照片新增保護或取消目前照片的保護 (📖 219) 。
[全部取消保護] ²	取消在重播選單的 [重播檔案夾] 中目前所選檔案夾內所有照片的保護。
[IPTC]	在目前相片中嵌入所選 IPTC 預設 (📖 678) 。
[並排比較] ³	比較經修飾的版本與原始相片。
[幻燈播放]	查看幻燈播放；目前照片和隨後的所有照片按照記錄的順序一次顯示一張 (📖 227)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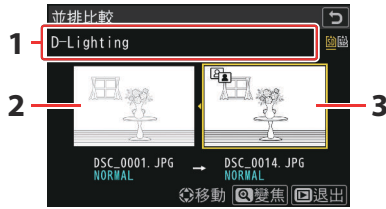
1 僅在重播縮放過程中可用。

2 在重播縮放過程不可用。

3 僅當選擇了經修飾的版本 (以  圖示標識) 或經修飾版本的來源照片時可用。

提示：“並排比較”

選擇 [並排比較] 可比較經修飾的版本和未經修飾的原始照片。



1 用於建立版本的選項

3 經修飾的版本

2 來源照片

- 來源照片顯示在左邊，經修飾的版本顯示在右邊。
 - 用於建立版本的選項列於螢幕頂部。
 - 按下 ◀ 或 ▶ 可在來源照片和經修飾的版本之間進行切換。
 - 若該版本是由多張來源照片所建立的重疊影像，按下 ⌂ 或 ↻ 可查看其他照片。
 - 若來源照片已被複製過多次，按下 ⌂ 或 ↻ 可查看其他版本。
 - 若要全螢幕查看反白顯示的照片，請按住 Q 按鍵。
 - 按下 ⊗ 可返回全螢幕重播反白顯示的照片。
 - 按下 ▶ 按鍵可退回重播。
 - 若該版本是由一張正被保護的相片所建立，來源照片將不會顯示。
 - 若該版本是由一張已被刪除的相片所建立，來源照片將不會顯示。
-

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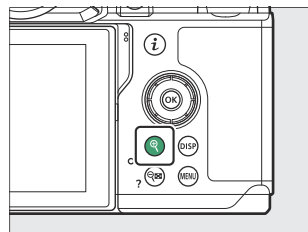
選項	說明
[評分]	為目前照片評分 (圖 221) 。
[選擇以上載至電腦]	選擇目前照片進行上載 (圖 223) 。僅當相機連接至電腦或 FTP 伺服器時才會顯示這些選項。
[選擇以上載 (FTP)]	
[全選以進行電腦上載]	標記以上載所有符合目前篩選條件的照片 (圖 225) 。
[全選以上載 (FTP)]	
[篩選重播]	僅查看符合所選條件的照片 (圖 225) 。
[篩選重播條件]	選擇篩選條件。
[音量控制]	調整重播音量。
[編修短片]	從目前短片編修短片片段並將經編輯的版本儲存至一個新檔案 (圖 266) 。
[選擇插槽與檔案夾]	選擇要重播其內容的插槽和檔案夾。反白顯示一個插槽並按下  顯示所選插槽中記憶卡上的檔案夾列表。隨後您可反白顯示一個檔案夾並按下  查看該檔案夾中的照片。
[保護]	為目前照片新增保護或取消目前照片的保護 (圖 219) 。
[全部取消保護]	取消在重播選單的 [重播檔案夾] 中目前所選檔案夾內所有照片的保護。
[幻燈播放]	查看幻燈播放；目前照片和隨後的所有照片按照記錄的順序一次顯示一張 (圖 227) 。

短片 (重播暫停)

選項		說明
	[編修短片]	編修掉不想要的短片片段 (📖 266) 。
	[儲存目前的畫面]	將所選畫面儲存為 JPEG 靜態照片 (📖 269) 。
	[儲存連續畫面]	將選定長度的短片片段中的畫面儲存為一系列單獨的 JPEG 影像 (📖 270) 。
[音量控制]		調整重播音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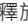
重播縮放

若要放大大螢幕重播中顯示的相片，請按下 **Q** 或 **⊗** 或快速輕觸螢幕兩次。大、中、小 [FX (36×24)] 格式的相片分別可放大至最多約 24 倍、18 倍和 12 倍。重播縮放過程中偵測到的臉部將用白色邊框標識；旋轉副指令撥盤可查看其他臉部。



使用重播縮放

操作	說明
放大/縮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下 Q 按鍵或使用分開動作可放大。按下 ⊗ (?) 或使用靠緊動作可縮小。• 縮放率改變時，螢幕右下角會出現一個導航視窗，目前可視的區域會以黃色邊框標識。導航視窗下方的長條表示縮放率，縮放率為 1:1 (100%) 時長條將變為綠色。幾秒後導航視窗將會消失。 
查看照片的其他區域	使用多重選擇器或滑動動作可查看螢幕中不可視的照片區域。按住多重選擇器將快速滾動到畫面的其他區域。
裁剪照片	若要將照片裁剪至螢幕中目前可視的區域，請按下 i ，然後選擇 [快速裁剪]。
選擇臉部	重播縮放過程中偵測到的臉部在導航視窗中將用白色邊框標識。旋轉副指令撥盤或輕觸螢幕指南可查看其他臉部。 

操作	說明
查看其他照片	旋轉主指令撥盤可在不改變縮放率的情況下查看其他照片的相同位置（選擇短片會取消縮放）。您也可透過輕觸螢幕底部的 ◀ 或 ▶ 圖示查看其他照片。
保護照片	按下 鎖 () 按鍵可切換開啟或關閉目前照片的保護狀態 (219)。
退回拍攝模式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或按下  按鍵可退出。
查看選單	按下 MENU 按鍵可查看選單。



保護照片不被刪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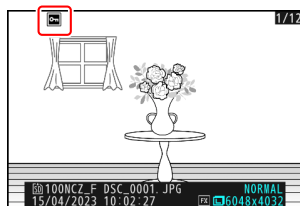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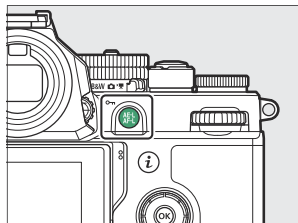
您可保護照片以防止照片被意外刪除。但是格式化記憶卡時，受保護的照片將被刪除 ([📖 654](#))。

1 選擇一張照片。

- 以全螢幕重播或重播縮放方式顯示照片。
- 或者用多重選擇器在縮圖列表中反白顯示照片。

2 按下 鎖 () 按鍵。

- 受保護的照片將用  圖示標記。
- 若要取消照片的保護，請顯示該照片或在縮圖列表中將其反白顯示，然後再次按下 鎖 ()。



語音備忘

保護照片同時也會保護隨照片一起記錄的任何語音備忘。語音備忘不能單獨保護。

注意事項：透過 FTP 上載受保護的照片

即使原始照片受到保護，FTP 伺服器上的版本也不會受到保護。可以使用評分新增標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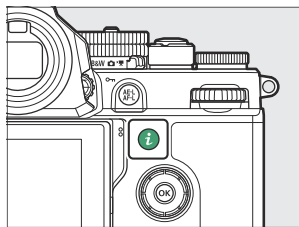
提示：取消所有照片的保護

若要取消重播選單的 [重播檔案夾] 中目前所選一個或多個檔案夾中所有照片的保護，請在重播過程中按下 **⏮** (**⏮**) 和 **⏹** 按鍵約 2 秒。

為照片評分

為照片評分。

- 1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所需照片並按下 **i**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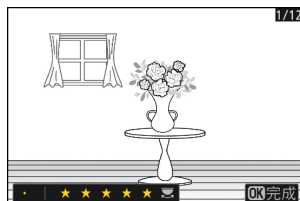


- 2 反白顯示 [評分] 並按下 **OK**。



- 3 選擇一個評分。

旋轉主指令撥盤反白顯示所需評分並按下 **OK** 進行選擇。請從 0 至 5 星評分中進行選擇，或選擇 **✕** 將照片標記為稍後刪除的候選照片。



提示：評分

評分也可在 NX Studio 中進行查看。

提示：使用相機控制為照片評分

若已使用用戶設定 f3 [自定控制 (重播)] 將 [評分] 指定給某一控制，您可透過按住該控制並同時旋轉主指令撥盤對照片評分。

選擇要上傳的照片

您可按照以下步驟選擇目前照片上傳至智慧型裝置、電腦或 FTP 伺服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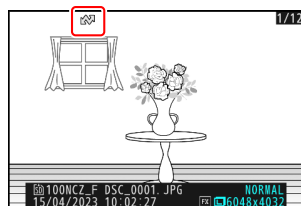
- 用於選擇要上傳的照片的 **i** 選單項目根據所連接裝置類型的不同而異：
 - [選擇以上載至智慧型裝置]：當已使用網路選單中的 [連接至智慧型裝置] 將相機連接至智慧型裝置時顯示 ([圖 707](#))。
 - [選擇以上載至電腦]：當已使用網路選單中的 [連接至電腦] 將相機連接至電腦時顯示 ([圖 713](#))。
 - [選擇以上載 (FTP)]：當已使用網路選單中的 [連接至 FTP 伺服器] 將相機連接至 FTP 伺服器時顯示 ([圖 718](#))。
- 當相機透過 SnapBridge 應用程式連接至智慧型裝置時，無法選擇短片進行上傳。
- 可透過其他方式進行上傳的短片最大檔案大小為 4 GB。

1 選擇所需照片並按下 **i** 按鍵。

2 反白顯示 [選擇以上載至智慧型裝置]、[選擇以上載至電腦] 或 [選擇以上載 (FTP)] 並按下 **OK**。



當照片要傳輸至智慧型裝置時將用  圖示標記，而要傳輸至電腦或 FTP 伺服器時則用  標記。



移除上載標記

重複步驟 1-2 可移除所選照片的上載標記。

篩選重播

在 **i** 選單中選擇 [篩選重播] 可僅查看符合重播選單或重播 **i** 選單的 [篩選重播條件] 中所選條件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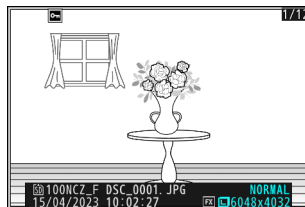
“篩選重播條件”

反白顯示選項並按下 **OK** 確定選擇 () 或取消選擇 ()。篩選重播期間，僅將顯示符合所有被核選 () 條件的照片。



選項	說明
[保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重播受保護的照片。
[照片類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包括所選類型的照片。
[評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重播帶所選評分的照片。
[選擇以上載至電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選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上載的照片] 可重播之前上載至電腦或 FTP 伺服器的照片。選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上載的照片] 可重播尚未上載的照片。同時選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兩個選項可重播已上載的照片及尚未上載的照片。
[選擇以上載 (FTP)]	
[語音備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重播有語音備忘的照片。
[修飾後的照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重播修飾後的照片。

- 篩選重播期間，螢幕周圍會出現白色邊框。
- 若要結束篩選重播，請再次選擇 [篩選重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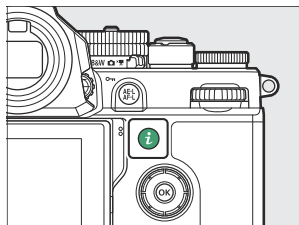


查看幻燈播放

若要以按記錄順序一次重播一張照片的方式查看幻燈播放，請選擇 **i** 選單中的 [幻燈播放]。您還可以選擇播放中任何相片顯示的時間長度。

1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開始照片並按下 **i** 按鍵。

幻燈播放從所選照片開始，並繼續播放之後記錄的所有照片。



2 反白顯示 [幻燈播放] 並按下 **▶**。

若要選擇相片顯示的時間長度，請反白顯示 [畫面間隔] 並按下 **▶**。



3 反白顯示 [開始] 並按下 **⊗**。

- 幻燈播放將開始。
- 若為短片，為 [畫面間隔] 選擇的選項會被忽略；相反，起始畫面將在短片重播開始之前顯示一小段時間。
- 播放結束後，將在恢復正常重播之前顯示一條訊息。

幻燈播放期間

幻燈播放過程中可執行以下操作：

操作	說明
跳越向後/向前	按下 ⏪ 可返回前一幅畫面，按下 ⏩ 則跳至下一幅畫面。
查看其他相片資訊	按下 ⏴ 或 ⏵ 可選擇顯示的相片資訊。若要隱藏相片資訊，請選擇 [無 (僅限照片)]。
調整音量	按下 🔊 可提高音量，按下 🔇 (?) 則降低音量。
退回重播模式	按下 ⏮ 可結束幻燈播放並返回重播顯示。


刪除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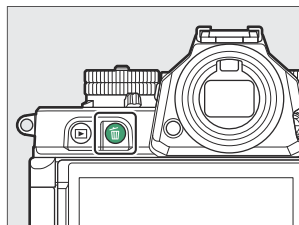
您可按照以下步驟刪除記憶卡中的照片。請注意，照片一旦被刪除，將不能恢復。但是受保護的照片無法刪除。

使用刪除按鍵

按下  按鍵將刪除目前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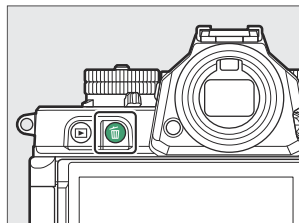
1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所需照片並按下 按鍵。

- 螢幕中將顯示一個確認對話窗。
- 若要不刪除照片直接退出，請按下 。




2 再次按下 。

照片將被刪除。



提示：刪除版本

若拍攝照片時插有兩張記憶卡且 [副插槽功能] 選為 [額外空間] 以外的選項，當在重播顯示中選擇了此類照片時按下  按鍵，系統將提示您選擇是刪除兩個版本還是僅刪除目前插槽中記憶卡上的版本（[3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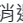

刪除多張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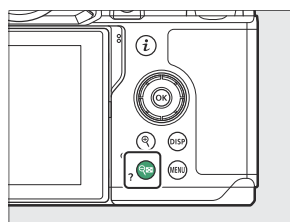
使用重播選單中的 [刪除] 可一次刪除多張照片。請注意，根據照片數量的不同，刪除可能需要一些時間。


選項		說明
	[選擇的照片]	刪除所選照片。
	[刪除候選]	刪除使用評分標記了  (刪除候選) 的照片。
	[所選日期拍攝的照片]	刪除在所選日期拍攝的所有照片。
ALL	[所有照片]	刪除在重播選單的 [重播檔案夾] 中目前所選檔案夾中的所有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若相機中插有兩張記憶卡，您可選擇將從哪張記憶卡刪除照片。

刪除已選擇的照片



1 選擇照片。

- 反白顯示照片並按下  (?) 按鍵確定選擇；所選照片會被核選 ()。若要取消核選 () 並取消選擇目前照片，請再次按下  (?) 按鍵。



- 重複操作直至選擇完所有所需照片。
- 若要全螢幕查看反白顯示的照片，請按住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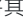

2 刪除照片。

- 按下 ；螢幕中將顯示一個確認對話窗。
- 反白顯示 [是] 並按下  刪除所選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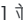


刪除候選

1 選擇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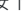
- 相機將列出使用評分標記了  (刪除候選) 的所有照片。您可透過使用多重選擇器反白顯示目前不想刪除的照片並按下  (?) 將其取消選擇。
- 若要全螢幕查看反白顯示的照片，請按住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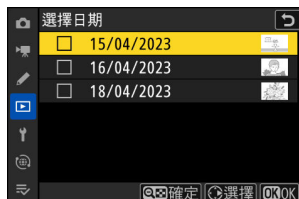
2 刪除照片。

- 按下 ；螢幕中將顯示一個確認對話窗。
- 反白顯示 [是] 並按下  刪除所選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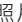
所選日期拍攝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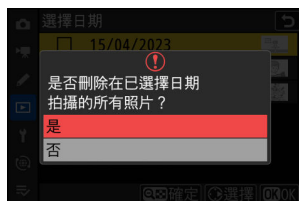
1 選擇日期。

- 使用多重選擇器反白顯示日期並按下  確定選擇；所選日期將用  圖示標記。您可透過再次按下  取消選擇所選日期。
- 重複操作直至您選擇完所有所需日期。






2 刪除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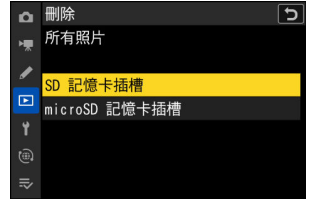
- 按下 ；螢幕中將顯示一個確認對話窗。
- 反白顯示 [是] 並按下  刪除在所選日期拍攝的所有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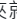
刪除所有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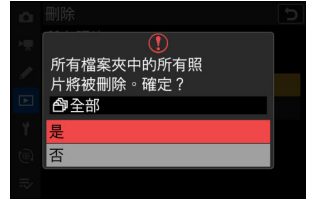
1 選擇一張記憶卡。

按下  或  反白顯示將從中刪除照片的記憶卡所在的插槽，然後按下 。



2 刪除照片。

- 螢幕中將出現一個確認對話窗，顯示包含待刪除照片的檔案夾的名稱。反白顯示 **[是]** 並按下  即可刪除該檔案夾中的所有照片。該檔案夾就是先前透過重播選單中的 **[重播檔案夾]** 所選的檔案夾。
- 請注意，根據照片數量的不同，刪除可能需要一些時間。



修飾相片

修飾相片

可以從現有照片建立經修飾的版本。經修飾的版本將儲存至與原始照片分開的新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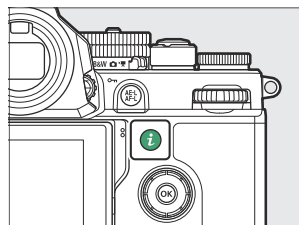


選項	說明
[RAW 處理 (目前照片)]	將目前 NEF (RAW) 照片的版本儲存為另一種格式，例如 JPEG (圖 237)。
[RAW 處理 (多張照片)]	選擇多張現有 NEF (RAW) 照片以轉換為 JPEG 或其他格式 (圖 237)。
[編修]	建立目前相片經裁剪的版本 (圖 249)。
[重新調整大小 (目前照片)]	建立目前相片的小型版本 (圖 250)。
[重新調整大小 (多張照片)]	從一張或多張現有相片建立小型版本 (圖 250)。
[D-Lighting]	調亮陰影 (圖 253)。
[拉直]	拉直照片 (圖 254)。
[變形控制]	減少使用廣角鏡頭所拍照片中的桶形變形和使用遠攝鏡頭所拍照片中的枕狀變形 (圖 255)。
[透視控制]	降低透視效果 (圖 256)。
[單色]	建立目前相片的單色版本 (圖 257)。
[重疊 (疊加)]	重疊兩張照片可建立一張 JPEG 格式的新照片 (圖 258)。
[變亮]	比較多張照片中每個點的像素，然後選擇最亮的像素來建立 JPEG 格式的新照片 (圖 260)。

選項	說明
[變暗]	比較多張照片中每個點的像素，然後選擇最暗的像素來建立 JPEG 格式的新照片 (圖 260)。
[動作合成]	相機會檢查選定的單次連拍照片以偵測移動主體並將它們重疊以建立單個 JPEG 影像 (圖 263)。

1 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所需照片並按下 **i** 按鍵。

若使用 [RAW 處理 (多張照片)] 或 [重新調整大小 (多張照片)]，則無需選擇照片，因為稍後系統會提示您選擇照片。



2 反白顯示 [修飾] 並按下 **⏪**。

3 反白顯示所需選項並按下 **⏪**。

4 選擇修飾選項。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所選項目的相關部分。
- 若要不建立經修飾的版本直接退出，請按下 **▶**。此操作將讓您返回重播顯示。

5 建立經修飾的版本。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所選項目的相關部分。
- 經修飾的版本以一個  圖示標識。

✔ 注意事項：修飾

- 相機可能無法顯示或修飾使用其他相機拍攝或修飾過或者在電腦上修飾過的影像。
- 若短時間內未進行任何操作，螢幕將關閉且任何未儲存的更改都將遺失。若要延長螢幕保持開啟的時間長度，請使用用戶設定 c3 [電源關閉延遲] > [選單] 選擇較長的選單顯示時間。

✔ 注意事項：修飾版本

- 大多數項目可套用至使用其他修飾選項建立的版本，但是多次編輯可能會導致影像品質降低或色彩不自然。
- 產生的效果可能會隨著編輯執行的順序而變化。
- 根據用於建立版本的項目，某些項目可能無法選擇。
- ⓘ 選單中無法套用至目前照片的 [修飾] 項目顯示為灰色且不可用。

✔ 影像品質

- 從 NEF (RAW) 照片所建立的版本將以 JPEG 或 HEIF 儲存，[影像品質] 為 [JPEG/HEIF 精細 ★]。
- 從 JPEG 和 HEIF 照片建立的版本與原始照片具有相同的品質。
- 對於影像品質設為 RAW + JPEG/HEIF 時記錄至同一張記憶卡的雙格式照片，將僅修飾 NEF (RAW) 版本。

✔ 影像大小

除使用 [RAW 處理 (目前照片)]、[RAW 處理 (多張照片)]、[編修]、[重新調整大小 (目前照片)] 及 [重新調整大小 (多張照片)] 建立的版本以外，經修飾的版本與原始影像具有相同的大小。

RAW 處理

RAW 處理用於將 NEF (RAW) 照片以其他格式儲存，例如 JPEG。根據拍攝照片時選擇的色調模式，可以 JPEG 或 HEIF 格式儲存照片版本。

✓ 注意事項：RAW 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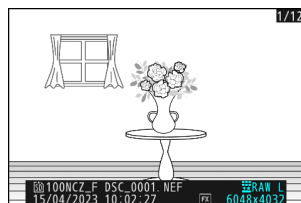
RAW 處理僅適用於使用本相機所建立的 NEF (RAW) 影像。其他格式的照片和使用其他相機或 NX Tether 拍攝的 NEF (RAW) 相片無法選擇。

處理使用“SDR”色調模式拍攝的照片

對色調模式選為 [SDR] 拍攝的照片套用 RAW 處理可建立 JPEG 版本。

處理目前照片




- 1 顯示色調模式選為 [SDR] 時拍攝的 NEF (RAW) 照片，然後按下 **i**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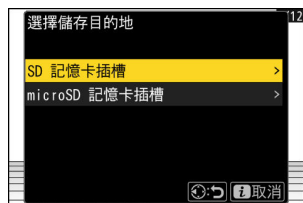


- 2 在 **i** 選單中選擇 [修飾]，然後反白顯示 [RAW 處理 (目前照片)] 並按下 **OK**。



3 選擇儲存目的地。


- 按下  或  反白顯示一個記憶卡插槽並按下 。
- 若僅插有一張記憶卡，您不會被提示選擇插槽。



4 在 [RAW 處理] 顯示中選擇 JPEG 版本的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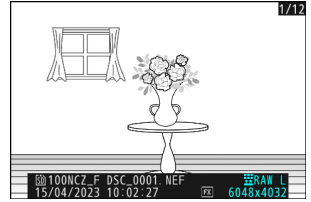
- 可以調整以下設定：
 - 影像品質 ([📖 110](#))
 - 影像大小 ([📖 112](#))
 - 曝光補償 ([📖 142](#))
 - 白平衡 ([📖 156](#))
 - 設定 Picture Control ([📖 174](#))
 - 色彩空間 ([📖 390](#))
 - 主動式 D-Lighting ([📖 391](#))
 - 減低高 ISO 雜訊 ([📖 394](#))
 - 邊量控制 ([📖 395](#))
 - 衍射補償 ([📖 396](#))
 - 人像印象平衡 ([📖 399](#))
- 在某些情況下，拍攝相片時有效的設定將出現在預覽下方。
- 若要使用拍攝相片時有效的設定（若可用），請選擇 [原始設定]。
- 您可在編輯顯示區內預覽效果。若要查看編輯前的照片，請按住 **DISP** 按鍵。
- [曝光補償] 僅可設為 -2 至 +2 EV 之間的值。

5 複製相片。

反白顯示 [EXE] 並按下  為所選相片建立一個 JPEG 版本。

處理多張照片

- 1 顯示色調模式選為 [SDR] 時拍攝的 NEF (RAW) 照片，然後按下 **i** 按鍵。



- 2 在 **i** 選單中選擇 [修飾]，然後反白顯示 [RAW 處理 (多張照片)] 並按下 **⏪**。



- 3 選擇照片的選擇方式以及版本將儲存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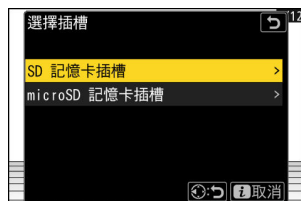


選項	說明
[選擇照片]	建立所選 NEF (RAW) 照片的 JPEG 版本。您可選擇多張 NEF (RAW) 照片。
[選擇日期]	建立在所選日期拍攝的所有 NEF (RAW) 照片的 JPEG 版本。
[選擇檔案夾]	建立所選檔案夾中所有 NEF (RAW) 照片的 JPEG 版本。
[選擇儲存目的地]	為 JPEG 版本選擇儲存目的地。若僅插有一張記憶卡，您不會被提示選擇插槽。

若您選擇的是 [選擇照片]，請進入步驟 5。

4 選擇來源插槽。

- 反白顯示包含 NEF (RAW) 影像的記憶卡所在的插槽，然後按下 \odot 。
- 若僅插有一張記憶卡，您不會被提示選擇插槽。



5 選擇相片。

若您選擇 [選擇照片]：

- 使用多重選擇器反白顯示照片。
- 若要全螢幕查看反白顯示的照片，請按住 \odot 按鍵。
- 若要選擇反白顯示的照片，請按下 \odot (?) 按鍵。所選相片將以核選符號 (\odot) 標識。若要取消核選 (\bigcirc) 並取消選擇目前照片，請再次按下 \odot (?) 按鍵。所有照片將使用相同設定進行處理。
- 一旦選擇完成後，按下 \odot 即可繼續。



若您選擇 [選擇日期]：

- 使用多重選擇器反白顯示日期，並按下 \odot 確定選擇 (\odot) 或取消選擇 (\bigcirc)。
- 在被核選 (\odot) 日期拍攝的所有合格影像將使用相同設定進行處理。
- 一旦選擇完成後，按下 \odot 即可繼續。



若您選擇 [選擇檔案夾]：

反白顯示一個檔案夾並按下 \odot 確定選擇；所選檔案夾中的所有合格影像將使用相同設定進行處理。



6 在 [RAW 處理] 顯示中選擇 JPEG 版本的設定。

- 可以調整以下設定：
 - 影像品質 ([☞ 110](#))
 - 影像大小 ([☞ 112](#))
 - 曝光補償 ([☞ 142](#))
 - 白平衡 ([☞ 156](#))
 - 設定 Picture Control ([☞ 174](#))
 - 色彩空間 ([☞ 390](#))
 - 主動式 D-Lighting ([☞ 391](#))
 - 減低高 ISO 雜訊 ([☞ 394](#))
 - 邊量控制 ([☞ 395](#))
 - 衍射補償 ([☞ 396](#))
 - 人像印象平衡 ([☞ 399](#))
- 若要使用拍攝相片時有效的設定 (若可用)，請選擇 [原始設定]。
- 您可在編輯顯示區內預覽效果。若要查看編輯前的照片，請按住 **DISP** 按鍵。
- [曝光補償] 僅可設為 -2 至 +2 EV 之間的值。

7 複製相片。

- 反白顯示 [EXE] 並按下 **☞** 可顯示確認對話窗，然後反白顯示 [是] 並按下 **☞** 可建立所選照片的 JPEG 版本。
- 若要在建立所有版本之前取消操作，請按下 **MENU** 按鍵；當顯示一個確認對話窗時，請反白顯示 [是] 並按下 **☞**。

處理使用“HLG”色調模式拍攝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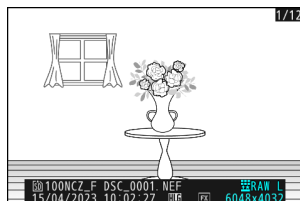
對色調模式選為 [HLG] 拍攝的照片套用 RAW 處理可建立 HEIF 版本。

- 色調模式選為 [HLG] 時拍攝的 NEF (RAW) 照片也可以儲存為 JPEG 格式 ([📖 244](#))。但請注意，與從色調模式選為 [SDR] 時拍攝的 NEF (RAW) 照片建立的 JPEG 版本相比，JPEG 版本可能出現更多“雜訊”(隨意分佈的明亮像素、霧像或線條形式)。

處理目前照片

- 顯示色調模式選為 [HLG] 時拍攝的 NEF (RAW) 照片，然後按下 **i** 按鍵。

選擇標有 HLG 圖示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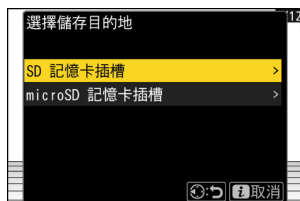


- 在 **i** 選單中選擇 [修飾]，然後反白顯示 [RAW 處理 (目前照片)] 並按下 **↵**。



- 選擇儲存目的地。


- 按下 **↶** 或 **↷** 反白顯示一個記憶卡插槽並按下 **⊗**。
- 若僅插有一張記憶卡，您不會被提示選擇插槽。




4 在 [RAW 處理 (HEIF)] 顯示中選擇 HEIF 版本的設定。

- 可以調整以下設定：
 - 影像品質 ([☞ 110](#))
 - 影像大小 ([☞ 112](#))
 - 曝光補償 ([☞ 142](#))
 - 白平衡 ([☞ 156](#))
 - Picture Control (HLG ; [☞ 386](#))
 - 減低高 ISO 雜訊 ([☞ 394](#))
 - 邊量控制 ([☞ 395](#))
 - 衍射補償 ([☞ 396](#))
 - 人像印象平衡 ([☞ 399](#))
 - 到 RAW 處理 (JPEG)
- 在某些情況下，拍攝相片時有效的設定將出現在預覽下方。
- 若要使用拍攝相片時有效的設定（若可用），請選擇 [原始設定]。
- 您可在編輯顯示區內預覽效果。若要查看編輯前的照片，請按住 **DISP** 按鍵。
- [曝光補償] 僅可設為 -2 至 +2 EV 之間的值。
- [色彩空間] 固定為“BT.2100”。
- 無法調整 [主動式 D-Lighting]。

5 複製相片。

反白顯示 [EXE (以 HEIF 格式儲存)] 並按下  為目前相片建立一個 HEIF 版本。

提示：從使用 HLG 色調模式拍攝的 RAW 照片建立 JPEG 版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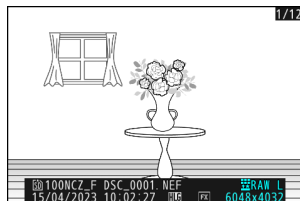
在步驟 4 中選擇 [到 RAW 處理 (JPEG)] 會顯示 [RAW 處理 (JPEG)] 對話窗。您可以在其中調整設定以將版本儲存為 JPEG 格式。若要儲存 JPEG 版本，請反白顯示 [EXE (以 JPEG 格式儲存)] 並按下 。

- 透過將 [RAW 處理 (JPEG)] 套用至 HLG 中拍攝的 RAW 相片而建立的 JPEG 版本的曝光值將比使用色調模式選為 [SDR] 時拍攝的 RAW 相片建立的 JPEG 版本的曝光值低約 2 EV。可以使用 [RAW 處理 (JPEG)] 對話窗中的 [曝光補償] 選項，根據需要校正曝光。
 - [設定 Picture Control] 會代替 [設定 Picture Control (HLG)] 顯示在 [RAW 處理 (JPEG)] 顯示中。您無法選擇 [原始設定]。
 - 只能選擇 [色彩空間] 和 [主動式 D-Lighting] 的選項。但請注意，為 [主動式 D-Lighting] 選擇一個選項可能會導致“雜訊”（隨意分佈的明亮像素、霧像或線條形式）。
 - 若要返回 [RAW 處理 (HEIF)] 顯示，請在 [RAW 處理 (JPEG)] 對話窗中選擇 [到 RAW 處理 (HEIF)]。
 - 在 [RAW 處理 (HEIF)] 和 [RAW 處理 (JPEG)] 顯示中選擇的值會分開儲存，在處理後或使用 [到 RAW 處理 (JPEG)] 或 [到 RAW 處理 (HEIF)] 從一個顯示切換至另一個顯示時不會重設。
-

處理多張照片

- 1 顯示色調模式選為 **[HLG]** 時拍攝的 **NEF (RAW)** 照片，然後按下 **i** 按鍵。

選擇標有 HLG 圖示的照片。



- 2 在 **i** 選單中選擇 **[修飾]**，然後反白顯示 **[RAW 處理 (多張照片)]** 並按下 **⏪**。



- 3 選擇照片的選擇方式以及版本將儲存的位置。



選項	說明
[選擇照片]	建立所選 NEF (RAW) 照片的 HEIF 版本。您可選擇多張 NEF (RAW) 照片。
[選擇日期]	建立在所選日期拍攝的所有 NEF (RAW) 照片的 HEIF 版本。
[選擇檔案夾]	建立所選檔案夾中所有 NEF (RAW) 照片的 HEIF 版本。
[選擇儲存目的地]	為 HEIF 版本選擇儲存目的地。若僅插有一張記憶卡，您不會被提示選擇插槽。

若您選擇的是 **[選擇照片]**，請進入步驟 5。

4 選擇來源插槽。

- 反白顯示包含 NEF (RAW) 影像的記憶卡所在的插槽，然後按下 \odot 。
- 若僅插有一張記憶卡，您不會被提示選擇插槽。



5 選擇相片。

若您選擇 [選擇照片]：

- 使用多重選擇器反白顯示照片。
- 若要全螢幕查看反白顯示的照片，請按住 \odot 按鍵。
- 若要選擇反白顯示的照片，請按下 \odot (?) 按鍵。所選相片將以核選符號 (\odot) 標識。若要取消核選 (\bigcirc) 並取消選擇目前照片，請再次按下 \odot (?) 按鍵。所有照片將使用相同設定進行處理。
- 一旦選擇完成後，按下 \odot 即可繼續。



若您選擇 [選擇日期]：

- 使用多重選擇器反白顯示日期，並按下 \odot 確定選擇 (\odot) 或取消選擇 (\bigcirc)。
- 在被核選 (\odot) 日期拍攝的所有合格影像將使用相同設定進行處理。
- 一旦選擇完成後，按下 \odot 即可繼續。



若您選擇 [選擇檔案夾]：

反白顯示一個檔案夾並按下 \odot 確定選擇；所選檔案夾中的所有合格影像將使用相同設定進行處理。




6 在 [RAW 處理 (HEIF)] 顯示中選擇 HEIF 版本的設定。

- 可以調整以下設定：
 - 影像品質 ([☞ 110](#))
 - 影像大小 ([☞ 112](#))
 - 曝光補償 ([☞ 142](#))
 - 白平衡 ([☞ 156](#))
 - Picture Control (HLG ; [☞ 386](#))
 - 減低高 ISO 雜訊 ([☞ 394](#))
 - 邊量控制 ([☞ 395](#))
 - 衍射補償 ([☞ 396](#))
 - 人像印象平衡 ([☞ 399](#))
 - 到 RAW 處理 (JPEG)
- 若要使用拍攝相片時有效的設定 (若可用) ，請選擇 [原始設定] 。
- 您可在編輯顯示區內預覽效果。若要查看編輯前的照片，請按住 **DISP** 按鍵。
- [曝光補償] 僅可設為 -2 至 +2 EV 之間的值。
- [色彩空間] 固定為“BT.2100”。
- 無法調整 [主動式 D-Lighting] 。

7 複製相片。

- 在 [RAW 處理 (HEIF)] 顯示中，反白顯示 [EXE (以 HEIF 格式儲存)] 並按下 **Ⓢ** 為所選相片建立一個 HEIF 版本。
- 若要在建立所有版本之前取消操作，請按下 **MENU** 按鍵；當顯示一個確認對話窗時，請反白顯示 [是] 並按下 **Ⓢ** 。

提示：從使用 HLG 色調模式拍攝的 RAW 照片建立 JPEG 版本

在步驟 6 中選擇 [到 RAW 處理 (JPEG)] 會顯示 [RAW 處理 (JPEG)] 對話窗。您可以在其中調整設定以將版本儲存為 JPEG 格式。若要儲存 JPEG 版本，請反白顯示 [EXE (以 JPEG 格式儲存)] 並按下 。

- 透過將 [RAW 處理 (JPEG)] 套用至 HLG 中拍攝的 RAW 相片而建立的 JPEG 版本的曝光值將比使用色調模式選為 [SDR] 時拍攝的 RAW 相片建立的 JPEG 版本的曝光值低約 2 EV。可以使用 [RAW 處理 (JPEG)] 對話窗中的 [曝光補償] 選項，根據需要校正曝光。
 - [設定 Picture Control] 會代替 [設定 Picture Control (HLG)] 顯示在 [RAW 處理 (JPEG)] 顯示中。您無法選擇 [原始設定]。
 - 只能選擇 [色彩空間] 和 [主動式 D-Lighting] 的選項。但請注意，為 [主動式 D-Lighting] 選擇一個選項可能會導致“雜訊”（隨意分佈的明亮像素、霧像或線條形式）。
 - 若要返回 [RAW 處理 (HEIF)] 顯示，請在 [RAW 處理 (JPEG)] 對話窗中選擇 [到 RAW 處理 (HEIF)]。
 - 在 [RAW 處理 (HEIF)] 和 [RAW 處理 (JPEG)] 顯示中選擇的值會分開儲存，在處理後或使用 [到 RAW 處理 (JPEG)] 或 [到 RAW 處理 (HEIF)] 從一個顯示切換至另一個顯示時不會重設。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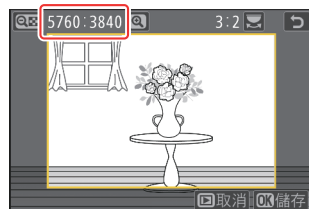
編修

建立目前相片經裁剪的版本。相片中選來裁剪的區域將顯示為黃色；按照下文所述即可建立一個經裁剪的版本。

操作	說明
選擇裁剪大小	按下 \mathcal{Q} 或 $\mathcal{Q}\mathcal{Q}$ (?) 可選擇裁剪大小。
更改裁剪的畫面比例	旋轉主指令撥盤可選擇裁剪畫面比例。
定位裁剪	使用多重選擇器可定位裁剪。
儲存裁剪	按下 \mathcal{O} 可將目前裁剪儲存為單獨的檔案。

✓ 注意事項：經裁剪的照片

- 根據經裁剪版本大小的不同，顯示經裁剪的版本時可能無法使用重播縮放。
- 裁剪大小將出現在裁剪顯示的左上方。版本的大小根據裁剪大小和畫面比例的不同而異。



重新調整大小

建立所選相片的小型版本。使用 [重新調整大小 (目前照片)] 可為目前照片重新調整大小，或使用 [重新調整大小 (多張照片)] 可為多張照片重新調整大小。

☑ 注意事項：重新調整大小

根據版本大小的不同，顯示經重新調整大小的版本時可能無法使用重播縮放。

☑ 為經裁剪的照片重新調整大小

無法為裁剪至畫面比例為 4:3 或 3:4 的照片重新調整大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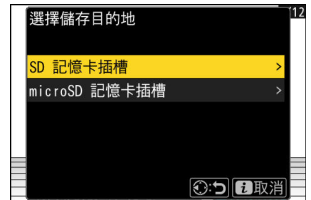
為目前照片重新調整大小

- 1 在 **i** 選單中選擇 [修飾]，然後反白顯示 [重新調整大小 (目前照片)] 並按下 **↵**。



- 2 選擇儲存目的地。

- 按下 **↵** 或 **↶** 反白顯示一個記憶卡插槽並按下 **⊗**。
- 若僅插有一張記憶卡，您不會被提示選擇插槽。



- 3 反白顯示所需大小並按下 **⊗**。

將以所選大小儲存版本。



為多張照片重新調整大小

- 1 在 **i** 選單中選擇 [修飾]，然後反白顯示 [重新調整大小 (多張照片)] 並按下 **↵**。



- 2 選擇尺寸。

- 反白顯示 [選擇尺寸] 並按下 **↵**。



- 使用 **↶** 和 **↷** 反白顯示所需大小 (以像素為單位的長度) 並按下 **⊗**。



- 3 設定選擇照片的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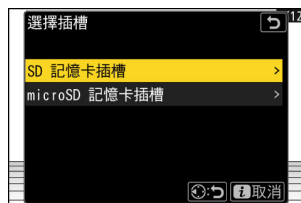
選項	說明
[選擇照片]	為所選照片重新調整大小。您可選擇多張照片。
[選擇日期]	為所選日期拍攝的所有照片重新調整大小。
[選擇檔案夾]	為所選檔案夾中的所有照片重新調整大小。



若您選擇的是 [選擇照片]，請進入步驟 5。

4 選擇來源插槽。

- 反白顯示包含所需照片的記憶卡所在的插槽，然後按下 。
- 若僅插有一張記憶卡，您不會被提示選擇插槽。



5 選擇照片。

若您選擇 [選擇照片]：

- 使用多重選擇器反白顯示照片。
- 若要全螢幕查看反白顯示的照片，請按住 按鍵。
- 若要選擇反白顯示的照片，請按下 (?) 按鍵。所選相片將以核選符號 () 標識。若要取消核選 () 並取消選擇目前照片，請再次按下 (?) 按鍵。所選照片將以步驟 2 中所選的大小進行複製。
- 一旦選擇完成後，按下 即可繼續。



若您選擇 [選擇日期]：

- 使用多重選擇器反白顯示日期，並按下 確定選擇 () 或取消選擇 ()。
- 在被核選 () 日期拍攝的所有照片將使用步驟 2 中所選的大小進行複製。
- 一旦選擇完成後，按下 即可繼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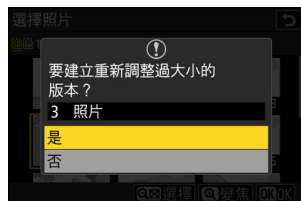


若您選擇 [選擇檔案夾]：

反白顯示一個檔案夾並按下 確定選擇；所選檔案夾中的所有照片將使用步驟 2 中所選的大小進行複製。

6 儲存經重新調整大小的版本。

- 螢幕中將顯示一個確認對話窗；反白顯示 [是] 並按下 可儲存經重新調整大小的版本。
- 若要在建立所有版本之前取消操作，請按下 MENU 按鍵；當顯示一個確認對話窗時，請反白顯示 [是] 並按下 。



D-Lighting

D-Lighting 可增亮陰影部分。它是黑暗或逆光相片的理想選擇。






處理前



處理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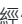
您可在編輯顯示區內預覽效果。若要查看編輯前的照片，請按住 **DISP**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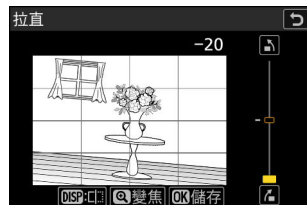
- 按下  或  可選擇校正量。您可在編輯顯示區內預覽效果。
- 按下  即可儲存經修飾的版本。



拉直





以大約 0.25° 為遞增級數在最多 $\pm 5^\circ$ 的範圍內旋轉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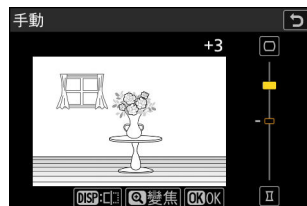
- 您可在編輯顯示區內預覽效果。若要查看編輯前的照片，請按住 **DISP** 按鍵。
- 旋轉得越多，影像邊緣被編修得越多。
- 按下  或  可選擇拉直量。
- 按下  即可儲存經修飾的版本。



變形控制

建立已減少周邊變形現象的版本，減少使用廣角鏡頭所拍照片中的桶形變形和使用遠攝鏡頭所拍照片中的枕狀變形。

- 若相機偵測到變形，它將提供 [自動] 和 [手動] 供您選擇。選擇 [自動] 可讓相機自動糾正變形。
- 若相機無法偵測到變形，則唯一可用的選項是 [手動]。選擇 [手動] 則可手動減少變形。
- 請注意：對於使用 [自動] 選項所建立的版本和使用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自動變形控制] 選項所拍的相片，您必須使用 [手動]。
- 當選擇了 [手動] 時，您可在螢幕中預覽效果：若要查看編輯前的照片，請按住 **DISP** 按鍵。
- 按下  可減少枕狀變形，按下  則可減少桶形變形。按下  可儲存更改並返回上一級顯示。
- 按下  即可儲存經修飾的版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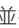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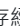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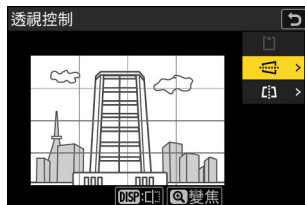
注意事項：變形控制

請注意，變形控制的量套用得越多，影像邊緣就裁剪得越多。

透視控制

建立減少從高物體底部仰拍時相片中水平與垂直透視效果的版本。

- 您可在編輯顯示區內預覽效果。若要查看編輯前的照片，請按住 **DISP** 按鍵。
- 請注意，透視控制的量套用得越多，影像邊緣就裁剪得越多。
- 對於水平校正，反白顯示  並按下 。按下  可拉伸左側邊緣，按下  可拉伸右側邊緣。按下  可儲存更改並返回上一級顯示。
- 對於垂直校正，反白顯示  並按下 。按下  可拉伸頂部，按下  可拉伸底部。按下  可儲存更改並返回上一級顯示。
- 反白顯示  並按下  儲存經修飾的版本。



處理前






處理後

單色

以所選的單色色調複製相片。

選項	說明
[黑白]	複製成黑白相片。
[棕褐色]	複製成棕褐色相片。
[冷色調]	複製成藍白單色相片。

- 您可在編輯顯示區內預覽效果。若要查看編輯前的照片，請按住 **DISP** 按鍵。
- 反白顯示 [棕褐色] 或 [冷色調] 並按下  可顯示所選單色色調的飽和度選項；從 [高]、[標準] 和 [低] 中選擇。按下  可儲存更改並返回色調選單。
- 按下  即可儲存經修飾的版本。



重疊 (疊加)

將兩張現有相片組合成單張照片，該照片與原始照片分開儲存。



- 1 在 **i** 選單中選擇 [修飾]，然後反白顯示 [重疊 (疊加)] 並按下 **◀**。



2 選擇相片。

- 使用多重選擇器反白顯示照片。
- 若要全螢幕查看反白顯示的照片，請按住 **Q** 按鍵。
- 若要選擇反白顯示的照片，請按下 **Q** (?) 按鍵。所選相片將以核選符號 (☑) 標識。若要取消核選 (○) 並取消選擇目前照片，請再次按下 **Q** (?) 按鍵。
- 無法選擇具有不同影像區域的照片。
- 選擇了第二張照片後，請按下 **⏪** 繼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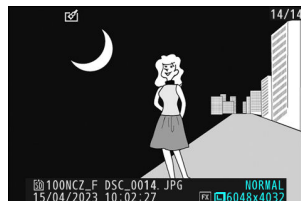
3 調整平衡。

您可在顯示區內預覽重疊影像。按下 **⏪** 或 **⏩** 可調整兩張照片之間的平衡。按下 **⏪** 可使第一張照片更清晰，而第二張照片較模糊，按下 **⏩** 則效果相反。



4 儲存重疊影像。

按下  可儲存重疊影像。



注意事項：“重疊（疊加）”

- 預覽影像的色彩和亮度可能與最終照片不同。
- 只能選擇使用本相機建立的相片。無法選擇使用其他相機建立的相片。
- 重疊影像將與兩張照片中最小一張照片的大小相同。
- 重疊影像與所選兩張照片中的第一張照片具有相同的相片資訊（包括拍攝日期、測光、快門速度、光圈、拍攝模式、曝光補償、焦距以及照片方向）、白平衡值及 Picture Control 設定。但版權資訊不會複製到新照片中。註釋也不會複製；但重疊影像時在相機中所設的影像註釋將新增至重疊的影像中。

“變亮”與“變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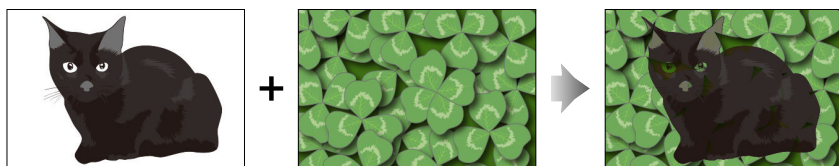
相機將比較多張所選照片並僅選擇照片中每個點最亮或最暗的像素來建立一個新的 JPEG 版本。

1 在 **i** 選單中選擇 [修飾]，然後反白顯示 [變亮] 或 [變暗] 並按下 **⏏**。

- [變亮]：相機將比較每張照片中的像素並僅使用最亮的像素。



- [變暗]：相機將比較每張照片中的像素並僅使用最暗的像素。



2 設定選擇照片的方式。

選項	說明
[選擇單張照片]	逐張選擇照片進行重疊。
[選擇連續照片]	選擇兩張照片；重疊這兩張照片以及它們之間的所有照片。
[選擇檔案夾]	重疊所選檔案夾中的所有照片。

3 選擇來源插槽。

- 反白顯示包含所需照片的記憶卡所在的插槽，然後按下 **⏏**。
- 若僅插有一張記憶卡，您不會被提示選擇插槽。

4 選擇照片。

若您選擇 [選擇單張照片]：

- 使用多重選擇器反白顯示照片。
- 若要全螢幕查看反白顯示的照片，請按住 **Q** 按鍵。
- 若要選擇反白顯示的照片，請按下 **Q** (?) 按鍵。所選相片將以核選符號 (☑) 標識。若要取消核選 (○) 並取消選擇目前照片，請再次按下 **Q** (?) 按鍵。所選照片將使用步驟 1 中的所選選項進行重疊。
- 一旦選擇完成後，按下 **OK** 即可繼續。

若您選擇 [選擇連續照片]：

- 透過多重選擇器所選範圍內的所有照片將使用步驟 1 中的所選選項進行重疊。
 - 使用 **Q** (?) 按鍵可選擇所需範圍的第一張和最後一張照片。
 - 第一張和最後一張照片以 ☑ 圖示標識，它們之間的照片以 ☐ 圖示標識。
 - 您可透過使用多重選擇器反白顯示其他照片以選為第一張或最後一張照片來改變選擇。按下 **OK** 按鍵可將目前照片選為新的開始或結束點。
- 若要全螢幕查看反白顯示的照片，請按住 **Q** 按鍵。
- 一旦選擇完成後，按下 **OK** 即可繼續。

若您選擇 [選擇檔案夾]：

反白顯示所需檔案夾並按下 **OK** 可使用步驟 1 中的所選選項重疊檔案夾中的所有照片。

5 儲存重疊影像。

- 螢幕中將顯示一個確認對話窗；反白顯示 [是] 並按下 **OK** 可儲存重疊影像並顯示該影像。
- 若要在操作完成前中斷處理並顯示一個確認對話窗，請按下 **MENU** 按鍵；若要按“原樣”儲存目前重疊影像而不新增其餘照片，請反白顯示 [儲存及退出] 並按下 **OK**。若要退出而不建立重疊影像，請反白顯示 [清除及退出] 並按下 **OK**。

✓ 注意事項：“變亮”與“變暗”

- 只能選擇使用本相機建立的相片。無法選擇使用其他相機建立的相片。
 - 只有使用相片拍攝選單的 [影像區域] > [選擇影像區域] 中相同選項所建立的相片才可進行重疊。
 - 建立的重疊影像的影像品質設定與品質最高照片所含的設定相同。
 - 包含 NEF (RAW) 照片的重疊影像將以影像品質 [JPEG/HEIF 精細 ★] 儲存。
 - 重疊影像中的所有 JPEG 照片必須為相同大小。
 - “雜訊” (隨意分佈的明亮像素、霧像或線條形式) 會隨著重疊影像中的照片數量增加而增加。
 - 若重疊影像的照片是在 [銳化] Picture Control 參數選為 0 或負值的情況下拍攝的，則雜訊將不會那麼明顯。
 - 在包含大約 50 張或更多照片的重疊影像中，雜訊會變得明顯。
-

動作合成

相機會檢查選定的連拍照片以偵測移動主體並將它們重疊以建立單個 JPEG 影像。

- 1 在 **i** 選單中選擇 [修飾]，然後反白顯示 [動作合成] 並按下 **▶**。



- 2 選擇來源插槽。

- 反白顯示包含所需照片的記憶卡所在的插槽，然後按下 **▶**。
- 若僅插有一張記憶卡，您不會被提示選擇插槽。

- 3 選擇照片。

- 使用多重選擇器反白顯示照片。
- 若要全螢幕查看反白顯示的照片，請按住 **Q** 按鍵。
- 若要選擇反白顯示的照片，請按下 **Q** (?) 按鍵。所選相片將以核選符號 (☑) 標識。若要取消核選 (○) 並取消選擇目前照片，請再次按下 **Q** (?) 按鍵。
- 動作合成可以包含 5 到 20 張照片。
- 一旦選擇完成後，按下 **OK** 即可繼續。



- 4 檢查效果。

在預覽顯示中檢查重疊影像的結果。

- 若要返回步驟 3 並選擇不同的照片，請輕觸 **↶** 或按下 **◀**。
- 若要使用目前的選擇繼續操作，請按下 **OK**；隨即將顯示一個確認對話窗。



5 儲存重疊影像。

反白顯示確認對話窗中的 [是] 並按下 **OK** 儲存重疊影像。



✓ 注意事項：“動作合成”

- 最終照片的外觀（包括顏色和亮度）以及照片的組合方式可能與預覽效果有所不同。
- 只能選擇使用本相機建立的相片。無法選擇使用其他相機建立的相片。
- [動作合成] 適用於在具有固定背景和移動主體的情況下在三腳架上使用相機拍攝的連拍。因此，在沒有三腳架的情況下連拍可能無法達到預期的效果。
- 只有使用相片拍攝選單的 [影像區域] > [選擇影像區域] 中相同選項所建立的相片才可進行重疊。
- 建立的重疊影像的影像品質設定與品質最高照片所含的設定相同。
- 包含 NEF (RAW) 照片的重疊影像將以影像品質 [JPEG/HEIF 精細 ★] 進行儲存。
- 重疊影像中的所有 JPEG 照片必須為相同大小。

編輯短片

編輯短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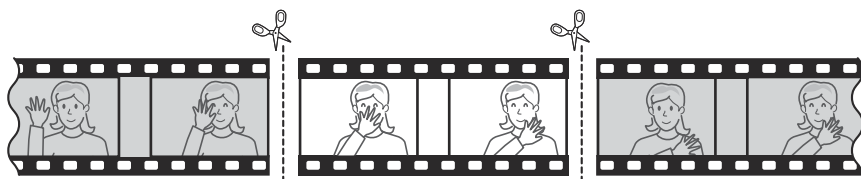
使用以下選項可編輯短片：

選項		說明
	[編修短片]	編修掉不想要的短片片段。
	[儲存目前的畫面]	將所選畫面儲存為 JPEG 靜態照片。
	[儲存連續畫面]	將選定長度的短片片段中的畫面儲存為一系列單獨的 JPEG 影像。
[音量控制]		重播暫停時也可以調整音量。

- 這些選項僅適用於使用短片記錄選單中 [短片檔案類型] 選為 [H.265 8-bit (MOV)] 或 [H.264 8-bit (MP4)] 時記錄的短片。





編修短片

編修掉不想要的短片片段。



1 全螢幕顯示短片。

2 將短片暫停在新的起始畫面。


- 按下  可開始重播。按下  可暫停。
- 目前畫面在短片中的大概位置可從短片進度桿確定。
- 按下  或  或者旋轉指令撥盤可定位所需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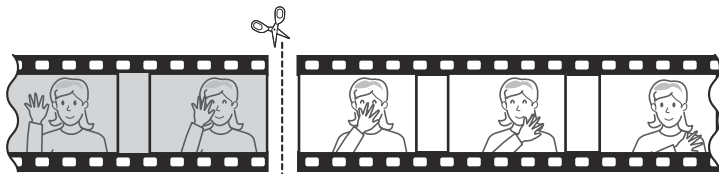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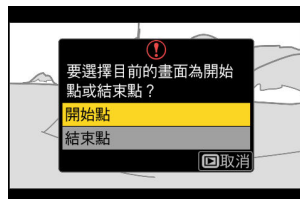


3 按下 按鍵，反白顯示 [編修短片] 並按下 .





4 選擇開始點。

若要建立一個從目前畫面開始的版本，請反白顯示 [開始點] 並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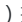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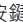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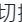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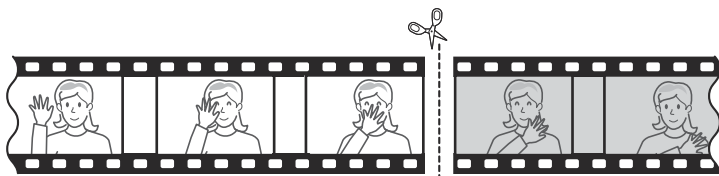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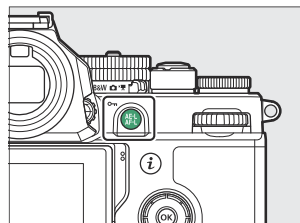
5 確認新的開始點。

- 若目前未顯示所需畫面，請按下  或  以一次前捲或回捲一幅畫面。
- 將主指令撥盤旋轉一檔可向前或向後跳越 10 幅畫面。
- 將副指令撥盤旋轉一檔可向前或向後跳越 10 秒。



6 選擇結束點。

按下  () 按鍵切換至結束點的選擇工具 ()，然後按照步驟 5 中所述選擇結束畫面 ()。



7 按下 建立版本。

8 預覽該版本。

- 若要預覽該版本，請反白顯示 [預覽] 並按下 ⓧ (若要中斷預覽並返回儲存選項選單，請按下 ⓧ)。
- 若要放棄目前版本並返回步驟 5，請反白顯示 [取消] 並按下 ⓧ。



9 選擇儲存選項。

選擇 [另存為新檔] 可將經編輯的版本儲存為新檔案。若要使用經編輯的版本替換原始短片，請選擇 [覆寫現有檔案]。



10 儲存該版本。

按下 ⓧ 儲存該版本。

✓ 注意事項：編修短片

- 若記憶卡沒有足夠的可用空間，該版本將不會儲存。
- 長度短於 2 秒的短片無法使用 [編修短片] 進行編輯。
- 經編修版本的建立時間和日期與原始檔案一樣。

提示：移除起始或結束短片片段

- 若要僅移除短片的結束短片片段，請在步驟 4 中選擇 [結束點] 並按下 ⓧ，選擇結束畫面，然後進入步驟 7 而無需按在步驟 6 中按下 ⓧ (ⓧ) 按鍵。
- 若要僅移除起始短片片段，請進入步驟 7 而無需按在步驟 6 中按下 ⓧ (ⓧ) 按鍵。




提示：i 選單“編修短片”選項

使用 i 選單中的 [編修短片] 項目也可編輯短片。

將目前畫面儲存為 JPEG 靜態照片

可以從現有短片的各個畫面建立靜態影像。您可以從目前畫面建立單個靜態影像，也可以從選定長度的短片片段建立一系列靜態影像。

1 將短片暫停在所需畫面。

- 按下  可暫停重播。
- 目前畫面在短片中的大概位置可從短片進度桿確定。
- 按下  或  或者旋轉指令撥盤可定位所需畫面。



2 按下 按鍵並反白顯示 [儲存目前的畫面]。

按下  建立目前畫面的 JPEG 版本。






“儲存目前的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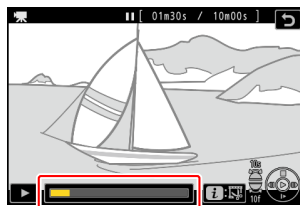
- 記錄短片時，靜態照片將以短片記錄選單中 [畫面大小/每秒幅數] 的所選大小儲存。
- 這些照片無法修飾。

從選定長度的短片片段建立靜態影像

選定長度的短片片段中的畫面可以儲存為一系列單獨的 JPEG 影像。

1 將短片暫停所需畫面。




- 按下  可暫停重播。
- 目前畫面在短片中的大概位置可從短片進度桿確定。
- 按下  或  或者旋轉指令撥盤可定位所需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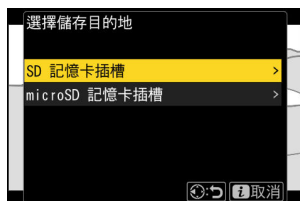


2 按下 按鍵，反白顯示 [儲存連續畫面] 並按下 。



3 選擇儲存目的地。

- 選擇儲存目的地。
- 按下  或  反白顯示一個記憶卡插槽並按下 。
- 若僅插有一張記憶卡，您不會被提示選擇插槽。



4 選擇短片片段的長度。

選擇將儲存為靜止影像的短片片段的長度。



5 按下 。

選定的短片片段將儲存為一系列 JPEG 靜止影像。數量因短片的每秒幅數而異。

“儲存連續畫面”


- 記錄短片時，靜態照片將以短片記錄選單中 [畫面大小/每秒幅數] 的所選大小儲存。
 - 這些照片無法修飾。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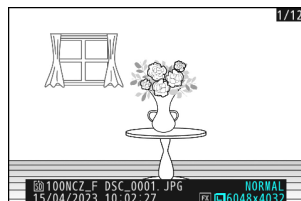
語音備忘

記錄語音備忘


您可將長達 60 秒的語音備忘新增到相片中。

1 選擇相片。

每張照片僅可記錄一個語音備忘；已標有  圖示的照片無法直接記錄其他語音備忘。現有語音備忘必須先刪除後才可記錄其他語音備忘 ([2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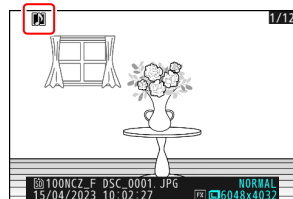
2 在 **i** 選單中選擇 [記錄語音備忘]。

- 若要開始記錄，請按下 **i** 按鍵，反白顯示 [記錄語音備忘] 並按下 **OK**。
- 在記錄期間，相機顯示  圖示和剩餘記錄時間的倒計時 (以秒為單位)。



3 按下 **OK**。

- 記錄將結束。
- 帶有語音備忘的照片以  圖示顯示。



記錄不可用

無法將語音備忘新增至短片或影像除塵參照數據。

記錄限制

在以下情況下，無法記錄語音備忘：

- 相片/短片選擇器被旋轉至 **◀** 或
- 正在進行多重曝光。

注意事項：記錄語音備忘

正在記錄時，觸控被停用且其他照片無法顯示。

中斷記錄

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或操作其他相機控制可能會結束記錄。間隔定時拍攝過程中，在拍攝下一張照片的大約 2 秒前記錄會結束；關閉相機時記錄也會結束。

儲存位置

插有兩張記憶卡且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副插槽功能] 選為 [備用]、[RAW 主插槽 - JPEG 副插槽]、[JPEG 主插槽 - JPEG 副插槽]、[RAW 主插槽 - HEIF 副插槽] 或 [HEIF 主插槽 - HEIF 副插槽] 時所拍照片的語音備忘會與影像版本一起記錄到兩張記憶卡上。

語音備忘檔案名稱



語音備忘檔案名稱形式為“DSC_nnnn.WAV”。語音備忘與其相關照片具有相同的檔案編號（“nnnn”）。例如，照片“DSC_0002.JPG”的語音備忘檔案名稱為“DSC_0002.WAV”。語音備忘的檔案名稱可在電腦中查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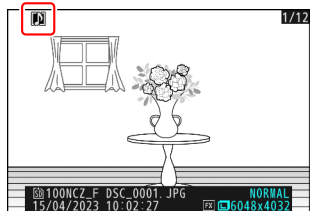
- 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色彩空間] 選為 [Adobe RGB] 時所記錄相片的語音備忘，其名稱形式為“_DSCnnnn.WAV”。
- 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檔案名稱] 選為“DSC”以外的首碼時所記錄照片的語音備忘，將以所選首碼而非“DSC”進行記錄。

提示：使用按鍵記錄

可以使用藉助用戶設定 f3 [自定控制 (重播)] 指定了 [語音備忘] 的控制記錄語音備忘。

播放語音備忘

若要在查看以  圖示標記的相片時播放語音備忘，請按下 **i** 按鍵，反白顯示 [播放語音備忘]，然後按下 。



中斷重播

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或操作其他相機控制可能會結束播放。選擇其他照片或關閉相機時，重播將自動結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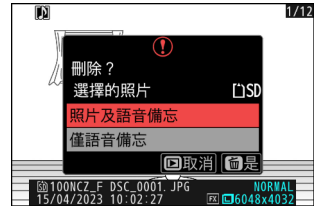
提示：使用按鍵進行語音備忘重播

可以按下藉助用戶設定 f3 [自定控制 (重播)] 指定了 [播放語音備忘] 的控制播放語音備忘。再次按下可結束重播。

刪除語音備忘

若要刪除目前相片的語音備忘，請按下 **⏏** 按鍵；螢幕中將顯示一個如圖所示的確認對話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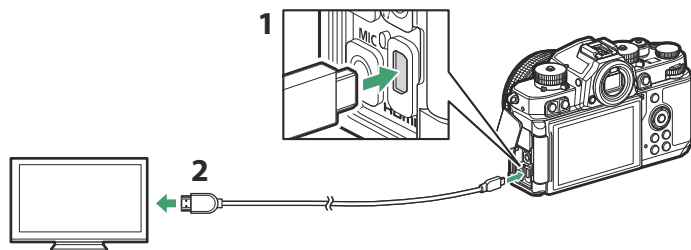
- 若要同時刪除相片和語音備忘，請反白顯示 **[照片及語音備忘]** 並按下 **⏏**。
- 若要僅刪除語音備忘，請反白顯示 **[僅語音備忘]** 並按下 **⏏**。
- 按下 **▶** 可不刪除相片或語音備忘直接退出。
- 對於雙格式照片，您可透過選擇確認對話窗中的 **[選擇的照片]**，然後選擇 **[僅語音備忘]**，僅從目前插槽中記憶卡上的照片中刪除語音備忘。



連接至 HDMI 電視機和記錄裝置

連接至 HDMI 裝置

相機可連接至具備 HDMI 連接器的電視機、記錄裝置以及其他裝置。使用第三方 D 型 HDMI 線。此類線須另購。在連接或斷開連接線之前，請務必先關閉相機。



- 1 HDMI 連接器（用於連接至相機）
- 2 HDMI 連接器（用於連接至外部裝置）*

* 請選擇適合 HDMI 裝置連接器的連接線。

電視機

- 將電視機切換至 HDMI 輸入通道後，開啟相機並按下 ▶ 按鍵可在電視機螢幕上查看照片。
- 音頻重播音量可使用電視機上的控制進行調整。相機控制無法使用。
- 若相機與執行 SnapBridge 應用程式的智慧型裝置配對，相機連接至電視機期間，您可使用該智慧型裝置遙控重播。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 SnapBridge 線上說明。

記錄裝置

在短片模式下，相機可將短片直接記錄至已連接的 HDMI 記錄裝置。

- 若在相機連接至記錄裝置時將記憶卡插入相機，短片將同時記錄到記錄裝置和記憶卡中。若未插入記憶卡，則短片片段將僅記錄到外部裝置。

調整設定

使用設定選單中的 **[HDMI]** 項目可調整 HDMI 輸出設定。

選項	說明
[輸出解像度]	可以從 [自動] 、 [2160p (逐行)] 、 [1080p (逐行)] 、 [1080i (隔行)] * 和 [720p (逐行)] 中選擇輸出至 HDMI 裝置的格式。
[輸出範圍]	RGB 短片訊號輸入範圍根據 HDMI 裝置的不同而異。 [自動] 可根據 HDMI 裝置自動調整輸出範圍，在大多數情況下建議使用。若相機無法確定 HDMI 裝置的正確 RGB 短片訊號輸出範圍，您可從以下選項中進行選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限制的範圍]：適用於 RGB 短片訊號輸入範圍為 16 至 235 的裝置。發現遺失暗部細節時請選擇該選項。• [全範圍]：適用於 RGB 短片訊號輸入範圍為 0 至 255 的裝置。發現暗部“泛白”或太亮時請選擇該選項。
[輸出拍攝資訊]	選擇是否在 HDMI 裝置上顯示拍攝資訊。若選擇了 [ON] ，則拍攝顯示中的圖示及其他資訊將與儲存至外部記錄裝置的短片片段一起記錄。
[鏡像相機資訊顯示]	選擇在連接 HDMI 裝置時相機螢幕中的顯示是否保持開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若選擇了 [OFF]，顯示將保持關閉狀態，從而減少相機電池的消耗。• [輸出拍攝資訊] 選為 [OFF] 時，[鏡像相機資訊顯示] 將固定為 [ON]。

* 當 **[輸出解像度]** 選為 **[自動]** 時，即使連接了支援該選項的記錄裝置，短片也不會以 1080i 輸出。選擇 **[1080i (隔行)]** 進行隔行輸出。

“輸出解像度”

- 當設定選單中的 [HDMI] > [輸出解像度] 選為 [自動] 時，相機會自動偵測外部記錄裝置是否支援在相機上選擇的畫面大小和每秒幅數。若不支援，相機將按照下方列出的順序搜尋支援的解像度和每秒幅數。若未找到受支援的解像度和每秒幅數，輸出將暫停。

畫面大小/每秒幅數	輸出解像度/每秒幅數搜尋順序
[3840×2160 ; 60p]	1080/60p → 2160/30p → 1080/30p
[3840×2160 ; 50p]	1080/50p → 2160/25p → 1080/25p
[3840×2160 ; 30p]	2160/30p → 1080/30p
[3840×2160 ; 25p]	2160/25p → 1080/25p
[3840×2160 ; 24p]	2160/24p → 1080/24p
[1920×1080 ; 120p]	1080/120p → 1080/60p → 1080/30p
[1920×1080 ; 100p]	1080/100p → 1080/50p → 1080/25p
[1920×1080 ; 60p]	1080/60p → 1080/30p
[1920×1080 ; 50p]	1080/50p → 1080/25p
[1920×1080 ; 30p]	1080/30p
[1920×1080 ; 25p]	1080/25p
[1920×1080 ; 24p]	1080/24p

- 當將設定選單中的 [HDMI] > [輸出解像度] 選為 [自動] 以外的選項時，訊號將以所選解像度輸出。出現以下情況時，HDMI 輸出將暫停：
 - 輸出解像度高於目前畫面大小或
 - 記錄裝置不支援所選的輸出解像度。

除“自動”以外的“輸出解像度”選項的每秒幅數

若 120p、100p、60p 或 50p 的短片記錄速率與為外部記錄裝置選擇的每秒幅數不兼容，將進行如下調整。

- 120p：每秒幅數將首先下降至 60p。若 60p 也不受支援，它將下降至 30p。
- 100p：每秒幅數將首先下降至 50p。若 50p 也不受支援，它將下降至 25p。
- 60p：每秒幅數將下降至 30p。
- 50p：每秒幅數將下降至 25p。


“輸出解像度”的每秒幅數為“1080i (隔行)”

以 120p、60p、30p 或 24p 每秒幅數拍攝的短片片段以 60i 輸出。以 100p、50p 或 25p 拍攝的短片片段以 50i 輸出。

“輸出解像度”的每秒幅數為“720p (逐行)”

以 120p、60p、30p 或 24p 每秒幅數拍攝的短片片段以 60p 輸出。以 100p、50p 或 25p 拍攝的短片片段以 50p 輸出。

變焦

在記錄過程中按下  按鍵可以放大相機顯示，但這並不影響輸出到記錄裝置的短片片段。

YCbCr 和位元長度

輸出至外部 HDMI 裝置的短片片段的 YCbCr 值和位元長度會根據在短片記錄選單中為 [短片檔案類型] 和 [畫面大小/每秒幅數] 選擇的選項不同而異。

短片檔案類型	畫面大小/每秒幅數	YCbCr 和位元長度
H.265 10-bit (MOV)	3840×2160 60p/50p/30p/ 25p/24p	4 : 2 : 2 10-bit
	1920 × 1080	
H.265 8-bit (MOV)	3840×2160 60p/50p/30p/ 25p/24p	4 : 2 : 2 8-bit
	1920 × 1080	
H.264 8-bit (MP4)	1920 × 1080	4 : 2 : 2 8-bit

記錄至支援位元長度為 10 Bit 的外部記錄裝置



僅當 HDMI 記錄裝置支援該選項時，HDMI 訊號才會以 10 bit 的位元長度輸出至該裝置。

HDMI 輸出和色調模式

透過短片記錄選單的 [短片檔案類型] 選擇的色調模式適用於透過 HDMI 進行短片輸出。選擇 [HLG] 時需要支持 HDR (HLG) 的裝置。

外部記錄控制

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外部記錄控制 (HDMI)] 選為 [ON] 可允許使用相機控制在外部記錄裝置上開始和停止記錄。

- 有關記錄裝置是否支援外部記錄控制的資訊，請諮詢生產廠家。
- 當用戶設定 c3 [電源關閉延遲] > [待機定時] 中所選的時間耗盡時，相機螢幕將自動關閉，從而結束 HDMI 輸出。將短片記錄至外部裝置時，請選擇 [待機定時]，然後選擇 [無限] 或比預期記錄時間更長的時間。
- 當選擇了 [ON] 時，相機螢幕中將顯示一個圖示：若目前未在記錄短片片段，則顯示  STBY；若正在記錄短片，則顯示  REC。記錄過程中，請檢查記錄裝置和裝置顯示以確保短片片段正儲存至該裝置。
- 請注意：若選擇 [ON]，短片片段輸出至裝置時影像可能出現紊亂。

連接至智慧型裝置

SnapBridge 應用程式

使用 SnapBridge 應用程式可在相機和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智慧型裝置”）之間進行無線連接。



- SnapBridge 應用程式可從 Apple App Store® 或 Google Play™ 下載。



- 有關 SnapBridge 的最新資訊，請瀏覽尼康網站。
- 請仔細閱讀授權合約或啟動 SnapBridge 時顯示的類似資訊，並僅在接受其內容的情況下繼續操作。

使用 SnapBridge 可進行的操作

使用 SnapBridge 應用程式可進行以下操作。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 SnapBridge 應用程式線上說明：

<https://nikonimglib.com/snbr/onlinehelp/tw/index.html>

從相機下載照片

下載現有照片至智慧型裝置。也可在拍攝時自動下載。

遙控攝影

從智慧型裝置控制相機並拍攝照片。

無法連接？

若您無法順利與智慧型裝置建立連接，請嘗試：

- 關閉相機和智慧型裝置，然後重新開啟，或
 - 檢查智慧型裝置上的無線設定。
-

無線連接

使用 SnapBridge 應用程式可在相機和智慧型裝置之間進行無線連接。您可透過 Bluetooth ([🔗 286](#)) 或 Wi-Fi ([🔗 290](#)) 進行連接。使用 Bluetooth 連接時允許照片在拍攝時自動上傳。

透過 Bluetooth 連接 (配對)

首次透過 Bluetooth 連接之前，您需要將相機與智慧型裝置配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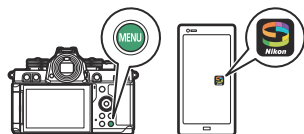
✓ 配對之前

- 啟動智慧型裝置上的 Bluetooth。有關詳情，請參見裝置隨附的文件。
 - 確保相機和智慧型裝置中的電池均完全充滿電，以避免裝置意外斷電。
 - 確認相機記憶卡上具有可用空間。
-

配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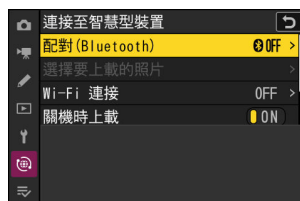
按照下文所述將相機與智慧型裝置配對。

- 使用相機執行一些操作，其他操作在智慧型裝置上進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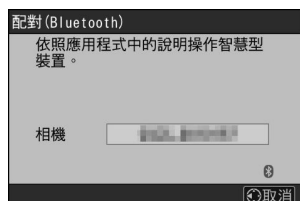



- 附加說明可透過 SnapBridge 線上說明獲取。

- 1 相機：在網路選單中選擇 [連接至智慧型裝置] > [配對 (Bluetooth)]，然後反白顯示 [開始配對] 並按下 。



螢幕中將顯示相機名稱。



- 2 智慧型裝置：啟動 SnapBridge 應用程式並輕觸  標籤中的 [連線至相機]。

若這是您第一次啟動該應用程式，應輕觸歡迎顯示中的 [連線至相機]。

- 3 智慧型裝置：按照螢幕上的指示說明進行操作。

- 出現提示時，輕觸您的相機類別，然後在提示您選擇連接類型時，輕觸“配對”選項。
- 出現提示時輕觸相機名稱。

4 相機/智慧型裝置：確認相機和智慧型裝置顯示相同驗證碼後，請按照兩個裝置上的螢幕指示說明完成配對。

- 在智慧型裝置上輕觸配對按鍵並在相機上按下 **OK** 按鍵。
- 配對完成時，相機和智慧型裝置將顯示一條資訊。然後相機將自動退回選單。



相機和智慧型裝置現在已配對。

有關使用 **SnapBridge** 應用程式的資訊，請參見線上說明。

✓ 配對錯誤

在步驟 4 中，若您按下相機上的按鍵與輕觸智慧型裝置上的按鍵之間的時間太長，裝置中將顯示一條錯誤資訊且配對將失敗。

- 若您正在使用 Android 裝置，請輕觸 **[確定]** 並返回步驟 1。
- 若您正在使用 iOS 裝置，請關閉 SnapBridge 應用程式並確認其在後台沒有執行，然後在返回步驟 1 之前請求 iOS“忘記”相機。透過 iOS“設定”應用程式進行“忘記”相機請求。



✓ 停用 Bluetooth

若要停用 Bluetooth，請在相機網路選單中將 **[連接至智慧型裝置]** > **[配對 (Bluetooth)]** > **[Bluetooth 連接]** 選為 **[OFF]**。

■ 連接至先前配對的智慧型裝置

智慧型裝置與相機配對後，只需啟動智慧型裝置和相機上的 Bluetooth 並啟動 SnapBridge 應用程式，您將能夠連接。

透過 Wi-Fi 連接 (Wi-Fi 模式)

在 Wi-Fi 模式下，相機透過 Wi-Fi 直接連接至智慧型裝置，無需 Bluetooth 配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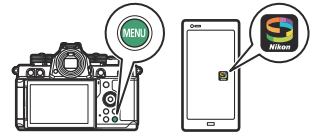
✓ 在連接之前 (Wi-Fi 模式)

- 啟動智慧型裝置上的 Wi-Fi。有關詳情，請參見裝置隨附的文件。
- 確保相機和智慧型裝置中的電池均完全充滿電，以避免裝置意外斷電。
- 確認相機記憶卡上具有可用空間。

連接中

請執行以下步驟，在 Wi-Fi 模式下的相機和智慧型裝置之間建立連接。

- 使用相機執行一些操作，其他操作在智慧型裝置上進行。




- 附加說明可透過 SnapBridge 線上說明獲取。

1 智慧型裝置：啟動 SnapBridge 應用程式，打開 標籤，輕觸 ，並選擇 [Wi-Fi 模式]。

若這是您第一次啟動該應用程式，應輕觸歡迎顯示中的 [連線至相機]。出現提示時，輕觸您的相機類別，然後在提示您選擇連線類型時，輕觸“Wi-Fi”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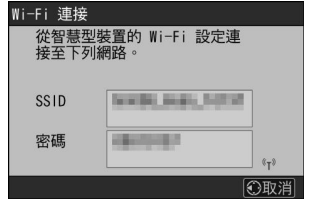
2 相機/智慧型裝置：出現提示時，開啟相機。

此時切勿使用應用程式中的任何控制。

- 3 相機：在網路選單中選擇 [連接至智慧型裝置] > [Wi-Fi 連接]，然後反白顯示 [建立 Wi-Fi 連接] 並按下 。



螢幕中將顯示相機 SSID 和密碼。



- 4 智慧型裝置：請按照螢幕上的指示說明建立 Wi-Fi 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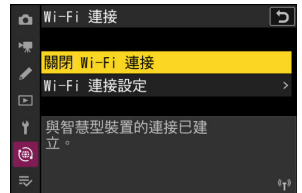
- 在 iOS 裝置上，“設定”應用程式將啟動。輕觸 [**< 設定**] 開啟 [設定]，然後向上滾動並輕觸 [Wi-Fi] (該選項可在設定列表頂部附近找到) 可顯示 Wi-Fi 設定。



- 在 Wi-Fi 設定顯示中，選擇相機 SSID 並輸入在步驟 3 中相機所顯示的密碼。

- 5 智慧型裝置：按照步驟 4 中所述調整裝置設定後，返回 SnapBridge 應用程式。





- 建立與相機之間的 Wi-Fi 連接後，智慧型裝置將顯示 Wi-Fi 模式選項。
- 相機將顯示一條資訊，提示連接已完成。



相機和智慧型裝置現在已透過 **Wi-Fi** 連接。

有關使用 **SnapBridge** 應用程式的資訊，請參見線上說明。

 **終止 Wi-Fi 模式**

若要結束 Wi-Fi 連接，請輕觸 SnapBridge  標籤中的 。圖示變為  時，輕觸  並選擇 [退出 **Wi-Fi 模式**]。

連接至電腦或 FTP 伺服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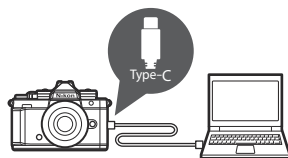
建立連接

可以使用以下任一方法將相機連接至電腦或 FTP 伺服器。

電腦：透過 USB 連接

在電腦上安裝尼康的 NX Studio 軟件以從透過 USB 連接的相機下載照片 ([📖 294](#)) 。

- 您還可以使用 NX Tether 軟件控制相機。



電腦：透過無線區域網路連接

使用相機的內置無線區域網路連接至電腦 ([📖 298](#)) 。

- 該連接可用於上載照片 ([📖 325](#)) 或從執行 NX Tether 軟件的網路的電腦遙控相機 ([📖 330](#)) 。



FTP 伺服器：透過無線區域網路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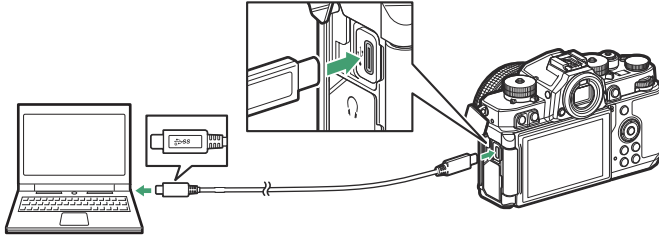
使用相機的內置無線區域網路連接至 FTP 伺服器 ([📖 310](#)) 。

- 該連接可用於透過 FTP 上載照片 ([📖 325](#)) 。



電腦：透過 USB 連接

使用隨附的 USB 線連接相機。隨後您可使用 NX Studio 軟件複製照片至電腦以進行查看和編輯。



安裝 NX Studio

安裝 NX Studio 時需要網際網路連接。有關包括系統要求在內的最新資訊，請瀏覽尼康網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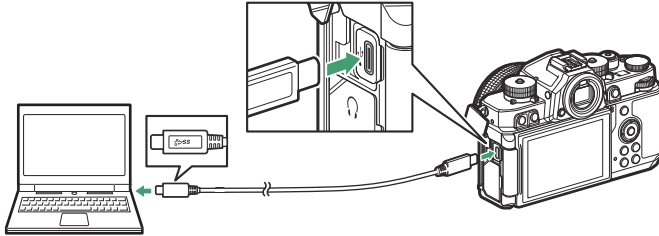
- 請從以下網站下載最新的 NX Studio 安裝程式並按照螢幕上的指示說明完成安裝。
<https://downloadcenter.nikonimglib.com/>
- 請注意，使用 NX Studio 的早期版本可能無法從相機下載照片。

使用 NX Studio 複製照片至電腦

有關詳細指示說明，請參見線上說明。

1 將相機連接至電腦。

關閉相機並確認已插入記憶卡後，如圖所示連接隨附的 USB 線。



提示：使用讀卡器

也可以從插入到連接至電腦的第三方讀卡器的記憶卡中複製照片。但是，您應檢查記憶卡是否與讀卡器兼容。

2 開啟相機。

- NX Studio 的 Nikon Transfer 2 組件將會啟動。Nikon Transfer 2 影像傳送軟件和 NX Studio 一起安裝。
- 若出現資訊提示您選擇一個程式，請選擇 Nikon Transfer 2。
- 若 Nikon Transfer 2 未自動啟動，請啟動 NX Studio 並按一下“匯入”圖示。

3 按一下 [開始傳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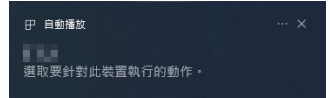
記憶卡上的照片將複製到電腦中。

4 關閉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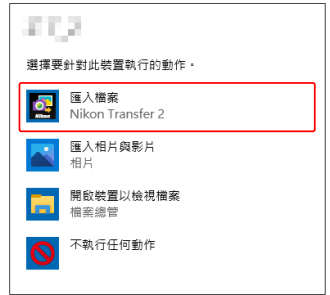
傳輸完成後，斷開 USB 線的連接。

Windows

當與相機相連時，某些電腦可能會配置為顯示一個自動播放提示。



按一下該對話窗，然後按一下 [Nikon Transfer 2] 以選擇 Nikon Transfer 2。



macOS

若 Nikon Transfer 2 未自動啟動，請先確認相機已連接，然後啟動 Image Capture (macOS 自帶的應用程式)，並將 Nikon Transfer 2 選為在偵測到相機時將開啟的應用程式。

注意事項：傳輸短片

記憶卡插在其他品牌或其他型號的相機期間，請勿嘗試從記憶卡中傳輸短片。否則，將可能導致短片被刪除而不是傳輸。

注意事項：連接至電腦

- 傳輸過程中，請勿關閉相機或斷開 USB 線的連接。
- 切勿用力過度或試圖斜著插入連接器。同時確保在斷開連接線時也徑直拔出連接器。
- 在連接或斷開連接線之前，請務必先關閉相機。
- 為確保數據傳輸不被中斷，請務必將相機電池充滿電。

USB 集線器

請直接將相機連接至電腦，切勿透過 USB 集線器或鍵盤進行連接。將相機連接至預先安裝的 USB 埠。

電腦：透過無線區域網路連接

相機可以透過 Wi-Fi (內置無線區域網路) 連接至電腦。

✓ 連接至多個裝置

相機一次只能連接一種類型的裝置 (電腦、FTP 伺服器或智慧型裝置)。在嘗試連接至不同類型的裝置之前，結束目前的連接。

✓ 無法連接？

若連接有問題，請嘗試：

- 關閉相機並重新開啟。
- 檢查電腦上的無線設定，或
- 重新啟動電腦。

提示：無線區域網路錯誤

有關無線相關錯誤的資訊，請參見“無線區域網路連接故障診斷” ([📖 332](#))。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在您能夠連接至無線區域網路之前，您需使用尼康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軟件將相機與電腦配對。

- 裝置配對後，您即可從相機連接至電腦。
-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可從尼康下載中心進行下載。請查看版本和系統要求，並確保下載最新版本。

<https://downloadcenter.nikonimglib.com/>

透過無線區域網路連接至多台電腦

相機可以透過直接無線連結（存取點模式）或透過現有網路（包括家用網路）中的無線路由器（基礎結構模式）連接至電腦。

直接無線連接（存取點模式）

相機和電腦透過直接無線連接進行連接。相機用作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讓您在室外操作時或者 FTP 伺服器尚未連接至無線網路的情況下進行連接，無需複雜的設定調整。連接至相機期間，電腦無法連接至網際網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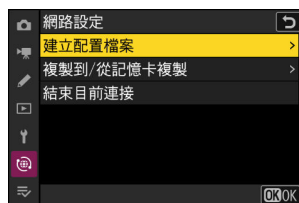


- 繼續之前，請檢查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圖 298](#)) 是否安裝在電腦上。

- 1 在網路選單中選擇 [連接至電腦]，然後反白顯示 [網路設定] 並按下 \blacktriangledown 。



- 2 反白顯示 [建立配置檔案] 並按下 OK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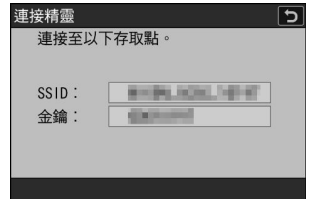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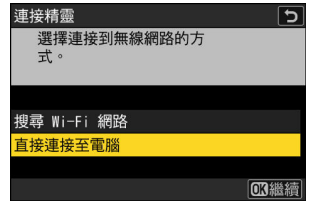
- 3 為新的配置檔案命名。

- 若要在不更改預設名稱的情況下繼續下一步，請按下 Q 。
- 您選擇的任何名稱都將出現在網路選單的 [連接至電腦] > [網路設定] 列表中。
- 若要重新命名配置檔案，請按下 OK 。有關文字輸入的資訊，請參見“文字輸入” ([圖 74](#))。輸入名稱後，按下 Q 繼續。



4 反白顯示 [直接連接至電腦] 並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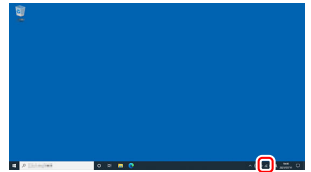
螢幕中將顯示相機 SSID 和加密金鑰。



5 建立與相機的连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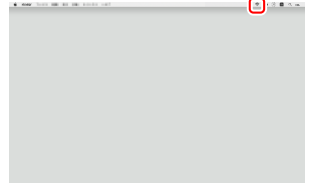
Windows :

- 按一下工作列中的無線區域網路圖示。
- 選擇在步驟 4 中相機所顯示的 SSID。
- 當提示您輸入網路安全金鑰時，請輸入在步驟 4 中相機所顯示的加密金鑰。電腦將啟動與相機的连接。



macOS :

- 按一下選單列中的無線區域網路圖示。
- 選擇在步驟 4 中相機所顯示的 SSID。
- 當提示您輸入網路安全金鑰時，請輸入在步驟 4 中相機所顯示的加密金鑰。電腦將啟動與相機的连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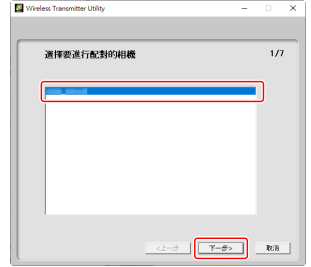
6 開始配對。

出現提示時，啟動電腦上的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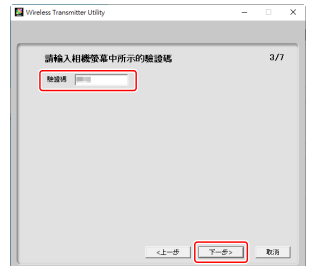
7 在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中選擇相機。

選擇在步驟 6 中相機所顯示的名稱並按一下 [下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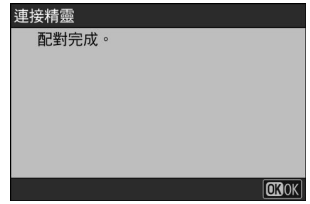
8 在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中輸入相機顯示的驗證碼。

- 相機將顯示一個驗證碼。
- 在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所示的對話窗中輸入驗證碼並按一下 [下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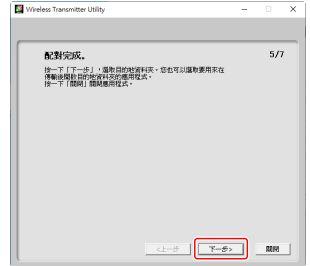


9 完成配對操作。

- 當相機顯示一條資訊提示配對完成時，請按下 **OK**。



- 在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中按一下 [下一步]；系統將提示您選擇一個儲存目的地檔案夾。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的線上說明。



- 配對完成時，相機和電腦之間將建立無線連接。

10 檢查連接。

建立連接後，相機 [連接至電腦] 選單中的配置檔案名稱將顯示為綠色。

- 若配置檔案名稱未顯示為綠色，請透過電腦上列出的無線網路連接至相機。



現在，相機和電腦之間已建立無線連接。

您可按照“將相機連接至電腦或 FTP 伺服器時可以執行的操作”一章中的“上載照片”（[📖 325](#)）部分所述將相機所拍的照片上載至電腦。

有關使用 **NX Tether** 從電腦上控制相機的資訊，請參見“將相機連接至電腦或 FTP 伺服器時可以執行的操作”一章中的“相機控制”（[📖 330](#)）部分。

提示：防火牆設定

TCP 連接埠 15740 和 UDP 連接埠 5353 適用於連接至電腦。若伺服器防火牆未設定為允許存取這些連接埠，檔案傳輸將可能被阻止。

在基礎結構模式下進行連接

相機在現有網路（包括家用網路）中透過無線路由器連接至電腦。連接至相機期間，電腦仍可連接至網際網路。



- 繼續之前，請檢查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 298](#)) 是否安裝在電腦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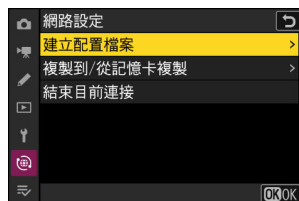
✓ 基礎結構模式

不支援連接至區域網路以外的電腦。您僅可連接至相同網路中的電腦。

- 1 在網路選單中選擇 [連接至電腦]，然後反白顯示 [網路設定] 並按下 **⏏**。



- 2 反白顯示 [建立配置檔案] 並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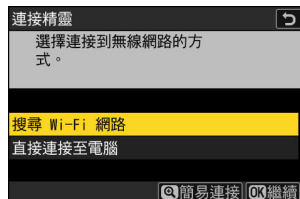
- 3 為新的配置檔案命名。

- 若要在不更改預設名稱的情況下繼續下一步，請按下 **Ⓞ**。
- 您選擇的任何名稱都將出現在網路選單的 [連接至電腦] > [網路設定] 列表中。
- 若要重新命名配置檔案，請按下 **Ⓞ**。有關文字輸入的資訊，請參見“文字輸入” ([📄 74](#))。輸入名稱後，按下 **Ⓞ** 繼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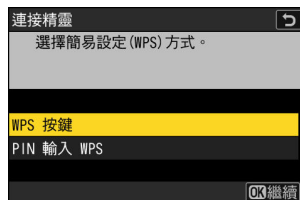
4 反白顯示 [搜尋 Wi-Fi 網路] 並按下 **Ⓚ**。

相機將搜尋附近目前有效的網路並按名稱 (SSID) 列出網路。



“簡易連接”

若要不輸入 SSID 或加密金鑰進行連接，請在步驟 4 中按下 **Ⓚ**。接下來，按下 **Ⓚ** 並從下方選項中進行選擇。連接後，請進入步驟 7。



選項	說明
[WPS 按鍵]	適用於支援 WPS 按鍵的路由器。按下路由器上的 WPS 按鍵，然後按下相機的 Ⓚ 按鍵進行連接。
[PIN 輸入 WPS]	相機將顯示 PIN。使用電腦在路由器中輸入 PIN。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路由器隨附的文件。

5 選擇網路。

- 反白顯示一個網路 SSID 並按下 **ⓧ**。
- 每個 SSID 操作所在的频段由一個圖示指示。
- 加密網路以一個 **🔒** 圖示標識。若所選網路已加密 (**🔒**)，您將被提示輸入加密金鑰。若網路未加密，請進入步驟 7。
- 若未顯示所需網路，請按下 **🔍** 重新搜尋。



✓ 隱藏的 SSI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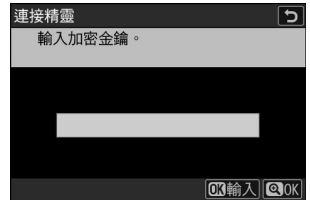
帶有隱藏 SSID 的網路在網路列表中以空白條目表示。

- 若要連接至帶隱藏 SSID 的網路，請反白顯示一個空白條目並按下 **ⓧ**。接下來，按下 **ⓧ**；相機將提示您提供一個 SSID。
- 輸入網路名稱並按下 **🔍**。再次按下 **🔍**；相機此時將提示您輸入加密金鑰。



6 輸入加密金鑰。

- 按下 **ⓧ** 並輸入無線路由器的加密金鑰。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無線路由器的文件。
- 輸入完成後，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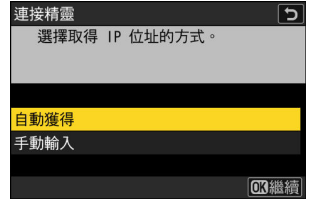


- 再次按下 **🔍** 啟動連接。建立連接後，一條資訊將在螢幕中顯示幾秒。



7 獲取或選擇 IP 位址。

反白顯示下列選項之一並按下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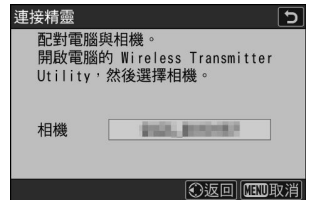


選項	說明
[自動獲得]	若網路被設定為自動提供 IP 位址，請選擇該選項。一旦指定 IP 位址，螢幕中將顯示一條“設定完成”的資訊。
[手動輸入]	手動輸入 IP 位址和子網路遮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下 OK；系統將提示您輸入 IP 位址。• 旋轉主指令撥盤反白顯示一格。• 按下 Left 或 Right 更改反白顯示的一格並按下 OK 儲存更改。• 接下來按下 OK；螢幕中將顯示一條表示“設定完成”的資訊。再次按下 OK 顯示子網路遮罩。• 按下 Left 或 Right 編輯子網路遮罩並按下 OK；螢幕中將顯示一條表示“設定完成”的資訊。

8 當顯示表示“設定完成”的資訊時，按下 **OK** 繼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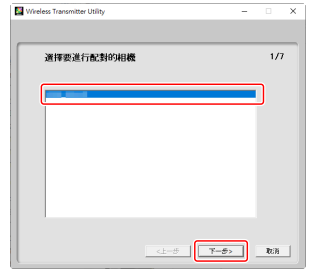
9 開始配對。

出現提示時，啟動電腦上的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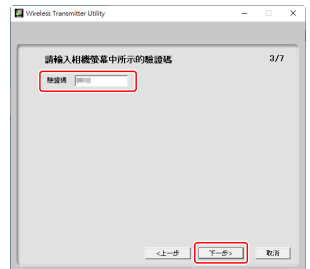
10 在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中選擇相機。

選擇在步驟 9 中相機所顯示的名稱並按一下 [下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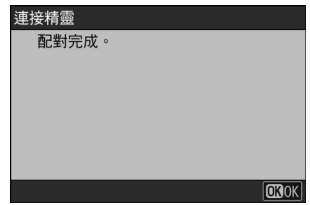
11 在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中輸入相機顯示的驗證碼。

- 相機將顯示一個驗證碼。
- 在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所示的對話窗中輸入驗證碼並按一下 [下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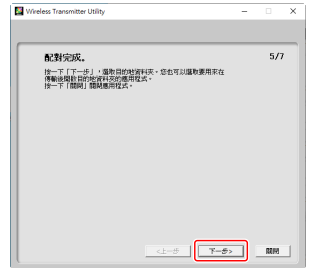


12 完成配對操作。

- 當相機顯示一條資訊提示配對完成時，請按下 **OK**。



- 在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中按一下 **[下一步]**；系統將提示您選擇一個儲存目的地檔案夾。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的線上說明。



- 配對完成時，相機和電腦之間將建立無線連接。

13 檢查連接。

建立連接後，相機 **[連接至電腦]** 選單中的配置檔案名稱將顯示為綠色。



現在，相機和電腦之間已建立無線連接。

您可按照“將相機連接至電腦或 FTP 伺服器時可以執行的操作”一章中的“上載照片”（[📖 325](#)）部分所述將相機所拍的照片上載至電腦。

有關使用 **NX Tether** 從電腦上控制相機的資訊，請參見“將相機連接至電腦或 FTP 伺服器時可以執行的操作”一章中的“相機控制”（[📖 330](#)）部分。

結束與電腦的連接

您可透過以下方式結束連接：

- 關閉相機，或
- 將網路選單中的 [連接至電腦] > [網路設定] 選為 [結束目前連接]。

存取點模式

若在停用相機 Wi-Fi 之前先停用電腦的無線連接，將會出現錯誤。請先停用相機連接。

FTP 伺服器：透過無線區域網路連接

相機可以透過 Wi-Fi (內置無線區域網路) 連接至 FTP 伺服器。

✓ 連接至多個裝置

相機一次只能連接一種類型的裝置 (電腦、FTP 伺服器或智慧型裝置)。在嘗試連接至不同類型的裝置之前，結束目前的連接。

✓ 無法連接？

若連接有問題，請嘗試：

- 關閉相機並重新開啟。
- 檢查 FTP 伺服器上的無線設定，或
- 重新啟動 FTP 伺服器。

提示：無線區域網路錯誤

有關無線相關錯誤的資訊，請參見“無線區域網路連接故障診斷” ([📖 332](#))。

透過無線區域網路連接至 FTP 伺服器

相機可以透過直接無線連結（存取點模式）或透過現有網路（包括家用網路）中的無線路由器（基礎結構模式）連接至 FTP 伺服器。

✓ FTP 伺服器

- 在 Windows 11 和 Windows 10 下，您可以使用標準 FTP 服務（包括 IIS 服務（Internet Information Services））設定伺服器。
- 不支援網際網路 FTP 連接以及與執行第三方軟件的 FTP 伺服器的連接。

✓ FTPS 伺服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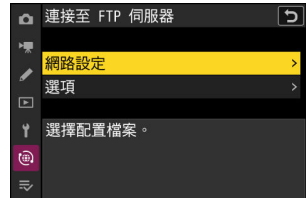
- 在透過 FTPS 連接至伺服器之前，您需要將根證書載入相機。可以使用網路選單中的 [連接至 FTP 伺服器] > [選項] > [管理根證書] > [匯入根證書] 來完成此操作。
- 有關獲取根證書的資訊，請聯絡相關 FTPS 伺服器的網路管理員。

直接無線連接（存取點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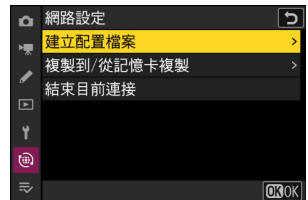
相機和 FTP 伺服器透過直接無線連接進行連接。相機用作無線區域網路存取點，讓您在室外操作時或者 FTP 伺服器尚未連接至無線網路的情況下進行連接，無需複雜的設定調整。



- 1 在網路選單中選擇 [連接至 FTP 伺服器]，然後反白顯示 [網路設定] 並按下 。



- 2 反白顯示 [建立配置檔案] 並按下 。



3 反白顯示 [連接精靈] 並按下 。

連接精靈將啟動。






手動配置

選擇 [手動配置] 可手動配置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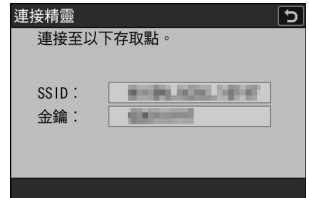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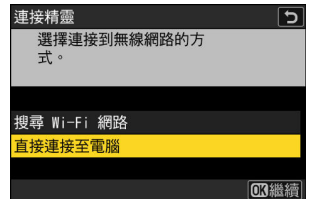
4 為新的配置檔案命名。

- 若要在不更改預設名稱的情況下繼續下一步，請按下 。
- 您選擇的任何名稱都將出現在網路選單的 [連接至 FTP 伺服器] > [網路設定] 列表中。
- 若要重新命名配置檔案，請按下 。有關文字輸入的資訊，請參見“文字輸入”（[圖 74](#)）。輸入名稱後，按下  繼續。



5 反白顯示 [直接連接至電腦] 並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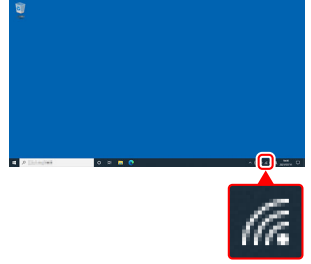
螢幕中將顯示相機 SSID 和加密金鑰。



6 建立與相機的連接。

Windows :

- 按一下工作列中的無線區域網路圖示。
- 選擇在步驟 5 中相機所顯示的 SSID。
- 當提示您輸入網路安全金鑰時，請輸入在步驟 5 中相機所顯示的加密金鑰。電腦將啟動與相機的連接。



macOS :

- 按一下選單列中的無線區域網路圖示。
- 選擇在步驟 5 中相機所顯示的 SSID。
- 當提示您輸入網路安全金鑰時，請輸入在步驟 5 中相機所顯示的加密金鑰。電腦將啟動與相機的連接。



7 選擇伺服器類型。

反白顯示 **[FTP]**、**[SFTP]** (SSH FTP) 或 **[FTPS]** (FTP-SSL) 並按下 ⌘ 以顯示一個可選擇登錄方式的對話窗。



8 登錄。

反白顯示下列選項之一並按下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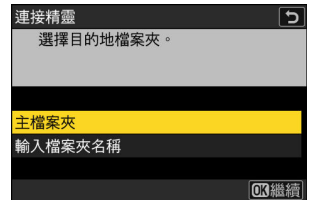
選項	說明
[匿名登錄]	若伺服器不需要用戶 ID 或密碼，請選擇該選項。該選項僅可用於設定為匿名登錄的伺服器。若登錄成功，相機將提示您選擇一個儲存目的地。
[輸入用戶 ID]	輸入一個用戶 ID 和密碼。輸入完成後，按下 OK 登錄。若登錄成功，相機將提示您選擇一個儲存目的地。

提示：防火牆設定

- 用於 FTP 的連接埠因伺服器類型不同而異。連接埠編號如下所示。
 - [FTP]：TCP 連接埠 21 和 32768 至 61000
 - [SFTP]：TCP 連接埠 22 和 32768 至 61000
 - [FTPS]：TCP 連接埠 21 和 32768 至 61000
- 若伺服器防火牆未設定為允許存取適當連接埠，檔案傳輸將可能被阻止。

9 選擇一個儲存目的地檔案夾。

反白顯示下列選項之一並按下 **OK**。



選項	說明
[主檔案夾]	選擇該選項可將伺服器的主檔案夾選作從相機所上傳照片的儲存目的地。若操作成功，螢幕中將顯示表示“設定完成”的對話窗。
[輸入檔案夾名稱]	手動輸入儲存目的地檔案夾名稱。檔案夾必須已經在伺服器上。出現提示時，輸入檔案夾名稱和路徑，並按下 OK 顯示表示“設定完成”的對話窗。


10 檢查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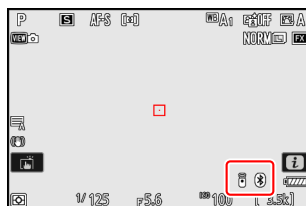
建立連接後，相機 [連接至 FTP 伺服器] 選單中的配置檔案名稱將顯示為綠色。

- 若配置檔案名稱未顯示為綠色，請透過 FTP 伺服器上列出的無線網路連接至 FTP 伺服器。



現在，相機和 FTP 伺服器之間已建立無線連接。

- 建立連接後，“FTP”將顯示在相機拍攝顯示中。若發生連接錯誤，該指示器將顯示為紅色，並帶有  圖示。



您可按照“將相機連接至電腦或 FTP 伺服器時可以執行的操作”一章中的“上載照片”（[📖 325](#)）部分所述將相機所拍的照片上載至 FTP 伺服器。

在基礎結構模式下進行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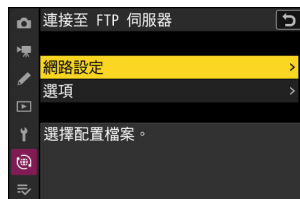
相機在現有網路（包括家用網路）中透過無線路由器連接至 FTP 伺服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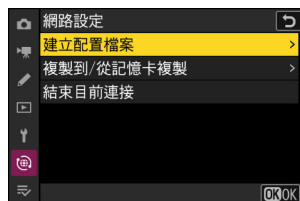
提示：基礎結構模式

基礎結構模式支援連接至不同網路上的 FTP 伺服器。

- 1 在網路選單中選擇 [連接至 FTP 伺服器]，然後反白顯示 [網路設定] 並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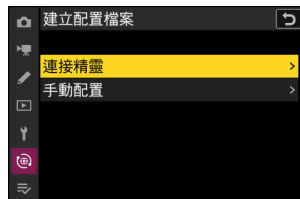


- 2 反白顯示 [建立配置檔案] 並按下 **OK**。



3 反白顯示 [連接精靈] 並按下 。

連接精靈將啟動。






手動配置

選擇 [手動配置] 可手動配置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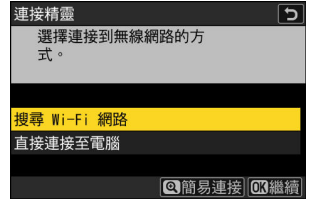
4 為新的配置檔案命名。

- 若要在不更改預設名稱的情況下繼續下一步，請按下 。
- 您選擇的任何名稱都將出現在網路選單的 [連接至 FTP 伺服器] > [網路設定] 列表中。
- 若要重新命名配置檔案，請按下 。有關文字輸入的資訊，請參見“文字輸入”（[圖 74](#)）。輸入名稱後，按下  繼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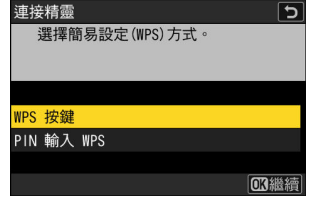
5 反白顯示 [搜尋 Wi-Fi 網路] 並按下 \odot 。

相機將搜尋附近目前有效的網路並按名稱 (SSID) 列出網路。



✓ “簡易連接”

若要不輸入 SSID 或加密金鑰進行連接，請在步驟 5 中按下 \mathcal{Q} 。接下來，按下 \odot 並從下方選項中進行選擇。連接後，請進入步驟 8。



選項	說明
[WPS 按鍵]	適用於支援 WPS 按鍵的路由器。按下路由器上的 WPS 按鍵，然後按下相機的 \odot 按鍵進行連接。
[PIN 輸入 WPS]	相機將顯示 PIN。使用電腦在路由器中輸入 PIN。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路由器隨附的文件。

6 選擇網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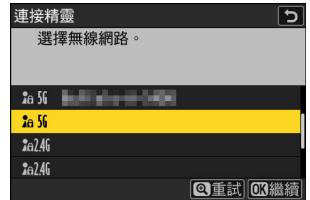
- 反白顯示一個網路 SSID 並按下 **Ⓞ**。
- 每個 SSID 操作所在的频段由一個圖示指示。
- 加密網路以一個 **🔒** 圖示標識。若所選網路已加密 (**🔒**)，您將被提示輸入加密金鑰。若網路未加密，請進入步驟 8。
- 若未顯示所需網路，請按下 **🔍** 重新搜尋。



✓ 隱藏的 SSI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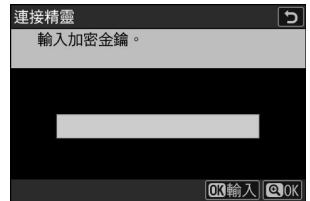
帶有隱藏 SSID 的網路在網路列表中以空白條目表示。

- 若要連接至帶隱藏 SSID 的網路，請反白顯示一個空白條目並按下 **Ⓞ**。接下來，按下 **Ⓞ**；相機將提示您提供一個 SSID。
- 輸入網路名稱並按下 **🔍**。再次按下 **🔍**；相機此時將提示您輸入加密金鑰。



7 輸入加密金鑰。

- 按下 **Ⓞ** 並輸入無線路由器的加密金鑰。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無線路由器的文件。
- 輸入完成後，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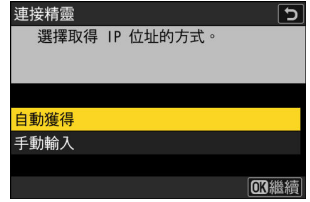


- 再次按下 **🔍** 啟動連接。建立連接後，一條資訊將在螢幕中顯示幾秒。



8 獲取或選擇 IP 位址。

反白顯示下列選項之一並按下 **OK**。



選項	說明
[自動獲得]	若網路被設定為自動提供 IP 位址，請選擇該選項。一旦指定 IP 位址，螢幕中將顯示一條“設定完成”的資訊。
[手動輸入]	手動輸入 IP 位址和子網路遮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下 OK；系統將提示您輸入 IP 位址。• 旋轉主指令撥盤反白顯示一格。• 按下 Left 或 Right 更改反白顯示的一格並按下 OK 儲存更改。• 接下來按下 OK；螢幕中將顯示一條表示“設定完成”的資訊。再次按下 OK 顯示子網路遮罩。• 按下 Left 或 Right 編輯子網路遮罩並按下 OK；螢幕中將顯示一條表示“設定完成”的資訊。


9 當顯示表示“設定完成”的資訊時，按下 **OK** 繼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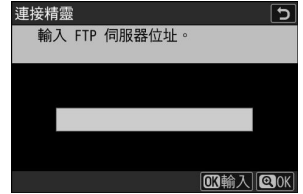
10 選擇伺服器類型。


反白顯示 **[FTP]**、**[SFTP]** (SSH FTP) 或 **[FTPS]** (FTP-SSL) 並按下 **OK** 以顯示可輸入伺服器位址的對話窗。




11 輸入伺服器位址。

- 按下  可輸入伺服器 URL 或 IP 地址。



- 輸入完成後，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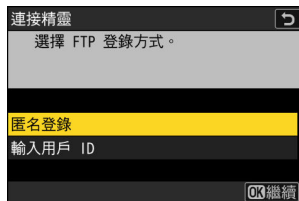


- 再次按下  可連接至 FTP 伺服器。系統將提示您選擇一種登錄方式。



12 登錄。

反白顯示下列選項之一並按下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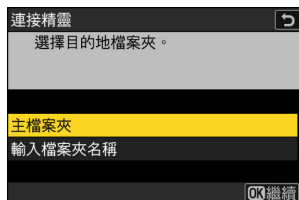
選項	說明
[匿名登錄]	若伺服器不需要用戶 ID 或密碼，請選擇該選項。該選項僅可用於設定為匿名登錄的伺服器。若登錄成功，相機將提示您選擇一個儲存目的地。
[輸入用戶 ID]	輸入一個用戶 ID 和密碼。輸入完成後，按下 OK 登錄。若登錄成功，相機將提示您選擇一個儲存目的地。

提示：防火牆設定

- 用於 FTP 的連接埠因伺服器類型不同而異。連接埠編號如下所示。
 - [FTP]：TCP 連接埠 21 和 32768 至 61000
 - [SFTP]：TCP 連接埠 22 和 32768 至 61000
 - [FTPS]：TCP 連接埠 21 和 32768 至 61000
- 若伺服器防火牆未設定為允許存取適當連接埠，檔案傳輸將可能被阻止。

13 選擇一個儲存目的地檔案夾。

反白顯示下列選項之一並按下 **OK**。




選項	說明
[主檔案夾]	選擇該選項可將伺服器的主檔案夾選作從相機所上傳照片的儲存目的地。若操作成功，螢幕中將顯示表示“設定完成”的對話窗。
[輸入檔案夾名稱]	手動輸入儲存目的地檔案夾名稱。檔案夾必須已經在伺服器上。出現提示時，輸入檔案夾名稱和路徑，並按下 OK 顯示表示“設定完成”的對話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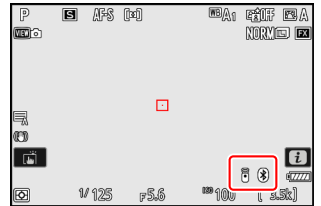
14 檢查連接。

建立連接後，相機 [連接至 FTP 伺服器] 選單中的配置檔案名稱將顯示為綠色。



現在，相機和 FTP 伺服器之間已建立無線連接。

- 建立連接後，“FTP”將顯示在相機拍攝顯示中。若發生連接錯誤，該指示器將顯示為紅色，並帶有  圖示。



您可按照“將相機連接至電腦或 FTP 伺服器時可以執行的操作”一章中的“上載照片”（[📖 325](#)）部分所述將相機所拍的照片上載至 FTP 伺服器。

結束與 FTP 伺服器的連接

您可透過以下方式結束連接：

- 關閉相機，或
- 將網路選單中的 [連接至 FTP 伺服器] > [網路設定] 選為 [結束目前連接]。

存取點模式

若在停用相機 Wi-Fi 之前先停用 FTP 伺服器的無線連接，將會出現錯誤。請先停用相機連接。

將相機連接至電腦或 FTP 伺服器時可以執行的操作

無線區域網路連接可用於上傳照片或遙控相機。

上傳照片

照片可在重播過程中選來進行上傳，也可在拍攝時自動上傳。

- 上傳照片之前，請透過無線區域網路將相機連接至目的地（[圖 298](#)、[圖 310](#)）。建立配置檔案後，確認配置檔案名稱在 [連接至電腦] 或 [連接至 FTP 伺服器] 顯示中以綠色列出。
- 若要將照片上傳至電腦，請將網路選單中的 [連接至電腦] > [連線類型] 選為 [照片傳送]。



✓ 注意事項：存取點模式

在連接之前，選擇主機配置檔案並啟動相機 Wi-Fi。

✓ 用於上傳至電腦的儲存目的地檔案夾

- 在預設設定下，照片將上傳至以下檔案夾：
 - Windows：\Users\ (使用者名稱) \Pictures\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 macOS：/Users/ (使用者名稱) /Pictures/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 使用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可選擇儲存目的地檔案夾。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的線上說明。


選擇要上傳的照片

1 按下相機上的  按鍵並選擇全螢幕或縮圖重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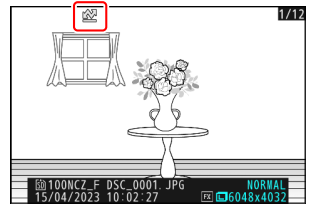
2 選擇一張照片並按下 **i** 按鍵。

用於選擇要上傳的照片的 **i** 選單項目根據所連接裝置類型的不同而異。



3 反白顯示 [選擇以上載至電腦] 或 [選擇以上載 (FTP)] 並按下 。


- 照片上將出現一個白色“優先上傳”圖示。若相機目前已連接至網路，上傳將立即開始且圖示將變為綠色。
- 否則，上傳將在建立連接後開始。
- 重複步驟 2-3 可上傳其他照片。



移除上傳標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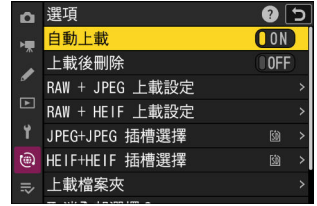
- 重複步驟 2-3 可移除所選照片的上傳標記。
- 若要移除所有照片的上傳標記，請在網路選單中選擇 [連接至電腦] 或 [連接至 FTP 伺服器]，然後選擇 [選項] > [取消全部選擇？]。

提示：篩選照片進行上傳

重播 **i** 選單中的 [篩選重播] 項目可用於僅顯示符合所選標準的照片 ([圖 225](#))。然後可以透過反白顯示 **i** 選單中的 [全選以進行電腦上傳] 或 [全選以上載 (FTP)] 並按下  來選擇所有照片進行上傳。

拍攝時上載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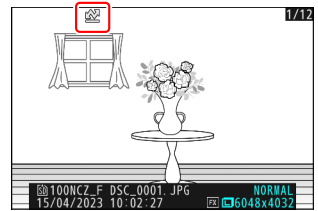
若要在拍攝時上載新照片，請在網路選單中選擇 [連接至電腦] 或 [連接至 FTP 伺服器]，然後將 [選項] > [自動上載] 選為 [ON]。



- 僅當相片記錄至記憶卡後上載才會開始。請確保相機中插有記憶卡。
- 短片不會自動上載，而是必須從重播顯示中手動上載。

上載圖示

上載狀態以上載圖示標識。



☑ (白色)：優先上載

照片已手動選擇用於上載。標有該圖示的照片將在標有 ☑ (“上載”) 的照片之前上載。

☑ (白色)：上載

照片已選來進行上載，但上載尚未開始。

🔄 (綠色)：上載中

正在上載。

☑ (藍色)：上載完成

上載完畢。

“連接至電腦”/“連接至 FTP 伺服器”狀態顯示

[連接至電腦] 和 [連接至 FTP 伺服器] 顯示中將顯示以下資訊：



1 狀態：

與主機的連接狀態。建立連接後，配置檔案名稱將顯示為綠色。

檔案傳輸過程中，狀態顯示中將顯示正被傳送檔案的名稱後接“上傳中”。錯誤也將在此顯示。

- [連接至 FTP 伺服器] 的顯示還包括錯誤碼 ([333](#))。

2 訊號強度：無線訊號強度。

3 頻段：相機在基礎結構模式下所連接的無線網路所使用的頻段。

4 剩餘照片/時間：剩餘照片張數以及傳送剩餘照片所需的時間。剩餘時間僅為估計時間。

✔ 訊號中斷

訊號中斷時，無線傳輸也可能會中斷。一旦恢復訊號，您可透過關閉相機並重新開啟恢復上載帶有上載標記的照片。

✔ 注意事項：上載期間

在上載的過程中請勿取出記憶卡。

✔ 語音備忘

語音備忘會包含在相關照片中一起上載。但是它們不能單獨上載。

✔ 關閉相機

相機在關閉時將儲存傳輸標記，並在下次開啟時恢復上載。

✔ 注意事項：透過 FTP 上載受保護的照片

即使原始照片受到保護，FTP 伺服器上的版本也不會受到保護。可以使用評分新增標記 ([🔒 221](#)) 。

相機控制

可以從執行 NX Tether 軟件的電腦控制相機。相片可以直接儲存至電腦而非記憶卡，因此即使相機中未插入記憶卡時也可進行拍攝。

- 請注意，在相機控制模式下，相機待機定時不會超過時效。
- 使用 NX Tether 之前，請透過無線區域網路連接相機和電腦 ([圖 298](#))。建立配置檔案後，確認配置檔案名稱在 [連接至電腦] 顯示中以綠色列出。



- 1 將網路選單中的 [連接至電腦] > [連線類型] 選為 [相機控制]。



- 2 啟動安裝在主機電腦上的 **NX Tether** 版本。

- 3 使用 **NX Tether** 控制相機。

有關使用 NX Tether 的資訊，請參見 NX Tether 線上說明。

“連接至電腦” 相機控制顯示

[連接至電腦] 顯示中將顯示以下資訊：



- 1 狀態：**與主機的連接狀態。建立連接後，配置檔案名稱將顯示為綠色。錯誤也將在此顯示（[332](#)）。
- 2 訊號強度：**無線訊號強度。
- 3 頻段：**相機在基礎結構模式下所連接的無線網路所使用的頻段。

訊號中斷

相機連接至無線網路時，訊號中斷可能會斷開與電腦的連接。將網路選單中的 [連接至電腦] > [網路設定] 選為 [結束目前連接]，然後再次連接至網路。當訊號恢復時，相機將重新連接至電腦並恢復上載所有待傳輸的照片。請注意，若您在傳輸完成之前關閉相機，上載將無法恢復。

無線區域網路連接故障診斷

有關無線區域網路連接相關錯誤的資訊，請參見本部分。

- 有關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的資訊，請參見其線上說明。

問題和解決方法

下文中列出了某些常見問題的解決方法。

問題	解決方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相機顯示無線錯誤。• 相機顯示 TCP/IP 錯誤。• 相機顯示 FTP 錯誤。	<p>連接設定需要調整。請檢查無線路由器、FTP 伺服器或主機電腦的設定，並適當調整相機設定 (📖 298、📖 310)。</p> <hr/> <p>確認錯誤碼 (如有)。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錯誤碼” (📖 333)。</p>
“連接至電腦”不會從相機螢幕中消失。	檢查防火牆設定 (📖 302 、 📖 314)。
相機顯示“沒有記憶卡”錯誤。	記憶卡未正確插入或者未插入。確認是否正確插入了記憶卡 (📖 82)。
上傳中斷且無法恢復。	關閉相機並重新開啟即可恢復上傳 (📖 329)。
連接不穩定。	若在基礎結構模式下連接相機，請確認路由器設為 1 至 8 之間的通道 (📖 713 、 📖 718)。

錯誤碼

相機透過無線區域網路連接至 FTP 伺服器時，若出現錯誤，螢幕中將可能顯示以下資訊和錯誤碼。

● [無線出現錯誤。]

錯誤碼	解決方法
Err.11	確認您試圖連接的裝置處於開啟狀態。
	檢查 SSID (📖 718)。
Err.12	確認您使用的是所選 SSID 的正確密碼。
	確認您使用的是正確的驗證方法 (📖 718)。
Err.13	確認您試圖連接的裝置處於開啟狀態。
	請關閉相機並重新開啟。
Err.1F	請關閉相機並重新開啟。

● [TCP/IP 錯誤。]

錯誤碼	解決方法
Err.21	檢查 TCP/IP 位址和子網路遮罩是否正確 (📖 718)。
Err.22	重複 TCP/IP 位址。請選擇其他位址 (📖 718)。

● [PTP/IP 錯誤。]

錯誤碼	解決方法
Err.41	請關閉相機並重新開啟。

• [FTP 錯誤。]

錯誤碼	解決方法
Err.31	檢查 FTP 伺服器位址是否正確 (📖 718) 。
Err.32	檢查登錄名稱和密碼是否正確 (📖 718) 。
Err.34	檢查儲存目的地檔案夾名稱是否正確 (📖 718) 。
Err.35	確認儲存目的地檔案夾未被防寫。
Err.36	檢查 DNS (📖 718) 。
Err.37	檢查防火牆設定 (📖 314) 。
	檢查 PASV 模式設定 (📖 718) 。
Err.3F	請關閉相機並重新開啟。

• [驗證 FTP 伺服器認證時發生錯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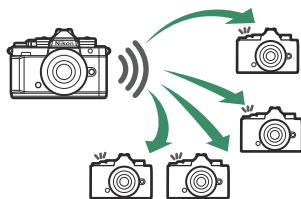
錯誤碼	解決方法
Err.61	檢查 FTP 伺服器是否支援 TLS 1.2 或更高版本。
Err.62	檢查您是否使用了正確的根證書 (📖 311 、 📖 724) 。
Err.63	
Err.64	相機無法連接，因為 FTP 伺服器已請求用戶端證書。檢查 FTP 伺服器設定。
Err.65	請關閉相機並重新開啟。

連接至其他相機

使用相機互連可進行的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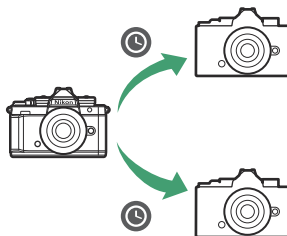
透過相機進行遙控攝影 (同步釋放)

您可使用一台主要相機釋放同一組中多達 10 個遙控相機的快門 ([📖 336](#)) 。



時鐘同步 (同步日期及時間)

透過網路將多台相機上的時鐘同步 ([📖 346](#)) 。



同步釋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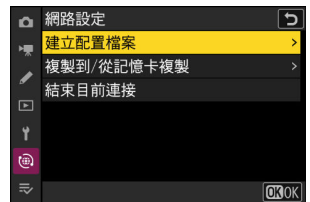
配置和使用同步釋放

按照以下步驟即可建立用於同步釋放的主機配置檔案。每台相機都將拍攝的照片儲存至自己的記憶卡中。重複操作為每台相機建立相同的配置檔案。

- 1 在網路選單中選擇 [連接至其他相機]，然後反白顯示 [網路設定] 並按下 \odot 。



- 2 反白顯示 [建立配置檔案] 並按下 \odot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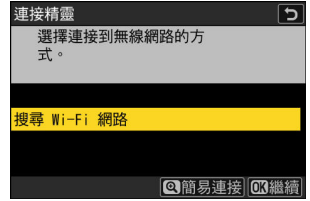
- 3 為新的配置檔案命名。

- 若要在不更改預設名稱的情況下繼續下一步，請按下 \odot 。
- 您選擇的任何名稱都將出現在網路選單的 [連接至其他相機] > [網路設定] 列表中。
- 若要重新命名配置檔案，請按下 \odot 。有關文字輸入的資訊，請參見“文字輸入”（[圖 74](#)）。輸入名稱後，按下 \odot 繼續。



4 反白顯示 [搜尋 Wi-Fi 網路] 並按下 **OK**。

相機將搜尋附近目前有效的網路並按名稱 (SSID) 列出網路。



“簡易連接”

- 若要不輸入 SSID 或加密金鑰進行連接，請在步驟 4 中按下 **OK**。接下來，按下 **OK** 並從下方選項中進行選擇。



選項	說明
[WPS 按鍵]	適用於支援 WPS 按鍵的路由器。按下路由器上的 WPS 按鍵，然後按下相機的 OK 按鍵進行連接。
[PIN 輸入 WPS]	相機將顯示 PIN。使用電腦在路由器中輸入 PIN。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路由器隨附的文件。

- 連接後，請進入步驟 7。

5 選擇網路。

- 反白顯示一個網路 SSID 並按下 **ⓧ**。
- 每個 SSID 操作所在的频段由一個圖示指示。
- 加密網路以一個 **🔒** 圖示標識。若所選網路已加密 (**🔒**)，您將被提示輸入加密金鑰。若網路未加密，請進入步驟 7。
- 若未顯示所需網路，請按下 **🔍** 重新搜尋。




隱藏的 SSI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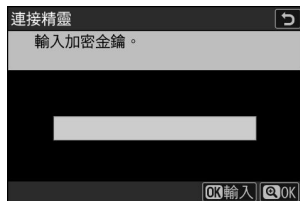
帶有隱藏 SSID 的網路在網路列表中以空白條目表示。

- 若要連接至帶隱藏 SSID 的網路，請反白顯示一個空白條目並按下 **ⓧ**。接下來，按下 **ⓧ**；相機將提示您提供一個 SSID。
- 輸入網路名稱並按下 **🔍**。再次按下 **🔍**；相機此時將提示您輸入加密金鑰。




6 輸入加密金鑰。

- 按下  並輸入無線路由器的加密金鑰。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無線路由器的文件。
- 輸入完成後，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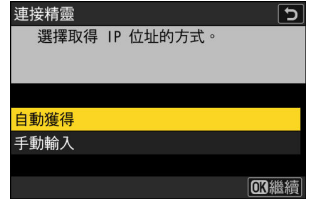


- 再次按下  啟動連接。建立連接後，一條資訊將在螢幕中顯示幾秒。



7 獲取或選擇 IP 位址。

反白顯示下列選項之一並按下 **OK**。



選項	說明
[自動獲得]	若網路被設定為自動提供 IP 位址，請選擇該選項。一旦指定 IP 位址，螢幕中將顯示一條“設定完成”的資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建議您記下遙控相機的 IP 位址，因為您將在後續步驟中用到該位址。
[手動輸入]	手動輸入 IP 位址和子網路遮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按下 OK；系統將提示您輸入 IP 位址。旋轉主指令撥盤反白顯示一格。按下 Left 或 Right 更改反白顯示的一格並按下 OK 儲存更改。接下來按下 OK；螢幕中將顯示一條表示“設定完成”的資訊。再次按下 OK 顯示子網路遮罩。按下 Left 或 Right 編輯子網路遮罩並按下 OK；螢幕中將顯示一條表示“設定完成”的資訊。

8 當顯示表示“設定完成”的資訊時，按下 **OK** 繼續。

建立連接後，將顯示配置檔案名稱。

9 反白顯示 [群組名稱]，按下 **OK**，然後輸入群組名稱。

為同步相機輸入群組名稱。群組名稱最長可達 8 個字元。

- 網路中的所有主要相機和遙控相機必須都在同一群組內。



10 反白顯示 [主要/遙控] 並按下 。

從“主要”和“遙控”中選擇每台相機的功能。

- [主要相機]：按下主要相機上的快門釋放按鍵釋放遙控相機上的快門。每組只能有一台主要相機。若該組有多台主要相機，則只有第一台連接至網路的相機才能實際提供該容量。
- [遙控相機]：遙控相機上的快門與主要相機上的快門同步。



11 對剩餘相機重複步驟 1 至 10。

配置遙控相機時，確保在步驟 10 中選擇 [遙控相機]。

12 在主要相機上，反白顯示 [遠端相機清單] 並按下 。

在步驟 10 中指定為遙控相機角色的相機將新增到主要相機的遠端相機清單中。主要相機可以在插槽 [01] 至 [10] 中最多儲存 10 個遙控相機的資訊。



13 反白顯示所需插槽並按下 。

螢幕中將顯示遙控相機選項。



14 反白顯示 [位址] 並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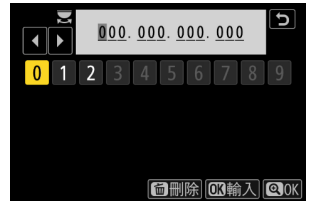
系統將提示您輸入 IP 位址。



15 輸入遙控相機的 IP 位址。

輸入您在步驟 7 中記下的遙控相機的 IP 位址。

- 旋轉主指令撥盤反白顯示一格。
- 按下 ◀ 或 ▶ 更改反白顯示的一格並按下 ⊗ 儲存更改。
- 按下 🔍 將遙控相機新增到主要相機的遠端相機清單並建立連接。



提示：查看遙控相機的 IP 位址


若要查看遙控相機的 IP 位址，請在相機網路選單選擇 **[連接至其他相機]** > **[網路設定]**，反白顯示同步釋放的主機配置檔案，按下 ▶，然後選擇 **[TCP/I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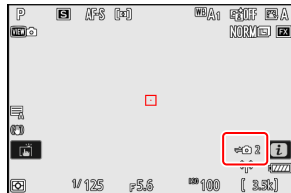


16 新增剩餘的遙控相機。

- 連接至無線網路時，相機將顯示所選 SSID 使用的頻段。
- 主要相機顯示目前連接或未連接的群組中的相機數量。



- 主要相機拍攝顯示會顯示一個  圖示，以及所連接遠端相機的數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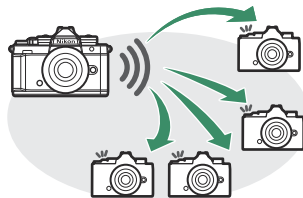


連接錯誤

若出現遙控相機連接錯誤，主要相機拍攝顯示中的遙控相機數將變為紅色，改為顯示無法連接的遙控相機數。

17 拍攝照片。

按下主要相機上的快門釋放按鍵釋放遙控相機上的快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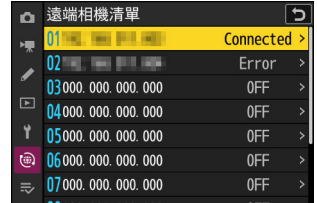



提示：暫停同步釋放



若要在不結束相機與網路的連接的情況下暫時停用同步釋放，請將網路選單中的 [連接至其他相機] > [同步釋放] 選為 [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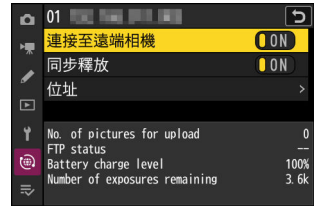
提示：查看遙控相機狀態

若要查看遙控相機狀態，請反白顯示主要相機上的 [遠端相機清單]，然後按下 。



- 遙控相機由 IP 位址識別。
- 遙控相機狀態顯示如下：
 - [Connected]：正常連接。
 - [Busy]：相機正由另一台主要相機控制。
 - [Error]：偵測到以下其中一個錯誤：
 - 遙控相機待機定時已超過時效。
 - 遙控相機關閉。
 - 遙控相機與主要相機不在相同群組內。
 - IP 位址不正確。
 - [OFF]：二選一
 - 為插槽指定遙控相機，或者
 - 所述相機上的 [連接至遠端相機] 選為 [OFF]。
- 反白顯示帶有 [Connected] 標籤的遙控相機，並按下  可顯示等待透過 FTP 從相機上載的照片數量、FTP 連接狀態、電池電量及剩餘曝光次數。
- 之前用於同步釋放的遙控相機條目將顯示最近一次拍攝的時間。

- 若要從主要相機編輯遙控相機設定，請在遙控相機清單中反白顯示該相機並按下 。
 - 若要暫時暫停與所選相機的连接，請將 [連接至遠端相機] 選為 [OFF]。
 - 若要暫時暫停所選相機的同步釋放，請將 [同步釋放] 選為 [OFF]。
 - 若需要，您可以透過反白顯示 [位址] 並按下  來編輯相機的 IP 位址。若要重新連接，請將 [連接至遠端相機] 選為 [ON]。若指定位址不存在遙控相機，則不會建立連接。



同步相機時鐘

當使用網路選單中的 [連接至其他相機] 將相機連接至網路時，連接的目前群組中的所有相機上的時鐘可以設為主要相機報告的時間及日期。同步將套用至設定選單 [時區及日期] 顯示中的所有選項。

1 使用網路選單中的 [連接至其他相機] > [網路設定] 將相機連接至網路。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同步釋放”（[🔗 336](#)）。

2 在主要相機上，選擇 [連接至其他相機]，然後反白顯示 [同步日期及時間] 並按下 \odot 。

- 螢幕中將顯示主要相機時鐘設定。
- [同步日期及時間] 在遙控相機上不可用。
- 若沒有相機連接至網路，[同步日期及時間] 將不可用。



3 按下 \odot 。

- 遙控相機上的時鐘將設為主要相機報告的日期及時間。
- 操作完成時螢幕中將顯示一條資訊。
- 再次按下 \odot 可返回 [連接至其他相機] 顯示。

閃光燈攝影

“連機”與“遙控”

您可使用安裝於相機配件插座的另購閃光燈元件或者一個或多個遙控閃光燈拍攝照片。

- 使用閃光燈時，請將設定選單中的 [寧靜模式] 選為 [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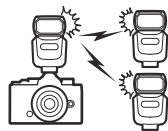
安裝在相機上的閃光燈元件

使用安裝在相機上的閃光燈元件拍攝照片。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接下來的幾頁內容 ([📖 348](#))。



遙控閃光燈攝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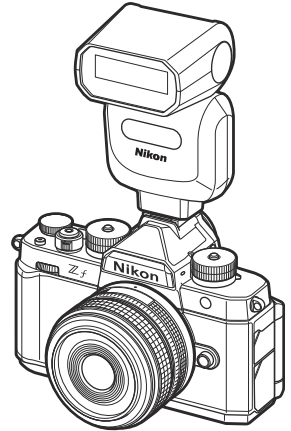
透過無線閃光控制 (先進無線閃光或 AWL) 使用一個或多個遙控閃光燈拍攝照片。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什麼是遙控閃光燈攝影？” ([📖 357](#))。



使用連機閃光燈

1 將閃光燈元件安裝在相機配件插座上。

有關將閃光燈元件安裝於相機的資訊，請參見各閃光燈隨附的文件。



2 開啟相機和閃光燈元件。

閃光燈將開始充電；充電完成時，拍攝顯示中將出現閃光燈就緒指示燈 (⚡)。

3 選擇閃光控制模式 ([📖 351](#)) 和閃光模式 ([📖 352](#))。

4 調整快門速度和光圈。

5 拍攝照片。

快門速度

當使用了另購的閃光燈元件時，快門速度可按照下表進行設定：

拍攝模式	快門速度
	由相機自動設定 ($\frac{1}{200}$ 秒 - $\frac{1}{60}$ 秒)
P、A	由相機自動設定 ($\frac{1}{200}$ 秒 - $\frac{1}{60}$ 秒) *
S	$\frac{1}{200}$ 秒 - 30 秒
M	$\frac{1}{200}$ 秒 - 30 秒 · B 門 、定時

* 當閃光模式選為慢速同步、慢速後簾同步或減輕紅眼連慢速同步時，快門速度可慢至 30 秒。

注意事項：第三方閃光燈元件

本相機無法與在相機 X 接點套用超過 250 V 電壓或是會使配件插座的接點短路的閃光燈元件一起使用。使用這些閃光燈元件不僅可能干擾相機的正常操作，還會損壞相機和/或閃光燈的閃光燈同步電路。

✓ i-TTL 閃光控制

當在相機上安裝了支援尼康創意閃光系統的另購閃光燈元件並設為 TTL 時，相機將使用監察預閃進行均衡或標準“i-TTL 補充閃光”式閃光控制。i-TTL 閃光控制不適用於不支援尼康創意閃光系統的閃光燈元件。本相機支援以下 i-TTL 閃光控制類型：

閃光控制	說明
i-TTL 均衡補充閃光	相機使用“i-TTL 均衡補充閃光”式閃光控制以達到主要主體與周圍背景光線之間的自然平衡。按下快門釋放按鍵後並在即將進行主閃光之前，閃光燈元件將發出一系列監察預閃，相機可使用其優化閃光輸出量，實現主要主體與周圍背景光線之間的平衡。
標準 i-TTL 補充閃光	調整閃光輸出量以使畫面光線達到標準水平；不考慮背景的亮度。在強調主要主體而捨略背景細節，或使用了曝光補償的拍攝中，建議使用該選項。

- 選擇了 [重點測光] 時，標準 i-TTL 補充閃光功能將自動啟動。

閃光控制模式

當另購的 SB-500、SB-400 或 SB-300 閃光燈元件安裝在相機上時，您可使用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閃光控制] > [閃光控制模式] 項目調整閃光控制模式、閃光等級以及其他閃光燈設定。

- SB-500、SB-400 和 SB-300 以外的閃光燈元件的設定僅可使用閃光燈元件控制進行調整。



選項	說明
[TT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根據拍攝條件自動調整閃光輸出量。• 對於其他輸出調整，請使用 [閃光補償]。
[手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手動選擇閃光等級。• 閃光輸出量可使用 [手動閃光輸出量] 進行選擇。

閃光模式

可以透過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閃光模式] 項目選擇閃光模式。

- 可用選項根據拍攝模式的不同而異。

選項		說明	可用於
	[補充閃光] (前簾同步)	在大多數情況下建議使用該模式。在模式 P 和 A 下，快門速度將自動設為 $\frac{1}{200}$ 秒 (使用自動 FP 高速同步時為 $\frac{1}{8000}$ 秒) 至 $\frac{1}{60}$ 秒之間的值。	AUTO 、 P 、 S 、 A 、 M
	[減輕紅眼]	適用於人像拍攝。在閃光燈閃光之前，閃光燈元件或相機上的減輕紅眼燈將點亮，以減輕“紅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釋放快門前，若主體或相機移動，將可能無法達到所需效果 (當拍攝移動中的主體或在其他需快門反應迅速的情況下不建議使用該設定)。	AUTO 、 P 、 S 、 A 、 M
	[慢速同步]	在夜晚或光線不足時，快門速度會自動減慢以捕捉背景光線，除此之外，其他與“補充閃光”相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請注意，在慢速快門下相片中可能容易出現由於相機震動而引起的模糊。• 建議使用三腳架。	P 、 A
	[慢速同步 + 減輕紅眼] (減輕紅眼連慢速同步)	用於在進行人像拍攝時捕捉背景光線。減輕紅眼與慢速快門相結合以在夜晚或光線不足時捕捉背景光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請注意，在慢速快門下相片中可能容易出現由於相機震動而引起的模糊。• 建議使用三腳架。	P 、 A
	[後簾同步]	閃光燈在快門即將關閉前閃光，以在移動光源背後產生一個光束效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選擇該選項後再選擇模式 P 或 A 會將閃光模式設為慢速同步。• 請注意，在慢速快門下相片中可能容易出現由於相機震動而引起的模糊。• 建議使用三腳架。	P 、 S 、 A 、 M
	[閃光燈關閉]	閃光燈不閃光。	AUTO 、 P 、 S 、 A 、 M

攝影棚頻閃燈燈光


後簾同步可能無法與攝影棚閃光燈系統正確同步。

閃光補償

閃光補償可用於特意改變閃光輸出量，例如改變主體相對於背景的亮度。增加閃光輸出量可使主要主體顯得更加明亮，減少閃光輸出量則可防止眩光產生，還可透過微調閃光輸出量以獲得預期效果。

調整閃光補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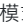
閃光輸出量可使用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閃光補償] 項目進行調整。

- 您可以在 -3 至 $+1$ EV 的範圍內以 $\frac{1}{3}$ EV 為遞增級數選擇數值。
- 一般情況下，選擇正值可獲取較亮的光線效果，選擇負值則可確保主體不會被過度照亮。
- 在 ± 0.0 以外的值時，拍攝顯示中將出現一個  圖示。
- 將閃光補償設為 ± 0.0 可恢復標準閃光輸出量。相機關閉時，閃光補償不會重設。



FV 鎖定


該功能可用來鎖定可選 CLS 兼容閃光燈元件的閃光輸出量，允許在不改變閃光等級的情況下拍攝多張相片或重新進行相片構圖。主體無需位於畫面中央，讓您可更加自由地進行構圖。

- 閃光輸出量可根據 ISO 感光度和光圈的任何變化自動調整。
- FV 鎖定在  模式下不可用。

1 使用用戶設定 **f2** [自定控制 (拍攝)] 將 [FV 鎖定] 指定給一個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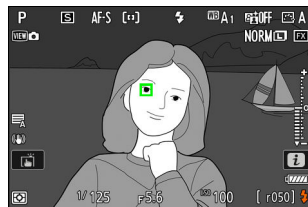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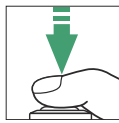
2 將支援 FV 鎖定的閃光燈元件安裝在相機配件插座上。

3 開啟閃光燈元件並將閃光控制模式設為 **TTL** 或監察預閃  **A** 或 **A**。



- 若您使用的是安裝在相機配件插座上的 SB-500、SB-400 或 SB-300，請將 [閃光控制] > [閃光控制模式] 選為 [TTL]。
- 有關其他閃光燈元件的資訊，請參見該元件隨附的文件。

4 對焦。

將主體置於畫面中央，並半按快門釋放按鍵以進行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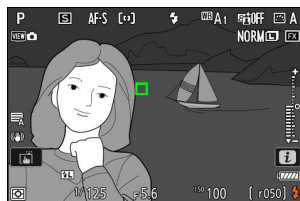


5 鎖定閃光等級。

- 確認拍攝顯示中出現閃光燈就緒指示燈 () 後，按下 [FV 鎖定] 控制；閃光燈元件將發出一個監察預閃來決定合適的閃光等級。
- 閃光輸出量將鎖定，並且拍攝顯示中將出現一個 FV 鎖定圖示 () 。




6 重新進行相片構圖。



7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進行拍攝。

如有需要，無需解除 FV 鎖定即可拍攝其他照片。重複步驟 6 至 7 可拍攝其他照片。

8 解除 FV 鎖定。

按下 [FV 鎖定] 控制解除 FV 鎖定並確認拍攝顯示中 FV 鎖定圖示 () 不再顯示。

遙控閃光燈攝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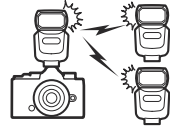
什麼是遙控閃光燈攝影？

透過無線閃光控制（先進無線閃光或 AWL）使用一個或多個遙控閃光燈拍攝照片。有關使用安裝於相機配件插座的閃光燈元件的資訊，請參見“使用連機閃光燈”（[📖 348](#)）。

在本章節中，涉及相機所連接配件的操作以 📷 標識，涉及遙控閃光燈的操作以 📷 標識。有關使用遙控閃光燈（📷）的詳細資訊，請參見閃光燈元件隨附的文件。

控制遙控閃光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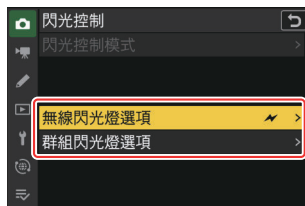
您可透過來自安裝於相機配件插座且用作主閃光燈的另購閃光燈元件的光學訊號控制遙控閃光燈（光控 AWL）。有關兼容閃光燈元件的資訊，請參見“使用 CLS 兼容閃光燈元件時的可用功能”（[圖 771](#)）。



- 若相關閃光燈元件為 SB-500，設定可從相機進行調整。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使用 SB-500 進行光控 AWL”（[圖 359](#)）。您可參見閃光燈元件隨附的文件獲取更多詳細資訊。
- 其他閃光燈元件的設定必須使用閃光燈元件控制進行調整。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相關閃光燈元件隨附的文件。

使用 SB-500 進行光控 AWL

將閃光燈元件安裝至相機配件插座。在相片拍攝選單中將 [閃光控制] > [無線閃光燈選項] 選為 [光控 AWL] 並使用群組閃光控制拍攝照片。每組中閃光燈元件的設定可以單獨調整。



- 1  : 反白顯示 [閃光控制] 顯示中的 [群組閃光燈選項] 並按下 。



2 ：調整閃光輸出量並選擇通道和閃光控制模式。

- 為主閃光燈和每組中的遙控閃光燈選擇閃光控制模式和閃光等級。



- 有以下選項可供選擇：

選項	說明
TTL	i-TTL 閃光控制。
 A	自動光圈。僅適用於兼容的閃光燈元件。
M	手動選擇閃光等級。
— (關閉)	遙控閃光燈不閃光。[補償] 無法調整。

- 選擇通道 [3]。





3 ：將遙控閃光燈設為通道 [3]。

4 ：為遙控閃光燈分組。

- 選擇一個組 (A 或 B)。
- 對可使用的遙控閃光燈的數量沒有限制。但實際每組最多可使用 3 台，因為若使用更多閃光燈元件，這些遙控閃光燈釋放的閃光將會干擾操作。


5 ：進行相片構圖並佈置閃光燈元件。

- 您可參見閃光燈元件隨附的文件獲取更多詳細資訊。
- 對閃光燈元件進行測試閃光並確認元件是否都正常運作。若要對閃光燈元件進行測試閃光，請使用主閃光燈上的測試閃光按鍵。

6   : 確認所有閃光燈元件的閃光燈就緒指示燈都點亮後拍攝相片。


相片拍攝選單

選單項目和預設設定

若要查看相片拍攝選單，請在相機選單中選擇  標籤。



下面列出了相片拍攝選單中的選項及其預設設定。

- [重設相片拍攝選單]：—
- [儲存檔案夾]
 - [重新命名]：NCZ_F
 - [依照檔案夾編號選擇]：100
 - [從清單中選擇檔案夾]：—
- [檔案名稱]：DSC
- [主插槽選擇]：SD 記憶卡插槽
- [副插槽功能]：額外空間
- [影像區域]
 - [選擇影像區域]：FX (36×24)
 - [DX 裁剪警示]：OFF
- [色調模式]：SDR
- [影像品質]：JPEG/HEIF 標準
- [影像大小設定]
 - [影像大小]：大
 - [啟用 DX 影像大小]：OFF
 - [影像大小 (DX)]：大
- [RAW 記錄]：高效率 ★
- [ISO 感光度設定]
 - [ISO 感光度]：100
 - [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OFF
 - [最高感光度]：64000
 - [使用  時的最高感光度]：與不使用閃光燈時相同
 - [最慢快門速度]：自動
- [白平衡]：自動—保留整體氛圍
- [設定 Picture Control]：自動
- [管理 Picture Control]：—

- [設定 **Picture Control (HLG)**] : 標準
- [色彩空間] : sRGB
- [主動式 **D-Lighting**] : 關閉
- [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 : OFF
- [減低高 **ISO** 雜訊] : 標準
- [邊暈控制] : 標準
- [衍射補償] : ON
- [自動變形控制] : ON
- [柔化肌膚] : 關閉
- [人像印象平衡] : 關閉
- [相片減少閃爍] : OFF
- [測光] : 矩陣測光
- [閃光控制]
 - [閃光控制模式] : TTL
 - [無線閃光燈選項] : 關閉
- [閃光模式] : 補充閃光
- [閃光補償] : 0.0
- [拍攝模式] : 單張
- [對焦模式] : 單次 AF
- [AF 區域模式] : 單點 AF
- [AF/MF 主體偵測選項] : 自動
- [MF 主體偵測區域] : MF 主體偵測關閉
- [減震] : Normal
- [將 **VR** 連結到對焦點] : ON
- [自動包圍]
 - [自動包圍開啟/關閉] : OFF
 - [自動包圍設定] : AE 和閃光包圍
 - [拍攝張數] : 3F
 - [遞增級數] : 1.0
- [多重曝光]
 - [多重曝光模式] : 關閉
 - [拍攝張數] : 2
 - [重疊模式] : 平均
 - [儲存單張照片 (**RAW**)] : ON
 - [重疊拍攝] : ON
 - [選擇第一次曝光 (**RAW**)] : —
- [HDR 重疊]
 - [HDR 模式] : 關閉
 - [HDR 強度] : 自動
 - [儲存單張照片 (**RAW**)] : OFF
- [間隔定時拍攝]
 - [選擇開始日期/時間] : 即時
 - [間隔] : 1 分鐘

- [間隔數 × 拍攝張數/間隔] : 0001×1
- [曝光平滑化] : ON
- [電子快門選項]
 - [電子快門] : ON
 - [音量] : 0
- [間隔優先] : OFF
- [每次拍攝前對焦] : OFF
- [選項] : 關閉
- [攝影開始時的儲存檔案夾]
 - [新檔案夾] :
 - [重設檔案編號] :
- [縮時短片]
 - [間隔] : 5 秒
 - [拍攝時間] : 25 分鐘
 - [曝光平滑化] : ON
 - [電子快門選項]
 - [電子快門] : ON
 - [音量] : 0
 - [選擇影像區域] : FX
 - [短片檔案類型] : H.265 8-bit (MOV)
 - [畫面大小/每秒幅數] : 3840×2160 ; 30p
 - [間隔優先] : OFF
 - [每次拍攝前對焦] : OFF
 - [儲存目的地] : SD 記憶卡插槽
- [對焦移動拍攝]
 - [拍攝張數] : 100
 - [對焦步進寬度] : 5
 - [下次拍攝前間隔] : 0
 - [第一張曝光鎖定] : ON
 - [電子快門選項]
 - [電子快門] : ON
 - [音量] : 0
 - [對焦位置自動重設] : OFF
 - [攝影開始時的儲存檔案夾]
 - [新檔案夾] :
 - [重設檔案編號] :
- [像素位移拍攝]
 - [像素位移拍攝模式] : 關閉
 - [拍攝張數] : 16
 - [延遲] : 2 秒
 - [下次拍攝前間隔] : 0

重設相片拍攝選單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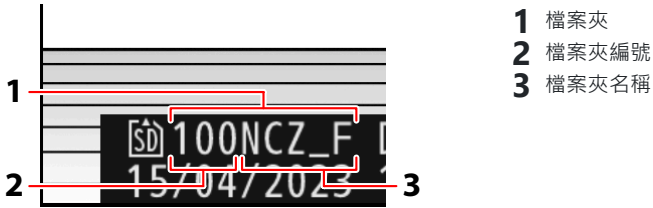
將所有相片拍攝選單設定恢復至預設值。

- 在多重曝光過程中，無法重設相片拍攝選單設定。

儲存檔案夾

MENU 按鍵 ➔ 📷 相片拍攝選單

選擇儲存今後所拍照片的檔案夾。



☑ “儲存檔案夾”

在相片拍攝選單中對 [儲存檔案夾] 所做的更改適用於短片記錄選單，反之亦然。

重新命名檔案夾


位於檔案夾編號之後的“NCZ_F”為預設檔案夾名稱。若要為新檔案夾選擇不同的 5 個字元檔案夾名稱，請選擇 [重新命名]。

- 現有檔案夾無法重新命名。
- 若有需要，您可在顯示鍵盤時按住 **⏏** 按鍵為新檔案夾恢復預設名稱。

“依照檔案夾編號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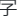



儲存今後所拍照片的檔案夾可按編號進行選擇。若不存在指定編號的檔案夾，則會新建一個檔案夾。

1 選擇 [依照檔案夾編號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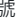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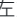




- 反白顯示 [依照檔案夾編號選擇] 並按下  顯示 [依照檔案夾編號選擇] 對話窗。
- 在 [依照檔案夾編號選擇] 對話窗右上角的記憶卡插槽顯示區域中，將用底線標記新建檔案夾所在的記憶卡。用於新檔案夾的記憶卡取決於相片拍攝選單中 [副插槽功能] 的目前所選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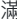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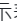
2 選擇一個檔案夾編號。

- 按下  或  反白顯示數字。
- 若要更改反白顯示的數字，請按下  或 。

3 儲存更改並退出。

- 若已存在所選編號的檔案夾，檔案夾編號左方將顯示一個 、 或  圖示。按下  完成操作並返回主選單；若您選擇了一個標有  或  的檔案夾，它將被選作用於新照片的檔案夾。
- 若您選擇了一個尚未存在的檔案夾編號，當您按下  時將建立一個該編號的新檔案夾。
- 無論是哪種情況，今後拍攝的照片都將儲存在所選檔案夾中。
- 若要不改變儲存檔案夾直接退出，請按下 MENU 按鍵。


檔案夾圖示

[依照檔案夾編號選擇] 對話窗中的檔案夾為空檔案夾時用  表示，已滿（包含 5000 張照片或一張編號為 9999 的照片）時用  表示，還剩部分空間時則用  表示。 圖示表示檔案夾中無法進一步儲存照片。

“從清單中選擇檔案夾”

從現有檔案夾列表中進行選擇的步驟如下：

1 選擇 [從清單中選擇檔案夾]。


反白顯示 [從清單中選擇檔案夾] 並按下  顯示 [從清單中選擇檔案夾] 對話窗。



2 反白顯示檔案夾。

按下  或  反白顯示一個檔案夾。

3 選擇反白顯示的檔案夾。

- 按下  選擇反白顯示的檔案夾並返回主選單。
- 今後拍攝的相片將儲存在所選檔案夾中。

✔ 注意事項：檔案夾和檔案編號

- 目前檔案夾編號達到 999 時，若出現以下情況，相機將無法再新建檔案夾且快門釋放將被停用：
 - 目前檔案夾包含 5000 張照片（此外，若相機計算出記錄一個最長時間長度短片所需的檔案數量將導致檔案夾包含的檔案數量超過 5000，短片記錄將被停用），或
 - 目前檔案夾包含一張編號為 9999 的照片（此外，若相機計算出記錄一個最長時間長度短片所需的檔案數量將導致檔案編號超過 9999，短片記錄將被停用）。
- 若記憶卡上有空間，您將可以透過以下方式持續拍攝：
 - 建立一個編號小於 999 的檔案夾並將其選為儲存檔案夾，或
 - 記錄短片前更改 [畫面大小/每秒幀數] 或 [短片檔案類型] 的所選選項。

✔ 啟動時間

若記憶卡中包含大量檔案或檔案夾，開啟相機時可能需要較長時間。

檔案名稱

MENU 按鍵 ➡ 📷 相片拍攝選單

儲存照片時所使用的檔案名稱由“DSC_”後接一個 4 位數編號和一個 3 位字母副檔名組成。您可使用 [檔案名稱] 選擇代替檔案名稱中“DSC”的 3 位字母。有關文字輸入的資訊，請參見“文字輸入” ([📖 74](#))。

☑ 檔案名稱

- 檔案名稱採用“DSC_nnnn.xxx”的形式，其中 nnnn 是一個從 0001 到 9999 的數字，xxx 為以下副檔名之一，根據影像品質和檔案類型的所選選項指定：
 - NEF：NEF (RAW) 格式，當影像品質選為 RAW 時使用
 - JPG：JPEG 格式，在選擇 RAW 以外的影像品質且色調模式選為 SDR 時使用
 - HIF：HEIF，在選擇 RAW 以外的影像品質且色調模式選為 HLG 時使用
 - MOV：MOV 短片
 - MP4：MP4 短片
 - NDF：除塵參照數據
- 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色彩空間] 選為 [Adobe RGB] 時所建立照片的檔案名稱形式為“_DSCnnnn.xxx”。
- 在以 RAW + JPEG/HEIF 影像品質設定拍攝的每對相片中，NEF (RAW) 和 JPEG 相片具有相同的檔案名稱和不同的副檔名 (NEF (RAW) 相片的副檔名為“.NEF”，JPEG 相片的副檔名為“.JPG”)。
- 在以 RAW + JPEG/HEIF 影像品質設定拍攝的每對相片中，NEF (RAW) 和 HEIF 相片具有相同的檔案名稱和不同的副檔名 (NEF (RAW) 相片的副檔名為“.NEF”，HEIF 相片的副檔名為“.HIF”)。

主插槽選擇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當插有兩張記憶卡時，選擇 SD 和 microSD 記憶卡插槽中的哪一個作為主插槽。

選項	說明
[SD 記憶卡插槽]	SD 記憶卡插槽用作主插槽。
[microSD 記憶卡插槽]	microSD 記憶卡插槽用作主插槽。



提示：記錄短片

使用短片拍攝選單中的 [儲存目的地] 可選擇用於記錄短片的插槽。

副插槽功能

MENU 按鍵 ➡ 📷 相片拍攝選單

選擇相機中插有兩張記憶卡時副插槽中記憶卡的作用。

選項		說明
☐+☐	[額外空間]	僅當主插槽中的記憶卡已滿時，才使用副插槽中的記憶卡。
☐+☐	[備用]	每張照片記錄兩次，分別記錄至主插槽和副插槽中的記憶卡。
RAW+☐	[RAW 主插槽 - JPEG 副插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色調模式選為 [SDR] 時，此選項可用。在 NEF + JPEG 設定下所拍相片的 NEF (RAW) 版本僅記錄至主插槽中的記憶卡，而 JPEG 版本僅記錄至副插槽中的記憶卡。在其他影像品質設定下拍攝的照片都以相同設定記錄兩次，分別記錄至主插槽和副插槽中的記憶卡。
☐+☐	[JPEG 主插槽 - JPEG 副插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色調模式選為 [SDR] 時，此選項可用。記錄兩個 JPEG 版本，每張記憶卡中各一個。儲存至主插槽中記憶卡的版本以相片拍攝選單所選的影像品質和大小記錄。儲存至副插槽中記憶卡的版本以影像品質 [JPEG/HEIF 基本] 和影像大小 [中] 或 [小] 儲存。當 [JPEG 主插槽 - JPEG 副插槽] 反白顯示時，按下  可選擇大小。在影像品質 RAW 或 RAW + 下，該選項相當於 [備用]。
RAW+RAW	[RAW 主插槽 - HEIF 副插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色調模式選為 [HLG] 時，此選項可用。在 RAW + HEIF 設定下所拍相片的 NEF (RAW) 版本僅記錄至主插槽中的記憶卡，而 HEIF 版本僅記錄至副插槽中的記憶卡。在其他影像品質設定下拍攝的照片都以相同設定記錄兩次，分別記錄至主插槽和副插槽中的記憶卡。
☐+☐	[HEIF 主插槽 - HEIF 副插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色調模式選為 [HLG] 時，此選項可用。記錄兩個 HEIF 版本，每張記憶卡中各一個。儲存至主插槽中記憶卡的版本以相片拍攝選單所選的影像品質和大小記錄。儲存至副插槽中記憶卡的版本以影像品質 [JPEG/HEIF 基本] 和影像大小 [中] 或 [小] 儲存。當 [HEIF 主插槽 - HEIF 副插槽] 反白顯示時，按下  可選擇大小。在影像品質 RAW 或 RAW + 下，該選項相當於 [備用]。

✓ 注意事項：“RAW 主插槽 - JPEG 副插槽”

無論影像品質選為何種選項，若在相片拍攝選單的 [多重曝光] > [儲存單張照片 (RAW)] 中選擇了 [ON]，或者在相片拍攝選單的 [HDR 重疊] > [儲存單張照片 (RAW)] 中選擇了 [ON]，組成每次多重曝光或 HDR 照片的單張未處理 NEF (RAW) 版本將和 JPEG 合成照片一起記錄至兩張記憶卡。

提示：選擇“額外空間”以外的選項時

- 拍攝顯示會顯示可用空間量較小卡中的剩餘曝光次數。
- 任一記憶卡已滿時，快門釋放都會被停用。

提示：查看雙格式相片





- 使用重播選單中的 [雙格式記錄重播插槽] 項目可選擇將從中重播雙格式相片的插槽。
- 查看雙格式相片時，您可使用 **i** 選單中的 [跳至另一張記憶卡的副本] 查看另一個版本。

提示：記錄短片

使用短片拍攝選單中的 [儲存目的地] 可選擇用於記錄短片的插槽。

刪除版本

刪除使用 [備用]、[RAW 主插槽 - JPEG 副插槽]、[JPEG 主插槽 - JPEG 副插槽]、[RAW 主插槽 - HEIF 副插槽] 或 [HEIF 主插槽 - HEIF 副插槽] 記錄的照片時，您可選擇是同時刪除兩個版本還是僅刪除目前插槽中記憶卡上的版本。

- 重播過程中，當使用這些選項中的任意一個建立的圖片被反白顯示時，按下  將顯示一條確認資訊。
- 若要僅刪除目前插槽中記憶卡上的版本，請反白顯示 [選擇的照片] 並再次按下 。
- 若要同時刪除兩個版本，請反白顯示 [圖及圖的相同照片] 並按下 。
- 若照片中新增了語音備忘，螢幕中將顯示一個確認對話窗。若要僅刪除語音備忘，請反白顯示 [僅語音備忘] 並按下 。



提示：刪除選項

使用重播選單中的 [刪除兩個插槽中的照片] 項目可選擇刪除照片時顯示的選項。

影像區域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調整影像區域設定。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拍攝設定”一章中“影像記錄選項（影像區域、品質和大小）”部分的“調整影像區域設定”（[📖 108](#)）。

色調模式

MENU 按鍵 ➡ 📷 相片拍攝選單

本相機提供了兩種色調模式供您選擇：[SDR] 和 [HLG]。

選項	說明
[SDR]	此模式支援正常範圍的亮度（動態範圍）。選擇此選項時拍攝的照片以 JPEG 格式儲存（副檔名為“*.JPG”）。
[HLG]	此模式支援 HDR（高動態範圍）。選擇此選項時拍攝的照片以 HEIF 格式儲存（副檔名為“*.HIF”）。它的動態範圍比 SDR 的更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選擇此選項時，拍攝顯示中會出現“HLG”。為了在查看 HLG 照片時獲得最佳色調重現，請使用螢幕、電腦、作業系統、應用程式和其他與 HLG 兼容的裝置。有關詳情，請瀏覽以下網站： https://onlinemanual.nikonimglib.com/notice/hlg_setting_guide/zh-tw/

✓ 以 HLG 拍攝相片

- 與使用 [SDR] 拍攝的照片相比，色調模式選為 [HLG] 時拍攝的照片會出現更多“雜訊”（隨意分佈的明亮像素、霧像或線條形式）。
- 在 ISO 感光度撥盤上選擇 ISO 100 和 320 之間的值可將 ISO 感光度設定為 ISO 400。
- 相片拍攝選單中 [ISO 感光度設定] > [最高感光度] 項目可用的最低值為 ISO 800。
- ISO 感光度 Hi 0.3 至 Hi 1.7 不可用。
- 縮時短片的短片檔案類型固定為 [H.265 10-bit (MOV)]。
- 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色彩空間] 固定為“BT.2100”。
- [主動式 D-Lighting]、[多重曝光] 和 [HDR 重疊] 在相片拍攝選單中不可用。
- 無法將拍攝模式選為 [C30]，並且用戶設定 d3 [預先釋放捕捉/拍攝選項] 不可用。

✓ 注意事項：HLG 相片

色調模式選為 [HLG] 時拍攝的照片受以下限制：

- HLG 相片不提供影像重疊。HLG 相片將不會顯示在透過重播 **i** 選單中的 [修飾] 提供的各種影像重疊選項的照片選擇對話窗中。
- 您可以使用 SnapBridge 應用程式下載 HLG 相片，但可能無法在某些版本的應用程式或作業系統中查看。

✓ 相機拍攝和重播顯示

當色調模式選為 [HLG] 時，相機螢幕和觀景器中的拍攝和重播顯示可能有隨意分佈的明亮像素、霧或線條等“雜訊”，或者可能無法精確地重現高光或高飽和度色彩。此外，當全螢幕顯示相片時，相機螢幕或觀景器中可能會出現突然的色調中斷，但是相片本身不受影響。為準確重現色調，請使用兼容 HLG 的螢幕、電腦、作業系統、應用程式和其他裝置。

提示：HLG

Hybrid Log-Gamma (HLG) 技術是為電視廣播及其他高清晰度應用程式而開發的。

- 與標準動態範圍 (SDR) 相比，它增加了可以在色調範圍的上半部分表達的細節量，從而獲得更大的渲染潛力。
- 它在可以在色調範圍的下半部分表達的細節水平方面與 SDR 相當，以確保與非 HDR 顯示的兼容性。

提示：Picture Control

- 可以使用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設定 Picture Control] 和 [管理 Picture Control] 項目處理色調模式選為 [SDR] 時拍攝的相片。
- 可以使用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設定 Picture Control (HLG)] 項目處理色調模式選為 [HLG] 時拍攝的相片。

提示：查看和編輯 HLG 相片

可以使用尼康的 NX Studio 軟件查看和編輯 HLG (HEIF) 相片。

- NX Studio 可從尼康下載中心免費下載。
 - 與色調模式選為 [SDR] 時拍攝的相片相比，一些可用於編輯 HLG 相片的選項受到更多限制。
-

影像品質

MENU 按鍵 → 📷 相片拍攝選單

選擇相片的檔案格式。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拍攝設定”一章中“影像記錄選項（影像區域、品質和大小）”部分的“調整影像品質”（[📖 110](#)）。

影像大小設定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選擇使用本相機拍攝照片時使用的影像大小（以像素表示）。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拍攝設定”一章中“影像記錄選項（影像區域、品質和大小）”部分的“選擇影像大小”（[📖 112](#)）。

RAW 記錄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選擇 NEF (RAW) 相片的壓縮類型。按生成的檔案大小降序排列，選項包括：[無損壓縮]、[高效率 ★] 和 [高效率]。

- [高效率 ★] 生成的照片品質優於 [無損壓縮] 生成的照片，並且品質高於 [高效率] 生成的照片。

ISO 感光度設定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調整相片的 ISO 感光度設定。

選項	說明
[ISO 感光度]	<p>查看使用 ISO 感光度撥盤選擇的 ISO 感光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當撥盤旋轉至 C 時，該選項也可用於調整 ISO 感光度。可從 ISO 100 至 64000 的設定中進行選擇，包括在 ISO 100 的基礎上約減少 0.3、0.7 和 1 EV（相當於 ISO 50）的設定以及在 ISO 64000 的基礎上約增加 0.3、0.5、1 和 1.7 EV（相當於 ISO 204800）的設定。[自動] 選項適用於  模式。
[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p>選擇 [ON] 可啟動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若選擇了 [OFF]，ISO 感光度將固定在使用 ISO 感光度撥盤選擇的值。選擇了 [ON] 時，可以使用 [最高感光度]、[使用  時的最高感光度] 和 [最慢快門速度] 選項。</p>
[最高感光度]	<p>為 ISO 感光度選擇一個上限值可防止它提升得太高。</p>
[使用  時的最高感光度]	<p>為使用另購的閃光燈元件拍攝相片時選擇 ISO 感光度上限值。</p>
[最慢快門速度]	<p>選擇在模式 P 和 A 下快門速度慢於多少時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開始生效以防止曝光不足。選項範圍為 $\frac{1}{4000}$ 至 30 秒。若選擇了 [自動]，相機將根據鏡頭焦距選擇最慢快門速度。例如，當安裝了長鏡頭時，相機將自動選擇較快的最慢快門速度以避免相機震動所引起的模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若要查看自動快門速度選擇選項，請反白顯示 [自動] 並按下 。當由相機自動選擇最慢快門速度時，可透過微調使相機自動選擇較快或較慢的最小值。拍攝快速移動的主體時，可使用較快設定來減少模糊。若在 [最高感光度] 中所選的 ISO 感光度下無法取得最佳曝光，快門速度可能會降至所選最小值以下。

白平衡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根據光源色彩調整白平衡。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拍攝設定”一章中的“白平衡”（[📖 156](#)）。

設定 Picture Control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根據場景或創得意圖為新相片選擇影像處理 (“Picture Control”) 選項。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拍攝設定”一章中的“Picture Control” ([📖 174](#)) 。

管理 Picture Control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將修改後的 Picture Control 儲存為自定 Picture Control。有關詳細資訊，請參加“拍攝設定”一章中“Picture Control”部分的“自定 Picture Control”（[📖 181](#)）。

設定 Picture Control (HLG)

MENU 按鍵 ➡ 📷 相片拍攝選單

為色調模式選為 [HLG] 拍攝的相片選擇影像處理 ("Picture Control") 選項。

選項		說明
SD	[標準]	進行標準化處理以獲取均衡效果。在大多數情況下建議使用。
MC	[單色]	拍攝單色相片。
FL	[扁平]	將來需要對相片進行廣泛處理或修飾時選用。

修改 HLG Picture Control

您可根據場景或創意圖修改 HLG Picture Control。

- 1 在相片拍攝選單中將 [色調模式] 選為 [HLG]。










- 2 在相片拍攝選單中選擇 [設定 Picture Control (HLG)]，然後選擇 **Picture Control**。

反白顯示所需 Picture Control 並按下 **調整**。



3 調整設定。


- 按下  或  可反白顯示設定，按下  或  可選擇一個值。每按下一次都會將反白顯示的值增加 1。
- 可用選項根據所選 Picture Control 的不同而異。
- 若要快速均衡調整 [銳化]、[中範圍銳化] 及 [清晰度] 的等級，請反白顯示 [快速銳化] 並按下  或 。
- 若要放棄更改並從預設設定重新開始編輯，請按下  按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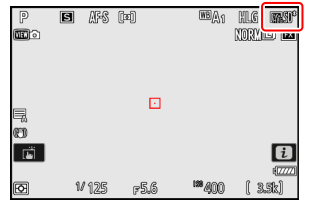


提示：副指令撥盤

若要以 0.25 為遞增級數調整反白顯示的值，請旋轉副指令撥盤。

4 儲存更改並退出。

- 按下  儲存更改。已從預設設定修改過的 Picture Control 用星號 (“*”) 標識。



HLG Picture Control 設定

選項	說明
[快速銳化]	<p>將銳化套用至照片中具有對比度的區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調整 [快速銳化] 會同時調整 [銳化]、[中範圍銳化] 和 [清晰度] 以獲得色彩勻稱的結果。選擇較高值可獲得較高的銳利度。選擇較低值可獲得更佳的柔化度。• [銳化]、[中範圍銳化] 和 [清晰度] 分別套用至照片中的不同區域。每個項目都可以單獨調整。
[銳化]	<p>將銳化套用至對比度較小的區域。</p>
[中範圍銳化]	<p>將銳化套用至對比度大於 [銳化] 設定效果且小於 [清晰度] 設定效果的區域。</p>
[清晰度]	<p>將銳化套用至對比度較大的區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精細的輪廓以及照片的亮度和對比度整體不受影響。
[對比度]	<p>調整整體對比度。</p>
[高光]	<p>調整高光。選擇較高值可提高高光亮度。</p>
[陰影]	<p>調整陰影。選擇較高值可使陰影更亮，細節更清晰。</p>
[飽和度]	<p>控制色彩的鮮豔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不適用於 [單色]。
[色相]	<p>調整色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不適用於 [單色]。
[濾鏡效果]	<p>僅選擇 [單色] 時顯示。模擬色彩濾鏡在單色照片中的效果。</p>
[色調]	<p>僅選擇 [單色] 時顯示。為單色照片選擇色調。從 9 種不同的色調中選擇，包括冷色調和老式的棕褐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選擇了 [B&W] (黑白) 以外的選項時，按下  可顯示飽和度選項。

△ 指示器

Picture Control 設定選單的數值顯示中以 **△** 指示器標記的值表示該設定調整前的值。



“濾鏡效果”

有以下 [濾鏡效果] 可供選擇：

選項	說明
[Y] (黃色) *	
[O] (橙色) *	這些選項可增強對比度，並可用於在風景拍攝中降低天空的亮度。橙色 [O] 比黃色 [Y] 產生更明顯的對比度，而紅色 [R] 比橙色產生更明顯的對比度。
[R] (紅色) *	
[G] (綠色) *	綠色柔化膚色。適用於人像及其他類似拍攝。

* 括弧中的術語是黑白攝影時相應第三方色彩濾鏡的名稱。

色彩空間

MENU 按鍵 → 📷 相片拍攝選單

色彩空間決定色彩重現的可用色域。[sRGB] 適用於一般用途的列印和顯示。相比 [sRGB]，[Adobe RGB] 具有更廣泛的色域，適用於專業出版和商業印刷。

☑ 注意事項：色彩空間

在第三方軟體中打開照片時，所選的色彩空間可能會被覆寫。NX Studio 可以在相機上選擇的色彩空間中打開照片。

☑ Adobe RGB

為獲取準確的色彩重現，Adobe RGB 照片需要支援色彩管理的應用程式、螢幕及印表機。

主動式 D-Lighting

MENU 按鍵 ➡ 📷 相片拍攝選單

保留高光和暗部細節，建立對比度自然的相片。該功能適用於高對比度場景，例如，透過門或窗戶拍攝戶外強光照射下的風景，或者在晴天拍攝陰影下的主體。與矩陣測光一起使用時，主動式 D-Lighting 效果最為顯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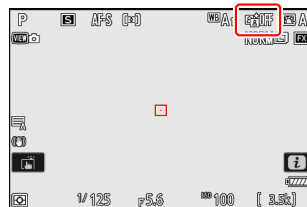
[關閉]



[暗A 自動]

選項		說明
暗A	[自動]	相機根據拍攝條件自動調整主動式 D-Lighting。
暗H'	[超高]	從 [超高]、[高]、[標準] 和 [低] (以從高到低的順序) 選擇主動式 D-Lighting 執行的強度。
暗H	[高]	
暗N	[標準]	
暗L	[低]	
暗OFF	[關閉]	主動式 D-Lighting 關閉。

所選選項在拍攝顯示中以圖示標識。



✓ 注意事項：主動式 D-Lighting

- 根據主體，使用主動式 D-Lighting 拍攝的相片上可能會出現隨意分佈的明亮像素、霧像或線條形式的“雜訊”。
- 在模式 **M** 下，[**暗A 自動**] 相當於 [**暗N 標準**]。
- 某些主體可能會呈現出不均勻的陰影。
- 在高 ISO 感光度（Hi 0.3-Hi 1.7）下（包括透過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所選的高感光度），該功能無法套用。

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

MENU 按鍵 ➡ 📷 相片拍攝選單

選擇 **[ON]** 可減少在快門速度慢於 1 秒時所拍相片中的“雜訊”（亮點或霧像）。

- 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在相片拍攝後執行。處理期間，資訊“**執行減低雜訊中**”將出現在拍攝顯示中。該資訊從螢幕消失之前無法拍攝照片。拍攝後記錄照片所需的時間約增加一倍。



注意事項：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

處理完畢前若關閉相機，將會儲存照片，但不會執行減低雜訊。

減低高 ISO 雜訊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相機可處理在高 ISO 感光度下拍攝的相片以減少“雜訊”（隨意分佈的明亮像素）。

選項	說明
[高]	減少在所有 ISO 感光度下所拍相片中的雜訊。感光度越高，效果越顯著。您可從 [高]、[標準] 和 [低] 中（以從高到低的順序）選擇所執行的雜訊減低量。
[標準]	
[低]	
[關閉]	僅在需要時減低雜訊。執行的雜訊減低量始終低於選擇了 [低] 時的量。

邊暈控制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邊暈控制可減少“邊暈”，邊暈是一種相片邊緣變暗的現象，減少的量根據鏡頭的不同而異。在最大光圈時效果最為顯著。

選項		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H	[加強]	您可從 [加強]、[標準] 和 [微弱] 中（以從強到弱的順序）選擇所執行的邊暈控制量。
<input type="checkbox"/> N	[標準]	
<input type="checkbox"/> L	[微弱]	
[關閉]		邊暈控制停用。

注意事項：邊暈控制

根據場景、拍攝條件和鏡頭類型的不同，JPEG 照片可能出現“雜訊”（霧像），或者因畫面邊緣曝光過度或曝光不足導致周邊呈現亮度變化。此外，自定 Picture Control 和已從預設設定修改過的預設 Picture Control 可能無法產生預期效果。請先進行試拍並在螢幕中查看效果。

邊暈控制

在相片拍攝選單中對 [邊暈控制] 所做的更改適用於短片記錄選單，反之亦然。

衍射補償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選擇 [ON] 可減少使用小光圈 (高 f 值) 時的衍射。

衍射補償

在相片拍攝選單中對 [衍射補償] 所做的更改適用於短片記錄選單，反之亦然。

自動變形控制

MENU 按鍵 ➡ 📷 相片拍攝選單

根據需要選擇 **[ON]** 可減少使用廣角鏡頭拍攝時出現的桶形變形和使用長鏡頭拍攝時出現的枕狀變形。
請注意，使用某些鏡頭時可能會自動選擇 **[ON]**，在這種情況下該項目顯示為灰色且不可用。

自動變形控制

在相片拍攝選單中對 **[自動變形控制]** 所做的更改適用於短片記錄選單，反之亦然。

柔化肌膚

MENU 按鍵 ➡ 📷 相片拍攝選單

偵測到人物主體的臉部時拍攝的照片將自動進行處理以柔化主體的膚色。

選項	說明
[高]	您可從 [高]、[標準] 和 [低] 中（以從強到弱的順序）選擇所執行的肌膚柔化量。
[標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相機一次最多可以對三個主體進行柔化肌膚。若偵測到多個人像主體，灰色對焦點將出現在每個主體上。若將 [AF 區域模式] 選為 [自動區域 AF]，◀ 和 ▶ 圖示將出現在相機選擇的對焦點上。按下 ⏪ 或 ⏩ 可定位對焦點以選擇套用柔化肌膚的主體。
[低]	
[關閉]	柔化肌膚關閉。

柔化肌膚：限制

柔化肌膚無法與某些相機功能組合使用，包括：

- 高速畫面捕捉。
- 多重曝光，及
- HDR 重疊。

人像印象平衡

MENU 按鍵 ➡ 相機 相片拍攝選單

微調人像主體的色相和亮度設定，並將結果儲存為 [模式 1]、[模式 2] 或 [模式 3] 以便在拍攝期間套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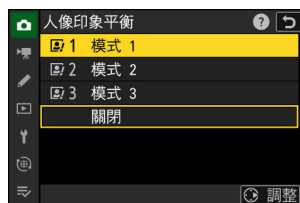
建立人像印象平衡模式

1 在相片拍攝選單中選擇 [人像印象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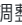



2 反白顯示 [模式 1] 至 [模式 3] 中的一種模式，然後按下 。

- 螢幕中將顯示所選模式的選項。




3 調整色相和亮度。

- 按下  或  可調整 M (洋紅色) -Y (黃色) 軸上的色相。向 M 移動時可增加洋紅色，向 Y 移動時可增加琥珀色 (黃色)。
- 按下  或  可調整亮度。亮度隨著數值上升而增加，隨著數值下降而減少。
- 所選值顯示在網格右邊。
- 若要恢復預設設定，請按下  按鍵。



4 儲存更改。

- 按下  儲存更改並退回選單。
- 已從預設值修改過的模式用星號 (“*”) 標識。
- 重複步驟 1 至 4 可建立其他模式。

套用儲存的模式

若要在拍攝期間啟動人像印象平衡，請在相片拍攝選單中為 [人像印象平衡] 選擇所需的模式 ([模式 1] 至 [模式 3]) 。

“人像印象平衡”



在以下情況下，[人像印象平衡] 將不可用：

- [設定 Picture Control] 選為 [單色]、[扁平單色]、[深色調單色] 或 [Creative Picture Control]，或者
- [設定 Picture Control (HLG)] 選為 [單色]。

注意事項：適用人像印象平衡

人像印象平衡可能會影響影像中與人像主體的皮膚顏色相似的區域。

提示：預覽結果

若已使用用戶設定 f1 [自定  選單] 在  選單中對 [人像印象平衡] 進行相關指定，則可以選擇此選項，旋轉主指令撥盤選擇一種模式，然後使用多重選擇器調整色相和亮度，同時預覽它們對畫面中構圖的主體的效果。

相片減少閃爍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選擇 **[ON]** 可減少螢光燈或水銀燈等光源下拍攝時閃爍的影響。

- 閃爍會導致不均勻的曝光或者（在連續拍攝模式下所拍相片中）導致不一致的曝光或色彩效果。
- 若減少閃爍未產生預期效果，請關閉相機並將其對準主體或光源，然後再重新開啟。
- 若選擇了 **[ON]** 並且在釋放快門時偵測到閃爍，拍攝顯示中的 **FLICKER** 圖示旁邊會出現一個綠色 ●。
- 在單次連拍攝影期間，相機將按如下所述進行操作。
 - 在**高速連拍（延長）**模式下，將優先選擇每秒拍攝幅數。對於每次連拍中的首張照片，顯示將會短暫變暗，但隨後的照片不會。
 - 在**高速連拍和低速連拍**模式下，將優先選擇減少閃爍。每次釋放快門時螢幕都會短暫變暗，並且每秒幅數可能會下降或變得不穩定。

☑ “相片減少閃爍”

- 減少閃爍可能會稍微延遲快門反應。
- 減少閃爍可以偵測 100 和 120 Hz 時（分別為使用 50 和 60 Hz 的 AC 電源時）的閃爍。若在單次連拍攝影過程中電源頻率發生改變，將可能無法獲得預期效果。
- 根據光源和拍攝條件的不同，例如在光線明亮的場景或黑暗背景下，相機可能無法偵測到閃爍或可能無法達到預期效果。
- 在裝飾性燈光照明以及其他非標準照明下，相機也可能無法達到預期效果。
- 相片減少閃爍的實際效果可能與顯示中可見的效果不同。

☑ 高速連拍（延長）

在長時間連拍期間，減少閃爍可能無法產生預期效果。

☑ “相片減少閃爍”：限制

[相片減少閃爍] 在某些條件下不會生效，包括：

- 在 HDR 重疊期間。
 - 在高速畫面捕捉期間，以及
 - 在寧靜模式下。
-

測光

MENU 按鍵 ➡ 📷 相片拍攝選單

測光決定了相機設定曝光的方式。

選項	說明
☑ [矩陣測光]	相機對畫面的廣泛區域進行測光，並根據色調分佈、色彩、構圖及距離設定曝光以獲取接近肉眼所見的效果。
☑ [偏重中央測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相機將最大比重指定給畫面的中央區域。例如，此模式可用於佔據大部分構圖的主體。• 當使用曝光系數（濾光系數）大於 1 倍的濾鏡時也建議使用偏重中央測光。• 使用用戶設定 b4 [偏重中央區域] 可選擇被指定最大比重的區域的大小。• 可以使用用戶設定 d17 [自定螢幕拍攝顯示] 和 d18 [自定觀景器拍攝顯示] 顯示或隱藏測光區域。
☐ [重點測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相機對 4 mm 直徑圈（相當於畫面的約 1.5%）進行測光。這樣可確保即使背景很亮或很暗時也能對主體進行正確的曝光。• 測光區域以目前對焦點為中心。若將 AF 區域模式（☐ 116）選為 [自動區域 AF]，相機將對中央對焦點進行測光。
☐* [高光偏重測光]	相機將最大比重分配給高光區域。使用該選項可減少高光細節遺失，例如拍攝舞台上聚光燈下的演員。

閃光控制

MENU 按鍵 ➔ 📷 相片拍攝選單

為無線遙控閃光燈或安裝在相機配件插座上的另購閃光燈元件調整設定。

- 有關為安裝於相機配件插座的另購閃光燈元件調整設定的資訊，請參見“使用連機閃光燈”（[🔗 348](#)）。
- 有關為無線遙控閃光燈調整設定的資訊，請參見“什麼是遙控閃光燈攝影？”（[🔗 357](#)）。

閃光控制模式

為安裝於相機配件插座的 SB-500、SB-400 或 SB-300 閃光燈元件選擇閃光控制模式和閃光等級並調整其他設定。

- 閃光控制顯示中的可用選項根據 [閃光控制模式] 中所選選項的不同而異。
- SB-500、SB-400 和 SB-300 以外的閃光燈元件的設定僅可使用閃光燈元件控制進行調整。




選項	說明
[TTL]	根據拍攝條件自動調整閃光輸出量。
[手動]	手動選擇閃光等級。

無線閃光燈選項

為同步無線控制多個遙控閃光燈調整設定。只有當相機上安裝有另購的 SB-500 閃光燈元件時，該選項才可用。



選項		說明
	[光控 AWL]	使用由主閃光燈發出的低亮度閃光控制遙控閃光燈 (358)。
	[關閉]	停用遙控閃光燈攝影。

群組閃光燈選項

使用另購的遙控閃光燈時，調整每組中閃光燈元件的設定。只有當相機上安裝有另購的 SB-500 閃光燈元件時，該選項才可用。

閃光模式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為安裝在相機上的或另購的遙控閃光燈選擇閃光模式。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閃光燈攝影”中的“閃光模式”（[📖 352](#)）。

閃光補償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閃光補償可用於特意改變閃光燈元件的閃光輸出量，例如改變主體相對於背景的亮度。增加閃光輸出量可使主要主體顯得更加明亮，減少閃光輸出量則可防止眩光產生，還可透過微調閃光輸出量以獲得預期效果 ([🔗 354](#))。

拍攝模式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選擇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所執行的操作。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拍攝設定”一章中的“拍攝模式”（[📖 144](#)）。

對焦模式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控制相機的對焦方式。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拍攝設定”一章“對焦”部分的“對焦模式”（[📖 114](#)）。

AF 區域模式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選擇相機如何選擇對焦點進行自動對焦。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拍攝設定”一章“對焦”部分的“AF 區域模式”（[📖 116](#)）。

AF/MF 主體偵測選項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選擇對焦時相機優先選擇的主體類型。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拍攝設定”一章“對焦”部分的“主體偵測”（[📖 119](#)）。

MF 主體偵測區域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選擇手動對焦主體偵測區域。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對焦”一章“主體偵測”部分中的“使用手動對焦的主體偵測” ([📖 120](#))。

減震

MENU 按鍵 ➡ 📷 相片拍攝選單

選擇是否啟動減震。可用選項根據鏡頭的不同而異。

選項		說明
	[Normal]	適用於在拍攝靜止主體時增強減震。
	[Sport]	適用於拍攝運動員和其他正在進行迅速且不可預測運動的主體。
[關閉]		減震停用。

☑ 注意事項：使用減震

- 使用某些鏡頭時，減震可能不可用。
- 建議您待螢幕中的影像穩定之後再進行拍攝。
- 將支援減震的鏡頭選為 [Normal] 時，釋放快門前觀景器中的影像可能會輕微抖動，但這是減震方式的自然結果，並非故障。若您發現動作變形，可以使用 [Sport] 或 [關閉]。
- 轉動相機進行拍攝時，建議使用 [Sport]。在 [Normal] 和 [Sport] 模式下，減震僅適用於非搖攝方向的動作。例如，若相機進行水平搖攝，減震將僅套用於垂直方向的震動。
- 相機安裝於三腳架或單腳架時，還建議使用 [Normal] 和 [Sport]。但請注意，根據拍攝條件，使用某些三腳架時，[關閉] 可能是更好的選擇。鏡頭的設定可能有所差異；有關詳細資訊，請查閱鏡頭文件。
- 若透過另購的 FTZ II/FTZ 接環配接器安裝了帶有減震開關的 F 接環鏡頭，[減震] 將變為灰色且不可用。請使用鏡頭開關進行減震操作。

將 VR 連結到對焦點

MENU 按鍵 ➡ 📷 相片拍攝選單

選擇是否優化減震以減少目前對焦點處的模糊。

選項	說明
[ON]	優化減震以減少目前對焦點處的模糊。
[OFF]	優化減震以減少畫面中央的模糊。

✔ 注意事項：“將 VR 連結到對焦點”

- 啟用該選項可配置減震功能，以將釋放快門時使用的對焦點處的模糊降低至最小程度。您無法在拍攝顯示區內預覽其效果。
- 在以下情況下，[將 VR 連結到對焦點] 選為 [ON] 會將畫面中央（而不是目前對焦點）的模糊降低至最小程度：
 - 安裝了具有內置減震功能的 Z 接環鏡頭。
 - AF 區域模式選為 [自動區域 AF]，並且顯示多個對焦點，或者
 - 短片記錄正在進行中。

自動包圍

MENU 按鍵 ➡ 📷 相片拍攝選單

包圍在每次拍攝中自動微調曝光、閃光等級、主動式 D-Lighting (ADL) 或白平衡，「包圍」目前值。包圍可用於難以選擇合適設定且沒有足夠時間在每次拍攝中檢查效果及調整設定的情況下，或者要對同一個主體嘗試不同的設定時。

選項	說明
[自動包圍開啟/關閉]	選擇 [ON] 可啟用包圍。
[自動包圍設定]	選擇所要執行的包圍的類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E 和閃光包圍]：相機改變一系列相片的曝光和閃光等級。• [AE 包圍]：相機改變一系列相片的曝光。• [閃光包圍]：相機改變一系列相片的閃光等級。• [白平衡包圍]：相機為每張相片建立多個版本，且每個版本使用不同的白平衡。• [ADL 包圍]：相機在一系列相片中改變主動式 D-Lighting (ADL)。
[拍攝張數]	選擇包圍序列中的拍攝張數。
[遞增級數]	為除 [ADL 包圍] 以外的所有 [自動包圍設定] 選項選擇包圍遞增級數。
[強度]	選擇在 [自動包圍設定] 選為 [ADL 包圍] 時拍攝的包圍序列中，主動式 D-Lighting 的變化量。

曝光和閃光包圍



無曝光補償



-1 E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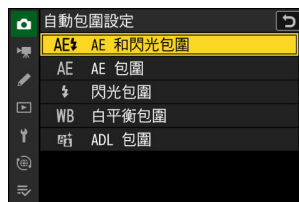
+1 EV

- 1 反白顯示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自動包圍] 並按下 。



- 2 將 [自動包圍設定] 選為 [AE 和閃光包圍]、[AE 包圍] 或 [閃光包圍]。

螢幕中將顯示 [拍攝張數] 和 [遞增級數] 選項。



- 3 選擇包圍序列中的拍攝張數。

反白顯示 [拍攝張數] 並按下  或  以選擇拍攝張數。



4 選擇包圍遞增級數。

- 反白顯示 [遞增級數] 並按下 ◀ 或 ▶ 以選擇包圍遞增級數。
- 遞增級數大小可從 0.3 ($\frac{1}{3}$ EV)、0.7 ($\frac{2}{3}$ EV)、1.0 (1 EV)、2.0 (2 EV) 和 3.0 (3 EV) 中進行選擇。包圍程式的遞增級數為 2.0 或 3.0 EV 時，最大拍攝張數為 5 張。若在步驟 3 中選擇了數值 7 或 9，拍攝張數將自動設為 5 張。
- 以 0.3 為遞增級數的包圍程式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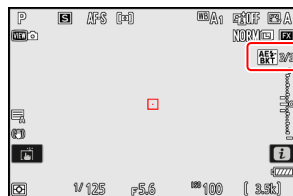


[拍攝張數]	曝光和閃光包圍指示器	拍攝張數	包圍次序
3F	- ······ 0 ······ +	3	0/-0.3/+0.3
5F	- ······ 0 ······ +	5	0/-0.7/-0.3/+0.3/+0.7
7F	- ······ 0 ······ +	7	0/-1.0/-0.7/-0.3/ +0.3/+0.7/+1.0
9F	- ······ 0 ······ +	9	0/-1.3/-1.0/-0.7/-0.3/ +0.3/+0.7/+1.0/+1.3

5 將 [自動包圍開啟/關閉] 選為 [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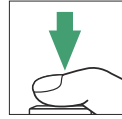


選擇 [ON] 可啟用包圍，拍攝顯示中將出現一個圖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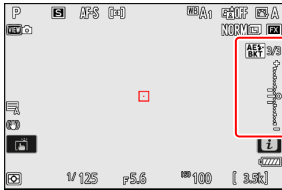


6 拍攝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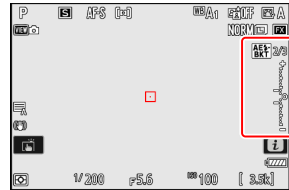
- 拍攝包圍程式中所含張數的照片。
- 螢幕中將顯示快門速度和光圈調整後的值。



- 當執行包圍時，拍攝顯示中會出現包圍圖示、包圍進度指示以及包圍序列中的剩餘可拍攝張數。每次拍攝後，代表該次拍攝的一節將從指示器中消失，並且剩餘可拍攝張數將減少 1。




拍攝張數：3
遞增級數：0.7



首次拍攝後的顯示

- 在曝光補償的基礎上，曝光根據包圍進一步改變。

提示：包圍選項

- 當選擇了 [AE 和閃光包圍] 時，相機同時改變曝光和閃光等級。選擇 [AE 包圍] 僅改變曝光，選擇 [閃光包圍] 僅改變閃光等級。請注意，閃光包圍僅適用於 i-TTL 及（支援的情況下）自動光圈（A）閃光控制模式（[350](#)、[771](#)）。
- 在自拍模式下，無論在用戶設定 c2 [自拍] > [拍攝張數] 中選擇了何種選項，每次釋放快門都將建立在 [自動包圍] > [拍攝張數] 中選定數量的版本。

提示：曝光和閃光包圍

- 在連續拍攝模式下，當包圍程式中指定數量的拍攝完成時，相機將暫停拍攝。再次按下快門釋放按鈕時，相機將恢復拍攝。
- 若在拍攝完序列中的所有照片之前相機關閉，再次開啟相機後，包圍將從序列中的第一張照片開始恢復。

提示：曝光包圍

曝光包圍過程中改變的設定（快門速度和/或光圈）根據拍攝模式的不同而異。

模式	設定
P	快門速度和光圈 ¹
S	光圈 ¹
A	快門速度 ¹
M	快門速度 ^{2、3、4}

- 1 若相片拍攝選單的 [ISO 感光度設定] > [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選為 [ON]，相機將在超過相機曝光系統限制時自動改變 ISO 感光度以實現最佳曝光效果。
- 2 若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ISO 感光度設定] > [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選為 [ON]，相機會改變 ISO 感光度。
- 3 當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ISO 感光度設定] > [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選為 [OFF] 時，使用用戶設定 e6 [自動包圍 (模式 M)] 可選擇相機同時改變快門速度和光圈，還是改變快門速度、光圈和 ISO 感光度中的任一項。
- 4 若用戶設定 d6 [延長快門速度範圍 (M)] 選為 [ON] 且選擇了低於 30 秒的快門速度，則不會調整快門速度。

取消包圍

若要取消包圍，請將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自動包圍] > [自動包圍開啟/關閉] 選為 [OFF]。若在選擇 [OFF] 之後選擇 [ON]，包圍將從序列中的第一張照片開始恢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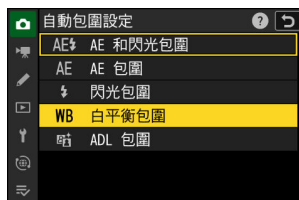
白平衡包圍

- 1 反白顯示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自動包圍] 並按下 。



- 2 將 [自動包圍設定] 選為 [白平衡包圍]。

螢幕中將顯示 [拍攝張數] 和 [遞增級數] 選項。



- 3 選擇包圍序列中的拍攝張數。

反白顯示 [拍攝張數] 並按下  或  以選擇拍攝張數。



4 選擇包圍遞增級數。

- 反白顯示 [遞增級數] 並按下 或 以選擇包圍遞增級數。
- 遞增級數大小可從 1 (1 等級) 、2 (2 等級) 和 3 (3 等級) 中進行選擇。
- 每個等級相當於 5 Mired。“A”值越高，代表琥珀色量的增加。“B”值越高，代表藍色量的增加。
- 以 1 為遞增級數的包圍程式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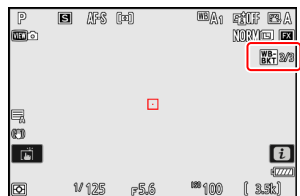


[拍攝張數]	白平衡包圍指示器	拍攝張數	白平衡遞增級數	包圍次序
3F	+.....0.....+	3	1	0/A1/B1
5F	+.....0.....+	5	1	0/A2/A1/B1/B2
7F	+.....0.....+	7	1	0/A3/A2/A1/ B1/B2/B3
9F	+.....0.....+	9	1	0/A4/A3/A2/A1/ B1/B2/B3/B4

5 將 [自動包圍開啟/關閉] 選為 [ON]。



選擇 [ON] 可啟用包圍，拍攝顯示中將出現一個圖示。



6 拍攝照片。

- 每次拍攝都將建立在包圍程式中指定數量的版本，各版本都有一個不同的白平衡。
- 在白平衡微調的基礎上，相機將進一步調整白平衡。
- 若包圍程式中的拍攝張數大於剩餘曝光次數，快門釋放將被停用。插入新的記憶卡後，相機可開始拍攝。



白平衡包圍限制

當影像品質設為 NEF (RAW) 或 NEF (RAW) + JPEG/HEIF 時，白平衡包圍不可用。

提示：白平衡包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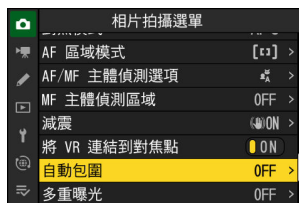
- 白平衡包圍僅影響色溫（白平衡微調顯示中的琥珀色-藍色軸）。在綠色-洋紅色軸上不進行調整。
- 若在記憶卡存取指示燈點亮時關閉相機，記錄完序列中的所有相片後電源才會關閉。
- 在自拍模式下，無論在用戶設定 c2 [自拍] > [拍攝張數] 中選擇了何種選項，每次釋放快門都將建立在白平衡包圍程式中指定數量的版本。

取消包圍

若要取消包圍，請將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自動包圍] > [自動包圍開啟/關閉] 選為 [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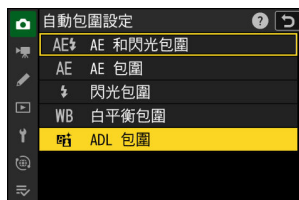
ADL 包圍

1 反白顯示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自動包圍] 並按下 。





2 將 [自動包圍設定] 選為 [ADL 包圍]。

螢幕中將顯示 [拍攝張數] 和 [強度] 選項。



3 選擇包圍序列中的拍攝張數。

- 反白顯示 [拍攝張數] 並按下  或  以選擇拍攝張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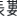



- 拍攝張數決定包圍序列：

拍攝張數	包圍序列
2	關閉 → 在步驟 4 中選擇的值
3	關閉 → 低 → 標準
4	關閉 → 低 → 標準 → 高
5	關閉 → 低 → 標準 → 高 → 超高

- 若您選擇了 2 張以上的照片，請進入步驟 5。

4 選擇主動式 D-Lighting 的強度。

- 當包圍序列中的拍攝張數為 2 時，反白顯示 [強度] 並按下  或  為第二張相片選擇主動式 D-Lighting 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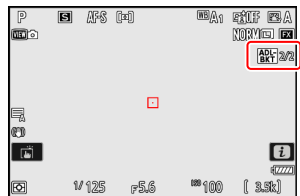
- 包圍序列因主動式 D-Lighting 的強度而異，如下所示：

強度	包圍序列
[OFF L]	關閉 → 低
[OFF N]	關閉 → 標準
[OFF H]	關閉 → 高
[OFF H+]	關閉 → 超高
[OFF AUTO]	關閉 → 自動

5 將 [自動包圍開啟/關閉] 選為 [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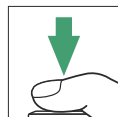


選擇 [ON] 可啟用包圍，拍攝顯示中將出現一個圖示。



6 拍攝照片。

- 拍攝包圍程式中所含張數的照片。
- 當執行包圍時，拍攝顯示中會出現 ADL 包圍圖示以及包圍序列中的剩餘可拍攝張數。每次拍攝後，剩餘可拍攝張數將會減少 1。



ADL 包圍

- 在連續拍攝模式下，當包圍程式中指定數量的拍攝完成時，相機將暫停拍攝。再次按下快門釋放按鈕時，相機將恢復拍攝。
 - 若在拍攝完序列中的所有照片之前相機關閉，再次開啟相機後，包圍將從序列中的第一張照片開始恢復。
 - 在自拍模式下，無論在用戶設定 c2 [自拍] > [拍攝張數] 中選擇了何種選項，每次釋放快門都將建立在 [自動包圍] > [拍攝張數] 中選定數量的版本。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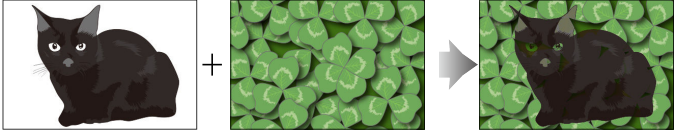
取消包圍

若要取消包圍，請將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自動包圍] > [自動包圍開啟/關閉] 選為 [OFF]。

多重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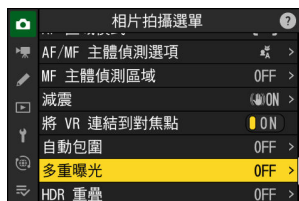
MENU 按鍵 ➡ 📷 相片拍攝選單

將 2 至 10 次 NEF (RAW) 曝光記錄成單張相片。





選項	說明
[多重曝光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開啟 (系列)] : 建立一系列多重曝光。若要結束多重曝光攝影，請再次選擇 [多重曝光模式] 並選擇 [關閉]。• [開啟 (單張相片)] : 建立單個多重曝光後結束多重曝光攝影。• [關閉] : 結束多重曝光攝影。
[拍攝張數]	選擇用來組合成單張相片的曝光次數。
[重疊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疊加] : 不作修改即重疊曝光；不調整增益。• [平均] : 曝光重疊之前調整增益。每次曝光的增益為 1 除以所記錄的總曝光次數。例如，在 2 次曝光組合的相片中，每次曝光的增益將設為 $\frac{1}{2}$，而在 3 次曝光組合的相片中，增益將設為 $\frac{1}{3}$。• [變亮] : 相機將比較每張照片中的像素並僅使用最亮的像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變暗] : 相機將比較每張照片中的像素並僅使用最暗的像素。 
[儲存單張照片 (RAW)]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ON] : 同時儲存多重曝光及組合多重曝光的照片；照片以 NEF (RAW) 格式儲存。• [OFF] : 刪除單個拍攝而僅儲存多重曝光。
[重疊拍攝]	若選擇了 [ON]，先前的曝光將會疊加至鏡頭視野。先前的曝光可輔助下一次拍攝的構圖。
[選擇第一次曝光 (RAW)]	從記憶卡上的 NEF (RAW) 照片中選擇第一次曝光。

建立多重曝光

1 反白顯示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多重曝光] 並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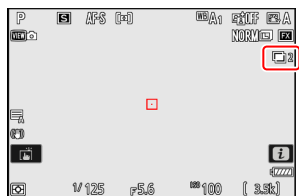


2 為 [多重曝光模式] 選擇一個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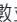


- 反白顯示 [多重曝光模式] 並按下 。
- 使用  或  反白顯示一種多重曝光模式並按下 。



- 若選擇了 [開啟 (系列)] 或 [開啟 (單張相片)]，螢幕中將顯示一個圖示。







3 為 [拍攝張數] (曝光次數) 選擇一個值。

- 反白顯示 [拍攝張數] 並按下 。
- 使用  或  選擇曝光次數並按下 。



4 選擇一種 [重疊模式]。

- 反白顯示 [重疊模式] 並按下 。
- 使用  或  反白顯示一個選項並按下 。



5 為 [儲存單張照片 (RAW)] 選擇一個設定。

若要同時儲存多重曝光及組合多重曝光的照片，請選擇 [ON]；單張照片以 NEF (RAW) 格式儲存。若要僅儲存多重曝光，請選擇 [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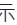



6 為 [重疊拍攝] 選擇一個選項。

選擇 [ON] 可將先前的曝光疊加於鏡頭視野。在接下來的照片構圖中，您可將先前的曝光用作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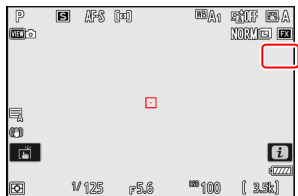
7 為 [選擇第一次曝光 (RAW)] 選擇一個選項。

- 若要從現有的 NEF (RAW) 相片中選擇第一次曝光，請反白顯示 [選擇第一次曝光 (RAW)] 並按下 。
- 使用多重選擇器反白顯示所需照片。
- 若要全螢幕查看反白顯示的照片，請按住  按鍵。
- 反白顯示所需照片後，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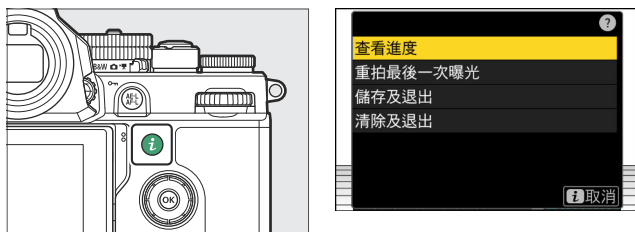
8 開始拍攝。


- 拍攝所選張數的照片。若您在步驟 7 中使用 [選擇第一次曝光 (RAW)] 選擇了一張現有 NEF (RAW) 照片作為第一次曝光，拍攝將從第二次曝光開始。
- 一旦您完成所選張數的拍攝，照片將被重疊以建立一個多重曝光。無論影像品質選為何種選項，多重曝光都以 JPEG 格式記錄。
- 若 [多重曝光模式] 選為 [開啟 (系列)]，您可繼續拍攝其他多重曝光直至選擇 [關閉]。
- 若 [多重曝光模式] 選為 [開啟 (單張相片)]，一旦拍攝完在步驟 3 中所選的拍攝張數，相機將退出多重曝光模式。



i 選單

多重曝光過程中，按下  按鍵可查看照片。目前多重曝光中最近一次拍攝的照片以一個  圖示標識；出現該圖示時按下 **i** 按鍵將顯示多重曝光 **i** 選單。



- 反白顯示項目並按下  即可確定選擇。
- 按下 **i** 按鍵後，您也可選擇使用觸控。

選項	說明
[查看進度]	查看使用到目前為止所記錄曝光建立的預覽。
[重拍最後一次曝光]	重新拍攝最近一次曝光。
[儲存及退出]	使用到目前為止所記錄的曝光建立一個多重曝光。
[清除及退出]	不記錄多重曝光直接退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若將 [儲存單張照片 (RAW)] 選為 [ON]，將分別儲存單個曝光。

✔ 注意事項：多重曝光

- 拍攝多重曝光期間，若您在螢幕中顯示選單或查看照片，請記住如果約 40 秒（顯示選單時則約 90 秒）內未執行任何操作，拍攝將結束且相機將記錄多重曝光。在用戶設定 c3 [電源關閉延遲] > [重播] 或 [選單] 中選擇較長的時間可延長記錄下一次多重曝光的可用時間。
- 多重曝光中可能產生“雜訊”（隨意分佈的明亮像素、霧像或線條）。
- 在連續拍攝模式下，相機將在單次連拍中記錄所有曝光。若選擇了 [開啟（單張相片）]，記錄完第一個多重曝光後，多重曝光拍攝將會結束。若選擇了 [開啟（系列）]，每按一次快門釋放按鍵將再記錄一個多重曝光。
- 在自拍模式下，曝光中每次拍攝之間的時間可使用用戶設定 c2 [自拍] > [拍攝時的間隔] 進行選擇。無論將 c2 [拍攝張數] 選項選為何種數值，拍攝都將在完成多重曝光中所選張數的拍攝後結束。
- 若在拍攝過程中設定被更改，多重曝光將可能結束。
- 多重曝光相片的拍攝設定和相片資訊均為第一次曝光的設定和資訊。
- 在多重曝光過程中，請勿取出或更換記憶卡。
- 在多重曝光過程中，記憶卡無法格式化。某些選單項目將顯示為灰色且不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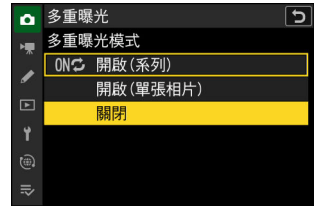
✔ 多重曝光：限制

多重曝光無法與某些相機功能組合使用，包括：

- 照相機（自動）模式，
 - 短片記錄，
 - 高速畫面捕捉，
 - 包圍，
 - HDR 重疊，
 - 間隔定時拍攝，
 - 縮時短片記錄，
 - 對焦移動，以及
 - 像素位移。
-

結束多重曝光

若要在完成指定的曝光次數前結束多重曝光，請在多重曝光模式中選擇 **[關閉]**。相機將使用到此為止已記錄的曝光建立一個多重曝光（若將 **[重疊模式]** 選為 **[平均]**，相機將根據實際記錄的曝光次數相應調整增益）。



在以下情況時，多重曝光也將結束：

- 第一次曝光拍攝後待機定時超過時效，或
- 您在按下 **[▶]** 按鍵後接著按下 **[i]** 按鍵，並選擇 **[儲存及退出]** 或 **[清除及退出]**。

HDR 重疊

MENU 按鍵 ➡ 📷 相片拍攝選單

高動態範圍 (HDR) 透過組合兩張以不同曝光拍攝的照片來保留高光和暗部細節，適用於高對比度的主體。用於為高對比度場景和其他主體保留從高光到暗部的廣範圍細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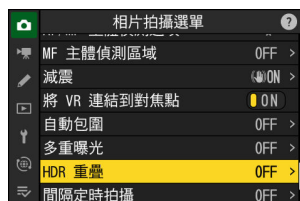


選項	說明
[HDR 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開啟 (系列)]：拍攝一系列 HDR 相片。若要結束 HDR 攝影，請再次選擇 [HDR 模式] 並選擇 [關閉]。• [開啟 (單張相片)]：記錄單張 HDR 相片後結束 HDR 攝影。• [關閉]：結束 HDR 攝影。
[HDR 強度]	調整 HDR 強度。若選擇了 [自動]，相機將根據場景自動調整 HDR 強度。
[儲存單張照片 (RAW)]	選擇 [ON] 可儲存用於建立 HDR 照片的單張照片；所拍照片以 NEF (RAW) 格式儲存。

拍攝 HDR 相片

使用 HDR 進行拍攝時，建議使用矩陣測光。




- 1 反白顯示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HDR 重疊] 並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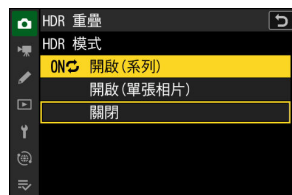


- 2 選擇一種 [HDR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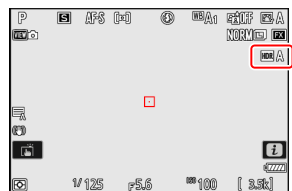
- 反白顯示 [HDR 模式] 並按下 。



- 使用  或  反白顯示下列選項之一並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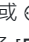

- 若選擇了 [開啟 (系列)] 或 [開啟 (單張相片)]，螢幕中將顯示一個圖示。



3 選擇一種 [HDR 強度]。

- 反白顯示 [HDR 強度] 並按下 。



- 使用  或  反白顯示一個選項並按下 。
- 若選擇了 [自動]，相機將根據場景自動調整 HDR 強度。



4 為 [儲存單張照片 (RAW)] 選擇一個設定。

選擇 [ON] 可儲存用於建立 HDR 照片的單張照片；所拍照片以 NEF (RAW) 格式儲存。



5 進行相片構圖，對焦並拍攝。

-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時，相機進行兩次曝光。
- 若將 [HDR 模式] 選為 [開啟 (系列)]，您可持續拍攝 HDR 相片直至選擇 [關閉]。
- 若 [HDR 模式] 選為 [開啟 (單張相片)]，HDR 模式將在拍攝完單張相片後自動關閉。
- 無論影像品質選為何種選項，HDR 相片都以 JPEG 格式記錄。

✔ 注意事項：HDR 攝影

- 照片的邊緣將被裁剪掉。
- 若在拍攝過程中相機或主體發生了移動，將可能無法獲得預期效果。建議使用三腳架。
- 根據場景的不同，較亮物體周圍可能出現陰影而較暗物體周圍可能出現光暈。在其他情況下，HDR 產生的效果可能不是特別明顯。
- 某些主體可能會呈現出不均勻的陰影。
- 選擇重點測光或偏重中央測光時，[HDR 強度] 設定 [自動] 相當於 [標準]。
- 另購的閃光燈元件將不閃光。
- 在連續拍攝模式下，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期間，相機將不會連續拍攝照片。
- 不支援長時間曝光（“B 門”或“定時”）。若快門速度撥盤旋轉至 **Bulb**（“B 門”）或 **Time**（“定時”），**Bulb** 或 **Time** 將在拍攝顯示中閃爍。

✔ HDR：限制

HDR 無法與某些相機功能組合使用，包括：

- 𠄎（自動）模式。
 - 相片減少閃爍。
 - 高速畫面捕捉。
 - 包圍。
 - 多重曝光。
 - 間隔定時拍攝。
 - 縮時短片記錄。
 - 對焦移動，以及
 - 像素位移。
-

間隔定時拍攝

MENU 按鍵 ➡ 📷 相片拍攝選單

以所選間隔時間拍攝相片，直至記錄完指定的拍攝張數。使用間隔定時拍攝時，選擇自拍或高速畫面捕捉以外的拍攝模式。

選項	說明
[開始]	開始間隔定時拍攝。拍攝將在約 3 秒後（[選擇開始日期/時間] 選為 [即時]）或在所選日期和時間（[選擇日期/時間]）開始。相機將以所選間隔時間持續拍攝，直至拍攝完所有相片。
[選擇開始日期/時間]	選擇開始選項。選擇 [即時] 可立即開始拍攝，選擇 [選擇日期/時間] 則可在所選日期和時間開始拍攝。
[間隔]	指定兩次拍攝之間的時間（幾時幾分幾秒）。
[間隔數 × 拍攝張數/間隔]	選擇間隔數量和每個間隔下的拍攝張數。
[曝光平滑化]	選擇 [ON] 可允許相機根據上一張照片調整曝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若拍攝過程中主體亮度變化較大，可能會導致曝光明顯變化。縮短拍攝間隔即可解決該問題。在模式 M 下，若在相片拍攝選單中將 [ISO 感光度設定] > [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選為 [OFF]，曝光平滑化將不會生效。
[電子快門選項]	選擇是否使用電子快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當 [電子快門] 選為 [ON] 時，無論在用戶設定 d5 [快門類型] 中選擇了何種選項，都將使用電子快門。釋放電子快門時發出的聲音的音量可以使用 [音量] 進行選擇。
[間隔優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ON]：啟動間隔優先可確保在模式 P 和 A 下畫面以所選間隔時間進行拍攝。<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閃光燈攝影停用。無論在用戶設定 a1 [連續 AF 模式優先] 和 a2 [單次 AF 模式優先] 中選擇了何種選項，快門釋放優先將被啟動。若將 [ISO 感光度設定] > [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選為 [ON]，並且 [最慢快門速度] 中所選的時間比間隔時間長，將優先採用所選間隔時間，忽略所選快門速度的時間。[OFF]：停用間隔優先可確保相片正確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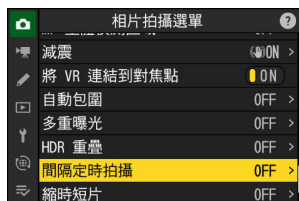
選項	說明
[每次拍攝前對焦]	若選擇了 [ON] ，相機將在兩次拍攝之間進行對焦。選擇 [OFF] 可以固定距離對焦。
[選項]	<p>將間隔定時拍攝和其他選項組合使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AE 包圍]：在間隔定時拍攝過程中執行曝光包圍。 • [縮時短片]：使用在間隔定時拍攝過程中所拍的相片建立畫面比例為 16:9 的縮時短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相機同時儲存相片和縮時短片。 - 將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影像區域] > [選擇影像區域] 選為 [1:1 (24×24)] 會停用快門釋放。 - 無論將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色彩空間] 選為何種選項，使用 [縮時短片] 建立的短片都以 [sRGB] 色彩空間記錄。 • [關閉]：在間隔定時拍攝過程中不進行其他操作。
[攝影開始時的儲存檔案夾]	<p>反白顯示選項並按下 Ⓢ 或 Ⓣ 確定選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或取消選擇 (<input type="checkbox"/>)。</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檔案夾]：為每個新的序列新建一個檔案夾。 • [重設檔案編號]：每當新建一個檔案夾，檔案編號都將重設為 0001。

間隔定時拍攝

✓ 拍攝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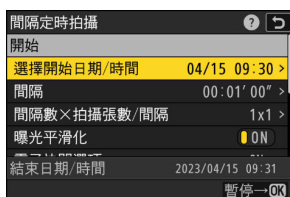
- 請在目前設定下試拍一張照片。
- 繼續操作前，請在設定選單中選擇 **[時區及日期]**，並確認相機時鐘已設為正確的時間和日期。
- 我們建議使用以下電源之一，以防止在拍攝期間斷電：
 - 一塊已完全充滿電的電池
 - 另購的 EH-7P AC 變壓充電器
 - 另購的 EH-8P AC 變壓器，使用隨附的 UC-E25 USB 線連接（兩端帶有 C 型連接器）

1 反白顯示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間隔定時拍攝]** 並按下 **[O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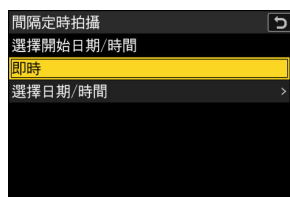


2 調整間隔定時拍攝設定。

- 選擇開始日期和時間。



反白顯示 **[選擇開始日期/時間]**
並按下 **[OK]**。



反白顯示一個選項並按下 **[OK]**。


- 若要立即開始拍攝，請選擇 **[即時]**。
- 若要在所選日期和時間開始拍攝，請選擇 **[選擇日期/時間]**。選擇日期和時間並按下 **[OK]**。

- 選擇拍攝間隔。




反白顯示 [間隔] 並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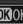
選擇一個間隔時間 (幾時幾分幾秒) 並按下 。

- 選擇間隔數和在每個間隔下的拍攝張數。



反白顯示 [間隔數×拍攝張數/間隔] 並按下 。



選擇間隔次數和每個間隔下的拍攝張數並按下 。

- 在單張拍攝模式下，相機將以高速連拍拍攝模式的速度拍攝每個間隔的相片。

- 啟動或停用曝光平滑化。



反白顯示 [曝光平滑化] 並按下  以選擇 [ON] 或 [OFF]。

- 選擇 [ON] 可允許相機根據上一張照片調整曝光。

- 選擇是否使用電子快門。



反白顯示 [電子快門選項] 並按下 。



反白顯示 [電子快門] 並按下 以選擇 [ON] 或 [OFF] 。

- 釋放電子快門時發出的聲音的音量可以使用 [音量] 進行選擇。

- 選擇間隔優先選項。



反白顯示 [間隔優先] 並按下 以選擇 [ON] 或 [OFF] 。

- 選擇相機在兩次拍攝之間是否對焦。



反白顯示 [每次拍攝前對焦] 並按下 以選擇 [ON] 或 [OFF] 。

- 若 [每次拍攝前對焦] 選為 [ON]，相機將根據對焦模式的目前所選選項在每次拍攝前進行對焦。

- 選擇其他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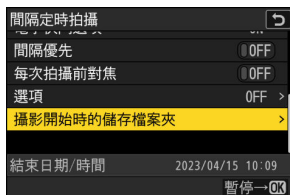
反白顯示 [選項] 並按下 \odot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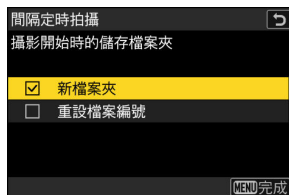
反白顯示 [AE 包圍] 或 [縮時短片] 並按下 \odot 。

- 若您選擇了 [AE 包圍]，請為 [拍攝張數] 和 [遞增級數] 選擇數值；若您選擇了 [縮時短片]，請為 [短片檔案類型]、[畫面大小/每秒幅數] 和 [儲存目的地] 選擇設定。

- 選擇攝影開始時的儲存檔案夾選項。



反白顯示 [攝影開始時的儲存檔案夾] 並按下 \odot 。



反白顯示所需選項並按下 \odot 開啟 () 或關閉 () 選項後，按下 \odot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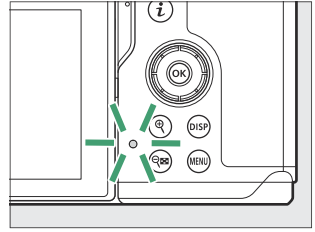
3 反白顯示 [開始] 並按下 \odot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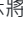
- 若在步驟 2 中將 [選擇開始日期/時間] 選為 [即時]，拍攝將在約 3 秒後開始。
- 否則，拍攝將在 [選擇開始日期/時間] > [選擇日期/時間] 中所選的時間開始。
- 拍攝期間螢幕關閉。
- 相機將以所選間隔時間持續拍攝，直至拍攝完所有相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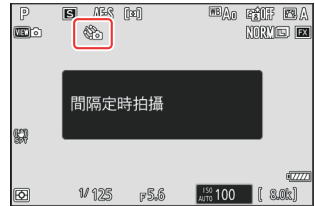


✓ 拍攝期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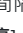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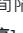
- 在兩次拍攝之間，記憶卡存取指示燈將會閃爍。




- 若透過半按快門釋放按鍵開啟了螢幕，螢幕中將會顯示資訊 [間隔定時拍攝] 且  圖示將閃爍。若將 [選項] 選為 [縮時短片]，控制面板中也將顯示一個  圖示。



暫停間隔定時拍攝

透過以下任一操作可在兩個間隔之間暫停間隔定時拍攝：按下 ，或者在相片拍攝選單中選擇 [間隔定時拍攝]，然後反白顯示 [暫停] 並按下 。請注意，若 [間隔] 中所選的時間太短，按下 MENU 按鍵可能不會顯示選單。

- 若將 [選項] 選為 [縮時短片]，在兩個間隔之間按下  將結束間隔定時拍攝。

恢復間隔定時拍攝



按照下文所述可恢復間隔定時拍攝。

- 立即恢復拍攝：




反白顯示 [重新開始] 並按下 。

- 在指定時間恢復拍攝：

- 反白顯示 [重新開始選項] 並按下 ，然後反白顯示 [選擇日期/時間] 並按下 。



- 選擇一個開始日期和時間並按下 。



- 反白顯示 [重新開始] 並按下 。



■ 結束間隔定時拍攝

若要在拍攝完所有相片之前結束間隔定時拍攝，請在相片拍攝選單中選擇 [間隔定時拍攝]，然後反白顯示 [關閉] 並按下 **OK**。請注意，若 [間隔] 中所選的時間太短，按下 **MENU** 按鍵可能不會顯示選單。這種情況下，您將需要按下 **ESC** 暫停間隔定時拍攝，然後在相片拍攝選單中選擇 [間隔定時拍攝]，反白顯示 [關閉] 並按下 **OK**。

✔ 注意事項：間隔定時拍攝

- 請選擇一個比以預測快門速度拍攝完所選張數所需時間更長的間隔時間。請注意，在實際間隔定時拍攝過程中，相機不但必須以所選間隔時間拍攝照片，而且必須具有足夠的時間完成曝光並執行處理相片等任務。若間隔時間太短而無法拍攝完所選張數的相片，相機可能會不拍攝而跳至下一間隔。
- 若間隔時間太短，所拍總張數將可能少於 [間隔數 × 拍攝張數/間隔] 中所選的張數。
- 若您使用閃光燈，請選擇比閃光燈充電所需時間更長的間隔時間。若間隔時間太短，閃光燈可能會以比獲取完整曝光所需電量更少的電量閃光。
- 若無法在目前設定下（例如，快門速度設為“Bulb”或“Time”，[間隔] 設為 [00:00'00"]，或者開始時間短於 1 分鐘）繼續拍攝，隨即將顯示一條警告資訊。
- 若 [電子快門選項] > [電子快門] 選為 [ON]，快門將在每次拍攝時發出聲音，除非 [音量] 設定為 [0]（請注意，即使設定選單中的 [寧靜模式] 選為 [ON]，也同樣適用）。
- 若將 [選項] 選為 [縮時短片]，無論在用戶設定 c3 [電源關閉延遲] > [待機定時] 中選擇了何種選項，待機定時在間隔定時拍攝期間都不會超過時效。
- 將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色調模式] 選為 [HLG] 會將 [選項] > [縮時短片] > [短片檔案類型] 固定為 [H.265 10-bit (MOV)]。
- 若記憶卡已滿，間隔定時拍攝將保持啟動狀態但不能拍攝照片。請插入其他記憶卡並恢復拍攝 ([☞ 445](#))。
- 根據記憶卡效能和拍攝條件的不同，拍攝可能會在拍完所選張數或所選間隔次數之前結束。
- 在以下情況時，間隔定時拍攝將會暫停：
 - 關閉相機後再將其重新開啟（當相機處於關閉狀態時，您可更換電池和記憶卡且不會結束間隔定時拍攝），或
 - 相片/短片選擇器從相片模式旋轉至黑白相片模式，反之亦然或
 - 將拍攝模式選為自拍或高速畫面捕捉。
- 在間隔定時拍攝期間更改相機設定可能導致拍攝結束。

✔ 拍攝模式

無論選擇了何種拍攝模式，相機都將在每個間隔中拍攝指定張數的相片。

✔ 在兩次拍攝之間調整設定

您可在兩次拍攝之間查看照片，調整拍攝和選單設定。但是請注意，在下一拍攝的幾秒前顯示將關閉並恢復拍攝。

✔ 間隔定時拍攝：限制

間隔定時拍攝無法與某些相機功能組合使用，包括：

- 短片記錄，
- 長時間曝光（“Bulb”或“Time”），
- 自拍，
- 高速畫面捕捉，
- 包圍，
- 多重曝光，
- HDR 重疊，
- 對焦移動，以及
- 像素位移。

✔ 間隔定時拍攝設定

關閉相機或選擇新的拍攝模式不會影響間隔定時拍攝設定。

✔ 恢復預設設定

在間隔定時拍攝過程中，無法重設拍攝選單設定。

縮時短片

MENU 按鍵 ➡ 📷 相片拍攝選單

相機自動以所選間隔時間拍攝相片，以建立縮時短片。


選項	說明
[開始]	開始縮時記錄。拍攝在大約 3 秒後開始，並在 [拍攝時間] 中所選的時間內以 [間隔] 中所選的間隔時間持續進行。
[間隔]	選擇兩次拍攝之間的間隔時間（幾分幾秒）。
[拍攝時間]	選擇相機持續拍攝照片的時間長度（幾時幾分）。
[曝光平滑化]	選擇 [ON] 可使曝光平滑過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若拍攝過程中主體亮度變化較大，可能會導致曝光明顯變化。縮短拍攝間隔即可解決該問題。在模式 M 下，若在相片拍攝選單中將 [ISO 感光度設定] > [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選為 [OFF]，曝光平滑化將不會生效。
[電子快門選項]	選擇是否使用電子快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當 [電子快門] 選為 [ON] 時，無論在用戶設定 d5 [快門類型] 中選擇了何種選項，都將使用電子快門。釋放電子快門時發出的聲音的音量可以使用 [音量] 進行選擇。
[選擇影像區域]	從 [FX] 和 [DX] 中為縮時短片選擇影像區域。
[短片檔案類型]	選擇最終短片的短片檔案類型。
[畫面大小/每秒幅數]	為最終短片選擇畫面大小和每秒幅數。可用選項因為 [短片檔案類型] 選擇的設定而異。
[間隔優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ON]：啟動間隔優先可確保在模式 P 和 A 下畫面以所選間隔時間進行拍攝。<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無論在用戶設定 a1 [連續 AF 模式優先] 和 a2 [單次 AF 模式優先] 中選擇了何種選項，快門釋放優先將被啟動。若將 [ISO 感光度設定] > [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選為 [ON]，並且 [最慢快門速度] 中所選的時間比間隔時間長，將優先採用所選間隔時間，忽略所選快門速度的時間。[OFF]：停用間隔優先可確保相片正確曝光。
[每次拍攝前對焦]	若選擇了 [ON]，相機將在兩次拍攝之間進行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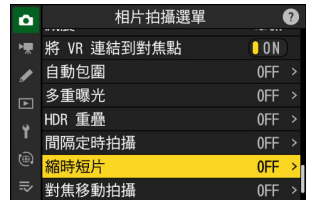
選項	說明
[儲存目的地]	選擇插有兩張記憶卡時哪個插槽將用於記錄縮時短片。

記錄縮時短片

✓ 拍攝前

- 縮時短片使用短片裁剪進行拍攝。
- 請先進行試拍並在螢幕中檢查效果。
- 繼續操作前，請在設定選單中選擇 [時區及日期]，並確認相機時鐘已設為正確的時間和日期。
- 我們建議使用以下電源之一，以防止在拍攝期間斷電：
 - 一塊已完全充滿電的電池
 - 另購的 EH-7P AC 變壓充電器
 - 另購的 EH-8P AC 變壓器，使用隨附的 UC-E25 USB 線連接（兩端帶有 C 型連接器）

1 反白顯示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縮時短片] 並按下 。




2 調整縮時短片設定。

- 選擇拍攝間隔。



反白顯示 [間隔] 並按下 .



選擇一個間隔時間（幾分幾秒）並按下 .


- 請選擇比最慢預期快門速度更長的時間。

- 選擇總拍攝時間。



反白顯示 [拍攝時間] 並按下



選擇拍攝時間 (幾時幾分) 並按下 。

- 最長拍攝時間為 23 小時 59 分鐘。

- 啟動或停用曝光平滑化。



反白顯示 [曝光平滑化] 並按下  以選擇 [ON] 或 [OFF]。

- 選擇 [ON] 可使曝光平滑過渡。

- 選擇是否使用電子快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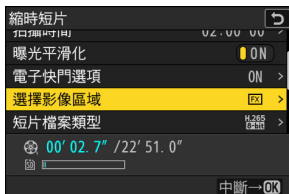
反白顯示 [電子快門選項] 並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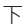


下  以選擇 [ON] 或 [OFF]。


- 釋放電子快門時發出的聲音的音量可以使用 [音量] 進行選擇。

- 選擇影像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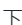
反白顯示 [選擇影像區域] 並按下 。




反白顯示一個選項並按下 。

- 選擇短片檔案類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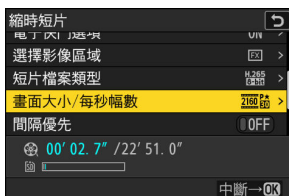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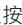
反白顯示 [短片檔案類型] 並按下 。




反白顯示一個選項並按下 。

- 選擇畫面大小和每秒幅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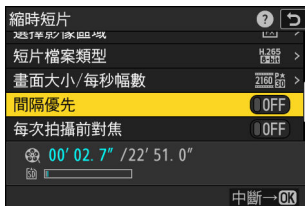


反白顯示 [畫面大小/每秒幅數] 並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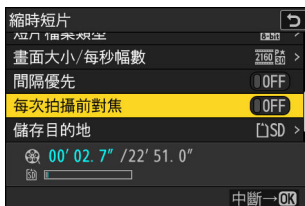
反白顯示一個選項並按下 。


- 選擇間隔優先選項。



反白顯示 [間隔優先] 並按下  以選擇 [ON] 或 [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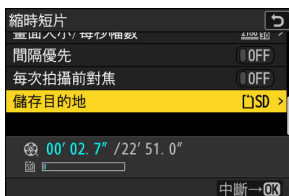
- 選擇相機在兩次拍攝之間是否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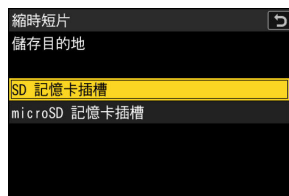
反白顯示 [每次拍攝前對焦] 並按下  以選擇 [ON] 或 [OFF]。


- 若 [每次拍攝前對焦] 選為 [ON]，相機將根據對焦模式的目前所選選項在每次拍攝前進行對焦。

- 選擇儲存目的地。



反白顯示 [儲存目的地] 並按下 。



反白顯示當插入兩張記憶卡時將用於記錄縮時短片的插槽並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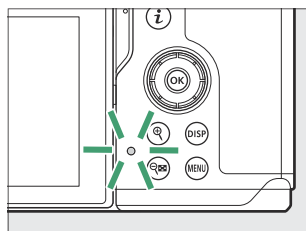
3 反白顯示 [開始] 並按下 \odot 。

- 拍攝在大約 3 秒後開始。
- 拍攝期間螢幕關閉。
- 相機將在步驟 2 的 [間隔] 中所選的時間內以 [拍攝時間] 中所選的間隔時間拍攝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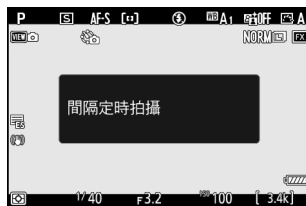


✓ 拍攝期間

- 在兩次拍攝之間，記憶卡存取指示燈將會閃爍。



- 若透過半按快門釋放按鍵開啟了螢幕，螢幕中將會顯示資訊 [間隔定時拍攝] 且 \odot 圖示將閃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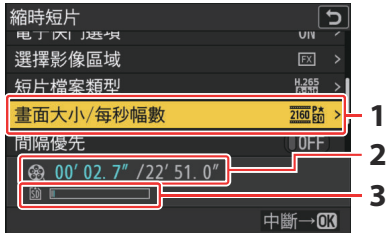
結束拍攝

若要在拍攝完所有相片之前結束拍攝，請按下 \odot ，或者在相片拍攝選單中選擇 [縮時短片]，然後反白顯示 [關閉] 並按下 \odot 。請注意，若 [間隔] 中所選的時間太短，按下 MENU 按鍵可能不會顯示選單。

- 相機將使用到拍攝結束時為止所拍攝的畫面建立一個短片，並且將恢復正常拍攝。

✓ 計算最終短片的時間長度

- 最終短片的總幅數可透過將步驟 2 中所選的拍攝時間除以間隔時間並向上舍入取整再加 1 後得出。
- 隨後，透過將拍攝張數除以 [畫面大小/每秒幅數] 的所選每秒幅數即得出最終短片的時間長度（例如，[畫面大小/每秒幅數] 選為 [1920×1080; 24p] 時所記錄的 48 幅畫面的短片，其長度約為 2 秒）。






- 1 畫面大小/每秒幅數
- 2 已記錄時間長度/最長時間長度
- 3 記憶卡指示器

✓ 照片重看

拍攝過程中，▶ 按鍵無法用於查看照片。若在重播選單的 [照片重看] 中選擇了 [開啟] 或 [開啟 (僅限螢幕)]，每次拍攝後目前畫面將會顯示幾秒。請注意，畫面顯示時無法進行其他重播操作。若間隔時間太短，目前畫面可能不會顯示。

✔ 注意事項：縮時短片

- 記錄縮時短片時不會記錄聲音。
- 快門速度和將照片記錄至記憶卡所需的時間可能每張照片都不相同。因此，相機可能無法以所選間隔拍攝照片。
- 若在目前設定下無法記錄縮時短片，拍攝將不會開始，例如：
 - [間隔] 中所選的值長於 [拍攝時間] 中所選的值。
 - [間隔] 或 [拍攝時間] 選為 [00:00'00"]，或
 - 記憶卡已滿。
- 若 [縮時短片] 顯示中的記錄時間顯示為紅色，則微時攝影將不會啟動。調整 [間隔] 或 [拍攝時間]。
- 若 [電子快門選項] > [電子快門] 選為 [ON]，快門將在每次拍攝時發出聲音，除非 [音量] 設定為 [0]（請注意，即使設定選單中的 [寧靜模式] 選為 [ON]，也同樣適用）。
- 將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色調模式] 選為 [HLG] 可將 [短片檔案類型] 固定為 [H.265 10-bit (MOV)]。
- 縮時記錄過程中， 按鍵無法用於查看照片。
- 若要獲得一致的色彩效果，請在記錄縮時短片時選擇  A [自動] 或  A [自然光 (自動)] 以外的白平衡設定。
- 無論在用戶設定 c3 [電源關閉延遲] > [待機定時] 中選擇了何種選項，記錄期間待機定時都不會超過時效。
- 若使用相機控制，更改設定或連接 HDMI 線，拍攝可能會結束。相機將使用到拍攝結束時為止所拍攝的畫面建立一個短片。
- 以下操作將在不記錄短片的情況下結束拍攝且不會發出蜂鳴音：
 - 斷開電源
 - 彈出記憶卡

✓ 在兩次拍攝之間調整設定

您可在兩次拍攝之間調整拍攝和選單設定。但是請注意，螢幕將在下一拍攝的大約 2 秒前關閉。

✓ 縮時短片：限制

縮時短片記錄無法與某些相機功能組合使用，包括：

- 短片記錄，
 - 長時間曝光（“Bulb”或“Time”），
 - 自拍，
 - 高速畫面捕捉，
 - 包圍，
 - 多重曝光，
 - HDR 重疊，
 - 間隔定時拍攝，
 - 對焦移動，以及
 - 像素位移。
-

對焦移動拍攝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對焦移動拍攝可自動改變一系列照片的對焦。可用於拍攝今後將使用對焦堆疊進行組合的照片，以建立景深增加的單張照片。使用對焦移動之前，請選擇對焦模式 **AF-S** 或 **AF-C**，以及自拍或高速畫面捕捉以外的拍攝模式。

選項	說明
[開始]	開始拍攝。相機將拍攝所選張數的相片，並在每次拍攝中以所選量改變對焦距離。
[拍攝張數]	選擇拍攝張數（最多 300 張）。
[對焦步進寬度]	對焦移動拍攝可改變一系列相片的對焦距離。選擇每次拍攝中對焦距離改變的量。
[下次拍攝前間隔]	請選擇兩次拍攝之間的間隔時間（幾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閃光燈時為確保正確曝光，請選擇足夠長的間隔時間以供閃光燈充電。
[第一張曝光鎖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ON]：相機將所有相片的曝光鎖定為第一幅畫面時的設定。• [OFF]：相機在每次拍攝前調整曝光。
[電子快門選項]	選擇是否使用電子快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當 [電子快門] 選為 [ON] 時，無論在用戶設定 d5 [快門類型] 中選擇了何種選項，都將使用電子快門。• 釋放電子快門時發出的聲音的音量可以使用 [音量] 進行選擇。
[對焦位置自動重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ON]：拍攝完目前序列中的所有照片後，對焦將返回初始位置。這樣可以避免您在連續多次以相同對焦距離拍攝主體時每次都重新對焦。• [OFF]：對焦保持固定在序列中最後一張照片的位置。這允許您在拍攝多個連續系列中的單個主體時從最近的對焦位置開始。
[攝影開始時的儲存檔案夾]	反白顯示選項並按下  或  確定選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或取消選擇 (<input type="checkbox"/>)。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新檔案夾]：為每個新的序列新建一個檔案夾。• [重設檔案編號]：每當新建一個檔案夾，檔案編號都將重設為 0001。

對焦移動拍攝

✓ 拍攝前

- 請在目前設定下試拍一張照片。
- 我們建議使用以下電源之一，以防止在拍攝期間斷電：
 - 一塊已完全充滿電的電池
 - 另購的 EH-7P AC 變壓充電器
 - 另購的 EH-8P AC 變壓器，使用隨附的 UC-E25 USB 線連接（兩端帶有 C 型連接器）

1 對焦。

- 在對焦移動拍攝過程中，相機從所選對焦位置開始拍攝一系列照片，並且對焦位置持續變化至無限遠。由於達到無限遠時拍攝將結束，起始對焦位置應在主體最近點的稍前方（也就是說，與相機的距離近於主體最近點與相機的距離）。
- 對焦後請勿移動相機。

2 反白顯示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對焦移動拍攝] 並按下 。




3 調整對焦移動設定。

- 選擇拍攝張數。



反白顯示 [拍攝張數] 並按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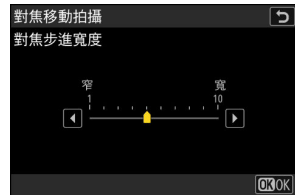
選擇拍攝張數並按下 。

- 最大拍攝張數為 300 張。
- 建議您拍攝多於所需照片數量的照片。隨後您可在對焦堆疊過程中進行篩選。
- 拍攝昆蟲或其他細小物體時可能需要進行 100 次以上的拍攝。而使用廣角鏡頭拍攝由近及遠的風景相片時可能只需要拍攝幾張相片。

- 選擇每次拍攝中對焦距離改變的量。





反白顯示 [對焦步進寬度] 並按



選擇一個對焦步進寬度並按下



- 按下  可縮小對焦步進寬度，按下  則增加。
- 請注意，較高設定會增加堆疊照片時某些區域失焦的風險。建議使用 5 或以下的值。
- 拍攝之前，請使用不同設定進行試拍。

- 選擇下次拍攝前間隔。



反白顯示 [下次拍攝前間隔] 並按下 。



選擇兩次拍攝之間的時間並按下 。

- 請選擇兩次拍攝之間的時間（幾秒）。
- 使用閃光燈時為確保正確曝光，請選擇足夠長的時間以供閃光燈充電。不使用閃光燈進行拍攝時，建議使用設定 [00]。

- 啟動或停用第一張曝光鎖定。



反白顯示 [第一張曝光鎖定] 並按下 以選擇 [ON] 或 [OFF]。

- 若在拍攝過程中光線和其他條件都不會改變，建議使用 [OFF]，而在可變光線下拍攝風景等照片時建議使用 [ON]。
- 選擇 [ON] 可將曝光鎖定為首次拍攝時的值，從而確保所有相片都具有相同的曝光。但是，若拍攝過程中主體亮度變化較大，可能會導致曝光明顯變化。選擇 [OFF] 即可解決該問題。

- 選擇是否使用電子快門。



反白顯示 [電子快門選項] 並按下 。



反白顯示 [電子快門] 並按下 以選擇 [ON] 或 [OFF] 。

- 釋放電子快門時發出的聲音的音量可以使用 [音量] 進行選擇。

- 選擇每個序列結束時對焦位置是否返回初始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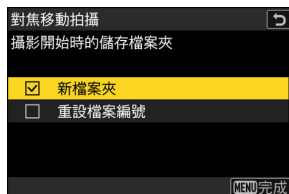
反白顯示 [對焦位置自動重設] 並按下 以選擇 [ON] 或 [OFF] 。

- 我們建議在使用對焦移動連續多次以相同對焦距離拍攝主體時選擇 [ON] 。
- 若選擇了 [OFF]，則對焦將保持固定在序列中最後一張照片的位置。

- 選擇攝影開始時的儲存檔案夾選項。



反白顯示 [攝影開始時的儲存檔案夾] 並按下 。



反白顯示所需選項並按下 開啟 () 或關閉 () 選項後，按下 。

4 反白顯示 [開始] 並按下 **OK**。

- 拍攝在大約 3 秒後開始。
- 拍攝期間螢幕關閉。
- 相機將以所選間隔時間拍攝相片，並在每次拍攝中從開始拍攝時所選的對焦距離開始，按所選對焦步進距離逐步達到無限遠。
- 當完成所選張數的拍攝或對焦達到無限遠時拍攝結束。



結束對焦移動拍攝

若要在拍攝完所有照片之前結束拍攝，您可執行以下操作之一：

- 在相片拍攝選單中選擇 [對焦移動拍攝]，反白顯示 [關閉] 並按下 **OK**，或
- 在兩次拍攝之間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或按下 **OK** 按鍵。

✓ 拍攝期間

在兩次拍攝之間，記憶卡存取指示燈將會閃爍。

✓ 注意事項：對焦移動拍攝

- 快門速度和記錄照片所需的時間可能每張照片都不相同。因此，相機可能無法以所選間隔拍攝照片。
- 對焦達到無限遠時拍攝將結束，因此，根據開始拍攝時對焦位置的不同，拍攝可能會在完成所選張數的拍攝之前結束。
- 若 [電子快門選項] > [電子快門] 選為 [ON]，快門將在每次拍攝時發出聲音，除非 [音量] 設定為 [0]（請注意，即使設定選單中的 [寧靜模式] 選為 [ON]，也同樣適用）。
- 無論在用戶設定 c3 [電源關閉延遲] > [待機定時] 中選擇了何種選項，拍攝期間待機定時都不會超過時效。
- 若您使用閃光燈，請選擇比閃光燈充電所需時間更長的間隔時間。若間隔時間太短，閃光燈可能會以比獲取完整曝光所需電量更少的電量閃光。
- 若無法在目前設定下（例如，由於快門速度設為“Bulb”或“Time”）繼續拍攝，螢幕中將出現一條警告資訊。
- 在對焦移動拍攝過程中更改相機設定可能導致拍攝結束。

✓ 對焦移動拍攝：限制

對焦移動拍攝無法與某些相機功能組合使用，包括：

- 短片記錄，
 - 長時間曝光（“Bulb”或“Time”），
 - 自拍，
 - 高速畫面捕捉，
 - 包圍，
 - 多重曝光，
 - HDR 重疊，
 - 間隔定時拍攝，
 - 縮時短片記錄，以及
 - 像素位移。
-

提示：光圈

由於使用很小光圈（高 f 值）所拍的照片可能清晰度不夠，建議您選擇大於（ f 值低於） $f/8-f/11$ 的光圈。

提示：近拍

由於在短對焦距離時焦深會減小，建議您在拍攝貼近相機的主體時選擇較小的對焦步進並增加拍攝張數。

像素位移拍攝

MENU 按鍵 ➡  相片拍攝選單

相機自動拍攝一系列 NEF (RAW) 相片，每一張都會改變影像感應器的位置。相片可以使用尼康的 NX Studio 軟件進行合成，以建立單張高解像度影像。

選項	說明
[像素位移拍攝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開啟 (系列)] : 拍攝多個連拍的像素位移相片。若要結束像素位移拍攝，請再次選擇 [像素位移拍攝模式] 並選擇 [關閉]。• [開啟 (單張相片)] : 在記錄單次連拍之後結束像素位移拍攝。• [關閉] : 結束像素位移拍攝。
[拍攝張數]	選擇每按一次快門釋放按鍵時拍攝的相片數量。長時間連拍需要更多的時間來記錄，但當合成到單張影像中時會產生更好的品質效果。
[延遲]	選擇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到開始拍攝之間的延遲時間。
[下次拍攝前間隔]	請選擇兩次拍攝之間的時間 (幾秒) 。

使用像素位移拍攝相片


✓ 拍攝前

- 像素位移適用於在三腳架上使用相機拍攝的風景、建築和其他靜止主體的相片。因此，當拍攝移動中的主體或在沒有三腳架的情況下拍攝，可能無法達到預期的效果。
- 若要提高生成的像素位移合成照片的影像品質，我們建議在拍攝前透過設定選單中的 [像素映射] 執行像素映射。
- 請在目前設定下試拍一張照片。
- 我們建議使用以下電源之一，以防止在拍攝期間斷電：
 - 一塊已完全充滿電的電池
 - 另購的 EH-7P AC 變壓充電器
 - 另購的 EH-8P AC 變壓器，使用隨附的 UC-E25 USB 線連接（兩端帶有 C 型連接器）

✓ NX Studio


請務必從尼康下載中心下載並安裝最新版本。早期版本可能不支援像素位移合成。

1 將相機安裝在三腳架上或採取其他措施使其保持穩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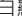
2 反白顯示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像素位移拍攝] 並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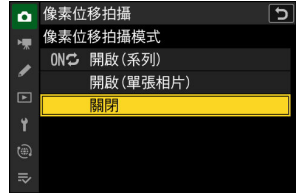


3 選擇 [像素位移拍攝模式]。

- 反白顯示 [像素位移拍攝模式] 並按下 。



- 使用  或  反白顯示所需選項並按下 。






- 若選擇了 [開啟 (系列)] 或 [開啟 (單張相片)]，螢幕中將顯示一個圖示。
 - 影像品質將固定為 [RAW]。
 - 無論在用戶設定 d5 [快門類型] 中選擇了何種選項，都將使用電子快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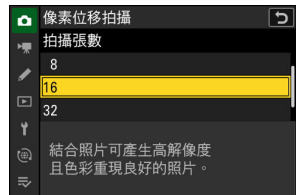


4 選擇 [拍攝張數]。


- 反白顯示 [拍攝張數] 並按下 。





- 使用  或  選擇拍攝張數並按下 。



5 為 [延遲] 選擇一個值。


- 反白顯示 [延遲] 並按下 。您現在可以選擇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到開始拍攝之間的延遲時間。



- 使用  或  選擇延遲時間 (以秒為單位) 並按下 。



6 為 [下次拍攝前間隔] 選擇一個值。

- 反白顯示 [下次拍攝前間隔] 並按下 。您現在可以選擇兩次拍攝之間的時間 (以秒為單位)。



- 使用  或  選擇間隔時間 (以秒為單位) 並按下 。




7 進行相片構圖・對焦並拍攝。

-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相機將在 [延遲] 中選擇的時間之後開始拍攝 NEF (RAW) 相片，並繼續拍攝直到拍攝完 [拍攝張數] 中所選擇的所有相片。
- 拍攝可能會持續一段時間，具體取決於 [拍攝張數] 中所選擇的值。
- 若 [像素位移拍攝模式] 選為 [開啟 (系列)]，您可繼續使用像素位移拍攝相片直至選擇 [關閉]。
- 若 [像素位移拍攝模式] 選為 [開啟 (單張相片)]，像素位移將在單次連拍後自動結束。

8 使用 NX Studio 合成 NEF (RAW) 相片。

- 請參見 NX Studio 的線上說明，了解詳細指示說明。
- 若在拍攝過程中主體移動或光線發生變化，將可能無法獲得預期效果。

■ 結束像素位移

若要在拍攝完目前系列中的所有相片之前結束像素位移拍攝，請在兩次拍攝之間按下  按鍵。

✔ 拍攝期間

在兩次拍攝之間，記憶卡存取指示燈將會閃爍。

✔ 注意事項：像素位移

- 另購的閃光燈元件將不閃光。
- 在連續拍攝模式下，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鈕期間，相機將不會連續拍攝照片。
- 在像素位移拍攝過程中更改相機設定可能導致拍攝結束。
- 不支援長時間曝光（“B 門”或“定時”）。若快門速度撥盤旋轉至 **B**（“B 門”）或 **T**（“定時”），**[Bulb]** 或 **[Time]** 將在拍攝顯示中閃爍。
- 自動對焦的對焦模式固定為 **AF-S**。若 AF 區域模式目前選擇的選項僅適用於 **AF-C**，則 AF 區域模式將切換至單點 AF。
- 用戶設定 d6 **[延長快門速度範圍 (M)]** 固定為 **[OFF]**。

✔ 像素位移：限制

像素位移無法與某些相機功能組合使用，包括：

- 短片記錄，
 - 自拍，
 - 高速畫面捕捉，
 - 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
 - 減震，
 - 包圍，
 - 多重曝光，
 - 間隔定時拍攝，
 - 縮時短片記錄，以及
 - 對焦移動。
-

短片記錄選單

選單項目和預設設定

若要查看短片記錄選單，請在相機選單中選擇 **▼** 標籤。



下面列出了短片記錄選單中的選項及其預設設定。

- [重設短片記錄選單]：—
- [儲存檔案夾]
 - [重新命名]：NCZ_F
 - [依照檔案夾編號選擇]：100
 - [從清單中選擇檔案夾]：—
- [檔案名稱]：DSC
- [儲存目的地]：SD 記憶卡插槽
- [短片檔案類型]：H.265 8-bit (MOV)
- [畫面大小/每秒幅數]：3840×2160；30p
- [影像區域]
 - [選擇影像區域]：FX
 - [DX 裁剪警示]：OFF
- [ISO 感光度設定]
 - [最高感光度]：51200
 - [自動 ISO 控制 (模式 M)]：ON
 - [ISO 感光度 (模式 M)]：100
- [白平衡]：與相片設定相同
- [設定 **Picture Control**]：與相片設定相同
- [管理 **Picture Control**]：—
- [HLG 品質]
 - [快速銳化]：0
 - [對比度]：0
 - [飽和度]：0
 - [色相]：0
- [主動式 **D-Lighting**]：關閉
- [減低高 ISO 雜訊]：標準
- [邊暈控制]：標準

- [衍射補償] : ON
- [自動變形控制] : ON
- [柔化肌膚] : 與相片設定相同
- [人像印象平衡] : 關閉
- [短片減少閃爍] : 自動
- [測光] : 矩陣測光
- [對焦模式] : 全時間 AF
- [AF 區域模式] : 單點 AF
- [AF/MF 主體偵測選項]
 - [主體偵測] : 自動
 - [未偵測到主體時的 AF] : ON
- [MF 主體偵測區域] : MF 主體偵測關閉
- [減震] : 與相片設定相同
- [電子減震] : OFF
- [收音器靈敏度] : 自動
- [衰減器] : OFF
- [頻率響應] : 大範圍
- [降低風聲雜音] : OFF
- [麥克風插孔供電] : ON
- [耳機音量] : 15
- [時間碼]
 - [記錄時間碼] : 關閉
 - [計數方式] : 記錄時執行
 - [時間碼來源] : —
 - [丟棄畫面] : ON
- [外部記錄控制 (HDMI)] : OFF

重設短片記錄選單

MENU 按鍵 ➡  短片記錄選單

將所有短片記錄選單設定重設為預設值。

儲存檔案夾

MENU 按鍵 ➡ ❶ 短片記錄選單

選擇儲存今後所拍照片的檔案夾。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儲存檔案夾] 項目部分 ([📖 366](#))。

“儲存檔案夾”

在相片拍攝選單中對 [儲存檔案夾] 所做的更改適用於短片記錄選單，反之亦然。

檔案名稱

MENU 按鍵 ➡ 短片記錄選單

選擇儲存短片時用於命名檔案的 3 位字母首碼；預設首碼為“DSC”（[圖 370](#)）。

儲存目的地

MENU 按鍵 ➡ 短片記錄選單

選擇插有兩張記憶卡時哪個插槽將用於記錄短片。

- 選單顯示了每張記憶卡的可用時間。
- 目前記憶卡剩餘時間耗盡時，記錄自動結束。

短片檔案類型

MENU 按鍵 ➡ ❶ 短片記錄選單

選擇短片檔案類型。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短片記錄”一章中的“短片檔案類型”部分（[📖 184](#)）。

畫面大小/每秒幅數

MENU 按鍵 ➡ ❶ 短片記錄選單

選擇短片的畫面大小（以像素表示）和每秒幅數。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短片記錄”一章中的“短片畫面大小和每秒幅數選項”部分（[📖 186](#)）。

影像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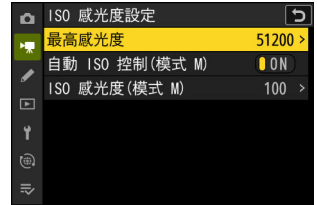
MENU 按鍵 → ❶ 短片記錄選單

選擇短片裁剪。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短片記錄”一章中的“短片影像區域選項”部分 ([📖 189](#))。

ISO 感光度設定

MENU 按鍵 → 短片記錄選單

調整以下用於短片模式的 ISO 感光度設定。



選項	說明
[最高感光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從 ISO 200 至 Hi 2.0 之間的值中選擇自動 ISO 感光度的上限值。• 所選值將用作模式 P、S 和 A 下以及當 [自動 ISO 控制 (模式 M)] 選為 [ON] 時模式 M 下 ISO 感光度的上限值。
[自動 ISO 控制 (模式 M)]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ON]：在模式 M 下啟動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OFF]：使用 [ISO 感光度 (模式 M)] 中的所選值。• 無論選擇何種選項，在 M 以外的模式下都將使用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ISO 感光度 (模式 M)]	從 ISO 100 至 Hi 2.0 之間的值中選擇模式 M 的 ISO 感光度。

☑ 注意事項：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 在高 ISO 感光度下，「雜訊」（隨意分佈的明亮像素、霧像或線條）可能會增加。
- 在高 ISO 感光度下，相機可能難以對焦。
- 將 [ISO 感光度設定] > [最高感光度] 選為較低的值可防止發生以上現象。

白平衡

MENU 按鍵 ➡ 短片記錄選單

選擇短片的白平衡。選擇 **[與相片設定相同]** 可使用目前為相片所選的設定 ([156](#)) 。

設定 Picture Control

MENU 按鍵 → 短片記錄選單

選擇短片的 Picture Control。選擇 [與相片設定相同] 可使用目前為相片所選的設定 ([174](#))。

管理 Picture Control

MENU 按鍵 → 短片記錄選單

將修改後的 Picture Control 儲存為自定 Picture Control ([📖 181](#)) 。

HLG 品質

MENU 按鍵 ➡ 短片記錄選單

調整 HLG 短片影像處理選項，以便在短片記錄選單中將 [短片檔案類型] > [H.265 10-bit (MOV)] 的色調模式選為 [HLG] 時使用。

選項	說明
[快速銳化]	將銳化套用至照片中具有對比度的區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調整 [快速銳化] 會同時調整 [銳化]、[中範圍銳化] 和 [清晰度] 以獲得色彩勻稱的結果。選擇較高值可獲得較高的銳利度。選擇較低值可獲得更佳的柔化度。[銳化]、[中範圍銳化] 和 [清晰度] 分別套用至照片中的不同區域。每個項目都可以單獨調整。
[銳化]	將銳化套用至對比度較小的區域。
[中範圍銳化]	將銳化套用至對比度大於 [銳化] 設定效果且小於 [清晰度] 設定效果的區域。
[清晰度]	將銳化套用至對比度較大的區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精細的輪廓以及照片的亮度和對比度整體不受影響。
[對比度]	調整整體對比度。
[飽和度]	控制色彩的鮮豔度。
[色相]	調整色相。

主動式 D-Lighting

MENU 按鍵 ➡ 短片記錄選單

保留高光和暗部細節，建立對比度自然的短片。

選項		說明
暗H	[超高]	從 [超高]、[高]、[標準] 和 [低] (以從高到低的順序) 選擇主動式 D-Lighting 執行的強度。
暗H	[高]	
暗N	[標準]	
暗L	[低]	
[關閉]		主動式 D-Lighting 關閉。

減低高 ISO 雜訊

MENU 按鍵 → ❶ 短片記錄選單

減少高 ISO 感光度下所記錄短片中的“雜訊”（隨意分佈的明亮像素）（[📖 394](#)）。

邊暈控制

MENU 按鍵 → 短片記錄選單

減少短片中的邊暈 ([📖 395](#)) 。

邊暈控制

在相片拍攝選單中對 [邊暈控制] 所做的更改適用於短片記錄選單，反之亦然。

衍射補償

MENU 按鍵 ➡ 短片記錄選單

選擇是否減少短片中的衍射 ([📖 396](#)) 。

衍射補償

在相片拍攝選單中對 [衍射補償] 所做的更改適用於短片記錄選單，反之亦然。

自動變形控制

MENU 按鍵 ➡ 短片記錄選單

選擇是否減少短片中的桶形和枕狀變形 ([📖 397](#)) 。

自動變形控制

在相片拍攝選單中對 [自動變形控制] 所做的更改適用於短片記錄選單，反之亦然。

柔化肌膚

MENU 按鍵 → 短片記錄選單

調整用於短片記錄的柔化肌膚設定。選擇 [與相片設定相同] 可使用目前為相片所選的選項 ([398](#))。

短片模式下柔化肌膚的限制

當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短片檔案類型] 選為 [H.265 10-bit (MOV)] 時，若色調模式選為 [N-Log]，則不會進行柔化肌膚。

人像印象平衡

MENU 按鍵 ➡ 短片記錄選單

調整短片記錄的人像印象平衡設定 ([📖 399](#)) 。

短片減少閃爍

MENU 按鍵 ➡ 短片記錄選單

減少在螢光燈或水銀燈下拍攝時拍攝顯示和短片片段中的閃爍和條帶痕跡。

- 選擇 [自動] 可讓相機自動選擇正確的頻率。
- 若 [自動] 無法產生預期效果，請根據當地電源頻率選擇 [50 Hz] 或 [60 Hz]。用於 50 Hz 電源地區時選擇 [50 Hz]，用於 60 Hz 電源地區時則選擇 [60 Hz]。
- 對 [短片減少閃爍] 的更改也適用於相片模式下的拍攝顯示。

✓ 注意事項：“短片減少閃爍”

- 若 [自動] 無法產生預期效果且您不確定當地電源的頻率，請測試 50 和 60 Hz 兩個選項並選擇效果較佳的選項。
- 若主體非常明亮，減少閃爍可能無法產生預期效果。在這種情況下，請嘗試選擇更小的光圈（更高 f 值）。
- 在 **M** 以外的模式下，減少閃爍可能無法產生預期效果。在這種情況下，請選擇模式 **M** 並選擇適合當地電源頻率的快門速度：
 - 50 Hz： $\frac{1}{100}$ 秒、 $\frac{1}{50}$ 秒、 $\frac{1}{25}$ 秒
 - 60 Hz： $\frac{1}{125}$ 秒、 $\frac{1}{60}$ 秒、 $\frac{1}{30}$ 秒

測光

MENU 按鍵 ➡ 短片記錄選單

選擇在短片模式下相機測定曝光的方式。**[重點測光]** 在短片記錄選單中不可用 ([📖 403](#))。

對焦模式

MENU 按鍵 ➡ 短片記錄選單

選擇用於短片記錄的對焦模式 ([114](#)) 。

AF 區域模式

MENU 按鍵 → 短片記錄選單

選擇用於短片記錄的 AF 區域模式 ([116](#)) 。

AF/MF 主體偵測選項

MENU 按鍵 ➡ 短片記錄選單

主體偵測

選擇在短片模式下對焦時相機優先選擇的主體類型 ([📖 119](#)) 。

未偵測到主體時的 AF

當對焦模式選為 [全時間 AF] 時，若無法偵測到為 [主體偵測] 所選類型的主體，選擇相機是否對焦。

- 若選擇了 [ON]，無論是否偵測到所選類型的主體，相機都會啟動自動對焦。
- 選擇 [OFF] 可在未偵測到所選類型的主體時停用自動對焦。

MF 主體偵測區域

MENU 按鍵 ➡ 短片記錄選單

選擇手動對焦主體偵測區域。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對焦”一章“主體偵測”部分中的“使用手動對焦的主體偵測” ([📖 120](#))。

減震

MENU 按鍵 → 短片記錄選單

為短片模式調整減震設定。選擇 [與相片設定相同] 可使用目前為相片所選的設定 ([413](#))。

電子減震

MENU 按鍵 → 短片記錄選單

選擇在短片模式下是否啟動電子減震。

注意事項：電子減震

在 120p 和 100p 的每秒幅數下，電子減震被停用，將 [電子減震] 固定為 [OFF]。

收音器靈敏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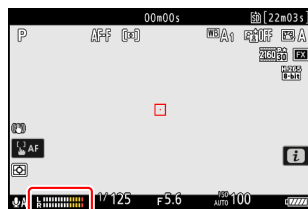
MENU 按鍵 → 短片記錄選單

開啟或關閉內置或外置收音器或者調整收音器靈敏度。


選項	說明
[自動]	自動調整收音器靈敏度。
[手動]	手動調整收音器靈敏度。可從 [1] 至 [20] 之間的值進行選擇。值越高，靈敏度越高；值越低，靈敏度越低。
[收音器關閉]	關閉聲音記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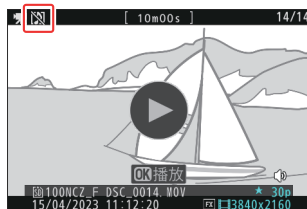


- 若聲音等級顯示為紅色，表示音量太高。請降低收音器靈敏度。



無聲短片

[收音器靈敏度] 選為 [收音器關閉] 時記錄的短片以一個  圖示標識。



衰減器



MENU 按鍵 →  短片記錄選單

選擇 [ON] 可在喧鬧環境下記錄短片時降低收音器增益並防止音頻失真。

頻率響應

MENU 按鍵 ➡ ❶ 短片記錄選單

選擇內置和外置收音器記錄聲音的頻率範圍。

選項		說明
 WIDE	[大範圍]	記錄大範圍頻率的聲音。適用於從美妙音樂到市井喧囂的任何聲音。
 VOICE	[人聲範圍]	適用於記錄人聲。

降低風聲雜音

MENU 按鍵 ➡ ❶ 短片記錄選單

選擇 **[ON]** 可啟動低頻消除過濾，從而減少因風吹過內置收音器而產生的噪音。請注意，其他聲音也可能會受到影響。

[降低風聲雜音] 選為 **[ON]** 對另購的立體聲收音器沒有影響。您可使用收音器控制為支援降低風聲雜音的另購立體聲收音器啟動或停用該功能。

麥克風插孔供電

MENU 按鍵 ➡ ❶ 短片記錄選單

選擇 **[OFF]** 時，相機確實不會為外部麥克風供電。

- 為防止電源產生干擾帶來的雜訊，我們建議在使用不需要插入式電源的麥克風時，將插入式電源設為 **[OFF]**。
- 有關收音器是否需要插入式電源的資訊，請諮詢生產廠家。

耳機音量

MENU 按鍵 → ❶ 短片記錄選單

按下  或  可調整耳機音量。

時間碼

MENU 按鍵 ➡ 短片記錄選單

選擇拍攝短片時是否為每幅畫面記錄標明幾時幾分幾秒及幅數的時間碼。在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短片檔案類型] 選為 [H.264 8-bit (MP4)] 時拍攝的短片中不包含時間碼。

選項	說明
[記錄時間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開啟]：記錄時間碼。時間碼將出現在拍攝顯示中。• [開啟 (使用 HDMI 輸出)]：當已透過 HDMI 線將外部記錄裝置連接至相機時，儲存至外部記錄裝置的短片片段中將包含時間碼。相機支援 Atomos SHOGUN、NINJA 和 SUMO 系列監視器記錄裝置。• [關閉]：不記錄時間碼。
[計數方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記錄時執行]：時間碼僅在記錄過程中增加。• [持續執行]：時間碼持續增加。相機關閉期間，時間碼也持續增加。
[時間碼來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重設]：將時間碼重設為 00:00:00.00。• [手動輸入]：手動輸入幾時幾分幾秒及幅數。• [目前時間]：將時間碼設為相機時鐘報導的目前時間。繼續操作前，請在設定選單中選擇 [時區及日期]，並確認相機時鐘已設為正確的時間和日期。
[丟棄畫面]	選擇 [ON] 可補償拍攝張數與 30 和 60 fps 每秒幅數下的實際記錄時間之間的差異。

注意事項：HDMI 裝置

將 [記錄時間碼] 選為 [開啟 (使用 HDMI 輸出)] 可能會中斷短片片段輸出至 HDMI 裝置。


外部記錄控制 (HDMI)

MENU 按鍵 → 短片記錄選單

選擇 [ON] 可使用相機控制在外部記錄裝置上開始和停止記錄。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連接至 HDMI 電視機和記錄裝置”一章中的“記錄裝置”部分 ([2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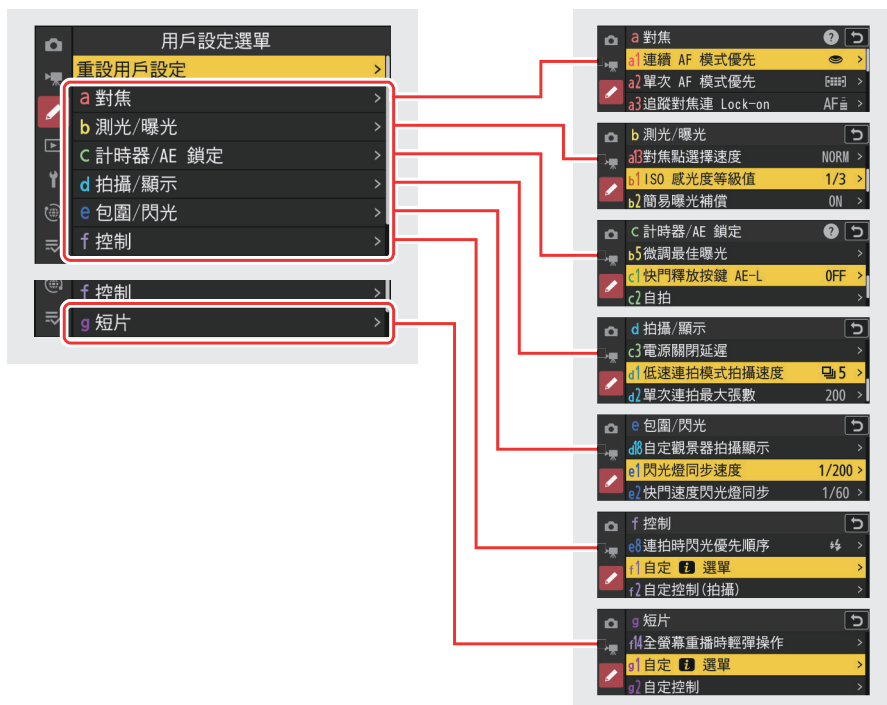
用戶設定選單

選單項目和預設設定

若要查看用戶設定，請在相機選單中選擇  標籤。









用戶設定可用於對相機進行個性化設定，以滿足不同使用者的愛好。用戶設定選單由 2 級構成。




下面列出了用戶設定選單中的選項及其預設設定。¹


- [重設用戶設定]：—
- **a [對焦]**
 - a1：[連續 **AF** 模式優先]：快門釋放
 - a2：[單次 **AF** 模式優先]：對焦
 - a3：[追蹤對焦連 **Lock-on**]
 - [阻擋拍攝 **AF** 反應]：3
 - a4：[使用的對焦點]：所有對焦點
 - a5：[依照方向儲存對焦點]：關閉
 - a6：[觸發 **AF**]：快門/AF-ON 按鍵
 - a7：[對焦點保持]：自動
 - a8：[限制 **AF** 區域模式選擇]
 - [微細焦點 **AF**]：☑
 - [單點 **AF**]：✓ (無法取消選擇)
 - [動態區域 **AF** (小)]：☑
 - [動態區域 **AF** (中)]：☑
 - [動態區域 **AF** (大)]：☑
 - [廣闊區域 **AF** (小)]：☑
 - [廣闊區域 **AF** (大)]：☑
 - [廣闊區域 **AF** (C1)]：☑
 - [廣闊區域 **AF** (C2)]：☑
 - [3D 追蹤]：☑
 - [自動區域 **AF**]：☑
 - a9：[對焦點循環方式]：OFF
 - a10：[對焦點顯示]
 - [手動對焦模式]：ON
 - [動態區域 **AF** 輔助]：ON
 - [連續伺服 **AF** 合焦顯示]：OFF
 - [3D 追蹤對焦點色彩]：白色
 - a11：[內置 **AF** 輔助照明燈]：ON
 - a12：[峰值對焦]
 - [峰值對焦顯示]：OFF
 - [峰值對焦感光度]：2 (標準)
 - [峰值對焦高亮色彩]：紅色
 - a13：[對焦點選擇速度]：標準
 - a14：[**AF** 模式中的手動對焦環]²：ON
- **b [測光/曝光]**
 - b1：[ISO 感光度等級值]：1/3 等級
 - b2：[簡易曝光補償]：開啟
 - b3：[矩陣測光臉部偵測]：ON
 - b4：[偏重中央區域]：標準
 - b5：[微調最佳曝光]

- [矩陣測光] : 0
- [偏重中央測光] : 0
- [重點測光] : 0
- [高光偏重測光] : 0
- **c [計時器/AE 鎖定]**
 - c1 : [快門釋放按鈕 **AE-L**] : 關閉
 - c2 : [自拍]
 - [自拍延遲] : 10 秒
 - [拍攝張數] : 1
 - [拍攝時的間隔] : 0.5 秒
 - c3 : [電源關閉延遲]
 - [重播] : 10 秒
 - [選單] : 1 分鐘
 - [照片重看] : 4 秒
 - [待機定時] : 30 秒
- **d [拍攝/顯示]**
 - d1 : [低速連拍模式拍攝速度] : 5 fps
 - d2 : [單次連拍最大張數] : 200
 - d3 : [預先釋放捕捉/拍攝選項]
 - [釋放前單次連拍] : 無
 - [釋放後單次連拍] : 最大
 - d4 : [同步拍攝模式選項] : 同步
 - d5 : [快門類型] : 自動
 - d6 : [延長快門速度範圍 (**M**)] : OFF
 - d7 : [限制可選擇的影像區域]
 - [FX (36 × 24)] : (無法取消選擇)
 - [DX (24×16)] :
 - [1:1 (24×24)] :
 - [16:9 (36×20)] :
 - d8 : [檔案編號順序] : 開啟
 - d9 : [顯示模式 (相片 Lv)] : 顯示設定效果
 - [顯示設定效果] : 僅當未使用閃光燈時
 - [調整以方便查看] : 自動
 - d10 : [星光顯示 (相片 Lv)] : OFF
 - d11 : [暖色調顯示色彩]
 - [暖色調顯示色彩選項] : 關閉
 - [暖色調顯示亮度] : 0
 - d12 : [連拍模式下查看全部] : ON
 - d13 : [釋放定時指示器] : Type B
 - d14 : [影像構圖] : ON
 - d15 : [網格類型] : 3×3
 - d16 : [虛擬水平線類型] : Type A
 - d17 : [自定螢幕拍攝顯示]

- [顯示 1] : ✓ (無法取消選擇)
- [顯示 2] : ☑
- [顯示 3] : ☑
- [顯示 4] : ☑
- [顯示 5] : ☑
- d18 : [自定觀景器拍攝顯示]
 - [顯示 1] : ✓ (無法取消選擇)
 - [顯示 2] : ☑
 - [顯示 3] : ☑
 - [顯示 4] : ☑
- e [包圍/閃光]
 - e1 : [閃光燈同步速度] : 1/200 秒
 - e2 : [快門速度閃光燈同步] : 1/60 秒
 - e3 : [閃光曝光補償] : 整個畫面
 - e4 : [自動 ↕ ISO 感光度控制] : 主體和背景
 - e5 : [模擬閃光] : ON
 - e6 : [自動包圍 (模式 M)] : 閃光/速度
 - e7 : [包圍次序] : 正常 > 不足 > 過度
 - e8 : [連拍時閃光優先順序] : 精確閃光控制優先
- f [控制]
 - f1 : [自定  選單] : 設定 Picture Control、白平衡、影像品質、影像大小、AF 區域模式/主體偵測、對焦模式、拍攝模式、減震、自定控制 (拍攝)、測光、飛行模式、查看記憶卡資訊
 - f2 : [自定控制 (拍攝)]
 - [Fn 按鍵] : 白平衡
 - [AE-L/AF-L 按鍵] : AE/AF 鎖定
 - [重播按鍵] : 重播
 - [DISP 按鍵] : 切換實時顯示資訊顯示
 - [OK 按鍵] : 選擇中央對焦點
 - [指令撥盤]
 - [曝光設定] : P : /☑P* · S : /☑Tv · A : /☑Av · M : /☑Tv
 - [對焦/AF 區域模式選擇] : /☑AF/MF
 - [副指令撥盤變焦作用] : 曝光設定
 - [短片記錄按鍵] : 實時顯示資訊顯示關閉
 - [鏡頭 Fn2 按鍵] : AF-ON
 - [鏡頭 Fn 按鍵] : AE/AF 鎖定
 - [鏡頭 Fn 環 (順時針)] : 選用對焦位置
 - [鏡頭 Fn 環 (逆時針)] : 選用對焦位置
 - [鏡頭記憶設定按鍵] : 儲存對焦位置
 - [鏡頭控制環] : (根據鏡頭的不同而異)
 - f3 : [自定控制 (重播)]
 - [Fn 按鍵] : 無
 - [AE-L/AF-L 按鍵] : 保護
 - [重播按鍵] : 恢復拍攝

- [DISP 按鍵]：切換資訊顯示
- [OK 按鍵]：變焦開啟/關閉
- [短片記錄按鍵]：無
- [主指令撥盤]
 - [捲動張數]：1 張
 - [短片重播]：10 張
- [副指令撥盤]
 - [捲動張數]：1 張
 - [短片重播]：10 秒
- [鏡頭 Fn 按鍵]：無
- [鏡頭 Fn2 按鍵]：無
- f4：[觸控 Fn]
 - [啟動/停用觸控 Fn]：OFF
 - [指定觸控 Fn 功能]：移動對焦點
 - [觸控 Fn 區域]
 - [水平方向]：右上象限
 - [豎直方向]：與水平方向相同
- f5：[對焦點鎖定]：OFF
- f6：[反向旋轉撥盤]
 - [曝光補償]：□
 - [快門速度/光圈]：□
- f7：[釋放按鍵以使用撥盤]：OFF
- f8：[反向指示器]：◀▶
- f9：[反向旋轉對焦環]：OFF
- f10：[對焦環旋轉範圍]：非線性
- f11：[控制環反應]：高
- f12：[對焦環/控制環功能交換]：OFF
- f13：[電動變焦 (PZ) 按鍵選項]
 - [使用 /☑ 按鍵]：OFF
 - [電動變焦速度]：+3
- f14：[全螢幕重播時輕彈操作]
 - [向上輕彈]：無
 - [向下輕彈]：無
 - [輕彈前進方向]：左 → 右

• g [短片]

- g1：[自定  選單]：設定 Picture Control、白平衡、畫面大小/每秒幅數、收音器靈敏度、AF 區域模式/主體偵測、對焦模式、電子減震、減震、自定控制、降低風聲雜音、飛行模式、儲存目的地
- g2：[自定控制]
 - [Fn 按鍵]：白平衡
 - [AE-L/AF-L 按鍵]：AE/AF 鎖定
 - [重播按鍵]：重播
 - [DISP 按鍵]：切換實時顯示資訊顯示

- [OK 按鍵]：選擇中央對焦點
- [快門釋放按鍵]：無
- [短片記錄按鍵]：記錄短片
- [指令撥盤]
 - [曝光設定]：A：Av/Tv · M：Av/Tv
 - [對焦/AF 區域模式選擇]：[AF/MF]
 - [副指令撥盤變焦作用]：曝光設定
- [鏡頭 Fn 按鍵]：AE/AF 鎖定
- [鏡頭 Fn2 按鍵]：AF-ON
- [鏡頭 Fn 環 (逆時針)]：選用對焦位置
- [鏡頭 Fn 環 (順時針)]：選用對焦位置
- [鏡頭記憶設定按鍵]：儲存對焦位置
- [鏡頭控制環]：(根據鏡頭的不同而異)
- g3：[對焦點鎖定]：OFF
- g4：[限制 AF 區域模式選擇]
 - [單點 AF]： (無法取消選擇)
 - [廣闊區域 AF (小)]：
 - [廣闊區域 AF (大)]：
 - [廣闊區域 AF (C1)]：
 - [廣闊區域 AF (C2)]：
 - [主體追蹤 AF]：
 - [自動區域 AF]：
- g5：[AF 速度]：0
 - [套用時機]：永遠
- g6：[AF 追蹤靈敏度]：4
- g7：[電動變焦 (PZ) 按鍵選項]
 - [使用 / 按鍵]：OFF
 - [電動變焦速度]
 - [記錄前/記錄後]：+3
 - [記錄期間]：0
- g8：[精細 ISO 控制 (模式 M)]：關閉
- g9：[延長快門速度範圍 (S/M)]：OFF
- g10：[顯示輔助]：OFF
- g11：[條紋圖案]
 - [圖案色調範圍]：條紋圖案關閉
 - [圖案]：圖案 1
 - [高光閾值]：250
 - [中間色調範圍]：值：160；範圍：±10
- g12：[限制條紋圖案色調範圍]：沒有限制
- g13：[網格類型]：3×3
- g14：[亮度資訊顯示]：色階分佈圖
- g15：[自定螢幕拍攝顯示]
 - [顯示 1]： (無法取消選擇)

- [顯示 2] :
- [顯示 3] :
- [顯示 4] :
- g16 : [自定觀景器拍攝顯示]
 - [顯示 1] : (無法取消選擇)
 - [顯示 2] :
 - [顯示 3] :
- g17 : [紅色 REC 畫面指示器] : ON

- 1 從預設值修改過的項目以星號 (“*”) 標識。
- 2 僅適用於兼容的鏡頭。

重設用戶設定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將用戶設定重設為預設值。

a1：連續 AF 模式優先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設定選擇了 **AF-C** 時相機在清晰對焦之前是否可以拍攝相片。

選項		說明
	[快門釋放]	每當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均可拍攝相片（快門釋放優先）。
	[對焦 + 快門釋放]	通常會優先選擇快門釋放，但若主體較暗或對比度較低且相機處於連續拍攝模式，相機將優先每個系列中首張照片的對焦。對於其餘照片，無論對焦如何，都將優先選擇快門釋放。這樣可協助確保每個系列中的首張照片清晰對焦。
	[對焦]	僅當相機清晰對焦時才可拍攝相片（對焦優先）。

a2：單次 AF 模式優先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設定選擇了 **AF-S** 時相機在清晰對焦之前是否可以拍攝相片。

選項		說明
	[快門釋放]	每當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均可拍攝相片（快門釋放優先）。
	[對焦]	僅當相機清晰對焦時才可拍攝相片（對焦優先）。

a3：追蹤對焦連 Lock-on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設定對焦模式選為 **AF-C** 時，當有物體從主體與相機之間穿過時對焦的反應速度。





阻擋拍攝 AF 反應

- 選擇 [5] ([延遲]) 有助於保持對焦於原始主體。
- 選擇 [1] ([快]) 更易於將對焦切換至橫穿鏡頭視野的物體。
- 當 AF 區域模式選為 [3D 追蹤] 時，無論選擇了何種選項，阻擋拍攝 AF 反應都會在模式 [3] 下工作。
- 若 AF 區域模式選為 [自動區域 AF]，當選擇了 [2] 或 [1] ([快]) 時，阻擋拍攝 AF 反應將在模式 [3] 下工作。

a4：使用的對焦點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當 AF 區域模式選為 [自動區域 AF] 以外的選項時，可用於手動對焦點選擇的對焦點數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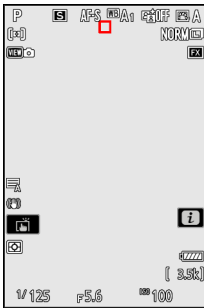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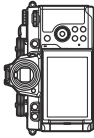
選項		說明
	[所有對焦點]	在目前 AF 區域模式下可用的每個對焦點都可選擇。可用對焦點數目根據 AF 區域模式的不同而異。
	[每隔一點]	可用對焦點數目將減少至選擇 [所有對焦點] 時的四分之一。用於快速選擇對焦點。可用於 [微細焦點 AF] 的點數不受影響。

a5：依照方向儲存對焦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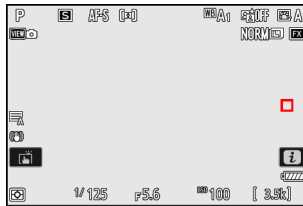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設定是否可為“橫向”（風景）方向、“豎直”（人像）方向（相機順時針旋轉 90°）以及“豎直”方向（相機逆時針旋轉 90°）分別選擇不同的對焦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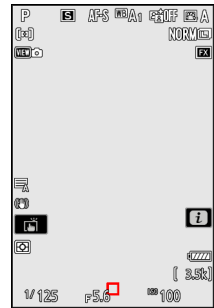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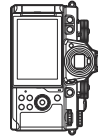
- 選擇 [關閉] 時，無論相機處於哪個方向均使用相同的對焦點。



相機逆時針旋轉 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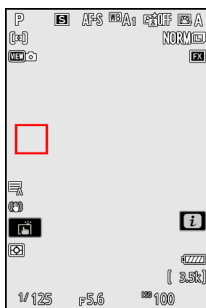


風景（橫向）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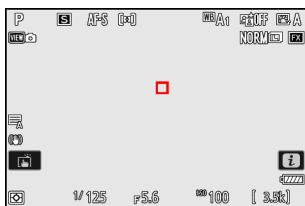


相機順時針旋轉 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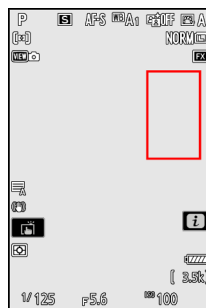
- 選擇 [對焦點] 可分別選擇對焦點。若要分別選擇對焦點和 AF 區域模式，請選擇 [對焦點及 AF 區域模式]。



相機逆時針旋轉 90°



風景 (橫向) 方向




相機順時針旋轉 90°

a6：觸發 AF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快門釋放按鍵是否可用於對焦。

選項	說明
[快門/AF-ON 按鍵]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相機進行對焦。
[僅 AF-ON 按鍵]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相機不會對焦。

- 反白顯示 [僅 AF-ON 按鍵] 並按下  可顯示 [失焦快門釋放] 選項。

選項	說明
[啟動]	每當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均可拍攝相片 (快門釋放優先)。
[停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僅當相機清晰對焦時才可拍攝相片 (對焦優先)。• 使用已透過用戶設定 f2 [自定控制 (拍攝)] 指定了 AF-ON 的控制進行對焦後，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進行拍攝。

注意事項：“微細焦點 AF”

若 AF 區域模式選為 [微細焦點 AF] 且用戶設定 a6 [觸發 AF] 設為 [僅 AF-ON 按鍵]，[失焦快門釋放] 選為 [停用]，則無論主體是否清晰對焦都可釋放快門。

a7：對焦點保持

MENU 按鍵 ➡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在您使用已透過用戶設定 f2 [自定控制 (拍攝)] 指定了 [AF 區域模式] 或 [AF 區域模式 + AF-ON] 的控制更改 AF 區域模式後，是否持續使用相機所選的對焦點。該操作僅適用於當您半按快門釋放按鍵進行對焦期間更改 AF 區域模式的情況。



選項	說明
[自動]	在您切換 AF 區域模式之前相機最後一次所選的對焦點保持有效。
[關閉]	恢復使用者最後一次所選的對焦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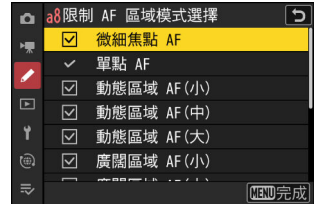
- 對焦點保持會在按住控制期間持續生效，您可從一個自動選擇對焦點的 AF 區域模式 (例如 [自動區域 AF]) 切換至一個手動選擇對焦點的模式。

a8：限制 AF 區域模式選擇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設定可透過按下已使用用戶設定 f2 [自定控制 (拍攝)] 指定 [對焦模式/AF 區域模式] 的控制並同時旋轉副指令撥盤進行選擇的 AF 區域模式。

- 反白顯示選項並按下  或  確定選擇 () 或取消選擇 () 。
被核選 () 的模式可透過副指令撥盤選擇。
- 若要完成操作，請按下 MENU 。



a9：對焦點循環方式

MENU 按鍵 → / 用戶設定選單

設定對焦點選擇是否從顯示的一個邊緣“循環”到另一個邊緣。若選擇了 **[ON]**，對焦點選擇可從上到下、從下到上、從右到左及從左到右進行“循環”，因此，例如顯示右邊緣處的對焦點被反白顯示時，按下  可選擇左邊緣處的相應點。

a10：對焦點顯示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有以下對焦點顯示選項可供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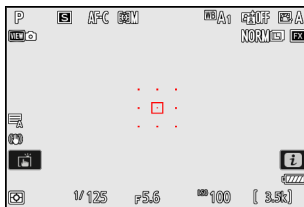
手動對焦模式

選項	說明
[ON]	在手動對焦模式下，對焦點會一直顯示。
[OFF]	對焦點僅在對焦點選擇期間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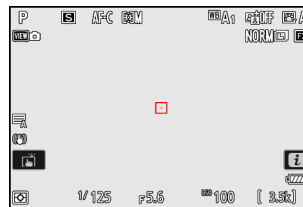
動態區域 AF 輔助

選擇在動態區域 AF 模式下是否同時顯示所選對焦點和周圍對焦點。

選項	說明
[ON]	同時顯示所選對焦點和周圍對焦點。
[OFF]	僅顯示所選對焦點。



[ON] ([動態區域 AF (中)])



[OFF]

連續伺服 AF 合焦顯示

選擇當主體在對焦模式 **AF-C** 下對焦時對焦點是否改變顏色。

選項	說明
[ON]	當相機判斷主體對焦時，對焦點顯示為綠色。
[OFF]	無論相機是否對焦，使用中的對焦點始終顯示為紅色或黃色。

3D 追蹤對焦點色彩

AF 區域模式選為 [3D 追蹤] 時顯示的對焦點色彩可以從 [白色] 和 [紅色] 中選擇。

a11：內置 AF 輔助照明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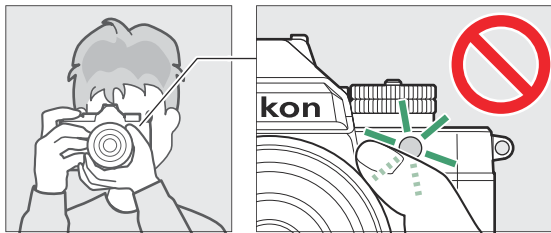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在相片模式下光線不足時是否點亮內置 AF 輔助照明燈以輔助對焦操作。

選項	說明
[ON]	在相片模式下，當對焦模式選為 AF-S 時，照明燈將根據需要點亮。
[OFF]	照明燈不會點亮以輔助對焦操作。光線不足時，相機可能無法進行對焦。

AF 輔助照明燈

- AF 輔助照明燈的範圍約為 1-3 m。
- 使用照明燈時請取下鏡頭遮光罩。
- AF 輔助照明燈點亮時，請勿將其遮擋。



- 某些鏡頭可能會在部分或全部對焦距離處遮擋來自 AF 輔助照明燈的光線。有關這些限制的資訊可從尼康下載中心獲取。

<https://downloadcenter.nikonimglib.com/>

a12：峰值對焦

MENU 按鍵 → / 用戶設定選單

在手動對焦模式下啟動了峰值對焦時，清晰對焦的物體在螢幕中將使用彩色輪廓標識。您可選擇顏色。

峰值對焦顯示

選擇 [ON] 可啟動峰值對焦。

峰值對焦感光度

從 [3 (高靈敏度)]、[2 (標準)] 和 [1 (低靈敏度)] 中選擇峰值對焦感光度。值越高，判斷為清晰對焦的範圍越大。

峰值對焦高亮色彩

選擇高亮色彩。

a13：對焦點選擇速度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可以從 [低]、[標準] 和 [高] 中選擇按下多重選擇器時相機循環對焦點的速度。

a14 : AF 模式中的手動對焦環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該項目僅適用於兼容的鏡頭。使用該選項可選擇鏡頭對焦環是否可在自動對焦模式下用於手動對焦。

選項	說明
[ON]	透過旋轉鏡頭對焦環可使手動對焦優先於自動對焦（自動對焦（連手動優先））。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期間，對焦環可用於手動對焦。若要使用自動對焦重新對焦，請鬆開快門釋放按鍵，然後再次將其半按。
[OFF]	自動對焦模式下，鏡頭對焦環無法用於手動對焦。

b1 : ISO 感光度等級值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 ISO 感光度撥盤旋轉至 **C** 時是否以 $\frac{1}{3}$ 或 1 EV 為遞增級數對 ISO 感光度進行調整。若 ISO 感光度目前所選值在已選設定下不可用，ISO 感光度將被設為最相近的可用值。

b2 : 簡易曝光補償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當曝光補償撥盤旋轉至 **C** 時，是否可以使用指令撥盤調整曝光補償。

選項	說明
[開啟 (自動重設)]	可以使用指令撥盤調整曝光補償。相機關閉或待機定時超過時效時，曝光補償將會重設。
[開啟]	可以使用指令撥盤調整曝光補償。相機關閉或待機定時超過時效時，曝光補償不會重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但是，若拍攝模式選為 ，當相機關閉時，曝光補償將會重置。
[關閉]	曝光補償僅可使用曝光補償撥盤進行調整。

- 該選項在模式 **P**、**S**、**A** 和  下有效。簡易曝光補償在模式 **M** 下不可用。
- 所使用的指令撥盤根據模式的不同而異。

b3：矩陣測光臉部偵測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在選擇了 [矩陣測光] 時是否針對相機偵測到的人像主體的臉部調整曝光。

選項	說明
[ON]	相機可調整臉部曝光。
[OFF]	不會根據是否偵測到臉部來調整曝光。

b4：偏重中央區域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若選擇了 [偏重中央測光]，相機在設定曝光時將把最大比重分配給拍攝顯示中央的區域。

選項		說明
SMALL	[小]	相機將最大比重指定給相當於 8 mm 直徑圈的區域。
STNDRD	[標準]	相機將最大比重指定給相當於 12 mm 直徑圈的區域。
AVG	[平均]	比重平均分佈於整個畫面上。


b5：微調最佳曝光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使用該選項可微調相機所選的曝光值；可針對每種測光模式單獨微調曝光。您可在 +1 至 -1 EV 範圍內以 $\frac{1}{6}$ EV 為等級增加曝光以使效果更亮，或減少曝光以使效果更暗。預設設定為 0。



微調曝光

無論用戶設定 b5 [微調最佳曝光] 選為何種選項，曝光補償圖示 () 都不會顯示。您僅可透過在用戶設定 b5 的微調選單中查看數量這一方法來確定已更改的曝光量。

c1：快門釋放按鍵 AE-L

MENU 按鍵  用戶設定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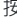
選擇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曝光是否鎖定。

選項		說明
 ON	[開啟 (半按)]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鎖定曝光。
 ON	[開啟 (單次連拍模式)]	僅當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期間鎖定曝光。
	[關閉]	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不鎖定曝光。

c2：自拍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在自拍模式下快門釋放延遲的時間長度、拍攝張數以及拍攝間隔。

選項	說明
[自拍延遲]	選擇快門釋放延遲的時間長度。
[拍攝張數]	按下  和  可選擇每按一次快門釋放按鍵所拍攝的照片張數；可從 1 至 9 之間的值進行選擇。
[拍攝時的間隔]	選擇當 [拍攝張數] 超過 1 張時兩次拍攝之間的時間。

c3：電源關閉延遲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螢幕保持開啟的時間長度，以及相機在未執行任何操作時從照片查看返回拍攝模式之前等待的時間。

- 較長電源關閉延遲會降低電池持久力。

選項	說明
[重播]	選擇重播開始後螢幕或觀景器等待關閉的時間。
[選單]	選擇顯示選單後螢幕或觀景器等待關閉的時間。
[照片重看]	選擇當重播選單中的 [照片重看] 選為 [開啟] 或 [開啟 (僅限螢幕)] 時，在照片查看開始後相機等待返回拍攝顯示的時間。
[待機定時]	選擇拍攝顯示啟動後，控制面板、螢幕和觀景器中的曝光顯示保持開啟的時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螢幕和觀景器會在待機定時超過時效的幾秒前變暗。• 若選擇了 [10 秒]，螢幕中顯示 ⓘ 選單時計時器將延長至 20 秒。

d1：低速連拍模式拍攝速度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從 1 fps 至 7 fps 的選項中選擇低速連拍拍攝模式的每秒拍攝前捲張數。

d2：單次連拍最大張數

MENU 按鍵 ➡ / 用戶設定選單

在連續拍攝模式下，單次連拍中最多可拍攝的照片張數可以設為 1 至 200 之間的任一數值。

- 在以下情況下，單次連拍中可拍攝的照片張數不設限制：
 - 在模式 **S** 或 **M** 下，快門速度設為 1 秒或更慢的速度，或者
 - 設定選單中的 [寧靜模式] 選為 [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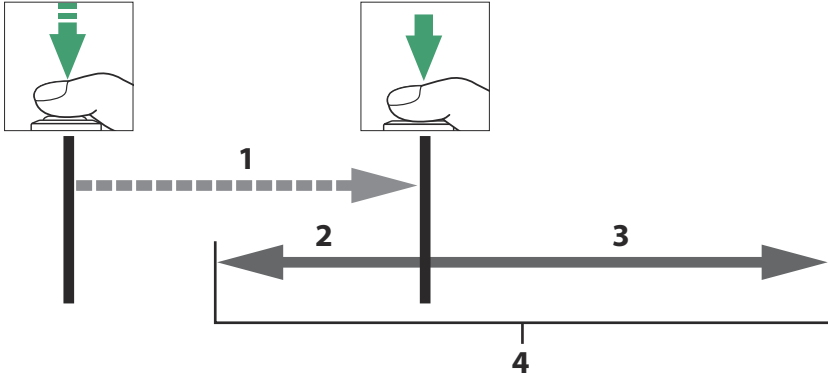
記憶體緩衝區

用戶設定 d2 [單次連拍最大張數] 可用於選擇在單次連拍中可拍攝的照片張數。記憶體緩衝區被佔滿且拍攝變慢之前可拍攝的照片張數根據影像品質和其他設定的不同而異。當緩衝區已滿時，相機將顯示“r000”且每秒拍攝幅數將降低。

d3：預先釋放捕捉/拍攝選項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在高速畫面捕捉模式下，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記憶體緩衝區末尾記錄的單次連拍時間長度，以及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後記憶體緩衝區末尾記錄的單次連拍的最長時間長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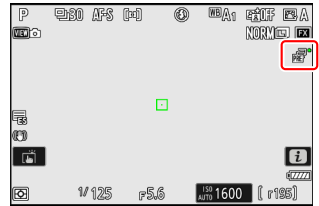


- 1 預先釋放捕捉/拍攝待機 (最長 90 秒)
- 2 釋放時記錄到記憶卡的緩衝區部分 ([釋放前單次連拍])
- 3 釋放後拍攝的照片 ([釋放後單次連拍])
- 4 完成高速連拍

選項	說明
[釋放前單次連拍]	<p>若選擇了 [無] 以外的選項，當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相機將會緩衝畫面，但只有最後 n 秒內增加到緩衝區的畫面（其中 n 是為 [釋放前單次連拍] 選擇的值）將在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記錄到記憶卡中（“預先釋放捕捉/拍攝”）。</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若半按快門釋放按鍵與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之間的時間小於所選時間，則僅記錄半按按鍵時儲存至緩衝區的畫面。
[釋放後單次連拍]	<p>選擇在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後，相機將繼續拍照的最長時間：[1 秒]、[2 秒]、[3 秒] 或 [最大]。選擇 [最大] 時，最多可以繼續拍攝大約 4 秒。</p>

當 [釋放前單次連拍] 選為 [無] 時，拍攝顯示中會出現  圖示。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圖示中會出現一個綠點 (●)，表示正在進行緩衝。

- 若半按快門釋放按鍵超過約 90 秒，則 ● 將更改為 ，並將取消預先釋放捕捉/拍攝。若在顯示  的同時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則不會記錄釋放前單次連拍。鬆開快門釋放按鍵並再次半按該按鍵即可恢復預先釋放捕捉/拍攝。
- 在取消預先釋放捕捉/拍攝之前， 圖示將開始閃爍 30 秒。



d4：同步拍攝模式選項

MENU 按鍵 ➡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當使用網路選單中的 [連接至其他相機] 項目時，遙控相機上的快門與主要相機上的快門是否同步。

- 有關使用網路選單中的 [連接至其他相機] 進行同步釋放的資訊，請參見“連接至其他相機”一章中的“同步釋放”部分 ([📖 336](#))。

d5：快門類型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用於拍照的快門類型。

	選項	說明
☰	[自動]	相機根據快門速度自動選擇快門類型。使用電子前簾快門減少慢速快門時相機震動所引起的模糊。
☰	[機械快門]	相機拍攝所有相片都使用機械快門。
☰	[電子前簾快門]	相機拍攝所有相片都使用電子前簾快門。

“機械快門”

[機械快門] 不適用於某些鏡頭。

“電子前簾快門”

選擇了 [電子前簾快門] 時可用的最高快門速度為 $\frac{1}{2000}$ 秒。

d6：延長快門速度範圍（M）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擴展在模式 **M** 下可用快門速度的範圍；選擇了 **[ON]** 時最慢可用快門速度為 900 秒（15 分鐘）。延長快門速度可用於夜空及其他長時間曝光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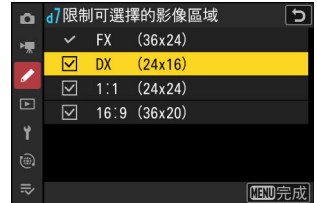
- 當選擇了 **[ON]** 並且快門速度設為 60 秒或更慢的速度時，控制面板將顯示曝光進度顯示。
- 在低於 1 秒的速度下，相機顯示的快門速度可能與實際曝光時間不同。例如，快門速度為 15 秒和 30 秒時的實際曝光時間分別為 16 秒和 32 秒。在 60 秒或更慢的速度下，曝光時間將再次匹配所選的快門速度。

d7：限制可選擇的影像區域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透過在 **i** 選單中旋轉指令撥盤或按下已指定影像區域的控制可進行存取的選項。

- 反白顯示選項並按下 **OK** 或 **▶** 確定選擇 () 或取消選擇 ()。
被核選 () 的模式可透過指令撥盤選擇。
- 若要完成操作，請按下 **MENU**。



d8：檔案編號順序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一個檔案編號選項。

選項	說明
[開啟]	當新建一個檔案夾或在相機中插入一張新的記憶卡後，檔案將從上次使用的編號後接續編號。使用多張記憶卡時，該設定可透過盡可能降低重複檔案名稱的出現機率來簡化檔案管理。
[關閉]	當新建一個檔案夾或插入一張新的記憶卡後，檔案將從 0001 重新開始編號。若目前檔案夾已經包含照片，檔案則將從目前檔案夾中的最高檔案編號後接續編號。若您在選擇 [開啟] 後再選擇 [關閉]，相機將儲存目前檔案編號。下次選擇 [開啟] 時，檔案將從先前儲存的值起繼續往下編號。
[重設]	重設選為 [開啟] 時的檔案編號。若目前檔案夾為空檔案夾，拍攝下一張照片時，檔案編號將從 0001 重新開始。若目前檔案夾中包含照片，所拍下一張照片的檔案編號將為目前檔案夾中最大檔案編號加 1。

✓ 檔案編號順序

- 若目前檔案夾中包含一張編號為 9999 的照片，相機將為此時拍攝的照片新建一個檔案夾，並且檔案編號將從 0001 重新開始。
- 目前檔案夾編號達到 999 時，若出現以下情況，相機將無法再新建檔案夾且快門釋放將被停用：
 - 目前檔案夾包含 5000 張照片（此外，若相機計算出記錄一個最長時間長度短片所需的檔案數量將導致檔案夾包含的檔案數量超過 5000，短片記錄將被停用），或
 - 目前檔案夾包含一張編號為 9999 的照片（此外，若相機計算出記錄一個最長時間長度短片所需的檔案數量將導致檔案編號超過 9999，短片記錄將被停用）。

若要繼續拍攝，請在用戶設定 d8 [檔案編號順序] 中選擇 [重設]，然後格式化目前記憶卡或插入一張新的記憶卡。

✓ 檔案夾編號

- 若目前檔案夾中包含 5000 張照片或一張編號為 9999 的照片，相機將為此時拍攝的照片新建一個檔案夾，並將該檔案夾選為用來儲存照片的檔案夾。
- 新檔案夾將被指定一個比目前檔案夾編號大 1 的編號。當已存在一個帶有該編號的檔案夾時，則新檔案夾將被指定可用的最小檔案夾編號。

d9：顯示模式（相片 Lv）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相機是否透過調整觀景器或螢幕中的預覽以反映拍攝設定如何影響最終照片的色相和亮度。在短片模式下，無論選擇了何種選項，相機設定的效果都始終可見。

選項	說明
 [顯示設定效果]	<p>在拍攝顯示中會反映白平衡、Picture Control、曝光補償以及其他影響色彩和曝光的設定的效果。[顯示設定效果] 反白顯示時按下  會顯示 [永遠] 和 [僅當未使用閃光燈時] 選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永遠]：當安裝了閃光燈元件並準備閃光時，也會顯示設定效果。<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當顯示用於調整背景曝光時，建議使用此設定。- 拍攝顯示中的主要主體可能會顯得暗淡。- 若在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ISO 感光度設定] > [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選為 [ON] 的情況下將閃光控制模式選為 TTL，則拍攝顯示中顯示的場景亮度可能與實際主體的亮度不同。• [僅當未使用閃光燈時]：當安裝了閃光燈元件並準備閃光時，會調整顯示亮度以方便查看（根據 [調整以方便查看]）。無論如何，都會顯示顏色的設定效果。• 拍攝顯示中將出現 。
 [調整以方便查看]	<p>在拍攝顯示中不會反映對白平衡、Picture Control 和曝光補償等設定所作更改的效果。反白顯示 [調整以方便查看] 時按下  可顯示 [自動] 和 [自定] 選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自動]：色彩、亮度和其他設定都已調整，以方便查看，從而更方便地進行照片構圖和執行其他任務。• [自定]：按下  可對 [白平衡]、[設定 Picture Control] 和 [調亮陰影] 進行單獨調整。<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白平衡]：從 [預覽目前設定]、[自動] 和 [選擇色溫] 中進行選擇。選擇 [選擇色溫] 可選擇拍攝顯示的色溫。- [設定 Picture Control]：從 [預覽目前設定] 和 [調整以方便查看] 中進行選擇。- [調亮陰影]：選擇相機是否會在顯示中調亮陰影（黑暗區域）或調亮的程度；可用選項為 [關閉]、[1]、[2] 和 [3]。值越高，效果越顯著。• 拍攝顯示中將出現 。

d10 : 星光顯示 (相片 L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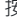

MENU 按鍵 →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 [ON] 可調亮螢幕，以方便在黑暗環境 (星光顯示) 中查看。請注意，當星光顯示生效時，螢幕可能會變得輕微抖動。

d11：暖色調顯示色彩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在拍攝、選單和/或重播顯示中使用亮度較低的暖色調。這使得螢幕更容易在天文攝影等過程中以適應黑暗環境的視覺進行查看。

選項	說明
[暖色調顯示色彩選項]	有以下選項可供選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模式 1]：在拍攝、選單和重播顯示中使用暖色調。• [模式 2]：在選單顯示中使用暖色調。暖色調也用於拍攝和重播顯示中的圖示及其他資訊，但不適用於鏡頭視野或照片本身的內容。• [關閉]：不使用暖色調。
[暖色調顯示亮度]	按下  或  可調整控制暖色調顯示亮度。選擇較高值提高亮度，選擇較低值則降低亮度。

d12：連拍模式下查看全部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若選擇了 [OFF]，螢幕在單次連拍攝影過程中將保持空白。

d13：釋放定時指示器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在高速畫面捕捉模式下快門釋放後螢幕所作出的反應。

選項	說明
[Type A]	釋放快門時，螢幕將變暗。
[Type B]	釋放快門時，畫面的頂部、底部和側邊出現邊框。
[Type C]	釋放快門時，畫面的側邊出現邊框。
[關閉]	釋放快門時不顯示釋放定時指示器。


d14 : 影像構圖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 [OFF] 可在螢幕和觀景器中隱藏拍攝顯示周圍的白色邊框。

d15：網格類型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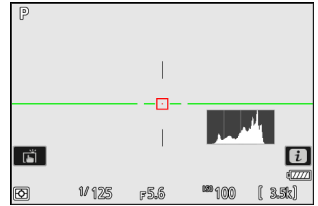
選擇拍攝顯示的構圖網格。透過核選 (☑) 用戶設定 d17 [自定螢幕拍攝顯示] ([563](#)) 或 d18 [自定觀景器拍攝顯示] ([565](#)) 列表中  旁邊的核取方塊，可以顯示所選網格。

d16：虛擬水平線類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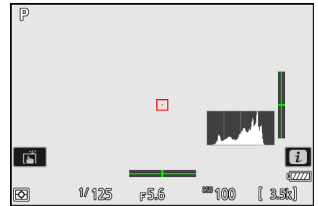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拍攝顯示的虛擬水平線。透過核選 (☑) 用戶設定 d17 [自定螢幕拍攝顯示] ([🔗 563](#)) 或 d18 [自定觀景器拍攝顯示] ([🔗 565](#)) 列表中 田 旁邊的核取方塊，可以顯示所選虛擬水平線。

- [Type A]：顯示左右及前後傾斜度的大指示器填滿了螢幕。



- [Type B]：左右傾斜指示器出現在螢幕底部，前後傾斜指示器出現在螢幕右邊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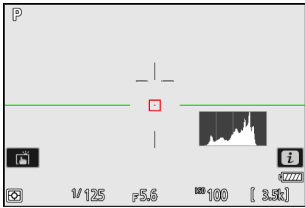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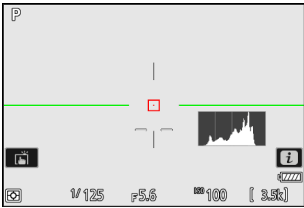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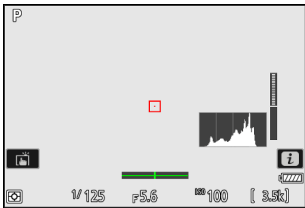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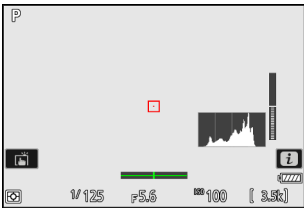


* 當相機處於水平位置時，指示器顯示為綠色。

左右傾斜

選項	相機順時針旋轉	相機逆時針旋轉
[Type A]		
[Type B]		

前後傾斜

選項	相機向前傾斜	相機向後傾斜
[Type A]	 <p>The diagram shows a camera tilted forward. The LCD viewfinder displays a horizontal green line across the middle of the frame. A red square is positioned on the line. A histogram is visible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viewfinder. Technical data at the bottom includes: 1/125, f5.6, 100, and (3.5k).</p>	 <p>The diagram shows a camera tilted backward. The LCD viewfinder displays a horizontal green line across the middle of the frame. A red square is positioned on the line. A histogram is visible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viewfinder. Technical data at the bottom includes: 1/125, f5.6, 100, and (3.5k).</p>
[Type B]	 <p>The diagram shows a camera tilted forward. The LCD viewfinder displays a horizontal green line across the middle of the frame. A red square is positioned on the line. A histogram is visible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viewfinder. Technical data at the bottom includes: 1/125, f5.6, 100, and (3.5k).</p>	 <p>The diagram shows a camera tilted backward. The LCD viewfinder displays a horizontal green line across the middle of the frame. A red square is positioned on the line. A histogram is visible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viewfinder. Technical data at the bottom includes: 1/125, f5.6, 100, and (3.5k).</p>

虛擬水平線顯示

請注意，當相機以較大角度向前或向後傾斜時，顯示可能不準確。若無法測量持拿相機時的傾斜角度，相機將不會顯示虛擬水平線或前後及左右傾斜指示器。

d17：自定螢幕拍攝顯示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在拍攝期間按下 **DISP** 按鍵可存取的螢幕顯示。

- 反白顯示項目 ([顯示 2] 至 [顯示 5]) 並按下 \odot 以選擇 () 或取消選擇 ()。拍攝期間按下 **DISP** 按鍵只能存取被核選 () 的顯示。無法取消選擇 [顯示 1]。
- 若要選擇出現在顯示 [顯示 1] 至 [顯示 4] 中的指示器，請反白顯示對應選項並按下 \odot 。然後您可以反白顯示項目並按下 \odot 確認選擇 () 或取消選擇 ()。



選項		說明
SIMPLE	[基本拍攝資訊]	查看拍攝模式、快門速度、光圈和其他基本拍攝資訊。
DETAIL	[詳細拍攝資訊]	查看對焦模式、AF 區域模式、白平衡和其他詳細拍攝資訊。
	[觸控]	查看可透過觸控存取的選項，包括觸控 AF 和 i 選單。
	[虛擬水平線]	啟動虛擬水平線。可以使用用戶設定 d16 [虛擬水平線類型] 選擇顯示類型。
	[色階分佈圖]	啟動 RGB 色階分佈圖。
	[構圖網格]	啟動構圖網格。可以使用用戶設定 d15 [網格類型] 選擇顯示類型。
	[中央指示器]	在畫面中央顯示中心十字準線。




選項		說明
[5]	[偏重中央區域]	<p>每當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測光] 選為 [偏重中央測光] 時，在拍攝顯示中央新增一個 8 或 12 mm 直徑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圓圈的大小會隨為用戶設定 b4 [偏重中央區域] 選擇的選項而變化。 • 當用戶設定 b4 [偏重中央區域] 選為 [平均] 時，圓圈不會顯示。

- [顯示 5] 僅由資訊顯示組成，不能自定。
- 若要完成操作，請按下 MENU。

d18 : 自定觀景器拍攝顯示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在拍攝期間按下 **DISP** 按鍵可存取的觀景器顯示。

- 反白顯示項目 ([顯示 2] 至 [顯示 4]) 並按下  以選擇 () 或取消選擇 ()。拍攝期間按下 **DISP** 按鍵只能存取被核選 () 的顯示。無法取消選擇 [顯示 1]。
- 若要選擇出現在顯示 [顯示 1] 至 [顯示 4] 中的指示器，請反白顯示對應選項並按下 。然後您可以反白顯示項目並按下  確認選擇 () 或取消選擇 ()。除 [觸控] 之外，選項與用戶設定 d17 [自定螢幕拍攝顯示] ([📖 563](#)) 的選項相同。
- 若要完成操作，請按下 **MENU**。

e1：閃光燈同步速度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閃光燈同步速度。

選項	說明
[1/200 秒 (自動 FP)]	<p>閃光燈同步速度設為 $\frac{1}{200}$ 秒。使用兼容的閃光燈元件時，自動 FP 高速同步將在快門速度高於 $\frac{1}{200}$ 秒時自動啟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在模式 P 和 A 下，若實際快門速度高於 $\frac{1}{200}$ 秒，自動 FP 高速同步將啟動。若閃光燈支援自動 FP 高速同步，相機可選擇最高達 $\frac{1}{8000}$ 秒（或用戶設定 d5 [快門類型] 選為 [電子前簾快門] 時為 $\frac{1}{2000}$ 秒）的快門速度。在模式 S 或 M 下，使用支援自動 FP 高速同步的閃光燈元件時，使用者可選擇最高達 $\frac{1}{8000}$ 秒（或用戶設定 d5 [快門類型] 選為 [電子前簾快門] 時為 $\frac{1}{2000}$ 秒）的快門速度。在模式 S 和 M 下，將快門速度撥盤旋轉至 X 會將快門速度設為 $\frac{1}{200}$ 秒。
[1/200 秒]	<p>閃光燈同步速度可設為 $\frac{1}{200}$ 至 $\frac{1}{60}$ 秒之間的所選值。</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在模式 S 和 M 下，將快門速度撥盤旋轉至 X 會將快門速度設為選定的閃光燈同步速度。若使用快門速度撥盤選擇更快的速度，則在模式 S 和 M 下，快門速度也將設為選定的閃光燈同步速度。
[1/160 秒]	
[1/125 秒]	
[1/100 秒]	
[1/80 秒]	
[1/60 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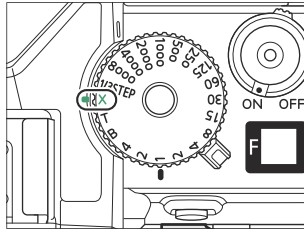
✔ 注意事項：自動 FP 高速同步

根據快門速度，當選擇了 [1/200 秒 (自動 FP)] 時，使用自動 FP 高速同步拍攝的照片中可能會出現水平線。這種影響可以透過以下方式減輕：

- 選擇更慢的快門速度，或
 - 調整閃光輸出量。
-

提示：選擇固定的閃光燈同步速度

在模式 **S** 和 **M** 下，若要將快門速度固定為用戶設定 e1 [閃光燈同步速度] 中選擇的值，請將快門速度撥盤旋轉至 **X**。拍攝顯示中將出現一個 **X** (閃光燈同步鎖定) 圖示以及閃光燈同步速度。



提示：自動 FP 高速同步

自動 FP 高速同步允許以高達 $\frac{1}{8000}$ 秒 (或用戶設定 d5 [快門類型] 選為 [電子前簾快門] 時為 $\frac{1}{2000}$ 秒) 的快門速度使用閃光燈。若選擇了 [1/200 秒 (自動 FP)]，當快門速度高於閃光燈同步速度時，相機將自動啟用自動 FP 高速同步。這可確保即使是拍攝明媚陽光下的逆光主體，您也可選擇最大光圈以減小景深。

e2：快門速度閃光燈同步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在模式 **P** 或 **A** 下使用閃光燈時可使用的最慢快門速度。

無論在用戶設定 e2 [快門速度閃光燈同步] 中選擇了何種設定，在模式 **S** 和 **M** 中，或者當閃光燈設為慢速同步、慢速後簾同步或減輕紅眼連慢速同步時，快門速度都可慢至 30 秒。

e3：閃光曝光補償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當使用曝光補償時相機如何調整閃光等級。

選項		說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整個畫面]	相機同時調整閃光等級和曝光。這將改變整個畫面的曝光。
<input type="checkbox"/>	[僅限背景]	僅為背景調整曝光補償。

e4：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當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啟動時相機如何調整閃光等級。

選項		說明
	[主體和背景]	相機在調整 ISO 感光度時，會同時考慮主要主體和背景的光線。
	[只有主體]	相機在調整 ISO 感光度時僅確保主要主體正確曝光。

e5：模擬閃光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若在相機使用支援尼康創意閃光系統的另購閃光燈元件時選擇了 [ON]，按下已使用用戶設定 f2 [自定控制 (拍攝)] 指定 [預覽] 的控制將會釋放一次模擬閃光。

e6：自動包圍（模式 M）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在模式 **M** 下啟動包圍且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ISO 感光度設定] > [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選為 [OFF] 時影響的設定由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自動包圍] > [自動包圍設定] 中選擇的選項以及用戶設定 e6 [自動包圍（模式 M）] 中選擇的選項決定。

用戶設定 e6 [自動包圍（模式 M）]		相片拍攝選單 [自動包圍] > [自動包圍設定]	
		AE 和閃光包圍	AE 包圍
	[閃光/速度]	快門速度和閃光等級	快門速度
	[閃光/速度/光圈]	快門速度、光圈和閃光等級	快門速度和光圈
	[閃光/光圈]	光圈和閃光等級	光圈
ISO	[閃光/ISO 感光度]	ISO 感光度和閃光等級	ISO 感光度
	[僅閃光]	閃光等級	—

- 當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ISO 感光度設定] > [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選為 [ON] 時，相機將根據 [閃光/ISO 感光度] 改變閃光等級和/或 ISO 感光度，無論用戶設定 e6 [自動包圍（模式 M）] 選為何種選項。

閃光包圍

閃光包圍僅可在使用 i-TTL 或 A（自動光圈）閃光控制時執行。

e7：包圍次序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包圍程式中照片的拍攝順序。




選項		說明
☒	[正常 > 不足 > 過度]	首先以未作更改的值拍攝照片，接著以最低值拍攝照片，然後以最高值拍攝照片。
➡+	[不足 > 正常 > 過度]	按照從最低值到最高值的順序進行拍攝。

- 當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自動包圍] > [自動包圍設定] 選為 [ADL 包圍] 時，用戶設定 e7 [包圍次序] 對照片的拍攝順序沒有影響。

e8：連拍時閃光優先順序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在高速或低速連拍拍攝模式下進行單次連拍期間，每次拍攝前另購的閃光燈元件是否會發出監察預閃。

	選項	說明
	[每秒拍攝前捲張數優先]	閃光燈元件在拍攝每一序列的首張照片前會發出一次監察預閃，並將閃光輸出量鎖定在為其餘照片所測定的值。與選擇了 [精確閃光控制優先] 時相比，每秒拍攝幅數降低得更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在單次連拍攝影期間，拍攝顯示中將出現一個 FV 鎖定圖示 ()。
	[精確閃光控制優先]	閃光燈元件在每次拍攝前會發出一個監察預閃並根據需要調整閃光輸出量。在某些情況下，每秒拍攝幅數可能會降低。


提示：“高速連拍 (延長)”模式

當拍攝模式選為 [高速連拍 (延長)] 時，無論在用戶設定 e8 [連拍時閃光優先順序] 中選擇了何種選項，相機都會優先選擇每秒拍攝前捲張數。

f1：自定 選單

MENU 按鍵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在相片模式下按下 **i** 按鍵時所顯示 **i** 選單中列出的項目。

- 在 **i** 選單中反白顯示一個位置，按下  並選擇所需項目。
- 您可將以下項目指定給 **i** 選單。

	選項	
	[選擇影像區域]	108
TONE	[色調模式]	376
QUAL	[影像品質]	110
SIZE	[影像大小]	112
	[查看記憶卡資訊]	577
	[曝光補償]	142
ISO	[ISO 感光度設定]	151
WB	[白平衡]	156
	[設定 Picture Control]	174
	[設定 Picture Control (HLG)]	386
RGB	[色彩空間]	390
	[主動式 D-Lighting]	391
	[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	393
ISO NR	[減低高 ISO 雜訊]	394
	[柔化肌膚]	398
	[人像印象平衡]	399

選項		
	[測光]	📖 403
	[閃光模式]	📖 406
	[閃光補償]	📖 407
AF/MF	[對焦模式]	📖 114
	[AF 區域模式/主體偵測]	📖 116 、 📖 119
	[減震]	📖 413
BKT	[自動包圍]	📖 415
	[多重曝光]	📖 428
HDR	[HDR 重疊]	📖 434
	[間隔定時拍攝]	📖 438
	[縮時短片]	📖 449
	[對焦移動拍攝]	📖 459
	[像素位移拍攝]	📖 467
AF LOCK-ON	[追蹤對焦連 Lock-on]	📖 521
	[寧靜模式]	📖 686
	[預先釋放捕捉/拍攝選項]	📖 545
	[拍攝模式]	📖 144
	[快門類型]	📖 548
	[自定控制 (拍攝)]	📖 579
	[顯示模式 (相片 Lv)]	📖 553
	[雙區縮放]	📖 578

選項		
	[峰值對焦]	532
	[螢幕/觀景器亮度]	657 、 659
	[暖色調顯示色彩]	555
	[飛行模式]	706
	[無線遙控器連接 (ML-L7)]	711

查看記憶卡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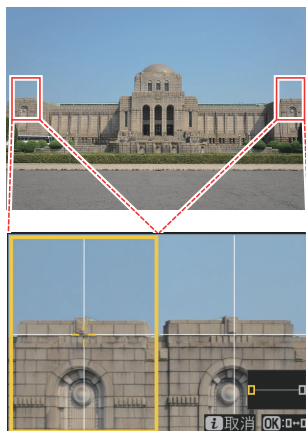
查看目前選為新照片儲存目的地的插槽，以及插有兩張記憶卡時如何記錄照片的設定。該選項僅可用於查看，無法用於更改所選選項。

- 當插有兩張記憶卡時用於記錄照片的選項可使用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副插槽功能] 進行選擇。

雙區縮放

若將 [雙區縮放] 指定給 **i** 選單，您可選擇 [雙區縮放] 同時放大兩個水平對齊但位於畫面中不同部分的區域（雙區縮放）。區域的位置在螢幕右下角的導航視窗中以兩個方框（□）標識。

- 透過同時放大畫面中兩個相隔很遠但水平對齊的區域，可便於確認建築物或其他較寬物體的水平高度。
- 使用 **Q** 和 **Q** (?) 按鍵可放大和縮小。
- 按下 **←** 或 **→** 可向左或向右滾動顯示所選區域。使用 **↔** 按鍵可在兩個區域之間進行切換。
- 按下 **↑** 或 **↓** 可將兩個區域同時向上或向下滾動。
- 若要對焦於所選區域中央的主體，請半按快門釋放按鍵。
- 按下 **i** 按鍵即可退出雙區縮放。



f2：自定控制（拍攝）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使用鏡頭環和相機按鍵以及指令撥盤選擇在相片模式下執行的操作。

- 選擇以下控制所執行的功能。反白顯示所需控制並按下 。










選項	
	[Fn 按鍵]
	[AE-L/AF-L 按鍵]
	[重播按鍵]
	[DISP 按鍵]
	[OK 按鍵]
	[指令撥盤]
	[短片記錄按鍵]
	[鏡頭 Fn2 按鍵]
	[鏡頭 Fn 按鍵]
	[鏡頭 Fn 環（順時針）]
	[鏡頭 Fn 環（逆時針）]
	[鏡頭記憶設定按鍵]
	[鏡頭控制環]

- 可指定的功能如下所示。可用功能根據控制的不同而異。

功能		說明
RESET	[選擇中央對焦點]	按下該控制可選擇中央對焦點。
 FOCUS	[儲存對焦位置]	<p>按住控制可儲存目前的對焦位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可使用已指定 [選用對焦位置] 的控制恢復儲存的位置（“記憶預設對焦”）。 • 儲存對焦位置時，您可以選擇是使用指定了 [選用對焦位置]（[儲存至全部]）或還是僅使用特定控制（[逐一儲存]）進行調用。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儲存和選用對焦位置”（圖 587）。
 FOCUS	[選用對焦位置]	<p>按下該控制可選用使用已指定 [儲存對焦位置] 的控制儲存的對焦位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儲存和選用對焦位置”（圖 587）。
	[切換眼睛]	當相機偵測到人物和動物主體的眼睛時，按下該控制可選擇用於對焦的眼睛。
[AF]	[AF 區域模式]	<p>按住控制可選擇一個預設 AF 區域模式。釋放控制時會恢復先前有效的 AF 區域模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若要選擇 AF 區域模式，請在反白顯示 [AF 區域模式] 時按下 。
	[AF 區域模式 + AF-ON]	<p>按住控制可選擇一個預設 AF 區域模式並啟動自動對焦。釋放控制時會恢復先前有效的 AF 區域模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若要選擇 AF 區域模式，請在反白顯示 [AF 區域模式 + AF-ON] 時按下 。
	[AF-ON]	按下該控制可使用自動對焦進行對焦。
	[僅 AF 鎖定]	按住控制時，對焦鎖定。
	[保持 AE 鎖定]	按下該控制時，曝光鎖定。釋放快門時曝光鎖定不會結束。曝光保持鎖定直至再次按下該控制或待機定時超過時效。
	[保持 AWB 鎖定]	若將白平衡選為 [自動] 或 [自然光 (自動)]，白平衡將在按下控制（白平衡鎖定）時鎖定。釋放快門時白平衡鎖定不會結束。而當再次按下該控制或待機定時超過時效時，鎖定將會釋放。

功能		說明
	[保持 AE/AWB 鎖定]	按下該控制時，曝光鎖定。若將白平衡選為 [自動] 或 [自然光 (自動)]，白平衡也會鎖定。釋放快門時曝光和白平衡鎖定不會結束。而當再次按下該控制或待機定時超過時效時，鎖定將會釋放。
	[AE 鎖定 (釋放快門時重設)]	按下該控制時，曝光鎖定。曝光保持鎖定直至再次按下該控制，釋放快門或待機定時超過時效。
	[僅 AE 鎖定]	按住控制時，曝光鎖定。
	[AE/AF 鎖定]	按住控制時，對焦和曝光鎖定。
	[FV 鎖定]	按下該控制可鎖定另購閃光燈元件的閃光值；再次按下則可取消 FV 鎖定。
	[閃光燈 停用/啟動]	若閃光燈目前處於啟動狀態，按住控制時將停用閃光燈。若閃光燈目前處於關閉狀態，按住控制時將選擇前簾同步。
	[切換 FX/DX]	當影像區域選為 [FX (36×24)] 時，按下該控制可切換至 [DX (24×16)]。當影像區域選為 [FX (36×24)] 以外的選項時，按下該控制可選擇 [FX (36×24)]。
FLICKER	[相片減少閃爍]	按下該控制可將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相片減少閃爍] 選為 [ON]。再次按下可選擇 [OFF]。
	[預覽]	按下該控制時，拍攝顯示將顯示目前相片設定如何影響色彩、曝光和景深。
	[矩陣測光]	按住該控制可選擇矩陣測光。釋放該控制時會恢復先前有效的設定。
	[偏重中央測光]	按住該控制可選擇偏重中央測光。釋放該控制時會恢復先前有效的設定。
	[重點測光]	按住該控制可選擇重點測光。釋放該控制時會恢復先前有效的設定。
	[高光偏重測光]	按住該控制可選擇高光偏重測光。釋放該控制時會恢復先前有效的設定。


功能	說明
 [曝光包圍單次連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若在連續拍攝模式下將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自動包圍] > [自動包圍設定] 選為 [白平衡包圍] 以外的選項時按下控制，按住快門釋放按鈕期間，相機將會拍攝目前包圍程式中的所有照片並重複曝光包圍單次連拍。在單張拍攝模式下，拍攝將在首次曝光包圍單次連拍後結束。 當 [自動包圍設定] 選為 [白平衡包圍] 時，相機將在按住快門釋放按鈕時連續拍攝照片，並對每張照片套用白平衡包圍。
 [同步釋放選擇]	<p>當網路選單中的 [連接至其他相機] 選為 [同步釋放] 時，所選控制可用於在遙控釋放與主要相機釋放或同步釋放之間進行切換。可用選項取決於在用戶設定 d4 [同步拍攝模式選項] 中所選的設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同步拍攝模式選項] 選為 [同步] 時有以下選項可供選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僅主要相機釋放] ()：按住控制僅使用主要相機拍攝照片。 [僅遙控釋放] ()：按住控制僅使用遙控相機拍攝照片。 [同步拍攝模式選項] 選為 [不同步] 時有以下選項可供選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同步釋放] ()：按住控制同步釋放主要相機和遙控相機。 [僅遙控釋放] ()：按住控制僅使用遙控相機拍攝照片。
 [+ RAW]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若影像品質目前選為一個 JPEG 或 HEIF 選項，按下控制後，拍攝顯示中將出現“RAW”，並且在按下該控制後拍攝下一張照片的同時，將記錄一個 NEF (RAW) 版本。鬆開快門釋放按鈕或再次按下該控制時將恢復原始影像品質設定，從而取消選擇 [+ RAW]。 相機將以相片拍攝選單中 [RAW 記錄] 的目前所選設定記錄 NEF (RAW) 版本。
 [寧靜模式]	<p>按下該控制可啟動寧靜模式。再次按下可停用。</p>
DISP	<p>[切換實時顯示資訊顯示]</p> <p>按下該控制可切換拍攝顯示。可以使用用戶設定 d17 [自定螢幕拍攝顯示] 和 d18 [自定觀景器拍攝顯示] 選擇可用顯示的類型和內容。</p>
 [實時顯示資訊顯示關閉]	<p>按下該控制可隱藏拍攝顯示中的圖示及其他資訊。再次按下可進行查看。</p>
 [構圖網格]	<p>按下該控制可顯示構圖網格。若要隱藏網格，請再次按下該控制。可以使用用戶設定 d15 [網格類型] 選擇顯示類型。</p>
 [變焦開啟/關閉]	<p>按下該控制可放大目前對焦點周圍區域的顯示。再次按下可取消縮放。</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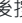
功能		說明
	[虛擬水平線]	按下該控制可啟動虛擬水平線顯示。再次按下可隱藏顯示。可以使用用戶設定 d16 [虛擬水平線類型] 選擇顯示類型。
	[星光顯示 (相片 Lv)]	按下該控制可開啟星光顯示。再次按下可結束星光顯示。
	[顯示模式 (相片 Lv)]	按下該控制可將為用戶設定 d10 [顯示模式 (相片 Lv)] 選擇的選項從 [顯示設定效果] 切換至 [調整以方便查看]，反之亦然。
	[峰值對焦顯示]	當對焦模式選為 MF 時，按一次控制可啟動峰值對焦。再次按下可結束峰值對焦。
	[啟動/停用觸控 Fn]	按下該控制可啟用或停用觸控 Fn。
	[我的選單]	按下該控制可顯示“我的選單”。
	[存取我的選單首個項目]	按下控制將跳至“我的選單”中的首個項目。選擇該選項可快速存取常用的選單項目。
	[重播]	按下該控制可開始重播。
	[篩選重播]	按下該控制可僅查看符合重播選單 [篩選重播條件] 中所選條件的照片。
	[篩選重播 (選擇條件)]	按下該控制可跳至重播選單中的 [篩選重播條件]。
	[選擇影像區域]	按下該控制並同時旋轉指令撥盤可選擇影像區域。
QUAL	[影像品質/大小]	按下該控制並同時旋轉主指令撥盤可選擇影像品質選項，按下控制並同時旋轉副指令撥盤則可選擇影像大小。
	[曝光補償]	當曝光補償撥盤旋轉至 C 時，可以透過按住該控制並旋轉指令撥盤或旋轉鏡頭控制環來調整曝光補償。
ISO	[ISO 感光度]	當 ISO 感光度撥盤旋轉至 C 時，可以透過按住該控制並旋轉主指令撥盤或旋轉鏡頭控制環來調整 ISO 感光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住該按鍵並旋轉副指令撥盤可從 ISO AUTO (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啟用) 和 ISO (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停用) 之間進行選擇。

功能		說明
WB	[白平衡]	若要選擇白平衡選項，請按住該控制並旋轉主指令撥盤。某些選項提供可透過旋轉副指令撥盤進行選擇的副選項。
	[設定 Picture Control]	按下該控制並同時旋轉指令撥盤可選擇 Picture Control。
	[設定 Picture Control (HLG)]	按下該控制並同時旋轉指令撥盤可選擇 HLG Picture Control。
	[主動式 D-Lighting]	按下該控制並同時旋轉指令撥盤可調整主動式 D-Lighting。
	[柔化肌膚]	按下該控制並同時旋轉指令撥盤可調整柔化肌膚。
	[人像印象平衡]	按下該控制並同時旋轉指令撥盤可選擇人像印象平衡模式。
	[測光]	按下該控制並同時旋轉指令撥盤可選擇測光選項。
	[閃光模式/補償]	按下該控制並同時旋轉主指令撥盤可選擇閃光模式，按下控制並同時旋轉副指令撥盤則可調整閃光輸出量。
	[拍攝模式]	按住該控制並旋轉主指令撥盤可選擇拍攝模式。所選模式的選項（若存在）可透過按住該控制並旋轉副指令撥盤進行選擇。
AF/[	[對焦模式/AF 區域模式]	按住該控制並旋轉主指令撥盤可選擇對焦模式，按住控制並旋轉副指令撥盤則可選擇 AF 區域模式。
BKT	[自動包圍]	按下該控制並同時旋轉主指令撥盤可選擇拍攝張數，按下控制並同時旋轉副指令撥盤則可選擇包圍遮級數或主動式 D-Lighting 的強度。
	[多重曝光]	按下該控制並同時旋轉主指令撥盤可選擇模式，按下控制並同時旋轉副指令撥盤則可選擇拍攝張數。
HDR	[HDR 重疊]	按下該控制並同時旋轉主指令撥盤可選擇模式，按下控制並同時旋轉副指令撥盤則可調整 HDR 強度。
	[像素位移拍攝]	按下該控制並同時旋轉主指令撥盤可選擇像素位移拍攝模式，按下該控制並同時旋轉副指令撥盤則可選擇拍攝張數。
[	[對焦點鎖定]	若要鎖定對焦點選擇，請在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對焦點的同時按住控制。

功能		說明
	[1 等級快門/光圈]	以 1 EV 為遞增級數調整快門速度和光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模式 S 和 M 下，按住控制並旋轉主指令撥盤可以 1 EV 為遞增級數調整快門速度。 在模式 A 和 M 下，按住控制並旋轉副指令撥盤可以 1 EV 為遞增級數調整光圈。
Non-CPU	[選擇非 CPU 鏡頭編號]	按下該控制並同時旋轉指令撥盤可選擇一個使用設定選單中 [非 CPU 鏡頭資料] 項目儲存的鏡頭編號。
M/A	[對焦 (M/A)]	透過旋轉鏡頭控制環可使手動對焦優先於自動對焦 (自動對焦 (連手動優先))。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期間，控制環可用於手動對焦。若要使用自動對焦重新對焦，請鬆開快門釋放按鍵，然後再次將其半按。
	[光圈]	旋轉鏡頭控制環可調整光圈。
	[光圈 (開啟)]	逆時針旋轉鏡頭 Fn 環可擴大光圈。當 [鏡頭 Fn 環 (順時針)] 選為 [光圈 (關閉)] 時，此選項會自動啟動。
	[光圈 (關閉)]	順時針旋轉鏡頭 Fn 環可縮小光圈。當 [鏡頭 Fn 環 (逆時針)] 選為 [光圈 (開啟)] 時，此選項會自動啟動。
[無]		控制不起作用。

指令撥盤

您可將以下功能指定給指令撥盤。若要查看選項，請反白顯示項目並按下 。

功能	說明
[曝光設定]	在所選模式下交換主指令撥盤和副指令撥盤的功能。按下  或  反白顯示模式，然後按下  或  切換功能。
[對焦/AF 區域模式選擇]	透過按下已使用用戶設定 f2 [自定控制 (拍攝)] 指定 [對焦模式/AF 區域模式] 的控制並同時旋轉主指令撥盤和副指令撥盤來切換功能。
[副指令撥盤變焦作用]	選擇副指令撥盤在變焦顯示中的作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選擇 [曝光設定] 可更改副指令撥盤在每種模式下的作用。• 選擇 [變焦] 可使用副指令撥盤進行放大或縮小。

儲存和選用對焦位置

您可以透過按住已指定 [儲存對焦位置] 的自定控制來儲存目前的對焦位置。按下已指定 [選用對焦位置] 的自定控制可立即恢復儲存的對焦位置（“記憶預設對焦”）。如果您經常在固定對焦距離下返回拍攝主體，會發現這很有用。

- [選用對焦位置] 可以指定給多個控制。透過將 [儲存對焦位置] 選為 [儲存至全部] 儲存的對焦位置可以使用任何指定的控制選用。那些透過將 [儲存對焦位置] 選為 [逐一儲存] 儲存的對焦位置只能透過特定控制選用。
- 可在任何對焦模式下儲存對焦位置。
- 但是，當取下鏡頭時，儲存的距離會重設。

✓ 注意事項：儲存和選用對焦位置

- 顯示拍攝資訊時，無法儲存對焦位置。
- 由於環境溫度的變化，選用儲存的值時選擇的對焦位置可能與儲存的位置不同。
- 儲存對焦位置後對變焦所做的更改往往會改變選用值時選擇的位置。

“儲存至全部”

1 將 [選用對焦位置] 指定給某個控制。

對您要用於記憶預設對焦的每個控制重複該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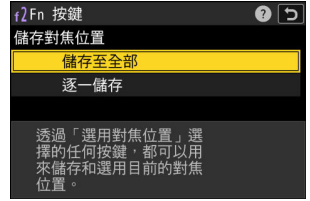


2 在自定控制清單中選擇另一個控制，當提示選擇功能時，反白顯示 [儲存對焦位置] 並按下 。

隨即將顯示儲存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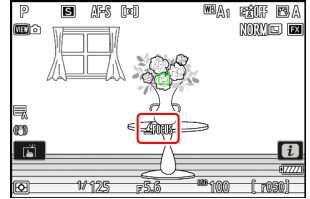


3 反白顯示 [儲存至全部] 並按下 \odot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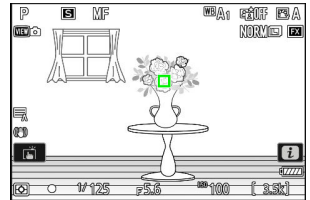
4 在拍攝顯示中對焦於所需的主體，然後按住指定了 [儲存對焦位置] 的控制。

若操作成功，拍攝顯示中會出現一個 \angle FOCUS 圖示。



5 按下在步驟 1 中指定了 [選用對焦位置] 的任何控制。

- 儲存的對焦位置將恢復。
- 儘管可以將 [選用對焦位置] 指定給多個控制，但無論使用哪個控制，都將恢復相同的對焦位置。
- 按住指定了 [選用對焦位置] 的控制會啟動手動對焦 (MF)。若在按下該控制的同時半按快門釋放按鍵，相機將不會重新對焦。



“逐一儲存”

1 將 [選用對焦位置] 指定給多個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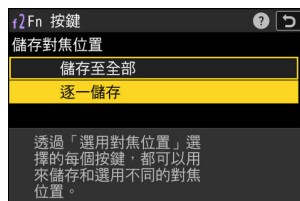


2 在自定控制清單中選擇另一個控制，當提示選擇功能時，反白顯示 [儲存對焦位置] 並按下 \odot 。

隨即將顯示儲存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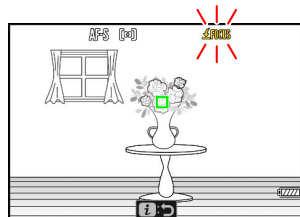


3 反白顯示 [逐一儲存] 並按下 \otimes 。



4 在拍攝顯示中對焦於所需的主體，然後按住指定了 [儲存對焦位置] 的控制。

\angle FOCUS 圖示將在拍攝顯示中閃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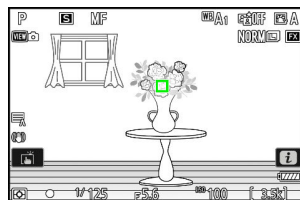
5 按下您要用於選用在步驟 4 中儲存的對焦位置的按鍵。

- 在步驟 1 中指定了 [選用對焦位置] 的控制中，按下要用於選用在步驟 4 中儲存的對焦位置的控制。
- 若操作成功，拍攝顯示中會出現一條訊息。
- 重複步驟 4-5 以將其他對焦位置儲存至指定了 [選用對焦位置] 的其他控制。



6 按下該控制可選擇所需的對焦位置。

- 儲存至相關控制的對焦位置將恢復。
- 按住指定了 [選用對焦位置] 的控制會啟動手動對焦 (MF)，若在按下該控制的同時半按快門釋放按鍵，相機將不會重新對焦。



f3：自定控制（重播）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使用相機按鍵和指令撥盤選擇在重播期間執行的操作。



- 選擇以下控制所執行的功能。反白顯示所需控制並按下 **OK**。




選項	
	[Fn 按鍵]
	[AE-L/AF-L 按鍵]
	[重播按鍵]
	[DISP 按鍵]
	[OK 按鍵]
	[短片記錄按鍵]
	[主指令撥盤]
	[副指令撥盤]
	[鏡頭 Fn 按鍵]
	[鏡頭 Fn2 按鍵]

- 可指定給這些控制的功能如下所示。可用功能根據控制的不同而異。

	功能	說明
	[保護]	按下該控制可切換開啟或關閉目前照片的保護狀態。
	[變焦開啟/關閉]	<p>按下該控制可放大目前對焦點周圍區域的顯示（事先已選定縮放率）。再次按下可取消縮放。</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若要選擇縮放率，請反白顯示 [變焦開啟/關閉] 並按下 。 • 變焦開啟/關閉在全螢幕和縮圖重播中都可用。
	[篩選重播]	按下該控制可僅查看符合重播選單 [篩選重播條件] 中所選條件的照片。
	[篩選重播 (選擇條件)]	按下該控制可跳至重播選單中的 [篩選重播條件]。
	[開始系列照片重播]	在全螢幕顯示連拍中的照片時，按下該控制可啟動自動重播 (圖 642)。按下該控制時，照片將以高於使用多重選擇器時的速度重播。當釋放控制或顯示連拍中的最後一張照片時，重播會停止。
	[語音備忘]	使用控制進行語音備忘操作。
	[選擇以上載至電腦]	<p>按下該控制可將目前照片上載至相機目前連接的電腦或 FTP 伺服器。</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若要查看上載選項，請反白顯示 [選擇以上載至電腦] 或 [選擇以上載 (FTP)] 並按下 。反白顯示選項並按下  確定選擇 () 或取消選擇 ()。
	[選擇以上載 (FT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優先上載]：若選擇 () 此選項，按下該控制來標記要上載的照片會將其移至上載佇列的前面。 - [保護]：若選擇 () 此選項，按下該控制來標記要上載的照片將同時對其進行保護。 - [評分]：若選擇 () 此選項，按下該控制來標記要上載的照片將同時為其指定一個預設評分。按下  選擇評分。
	[縮圖開啟/關閉]	按下該控制可在全螢幕和 4 張、9 張或 72 張畫面縮圖重播之間進行切換。
	[查看色階分佈圖]	按住控制時將顯示色階分佈圖。色階分佈圖顯示在全螢幕和縮圖重播中都可用。
	[選擇插槽與檔案夾]	按下該控制可顯示 [選擇插槽與檔案夾] 對話窗，隨後您可在該對話窗中選擇要重播其中影像的插槽和檔案夾。

功能		說明
DISP	[切換資訊顯示]	在全螢幕重播期間按下該控制可切換相片資訊顯示。可以使用重播選單中的 [重播顯示選項] 選擇可用頁面。
	[恢復拍攝]	按下該控制可結束重播並返回拍攝模式。
★	[評分]	若要在重播模式下為目前照片評分，請按下該控制並同時旋轉主指令撥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若要顯示評分選項，請反白顯示 [評分] 並按下 。若選擇了 [無] 以外的選項，您僅需按下所選控制即可為照片指定所選評分。再次按下該控制則可選擇“0 星”評分。
[無]		控制不起作用。

指令撥盤

您可將以下功能指定給指令撥盤。若要查看選項，請反白顯示項目並按下 。

捲動張數

選擇在全螢幕重播過程中透過旋轉指令撥盤可略過的畫面幅數。

選項	說明
[1 張]	一次向前或向後跳越 1 張畫面。
[10 張]	一次向前或向後跳越 10 張畫面。
[50 張]	一次向前或向後跳越 50 張畫面。
★ [評分]	跳至下一張或上一張帶有所選評分的照片。
 [保護]	跳至下一張或上一張受保護的照片。
 [只有相片]	跳至下一張或上一張相片。
 [只有短片]	跳至下一個或上一個短片。
 [檔案夾]	旋轉撥盤可選擇一個檔案夾。
 [整頁]	查看縮圖的下一頁或上一頁。
 [跳至系列照片的第一張照片]	使用指令撥盤滾動照片時，可選擇此選項跳過顯示的單次連拍中除第一張照片之外的所有照片。不會跳過不在連拍中的照片。

短片重播

選擇指令撥盤在短片重播期間所執行的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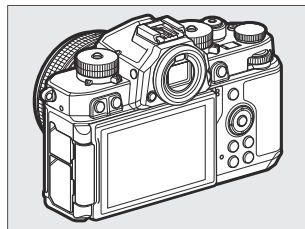
選項	說明
[1 張]	一次前捲或回捲 1 張畫面。
[5 張]	一次前捲或回捲 5 張畫面。
[10 張]	一次前捲或回捲 10 張畫面。
[2 秒]	一次向前或向後跳越 2 秒。
[5 秒]	一次向前或向後跳越 5 秒。
[10 秒]	一次向前或向後跳越 10 秒。
[第一張/最後一張]	跳至第一張或最後一張畫面。

f4：觸控 Fn

MENU 按鍵 → / 用戶設定選單

在觀景器中進行照片構圖時，可使用螢幕觸控來調整設定。

- 只有當螢幕處於存放位置且螢幕朝外時，觸控 Fn 才可用。



啟動/停用觸控 Fn

選擇 [ON] 可啟用觸控 Fn。

指定觸控 Fn 功能

可指定給觸控 Fn 的功能如下所示。

功能	說明
[移動對焦點]	在觸控 Fn 區域上滑動手指可定位對焦點。也可以輕觸兩下螢幕中所需的位置來定位對焦點。
[切換眼睛]	當相機偵測到人物和動物主體的眼睛時，您可以透過輕觸螢幕中的觸控 Fn 區域來選擇用於對焦的眼睛。
[構圖網格]	輕觸螢幕中的觸控 Fn 區域，會在觀景器中顯示構圖網格。再次輕觸可隱藏網格。可以使用用戶設定 d15 或 g13 [網格類型] 選擇網格類型。
[變焦開啟/關閉]	輕觸螢幕中的觸控 Fn 區域，可將觀景器中的顯示放大到目前對焦點周圍的區域。再次輕觸可取消縮放。
[虛擬水平線]	輕觸螢幕中的觸控 Fn 區域，可在觀景器中啟用虛擬水平線顯示。再次輕觸可隱藏顯示。可以使用用戶設定 d17 [虛擬水平線類型] 選擇顯示類型。

觸控 Fn 區域

選擇用於觸控 Fn 的螢幕區域。可以分別選擇旋轉相機以“豎直”方向和“水平”方向拍攝照片時使用的區域。

f5：對焦點鎖定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 [ON] 可將對焦點選擇鎖定在目前選擇的對焦點上。

- 當 AF 區域模式選為 [自動區域 AF] 時，對焦點鎖定不適用。
- 選擇了 [3D 追蹤] 時，在半按快門釋放按鍵的同時，對焦點將追蹤主體的運動。

f6：反向旋轉撥盤

MENU 按鍵  用戶設定選單

反轉指令撥盤在用於所選操作時的旋轉方向。

- 反白顯示 [曝光補償] 或 [快門速度/光圈] 並按下  可確定選擇 () 或取消選擇 () 。
- 按下 MENU 可儲存更改並退出。

f7：釋放按鍵以使用撥盤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若選擇 **[ON]**，一般情況下透過按住一個按鍵並旋轉指令撥盤所進行的調整，即可在釋放按鍵後再旋轉指令撥盤來進行。當再次按下該按鍵，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或待機定時超過時效時調整結束。

- **[釋放按鍵以使用撥盤]** 可套用於 **Fn** 按鍵。
- **[釋放按鍵以使用撥盤]** 還可套用於已使用用戶設定 f2 **[自定控制 (拍攝)]** 或 g2 **[自定控制]** 指定某些功能的控制。

f8 : 反向指示器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拍攝和其他顯示中的某些水平指示器是在左邊顯示負值並在右邊顯示正值，還是在左邊顯示正值並在右邊顯示負值。

	選項	說明
+0-		指示器在左邊顯示正值，在右邊顯示負值。
-0+		指示器在左邊顯示負值，在右邊顯示正值。

f9：反向旋轉對焦環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 [ON] 可在手動對焦期間反向旋轉 Z 接環鏡頭上的對焦環或控制環。

- 該選項不支援：
 - 僅可進行手動對焦的某些 Z 接環鏡頭，或
 - 透過 FTZ II/FTZ 接環配接器所連接的 F 接環鏡頭。

f10：對焦環旋轉範圍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 Z 接環鏡頭上的對焦環或控制環必須旋轉多遠才能從最短對焦距離一直到無限遠。

選項	說明
[非線性]	對焦環快速旋轉時對焦距離變化很大，對焦環慢速旋轉時對焦距離變化很小，與對焦環旋轉多遠無關。
[90°]-[720°]	選擇對焦環必須旋轉多遠才能從最短對焦距離一直到無限遠。例如，當選擇 [90°] 時，若要從最小距離對焦到無限遠，只需將對焦環旋轉 90°。值越大，可進行的調整越精細。
[最大]	從最短對焦距離對焦到無限遠需要將對焦環旋轉目前鏡頭設定允許的最大距離。

- 如果鏡頭不支援轉範圍選擇，[對焦環旋轉範圍] 將固定為 [非線性]。

f11：控制環反應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使用用戶設定 f2 [自定控制 (拍攝)] 或 g2 [自定控制] 指定 [光圈]、[電動光圈]、[曝光補償] 或 [ISO 感光度] 時鏡頭控制環的反應程度。

f12：對焦環/控制環功能交換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若選擇了 [ON]，對焦環將執行目前使用用戶設定 f2 [自定控制 (拍攝)] 或 g2 [自定控制] 指定給控制環的功能。

- 當選擇了 [ON] 時，控制環只會執行 [對焦 (M/A)] 功能。
- 該選項僅適用於兼容的鏡頭。

f13：電動變焦（PZ）按鍵選項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當安裝了電動變焦鏡頭時， \mathcal{Q} 和 \mathcal{Q} (?) 按鍵是否可以在靜態攝影過程中用於電動變焦。

選項	說明
[使用 \mathcal{Q} / \mathcal{Q} 按鍵]	選擇 [ON] 可將 \mathcal{Q} 和 \mathcal{Q} (?) 按鍵用於電動變焦。
[電動變焦速度]	選擇使用按鍵放大和縮小電動變焦鏡頭的速度。

f14：全螢幕重播時輕彈操作


MENU 按鍵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全螢幕重播過程中指定給向上和向下或向左和向右輕彈動作的功能。

向上輕彈/向下輕彈

選擇向上輕彈或向下輕彈所執行的操作。

選項		說明
★	[評分]	為目前照片指定先前所選的評分。評分可透過按下  進行選擇。
	[選擇以上載至電腦]	將目前照片標記為優先上載至電腦。
	[選擇以上載 (FTP)]	將目前照片標記為優先上載至 FTP 伺服器。
	[保護]	保護目前照片。
	[語音備忘]	輕彈可開始記錄語音備忘。若目前照片已存在一個語音備忘，輕彈則可開始重播現有備忘。按下  可結束記錄或重播。
[無]		向上或向下輕彈時不起作用。

- 當選擇了 [評分]、[選擇以上載至電腦]、[選擇以上載 (FTP)] 或 [保護] 時透過向上或向下輕彈所選的照片將用圖示標識 ()。朝相同方向再次輕彈則可移除標記。

輕彈前進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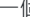
選擇用於顯示下一張照片的輕彈動作。

選項		說明
←	[左←右]	從右至左輕彈可查看下一張照片。
→	[左→右]	從左至右輕彈可查看下一張照片。

g1：自定 選單

MENU 按鍵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在短片模式下按下 **i** 按鍵時所顯示 **i** 選單中列出的項目。

- 在 **i** 選單中反白顯示一個位置，按下  並選擇所需項目。
- 您可將以下項目指定給 **i** 選單。



	選項	
	[畫面大小/每秒幅數]	📖 186
	[選擇影像區域]	📖 189
	[儲存目的地]	📖 478
	[曝光補償]	📖 142
ISO	[ISO 感光度設定]	📖 151
WB	[白平衡]	📖 156
	[設定 Picture Control]	📖 174
HLG 	[HLG 品質]	📖 486
	[主動式 D-Lighting]	📖 391
	[柔化肌膚]	📖 492
	[人像印象平衡]	📖 399
	[測光]	📖 495
AF/MF	[對焦模式]	📖 114
	[AF 區域模式/主體偵測]	📖 116 、 📖 119
	[減震]	📖 500
	[電子減震]	📖 501

選項		
	[收音器靈敏度]	502
	[衰減器]	503
	[頻率響應]	504
	[降低風聲雜音]	505
	[耳機音量]	507
	[寧靜模式]	686
	[自定控制]	612
	[峰值對焦]	532
	[條紋圖案]	625
	[螢幕/觀景器亮度]	657 、 659
	[多重選擇器電動光圈]	611
	[多重選擇器曝光補償]	611
	[查看短片資訊]	611
	[暖色調顯示色彩]	555
	[飛行模式]	706
	[無線遙控器連接 (ML-L7)]	711

多重選擇器電動光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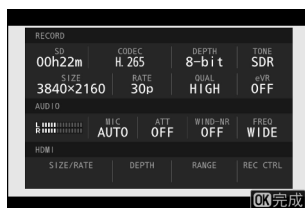
選擇多重選擇器是否可用於電動光圈。選擇了 [啟動] 時，按住  可增大光圈。按住  則可縮小光圈。

多重選擇器曝光補償

選擇多重選擇器是否可用於調整曝光補償。當曝光補償撥盤旋轉至 **C** 時，選擇 [啟動] 可透過按下  或  設定曝光補償。

查看短片資訊

查看短片記錄設定。該選項僅可用於查看，無法用於更改短片記錄設定。



g2：自定控制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使用鏡頭環和相機按鍵以及指令撥盤選擇在短片模式下執行的操作。

- 選擇以下控制所執行的功能。反白顯示所需控制並按下 **OK**。



選項

	[Fn 按鍵]
	[AE-L/AF-L 按鍵]
	[重播按鍵]
	[DISP 按鍵]
	[OK 按鍵]
	[快門釋放按鍵]
	[短片記錄按鍵]
	[指令撥盤]
	[鏡頭 Fn 按鍵]
	[鏡頭 Fn2 按鍵]
	[鏡頭 Fn 環 (逆時針)]
	[鏡頭 Fn 環 (順時針)]
	[鏡頭記憶設定按鍵]
	[鏡頭控制環]

- 可指定的功能如下所示。可用功能根據控制的不同而異。

功能		說明
RESET	[選擇中央對焦點]	按下該控制可選擇中央對焦點。
 FOCUS	[儲存對焦位置]	<p>按住控制可儲存目前的對焦位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可使用已指定 [選用對焦位置] 的控制恢復儲存的位置（“記憶預設對焦”）。 • 儲存對焦位置時，您可以選擇是使用指定了 [選用對焦位置]（[儲存至全部]）或還是僅使用特定控制（[逐一儲存]）進行調用。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儲存和選用對焦位置”（圖 587）。
 FOCUS	[選用對焦位置]	<p>按下該控制可選用使用已指定 [儲存對焦位置] 的控制儲存的對焦位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儲存和選用對焦位置”（圖 587）。
	[切換眼睛]	當相機偵測到人物和動物主體的眼睛時，按下該控制可選擇用於對焦的眼睛。
	[AF-ON]	<p>按下該控制可使用自動對焦進行對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當對焦模式選為 AF-C 時，相機將以在用戶設定 g5 [AF 速度] 中選擇的速度對焦。
	[高速 AF-ON]	<p>按下該控制可使用自動對焦進行對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當對焦模式選為 AF-C 時，無論在用戶設定 g5 [AF 速度] 中選擇了何種選項，相機都會以最大速度對焦。
	[僅 AF 鎖定]	按住控制時，對焦鎖定。
	[保持 AE 鎖定]	按下該控制時，曝光鎖定。記錄開始時曝光鎖定不會結束。曝光保持鎖定直至再次按下該控制或待機定時超過時效。
	[保持 AWB 鎖定]	若將白平衡選為 [自動] 或 [自然光 (自動)]，白平衡將在按下控制（白平衡鎖定）時鎖定。記錄開始時白平衡鎖定不會結束。而當再次按下該控制或待機定時超過時效時，鎖定將會釋放。
	[保持 AE/AWB 鎖定]	按下該控制時，曝光鎖定。若將白平衡選為 [自動] 或 [自然光 (自動)]，白平衡也會鎖定。記錄開始時曝光和白平衡鎖定不會結束。而當再次按下該控制或待機定時超過時效時，鎖定將會釋放。
	[僅 AE 鎖定]	按住控制時，曝光鎖定。
	[AE/AF 鎖定]	按住控制時，對焦和曝光鎖定。


功能		說明
	[切換 FX/DX]	按下該控制可在 [FX] 和 [DX] 影像區域之間切換。
	[顯示輔助]	按下該控制可將用戶設定 g10 [顯示輔助] 選為 [ON]。再次按下可選擇 [OFF]。
	[寧靜模式]	按下該控制可啟動寧靜模式。再次按下可停用。
DISP	[切換實時顯示資訊顯示]	按下該控制可切換拍攝顯示。可以使用用戶設定 g15 [自定螢幕拍攝顯示] 和 g16 [自定觀景器拍攝顯示] 選擇可用顯示的類型和內容。
	[實時顯示資訊顯示關閉]	按下該控制可隱藏拍攝顯示中的圖示及其他資訊。再次按下可進行查看。
	[構圖網格]	按下該控制可顯示構圖網格。若要隱藏網格，請再次按下該控制。可以使用用戶設定 g13 [網格類型] 選擇顯示類型。
	[變焦開啟/關閉]	按下該控制可放大目前對焦點周圍區域的顯示。再次按下可取消縮放。
	[虛擬水平線]	按下該控制可啟動虛擬水平線顯示。再次按下可隱藏顯示。可以使用用戶設定 d16 [虛擬水平線類型] 選擇顯示類型。
	[峰值對焦顯示]	當對焦模式選為 MF 時，按一次控制可啟動峰值對焦。再次按下可結束峰值對焦。
	[啟動/停用觸控 Fn]	按下該控制可啟用或停用觸控 Fn。
	[我的選單]	按下該控制可顯示“我的選單”。
	[存取我的選單首個項目]	按下控制將跳至“我的選單”中的首個項目。選擇該選項可快速存取常用的選單項目。
	[重播]	按下該控制可開始重播。
	[篩選重播]	按下該控制可僅查看符合重播選單 [篩選重播條件] 中所選條件的照片。
	[篩選重播 (選擇條件)]	按下該控制可跳至重播選單中的 [篩選重播條件]。
	[圖案色調範圍]	按下該控制可循環切換條紋圖案色調範圍選項 (圖 6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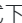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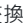


功能		說明
	[記錄短片]	按下該控制可開始記錄。再次按下可結束記錄。
	[選擇影像區域]	按下該控制並同時旋轉指令撥盤可選擇短片的影像區域。請注意，在記錄過程中無法更改影像區域。
	[曝光補償]	當曝光補償撥盤旋轉至 C 時，可以透過按住該控制並旋轉指令撥盤或旋轉鏡頭控制環來調整曝光補償。
ISO	[ISO 感光度]	當 ISO 感光度撥盤旋轉至 C 時，可以透過按住該控制並旋轉指令撥盤或旋轉鏡頭控制環來調整 ISO 感光度。
WB	[白平衡]	按住該控制並旋轉主指令撥盤可調整短片的白平衡。某些選項提供可透過旋轉副指令撥盤進行選擇的副選項。
	[設定 Picture Control]	按下該控制並同時旋轉指令撥盤可選擇 Picture Control。
	[主動式 D-Lighting]	按下該控制並同時旋轉指令撥盤可調整短片的主動式 D-Lighting。
	[柔化肌膚]	按下該控制並同時旋轉指令撥盤可調整柔化肌膚。
	[人像印象平衡]	按下該控制並同時旋轉指令撥盤可選擇人像印象平衡模式。
	[測光]	按下該控制並同時旋轉指令撥盤可選擇在短片記錄期間使用的測光選項。
AF/[+]	[對焦模式/AF 區域模式]	按住該控制並旋轉主指令撥盤可選擇對焦模式，按住控制並旋轉副指令撥盤則可選擇 AF 區域模式。
[*] 	[對焦點鎖定]	若要鎖定對焦點選擇，請在使用多重選擇器選擇對焦點的同時按住控制。
	[收音器靈敏度]	按下該控制並同時旋轉指令撥盤可調整收音器靈敏度。
M/A	[對焦 (M/A)]	無論對焦模式選為何種選項，鏡頭控制環都可用於手動對焦。若要使用自動對焦重新進行對焦，請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或按下已指定 AF-ON 的控制。
	[電動光圈]	旋轉鏡頭控制環可調整光圈。
[無]		控制不起作用。

✓ 電動光圈

- 電動光圈僅適用於模式 **A** 和 **M**。
- 在光圈調整過程中顯示可能會閃爍。

指令撥盤

您可將以下功能指定給指令撥盤。若要查看選項，請反白顯示項目並按下 。

功能	說明
[曝光設定]	在所選模式下交換主指令撥盤和副指令撥盤的功能。按下  或  反白顯示模式，然後按下  或  切換功能。
[對焦/AF 區域模式選擇]	透過按下已使用用戶設定 g2 [自定控制] 指定 [對焦模式/AF 區域模式] 的控制並同時旋轉主指令撥盤和副指令撥盤來切換功能。
[副指令撥盤變焦作用]	選擇副指令撥盤在變焦顯示中的作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選擇 [曝光設定] 可更改副指令撥盤在每種模式下的作用。• 選擇 [變焦] 可使用副指令撥盤進行放大或縮小。

g3：對焦點鎖定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 [ON] 可將對焦點選擇鎖定在目前選擇的對焦點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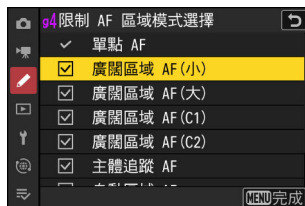
- 當 AF 區域模式選為 [自動區域 AF] 時，對焦點鎖定不適用。
- 選擇 [主體追蹤 AF] 時，對焦點將追蹤主體移動。

g4：限制 AF 區域模式選擇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設定可透過按下已使用用戶設定 g2 [自定控制] 指定 [對焦模式/AF 區域模式] 的控制並同時旋轉副指令撥盤進行選擇的 AF 區域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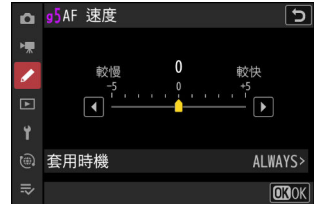
- 反白顯示選項並按下  或  確定選擇 () 或取消選擇 ()。被核選 () 的模式可透過副指令撥盤選擇。
- 若要完成操作，請按下 MENU。



g5 : AF 速度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短片模式的對焦速度。



使用 [套用時機] 可選擇套用所選選項的時間。

選項		說明
ALWAYS	[永遠]	在短片模式下，相機任何時候都以所選速度進行對焦。
REC	[只有在記錄時]	相機僅在短片記錄過程中以所選速度調整對焦。在其他時間，相機會盡快對焦。

鏡頭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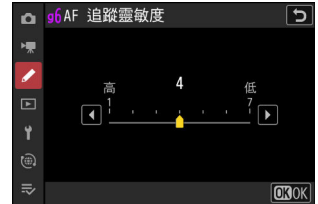
對焦操作期間鏡頭產生的聲音會隨著 AF 速度的增加而增加。在設定為 [+5] 時效果特別明顯，因此若您發現雜訊會分散注意力，請選擇較低的值。

g6 : AF 追蹤靈敏度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短片模式的 AF 追蹤靈敏度可設為 1 至 7 之間的值。

- 選擇 [7] ([低]) 有助於保持對焦於原始主體。
- 當選擇了 [1] ([高]) 時，若主體離開所選對焦點，相機將迅速切換對焦至同一區域中的新主體。



g7：電動變焦（PZ）按鍵選項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當安裝了電動變焦鏡頭時，**Q** 和 **Q(?)** 按鍵是否可以在短片記錄過程中用於電動變焦。

選項	說明
[使用 Q/Q(?) 按鍵]	選擇 [ON] 可將 Q 和 Q(?) 按鍵用於電動變焦。
[電動變焦速度]	選擇使用按鍵放大和縮小電動變焦鏡頭的速度；若需要，您可以選擇一個速度在記錄期間使用，另一個速度在記錄前和記錄後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請注意，在變焦過程中記錄的短片片段中可能會聽到鏡頭發出的聲音。選擇較慢的變焦速度可減輕這種影響。

g8：精細 ISO 控制（模式 M）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 [開啟 (1/6 EV)] 允許在模式 M 下以 1/6 EV 為遞增級數調整短片的 ISO 感光度。

- 僅當 ISO 感光度撥盤旋轉至 C 並透過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ISO 感光度設定] > [ISO 感光度 (模式 M)] 調整 ISO 感光度時，該選項才有效。
- 感光度可以設定為 ISO 100 至 51200 的值，遞增級數為 1/6 EV。

g9：延長快門速度範圍（S/M）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 [ON] 可在模式 **S** 和 **M** 下存取一系列慢速快門。

- 選擇 [OFF] 時，最慢快門速度隨每秒幅數變化如下。
 - 120p： $\frac{1}{125}$ 秒
 - 100p： $\frac{1}{100}$ 秒
 - 60p： $\frac{1}{60}$ 秒
 - 50p： $\frac{1}{50}$ 秒
 - 30p： $\frac{1}{30}$ 秒
 - 25p： $\frac{1}{25}$ 秒
 - 24p： $\frac{1}{25}$ 秒
- 選擇 [ON] 時，每秒幅數 60p 至 24p 的最快快門速度降至 $\frac{1}{4}$ 秒。120p 和 100p 的最快快門速度不會變。
- 選擇 [ON] 並選擇慢速快門有助於防止在拍攝夜空和其他黑暗主體時 ISO 感光度變得過高。
- 選擇 [ON] 時以慢速快門記錄的短片將包含相同畫面的多個重複版本。
- 若要在選擇 [ON] 時以慢速快門拍攝的短片中減少相機震動所引起的模糊，我們建議將相機固定在三腳架上。

g10：顯示輔助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 [ON] 可實時預覽短片色調模式選為 [N-Log] 時所記錄的短片片段，但是請注意，預覽中的色彩會被簡化以增強對比度。

- 實際記錄的短片片段中的色彩不受影響。
- 在相機上查看 N-Log 短片片段時，對比度也會增強。

g11：條紋圖案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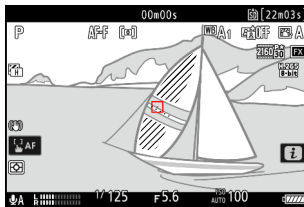
選擇是否在短片模式下使用條紋圖案來指示所選的色調範圍。

圖案色調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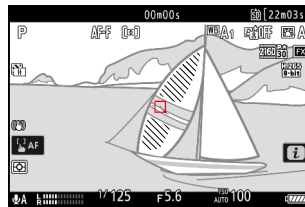
從 [高光] 或 [中間色調] 中選擇條紋圖案所示的色調範圍，或選擇 [條紋圖案關閉] 關閉條紋圖案。可以分別使用 [高光閾值] 和 [中間色調範圍] 定義高光和中間色調。

圖案

若要啟動條紋顯示，請選擇 [圖案 1] 或 [圖案 2]。



圖案 1



圖案 2





高光閾值

選擇 [圖案色調範圍] 選為 [高光] 時觸發條紋顯示所需的亮度。

- 可從 120 至 255 之間的值進行選擇。值越低，高光顯示的亮度範圍越大。
- 若選擇了 255，顯示將僅顯示可能會曝光過度的區域。

中間色調範圍

選擇 [圖案色調範圍] 選為 [中間色調] 時觸發條紋顯示所需的亮度。

- 中間色調範圍定義為以所選值為中心的亮度 [值] 和 [範圍]。
- 按下  或  反白顯示項目，然後按下  或  進行更改。



條紋圖案

若在手動對焦模式下同時啟動了條紋顯示和峰值對焦，僅峰值對焦將會生效。若要在手動對焦模式下查看條紋顯示，請將用戶設定 a12 [峰值對焦] > [峰值對焦顯示] 選為 [OFF]。

g12：限制條紋圖案色調範圍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可透過指定了 [圖案色調範圍] 的控制存取的色調範圍。

選項	說明
[高光]	該控制可用於在 [高光] 和 [條紋圖案關閉] 之間循環切換。
[中間色調]	該控制可用於在 [中間色調] 和 [條紋圖案關閉] 之間循環切換。
[沒有限制]	該控制可用於在 [高光]、[中間色調] 和 [條紋圖案關閉] 之間循環切換。

g13：網格類型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短片模式的構圖網格。透過核選 () 用戶設定 g15 [自定螢幕拍攝顯示] 或 g16 [自定觀景器拍攝顯示] 列表中 旁邊的核取方塊，可以顯示所選網格。

g14：亮度資訊顯示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在短片模式下相機顯示亮度的方式。透過核選 (☑) 用戶設定 g15 [自定螢幕拍攝顯示] 或 g16 [自定觀景器拍攝顯示] 列表中  旁邊的核取方塊，可以顯示所選類型的亮度資訊。

選項	說明
[色階分佈圖]	啟動 RGB 色階分佈圖。 
[波形螢幕]	相機顯示波形螢幕。螢幕可以顯示為兩種不同尺寸中的任一種。
[波形螢幕 (大)]	

g15：自定螢幕拍攝顯示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在短片模式下按下 **DISP** 按鍵可存取的螢幕顯示。

- 反白顯示項目 ([顯示 2] 至 [顯示 4]) 並按下 \otimes 以選擇 () 或取消選擇 ()。拍攝期間按下 **DISP** 按鍵只能存取被核選 () 的顯示。無法取消選擇 [顯示 1]。
- 若要選擇出現在顯示 [顯示 1] 至 [顯示 4] 中的指示器，請反白顯示對應選項並按下 \odot 。然後您可以反白顯示項目並按下 \otimes 確認選擇 () 或取消選擇 ()。



選項		說明
SIMPLE	[基本拍攝資訊]	查看拍攝模式、快門速度、光圈和其他基本拍攝資訊。
DETAIL	[詳細拍攝資訊]	查看對焦模式、AF 區域模式、白平衡和其他詳細拍攝資訊。
	[觸控]	查看可透過觸控存取的選項，包括觸控 AF 和 i 選單。
	[虛擬水平線]	啟動虛擬水平線。可以使用用戶設定 d16 [虛擬水平線類型] 選擇顯示類型。
	[亮度資訊]	查看 RGB 色階分佈圖或波形螢幕。可以使用用戶設定 g14 [亮度資訊顯示] 選擇顯示類型。
	[構圖網格]	啟動構圖網格。可以使用用戶設定 g13 [網格類型] 選擇顯示類型。
	[中央指示器]	在畫面中央顯示中心十字準線。

- 若要完成操作，請按下 **MENU**。

g16：自定觀景器拍攝顯示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選擇在短片模式下按下 **DISP** 按鍵可存取的觀景器顯示。

- 反白顯示項目 ([顯示 2] 或 [顯示 3]) 並按下 **⊗** 確定選擇 () 或取消選擇 ()。拍攝期間按下 **DISP** 按鍵只能存取被核選 () 的顯示。無法取消選擇 [顯示 1]。
- 若要選擇出現在顯示 [顯示 1] 至 [顯示 3] 中的指示器，請反白顯示對應選項並按下 **⊙**。然後您可以反白顯示項目並按下 **⊗** 確認選擇 () 或取消選擇 ()。除 [觸控] 之外，選項與用戶設定 g15 [自定螢幕拍攝顯示] 的選項相同。
- 若要完成操作，請按下 **MENU**。


g17：紅色 REC 畫面指示器

MENU 按鍵 → 用戶設定選單

若選擇 **[ON]**，則在短片記錄過程中，拍攝顯示周圍會出現一個紅色邊框。這可透過在記錄過程中提醒您，來幫助防止錯過拍攝。

重播選單

選單項目和預設設定

若要顯示重播選單，請在相機選單中選擇  (重播選單) 標籤。



下面列出了重播選單中的選項及其預設設定。

- [刪除]：—
- [重播檔案夾]：全部
- [重播顯示選項]
 - [對焦點]：□
 - [標記系列的第一張照片]：□
 - [曝光資訊]：□
 - [高光]：□
 - [RGB 色階分佈圖]：□
 - [拍攝數據]：□
 - [總覽]：□
 - [無 (僅限照片)]：☑
 - [檔案資訊]：□
 - [基本拍攝數據]：☑
 - [閃光燈數據]：☑
 - [Picture Control/HLG 數據]：☑
 - [其他拍攝數據]：☑
 - [版權資訊]：☑
 - [位置資料]：☑
 - [IPTC 數據]：☑
- [刪除兩個插槽中的照片]：是 (需要確認)
- [雙格式記錄重播插槽]：SD 記憶卡插槽
- [篩選重播條件]
 - [保護]：□
 - [照片類型]：□
 - [評分]：□
 - [選擇以上載至電腦]：□

- [選擇以上載 (FTP)] :
- [語音備忘] :
- [修飾後的照片] :
- [系列照片重播]
 - [自動系列照片重播] : OFF
 - [將系列照片列出為單張縮圖] : OFF
- [照片重看] : 關閉
- [刪除之後] : 顯示下一張
- [單次連拍後，顯示] : 單次連拍的最後一張照片
- [自動旋轉照片] : ON
- [複製影像] : 一

刪除

MENU 按鍵 → 重播選單

刪除多張照片。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刪除多張照片”（[📖 231](#)）。

選項		說明
	[選擇的照片]	刪除所選照片。
	[刪除候選]	刪除使用評分標記了  (刪除候選) 的照片。
	[所選日期拍攝的照片]	刪除在所選日期拍攝的所有照片。
ALL	[所有照片]	刪除在重播選單的 [重播檔案夾] 中目前所選檔案夾中的所有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若相機中插有兩張記憶卡，您可選擇將從哪張記憶卡刪除照片。

重播檔案夾

MENU 按鍵 →  重播選單

選擇要重播其內容的檔案夾。

選項	說明
(檔案夾名稱)	重播過程中將顯示所有選定名稱的檔案夾中的照片。使用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儲存檔案夾] > [重新命名] 選項可重新命名檔案夾。
[全部]	重播過程中將顯示所有檔案夾中的照片。
[目前]	重播過程中僅顯示目前檔案夾中的照片。

重播顯示選項

MENU 按鍵 ➡  重播選單

選擇全螢幕重播的顯示選項。

- 反白顯示選項並按下  確定選擇 () 或取消選擇 () 。
- 若要完成操作，請按下 MENU 。

選項	說明
[對焦點]	選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該選項可查看拍攝照片時使用的對焦點位置。
[標記系列的第一張照片]	當選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了該選項時，每次連拍中的第一張照片將由一個  圖示和一個數字 (指出連拍中的照片數量) 標識。 
[曝光資訊]	可以使用 DISP 按鍵或按下  或  查看選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的資訊顯示。
[高光]	
[RGB 色階分佈圖]	
[拍攝數據]	
[總覽]	
[無 (僅限照片)]	
[檔案資訊]	

選項	說明
[基本拍攝數據]	
[閃光燈數據]	
[Picture Control/HLG 數據]	
[其他拍攝數據]	選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的選項包含在全螢幕重播 [拍攝數據] 顯示中。
[版權資訊]	
[位置資料]	
[IPTC 數據]	

刪除兩個插槽中的照片

MENU 按鍵 → 重播選單

選擇當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副插槽功能] 選為 [額外空間] 以外的選項時，刪除同時記錄至兩張記憶卡中照片的一個版本是否也會刪除另一個版本。



選項	說明
[是 (需要確認)]	刪除一個版本之前，會提示您選擇是否刪除另一個版本。若要選擇預設反白顯示的選項，請按下 。
[是]	始終選擇 [齒 及 齒 的相同照片]；在確認對話窗中選擇 [是] 將刪除兩個版本。
[否]	所示確認對話窗與不存在另一個版本時照片的確認對話窗相同。刪除目前照片不會刪除另一個版本。

雙格式記錄重播插槽

MENU 按鍵 →  重播選單

選擇從哪個插槽重播當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副插槽功能] 選為 [RAW 主插槽 - JPEG 副插槽]、[JPEG 主插槽 - JPEG 副插槽]、[RAW 主插槽 - HEIF 副插槽] 或 [HEIF 主插槽 - HEIF 副插槽] 時記錄的雙格式照片。

篩選重播條件

MENU 按鍵 →  重播選單

設定篩選重播期間顯示符合何種條件的照片 ([📖 225](#)) 。

系列照片重播

MENU 按鍵 → 重播選單


選擇用於查看單次連拍相片的選項。




自動系列照片重播

若選擇 [ON]，則在連拍中的第一張照片全螢幕顯示幾秒鐘後，剩餘的照片將自動重播。當顯示連拍中的最後一張照片時，重播結束。

將系列照片列出為單張縮圖


選擇 [ON] 時，縮圖列表中只會顯示單次連拍中的第一張照片。單次連拍中的第一張照片將由  圖示和表示連拍中總拍攝張數的數字標識。

- 在全螢幕重播期間，將顯示每次連拍中的所有照片。
- [將系列照片列出為單張縮圖] 選為 [ON] 可存取重播  選單中的 [管理系列照片] ([📖 212](#))。

照片重看

MENU 按鍵 ➡  重播選單

選擇拍攝後照片是否立即自動顯示。

選項	說明
[開啟]	照片在拍攝後會出現在目前所選顯示 (螢幕或觀景器) 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當螢幕模式選為 [觀景器優先 (2)] 時，若眼睛遠離觀景器，則螢幕中將顯示最近一次拍攝的照片。
[開啟 (僅限螢幕)]	僅當螢幕用於構圖時，照片才會在拍攝後顯示。螢幕模式選為 [僅限觀景器] 時觀景器中不會顯示照片。
[關閉]	僅可透過按下  按鍵查看照片。

刪除之後

MENU 按鍵 ➡  重播選單

選擇刪除一張影像後顯示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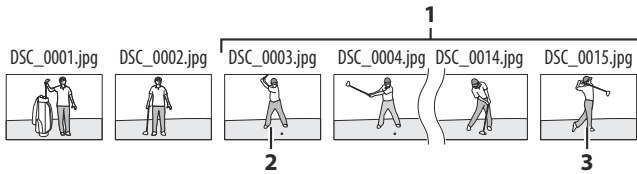
選項	說明
 [顯示下一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螢幕中將顯示下一張照片。• 若所刪除的照片為最後一張照片，螢幕中將顯示前一張照片。
 [顯示前一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螢幕中將顯示前一張照片。• 若所刪除的照片為第一張照片，螢幕中將顯示下一張照片。
 [繼續先前指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若您是按拍攝順序滾動顯示照片，將如 [顯示下一張] 中所述顯示接下來的照片。• 若您是按相反順序滾動顯示照片，將如 [顯示前一張] 中所述顯示前一張照片。

單次連拍後，顯示

MENU 按鍵 → 重播選單

選擇在連拍模式下進行單次連拍後，相機立即顯示的是單次連拍中的第一張還是最後一張相片。

- 僅當重播選單中的 [照片重看] 選為 [關閉] 時該選項才有效。



- 1 最近一次拍攝的照片 (單次連拍)
- 2 選擇了 [單次連拍的第一張照片] 時顯示
- 3 選擇了 [單次連拍的最後一張照片] 時顯示

自動旋轉照片

MENU 按鍵 ➡ 重播選單

若選擇了 [ON]，重播顯示將自動旋轉以適合相機方向，其結果是：當以“橫向”方向手持相機時，“豎直”照片將會旋轉以“豎直”方向顯示，而當以“豎直”方向手持相機時，“橫向”照片將會旋轉以“橫向”方向顯示。

注意事項：自動旋轉照片

即使 [自動旋轉照片] 選為 [ON]，照片在照片重看期間也不會自動旋轉。

複製影像

MENU 按鍵 → 重播選單

插有兩張記憶卡時將照片從一張記憶卡複製到另一張。

選項	說明
[選擇來源]	選擇將從哪張記憶卡複製照片。
[選擇照片]	選擇將要複製的照片。
[選擇儲存目的地檔案夾]	選擇另一張卡（未選作 [選擇來源] 的記憶卡）上的儲存目的地檔案夾。
[要複製照片嗎？]	複製照片。


複製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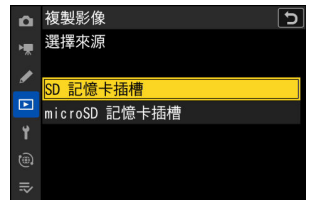
1 選擇 [選擇來源]。

反白顯示 [選擇來源] 並按下  顯示 [選擇來源] 對話窗。




2 選擇包含將複製照片的記憶卡。

反白顯示包含將複製照片的記憶卡所在的插槽，然後按下  確定選擇該插槽並返回 [複製影像] 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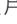



3 選擇 [選擇照片]。

反白顯示 [選擇照片] 並按下  查看 [選擇照片] 顯示。



4 選擇來源檔案夾。

- 反白顯示包含將被複製照片的檔案夾，然後按下  顯示 [預設選擇的影像] 選單。
- 若要從所選插槽中的記憶卡複製所有照片，請反白顯示 [插槽中所有照片]，然後按下  並進入步驟 10。



5 進行初始選擇。

選擇在預設設定下將被選擇的照片。



選項	說明
[取消全部選擇]	在預設設定下不會選擇已選檔案夾中的任何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當您想要單個選擇照片時請選擇該選項。
[選擇所有照片]	在預設設定下將選擇已選檔案夾中的所有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若您想要複製檔案夾中的所有或大部分照片，請選擇該選項。
[選擇受保護的照片]	在預設設定下僅將選擇檔案夾中受保護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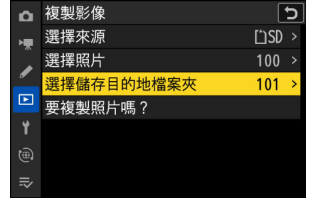
6 選擇其他照片。

- 反白顯示照片並按下 **Q** (?) 按鍵確定選擇；所選照片會被核選 (☑)。若要取消核選 (○) 並取消選擇目前照片，請再次按下 **Q** (?) 按鍵。
- 若要全螢幕查看反白顯示的照片，請按住 **Q** 按鍵。
- 確認您要複製的所有照片都帶有 ☑ 標記後，按下 **OK** 返回 [複製影像] 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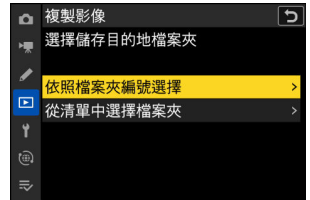
7 選擇 [選擇儲存目的地檔案夾]。

反白顯示 [選擇儲存目的地檔案夾] 並按下 **顯示** [選擇儲存目的地檔案夾] 選項。



8 選擇一個儲存目的地檔案夾。

反白顯示下列選項之一並按下 **顯示**。



選項	說明	
[依照檔案夾編號選擇]	輸入儲存目的地檔案夾的編號 (圖 367)。若不存在所選編號的檔案夾，則會新建一個檔案夾。	
[從清單中選擇檔案夾]	從現有檔案夾列表中選擇儲存目的地檔案夾。	

9 選擇檔案夾。

輸入檔案夾編號或反白顯示檔案夾名稱後，按下 **OK** 確定選擇檔案夾並返回 [複製影像] 選單。

10 選擇 [要複製照片嗎?]。

反白顯示 [要複製照片嗎?] 並按下 **OK** 顯示一個確認對話窗。



11 選擇 [是]。

- 相機將顯示資訊“要複製？”以及將被複製的照片張數。
- 反白顯示 [是] 並按下 **OK** 複製所選照片。
- 複製完成後，再次按下 **OK** 即可退出。



✓ 注意事項：複製照片

- 若儲存目的地記憶卡上空閒不足，將不會複製照片。
- 若儲存目的地檔案夾包含一個與將被複製照片同名的檔案，螢幕中將顯示一個確認對話窗。選擇 [取代現有的照片] 或 [取代所有影像] 可替換現有一個或多個檔案。儲存目的地檔案夾中受保護的檔案將不會被替換。選擇 [略過] 可不替換現有檔案直接繼續。選擇 [取消] 則可退出而不進一步複製照片。
- 評分和保護狀態會隨照片一起複製。
- 為防止在複製過程中斷電，請使用以下電源之一：
 - 一塊已完全充滿電的電池
 - 另購的 EH-7P AC 變壓充電器
 - 另購的 EH-8P AC 變壓器，使用隨附的 UC-E25 USB 線連接（兩端帶有 C 型連接器）



設定選單

選單項目和預設設定

若要查看設定選單，請在相機選單中選擇 **Y** 標籤。



下面列出了設定選單中的選項及其預設設定。

- [格式化記憶卡]：—
- [語言 (Language)]：(預設設定根據出售國的不同而異)
- [時區及日期]
 - [時區]：(預設設定根據出售國的不同而異)
 - [日期及時間]：—
 - [日期格式]：(預設設定根據出售國的不同而異)
 - [夏令時間]：OFF
- [螢幕亮度]：0
- [螢幕色彩平衡]：A-B：0 · G-M：0
- [觀景器亮度]：自動
- [觀景器色彩平衡]：A-B：0 · G-M：0
- [觀景器顯示大小 (相片 Lv)]：標準
- [限制螢幕模式選擇]
 - [自動顯示切換]：
 - [僅限觀景器]：
 - [僅限螢幕]：
 - [觀景器優先 (1)]：
 - [觀景器優先 (2)]：
- [自動旋轉資訊顯示]：ON
- [AF 微調選項]
 - [AF 微調]：OFF
 - [微調與儲存鏡頭]：—
 - [預設]：—
 - [列出儲存值]：—
 - [為目前的鏡頭選擇值]：—
- [非 CPU 鏡頭資料]
 - [鏡頭編號]：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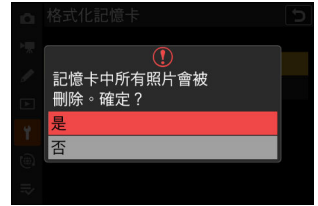
- [焦距 (mm)] : --
- [最大光圈] : --
- [儲存對焦位置] : OFF
- [儲存變焦位置 (PZ 鏡頭)] : OFF
- [自動關機溫度] : 標準
- [清理影像感應器]
 - [自動清理] : 關機時清理
- [影像除塵參照相片] : —
- [像素映射] : —
- [影像註釋]
 - [附加註釋] : OFF
- [版權資訊]
 - [附加版權資訊] : OFF
- [IPTC]
 - [編輯/儲存] : —
 - [刪除] : —
 - [拍攝時自動嵌入] : 關閉
 - [載入/儲存] : —
- [語音備忘選項]
 - [語音備忘控制] : 保持按下
 - [音頻輸出 (重播)] : 揚聲器/耳機
- [相機聲音]
 - [蜂鳴音開啟/關閉] : 關閉
 - [音量] : 2
 - [音調] : 低
- [寧靜模式] : OFF
- [觸控]
 - [啟動/停用觸控] : 啟動
 - [手套模式] : OFF
- [自拍人像模式] : ON
- [HDMI]
 - [輸出解像度] : 自動
 - [輸出範圍] : 自動
 - [輸出拍攝資訊] : ON
 - [鏡像相機資訊顯示] : ON
- [USB 連接優先] : 上載
- [合格標記] : —
- [電池資訊] : —
- [USB 供電] : ON
- [省電 (相片模式)] : OFF
- [空插槽釋放鎖] : 啟動快門
- [儲存/載入選單設定] : —
- [重設所有設定] : —

- [繁體版本]：—

格式化記憶卡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格式化記憶卡。已在電腦或其他相機中格式化的記憶卡在使用前應使用此選項重新格式化。若要開始格式化，請選擇一個記憶卡插槽，然後選擇 [是]。請注意，格式化會永久刪除記憶卡上的所有照片及其他數據。在格式化之前，務必根據需要進行備份。



✓ 注意事項：格式化期間

資訊 [格式化記憶卡。] 從顯示中消失之前，請不要關閉相機或取出記憶卡。

語言 (Language)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選擇相機選單及資訊的顯示語言。可用語言根據相機原始出售國或銷售地的不同而異。

時區及日期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更改時區並設定相機時鐘。建議您定期調整相機時鐘。

選項	說明
[時區]	選擇時區。為 [日期及時間] 選擇的時間會根據新時區自動調整。
[日期及時間]	將相機時鐘設為所選 [時區] 的目前時間。
[日期格式]	選擇日、月、年的顯示順序。
[夏令時間]	將夏令時間設至 [ON] 或 [OFF] 狀態。選擇 [ON] 可自動將時鐘前進 1 小時。預設設定為 [OFF]。

拍攝顯示中閃爍的  圖示表示時鐘尚未設定。

螢幕亮度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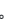
按下  或  可調整螢幕亮度。選擇較高值提高亮度，選擇較低值則降低亮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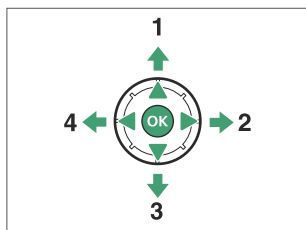
- **[螢幕亮度]** 僅在螢幕作為目前顯示時才可調整。當螢幕模式選為 **[僅限觀景器]** 或者您將眼睛對準觀景器時無法調整。
- 較高值會增加電池電量消耗。
- 當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色調模式]** 選為 **[HLG]** 時或查看 **[色調模式]** 選為 **[HLG]** 時拍攝的照片時，更改設定選單中 **[螢幕亮度]** 的所選選項會改變拍攝和重播顯示中的色調分佈。高光中的重現保真度尤其會隨著亮度增加而降低。

螢幕色彩平衡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根據您的喜好調整螢幕色彩平衡。

- [螢幕色彩平衡] 僅在螢幕作為目前顯示時才可調整。當螢幕模式選為 [僅限觀景器] 或者您將眼睛對準觀景器時無法調整。
- 使用多重選擇器調整色彩平衡。按下 、、 或  可如下所示調整色彩平衡。按下  儲存更改。



- 1 增加綠色
- 2 增加琥珀色
- 3 增加洋紅色
- 4 增加藍色



- 螢幕色彩平衡僅套用於選單、重播及拍攝顯示；使用相機所拍攝的相片和短片不會受到影響。
- 參照影像為拍攝的最後一張照片，或者在重播模式下則為最後顯示的照片。若記憶卡內沒有照片，會顯示空白畫面。
- 若要選擇其他照片，請按下  (?) 按鍵。反白顯示所需照片，然後按下  可將其選為參照影像。
- 若要全螢幕查看反白顯示的照片，請按住 .



觀景器亮度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調整觀景器亮度。[觀景器亮度] 僅在觀景器作為目前顯示時才可調整。當螢幕處於開啟狀態或螢幕模式選為 [僅限螢幕] 時無法調整。

選項	說明
[自動]	根據光線條件自動調整觀景器亮度。
[手動]	按下  或  可手動調整亮度。選擇較高值提高亮度，選擇較低值則降低亮度。

- 較高值會增加電池電量消耗。
- 當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色調模式] 選為 [HLG] 時或查看 [色調模式] 選為 [HLG] 時拍攝的照片時，更改設定選單中 [觀景器亮度] 的所選選項會改變拍攝和重播顯示中的色調分佈。高光中的重現保真度尤其會隨著亮度增加而降低。

觀景器色彩平衡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根據您的喜好調整觀景器色彩平衡。**[觀景器色彩平衡]** 僅在觀景器作為目前顯示時才可調整。當螢幕處於開啟狀態或螢幕模式選為 **[僅限螢幕]** 時無法調整。除此以外，調整方法和 **[螢幕色彩平衡]** ([📖 658](#)) 相同。

觀景器顯示大小 (相片 Lv)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從 [標準] 和 [小] 中選擇觀景器顯示的放大倍率。選擇 [小] 可以更輕鬆地查看整個主體。

限制螢幕模式選擇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設定可使用 按鍵選擇的螢幕模式。

- 反白顯示選項並按下 或 確定選擇 () 或取消選擇 ()。您可選擇被核選 () 的選項。
- 若要完成操作，請按下 MENU。

自動旋轉資訊顯示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當選擇了 [ON] 時，拍攝和重播顯示中的指示器將自動旋轉以適合相機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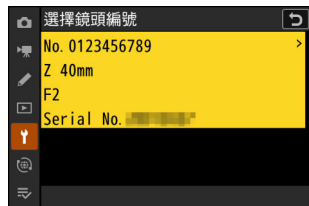
AF 微調選項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為目前鏡頭微調對焦。

- 僅當需要時使用。
- 建議您在常用的對焦距離下執行微調。例如，若在較近對焦距離下執行對焦微調，您會發現其效果在較遠距離下欠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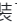

選項	說明
[AF 微調]	選擇 [ON] 可開啟微調。
[微調與儲存鏡頭]	<p>為目前鏡頭微調對焦。按下 或 可反白顯示項目，按下 或 則可選擇 +20 至 -20 之間的值。</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微調值越高，對焦點離鏡頭越遠；微調值越低，對焦點越近。• 螢幕中顯示目前值和先前值。• 相機中最多可儲存 40 種鏡頭的值。• 如果目前鏡頭的值已存在，您可以選擇是新增新值還是覆寫現有值。
[預設]	為先前未透過 [微調與儲存鏡頭] 儲存微調值的鏡頭選擇微調值。按下 或 可在 +20 至 -20 之間選擇數值。
[列出儲存值]	<p>列出了使用 [微調與儲存鏡頭] 儲存的值。反白顯示列表中的一個鏡頭並按下 將顯示 [選擇鏡頭編號] 對話窗。</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選擇鏡頭編號] 對話窗可用於輸入鏡頭標識。• 當使用的是 Z 接環鏡頭和某些 F 接環鏡頭時，鏡頭序號會自動輸入。
[為目前的鏡頭選擇值]	從為相同類型的鏡頭所儲存的多個微調值中進行選擇。




刪除儲存的值

若要刪除使用 [微調與儲存鏡頭] 儲存的值，請在 [列出儲存值] 中反白顯示所需鏡頭並按下 。

建立並儲存微調值

- 1 將鏡頭安裝至相機。
- 2 在設定選單中選擇 **[AF 微調選項]**，然後反白顯示 **[微調與儲存鏡頭]** 並按下 。
螢幕中將顯示 AF 微調對話窗。
- 3 按下  或  微調自動對焦。
 - 可選擇 +20 至 -20 之間的值。
 - 目前值以 ▲ 顯示，先前選擇的值以 △ 顯示。
 - 若安裝了變焦鏡頭，您可為最大角度 (WIDE) 和最大變焦 (TELE) 分別選擇微調值。使用  和  可在兩者之間進行切換。
 - 微調值越高，對焦點離鏡頭越遠；微調值越低，對焦點越近。
- 4 按下  儲存新值。

選擇預設微調值

1 在設定選單中選擇 [AF 微調選項]，然後反白顯示 [預設] 並按下 。

2 按下  或  微調自動對焦。

- 可選擇 +20 至 -20 之間的值。
- 目前值以 ▲ 顯示，先前選擇的值以 △ 顯示。
- 微調值越高，對焦點離鏡頭越遠；微調值越低，對焦點越近。

3 按下  儲存新值。

非 CPU 鏡頭資料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記錄使用另購的接環配接器所安裝非 CPU 鏡頭的資料。記錄非 CPU 鏡頭的焦距和最大光圈，允許它們用於某些通常使用 CPU 鏡頭時才可用的相機功能，例如機載減震。

選項	說明
[鏡頭編號]	選擇鏡頭標識。
[焦距 (mm)]	輸入焦距。
[最大光圈]	輸入最大光圈。

儲存對焦位置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當選擇了 **[ON]** 時，相機將在關閉時儲存目前對焦位置並在下次開啟時恢復使用。請注意，這將增加相機啟動時間。

- 請注意，即使選擇了 **[ON]**，在相機處於關閉狀態時，若溫度、變焦位置或其他條件發生改變，再次開啟相機時對焦位置可能會不同。
- 同樣請注意，即使選擇了 **[OFF]**，根據相機和鏡頭的狀態，對焦也可能會從先前選擇的位置開始恢復。

儲存變焦位置 (PZ 鏡頭)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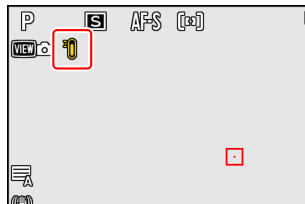
若在安裝了電動變焦 (PZ) 鏡頭時選擇了 [ON] · 則相機將在關閉時儲存目前變焦位置並在下次開啟時恢復使用。

自動關機溫度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可以從 [標準] 和 [高] 中選擇相機在其內部溫度升高時自動關閉的等級。

- 選擇 [標準] 時，隨著內部溫度升高，相機會先顯示一個 ，然後顯示一個  圖示，若溫度進一步升高，則會切換至倒數計時器。
- 選擇 [高] 時，隨著內部溫度升高，相機會顯示 、 和  圖示，若溫度進一步升高，則會切換至倒數計時器。
- 當倒數計時器達到零時，相機將自動關閉並將暫停進一步的攝影。



✓ 注意事項：“高”

雖然選擇 [高] 可以讓您在相機關閉之前有更多時間，但相機可能會變熱。我們建議使用三腳架或其他裝置來減少觸摸相機的時間。

✓ 注意事項：當相機變熱時

- 在某些情況下，即使選擇了 [高]，相機開啟時也可能會顯示倒數計時器。
- 當相機變熱時，影像品質可能會下降。
- 插入熱相機中的記憶卡也可能會變熱。等待溫度下降後再操作相機或記憶卡。

清理影像感應器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在更換鏡頭或取下機身蓋時進入相機的髒物或灰塵可能會附著在影像感應器上從而影響相片。使用“清理影像感應器”選項可透過震動影像感應器去除灰塵。


選項	說明
[開始]	立即清理影像感應器。
[自動清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關機時清理]：每次關閉相機的同時自動清理影像感應器。• [關閉清理功能]：自動影像感應器清理功能關閉。

影像除塵參照相片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獲取用於 NX Studio 中影像除塵選項的參照數據。影像除塵可處理 NEF (RAW) 照片，以減輕附著在相機影像感應器前的灰塵的影響。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 NX Studio 的線上說明。


獲取影像除塵參照數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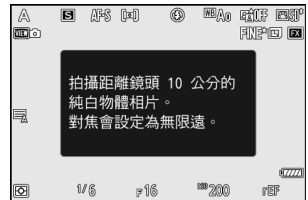
在獲取影像除塵參照數據之前，可將相片/短片選擇器旋轉至 。

1 選擇開始選項。

- 反白顯示 [開始] 並按下  將立即顯示 [影像除塵參照相片] 對話窗。



- 反白顯示 [清理感應器然後開始] 並按下  可在啟動之前清理影像感應器。影像感應器清理完成時將顯示 [影像除塵參照相片] 對話窗。
- 若要不獲取影像除塵參照數據直接退出，請按下 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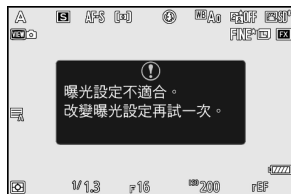


2 對距鏡頭約 10 cm 遠的一個明亮、純白的物體進行相片構圖，並使其填滿螢幕，然後半按快門釋放按鍵。

- 在自動對焦模式下，對焦將自動設為無限遠。
- 在手動對焦模式下，請手動將對焦設為無限遠。

3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以獲取影像除塵參照數據。

- 按下快門釋放按鍵時，螢幕將關閉。
- 若參照物太亮或太暗，相機可能無法獲取影像除塵參照數據，此時將顯示一條資訊，並且相機將返回步驟 1 中出現的顯示。請選擇其他參照物並再次按下快門釋放按鍵。



✓ 注意事項：清理影像感應器

執行影像感應器清理操作之前記錄的除塵參照數據，無法用於執行影像感應器清理操作之後拍攝的相片。請僅當影像除塵參照數據將不用於現有相片時，才選擇 [清理感應器然後開始]。

✓ 注意事項：獲取影像除塵參照數據

- 建議您使用焦距至少為 50 mm 的 FX 格式鏡頭。
- 使用變焦鏡頭時，請將其變焦至最大。
- 安裝了 DX 鏡頭時無法獲取影像除塵數據。
- 同一參照數據可用於使用不同鏡頭、不同光圈所拍攝的相片。
- 參照影像不能使用電腦影像軟件進行查看。
- 在相機中查看參照影像時，將會顯示一個網格圖案。



像素映射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像素映射可檢查和優化相機影像感應器。若您發現相機所拍照片中出現意外的亮點，請按照下文所述執行像素映射。

- 僅當安裝了 Z 接環鏡頭或另購的 FTZ II/FTZ 接環配接器時，像素映射才可用。
- 為避免意外斷電，請使用以下電源之一：
 - 一塊已完全充滿電的電池
 - 另購的 EH-7P AC 變壓充電器
 - 另購的 EH-8P AC 變壓器，使用隨附的 UC-E25 USB 線連接（兩端帶有 C 型連接器）
- 若要開始像素映射，請選擇 **[開始]**。操作過程中將顯示一條資訊。

✔ 注意事項：像素映射


- 像素映射過程中，請勿嘗試操作相機。不要關閉相機，也不要取出電池或切斷電源。
 - 若相機內部溫度過高，像素映射可能不可用。
-

影像註釋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在拍攝時為新相片新增註釋。註釋可在 NX Studio 的 [資訊] 標籤中進行查看。

輸入註釋

輸入一個最多 36 個字元的註釋。反白顯示 [輸入註釋] 並按下  可顯示文字輸入對話窗。有關文字輸入的資訊，請參見“文字輸入” ([圖 74](#))。

附加註釋

當 [附加註釋] 為 [ON] 時，註釋將附加到拍攝的照片。



相片資訊


- 註釋可在相片資訊顯示中的 [其他拍攝數據] 頁面進行查看。
- 若要顯示 [其他拍攝數據] 頁面，請在重播選單的 [重播顯示選項] 中同時確定選擇 () [拍攝數據] 和 [其他拍攝數據]。

版權資訊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在拍攝時為新相片新增版權資訊。版權資訊可在 NX Studio 的 [資訊] 標籤中進行查看。

拍攝者/版權

輸入拍攝者的姓名（最多 36 個字元）和版權所有者的姓名（最多 54 個字元）。反白顯示 [拍攝者] 或 [版權] 並按下  可顯示文字輸入對話窗。有關文字輸入的資訊，請參見“文字輸入”（[74](#)）。

附加版權資訊

當 [附加版權資訊] 為 [ON] 時，版權資訊將附加到拍攝的照片。



✓ 注意事項：版權資訊

- 為避免在未經許可的情況下拍攝者或版權所有者的姓名被他人使用，請確保在出借或轉讓相機給他人之前，[附加版權資訊] 選為 **[OFF]**。您還需確認拍攝者和版權欄位為空白。
- 尼康對由於使用 [版權資訊] 選項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或爭議不承擔法律責任。

✓ 查看版權資訊

- 版權資訊可在相片資訊顯示中的 [版權資訊] 頁面進行查看。
 - 若要顯示 [版權資訊] 頁面，請在重播選單的 [重播顯示選項] 中同時確定選擇 () [拍攝數據] 和 [版權資訊]。
-

IPTC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您可按照下文所述在相機中建立或編輯 IPTC 預設並將其嵌入新相片。



- 您也可載入在電腦上建立的 IPTC 預設。
- 若要建立 IPTC 預設並將其儲存至記憶卡以供今後匯入，請使用 IPTC Preset Manager ([📖 682](#))。

建立、重新命名、編輯和複製預設



反白顯示 [編輯/儲存] 並按下 **⏪** 可為現有預設顯示 [選擇預設以編輯或儲存] 列表。

- 若要編輯或重新命名一個預設，請將其反白顯示並按下 **⏪**。若要建立一個新預設，請反白顯示“未使用”並按下 **⏪**。
 - [重新命名]：重新命名預設。
 - [編輯 IPTC 資訊]：顯示所選預設 ([📖 681](#))。所選欄位可根據需要進行編輯。
- 若要複製一個預設，請將其反白顯示並按下 **⏪**。反白顯示儲存目的地並按下 **⊗**，然後為複製的版本命名。

刪除預設

若要刪除預設，請反白顯示 [刪除] 並按下 **⏪**。

嵌入預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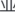
反白顯示 [拍攝時自動嵌入] 並按下  可顯示預設列表。反白顯示一個預設並按下 ；所選預設將會嵌入今後拍攝的所有照片中。若要停用嵌入，請選擇 [關閉]。



查看 IPTC 數據

- 嵌入的預設可在相片資訊顯示中的 [IPTC 數據] 頁面進行查看。
- 若要顯示 [IPTC 數據] 頁面，請在重播選單的 [重播顯示選項] 中同時確定選擇 () [拍攝數據] 和 [IPTC 數據]。

複製預設到記憶卡

若要將 IPTC 預設從相機複製到記憶卡，請選擇 [載入/儲存] > [SD 記憶卡插槽] 或 [microSD 記憶卡插槽]，然後反白顯示 [複製到記憶卡] 並按下 。選擇所需預設和儲存目的地 (1-99) 並按下  將預設複製到記憶卡。

複製預設到相機

相機最多可儲存 10 個預設；若要將 IPTC 預設從記憶卡複製到相機上的所選儲存目的地，請選擇 [載入/儲存] > [SD 記憶卡插槽] 或 [microSD 記憶卡插槽]，然後反白顯示 [複製到相機] 並按下

- 反白顯示一個預設並按下 進入 [選擇目的地] 列表。若要預覽反白顯示的預設，請按下 (?) 而不按下 。預覽預設後，按下 進入 [選擇目的地] 列表。
- 反白顯示一個儲存目的地並按下 顯示一個對話窗，您可在此為預設命名。根據需要命名預設並按下 將預設複製到相機。
- 除了以上提及的 10 個預設外，本相機可最多儲存 3 個在電腦上建立並以 XMP 格式儲存的 XMP/IPTC 預設。重播過程中 XMP/IPTC 預設不會顯示，也不可從相機複製到記憶卡。



注意事項：IPTC 資訊

- 本相機僅支援標準羅馬字母數字字元。除在電腦上顯示以外，其他字元將無法正確顯示。
- 預設名稱 ([📖 678](#)) 最長可達 18 個字元。若使用電腦建立了更長名稱的預設，第 18 個字元之後的所有字元都將被刪除。
- 每個欄位中可出現的字元數如下所示。超過限制的字元將會被刪除。

欄位	最長字元長度
Caption (說明)	2000
Event ID (事件 ID)	64
Headline (標題)	256
Object Name (對象名稱)	256
City (城市)	256
State (州/省)	256
Country (國家)	256
Category (類別)	3
Supp.Cat. (補充類別)	256
Byline (署名)	256
Byline Title (署名頭銜)	256
Writer/Editor (作者/編輯)	256
Credit (信用資訊)	256
Source (來源)	256

IPTC

IPTC 是由國際出版電訊委員會 (IPTC) 為明確與簡化在各出版物上共用相片時所需要的資訊而建立的一種標準。

IPTC Preset Manager

IPTC 預設可在電腦上建立並使用 IPTC Preset Manager 軟件儲存至記憶卡。IPTC Preset Manager 可從以下 URL 免費下載。

<https://downloadcenter.nikonimglib.com/>



語音備忘選項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調整語音備忘的設定 ([📖 272](#)、[📖 274](#))。

語音備忘控制

選擇已藉助用戶設定 f3 [自定控制 (重播)] 指定了 [語音備忘] 的控制的功能。

選項		說明
	[保持按下]	按住控制期間，您可記錄長達 60 秒的語音備忘。
	[按下後開始/停止]	記錄在按下控制時開始，並在約 60 秒後或再次按下控制時結束。

音頻輸出 (重播)

選擇用於播放語音備忘的裝置。

選項	說明
 [揚聲器/耳機]	<p>語音備忘透過耳機 (若連接) 或相機內置揚聲器重播。</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下  或  可在 [1] 和 [15] 之間選擇音量。• 按下  可儲存更改並退出。 
HDMI [HDMI]	語音備忘以固定音量輸出至 HDMI 終端。
 [關閉]	即使使用藉助用戶設定 f3 [自定控制 (重播)] 指定了 [語音備忘] 的控制，也無法播放語音備忘。在螢幕中查看存在語音備忘的相片時會顯示  個圖示。

蜂鳴音開啟/關閉

開啟或關閉蜂鳴音。

- 若 [蜂鳴音開啟/關閉] 選為 [開啟]，以下情況時相機將發出蜂鳴音：
 - 自拍倒數計時。
 - 間隔定時拍攝、縮時短片記錄、對焦移動或像素位移。
 - 相機在相片模式下完成對焦（請注意，若對焦模式選為 **AF-C**，或用戶設定 a2 [單次 **AF** 模式優先] 選為 [快門釋放]，相機將不會發出蜂鳴音），或
 - 使用觸控。
- 選擇 [關閉 (僅限觸控)] 可在使用觸控時停用蜂鳴音，也可根據需要進行啟動。

音量

調整蜂鳴音的音量。

音調

在 [高] 和 [低] 中選擇蜂鳴音的音調。

寧靜模式

將設定選單中的 [寧靜模式] 選為 [ON] 可消除蜂鳴音揚聲器聲音。

注意事項：相機聲音

重疊的蜂鳴音可能會作為單一聲音播放。

寧靜模式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選擇 **[ON]** 可啟用電子快門，從而消除機械快門動作所導致的噪音和震動（“快門震動”）。

- 啟用寧靜模式也可抑制其他相機聲音。但是，不會使相機完全靜音。相機聲音仍然可能聽到，例如在自動對焦或光圈調整過程中，調整光圈時相機聲音在光圈小於（即 f 值高於）f/5.6 的情況下最明顯。
- 無論在用戶設定 d5 **[快門類型]** 中選擇了何種選項，都會使用電子快門。
- 無論在設定選單中為 **[相機聲音]** 選擇了何種選項，蜂鳴音揚聲器都會靜音。
- 在某些情況下，每秒拍攝幅數可能會降低。
- 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 和 **[相片減少閃爍]** 選項會被停用。
- 另購的閃光燈元件將不閃光。
- 您可能會在拍攝顯示和寧靜模式下記錄的相片中看到以下現象：
 - 由螢光燈、水銀燈或鈉燈等光源照亮的場景中的閃爍或條帶痕跡。
 - 與移動相關的變形（在畫面中移動的單個主體可能會變形，或者當相機在拍攝期間發生移動時整個畫面都可能出現變形）。
 - 鋸齒狀邊緣、彩色邊紋、*摩爾紋*或亮點，或
 - 在由閃爍標識和其他間歇光源照亮的場景中，或者當主體被頻閃或其他閃光光源暫時照亮時出現的明亮區域或明亮條紋，或
- 寧靜模式可消除蜂鳴音揚聲器聲音並抑制其他相機聲音，但攝影者仍需尊重主體的隱私權和肖像權。

提示：待機定時

即使將 **[寧靜模式]** 選擇為 **[ON]**，待機定時器啟動或到期時也會發出聲音。若要關閉待機定時音，請將用戶設定 c3 **[電源關閉延遲]** > **[待機定時]** 選為 **[無限]**。

觸控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為螢幕觸控調整設定。

啟動/停用觸控

啟動或停用觸控。選擇 [僅限重播] 可僅在重播模式下啟動觸控。

手套模式

選擇 [ON] 可提高觸控式螢幕的靈敏度，從而更便於在佩戴手套時使用。

自拍人像模式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當螢幕處於自拍位置時，選擇 **[OFF]** 可防止相機進入自拍模式。

HDMI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調整用於連接 HDMI 裝置的設定 ([📖 279](#)) 。

USB 連接優先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當相機透過 USB 連接至電腦時，選擇指定優先的功能。

選項	說明
[上載]	當相機連接至電腦時，螢幕保持空白。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螢幕將開啟，但上載速度可能會下降。
[拍攝]	當相機連接至電腦時，螢幕保持開啟。上載速度可能會下降。

合格標記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查看相機所遵循的某些標準。

電池資訊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查看相機中目前所插電池的資訊。



選項	說明
[電量]	以百分比顯示電池目前電量。
[拍攝張數]	自電池最近一次充電以來拍攝的照片數量。
[電池壽命]	電池壽命分 5 級表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數值“0” () 表示電池效能未被削弱。• 數值“4” () 表示電池已達到最終壽命。請更換電池。

拍攝張數

[拍攝張數] 顯示已釋放快門的次數。請注意，相機有時可能會釋放快門但不拍攝相片，例如，測量手動預設白平衡時。

在低溫環境下為電池充電

通常情況下，電池容量在低溫環境下會降低。即使是新電池，在溫度低於約 5 °C 的環境下進行充電時，其 [電池壽命] 顯示可能會暫時從“0”增加至“1”；但是，一旦在約 20 °C 或更高溫度環境下對該電池進行充電，其使用壽命顯示將恢復正常。

USB 供電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選擇相機是否從透過 USB 連接的裝置中獲取電量。USB 供電可讓您在相機時限制電池電量的消耗。

選項	說明
[ON]	相機處於開啟狀態時會從所連接的裝置中獲取電量。當相機關閉時，若正在透過 Bluetooth 上載或記憶卡存取指示燈處於點亮狀態，也將從所連接的裝置中獲取電量。
[OFF]	相機在任何時候都不會從所連接的裝置中獲取電量。

- 可透過以下方式進行 USB 供電：
 - 具有內建 C 型 USB 埠的電腦（需要隨附的 UC-E25 USB 線）。
 - 另購的 EH-7P AC 變壓充電器，以及
 - 另購的 EH-8P AC 變壓器（需要隨附的 UC-E25 USB 線）。
- 只有插入電池才會為相機供電。
- 當相機由外接電源供電時，拍攝顯示中會出現一個 USB 供電圖示。



✓ 電腦 USB 供電

- 使用電腦為相機供電之前，請先確認電腦配備有一個 C 型 USB 連接器。使用隨附的 UC-E25 USB 線（兩端帶有 C 型連接器）將相機連接至電腦。
- 根據電腦型號和產品技術規格的不同，某些電腦不會為相機供電。

提示：“供電”和“充電”

為相機操作提供電量稱為“供電”，而僅為相機電池充電提供電量則稱為“充電”。由外部裝置提供的電量是用於為相機供電還是為電池充電的條件如下表所示。

[USB 供電] 中的所選項目	電源開關	外接電源的用途
[ON]	開啟（使用待機定時） ¹	供電
	開啟（待機定時關閉）	充電 ²
	關閉	充電 ²
[OFF]	開啟（使用待機定時） ¹	—
	開啟（待機定時關閉）	充電 ²
	關閉	充電 ²

- 1 包括以下情況：相機電源開關處於“OFF”位置，但是正在透過 Bluetooth 上載或記憶卡存取指示燈處於點亮狀態。
- 2 當相機連接至另購的 EH-7P AC 變壓充電器、EH-8P AC 變壓器或電腦時，插入相機中的 EN-EL15c 和 EN-EL15b 電池將進行充電（請注意，必須使用隨附的 UC-E25 USB 線連接電腦或 EH-8P）。

省電 (相片模式)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在相片模式下，待機定時超過時效約 15 秒前，拍攝顯示將會變暗以節省電量。

選項	說明
[ON]	啟動省電。螢幕更新率可能會下降。
[OFF]	停用省電。請注意，即使選擇 [OFF]，在待機定時超過時效的幾秒前，拍攝顯示仍將變暗。

“省電 (相片模式)”

請注意，在某些情況下，即使選擇了 [ON]，省電也不起作用，包括：

- 用戶設定 c3 [電源關閉延遲] > [待機定時] 選為 [無限]，或所選時滯短於 30 秒。
- 自拍模式下。
- 變焦過程中。
- 相機透過 HDMI 連接於另一台裝置時。
- 相機透過 USB 連接於電腦或智慧型裝置並與之交換數據時，或
- 相機連接於 AC 變壓器時。

空插槽釋放鎖

MENU 按鍵 ➡  設定選單

選擇相機中未插入記憶卡時快門是否能被釋放。

選項		說明
LOCK	[快門鎖定]	未插入記憶卡時快門不能被釋放。
OK	[啟動快門]	未插入記憶卡時快門能被釋放。但是不會記錄照片；重播過程中，相機顯示 [示範]。

儲存/載入選單設定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將目前相機選單設定儲存至記憶卡。您也可載入儲存的設定，允許選單設定在相同型號的相機之間共用。

- 若插有兩張記憶卡，設定將儲存至相片拍攝選單中 [主插槽選擇] 所選插槽中的記憶卡。

可儲存和載入的設定

可儲存以下設定：

- 相片拍攝選單
 - [檔案名稱]
 - [主插槽選擇]
 - [副插槽功能]
 - [影像區域]
 - [色調模式]
 - [影像品質]
 - [影像大小設定]
 - [RAW 記錄]
 - [ISO 感光度設定]
 - [白平衡]
 - [設定 **Picture Control**] (自定 Picture Control 儲存為 [自動])
 - [設定 **Picture Control (HLG)**]
 - [色彩空間]
 - [主動式 **D-Lighting**]
 - [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
 - [減低高 **ISO** 雜訊]
 - [邊暈控制]
 - [衍射補償]
 - [自動變形控制]
 - [柔化肌膚]
 - [人像印象平衡]
 - [相片減少閃爍]
 - [測光]
 - [閃光控制]
 - [閃光模式]
 - [閃光補償]
 - [拍攝模式]

- [對焦模式]
- [AF 區域模式]
- [AF/MF 主體偵測選項]
- [MF 主體偵測區域]
- [減震] (可用選項根據鏡頭的不同而異)
- [將 VR 連結到對焦點]
- [自動包圍]

- 短片記錄選單
 - [檔案名稱]
 - [儲存目的地]
 - [短片檔案類型]
 - [畫面大小/每秒幅數]
 - [影像區域]
 - [ISO 感光度設定]
 - [白平衡]
 - [設定 **Picture Control**] (自定 Picture Control 儲存為 [自動])
 - [HLG 品質]
 - [主動式 **D-Lighting**]
 - [減低高 ISO 雜訊]
 - [邊暈控制]
 - [衍射補償]
 - [自動變形控制]
 - [柔化肌膚]
 - [人像印象平衡]
 - [短片減少閃爍]
 - [測光]
 - [對焦模式]
 - [AF 區域模式]
 - [AF/MF 主體偵測選項]
 - [MF 主體偵測區域]
 - [減震] (可用選項根據鏡頭的不同而異)
 - [電子減震]
 - [收音器靈敏度]
 - [衰減器]
 - [頻率響應]
 - [降低風聲雜音]
 - [麥克風插孔供電]
 - [耳機音量]
 - [時間碼] ([時間碼來源] 除外)
 - [外部記錄控制 (**HDMI**)]

- 用戶設定選單：所有項目
- 重播選單
 - [重播顯示選項]
 - [刪除兩個插槽中的照片]
 - [雙格式記錄重播插槽]
 - [篩選重播條件]
 - [系列照片重播]
 - [照片重看]
 - [刪除之後]
 - [單次連拍後・顯示]
 - [自動旋轉照片]
- 設定選單
 - [語言 (Language)]
 - [時區及日期] ([日期及時間] 除外)
 - [觀景器顯示大小 (相片 Lv)]
 - [限制螢幕模式選擇]
 - [自動旋轉資訊顯示]
 - [非 CPU 鏡頭資料]
 - [儲存對焦位置]
 - [儲存變焦位置 (PZ 鏡頭)]
 - [自動關機溫度]
 - [清理影像感應器]
 - [影像註釋]
 - [版權資訊]
 - [IPTC]
 - [語音備忘選項]
 - [相機聲音]
 - [寧靜模式]
 - [觸控]
 - [自拍模式]
 - [HDMI]
 - [USB 連接優先]
 - [USB 供電]
 - [省電 (相片模式)]
 - [空插槽釋放鎖]

- 我的選單
 - “我的選單”的目前內容
 - [選擇標籤]
- 最近的設定
 - 最近的設定選單的目前內容 (最多 20 個項目)
 - [選擇標籤]

儲存選單設定

將設定儲存至記憶卡。若記憶卡已滿，螢幕中將顯示一條錯誤資訊，並且設定將不會儲存。所儲存的設定僅可用於相同型號的其他相機。

載入選單設定

從記憶卡載入儲存的設定。請注意，僅當插入了包含已儲存設定的記憶卡時，[載入選單設定] 才可用。

注意事項：儲存的設定

設定儲存在名為“NCSET***”的檔案中，其中“***”是一個標識，隨相機的不同而異。若檔案名稱已更改，相機將無法載入設定。

重設所有設定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將 [語言 (Language)] 及 [時區及日期] 以外的所有設定都重設為預設值。版權資訊和使用者生成的其他記錄也都將重設。一旦重設，設定將無法恢復。

建議您在執行重設操作前使用設定選單中的 [儲存/載入選單設定] 項目儲存設定。

韌體版本

MENU 按鍵 ➡ Y 設定選單

查看相機目前的韌體版本。如果記憶卡包含新韌體，則可以執行韌體更新。

- 相機會顯示相機及隨附配件的韌體版本，如下所示。僅列出目前連接至相機的配件。
 - C：相機韌體
 - LF/MA：鏡頭（LF）或接環配接器（MA）韌體
 - S：閃光燈韌體
 - TC：增距鏡韌體
 - RG：遙控手柄韌體


提示：韌體更新

可以使用電腦或智慧型裝置執行更新。

- **電腦：**查看尼康下載中心以獲取新韌體。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韌體下載頁面。
 - **智慧型裝置：**若智慧型裝置已使用 SnapBridge 應用程式與相機配對，當有更新可用時，應用程式會自動通知您，然後您可以透過智慧型裝置將更新下載到相機記憶卡。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 SnapBridge 應用程式的線上說明。SnapBridge 可能不會在尼康下載中心提供更新的同時顯示通知。
-


網路選單

選單項目和預設設定

若要查看網路選單，請在相機選單中選擇  標籤。



下面列出了網路選單中的選項及其預設設定。

- [飛行模式]：OFF
- [連接至智慧型裝置]
 - [配對 (Bluetooth)]
 - [Bluetooth 連接]：OFF
 - [選擇要上傳的照片]
 - [自動選擇以上載]：ON
 - [Wi-Fi 連接]
 - [Wi-Fi 連接設定]
 - [驗證/加密]：WPA2-PSK/WPA3-SAE
 - [通道]：自動
 - [關機時上傳]：ON
 - [位置資料 (智慧型裝置)]：—
- [無線遙控器 (ML-L7) 選項]
 - [無線遙控器連接 (ML-L7)]：OFF
 - [儲存無線遙控器]：—
 - [刪除無線遙控器]：—
 - [指定 Fn1 按鍵功能]：重播
 - [指定 Fn2 按鍵功能]：與相機  按鍵相同
- [連接至電腦]
 - [網路設定]：—
 - [連線類型]：照片傳送
 - [選項]
 - [自動上傳]：OFF
 - [上傳後刪除]：OFF
 - [RAW + JPEG 上傳設定]
 - [額外空間/備用]：RAW + JPEG
 - [RAW 主插槽 - JPEG 副插槽]：RAW + JPEG

- [RAW + HEIF 上載設定]
 - [額外空間/備用]：RAW + HEIF
 - [RAW 主插槽 - HEIF 副插槽]：RAW + HEIF
- [JPEG + JPEG 插槽選擇]：主插槽
- [HEIF + HEIF 插槽選擇]：主插槽
- [上載檔案夾]：—
- [取消全部選擇?]：—
- [連接至 FTP 伺服器]
 - [網路設定]：—
 - [選項]
 - [自動上載]：OFF
 - [上載後刪除]：OFF
 - [RAW + JPEG 上載設定]
 - [額外空間/備用]：RAW + JPEG
 - [RAW 主插槽 - JPEG 副插槽]：RAW + JPEG
 - [RAW + HEIF 上載設定]
 - [額外空間/備用]：RAW + HEIF
 - [RAW 主插槽 - HEIF 副插槽]：RAW + HEIF
 - [JPEG + JPEG 插槽選擇]：主插槽
 - [HEIF + HEIF 插槽選擇]：主插槽
 - [相同名稱時覆寫]：OFF
 - [若標示為上載則保護]：OFF
 - [上載標記]：OFF
 - [上載檔案夾]：—
 - [取消全部選擇?]：—
 - [管理根證書]：—
- [連接至其他相機]
 - [同步釋放]：ON
 - [網路設定]：—
 - [群組名稱]：—
 - [主要/遙控]：主要相機
 - [遠端相機清單]：—
 - [同步日期及時間]：—
- [ATOMOS AirGlu BT 選項]
 - [連接至 ATOMOS AirGlu BT]：OFF
 - [儲存 ATOMOS AirGlu BT 配對]：—
 - [刪除 ATOMOS AirGlu BT 配對]：—
 - [相機]：NCZF
- [USB]：MTP/PTP
- [路由器頻段]：(預設設定根據出售國的不同而異)
- [MAC 位址]：—

飛行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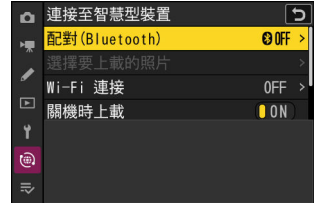
MENU 按鍵 ➡  網路選單

選擇 [ON] 可停用相機內置 Bluetooth 和 Wi-Fi 功能。

連接至智慧型裝置

MENU 按鍵 ➡  網路選單

透過 Bluetooth 或 Wi-Fi 連線至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智慧型裝置）。



配對 (Bluetooth)

使用 Bluetooth 與智慧型裝置配對或連線至智慧型裝置。

選項	說明
[開始配對]	將相機與智慧型裝置配對 (圖 286) 。
[已配對裝置]	列出已配對智慧型裝置。若要進行連線，請從列表中選擇一個裝置。
[Bluetooth 連接]	選擇 [ON] 可啟動 Bluetooth 。

選擇要上傳的照片

選擇照片上傳至智慧型裝置。您也可選擇在拍攝時上傳照片。

選項	說明
[自動選擇以上載]	選擇 [ON] 可在拍攝時上傳新相片。
[手動選擇以上載]	上傳所選照片。所選照片中將出現傳輸標記。
[取消全部選擇]	取消上傳目前選擇傳輸的所有照片。

Wi-Fi 連接

透過 Wi-Fi 連接至智慧型裝置。

建立 Wi-Fi 連接

啟動與智慧型裝置的 Wi-Fi 連線。

- 螢幕中將顯示相機 SSID 和密碼。若要進行連接，請在智慧型裝置上選擇相機 SSID 並輸入密碼 ([🔗 290](#))。
- 一旦建立連線，該選項將更改為 **[關閉 Wi-Fi 連接]**。
- 使用 **[關閉 Wi-Fi 連接]** 可在需要時結束連線。

Wi-Fi 連接設定

您可存取以下 Wi-Fi 設定：

選項	說明
[SSID]	選擇相機 SSID。
[驗證/加密]	選擇 [開放]、[WPA2-PSK]、[WPA3-SAE] 或 [WPA2-PSK/WPA3-SAE]。
[密碼]	選擇相機密碼。
[通道]	選擇一個通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選擇 [自動] 可讓相機自動選擇通道。• 選擇 [手動] 可手動選擇通道。
[目前設定]	查看目前 Wi-Fi 設定。
[重設連接設定]	選擇 [是] 可將 Wi-Fi 設定重設為預設值。

關機時上載

若選擇了 **[ON]**，當相機和智慧型裝置是透過無線連接時，即使相機處於關閉狀態，照片仍將繼續上載至智慧型裝置。

位置資料 (智慧型裝置)

顯示從智慧型裝置下載的緯度、經度、高度和 UTC (協調世界時間) 數據。

- 有關從智慧型裝置下載位置資料的資訊，請參見 SnapBridge 應用程式的線上說明。
- 請注意，根據所使用裝置作業系統和/或 SnapBridge 應用程式版本的不同，相機可能無法從智慧型裝置下載位置資料或顯示來自智慧型裝置的位置資料。

無線遙控器 (ML-L7) 選項

MENU 按鍵 ➡  網路選單

透過 Bluetooth 連接至另購的 ML-L7 遙控器。您還可以選擇 ML-L7 上的 Fn1 和 Fn2 按鍵所執行的功能。

- 有關連接至遙控器及其支援的功能的資訊，請參見“其他兼容的配件”部分中的“ML-L7 遙控器”（[圖 800](#)）。



無線遙控器連接 (ML-L7)

選項	說明
[ON]	連接至最近與相機配對的 ML-L7。
[OFF]	結束與 ML-L7 的現有連接。

儲存無線遙控器

將相機與 ML-L7 配對。相機進入配對模式後，按下遙控器上的電源按鍵並按住超過三秒鐘。配對完成後，遙控器上的狀態指示燈將開始以大約每三秒一次的速度閃爍綠色。

相機一次僅可與一個遙控器配對。相機將只能與最後配對的遙控器作出反應。

刪除無線遙控器

結束相機與遙控器之間的配對。

指定 Fn1 按鍵功能/指定 Fn2 按鍵功能

選擇 ML-L7 上的 Fn1 和 Fn2 按鍵所執行的功能。

選項	說明
[重播]	按下該按鍵開始重播。在重播過程中按下該按鍵將結束重播並返回拍攝顯示。
[與相機 MENU 按鍵相同]	該按鍵執行與相機 MENU 按鍵相同的功能。
[與相機 i 按鍵相同]	該按鍵執行與相機 i 按鍵相同的功能。
[無]	按下按鍵時不起作用。

連接至電腦

MENU 按鍵 ➡  網路選單

透過無線區域網路連接至多台電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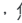



網路設定

新增相機網路配置檔案。此項目還可用於從現有網路配置檔案中進行選擇。

建立配置檔案

建立新的網路配置檔案 ([圖 299](#))。

- 若已存在多個配置檔案，您可按下  選擇配置檔案並連接至所選網路。
- 若要編輯一個現有配置檔案，請將其反白顯示並按下 。

選項	說明
[一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配置檔案名稱]：重新命名配置檔案。• [密碼保護]：選擇 [開啟] 時需要輸入密碼後才可更改配置檔案。若要更改密碼，請反白顯示 [開啟] 並按下 。
[無線]	<p>顯示用於連接至無線網路的連接設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基礎結構模式：調整設定以透過路由器連接至網路。<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SSID]：輸入網路 SSID。- [通道]：自動選擇。- [驗證/加密]：選擇用於無線網路的加密類型。- [密碼]：輸入網路密碼。• 存取點模式：調整設定以直接無線連接至相機。<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SSID]：選擇相機 SSID。- [通道]：選擇 [自動] 或 [手動]。- [驗證/加密]：選擇用於無線網路的加密類型。- [密碼]：若將 [驗證/加密] 選為 [開放] 以外的選項，該項目可用於更改相機密碼。

選項	說明
[TCP/IP]	<p>調整 TCP/IP 設定以進行基礎結構模式連線。需要 IP 位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若將 [自動獲得] 選為 [ON]，用於基礎結構模式連線的 IP 位址和子網路遮罩將透過 DHCP 伺服器或自動 IP 定址獲取。• 選擇 [OFF] 時，請手動輸入 IP 位址 ([位址]) 和子網路遮罩 ([遮罩])。

複製到/從記憶卡複製

共享網路配置檔案。

- 若同時插有兩張記憶卡，配置檔案將被複製到為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主插槽選擇] 所選插槽中的記憶卡中或可從記憶卡中複製。

選項	說明
[從記憶卡複製配置檔案]	將配置檔案從記憶卡的根目錄複製到相機配置檔案列表。
[複製配置檔案到記憶卡]	將配置檔案從相機複製到記憶卡。反白顯示一個配置檔案並按下 OK 將其複製到記憶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受密碼保護的配置檔案無法複製。

結束目前連接

結束與目前網路的連接。

連線類型

選擇將相機連接至網路時使用的操作模式。

選項	說明
[照片傳送]	拍攝時將相片上載至電腦，或者從相機記憶卡中上載現有照片。
[相機控制]	使用 NX Tether 軟件從電腦遙控相機並拍攝照片。

選項

調整上載設定。

自動上載

選擇 **[ON]** 可在拍攝時標記要上載的新相片。

- 僅當相片記錄至記憶卡後上載才會開始。請確保相機中插有記憶卡。
- 短片不會自動上載，它們必須從重播顯示中上載 ([🔗 223](#))。

上載後刪除

選擇 **[ON]** 可在上載後立即自動刪除相機記憶卡中的相片。

- 選擇 **[ON]** 之前標記用於傳輸的檔案不會被刪除。
- 在執行某些相機操作期間，刪除可能會暫停。

RAW + JPEG 上載設定

上載 RAW + JPEG 照片時，您可選擇是同時上載 NEF (RAW) 和 JPEG 檔案還是僅上載 NEF (RAW) 或 JPEG 版本。可以為 **[額外空間/備用]** 和 **[RAW 主插槽 - JPEG 副插槽]** 選擇不同的選項。

- 為 **[額外空間/備用]** 選擇的選項在自動和手動上載期間均會生效。
- 為 **[RAW 主插槽 - JPEG 副插槽]** 選擇的選項僅在自動上載期間適用。

RAW + HEIF 上載設定

上載 RAW + HEIF 照片時，您可選擇是同時上載 NEF (RAW) 和 HEIF 檔案還是僅上載 NEF (RAW) 或 HEIF 版本。可以為 **[額外空間/備用]** 和 **[RAW 主插槽 - HEIF 副插槽]** 選擇不同的選項。

- 為 **[額外空間/備用]** 選擇的選項在自動和手動上載期間均會生效。
- 為 **[RAW 主插槽 - HEIF 副插槽]** 選擇的選項僅在自動上載期間適用。

JPEG + JPEG 插槽選擇

您可選擇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副插槽功能] 選為 [JPEG 主插槽 - JPEG 副插槽] 時，照片拍攝後用於自動上載的來源插槽。

HEIF + HEIF 插槽選擇

您可選擇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副插槽功能] 選為 [HEIF 主插槽 - HEIF 副插槽] 時，照片拍攝後用於自動上載的來源插槽。

上載檔案夾

將所選檔案夾中的所有相片標記為上載。標記將套用於所有相片，無論它們之前是否已上載。

- 短片不會被標記為上載。它們必須從重播顯示中上載。

取消全部選擇？

移除所有照片的上載標記。帶有“上載中”圖示的照片將立即終止上載。

連接至 FTP 伺服器

MENU 按鍵 ➡  網路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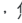

透過無線區域網路連接至 FTP 伺服器。

網路設定

新增相機網路配置檔案。此項目還可用於從現有網路配置檔案中進行選擇。

建立配置檔案

建立新的網路配置檔案 ([🔗 311](#))。

- 若已存在多個配置檔案，您可按下  選擇配置檔案並連接至所選網路。
- 若要編輯一個現有配置檔案，請將其反白顯示並按下 。


選項	說明
[一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配置檔案名稱]：重新命名配置檔案。• [密碼保護]：選擇 [開啟] 時需要輸入密碼後才可更改配置檔案。若要更改密碼，請反白顯示 [開啟] 並按下 。
[無線]	<p>顯示用於連接至無線網路的連接設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基礎結構模式：調整設定以透過路由器連接至網路。<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SSID]：輸入網路 SSID。- [通道]：自動選擇。- [驗證/加密]：選擇用於無線網路的加密類型。- [密碼]：輸入網路密碼。• 存取點模式：調整設定以直接無線連接至相機。<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SSID]：選擇相機 SSID。- [通道]：選擇 [自動] 或 [手動]。- [驗證/加密]：選擇用於無線網路的加密類型。- [密碼]：若將 [驗證/加密] 選為 [開放] 以外的選項，該項目可用於更改相機密碼。

選項	說明
[TCP/IP]	<p>調整 TCP/IP 設定以進行基礎結構模式連線。需要 IP 位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自動獲得]：若選擇了 [ON]，用於基礎結構模式連線的 IP 位址和子網路遮罩將透過 DHCP 伺服器或自動 IP 定址獲取。選擇 [OFF] 時，請手動輸入 IP 位址 ([位址]) 和子網路遮罩 ([遮罩])。 • [閘道]：若需要，輸入網路的預設閘道位址。 • [網域名稱伺服器 (DNS)]：若 DNS 與 FTP 伺服器位於同一網路上，請輸入其位址。
[FT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伺服器類型]：選擇 FTP 伺服器類型並輸入 URL 或 IP 位址、儲存目的地檔案夾和連接埠號碼。需要 IP 位址。 • [PASV 模式]：選擇 [ON] 可啟動 PASV 模式。 • [匿名登錄]：選擇 [ON] 可匿名登錄。該選項僅可用於設定為匿名登錄的伺服器。選擇 [OFF] 需提供用戶 ID 和密碼。 • [代理伺服器]：請根據需要啟動該選項。

複製到/從記憶卡複製

共享網路配置檔案。

- 若同時插有兩張記憶卡，配置檔案將被複製到為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主插槽選擇] 所選插槽中的記憶卡中或可從記憶卡中複製。

選項	說明
[從記憶卡複製配置檔案]	將配置檔案從記憶卡的根目錄複製到相機配置檔案列表。
[複製配置檔案到記憶卡]	將配置檔案從相機複製到記憶卡。反白顯示一個配置檔案並按下  將其複製到記憶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受密碼保護的配置檔案無法複製。

結束目前連接

結束與目前網路的連接。

選項

調整上載設定。

自動上載

選擇 **[ON]** 可在拍攝時標記要上載的新相片。

- 僅當相片記錄至記憶卡後上載才會開始。請確保相機中插有記憶卡。
- 短片不會自動上載，它們必須從重播顯示中上載 ([🔗 223](#))。

上載後刪除

選擇 **[ON]** 可在上載後立即自動刪除相機記憶卡中的相片。

- 選擇 **[ON]** 之前標記用於傳輸的檔案不會被刪除。
- 在執行某些相機操作期間，刪除可能會暫停。

RAW + JPEG 上載設定

上載 RAW + JPEG 照片時，您可選擇是同時上載 NEF (RAW) 和 JPEG 檔案還是僅上載 NEF (RAW) 或 JPEG 版本。可以為 **[額外空間/備用]** 和 **[RAW 主插槽 - JPEG 副插槽]** 選擇不同的選項。

- 為 **[額外空間/備用]** 選擇的選項在自動和手動上載期間均會生效。
- 為 **[RAW 主插槽 - JPEG 副插槽]** 選擇的選項僅在自動上載期間適用。

RAW + HEIF 上傳設定

上傳 RAW + HEIF 照片時，您可選擇是同時上傳 NEF (RAW) 和 HEIF 檔案還是僅上傳 NEF (RAW) 或 HEIF 版本。可以為 [額外空間/備用] 和 [RAW 主插槽 - HEIF 副插槽] 選擇不同的選項。

- 為 [額外空間/備用] 選擇的選項在自動和手動上傳期間均會生效。
- 為 [RAW 主插槽 - HEIF 副插槽] 選擇的選項僅在自動上傳期間適用。

JPEG + JPEG 插槽選擇

您可選擇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副插槽功能] 選為 [JPEG 主插槽 - JPEG 副插槽] 時，照片拍攝後用於自動上傳的來源插槽。

HEIF + HEIF 插槽選擇

您可選擇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副插槽功能] 選為 [HEIF 主插槽 - HEIF 副插槽] 時，照片拍攝後用於自動上傳的來源插槽。

相同名稱時覆寫

選擇 [ON] 可在上傳期間覆寫同名檔案。選擇 [OFF] 則可根據需要在新上傳檔案的名稱上新增編號以避免現有檔案被覆寫。

若標示為上傳則保護

選擇 [ON] 可自動保護標記為上傳的檔案。檔案上傳後將取消保護。

■ 上載標記

選擇 **[ON]** 可為相機記憶卡中的照片新增一個顯示上載時間的時間戳記。

■ 上載檔案夾

將所選檔案夾中的所有相片標記為上載。標記將套用於所有相片，無論它們之前是否已上載。

- 短片不會被標記為上載。它們必須從重播顯示中上載。

■ 取消全部選擇？

移除所有照片的上載標記。帶有“上載中”圖示的照片將立即終止上載。

管理根證書

載入或管理用於連接至 FTPS 伺服器的根證書。

- 有關獲取根證書的資訊，請聯絡相關 FTPS 伺服器的網路管理員。

選項	說明
[匯入根證書]	將根證書從記憶卡匯入相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證書必須位於記憶卡的根（頂部）目錄中。• 相機可以匯入名為“ROOT.CER”、“ROOT.CRT”或“ROOT.PEM”的根證書檔案。• 一次只能在相機上儲存一個根證書。匯入新證書時會覆蓋現有證書。• 使用自簽名根證書建立的連接可能不可信。
[刪除根證書]	從相機中刪除目前的根證書。
[查看根證書]	查看相機目前的根證書。
[如果驗證失敗則連接]	選擇 [ON] 可忽略某些驗證錯誤。

連接至其他相機

MENU 按鍵 ➡  網路選單

連接至其他相機以進行快門或時鐘同步。

同步釋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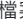

選擇 [ON] 可將快門釋放與同一網路上的相機的快門釋放同步。


網路設定

新增相機網路配置檔案。此項目還可用於從現有網路配置檔案中進行選擇。

建立配置檔案

建立新的網路配置檔案 ([🔗 336](#))。


- 若已存在多個配置檔案，您可按下  選擇配置檔案並連接至所選網路。
- 若要編輯一個現有配置檔案，請將其反白顯示並按下 。

選項	說明
[一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配置檔案名稱]：重新命名配置檔案。• [密碼保護]：選擇 [開啟] 時需要輸入密碼後才可更改配置檔案。若要更改密碼，請反白顯示 [開啟] 並按下 。
[TCP/IP]	<p>調整 TCP/IP 設定以進行基礎結構模式連線。需要 IP 位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若將 [自動獲得] 選為 [ON]，用於基礎結構模式連線的 IP 位址和子網路遮罩將透過 DHCP 伺服器或自動 IP 定址獲取。• 選擇 [OFF] 時，請手動輸入 IP 位址 ([位址]) 和子網路遮罩 ([遮罩])。

複製到/從記憶卡複製

共享網路配置檔案。

- 若同時插有兩張記憶卡，配置檔案將被複製到為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主插槽選擇] 所選插槽中的記憶卡中或可從記憶卡中複製。

選項	說明
[從記憶卡複製配置檔案]	將配置檔案從記憶卡的根目錄複製到相機配置檔案列表。
[複製配置檔案到記憶卡]	將配置檔案從相機複製到記憶卡。反白顯示一個配置檔案並按下  將其複製到記憶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受密碼保護的配置檔案無法複製。

結束目前連接

結束與目前網路的連接。

群組名稱

選擇一個群組進行同步釋放。快門釋放在網路上同一群組中的相機之間同步。

主要/遙控

從“主要”和“遙控”中選擇每台相機的功能。按下主要相機上的快門釋放按鈕可釋放位於同一網路及同一群組中所有遙控相機上的快門。

遠端相機清單

主要相機列出了连接的遙控相機。

同步日期及時間

將遙控相機上的時鐘設為主要相機報告的日期及時間 ([📖 346](#)) 。

ATOMOS AirGlu BT 選項

MENU 按鍵 ➡ 網路選單

管理相機和 Atomos UltraSync BLUE AirGlu 配件之間的無線藍牙連接。

- UltraSync BLUE 可用於同步無線連接至多台兼容的相機或錄音機。時間碼從 UltraSync BLUE 傳輸至連接的裝置，即使在不同生產廠家的裝置之間也能同步時間碼。有關最大同步連接數量的資訊，請參見 Atomos 網站。

選項	說明
[連接至 ATOMOS AirGlu BT]	與之前配對的 UltraSync BLUE 建立無線藍牙連接。
[儲存 ATOMOS AirGlu BT 配對]	將相機與 UltraSync BLUE 配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相機螢幕中將顯示相機名稱。• 使用 UltraSync BLUE 上的控制將其與相機配對。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 UltraSync BLUE 的文件。
[刪除 ATOMOS AirGlu BT 配對]	結束相機和 UltraSync BLUE 之間的無線連接。
[相機]	選擇 UltraSync BLUE 上列出的相機名稱。

- 與 UltraSync BLUE 建立無線連接後，將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時間碼] > [記錄時間碼] 選為 [開啟] 或 [開啟 (使用 HDMI 輸出)] 可開始接收時間碼。時間碼將出現在相機拍攝顯示中。
- 若未收到時間碼，拍攝顯示將顯示"--:--:--" (或透過 HDMI 連接外部裝置時為"00:00:00:00")。若在此階段開始拍攝短片，則不會記錄時間碼。

✓ 注意事項：使用 UltraSync BLUE

- 若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短片檔案類型] 選為 [H.264 8-bit (MP4)]，則不會記錄時間碼。
- UltraSync BLUE 允許使用者選擇每秒幅數。若選擇的值與相機選擇的值不匹配，則不會記錄或透過 HDMI 輸出時間碼。將 UltraSync BLUE 的每秒幅數與短片記錄每秒幅數匹配如下：

短片記錄每秒幅數	UltraSync BLUE 每秒幅數
120p、60p、30p	29.97 fps、29.97 fps DF
100p、50p、25p	25 fps
24p	23.98 fps

- 選擇 29.97 fps DF 進行丟棄畫面記錄
- 有關選擇每秒幅數的資訊，請參見 UltraSync BLUE 的文件。
- 當相機與 UltraSync BLUE 建立無線連接時，無法更改為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時間碼] > [計數方式]、[時間碼來源] 和 [丟棄畫面] 選擇的選項。
- 若在拍攝短片過程中相機與 UltraSync BLUE 的無線連接斷開，相機將繼續記錄時間碼，直到目前的拍攝結束，但拍攝顯示中顯示的時間碼將在連接斷開後大約 60 秒切換為"--:--:--"。重新建立與 UltraSync BLUE 的無線連接後，時間碼將重新顯示。
- 相機關閉或待機定時超過時效時，與 UltraSync BLUE 的無線連接將結束。我們建議將用戶設定 c3 [電源關閉延遲] > [待機定時] 選為 [無限]。

USB

MENU 按鍵 ➡  網路選單

調整設定以透過 USB 連接至其他裝置。

- 透過 USB 連接至電腦或 Android 裝置時選擇 **[MTP/PTP]**。
- 在透過第三方 USB-C 轉 Lightning 線連接至 iPhone 時選擇 **[iPhone]** 才能使用 NX MobileAir (有關兼容 USB-C 轉 Lightning 線的資訊，請參見 NX MobileAir 的線上說明)。

注意事項：“iPhone”

選擇 **[iPhone]** 僅可啟用連接至執行 NX MobileAir 應用程式的 iPhone。若使用的不是 NX MobileAir，請選擇 **MTP/PTP**。

路由器頻段

MENU 按鍵 ➡  網路選單

在基礎結構模式連接至無線網路時，選擇所選 SSID 的頻段。選擇 [2.4 GHz/5 GHz] 可連接至在這兩個頻段的任一頻段上執行的網路。

- 當相機搜尋附近有效的網路時，只會列出在所選一個或兩個頻段上執行的網路。
- 頻段列於網路 SSID 的左側。
- 當透過在兩個頻段上執行的路由器進行連接時，若選擇 [2.4 GHz/5 GHz]，列表將列出相機偵測到的一個或兩個頻段中的 SSID。




MAC 位址

MENU 按鍵 ➡  網路選單

查看 MAC 位址。

我的選單/最近的設定

選單項目和預設設定

若要查看 [我的選單]，請在相機選單中選擇  標籤。



下面列出了“我的選單”中的選項及其預設設定。



- [新增項目]：—
- [移除項目]：—
- [排列項目]：—
- [選擇標籤]：我的選單

我的選單：建立自定選單


MENU 按鍵 ➡  我的選單

使用我的選單可建立和編輯相片拍攝、短片記錄、用戶設定、重播、設定和網路選單中最多 20 個項目的自定列表。您可按照下述方法新增、刪除和重新排列項目。


在我的選單中新增項目

- 1 在  我的選單] 中選擇 [新增項目]。
反白顯示 [新增項目] 並按下 。






- 2 選擇一個選單。
反白顯示選單 (其中包含您希望新增的項目) 名稱，然後按下 。



- 3 選擇一個項目。
反白顯示所需選單項目並按下 。




4 定位新項目。

按下  或  定位新項目並按下  將其新增至我的選單。




5 新增更多項目。

- 我的選單中目前顯示的項目以一個核選標記 (✓) 標識。
- 無法選擇標有  圖示的項目。
- 重複步驟 1-4 可選擇其他項目。





從我的選單中移除項目

1 在 [我的選單] 中選擇 [移除項目]。



反白顯示 [移除項目] 並按下 。

2 選擇項目。

- 反白顯示項目並按下  或  確定選擇 () 或取消選擇。
- 繼續操作直至核選 () 完您希望移除的所有項目。





3 移除所選項目。

按下 ；螢幕中將顯示一個確認窗。按下  即可移除所選項目。



位於我的選單時移除項目

您也可透過在 [我的選單] 中反白顯示並按下  按鍵來移除項目；螢幕中將顯示一個確認對話窗。再次按下  即可移除所選項目。

排列我的選單中的項目

1 在 [我的選單] 中選擇 [排列項目]。

反白顯示 [排列項目] 並按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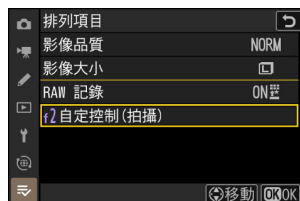
2 選擇一個項目。

反白顯示您希望移動的項目並按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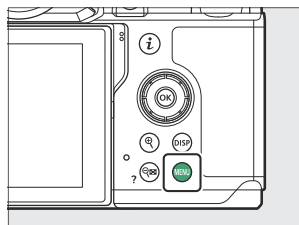
3 定位該項目。

- 按下 或 在我的選單中向上或向下移動項目並按下 。
- 重複步驟 2-3 可重新定位其他項目。



4 退回 [我的選單]。

按下 MENU 按鍵返回 [我的選單]。



顯示“最近的設定”

1 在 [≡ 我的選單] 中選擇 [選擇標籤]。

反白顯示 [選擇標籤] 並按下 [↵]。



2 選擇 [☰ 最近的設定]。

- 在 [選擇標籤] 選單中反白顯示 [☰ 最近的設定] 並按下 [↵]。
- 選單名稱將從 [我的選單] 更改為 [最近的設定]，標籤圖示將從 ≡ 更改為 ☰。



最近的設定：存取最近使用的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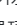

MENU 按鍵 ➡  最近的設定

項目如何新增至“最近的設定”



使用中的選單項目將新增至 [最近的設定] 選單頂部。最近使用的 20 個設定將會列出。



✓ 從最近的設定選單中移除項目

若要從 [最近的設定] 選單中移除一個項目，請將其反白顯示並按下  按鍵；螢幕中將顯示一個確認窗。再次按下  即可移除所選項目。

✓ 顯示我的選單

選擇 [最近的設定] > [選擇標籤] 選單將顯示“顯示‘最近的設定’” ([📖 738](#)) 的步驟 2 中所示的項目。反白顯示 [ 我的選單] 並按下  可查看我的選單。

故障診斷

聯絡客戶支援前

您可能可以按照以下步驟解決有關相機的任何問題。與零售商或者尼康授權服務代表聯絡之前，請先查看下表。

1 查看常見問題列表。

在以下部分中列出了常見問題和解決方法：

- “問題和解決方法” ([📖 742](#))
- “提醒與錯誤資訊” ([📖 754](#))

2 關閉相機並取出電池，然後等待約 1 分鐘，再重新插入電池並開啟相機。

拍攝後相機可能會繼續將數據寫入記憶卡。取下電池前，請等待至少 1 分鐘。

3 搜尋尼康網站。

- 有關支援資訊和常見問題的回答，請參見您所在國家或地區的網站 ([📖 33](#))。
- 若要下載相機的最新韌體，請瀏覽：
<https://downloadcenter.nikonimglib.com/>

4 諮詢尼康授權服務代表。

✓ 恢復預設設定

- 根據目前設定的不同，某些選單項目和其他功能可能不可用。若要存取顯示為灰色的選單項目或不可用的功能，請嘗試使用設定選單中的 **[重設所有設定]** 項目恢復預設設定。
 - 但是請注意，無線網路配置檔案、版權資訊以及使用者生成的其他記錄也都將重設。一旦重設，設定將無法恢復。
-

問題和解決方法

下文中列出了某些常見問題的解決方法。

電池/顯示

● 相機處於開啟狀態，但沒有反應：

- 等待記錄及其他操作結束。
- 若問題仍然存在，請關閉相機。
- 若相機無法關閉，請取出並重新插入電池。
- 若使用的是 AC 變壓器，請斷開並重新連接 AC 變壓器。
 - 目前正在記錄的任何數據都將遺失。
 - 取出電池或切斷電源不影響已經記錄的數據。

● 觀景器或螢幕無法開啟：

- 您是否更改過螢幕模式？請使用 **|O|** 按鍵選擇其他螢幕模式。
- 您是否使用設定選單中的 **[限制螢幕模式選擇]** 項目限制了可選擇的螢幕模式？請根據需要調整設定。
- 眼睛感應器上的灰塵、浮屑或其他雜質可能會妨礙其功能正常運作。請使用吹氣球清潔眼睛感應器。

● 觀景器未清晰對焦：

- 旋轉屈光度調節控制器以調整觀景器對焦。
- 若調整觀景器對焦無法解決該問題，請將對焦模式設為 **AF-S**，並將 AF 區域模式設為單點 AF。接下來，選擇中央對焦點，並選擇一個高對比度主體，然後使用自動對焦進行對焦。相機對焦時，可透過屈光度調節控制器使主體在觀景器中清晰對焦。

- **控制面板、觀景器或螢幕中的顯示在未出現警告的情況下自動關閉：**

在用戶設定 c3 [電源關閉延遲] 中選擇較長的延遲時間。

- **控制面板反應緩慢且灰暗：**

控制面板反應時間和亮度根據溫度的不同而異。

- **觀景器反應緩慢：**

在待機定時關閉之前，螢幕更新率可能會下降約 20 秒。待機定時時間自動耗盡之前的時間長度可使用自訂設定 c3 [電源關閉延遲] > [待機定時] 進行選擇。

拍攝

- 需要一段時間才能開啟相機：

若記憶卡中包含大量檔案或檔案夾，查找檔案可能需要更多時間。

- 快門無法釋放：

- 是否已插入記憶卡？若已插入，記憶卡中是否有可用空間？
- 若您在模式 **M** 下選擇快門速度“**Bulb**”或“**Time**”後選擇了模式 **S**，請選擇其他快門速度。
- 是否在設定選單的 [空插槽釋放鎖] 中選擇了 [快門鎖定]？

- 單次連拍不可用：

單次連拍無法與 HDR 一起使用。

- 相片未清晰對焦：

- 相機是否處於手動對焦模式？若要啟動自動對焦，請將對焦模式選為 **AF-S**、**AF-C** 或 **AF-F**。
- 以下情況時，相機可能無法對焦：
 - 主體包含平行於畫面長邊緣的線條。
 - 主體缺少對比度。
 - 對焦點上的主體包含亮度對比強烈的不同區域。
 - 對焦點包含夜間聚光燈、霓虹燈或其他有亮度變化的光源。
 - 在螢光燈、水銀燈、鈉燈或其他類似燈光下螢幕中出現閃爍或條帶痕跡。
 - 使用十字（星芒）濾鏡或其他特殊濾鏡。
 - 主體看起來小於對焦點，或
 - 主體由規則的幾何圖案組成（例如，百葉窗或摩天大樓上的一排窗戶）。
- 在對焦模式 **AF-C** 下，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對焦點可能會閃爍，表示相機不再可以對焦。對焦操作可透過釋放並再次按下按鍵進行恢復。


● 不發出蜂鳴音：

- 是否在相片拍攝選單的 [寧靜模式] 中選擇了 [ON]？
- 若對焦模式選為 **AF-C**，相機完成對焦時不會發出蜂鳴音。
- 將設定選單中的 [相機聲音] > [蜂鳴音開啟/關閉] 選為 [關閉] 以外的選項。
- 短片模式下相機不會發出蜂鳴音。

● 無法使用到所有快門速度：

使用閃光燈會限制可用快門速度的範圍。使用用戶設定 e1 [閃光燈同步速度] 可將閃光燈同步速度設為 $\frac{1}{200}$ – $\frac{1}{60}$ 秒的值。使用支援自動 FP 高速同步的閃光燈元件時，選擇 [1/200 秒 (自動 FP)] 以使快門速度最快達到 $\frac{1}{8000}$ 秒。

●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時不能鎖定對焦：

當對焦模式選為 **AF-C** 時，對焦可透過按下  按鍵進行鎖定。

● 對焦點選擇不可用：

當 AF 區域模式選為 [自動區域 AF] 時，對焦點選擇不可用。

● 相機記錄相片時較慢：

是否在相片拍攝選單的 [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 中選擇了 [ON]？

● 相片和短片的曝光效果與螢幕中所示的預覽不同：

- 當用戶設定 d9 [顯示模式 (相片 Lv)] 選為 [調整以方便查看] 時，在螢幕中不會反映對影響曝光和色彩的設定所作的更改。若用戶設定 d9 選為 [顯示設定效果] > [僅當未使用閃光燈時]，當安裝了閃光燈元件並準備閃光時，也會調整顯示亮度以方便查看（根據 [調整以方便查看]）。
- 請注意，對 [螢幕亮度] 和 [觀景器亮度] 的更改不會影響相機所記錄的照片。

- **短片模式中出現閃爍或條帶痕跡：**

在短片記錄選單中選擇 [短片減少閃爍]，並選擇一個符合當地 AC 電源頻率的選項。

- **出現明亮區域或明亮條紋：**

若主體被閃爍標識、閃光燈或其他閃光光源照亮，將可能會出現明亮區域或明亮條紋。

- **相片中出現污點：**

- 前部或後部（接環側）鏡片上是否有污點？
- 影像感應器上是否有雜質？請清理影像感應器。

- **顯著的鬼影或眩光會影響照片：**

您可能會發現相片中有鬼影或眩光，包括太陽或其他明亮光源。透過安裝鏡頭遮光罩或者在構圖時讓明亮光源處於畫面外，可以減輕這些影響。還可嘗試諸如取下鏡頭濾鏡或者選擇其他快門速度等技巧。


- **取景不規則：**

使用高速快門和/或大光圈鏡頭時，您可能會注意到取景形狀不規則。選擇較慢的快門速度和/或較高的 f 值可以減輕這種影響。

- **拍攝意外終止或無法啟動：**

- 為防止相機過熱，如下情況時拍攝可能會自動終止：
 - 周圍溫度較高，
 - 相機長時間用於記錄短片，或
 - 相機長時間在連續拍攝模式下使用。
- 若由於相機過熱而無法拍攝照片，再次嘗試拍照前請關閉相機並待其降溫。請注意，相機摸起來可能感覺發燙，但這並非故障。

● 拍攝期間螢幕中出現影像不自然顯示：

- 若要減少雜訊，請調整 ISO 感光度、快門速度或主動式 D-Lighting 等設定。
- 長時間曝光或相機溫度升高時在高 ISO 感光度下所拍的照片中，雜訊可能會更明顯。
- 隨意分佈的明亮像素、霧像或亮點可能會因為相機內部電路溫度的升高而增加。不使用時請關閉相機。
- 拍攝過程中，若您按下  按鍵放大鏡頭視野，螢幕中可能會出現隨意分佈的明亮像素、霧像、線條或意外的色彩。
- 請注意，螢幕中雜訊的分佈可能與最終照片中的不同。
- 此問題有時可以透過檢查和優化影像感應器來解決。使用設定選單中的 [像素映射] 執行像素映射。

● 相機無法測量手動預設白平衡的值：

主體太暗或太亮。

● 無法將某些照片選為手動預設白平衡的來源影像：

使用其他類型相機建立的照片不能用作手動預設白平衡的來源影像。

● 白平衡 (WB) 包圍不可用：

- 影像品質選為 NEF (RAW) 或 RAW + JPEG/HEIF 選項時，白平衡包圍不可用。
- 白平衡包圍不能在多重曝光和 HDR 重疊模式下使用。

● 每張照片的 [設定 Picture Control] 的效果都不相同：

[設定 Picture Control] 或使用 [管理 Picture Control] 建立的自定 Picture Control 選為 [自動]，或者 [快速銳化]、[對比度] 或 [飽和度] 選為 [A] (自動)。若要在一系列相片中獲取一致效果，請選擇 [A] (自動) 以外的設定。

● 測光的所選選項無法更改：

曝光鎖定時無法更改測光的所選選項。

- **曝光補償不可用：**

在模式 **M** 下對曝光補償的更改僅套用於曝光指示器，對快門速度和光圈沒有影響。

- **長時間曝光中會出現不均勻的陰影：**

以快門速度“**Bulb**”或“**Time**”進行長時間曝光拍攝時，可能會出現不均勻的陰影。將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 選為 [ON] 可減輕這種影響。

- **AF 輔助照明燈不點亮：**

- 是否在用戶設定 a11 [內置 **AF** 輔助照明燈] 中選擇了 [OFF]？
- 短片模式下照明燈不會點亮。
- 對焦模式選為 **AF-C** 或 **MF** 時，照明燈不會點亮。

- **記錄短片時未記錄聲音：**

- 是否將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收音器靈敏度] 選為 [收音器關閉]？
- 是否在短片錄製選單中選擇了 [收音器靈敏度] > [手動] 並選擇了低靈敏度來記錄短片？

重播

- **NEF (RAW) 照片在重播過程中未顯示：**

相機僅顯示 [影像品質] 選為 [RAW + JPEG/HEIF 精細 ★]、[RAW + JPEG/HEIF 精細]、[RAW + JPEG/HEIF 標準 ★]、[RAW + JPEG/HEIF 標準]、[RAW + JPEG/HEIF 基本 ★] 或 [RAW + JPEG/HEIF 基本] 時所拍照片的 JPEG 版本。

- **使用其他相機拍攝的照片未顯示：**

使用其他類型相機記錄的照片可能無法正確顯示。

- **重播期間有些相片未顯示：**

將重播選單中的 [重播檔案夾] 選為 [全部]。

- **“豎直” (人像) 方向相片以“橫向” (風景) 方向顯示：**

- 重播選單中的 [自動旋轉照片] 是否選為 [OFF]？
- 自動照片旋轉在照片重看過程中不可用。
- 相機朝上或朝下時拍攝的相片中可能無法正確記錄相機方向。

- **HLG (HEIF) 照片法正確顯示：**

在 [色調模式] 選為 [HLG] 時拍攝的照片在其他裝置上查看時 (例如，直接輸出至其他裝置或上載後在電腦上打開時)，可能無法正確顯示。在兼容 HLG 的電腦或其他裝置上查看照片。有關在電腦上查看 HLG 照片的更多資訊，請訪問以下網站：

https://onlinemanual.nikonimglib.com/notice/hlg_setting_guide/zh-tw/

- **照片無法刪除：**

照片是否受保護？

- **照片無法修飾：**

- 使用本相機無法進一步編輯該照片。
- 記憶卡上沒有足夠空間用來記錄經修飾的版本。

- 相機顯示資訊“檔案夾中沒有照片”：

將重播選單中的 [重播檔案夾] 選為 [全部]。

- NEF (RAW) 照片無法列印：

- 列印使用可透過重播  選單中的 [修飾] 存取的 [RAW 處理 (目前照片)] 或 [RAW 處理 (多張照片)] 項目等方式所建立照片的 JPEG 或 HEIF。
- 將照片複製到電腦，然後使用 NX Studio 或其他支援 NEF (RAW) 格式的軟件進行列印。

- HDMI 裝置上未顯示照片：

確認已正確連接 HDMI 線。

- 無法正常輸出至 HDMI 裝置：

- 確認已正確連接 HDMI 線。
- [色調模式] 選為 [HLG] 時拍攝的相片可能無法在不兼容 HLG 的裝置上正確顯示。
- 在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外部記錄控制 (HDMI)] 選為 [ON] 進行查看時，短片可能無法正確顯示。
- 若使用設定選單中的 [重設所有設定] 項目恢復預設設定，照片可能會正確顯示。

- NX Studio 中的影像除塵選項無法獲得預期效果：

在以下情況時，影像感應器的清理會改變影像感應器上灰塵的位置且無法獲得預期效果：

- 執行影像感應器清理操作之後記錄的影像除塵參照數據，被用於執行影像感應器清理操作之前拍攝的相片，或
- 執行影像感應器清理操作之前記錄的影像除塵參照數據，被用於執行影像感應器清理操作之後拍攝的相片。

- [設定 **Picture Control**]、[設定 **Picture Control (HLG)**]、[主動式 **D-Lighting**] 或 [邊暈控制] 的效果看不到：

對於 NEF (RAW) 照片，其效果僅可使用尼康軟件進行查看。請使用 NX Studio 查看 NEF (RAW) 照片。

- 照片無法複製到電腦：

根據作業系統的不同，當相機連接於電腦時，您可能無法上載照片。請使用讀卡器或其他裝置將照片從記憶卡複製到電腦。

Bluetooth 和 Wi-Fi (無線網路)

- 智慧型裝置未顯示相機 SSID (網路名稱) :

- 導航至網路選單並確認 [飛行模式] 選為 [OFF] 且 [連接至智慧型裝置] > [配對 (Bluetooth)] > [Bluetooth 連接] 選為 [ON]。
- 確認在網路選單中 [連接至智慧型裝置] > [Wi-Fi 連接] 已啟動。
- 嘗試停用並重新啟動智慧型裝置上的無線網路功能。

- 相機無法連接至印表機和其他無線裝置 :

相機無法與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電腦和 ML-L7 遙控器以外的裝置建立無線連接。

- 照片無法透過自動上載以上載至智慧型裝置 :

- 若 SnapBridge 標籤中的 [自動連結] > [連結模式] 選為 [前台]，當 SnapBridge 應用程式在後台執行時，照片將不能自動上載至智慧型裝置。當 SnapBridge 應用程式顯示在智慧型裝置上時 (在前台執行)，才會上載照片。
- 確認相機已與智慧型裝置配對。
- 確認已設定相機和智慧型裝置，可透過 Bluetooth 連接。
- 將相機用於觀看短片或修飾照片等目的可能會中斷透過 SnapBridge 應用程式上載大小為 8 MP 的照片。結束相機上正在進行的任務後重試。

- 相機無法從智慧型裝置下載位置資料 :

- 根據所使用作業系統和/或 SnapBridge 應用程式版本的不同，相機可能無法從智慧型裝置下載位置資料或顯示來自智慧型裝置的位置資料。
- 若 SnapBridge 標籤中的 [自動連結] > [連結模式] 選為 [前台]，位置資料將不能下載至相機。但是，會在上載至智慧型裝置之後，將它們嵌入到相片中。

其他

- 拍攝日期不正確：

相機時鐘是否正確設定？該時鐘不及大多數手錶和家用時鐘精確；請使用更加精確的鐘錶定期對其檢查，必要時重設時鐘。


- 無法選擇選單項目：

有些項目不適用於某些設定組合。

- 無法在網路選單中選擇 [無線遙控器 (ML-L7) 選項]，或者無法使用 [無線遙控器 (ML-L7) 選項] > [儲存無線遙控器] 將相機與遙控器配對。

- 檢查相機電池是否已充電。
- 確認網路選單中的 [飛行模式] 選為 [OFF]。
- 確認網路選單中的 [USB] 選為 [MTP/PTP]。
- 當相機透過 USB、Bluetooth 或 Wi-Fi 連接至另一台裝置時，無法使用遙控器。結束連接。

- 相機對遙控器沒有反應：

- 相機和 ML-L7 遙控器未連接。按下遙控器電源按鍵進行連接。若  未出現在拍攝顯示中，再次配對相機和遙控器 ([800](#))。
- 確認網路選單中的 [無線遙控器 (ML-L7) 選項] > [無線遙控器連接 (ML-L7)] 選為 [ON]。
- 確認網路選單中的 [USB] 選為 [MTP/PTP]。
- 確認網路選單中的 [飛行模式] 選為 [OFF]。
- 當相機透過 USB、Bluetooth 或 Wi-Fi 連接至另一台裝置時，無法使用遙控器。結束連接。
- 如果由於連接到電腦或智慧型裝置，而斷開遙控器的連接，將設定選單中的 [無線遙控器 (ML-L7) 選項] > [無線遙控器連接 (ML-L7)] 選為 [ON] 可重新建立連接。

提醒與錯誤資訊

本部分列出了相機顯示中出現的提醒與錯誤資訊。

提醒

相機顯示中出現以下提醒：

提醒	問題/解決方法
	<p>電池電量低。</p> <p>準備備用電池。</p>
	<p>鏡頭未正確安裝。</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確保鏡頭正確安裝。• 確保可伸縮鏡頭已拉長。• 透過接環配接器安裝了非 CPU 鏡頭時也會顯示該指示器，但是在這種情況下無需採取任何措施。
	<p>在模式 S 下選擇了“Bul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更改快門速度。• 選擇模式 M。
	<p>在模式 S 下選擇了“Time”。</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更改快門速度。• 選擇模式 M。
 (曝光指示器以及快門速度或光圈顯示閃爍)	<p>主體太亮；超出相機測光系統的範圍。</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降低 ISO 感光度。• 模式 P：使用第三方 ND（中性密度）濾鏡（在模式 S 或 A 下調整了以下設定後仍顯示提醒時，也可使用濾鏡）。• 模式 S：選擇更高的快門速度。• 模式 A：選擇更小的光圈（更高 f 值）。
	<p>主體太暗；超出相機測光系統的範圍。</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高 ISO 感光度。• 模式 P：使用另購的閃光燈元件（在模式 S 或 A 下調整了以下設定後仍顯示提醒時，也可使用閃光燈）。• 模式 S：選擇更慢的快門速度。• 模式 A：選擇更大的光圈（更低 f 值）。

提醒	問題/解決方法
⚡ (閃爍)	<p>閃光燈已經以全光閃光。</p> <p>相片可能曝光不足。請檢查與主體之間的距離以及光圈、閃光範圍和 ISO 感光度等設定。</p>
Full (閃爍)	<p>儲存空間不足以繼續記錄相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從記憶卡刪除照片，直至記憶卡中有空間記錄更多照片。在繼續操作之前，請將要保留的照片複製到電腦或其他裝置上。 • 插入新的記憶卡。 <p>相機已用完檔案編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從記憶卡刪除照片，直至記憶卡中有空間記錄更多照片。在繼續操作之前，請將要保留的照片複製到電腦或其他裝置上。 • 插入新的記憶卡。
Err (閃爍)	<p>相機故障。</p> <p>再次按下快門釋放按鍵。若錯誤仍然存在或不斷出現，請諮詢尼康授權服務代表。</p>
Card (閃爍)	<p>記憶卡已被防寫（“鎖定”）。</p> <p>將鎖定開關推至“寫入”位置（圖 85）。</p>

錯誤資訊

相機顯示中可能會出現以下錯誤資訊：

資訊	問題/解決方法
快門釋放已停用。請將電池充電。	電池電量耗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備用電池進行更換。• 為電池充電。
此電池無法提供數據給相機，因此無法使用。為維護安全，請選擇這個相機指定用的電池。	無法獲取電池資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電池無法使用。請與尼康授權服務代表聯絡。• 電池電量非常低；請為電池充電。
	電池無法為相機提供數據。 使用尼康電池正品更換第三方電池。
沒有記憶卡。	記憶卡未正確插入或者未插入。 確認是否正確插入了記憶卡。
無法存取此記憶卡。請插入其他記憶卡。	存取記憶卡出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確認相機是否支援該記憶卡。• 插入新的記憶卡。• 若反覆彈出並重新插入記憶卡後錯誤仍然存在，表示記憶卡可能已損壞。請與零售商或尼康授權服務代表聯絡。
	不能新建檔案夾。 插入新的記憶卡。
記憶卡已鎖定。請切換到「寫入」位置。	記憶卡已被防寫（“鎖定”）。 將鎖定開關推至“寫入”位置（ 圖 85 ）。
此記憶卡尚未格式化。請格式化記憶卡。	記憶卡未正確格式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格式化記憶卡。• 使用已正確格式化過的記憶卡進行更換。
不支援 FTZ 接環配接器韌體版本。請升級 FTZ 韌體。	接環配接器韌體已過期。 更新至最新版本的接環配接器韌體。有關詳細資訊，請瀏覽您所在國家或地區的尼康網站。

資訊	問題/解決方法
記錄動作已中斷。請稍候。	<p>記憶卡不支援所需的短片寫入速度。</p> <p>使用支援所需寫入速度的記憶卡，或更改短片記錄選單中為 [畫面大小/每秒幅數] 選擇的選項。</p>
相機過熱。降溫前無法繼續使用。請稍候。相機將自行關閉。	<p>相機內部溫度過高。</p> <p>暫停拍攝直至相機降溫。</p> <p>電池溫度過高。</p> <p>取下電池並待其降溫。</p>
檔案夾中沒有照片。	<p>檔案夾不包含照片。</p> <p>插入包含照片的記憶卡。</p> <p>選來重播的檔案夾中沒有照片。</p> <p>使用重播選單中的 [重播檔案夾] 項目選擇包含照片的檔案夾。</p>
無法顯示此檔案。	<p>檔案已被電腦應用程式修改，或者不符合 DCF 檔案標準。</p> <p>勿使用電腦應用程式覆寫照片。</p> <p>檔案已被損壞。</p> <p>勿使用電腦應用程式覆寫照片。</p>
無法選擇此檔案。	<p>無法修飾所選照片。</p> <p>修飾選項僅適用於此相機所拍或先前已使用此相機修飾過的照片。</p>
無法編輯此短片。	<p>無法編輯所選短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其他裝置建立的短片無法進行編輯。 • 長度短於 2 秒的短片無法進行編輯。
無法將此檔案儲存至目的地記憶卡。詳細內容請參閱相機說明書。	<p>4 GB 或更大的檔案僅可儲存至 exFAT 格式的記憶卡。檔案不會以 FAT32 等其他格式儲存至記憶卡。</p> <p>使用容量超過 64 GB 且已在相機中格式化過的記憶卡，或者將檔案大小保持在 4 GB 以下。</p>

技術註釋

兼容的鏡頭和配件

本相機可與所有 Z 接環鏡頭一起使用。

NIKKOR Z 24–70mm f/4 S

確認鏡頭名稱中包含“NIKKOR Z”。

- 請務必將相機和鏡頭韌體更新至最新版本。使用更早期版本時，某些功能可能無法使用或相機可能無法準確偵測鏡頭。最新韌體可從尼康下載中心獲取。
- 有關鏡頭的詳細資訊，請參見尼康下載中心提供的鏡頭文件。

提示：兼容的 F 接環鏡頭

您可使用 FTZ II/FTZ 接環配接器將 F 接環鏡頭安裝到 Z 接環相機上。

- 根據所使用鏡頭的不同，某些功能可能不可用。

有關可用於 Z 接環相機的 F 接環鏡頭的資訊，以及可能受到的任何限制，請參見 *兼容的 F 接環鏡頭*。*兼容的 F 接環鏡頭*可從尼康下載中心獲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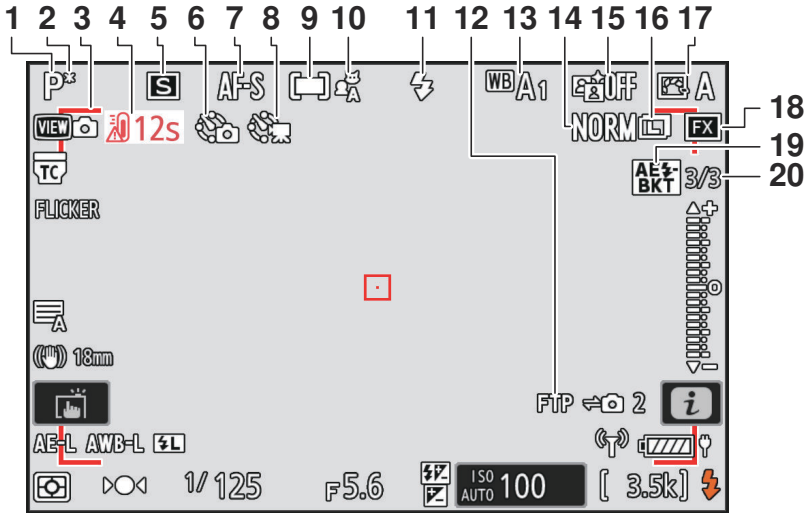
<https://downloadcenter.nikonimglib.com/>

相機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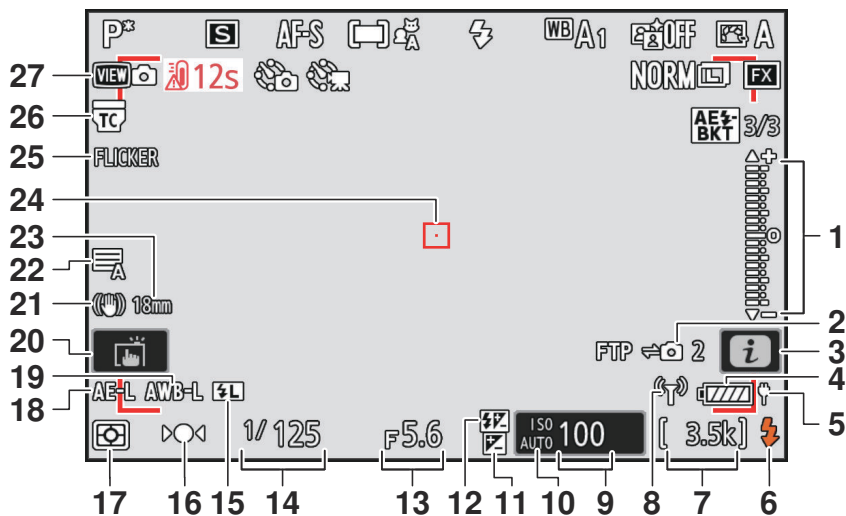
螢幕會顯示有關目前設定的資訊。有時可能會顯示其他圖示或警告，例如在更改設定時。

螢幕

相片模式



- 1** 拍攝模式 ([📖 130](#))
- 2** 彈性程式指示器 ([📖 131](#))
- 3** 失焦指示器 (自動區域 AF ; [📖 95](#))
- 4** 溫度警告 ([📖 670](#))
- 5** 拍攝模式 ([📖 144](#))
- 6** 間隔定時拍攝指示器 ([📖 438](#))
 - 🕒 圖示 ([📖 94](#))
 - “沒有記憶卡”指示器 ([📖 82](#)、[📖 762](#))
- 7** 對焦模式 ([📖 114](#))
- 8** 縮時短片指示器 ([📖 449](#))
- 9** AF 區域模式 ([📖 116](#))
- 10** 主體偵測 ([📖 119](#))
- 11** 閃光模式 ([📖 352](#))
- 12** FTP 連接狀態 ([📖 310](#))
- 13** 白平衡 ([📖 156](#))
- 14** 影像品質 ([📖 110](#))
- 15** 主動式 D-Lighting ([📖 391](#))
- 16** 影像大小 ([📖 112](#))
- 17** Picture Control ([📖 174](#))
- 18** 影像區域 ([📖 108](#))
- 19** 曝光和閃光包圍指示器 ([📖 416](#))
 - 白平衡包圍指示器 ([📖 421](#))
 - ADL 包圍指示器 ([📖 424](#))
 - HDR 指示器 ([📖 435](#))
 - 多重曝光指示器 ([📖 429](#))
 - 像素位移指示器 ([📖 467](#))
- 20** 曝光和閃光包圍序列中的拍攝張數 ([📖 416](#))
 - 白平衡包圍序列中的拍攝張數 ([📖 421](#))
 - ADL 包圍序列中的拍攝張數 ([📖 424](#))
 - HDR 強度 ([📖 435](#))
 - 多重曝光的拍攝張數 ([📖 429](#))
 - 預先釋放捕捉/拍攝 ([📖 545](#))
 - 像素位移序列中的拍攝張數 ([📖 467](#))



- 1** 曝光指示器
 - 曝光 ([354](#))
 - 曝光補償 ([142](#))
 - 自動包圍 ([415](#))
- 2** 遠端相機連接狀態 ([336](#))
- 3** *i* 圖示 ([75](#))
- 4** 電池指示器 ([84](#))
- 5** USB 供電 ([693](#))
- 6** 閃光燈就緒指示燈 ([348](#))
- 7** 剩餘曝光次數 ([85](#)、[836](#))
相機控制模式顯示 ([330](#))
- 8** Wi-Fi 連接指示器 ([290](#)、[299](#)、[311](#))
Bluetooth 連接指示器 ([707](#))
飛行模式 ([706](#))
- 9** ISO 感光度 ([151](#))
- 10** ISO 感光度指示器 ([151](#))
自動 ISO 感光度指示器 ([154](#))
- 11** 曝光補償指示器 ([142](#))
- 12** 閃光補償指示器 ([354](#))
- 13** 光圈 ([133](#)、[134](#))
- 14** 快門速度 ([131](#)、[134](#))
- 15** FV 鎖定指示器 ([355](#))
- 16** 對焦指示器 ([127](#))
- 17** 測光 ([403](#))
- 18** 自動曝光 (AE) 鎖定 ([140](#))
- 19** 自動白平衡 (AWB) 鎖定 ([579](#))
- 20** 觸控拍攝 ([60](#)、[123](#))
- 21** 減震指示器 ([413](#))
- 22** 快門類型 ([548](#))
寧靜模式 ([686](#))
- 23** 焦距¹
- 24** 對焦點 ([122](#))
- 25** FLICKER 圖示 ([401](#))
- 26** “鏡頭內置增距鏡已啟用”指示燈²
- 27** 顯示模式 ([553](#))

1 僅在變焦鏡頭沒有焦距尺的情況下才顯示。

2 僅當安裝了帶有內置增距鏡的 NIKKOR Z 鏡頭且啟用增距鏡時才顯示。

溫度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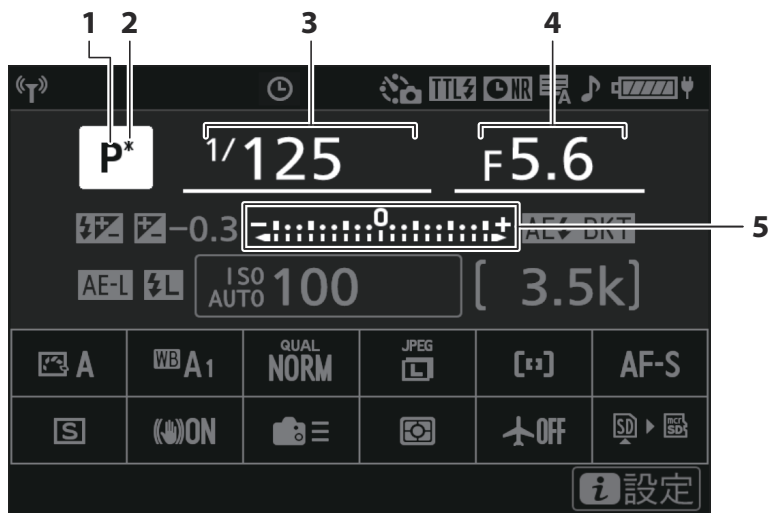
- 若相機溫度升高，螢幕中將顯示溫度警告和一個倒數計時器。當計時器達到 0 時，拍攝顯示將關閉。
- 可以使用設定選單中的 [自動關機溫度] 從 [標準] 和 [高] 中選擇倒計時器啟動的溫度。
- 達到 30 秒標記計時器變為紅色。在某些情況下，計時器可能在相機開啟後立即顯示。

溫度警告

若顯示溫度警告，請等待相機冷卻且警告從顯示中清除，然後再操作相機、電池或記憶卡。

記憶卡未插入

若未插入記憶卡，拍攝顯示中將出現一個“沒有記憶卡”指示器和 [-E-]。



1 拍攝模式 ([圖 130](#))

2 彈性程式指示器 ([圖 131](#))

3 快門速度 ([圖 131](#) 、 [圖 1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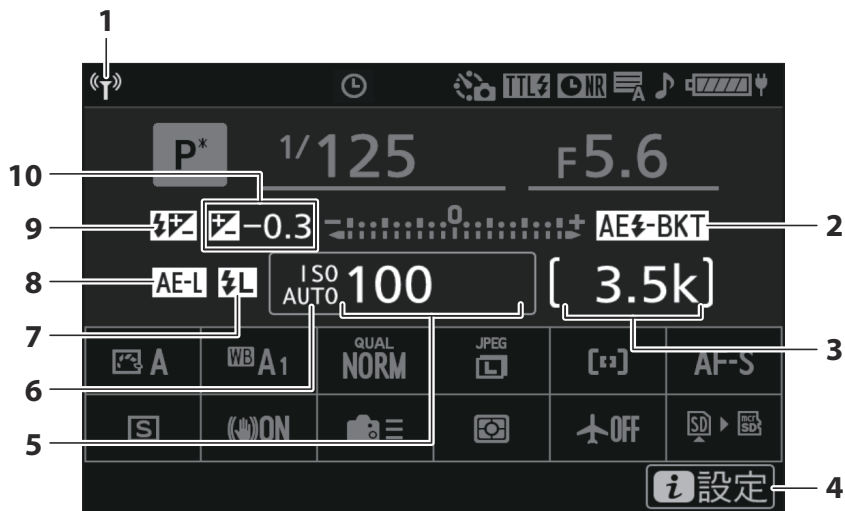
4 光圈 ([圖 133](#) 、 [圖 134](#))

5 曝光指示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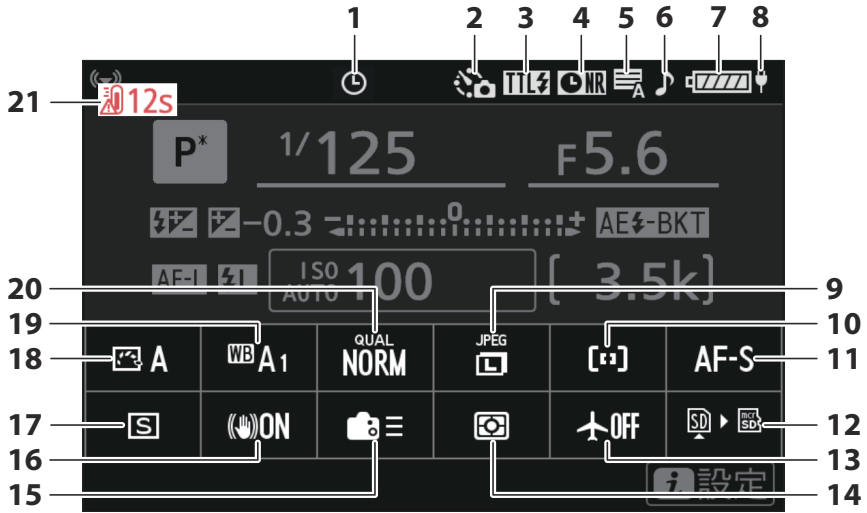
- 曝光 ([圖 135](#))

- 曝光補償 ([圖 142](#))

- 自動包圍 ([圖 4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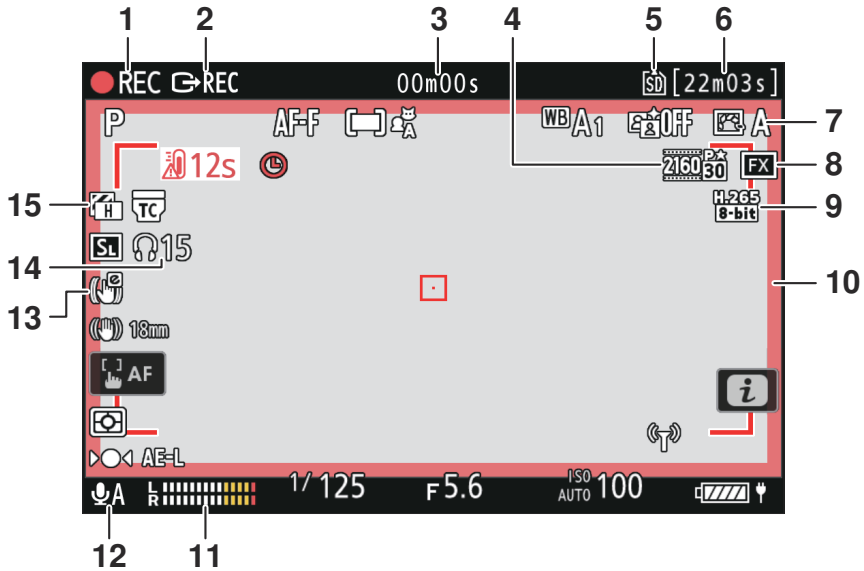


- 1 Wi-Fi 連接指示器 ([📖 290](#)、[📖 299](#)、[📖 311](#))
Bluetooth 連接指示器 ([📖 707](#))
- 2 曝光和閃光包圍指示器 ([📖 416](#))
白平衡包圍指示器 ([📖 421](#))
ADL 包圍指示器 ([📖 424](#))
HDR 指示器 ([📖 435](#))
多重曝光指示器 ([📖 429](#))
像素位移指示器 ([📖 467](#))
- 3 剩餘曝光次數 ([📖 85](#)、[📖 836](#))
相機控制模式顯示 ([📖 330](#))
- 4 **i** 圖示 ([📖 75](#))
- 5 ISO 感光度 ([📖 151](#))
- 6 ISO 感光度指示器 ([📖 151](#))
自動 ISO 感光度指示器 ([📖 154](#))
- 7 FV 鎖定指示器 ([📖 355](#))
- 8 自動曝光 (AE) 鎖定 ([📖 140](#))
- 9 閃光補償指示器 ([📖 354](#))
- 10 曝光補償指示器 ([📖 142](#))
曝光補償值 ([📖 142](#))



- | | |
|--|--|
| <p>1 圖示 (114)</p> <p>2 間隔定時拍攝指示器 (438)
縮時短片指示器 (449)</p> <p>3 閃光控制模式 (351)
寧靜模式 (686)</p> <p>4 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指示器 (393)</p> <p>5 快門類型 (548)</p> <p>6 “蜂鳴音”指示器 (685)</p> <p>7 電池指示器 (84)</p> <p>8 USB 供電 (693)</p> <p>9 影像大小 (112)</p> <p>10 AF 區域模式/主體偵測 (116、119)</p> | <p>11 對焦模式 (114)</p> <p>12 查看記憶卡資訊 (577)</p> <p>13 飛行模式 (706)</p> <p>14 測光 (403)</p> <p>15 自定控制 (拍攝) (579)</p> <p>16 減震 (413)</p> <p>17 拍攝模式 (144)</p> <p>18 Picture Control (174)</p> <p>19 白平衡 (156)</p> <p>20 影像品質 (110)</p> <p>21 溫度警告 (670)</p>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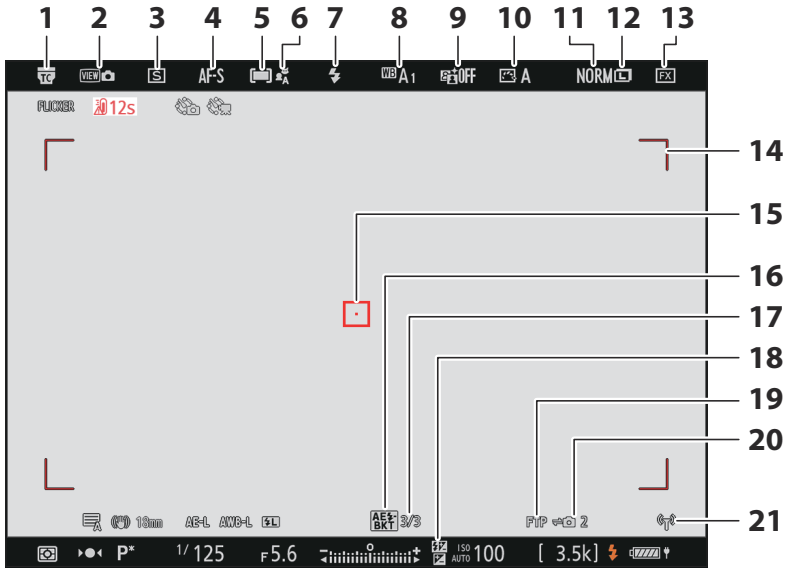
短片模式



- 1 記錄指示器
“禁止記錄短片”指示器 ([102](#))
- 2 外部記錄控制 ([278](#))
- 3 記錄的短片片段長度
時間碼 ([508](#))
- 4 畫面大小和每秒幅數 ([186](#))
- 5 儲存目的地 ([478](#))
- 6 最長記錄時間
- 7 Picture Control ([174](#))
色調模式 ([185](#))
- 8 影像區域 ([189](#))
- 9 短片檔案類型 ([184](#))
- 10 記錄指示器 (紅色邊框 ; [632](#))
- 11 聲音等級 ([502](#))
- 12 收音器靈敏度 ([502](#))
- 13 電子減震指示器 ([501](#))
- 14 耳機音量 ([507](#))
- 15 條紋圖案 ([625](#))

觀景器

相片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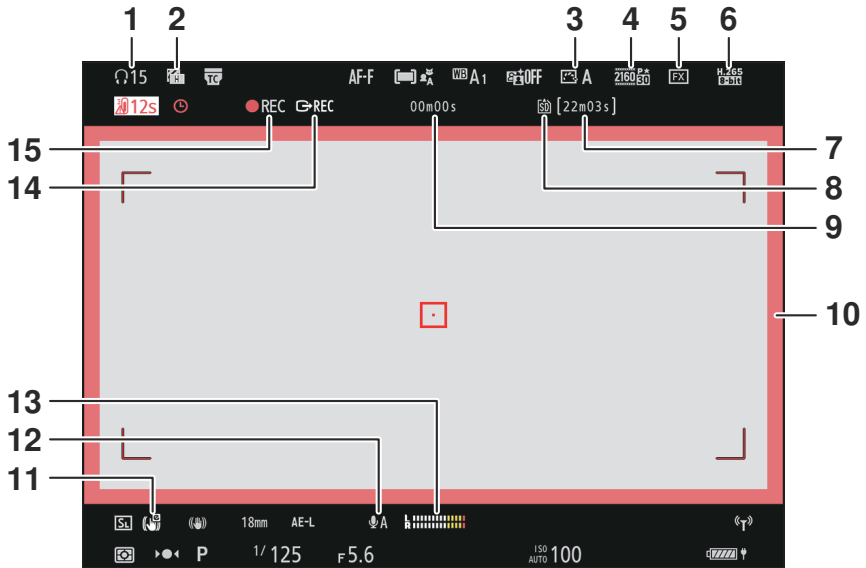
- 1** “鏡頭內置增距鏡已啟用”指示燈
- 2** 顯示模式 ([📖 553](#))
- 3** 拍攝模式 ([📖 144](#))
- 4** 對焦模式 ([📖 114](#))
- 5** AF 區域模式 ([📖 116](#))
- 6** 主體偵測 ([📖 119](#))
- 7** 閃光模式 ([📖 352](#))
- 8** 白平衡 ([📖 156](#))
- 9** 主動式 D-Lighting ([📖 391](#))
- 10** Picture Control ([📖 174](#))
- 11** 影像品質 ([📖 110](#))
- 12** 影像大小 ([📖 112](#))
- 13** 影像區域 ([📖 108](#))
- 14** 失焦指示器 (自動區域 AF ; [📖 95](#))
- 15** 對焦點 ([📖 122](#))
- 16** 曝光和閃光包圍指示器 ([📖 416](#))
 - 白平衡包圍指示器 ([📖 421](#))
 - ADL 包圍指示器 ([📖 424](#))
 - HDR 指示器 ([📖 435](#))
 - 多重曝光指示器 ([📖 429](#))
 - 像素位移指示器 ([📖 467](#))
- 17** 曝光和閃光包圍序列中的拍攝張數 ([📖 416](#))
 - 白平衡包圍序列中的拍攝張數 ([📖 421](#))
 - ADL 包圍序列中的拍攝張數 ([📖 424](#))
 - HDR 強度 ([📖 435](#))
 - 多重曝光的拍攝張數 ([📖 429](#))
 - 預先釋放捕捉/拍攝 ([📖 545](#))
 - 像素位移序列中的拍攝張數 ([📖 467](#))
- 18** 閃光補償指示器 ([📖 354](#))
- 19** FTP 連接狀態 ([📖 310](#))
- 20** 遠端相機連接狀態 ([📖 336](#))
- 21** Wi-Fi 連接指示器 ([📖 290](#)、[📖 299](#)、[📖 311](#))
 - Bluetooth 連接指示器 ([📖 707](#))
 - 飛行模式 ([📖 706](#))



- | | |
|--|---|
| 1 USB 供電 (📖 693) | 12 拍攝模式 (📖 130) |
| 2 電池指示器 (📖 84) | 13 對焦指示器 (📖 127) |
| 3 閃光燈就緒指示燈 (📖 348) | 14 測光 (📖 403) |
| 4 剩餘曝光次數 (📖 85 、 📖 836)
相機控制模式顯示 (📖 330) | 15 快門類型 (📖 548)
寧靜模式 (📖 686) |
| 5 ISO 感光度 (📖 151) | 16 減震指示器 (📖 413) |
| 6 ISO 感光度指示器 (📖 151)
自動 ISO 感光度指示器 (📖 154) | 17 焦距* |
| 7 曝光補償指示器 (📖 142) | 18 自動曝光 (AE) 鎖定 (📖 140) |
| 8 曝光指示器
• 曝光 (📖 135)
• 曝光補償 (📖 142)
• 自動包圍 (📖 415) | 19 自動白平衡 (AWB) 鎖定 (📖 579) |
| 9 光圈 (📖 133 、 📖 134) | 20 FV 鎖定指示器 (📖 355) |
| 10 快門速度 (📖 131 、 📖 134) | 21 縮時短片指示器 (📖 449) |
| 11 彈性程式指示器 (📖 131) | 22 間隔定時拍攝指示器 (📖 438)
☉ 圖示 (📖 94)
“沒有記憶卡”指示器 (📖 82 、 📖 762) |
| | 23 溫度警告 (📖 670) |
| | 24 FLICKER 圖示 (📖 401) |

* 僅在變焦鏡頭沒有焦距尺的情況下才顯示。

短片模式



- 1 耳機音量 ([407](#))
- 2 條紋圖案 ([625](#))
- 3 Picture Control ([174](#))
色調模式 ([185](#))
- 4 畫面大小和每秒幅數 ([186](#))
- 5 影像區域 ([189](#))
- 6 短片檔案類型 ([184](#))
- 7 最長記錄時間
- 8 儲存目的地 ([478](#))
- 9 記錄的短片片段長度
時間碼 ([508](#))
- 10 記錄指示器 (紅色邊框 ; [632](#))
- 11 電子減震指示器 ([501](#))
- 12 收音器靈敏度 ([502](#))
- 13 聲音等級 ([502](#))
- 14 外部記錄控制 ([278](#))
- 15 記錄指示器
“禁止記錄短片”指示器 ([102](#))

兼容的閃光燈元件

尼康創意閃光系統 (CLS)

由於改進了相機和兼容閃光燈元件之間的資訊交流，尼康創意閃光系統 (CLS) 可支援多種功能。

使用 CLS 兼容閃光燈元件時的可用功能

閃光燈元件	
SB-5000	772
SB-910/SB-900/SB-800	774
SB-700	776
SB-600	778
SB-500	780
SB-R200	782
SB-400	784
SB-300	786
SU-800	788

支援的功能

獨立

i-TTL	i-TTL 均衡補充閃光	✓ ¹
	標準 i-TTL 補充閃光	✓ ²
⊗A	自動光圈	✓
A	非 TTL 自動	—
GN	距離優先手動	✓
M	手動	✓
RPT	頻閃	✓

支援的功能

光學控制先進無線閃光

主閃光燈			
	遙控閃光控制		✓
	i-TTL	i-TTL	✓
	[A : B]	快速無線閃光控制	✓
	⊗A	自動光圈	✓
	A	非 TTL 自動	—
	M	手動	✓
	RPT	頻閃	✓
遙控閃光燈			
	i-TTL	i-TTL	✓
	[A : B]	快速無線閃光控制	✓
	⊗A/A	自動光圈/非 TTL 自動	✓ ³
	M	手動	✓
	RPT	頻閃	✓
無線電控制先進無線閃光			—
色彩資料傳達 (閃光燈)			✓
色彩資料傳達 (LED 燈)			—
自動 FP 高速同步			✓ ⁴
FV 鎖定			✓ ⁵
減輕紅眼			✓

支援的功能

相機模擬照明	✓
統一閃光控制	—
相機閃光燈元件韌體更新	✓

- 1 重點測光時不可用。
- 2 也可透過閃光燈元件進行選擇。
- 3 **⊗A** 和 **A** 的選擇取決於主閃光燈的設定。
- 4 僅在 **i-TTL**、**⊗A**、**A**、**GN** 及 **M** 閃光控制模式下可用。
- 5 僅適用於以下情況：**i-TTL** 閃光控制模式下，或者將閃光燈設定為在 **⊗A** 或 **A** 閃光控制模式下發出監察預閃時。

SB-910、SB-900 及 SB-800

支援的功能

獨立

i-TTL	i-TTL 均衡補充閃光	✓ ¹
	標準 i-TTL 補充閃光	✓ ²
⊗A	自動光圈	✓ ³
A	非 TTL 自動	✓ ³
GN	距離優先手動	✓
M	手動	✓
RPT	頻閃	✓

支援的功能

光學控制先進無線閃光

主閃光燈			
	遙控閃光控制		✓
	i-TTL	i-TTL	✓
	[A : B]	快速無線閃光控制	—
	⊗A	自動光圈	✓
	A	非 TTL 自動	—
	M	手動	✓
	RPT	頻閃	✓
遙控閃光燈			
	i-TTL	i-TTL	✓
	[A : B]	快速無線閃光控制	✓
	⊗A/A	自動光圈/非 TTL 自動	✓ ⁴
	M	手動	✓
	RPT	頻閃	✓
無線電控制先進無線閃光			—
色彩資料傳達 (閃光燈)			✓
色彩資料傳達 (LED 燈)			—
自動 FP 高速同步			✓ ⁵
FV 鎖定			✓ ⁶
減輕紅眼			✓

支援的功能

相機模擬照明	✓
統一閃光控制	—
相機閃光燈元件韌體更新	✓ ⁷

- 1 重點測光時不可用。
- 2 也可透過閃光燈元件進行選擇。
- 3 使用用戶設定執行閃光燈元件的 **⊗A/A** 模式選擇。
- 4 **⊗A** 和 **A** 的選擇取決於主閃光燈的設定。
- 5 僅在 **i-TTL**、**⊗A**、**A**、**GN** 及 **M** 閃光控制模式下可用。
- 6 僅適用於以下情況：**i-TTL** 閃光控制模式下，或者將閃光燈設定為在 **⊗A** 或 **A** 閃光控制模式下發出監察預閃時。
- 7 SB-910 和 SB-900 的韌體更新可從相機執行。

SB-700

支援的功能

獨立

i-TTL	i-TTL 均衡補充閃光	✓ ¹
	標準 i-TTL 補充閃光	✓
⊗A	自動光圈	—
A	非 TTL 自動	—
GN	距離優先手動	✓
M	手動	✓
RPT	頻閃	—

支援的功能

光學控制先進無線閃光

主閃光燈			
	遙控閃光控制		✓
	i-TTL	i-TTL	✓
	[A : B]	快速無線閃光控制	✓
	⊗A	自動光圈	—
	A	非 TTL 自動	—
	M	手動	✓
	RPT	頻閃	—
遙控閃光燈			
	i-TTL	i-TTL	✓
	[A : B]	快速無線閃光控制	✓
	⊗A/A	自動光圈/非 TTL 自動	—
	M	手動	✓
	RPT	頻閃	✓
無線電控制先進無線閃光			—
色彩資料傳達 (閃光燈)			✓
色彩資料傳達 (LED 燈)			—
自動 FP 高速同步			✓ ²
FV 鎖定			✓ ³
減輕紅眼			✓

支援的功能

相機模擬照明	✓
統一閃光控制	—
相機閃光燈元件韌體更新	✓

- 1 重點測光時不可用。
- 2 僅在 **i-TTL**、**GN** 和 **M** 閃光控制模式下可用。
- 3 僅在 **i-TTL** 閃光控制模式下可用。

SB-600

支援的功能

獨立

i-TTL	i-TTL 均衡補充閃光	✓ ¹
	標準 i-TTL 補充閃光	✓ ²
⊗A	自動光圈	—
A	非 TTL 自動	—
GN	距離優先手動	—
M	手動	✓
RPT	頻閃	—

支援的功能

光學控制先進無線閃光

主閃光燈			
	遙控閃光控制		—
	i-TTL	i-TTL	—
	[A : B]	快速無線閃光控制	—
	⊗A	自動光圈	—
	A	非 TTL 自動	—
	M	手動	—
	RPT	頻閃	—
遙控閃光燈			
	i-TTL	i-TTL	✓
	[A : B]	快速無線閃光控制	✓
	⊗A/A	自動光圈/非 TTL 自動	—
	M	手動	✓
	RPT	頻閃	✓
無線電控制先進無線閃光			—
色彩資料傳達 (閃光燈)			✓
色彩資料傳達 (LED 燈)			—
自動 FP 高速同步			✓ ³
FV 鎖定			✓ ⁴
減輕紅眼			✓

支援的功能

相機模擬照明	✓
統一閃光控制	—
相機閃光燈元件韌體更新	—

- 1 重點測光時不可用。
- 2 也可透過閃光燈元件進行選擇。
- 3 僅在 **i-TTL** 及 **M** 閃光控制模式下可用。
- 4 僅在 **i-TTL** 閃光控制模式下可用。

SB-500

支援的功能

獨立

i-TTL	i-TTL 均衡補充閃光	✓ ¹
	標準 i-TTL 補充閃光	✓
A	自動光圈	—
A	非 TTL 自動	—
GN	距離優先手動	—
M	手動	✓ ²
RPT	頻閃	—

支援的功能

光學控制先進無線閃光

主閃光燈			
	遙控閃光控制		✓ ²
	i-TTL	i-TTL	✓ ²
	[A : B]	快速無線閃光控制	—
	⊗A	自動光圈	—
	A	非 TTL 自動	—
	M	手動	✓ ²
	RPT	頻閃	—
遙控閃光燈			
	i-TTL	i-TTL	✓
	[A : B]	快速無線閃光控制	✓
	⊗A/A	自動光圈/非 TTL 自動	—
	M	手動	✓
	RPT	頻閃	✓
無線電控制先進無線閃光			—
色彩資料傳達 (閃光燈)			✓
色彩資料傳達 (LED 燈)			✓
自動 FP 高速同步			✓ ³
FV 鎖定			✓ ⁴
減輕紅眼			✓

支援的功能

相機模擬照明	✓
統一閃光控制	—
相機閃光燈元件韌體更新	✓

- 1 重點測光時不可用。
- 2 可使用相機選單中的 [閃光控制] 項目進行選擇。
- 3 僅在 **i-TTL** 及 **M** 閃光控制模式下可用。
- 4 僅在 **i-TTL** 閃光控制模式下可用。

SB-R200

支援的功能

獨立

	i-TTL	i-TTL 均衡補充閃光	—
		標準 i-TTL 補充閃光	—
	Ⓐ	自動光圈	—
	A	非 TTL 自動	—
	GN	距離優先手動	—
	M	手動	—
	RPT	頻閃	—

支援的功能

光學控制先進無線閃光

主閃光燈			
	遙控閃光控制		—
	i-TTL	i-TTL	—
	[A : B]	快速無線閃光控制	—
	⊗A	自動光圈	—
	A	非 TTL 自動	—
	M	手動	—
	RPT	頻閃	—
遙控閃光燈			
	i-TTL	i-TTL	✓
	[A : B]	快速無線閃光控制	✓
	⊗A/A	自動光圈/非 TTL 自動	—
	M	手動	✓
	RPT	頻閃	—
無線電控制先進無線閃光			—
色彩資料傳達 (閃光燈)			—
色彩資料傳達 (LED 燈)			—
自動 FP 高速同步			✓ ¹
FV 鎖定			✓ ²
減輕紅眼			—

支援的功能

相機模擬照明	✓
統一閃光控制	—
相機閃光燈元件韌體更新	—

1 僅在 **i-TTL** 及 **M** 閃光控制模式下可用。

2 僅在 **i-TTL** 閃光控制模式下可用。

SB-400

支援的功能

獨立

i-TTL	i-TTL 均衡補充閃光	✓ ¹
	標準 i-TTL 補充閃光	✓
⊗A	自動光圈	—
A	非 TTL 自動	—
GN	距離優先手動	—
M	手動	✓ ²
RPT	頻閃	—

支援的功能

光學控制先進無線閃光

主閃光燈			
	遙控閃光控制		—
	i-TTL	i-TTL	—
	[A : B]	快速無線閃光控制	—
	⊗A	自動光圈	—
	A	非 TTL 自動	—
	M	手動	—
	RPT	頻閃	—
遙控閃光燈			
	i-TTL	i-TTL	—
	[A : B]	快速無線閃光控制	—
	⊗A/A	自動光圈/非 TTL 自動	—
	M	手動	—
	RPT	頻閃	—
無線電控制先進無線閃光			—
色彩資料傳達 (閃光燈)			✓
色彩資料傳達 (LED 燈)			—
自動 FP 高速同步			—
FV 鎖定			✓ ³
減輕紅眼			✓

支援的功能

相機模擬照明	—
統一閃光控制	—
相機閃光燈元件韌體更新	—

- 1 重點測光時不可用。
- 2 可使用相機選單中的 [閃光控制] 項目進行選擇。
- 3 僅在 **i-TTL** 閃光控制模式下可用。

SB-300

支援的功能

獨立

i-TTL	i-TTL 均衡補充閃光	✓ ¹
	標準 i-TTL 補充閃光	✓
Ⓐ	自動光圈	—
A	非 TTL 自動	—
GN	距離優先手動	—
M	手動	✓ ²
RPT	頻閃	—

支援的功能

光學控制先進無線閃光

主閃光燈			
	遙控閃光控制		—
	i-TTL	i-TTL	—
	[A : B]	快速無線閃光控制	—
	A	自動光圈	—
	A	非 TTL 自動	—
	M	手動	—
	RPT	頻閃	—
遙控閃光燈			
	i-TTL	i-TTL	—
	[A : B]	快速無線閃光控制	—
	A/A	自動光圈/非 TTL 自動	—
	M	手動	—
	RPT	頻閃	—
無線電控制先進無線閃光			—
色彩資料傳達 (閃光燈)			✓
色彩資料傳達 (LED 燈)			—
自動 FP 高速同步			—
FV 鎖定			✓ ³
減輕紅眼			—

支援的功能

相機模擬照明	—
統一閃光控制	—
相機閃光燈元件韌體更新	✓

- 1 重點測光時不可用。
- 2 可使用相機選單中的 [閃光控制] 項目進行選擇。
- 3 僅在 **i-TTL** 閃光控制模式下可用。

SU-800 無線閃光燈指令器

安裝在 CLS 兼容相機上時，SU-800 可用作 SB-5000、SB-910、SB-900、SB-800、SB-700、SB-600、SB-500 或 SB-R200 閃光燈元件的指令器。最多可將閃光燈分成 3 組進行群組閃光控制。SU-800 自身不配備閃光燈。

支援的功能

獨立

	i-TTL	i-TTL 均衡補充閃光	—
		標準 i-TTL 補充閃光	—
	⊗A	自動光圈	—
	A	非 TTL 自動	—
	GN	距離優先手動	—
	M	手動	—
	RPT	頻閃	—

支援的功能

光學控制先進無線閃光

主閃光燈			
	遙控閃光控制		✓
	i-TTL	i-TTL	—
	[A : B]	快速無線閃光控制	✓ ¹
	⊗A	自動光圈	—
	A	非 TTL 自動	—
	M	手動	—
	RPT	頻閃	—
遙控閃光燈			
	i-TTL	i-TTL	—
	[A : B]	快速無線閃光控制	—
	⊗A/A	自動光圈/非 TTL 自動	—
	M	手動	—
	RPT	頻閃	—
無線電控制先進無線閃光			—
色彩資料傳達 (閃光燈)			—
色彩資料傳達 (LED 燈)			—
自動 FP 高速同步			✓ ²
FV 鎖定			✓ ³
減輕紅眼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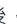
支援的功能

相機模擬照明	✓
統一閃光控制	—
相機閃光燈元件韌體更新	—

- 1 僅在近拍攝影過程中才可用。
- 2 當 **RPT** 選為遙控閃光燈元件的閃光控制模式時不可用。
- 3 僅當 **i-TTL** 選為遙控閃光燈元件的閃光控制模式，或者將閃光燈設定為在模式 **⊗A** 下發出監察預閃時才可用。

關於另購的閃光燈元件

同時確保在使用前，查閱另購閃光燈元件的文件。

- 若元件支援 CLS，請參見 CLS 兼容數碼單鏡反光相機的相關部分。在 SB-80DX、SB-28DX 和 SB-50DX 文件的“數碼單鏡反光相機”目錄中未包含本款相機。
- 如果在 i-TTL 或非 TTL 自動模式下拍攝之後，閃光燈就緒指示燈 () 持續閃爍約 3 秒，表示閃光燈已經以全光閃光，而相片仍可能曝光不足（僅限於 CLS 兼容閃光燈元件）。
- 當 ISO 感光度相當於 64 至 12800 之間時，可以使用 i-TTL 閃光控制。
- 當 ISO 感光度高於 12800 時，在某些距離或光圈設定下可能無法達到預期效果。
- 在模式 **P** 下，最大光圈（最小 f 值）根據 ISO 感光度受到下表所示的限制：

以下 ISO 相當值時的最大光圈（最小 f 值）：

100	200	400	800	1600	3200	6400	12800
4	5	5.6	7.1	8	10	11	13

* 若鏡頭的最大光圈小於上表中的最大光圈，則會採用所安裝鏡頭的最大光圈。

- SB-5000、SB-910、SB-900、SB-800、SB-700、SB-600、SB-500 和 SB-400 在減輕紅眼、減輕紅眼連慢速同步閃光模式下提供減輕紅眼。
- 當 SD-9 或 SD-8A 高效能電池匣直接安裝於相機時，使用閃光燈拍攝的相片中可能會出現線條形式的“雜訊”。請降低 ISO 感光度或增加相機與電池匣之間的距離。
- 相機可在需要時提供 AF 輔助照明。另購閃光燈元件上的 AF 輔助照明燈將不會點亮。
- 當 SC 系列 17、28 或 29 同步線用於離機閃光燈攝影時，在 i-TTL 模式下可能無法得到正確的曝光。建議您選擇標準 i-TTL 補充閃光。請先試拍一張照片並在相機螢幕中查看效果。
- 在 i-TTL 模式下，請勿使用閃光燈元件的內置閃光燈面板和隨附的反射閃光配接器以外任何形式的閃光燈面板（漫射面板）。使用其他面板可能會產生不正確的曝光。

✔ 閃光燈攝影

閃光燈攝影無法與某些相機功能組合使用，包括：

- 寧靜模式。
- 短片記錄。
- 高速畫面捕捉。
- HDR 重疊，以及
- 像素位移。

✔ 配合另購的閃光燈元件使用 FV 鎖定

- 在 TTL 以及（支援的情況下）監察預閃 **ⓂA** 和監察預閃 **A** 閃光控制模式下，使用另購的閃光燈元件時可使用 FV 鎖定（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閃光燈元件隨附的文件）。
- 請注意，當使用先進無線閃光控制遙控閃光燈時，您需將主閃光燈或至少一個遙控閃光燈組的閃光控制模式設為 **TTL**、**ⓂA** 或 **A**。

✔ 其他閃光燈元件

下表所示的閃光燈元件可在非 TTL 自動（**A**）和手動模式下使用。可用選項不因所使用鏡頭的不同而異。

閃光燈元件	支援的功能
SB-80DX、SB-28DX、SB-28、SB-26、SB-25、SB-24	非 TTL 自動、手動、頻閃、後簾同步 ¹
SB-50DX、SB-23、SB-29、SB-21B、SB-29S	手動、後簾同步 ¹
SB-30、SB-27 ² 、SB-22S、SB-22、SB-20、SB-16B、SB-15	非 TTL 自動、手動、後簾同步 ¹

1 當使用相機選擇閃光模式時可用。

2 將 SB-27 安裝於相機自動將閃光模式設為 **TTL**，但是閃光模式設為 **TTL** 會停用快門釋放。請將 SB-27 設為 **A**。

FV 鎖定的測光區域

配合另購的閃光燈元件使用 FV 鎖定時的測光區域如下：

• 獨立

閃光控制模式	測光區域
i-TTL	畫面中央 6 mm 直徑圈
自動光圈 (⊗A)	閃光測光錶所測區域

• 遙控閃光燈

閃光控制模式	測光區域
i-TTL	整個畫面
自動光圈 (⊗A)	閃光測光錶所測區域
非 TTL 自動 (A)	

另購閃光燈元件的閃光補償

在 i-TTL 和自動光圈 (⊗A) 閃光控制模式下，使用另購閃光燈元件或相機相片拍攝選單中的 [閃光控制] 所選的閃光補償將新增到使用相片拍攝選單的 [閃光補償] 項目所選的閃光補償中。

提示：模擬照明

- 按下已使用用戶設定 f2 [自定控制 (拍攝)] 指定了 [預覽] 的控制會導致 CLS 兼容閃光燈元件發出一
次模擬閃光。
- 該功能可與先進無線閃光一起使用，以預覽使用多個閃光燈元件所達到的總體照明效果。
- 閃光燈投射的陰影效果最好透過直接觀察主體進行確認，而不要在拍攝顯示中確認。
- 將用戶設定 e5 [模擬閃光] 選為 [OFF] 可關閉模擬照明。

提示：攝影棚頻閃燈燈光

若要調整鏡頭視野的色彩和亮度以便於構圖，請將用戶設定 d9 [顯示模式 (相片 Lv)] 選為 [調整以方便查看]。

其他兼容的配件

尼康相機中可使用多種配件。

✓ 兼容的配件

- 供應情況可能根據國家或地區的不同而異。
- 有關最新資訊，請參見我們的網站或產品宣傳冊。

● 電源

- **EN-EL15c 二次鋰電池組**：EN-EL15c 二次鋰電池組可用於尼康 Z f 數碼相機。
 - 您也可使用 EN-EL15b 和 EN-EL15a 二次鋰電池組。但是請注意，電池完全充滿一次電時比使用 EN-EL15c 可拍攝的照片少 ([📖 838](#))。
- **MH-25a 電池充電器**：MH-25a 可用於對 EN-EL15c 二次鋰電池組進行充電。
- **EH-7P AC 變壓充電器/EH-8P AC 變壓器**：當透過 USB 連接至相機時，這些變壓器可用於為插入相機的電池充電。
 - 相機處於開啟狀態時，電池將不會充電。
 - EH-7P 和 EH-8P 無法用於為 EN-EL15a 電池充電。
 - EH-7P 和 EH-8P 可用於為相機供電；若要為相機供電，請將設定選單中的 **[USB 供電]** 選為 **[ON]**。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USB 供電” ([📖 693](#))。
 - 使用 EH-8P 的供電或電池充電連接必須透過隨附的 UC-E25 USB 線進行。

● 濾鏡

- 中性色彩 (NC) 濾鏡可用於保護鏡頭。
- 當主體背對著明亮光線或畫面中存在明亮光源時，濾鏡可能會導致鬼影。若產生鬼影，您可取下濾鏡。
- 當使用曝光系數 (濾光系數) 大於 1 倍的濾鏡 (Y44、Y48、Y52、O56、R60、X0、X1、C-PL、ND2S、ND4、ND4S、ND8、ND8S、ND400、A2、A12、B2、B8、B12) 時，矩陣測光可能無法產生預期效果。建議您選擇 **[偏重中央測光]**。有關詳細資訊，請參見濾鏡隨附的文件。
- 為進行特殊效果攝影時使用的濾鏡可能會干擾自動對焦或清晰對焦指示器 (●)。

● USB 線

- **UC-E24 USB 線**：該 USB 線一端具備 C 型連接器，用於連接至相機，另一端具備 A 型連接器，用於連接至 USB 裝置。
- **UC-E25 USB 線**：具備兩個 C 型連接器的 USB 線。

● 同步終端配接器

AS-15 同步終端配接器：用於配件插座的配接器，允許攝影棚閃光裝置及同類裝置透過同步終端進行連接。

● 配件插座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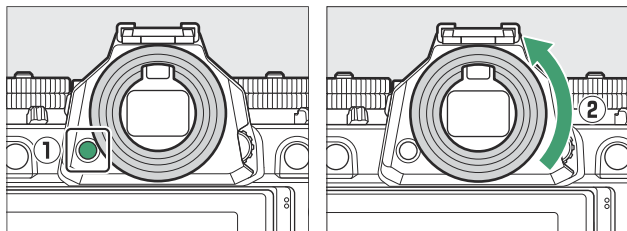
BS-1 配件插座蓋：在未安裝閃光燈元件時用於保護配件插座的蓋子。

● 機身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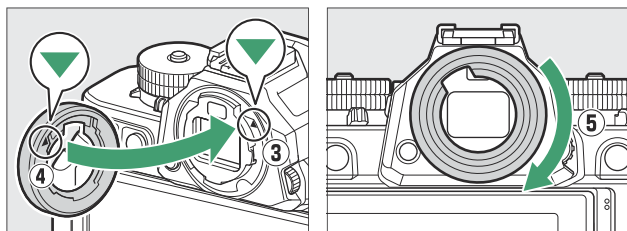
BF-N1 機身蓋：未安裝鏡頭時，使用機身蓋可防止灰塵進入相機。

● 觀景器接目鏡配件

DK-33 橡膠眼罩：一種安裝於相機的橡膠眼罩。可以透過按住接目鏡釋放按鍵 (①) 並按圖示方向轉動眼罩 (②)，將眼罩取下。



若要重新安裝眼罩，請將眼罩後部的標記 (④) 與相機機身上的標記 (③) 對齊，然後如圖所示旋轉眼罩直至其卡入到位 (⑤)。



● 閃光燈元件

- **SB-5000、SB-910、SB-900、SB-800、SB-700、SB-600、SB-500、SB-400 和 SB-300 閃光燈**：這些元件可以安裝於相機進行閃光燈攝影。有些還支援無線遙控以便使用多個閃光燈元件進行離機閃光燈攝影。
 - 有關將閃光燈元件安裝於相機的資訊，請參見各閃光燈隨附的文件。
 - 有關閃光燈攝影的詳細資訊，請參見“使用連機閃光燈”（[📖 348](#)）、“什麼是遙控閃光燈攝影？”（[📖 357](#)）和“兼容的閃光燈元件”（[📖 771](#)）。
- **SB-R200 無線遙控閃光燈**：一種用於遙控閃光燈攝影的閃光燈元件。
- **SU-800 無線閃光燈指令器**：一款適用於 SB-5000、SB-910、SB-900、SB-800、SB-700、SB-600、SB-500 和 SB-R200 閃光燈元件的無線指令器。閃光燈元件最多可分為 3 組以進行遙控閃光控制。SU-800 自身不配備閃光燈。

● 接環配接器

FTZ II/FTZ 接環配接器：透過該配接器，可將 NIKKOR F 接環鏡頭用於支援可更換 Z 接環鏡頭的數碼相機。

- 有關安裝、拆解、維護和使用接環配接器的資訊，請參見產品文件。
 - * 安裝配接器後若出現提示，請更新至接環配接器韌體的最新版本。有關執行韌體更新的資訊，可透過您所在國家或地區的尼康網站獲取。

● 收音器

- **ME-1 立體聲收音器**：將 ME-1 連接至相機收音器插孔可記錄立體聲音。使用外置收音器還可以減少錄入裝置雜訊（例如短片記錄期間使用自動對焦完成對焦時所發出的聲音）的風險。
- **ME-W1 無線收音器**：一種無線 Bluetooth 收音器。使用 ME-W1 可進行離機記錄。

- **遙控器**

ML-L7 遙控器：將 ML-L7 與相機配對，進行遙控攝影和短片記錄。

- **遙控手柄**

MC-N10 遙控手柄：與相機連接後，MC-N10 可用於短片記錄、攝影和調整相機設定等任務。它配有一個 rosette，用於安裝第三方相機裝置。MC-N10 透過兼容 ARRI 的 rosette 配接器安裝在第三方相機裝置上後，您可以在搖攝以追蹤移動主體動作的同時保持主體清晰對焦，或者使用方便放置的控制在不觸摸相機的情況下調整曝光和白平衡等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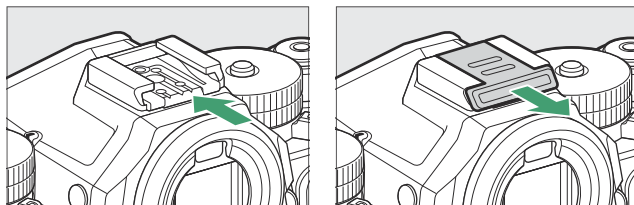
✓ 電池充電

可以使用以下裝置為兼容的電池充電。

電池	MH-25a 電池充電器	EH-7P AC 變壓充電器/ EH-8P AC 變壓器
EN-EL15c	✓	✓
EN-EL15b	✓	✓
EN-EL15a	✓	—

✓ 安裝和取下配件插座蓋

如圖所示將 BS-1 配件插座蓋滑入插座。若要取下插座蓋，請握緊相機，用拇指按住插座蓋並按圖示方向將其滑出。



ML-L7 遙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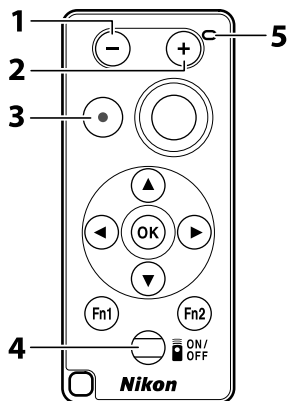
透過藍牙與相機配對時，可使用另購的 ML-L7 遙控器在靜態攝影、短片記錄以及類似操作中遠程控制相機。

- ML-L7 遙控器在使用前必須與相機配對。
- 相機一次僅可與一個遙控器配對。如果連續與多個遙控器配對，相機將只能與最後配對的遙控器作出反應。
- 除了目前的文件，您還需要查閱 ML-L7 遙控器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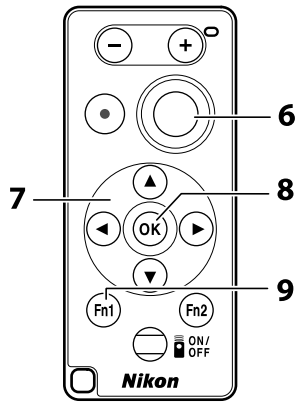
注意事項：使用遙控器

- 在以下情況下，遙控器無法使用：
 - 網路選單中的 [飛行模式] 選為 [ON]。
 - 網路選單中的 [USB] 選為 [iPhone]，或者
 - 相機透過 USB 連接至另一台裝置並與其交換數據時。
 - 當相機透過 Bluetooth 或 Wi-Fi 連接至另一台裝置時，相機無法連接至遙控器，反之亦然。
-

ML-L7 遙控器部件：名稱和功能



	控制	功能
1	“-” 按鍵	執行與相機 \mathcal{Q} (?) 按鍵相同的功能。
2	“+” 按鍵	執行與相機 \mathcal{Q} 按鍵相同的功能。
3	短片記錄按鍵	按一次開始短片記錄，再按一次可停止。
4	電源按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下該按鍵可開啟遙控器。- 遙控器將自動連接到與之配對的相機，假設它在附近。- 如果按住該按鍵三秒以上，遙控器將進入配對模式。• 遙控器開啟時按下電源按鍵會關閉遙控器，然後狀態指示燈將熄滅。
5	狀態指示燈	狀態指示燈的顏色和行為表示遙控器和拍攝狀態 (📖 803)。



	控制	功能
6	快門釋放按鍵	按下該按鍵釋放快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不能半按遙控器快門釋放按鍵。 • 不能按住遙控器快門釋放按鍵進行單次連拍攝影。 • 以快門速度“Bulb”拍攝相片的步驟與“Time”的相同。
7	多重選擇器	執行與相機上多重選擇器相同的功能。
8	⊗ (選擇) 按鍵	執行與相機上 ⊗ 按鍵相同的功能。
9	Fn1 (功能 1) /Fn2 (功能 2) 按鍵	使用 [無線遙控器 (ML-L7) 選項] > [指定 Fn1 按鍵功能] 和 [指定 Fn2 按鍵功能]，執行透過網路選單指定的功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預設設定下，遙控器 Fn1 按鍵用於開始重播，Fn2 按鍵用於顯示選單。

提示：遙控器狀態指示燈（Z f）

顏色	行為	狀態
綠色	大約每秒閃爍一次	正在搜尋配對相機。
綠色	快速閃爍（大約每秒兩次）	正在配對。
綠色	大約每三秒閃爍一次	已連接至相機。
橙色	閃爍一次	攝影已開始。
橙色	閃爍兩次	“Bulb”或“Time”攝影已結束。
紅色	閃爍一次	短片記錄開始。
紅色	閃爍兩次	短片記錄結束。

提示：從相機中調整對焦

不能半按遙控器上的快門釋放按鈕；若要在拍攝前對焦，請半按相機快門釋放按鈕，鎖定對焦，然後才按遙控器上的快門釋放按鈕。若要透過半按相機快門釋放按鈕來鎖定對焦，您需要按如下所述調整相機設定。

- 若要在對焦模式選為 AF-S 時啟用對焦鎖定，請將用戶設定 a2 [單次 AF 模式優先] 選為 [對焦]。
- 若要在對焦模式選為 AF-C 時啟用對焦鎖定，請將用戶設定 a1 [連續 AF 模式優先] 選為 [對焦] 或 [對焦 + 快門釋放]。

提示：待機定時

若要在待機定時已超過時效，並且螢幕和觀景器均已關閉之後重新啟動相機，請開啟遙控器並按住其快門釋放按鈕或短片記錄按鈕。

首次連線 (配對)

遙控器在使用前必須與相機配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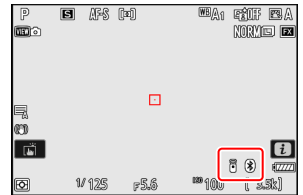
1 進入相機網路選單中的 [無線遙控器 (ML-L7) 選項]，反白顯示 [儲存無線遙控器]，並按下 **OK**。

- 相機將進入配對模式。
- 智慧型裝置或電腦的所有現有無線連接將斷開。



2 按住遙控器上的電源按鍵三秒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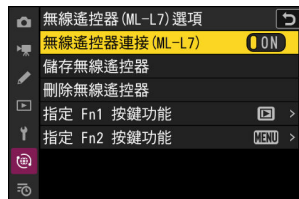
- 相機和遙控器將開始配對。在配對過程中，遙控器上的狀態指示燈大約每秒閃爍兩次。
- 配對完成時，相機和遙控器之間將建立連接。
- 拍攝顯示中將出現 **Wi-Fi** 和 **Bluetooth**。



- 如果顯示一條資訊，提示配對已失敗，請從步驟 1 開始重複配對操作。

連接至已配對遙控器

- 1 進入相機網路選單中的 [無線遙控器 (ML-L7) 選項]，並將 [無線遙控器連接 (ML-L7)] 選為 [ON]。



- 2 按下遙控器電源按鍵。
相機和遙控器將自動連接。

軟件

下列尼康軟件可用於本相機。有關詳細資訊，請瀏覽您所在國家或地區的尼康網站。

● 電腦軟件

尼康電腦軟件可從尼康下載中心獲取。請查看版本和系統要求，並確保下載最新版本。

<https://downloadcenter.nikonimglib.com/>

- **NX Tether**：當相機連接至電腦時用於連線攝影。可以使用電腦螢幕遙控調整曝光、白平衡和其他相機設定。
- **NX Studio** *：請使用尼康數碼相機查看和編輯相片與短片。可以使用 NX Studio 對使用尼康特有的 NEF/NRW (RAW) 格式的檔案進行微調或將其轉換為 JPEG、TIFF 或 HEIF 格式 (NEF/RAW 處理)。它不僅支援 NEF/NRW (RAW) 照片，還支援使用尼康數碼相機拍攝的 JPEG、TIFF 和 HEIF 相片，用來執行編輯色調曲線和增強亮度及對比度等任務。
 - * 現有使用者必須下載最新版本，因為更早期版本可能無法從相機下載照片或打開 NEF (RAW) 照片。
-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若要將相機連接至網路，需要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將相機與電腦配對，並透過無線網路下載照片。
- **Webcam Utility**：當相機透過 USB 連接至電腦時，Webcam Utility 可讓您將相機用作網路攝像頭。相機將在網路會議應用程式顯示為“Webcam Utility”。選擇“Webcam Utility”可將相機轉換為網路攝像頭。有關兼容相機、系統要求和使用 Webcam Utility 的資訊，以及使用過程中要遵守的注意事項資訊，請參見尼康下載中心的 Webcam Utility 頁面。

- **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應用程式**

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應用程式可從 Apple App Store® 和 Google Play™ 獲取。有關應用程式的最新資訊，請瀏覽尼康網站。

- **SnapBridge**：透過無線連接將相片和短片從相機下載至智慧型裝置。
- **NX MobileAir***（提供應用程式內購買）：從透過 USB 連接至智慧型裝置的相機匯入照片，然後將照片無線上載至 FTP 伺服器。
 - * 受支援的功能和作業系統因國家和地區的不同而異。

相機的保養

長期存放

若您將在較長時間內不使用產品，請取出電池。取出電池前，請先確認相機處於關閉狀態。

請勿將相機存放在以下位置：

- 通風差或濕度超過 60% 的地方。
- 產生強電磁場的裝置（例如，電視機或收音機）附近，或者
- 溫度高於 50 °C 或低於 -10 °C 的場所。

清潔

操作步驟根據需清潔部件的不同而異。詳細步驟如下文所述。

- 請勿使用酒精、稀釋劑或其他揮發性化學物質。

相機機身

請使用吹氣球去除灰塵和浮屑，再用一塊乾的軟布輕輕擦拭。在沙灘或海邊使用相機後，請先使用一塊沾有少許蒸餾水的軟布擦去沙子或鹽分，然後將其完全晾乾。

重要提示：相機中的灰塵或其他雜質可能會引起產品故障。由於相機中存在雜質而引起的損壞不在保修範圍內。

鏡頭和觀景器

這些玻璃元件容易損壞：請使用吹氣球去除灰塵和浮屑。如果使用噴霧劑，必須保持罐體垂直以防止液體流出，否則可能會損壞玻璃元件。若要去除指紋及其他污漬，可以用一塊滴有少許鏡頭清潔劑的軟布來小心擦拭。

螢幕

請使用吹氣球去除灰塵和浮屑。去除污點、指紋及其他污漬時，可以用一塊軟布或軟皮輕輕擦拭表面。切勿用力過度，否則可能會損壞螢幕或導致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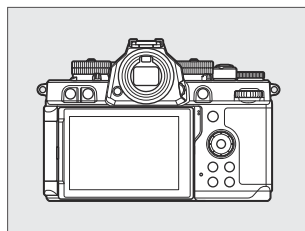
清理影像感應器


在更換鏡頭或取下機身蓋時進入相機的艙物或灰塵可能會附著在影像感應器上從而影響相片。使用“清理影像感應器”選項可透過震動影像感應器去除灰塵。

您可隨時從選單清理影像感應器，也可以在相機關閉時自動進行清理。若清理影像感應器仍無法解決問題，請與尼康授權服務代表聯絡。

使用選單

- 為獲得最佳效果，請以通常方向（底部朝下）持拿相機。



- 在設定選單中選擇 [清理影像感應器]，然後反白顯示 [開始] 並按下  即可開始清理。
- 相機控制在清理過程中無法使用。請勿取出電池或切斷電源。
- 清理完成時將顯示設定選單。



關閉相機時清理影像感應器

選項		說明
●OFF	[關機時清理]	每次關閉相機的同時自動清理影像感應器。
[關閉清理功能]		自動影像感應器清理功能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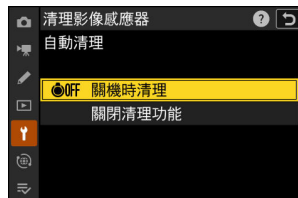
1 將 [清理影像感應器] 選為 [自動清理]。

反白顯示 [自動清理] 時按下  顯示 [自動清理] 選項。



2 反白顯示一個選項。

按下  選擇反白顯示的選項。



✓ 注意事項：清理影像感應器

- 透過開啟電源開關開始了影像感應器清理操作時，使用相機控制可中斷清理。
- 若連續幾次使用影像感應器清理功能，該功能可能會暫時失效以保護相機內部電路。稍等片刻後，您可繼續進行清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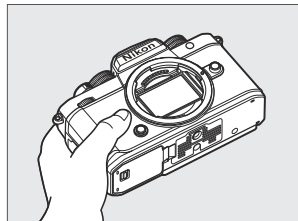
手動清理

若無法使用清理影像感應器選項清除影像感應器上的雜質，可按照下述方法手動清理感應器。但是請注意，由於感應器非常精密且容易損壞，建議只能由尼康授權服務代表進行手動清理。

1 關閉相機並取下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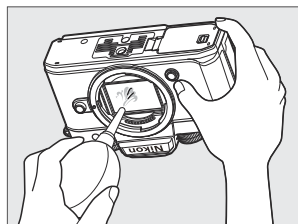
2 握住相機以便光線可進入，檢查影像感應器上是否有灰塵或浮屑。

如果沒有雜質，請進入步驟 4。



3 用吹氣球去除感應器上的所有灰塵和浮屑。

- 請勿使用吹風刷。刷毛可能會損壞感應器。
- 若使用吹氣球無法去除髒物，請委託尼康授權服務人員進行清理。任何情況下都不得觸摸或擦拭感應器。



4 重新安裝好鏡頭或隨附的機身蓋。

✓ 影像感應器上的雜質

在取下或者更換鏡頭或機身蓋時進入相機的雜質（或者，在少數情況下，來自相機本身的潤滑劑或細小顆粒）可能會附著在影像感應器上，並出現在某些特定條件下拍攝的相片中。為防止在安裝機身蓋或更換鏡頭時雜質進入，請避免在有灰塵的環境下進行操作，並確保清除可能附著在相機接環、鏡頭接環及機身蓋上的所有灰塵和其他雜質。未安裝鏡頭時，為保護相機，請務必蓋上隨附的機身蓋。若遇見使用清理影像感應器選項（[📖 809](#)）無法清除的雜質，請按照“手動清理”（[📖 811](#)）中所述清理影像感應器，或委託尼康授權服務人員進行清理。對於受到感應器上雜質影響的相片，可以使用一些影像編輯程式中的清理影像選項來加以修飾。

✓ 保養相機和配件

相機為精密裝置，需要定期保養；尼康建議您每 1 至 2 年對相機進行一次檢查，並且每 3 至 5 年進行一次保養（請注意，這些服務均為收費項目）。

- 如果相機是用於專業用途，尤其需要經常檢查和保養。
 - 檢查或保養相機時，應包括經常使用的配件，比如鏡頭或另購的閃光燈元件等。
-

相機和電池的保養：注意事項

注意事項：使用相機

- **避免跌落**

切勿跌落相機或鏡頭，也不要讓它們受到碰撞。若受到強烈碰撞或震動，相機可能會發生故障。

- **保持乾爽**

保持相機乾爽。相機內部進水致使內部機製生銹將不僅產生昂貴的維修費用，甚至還會造成無法挽回的損壞。

- **避免溫度驟變**

將相機從溫暖的環境帶入寒冷的環境或從寒冷的環境帶入溫暖的環境，可能導致相機內外部結露以致損壞。攜帶相機經過溫度邊界之前，請將鏡頭置於密封包內或塑膠盒中。相機一旦適應了新的溫度環境，您即可從密封包或塑膠盒中將其取出。

- **遠離強磁場**

無線電傳送器等裝置產生的靜電或磁場可能會干擾螢幕，損壞記憶卡中的數據或影響相機的內部電路。

- **將信用卡及其他此類磁性儲存裝置遠離相機和鏡頭。**

儲存在裝置上的資料可能會損壞。

- **不要將鏡頭正對太陽**

請勿將鏡頭對準太陽或其他明亮光源。強光可能會損壞影像感應器，或者導致褪色或“燒屏”。此時使用相機拍攝的相片可能會出現白色模糊。

- **鐳射和其他明亮光源**

請勿將鐳射或其他極其明亮的光源對準鏡頭，否則可能會損壞相機的影像感應器。

- **清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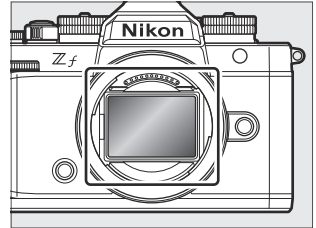
清潔相機機身時，請先用吹氣球輕輕地去除灰塵和浮屑，再用一塊乾的軟布輕輕擦拭。在沙灘或海邊使用相機之後，應先使用一塊沾有少許清水的軟布擦去所有沙子或鹽分，然後將其完全晾乾。在少數情況下，靜電可能會使 LCD 螢幕變亮或變暗；這並非故障。顯示將很快恢復正常。

- **清潔鏡頭和觀景器**

這些玻璃元件容易損壞：請使用吹氣球去除灰塵和浮屑。如果使用噴霧劑，必須保持罐體垂直以防止液體流出，否則可能會損壞玻璃元件。若要去除鏡頭上的指紋及其他污漬，可以用一塊滴有少許鏡頭清潔劑的軟布來小心擦拭。

- **切勿觸摸影像感應器**

在任何情況下都不可擠壓影像感應器，不可用清潔工具捅戳或對其使勁擠壓吹氣球，否則可能會劃傷或損壞感應器。



- **清理影像感應器**

有關清理影像感應器的資訊，請參見“清理影像感應器”（[📖 809](#)）和“手動清理”（[📖 811](#)）。

- **鏡頭接點**

請保持鏡頭接點的清潔。避免用手指觸碰。

- **存放在通風良好的地方**

為防止發霉，請將相機存放在乾爽、通風良好的地方。切不可將相機與石腦油或樟腦丸一起存放，不可存放在產生強電磁場的裝置附近，也不可存放在異常高溫之處（例如加熱器旁或炎熱天封閉的車內），否則可能導致產品故障。

- **長期存放**

當您將在較長時間內不使用本產品時，為防止電池漏液等引起的損壞，請取出電池。將相機存放在裝有乾燥劑的塑膠袋中。但是，切勿將相機皮套放入塑膠袋中，以免損壞。請將電池存放在陰涼乾爽的地方。請注意，乾燥劑會逐漸喪失吸濕能力，所以應該定期更換。為防止發霉，每月應至少取出相機一次，插入電池並釋放快門數次。

- **在取出電池或切斷電源之前關閉相機**

在相機處於開啟狀態下取出電池或切斷電源可能會損壞本產品。請特別注意在記錄或刪除照片的過程中不要取出電池或切斷電源。

● 螢幕/觀景器

- 螢幕和觀景器製造精度極高，其有效像素至少達 99.99%，偏差或缺陷不超過 0.01%。因此，即使這些螢幕可能含有始終發亮（白色、紅色、藍色或綠色）或不發亮（黑色）的像素，也並非故障。使用本裝置記錄的照片不會受到影響。敬請諒解。
- 在明亮的光線下，可能難以看清螢幕中的照片。
- 請勿擠壓螢幕，否則螢幕可能會出現故障或遭到損壞。灰塵或浮屑可以用吹氣球清除。污漬則可透過軟布或軟皮輕輕擦拭螢幕進行清除。若螢幕破裂，請注意不要被玻璃碎片劃傷，並小心防止螢幕裡的液晶接觸皮膚或者進入眼睛及口中。
- 在觀景器中構圖時，若您遇到以下任一症狀，請停止使用直至您的狀態得到改善：
 - 噁心、眼睛疼痛、眼睛疲勞，
 - 眩暈、頭痛、脖子或肩膀僵硬，
 - 嘔吐或手眼失調，或
 - 暈動。
- 單次連拍攝影過程中螢幕可能會快速閃爍。觀看閃爍的螢幕可能使您感覺不適。此時請停止使用直至您的狀態得到改善。

- **明亮光線和逆光主體**

在少數情況下包含明亮光線或逆光主體的照片中可能出現線條形式的雜訊。

- **相機拍攝和重播顯示**

當色調模式選為 **[HLG]** 時，相機螢幕和觀景器中的拍攝和重播顯示可能有隨意分佈的明亮像素、霧或線條等“雜訊”，或者可能無法精確地重現高光或高飽和度色彩。此外，當全螢幕顯示相片時，相機螢幕或觀景器中可能會出現突然的色調中斷，但是相片本身不受影響。為準確重現色調，請使用兼容 HLG 的螢幕、電腦、作業系統、應用程式和其他裝置。

注意事項：使用電池

● 使用注意事項

- 若操作不當，電池可能會破裂或漏液，從而使本產品受到腐蝕。在使用電池時請注意以下事項：
 - 更換電池前，請先關閉相機。
 - 電池長時間使用後可能會發熱。
 - 請保持電池終端的清潔。
 - 僅可使用已被驗證可用於本裝置的電池。
 - 請勿使電池短路或拆解電池，也不要將其投入火中或加熱升溫。
 - 電池未插在相機或充電器中時，請套上終端蓋。
- 若電池發熱（例如剛使用後），請待其降溫後再進行充電。在內部高溫狀態下為電池充電會削弱電池效能，並且電池可能無法充電，或者無法充滿電。
- 若電池將要被閒置一段時間，請將電池從相機中取出並存放在周圍溫度在 15 °C 至 25 °C 之間的陰涼乾燥處。不要將其存放在過熱或過冷的地方。
- 長期存放的電池應至少每年充電一次至大約 50%。在將電池放回存放處之前，請勿將電池充電至 100%。完全耗盡的電池將在充電至 100% 所需的一半左右時間充電至大約 50%。
- 不使用時，應該將電池從相機或充電器中取出。即使在關閉時，相機和充電器也會消耗極微量的電量且可能將電池電量耗盡。
- 請不要在周圍溫度低於 0 °C 或高於 40 °C 時使用電池，否則可能會損壞電池或削弱電池效能。請於周圍溫度為 5 °C 至 35 °C 的室內環境中為電池充電。若電池溫度低於 0 °C 或高於 60 °C，電池將不會充電。
- 當電池溫度為 0 °C 至 15 °C 及 45 °C 至 60 °C 時，電池容量可能減少且充電時間可能增加。
- 通常情況下，電池容量在低溫環境下會降低。在溫度低於約 5 °C 的環境下進行充電時，即使是新電池，其在設定選單 **[電池資訊]** 中的使用壽命顯示也將暫時從“0”增加至“1”；但是，一旦在約 20 °C 或更高溫度的環境下對該電池進行充電，其使用壽命顯示將恢復正常。
- 在低溫環境下電池容量會降低。容量隨溫度的變化反映在相機電池電量顯示中。因此，即使電池已充滿電，隨著溫度下降，電池電量顯示中也可能顯示電池容量下降。
- 電池使用後可能會發熱。從相機取出電池時，請小心謹慎。

- **在使用前為電池充電**

請在使用前為電池充電。隨附的電池在出廠時未充滿電。

- **準備備用電池**

拍攝相片之前，請先準備 1 枚充滿電的備用電池。因為根據您所處的地點，可能很難在短時間內購買到用來更換的電池。

- **在寒冷天氣準備充滿電的備用電池**

未充滿電的電池在寒冷天氣可能無法正常工作。在寒冷天氣，使用前請為一枚電池充滿電，並將另一枚充滿電的電池存放在溫暖的地方，以在需要時進行更換。電池回暖後，電池電量可能會有所恢復。

- **電池電量**

- 電池電量耗盡時，反復開啟或關閉相機將會縮短電池壽命。耗盡電量的電池在使用前必須重新充電。
- 在室溫環境下使用 1 枚充滿電的電池時，若其電量保持時間明顯縮短，表示電池需要更換。請購買 1 枚新的可充電電池。

- **切勿嘗試為充滿電的電池充電**

充滿電後繼續充電會削弱電池效能。

- **回收廢舊電池**

請按照當地的相關規定回收可充電電池，回收前請確保先使用絕緣膠帶封住終端。

技術規格

尼康 Z f 數碼相機

類型	
類型	可換鏡頭數碼相機
鏡頭接環	尼康 Z 接環
鏡頭	
兼容的鏡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Z 接環 NIKKOR 鏡頭• F 接環 NIKKOR 鏡頭 (需要接環配接器 ; 部分功能可能受到限制)
有效像素	
有效像素	2450 萬 (像素)
影像感應器	
類型	35.9 × 23.9 mm CMOS 感應器 (全螢幕 / FX 格式)
總像素	2528 萬 (像素)
除塵系統	清理影像感應器、影像除塵參照數據 (需要 NX Studio)

儲存

影像大小 (像素)

- 影像區域選為 **[FX (36×24)]** :
 - 6048 × 4032 (大 : 24.4 M)
 - 4528 × 3024 (中 : 13.7 M)
 - 3024 × 2016 (小 : 6.1 M)
- 影像區域選為 **[DX (24×16)]** :
 - 3984 × 2656 (大 : 10.6 M)
 - 2976 × 1992 (中 : 5.9 M)
 - 1984 × 1328 (小 : 2.6 M)
- 影像區域選為 **[1:1 (24×24)]** :
 - 4032 × 4032 (大 : 16.3 M)
 - 3024 × 3024 (中 : 9.1 M)
 - 2016 × 2016 (小 : 4.1 M)
- 影像區域選為 **[16:9 (36×20)]** :
 - 6048 × 3400 (大 : 20.6 M)
 - 4528 × 2544 (中 : 11.5 M)
 - 3024 × 1696 (小 : 5.1 M)

檔案格式 (影像品質)

- **NEF (RAW)** : 14 bit ; 從無損壓縮、高效率 ★ 和高效率壓縮選項中選擇
- **JPEG** : 兼容 JPEG-Baseline · 壓縮率為精細 (約 1:4)、標準 (約 1:8) 或基本 (約 1:16) ; 檔案大小優先和最佳品質壓縮可用
- **HEIF** : 支援精細 (約 1:4)、標準 (約 1:8) 或基本 (約 1:16) ; 檔案大小優先和最佳品質壓縮可用
- **NEF (RAW) + JPEG** : 以 NEF (RAW) 和 JPEG 兩種格式記錄單張相片
- **NEF (RAW) + HEIF** : 以 NEF (RAW) 和 HEIF 兩種格式記錄單張相片

儲存	
Picture Control 系統	<p>自動、標準、中性、鮮豔、單色、扁平單色、深色調單色、人像、濃豔色調人像、風景、扁平、Creative Picture Control (夢幻、晨曦、普普風、星期天、陰沉、戲劇化、寂靜、褪色、憂鬱、純真、丹寧、玩具、棕褐色、藍色、紅色、粉紅色、木炭、石墨、雙色調、黑碳) ; 可修改所選 Picture Control ; 可儲存自定 Picture Control</p> <p>注意：當在靜態攝影期間將色調模式選為 HLG 時，Picture Control 的選擇僅限於標準、單色和扁平。</p>
儲存媒體	<p>SD (Secure Digital)、SDHC 和 SDXC 記憶卡 (SDHC 和 SDXC 記憶卡是兼容 UHS-II 的記憶卡)，以及 microSD、microSDHC 和 microSDXC 記憶卡 (microSDHC 和 microSDXC 記憶卡是兼容 UHS-I 的記憶卡)</p>
雙記憶卡插槽	<p>任一記憶卡可用作額外空間或備用儲存空間，用於分開儲存 NEF (RAW) 和 JPEG 或 HEIF 照片，或用於儲存大小和影像品質不同的重複 JPEG 或 HEIF 照片；照片可以在記憶卡之間複製。</p>
檔案系統	<p>DCF 2.0、Exif 2.32、MPEG-A MIAF</p>


觀景器	
觀景器	1.27 cm/0.5 英寸，約 369 萬點 (Quad VGA) OLED 電子觀景器，可調整色彩平衡，具備自動以及 13 個等級的手動亮度控制
畫面覆蓋率	約 100% (垂直與水平)
放大倍率	約 0.8 倍 (50 mm 鏡頭設為無限遠；屈光度為 -1.0 m^{-1})
視點	距離觀景器接目鏡鏡頭表面最後端 21 mm (屈光度為 -1.0 m^{-1})
屈光度調節	-4 – $+2 \text{ m}^{-1}$
眼睛感應器	在螢幕和觀景器顯示之間自動切換
螢幕	
螢幕	8 cm/3.2 英寸、約 210 萬點、 170° 視角、約 100% 畫面覆蓋率的多角度 TFT 觸控式感應 LCD 螢幕，可調整色彩平衡，具備 15 個等級的手動亮度控制

快門	
類型	電子控制縱走式焦平面機械快門；電子前簾快門；電子快門
速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可透過快門速度撥盤存取：$\frac{1}{8000}$–4 秒（以 1 EV 為等級進行微調）、B 門、定時、X（閃光燈同步） • 可透過主指令撥盤存取：$\frac{1}{8000}$–30 秒（以 $\frac{1}{3}$ EV 為等級進行微調，在模式 M 下可延長至 900 秒）、B 門、定時、X（閃光燈同步）
閃光燈同步速度	X= $\frac{1}{200}$ 秒；閃光燈以 $\frac{1}{200}$ 秒或更慢的速度與快門同步；自動 FP 高速同步支援更快的同步速度
快門釋放	
快門釋放模式	單張、低速連拍、高速連拍、高速連拍（延長）、高速畫面捕捉（帶預先釋放捕捉/拍攝）、自拍
每秒拍攝幅數（近似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低速連拍：約 1–7 fps • 高速連拍：約 7.8 fps • 高速連拍（延長）：約 14 fps • 高速畫面捕捉（C30）：約 30 fps <p>* 內部測試測量的最高每秒拍攝幅數。</p>
自拍	2 秒、5 秒、10 秒、20 秒；以 0.5、1、2 或 3 秒為間隔曝光 1–9 次

曝光	
測光系統	使用相機影像感應器進行 TTL 測光
測光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矩陣測光 • 偏重中央測光：約 75% 的比重集中在畫面中央 12 或 8 mm 直徑圈中或比重可以為整個畫面的平均值 • 重點測光：集中在以所選對焦點為中心的約 4 mm 直徑圈中 • 高光偏重測光
範圍*	-4 至 +17 EV * 數據是在 20 °C 時使用 ISO 100 和 f/2.0 鏡頭所獲取
模式	 ：自動 · P ：帶有彈性程式的程式自動 · S ：快門優先自動 · A ：光圈優先自動 · M ：手動
曝光補償	-3 至 +3 EV (當曝光補償撥盤旋轉至 C 時為 -5 至 +5 EV) · 以 $\frac{1}{3}$ EV 為等級進行微調
曝光鎖定	光亮度鎖定在所測定的值上
ISO 感光度 (建議的曝光系數)	ISO 100–64000 (從 $\frac{1}{3}$ 和 1 EV 中選擇等級) ; 可在 ISO 100 的基礎上約減少 0.3、0.7 或 1 EV (相當於 ISO 50) · 或者在 ISO 64000 的基礎上約增加 0.3、0.7、1 或 1.7 EV (相當於 ISO 204800) ; 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可用 注意：當色調模式選為 HLG 時，ISO 感光度限制為 400-64000。
主動式 D-Lighting	自動、超高、高、標準、低、關閉
多重曝光	疊加、平均、變亮、變暗
其他選項	HDR 重疊、相片模式減少閃爍

自動對焦	
類型	混合自動對焦 (相位偵測 AF/對比 AF) · 具備 AF 輔助
偵測範圍*	-10 至 +19 EV * 測量條件：相片模式、ISO 100、20 °C、單次伺服 AF (AF-S) · 使用最大光圈為 f/1.2 的鏡頭
鏡頭伺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自動對焦 (AF)：單次伺服 AF (AF-S)；連續伺服 AF (AF-C)；全時間 AF (AF-F；僅在短片模式下可用)；預估追蹤對焦 • 手動對焦 (M)：可以使用電子測距器
對焦點*	273 個對焦點 * AF 區域模式選為單點 AF 且影像區域選為 FX 時在相片模式下可用的對焦點數目
AF 區域模式	微細焦點 (僅適用於相片模式)、單點、動態區域 (小、中和大；僅適用於相片模式)、廣闊區域 (小、大、C1 和 C2) 和自動區域 AF；3D 追蹤 (僅適用於相片模式)；主體追蹤 AF (僅適用於短片模式)
對焦鎖定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 (單次伺服 AF/ AF-S) 或按下  按鍵可鎖定對焦
減震 (VR)	
相機機載 VR	5 軸影像感應器移軸
鏡頭 VR	鏡片移動 (適用於 VR 鏡頭)

閃光	
閃光控制	TTL : i-TTL 閃光控制 ; i-TTL 均衡補充閃光配合矩陣測光、偏重中央測光、高光偏重測光一起使用，標準 i-TTL 補充閃光則配合重點測光一起使用
閃光模式	前簾同步、慢速同步、後簾同步、減輕紅眼、減輕紅眼連慢速同步、關閉
閃光補償	-3 至 +1 EV (以 $\frac{1}{3}$ EV 為等級進行微調)
閃光燈就緒指示燈	當另購的閃光燈元件充滿電時點亮；當閃光燈以全光輸出後閃爍，用作曝光不足警告
配件插座	帶有安全鎖及同步和數據接點的 ISO 518 配件插座
尼康創意閃光系統 (CLS)	i-TTL 閃光控制、光學控制先進無線閃光、模擬照明、FV 鎖定、色彩資料傳達、自動 FP 高速同步
白平衡	
白平衡	自動 (3 種類型)、自然光 (自動)、直射陽光、陰天、陰影、白熾燈、螢光燈 (3 種類型)、閃光、選擇色溫 (2500-10000 K)、手動預設 (最多可儲存 6 個值)，全部均可進行微調
包圍	
包圍	曝光和/或閃光、白平衡和主動式 ADL
靜態攝影的其它選項	
靜態攝影的其它選項	邊暈控制、衍射補償、自動變形控制、柔化肌膚、人像印象平衡，以及間隔定時拍攝、對焦移動拍攝和像素位移拍攝

短片	
測光系統	使用相機影像感應器進行 TTL 測光
測光模式	矩陣測光、偏重中央測光或高光偏重測光
畫面大小 (像素) 和每秒幅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3840 × 2160 (4K UHD) : 60p/50p/30p/25p/24p • 1920 × 1080 : 120p/100p/60p/50p/30p/25p/24p 注意：120p、100p、60p、50p、30p、25p 及 24p 的實際每秒幅數分別為 119.88、100、59.94、50、29.97、25 及 23.976 fps。
檔案格式	MOV、MP4
短片壓縮	H.265/HEVC (8 bit/10 bit)、H.264/AVC (8 bit)
音頻記錄格式	線性 PCM (48 KHz · 24 bit · 用於以 MOV 格式記錄的短片) 或 AAC (48 KHz · 16 bit · 用於以 MP4 格式記錄的短片)
音頻記錄裝置	帶衰減器選項的內置立體聲或外置收音器；可調節靈敏度
曝光補償	-3 至 +3 EV (以 $\frac{1}{3}$ EV 為等級進行微調)
ISO 感光度 (建議的曝光系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模式 M：手動選擇 (ISO 100–51200；從 $\frac{1}{6}$、$\frac{1}{3}$ 和 1 EV 中選擇等級)；可在 ISO 51200 的基礎上約增加 0.3、0.7、1 或 2 EV (相當於 ISO 204800)；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ISO 100–Hi 2.0)，可選擇上限 • 模式 P、S、A：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ISO 100–Hi 2.0)，可選擇上限 •  模式：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ISO 100–51200) 注意：當色調模式選為 HLG 時，ISO 感光度限制為 400–51200。

短片	
主動式 D-Lighting	超高、高、標準、低和關閉
其他選項	縮時短片記錄、電子減震、時間碼、N-Log 和 HDR (HLG) 短片、波形顯示、紅色 REC 畫面指示器、短片記錄顯示縮放 (50%、100% 和 200%)，以及延長快門速度範圍 (模式 S 和 M)；透過 i 選單查看短片記錄資訊的選項
重播	
重播	全螢幕和縮圖 (多達 4 張、9 張或 72 張照片) 重播、重播縮放、重播縮放裁剪、短片重播、幻燈播放、色階分佈圖顯示、高光、相片資訊、位置資料顯示、自動照片旋轉、照片評分、語音備忘記錄和播放、IPTC 資訊的嵌入和顯示、篩選重播、跳至系列照片的第一張照片、系列照片重播、儲存連續畫面以及動作合成
介面	
USB	C 型高速 USB 連接器；建議連接至內置 USB 埠
HDMI 輸出	D 型 HDMI 連接器
音頻輸入	立體聲微型插針插孔 (3.5 mm 直徑)；支援插入式電源)
音頻輸出	立體聲微型插針插孔 (3.5 mm 直徑)

Wi-Fi/Bluetooth

Wi-Fi

- 標準：
 - IEEE 802.11b/g/n (非洲、亞洲和大洋洲)
 - IEEE 802.11b/g/n/a/ac (歐洲、美洲)
- 操作頻率：
 - 2412–2462 MHz (通道 11 ; 非洲、亞洲和大洋洲)
 - 2412–2462 MHz (通道 11) 和 5180–5825 MHz (5180–5580 MHz、5660–5700 Mhz 和 5745–5825 MHz) (美國、加拿大、墨西哥)
 - 2412–2462 MHz (通道 11) 和 5180–5805 MHz (5180–5320 Mhz 和 5745–5805 MHz) (美洲其他國家)
 - 2412-2462 MHz (通道 11) 和 5745-5805 MHz (格魯吉亞)
 - 2412-2462 MHz (通道 11) 和 5180-5320 MHz (歐洲其他國家)
- 最大輸出功率 (EIRP)：
 - 2.4 GHz 頻帶：6.1 dBm
 - 5 GHz 頻帶：9.4 dBm
- 驗證：開放系統、WPA2-PSK、WPA3-SAE

Bluetooth

- 通訊協定：Bluetooth 技術規格 5.0 版
- 操作頻率：
 - Bluetooth：2402–2480 MHz
 - Bluetooth 低功耗：2402–2480 MHz
- 最大輸出功率 (EIRP)：
 - Bluetooth：0.6 dBm
 - Bluetooth 低功耗：-0.9 dBm

電源	
電池	<p>1 枚 EN-EL15c 二次鋰電池組 *</p> <p>* EN-EL15b 和 EN-EL15a 二次鋰電池組可用於代替 EN-EL15c。但是請注意，電池完全充滿一次電時比使用 EN-EL15c 可拍攝的照片少。EH-8P AC 變壓器僅可用於為 EN-EL15c 和 EN-EL15b 二次鋰電池組充電。</p>
AC 變壓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EH-7P AC 變壓充電器 (另行選購) • EH-8P AC 變壓器 (另行選購) ; 需要隨附的 UC-E25 USB 線
三腳架插孔	
三腳架插孔	0.635 cm (1/4 英寸 · ISO 1222)

尺寸/重量	
尺寸 (寬 × 高 × 厚)	約 144 × 103 × 49 mm
重量	約 710 g (帶電池和記憶卡，但不包括機身蓋和配件插座蓋)；約 630 g (僅相機機身)
作業環境	
溫度	0°C– 40 °C
濕度	85% 或以下 (不結露)

- 除另有說明外，相關測量均依據日本相機與影像產品協會 (CIPA) 標準或指引完成。
- 所有數據都是對電池充滿電的相機所測量的值。
- 在整個文件中，“FX 格式”和“FX”是指相當於 35 mm 格式 (“全螢幕”) 相機的畫角，“DX 格式”和“DX”是指相當於 APS-C 相機的畫角。
- 相機上所示的示範影像和本文件中的影像和插圖均僅用於解釋說明。
- 尼康公司保留可隨時更改本文件內載之產品的外觀、技術規格和效能的權利，而無須事先通知。對因本文件可能包含的錯誤而造成的損害，尼康公司不承擔法律責任。

EN-EL15c 二次鋰電池組

類型	二次鋰電池組
額定電壓・額定容量	7.0 V・2280 mAh
操作溫度	0 °C–40 °C・帶 Z f
尺寸 (寬 × 高 × 厚)	約 40 × 56 × 20.5 mm
重量	約 80 g (不包括終端蓋)

注意事項：數據儲存裝置的處理

請注意，刪除照片、格式化記憶卡或其他數據儲存裝置不會完全刪除原始影像數據。有時可以透過市售軟件，從捨棄的儲存裝置中恢復被刪除的檔案，同時這也將潛在地導致個人影像數據被他人惡意利用。確保這些數據的隱私安全屬於使用者的職責範圍。

丟棄數據儲存裝置，或將其所有權轉讓給他人之前，請使用市售的刪除軟件刪除所有數據，或是對該裝置進行格式化，然後用不包含私人資訊的照片（如空曠天空的圖片）將其完全重新填滿。當使用物理方式毀壞數據儲存裝置時，請注意不要受傷。

丟棄相機或將其所有權轉讓給他人之前，您也應使用相機設定選單中的 [重設所有設定] 項目刪除網路設定和其他個人資訊。

經認可的記憶卡

- 本相機中可使用 SD、SDHC、SDXC、microSD、microSDHC 和 microSDXC 記憶卡。
- 支援 UHS-I 和 UHS-II SD 記憶卡。
- microSDHC 和 microSDXC 記憶卡是兼容 UHS-I 的記憶卡。



- 記錄和重播短片時，建議使用 UHS Speed Class 3 或以上的 SD 記憶卡。以較高畫面大小或每秒幅數記錄和重播短片時，建議使用最大數據傳輸速度至少為 250 MB/s 的 UHS Speed Class 3 或以上的 SD 記憶卡。更慢的速度可能會導致記錄或重播中斷。
- 當選擇用於讀卡器的記憶卡時，請確保其與該裝置兼容。
- 有關功能、操作以及使用限制的資訊，請諮詢生產廠家。

可攜式充電器 (行動電源)

可攜式充電器既可為相機供電，又可為相機電池充電。下表列出了已經過可用驗證的可攜式充電器，以及使用各裝置大約可拍攝的照片張數和可為相機電池充電的大約次數。

製造商	型號	拍攝張數	充電次數 *
Anker	PowerCore III Elite 25600 87W	約為單個 EN-EL15c 電池的 5 倍	約 4 次

* 可使用充滿電的可攜式充電器為相機電池 (EN-EL15c) 充滿電的次數。

- 可使用可攜式充電器進行充電的電池僅限 EN-EL15c 和 EN-EL15b。
- 有關使用可攜式充電器的資訊，請參見其隨附的文件。
- 當使用可攜式充電器為相機供電或為相機電池充電時，請使用該充電器隨附的帶兩個 C 型連接器的 USB 線。
- 有關可攜式充電器的最新資訊，請瀏覽生產廠家的網站。供應情況可能根據國家或地區的不同而異。

記憶卡容量

下表列出了在 [選擇影像區域] 選為 [FX (36×24)] 且 [色調模式] 選為 [SDR] 時，一張 32 GB¹ 記憶卡以不同影像品質 ([☞ 110](#)) 和影像大小 ([☞ 112](#)) 儲存時的緩衝區容量和大約可儲存的照片數量。實際容量因拍攝條件和記憶卡類型的不同而異。

影像品質	影像大小	檔案大小	剩餘曝光次數 ²	緩衝區容量 ^{2、3}
NEF (RAW) · 無損壓縮	—	約 25.9 MB	654 張	186 張
NEF (RAW) · 高效率 ★	—	約 16.5 MB	1400 張	超過 200 幅畫面
NEF (RAW) · 高效率	—	約 11.0 MB	2000 張	超過 200 幅畫面
JPEG/HEIF 精細 ⁴	大	約 11.0 MB	1800 張	超過 200 幅畫面
	中	約 7.4 MB	3000 張	
	小	約 3.9 MB	5700 張	
JPEG/HEIF 標準 ⁴	大	約 6.4 MB	3600 張	超過 200 幅畫面
	中	約 3.8 MB	5900 張	
	小	約 2.1 MB	11000 張	
JPEG/HEIF 基本 ⁴	大	約 2.8 MB	7000 張	超過 200 幅畫面
	中	約 2.0 MB	11300 張	
	小	約 1.1 MB	19900 張	

1 使用的是 SanDisk SD 記憶卡 (SDSA500-64GB-I901，測量於 2023 年 6 月)，NIKOR Z 50mm f/1.8 S 鏡頭安裝於相機上。

2 可儲存至記憶卡或儲存在記憶體緩衝區的照片數量根據所記錄場景的不同而異。

3 ISO 100 時記憶體緩衝區中可儲存的最大曝光次數。在某些情況下可能會降低，包括：

- [影像品質] 選為最佳壓縮 ([★]) 選項 (針對以 JPEG 格式拍攝的照片)，或
- [自動變形控制] 選為 [ON]。

4 假定 [影像品質] 選為檔案大小優先選項 (未標記 [★] 的選項) 時的數據。選擇一個最佳壓縮 ([★]) 選項將增加檔案的大小；影像數量和緩衝區容量會相應減少。

記憶卡容量 (短片)

下表列出了當 [短片檔案類型] 選為 [H.265 8-bit (MOV)] 時，若將短片記錄選單中的 [畫面大小/每秒幅數] ([🔗 186](#)) 選為其他選項，一張 256 GB* 記憶卡大約可儲存的短片片段長度。

- 每次拍攝最長可達 125 分鐘。實際容量因拍攝條件和記憶卡類型的不同而異。
- 每個選項的最大容量是可以該畫面大小和每秒幅數拍攝的檔案的最大組合長度。
- 即使記憶卡上仍有空間，若電池電量不足或相機溫度升高，也可能會在達到最大長度之前結束記錄。

畫面大小/每秒幅數	最大容量
[3840×2160 ; 60p]	約 93 分鐘
[3840×2160 ; 50p]	
[3840×2160 ; 30p]	約 186 分鐘
[3840×2160 ; 25p]	
[3840×2160 ; 24p]	
[1920×1080 ; 120p]	約 186 分鐘
[1920×1080 ; 100p]	
[1920×1080 ; 60p]	約 368 分鐘
[1920×1080 ; 50p]	
[1920×1080 ; 30p]	約 719 分鐘
[1920×1080 ; 25p]	
[1920×1080 ; 24p]	

* 使用的是 SanDisk SD 記憶卡 (SDSDXEP-256G-JNJP，測量於 2023 年 6 月)。

電池持久力

使用一枚充滿電的 EN-EL15c 二次鋰電池組¹ 可記錄的短片片段或照片張數如下所示。² 實際持久力根據電池狀態、拍攝間隔以及在相機選單中所選選項的不同而異。

相片模式（單張）：拍攝張數³

- 螢幕模式選為 [僅限觀景器] 時：
 - 設定選單中的 [省電（相片模式）] 選為 [ON]：約 410 張
 - 設定選單中的 [省電（相片模式）] 選為 [OFF]：約 360 張
- 螢幕模式選為 [僅限螢幕] 時：
 - 設定選單中的 [省電（相片模式）] 選為 [ON]：約 430 張
 - 設定選單中的 [省電（相片模式）] 選為 [OFF]：約 380 張

短片模式：短片片段長度⁴

- 螢幕模式選為 [僅限觀景器]：約 90 分鐘
- 螢幕模式選為 [僅限螢幕]：約 90 分鐘

以下操作將會降低電池持久力：

- 保持半按快門釋放按鍵。
- 重複自動對焦操作。
- 拍攝 NEF (RAW) 相片。
- 慢速快門。
- 使用相機 Wi-Fi (無線區域網路) 和 Bluetooth 功能。
- 在連接了另購配件的情況下使用相機。
- 反覆進行變焦。以及
- 在低溫環境下拍攝照片。

為確保能充分利用尼康 EN-EL15c 二次鋰電池組，請遵守以下注意事項：

- 保持電池接點的清潔。弄髒的接點會降低電池效能。
- 充電後請立即使用電池，否則會造成電池電量的流失。

- 1 EN-EL15b 和 EN-EL15a 二次鋰電池組可用於代替 EN-EL15c。但是請注意，電池完全充滿一次電時比使用 EN-EL15c 可拍攝的照片少。
- 2 使用 SanDisk SDSXPK-032G-JNJIP 記憶卡在 23 °C (±2 °C) 時測量的結果。
- 3 日本相機與影像產品協會 (CIPA) 標準。每 30 秒在預設設定下拍攝 1 張相片。使用 NIKKOR Z 40mm f/2 鏡頭測量的結果。
- 4 在 CIPA 指定條件下測量的實際電池持久力。使用 NIKKOR Z 40mm f/2 鏡頭測量的結果。在預設設定下執行測量。
 - 每次拍攝最長可達 125 分鐘。
 - 若相機溫度升高，記錄可能會在達到最大長度或大小之前結束。

商標和授權

- SD、SDHC、SDXC、microSD、microSDHC 和 microSDXC 標誌是 SD-3C, LLC. 的商標。
- Windows 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國和/或其他國家/地區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 Apple®、App Store®、Apple 標誌、iPhone®、iPad®、Mac 和 macOS 是 Apple Inc. 在美國和/或其他國家/地區的註冊商標。
- Android、Google Play 及 Google Play 標誌是 Google LLC. 的商標。Android 機械人是從 Google 創作和共用的作品複製或修改，並根據「創意共享 (CC) 姓名標示授權 3.0」條款使用。
- IOS 是 Cisco Systems, Inc. 在美國和/或其他國家/地區的商標或註冊商標且經授權使用。
- HDMI、HDMI 標誌及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高清晰度多媒體介面) 是 HDMI Licensing, LLC.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HDMI

- Bluetooth® 字標及標誌是 Bluetooth SIG, Inc. 所有的註冊商標且已授權尼康公司使用。
- Wi-Fi 和 Wi-Fi 標誌是 Wi-Fi Alliance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Powered by intoPIX technology.



- 本文件或尼康產品隨附的其他文件中提及的所有其他商標名稱，分別為其相關所有者所持有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Use of the Made for Apple badge means that an accessory has been designed to connect specifically to the Apple products identified in the badge, and has been certified by the developer to meet Apple performance standards. Apple is not responsible for the operation of this device or its compliance with safety and regulatory standards. Please note that the use of this accessory with an Apple product may affect wireless performance.
- This product includes software developed by the OpenSSL Project for use in the OpenSSL Toolkit.

 **FreeType 授權 (FreeType2)**

本軟件部分版權所有 © 2012 The FreeType Project (<https://www.freetype.org>) 。保留所有權利。

 **MIT 授權 (HarfBuzz)**

本軟件部分版權所有 © 2018 The HarfBuzz Project (<https://www.freedesktop.org/wiki/Software/HarfBuzz>) 。保留所有權利。

IN NO EVENT SHALL THE COPYRIGHT HOLDER BE LIABLE TO ANY PARTY FOR DIRECT, INDIRECT, SPECIAL, INCIDENTAL, OR CONSEQUENTIAL DAMAGES ARISING OUT OF THE USE OF THIS SOFTWARE AND ITS DOCUMENTATION, EVEN IF THE COPYRIGHT HOLDER HAS BEEN ADVISED OF THE POSSIBILITY OF SUCH DAMAGE. THE COPYRIGHT HOLDER SPECIFICALLY DISCLAIMS ANY WARRANTIES,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THE IMPLIED WARRANTIES OF MERCHANTABILITY AND FITNESS FOR A PARTICULAR PURPOSE. THE SOFTWARE PROVIDED HEREUNDER IS ON AN "AS IS" BASIS, AND THE COPYRIGHT HOLDER HAS NO OBLIGATION TO PROVIDE MAINTENANCE, SUPPORT, UPDATES, ENHANCEMENTS, OR MODIFICATIONS.

 **Unicode® 字元數據庫授權 (Unicode® 字元數據庫)**

本產品的軟件使用 Unicode® 字元數據庫授權開源軟件。軟件授權條款如下所示：

COPYRIGHT AND PERMISSION NOTICE

Copyright © 1991–2023 Unicode, Inc. All rights reserved.

Distributed under the Terms of Use in

<https://www.unicode.org/copyright.html>.

Permission is hereby granted, free of charge, to any person obtaining a copy of the Unicode data files and any associated documentation (the "Data Files") or Unicode software and any associated documentation (the "Software") to deal in the Data Files or Software without restriction, including without limitation the rights to use, copy, modify, merge, publish, distribute, and/or sell copies of the Data Files or Software, and to permit persons to whom the Data Files or Software are furnished to do so, provided that either

- (i) this copyright and permission notice appear with all copies of the Data Files or Software, or
- (ii) this copyright and permission notice appear in associated Documentation.

THE DATA FILES AND SOFTWARE ARE PROVIDED "AS IS", WITHOUT WARRANTY OF ANY KIND, EXPRESS OR IMPLIED,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THE WARRANTIES OF MERCHANTABILITY, FITNESS FOR A PARTICULAR PURPOSE AND NONINFRINGEMENT OF THIRD PARTY RIGHTS. IN NO EVENT SHALL THE COPYRIGHT HOLDER OR HOLDERS INCLUDED IN THIS NOTICE BE LIABLE FOR ANY CLAIM, OR ANY SPECIAL INDIRECT OR CONSEQUENTIAL DAMAGES, OR ANY DAMAGES WHATSOEVER RESULTING FROM LOSS OF USE, DATA OR PROFITS, WHETHER IN AN ACTION OF CONTRACT, NEGLIGENCE OR OTHER TORTIOUS ACTION, ARISING OUT OF OR IN CONNECTION WITH THE USE OR PERFORMANCE OF THE DATA FILES OR SOFTWARE.

Except as contained in this notice, the name of a copyright holder shall not be used in advertising or otherwise to promote the sale, use or other dealings in these Data Files or Software without prior written authorization of the copyright holder.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本產品遵守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供使用者用於個人及非商業用途的以下操作：

- (i) 按照 AVC 標準編碼短片（“AVC 短片”）和/或
- (ii) 解碼使用者編碼的用於個人及非商業活動的 AVC 短片和/或從獲授權提供 AVC 短片的提供者處獲取的 AVC 短片。

不得授權或用作其他用途。

更多資訊可從 MPEG LA, L.L.C. 處獲取。參見

<https://www.mpegla.com>

BSD License (NVM Express Driver)

相機的 NVM Express 驅動程式中所含開源軟件的授權如下所示：

<https://imaging.nikon.com/support/pdf/LicenseNVMe.pdf>

其他開源軟件

其他開源授權可從以下 URL 獲取：

<https://imaging.nikon.com/oss/en/index.htm>

Bluetooth 和 Wi-Fi (無線區域網路)

本產品受美國出口管理規章 (EAR) 管控。除出口至受禁運或特殊管控的國家 (目前包括古巴、伊朗、朝鮮、蘇丹及敘利亞；該國家名單可能會發生變更) 時以外，將本產品出口至其他國家時，均無需美國政府的許可。

在某些國家或地區可能禁止使用無線裝置。熟悉並遵守所有適用的當地法規。

本裝置中的 Bluetooth 傳送器在 2.4 GHz 頻帶下工作。

● 台灣使用者須知

使用無線區域網路產品時的注意事項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 歐洲及符合無線電裝置要求國家的客戶須知

尼康公司在此聲明無線電裝置類型 Z f 符合 2014/53/EU 指令。



EU 符合性聲明的全文可在以下網站中獲取：

https://imaging.nikon.com/imaging/support/pdf/DoC_N2137.pdf

對於本無線電裝置，5150-5350 MHz 頻帶僅限於室內操作。以下對投入使用或使用授權要求之限制適用於 AT、BE、BG、CY、CZ、DK、EE、FI、FR、DE、EL、MK、IE、IT、LV、LT、LU、MT、NL、PL、PT、RO、SK、LI、HU、SI、ES、SE、UK (NI)、IS、ME、NO、CH、TR、HR 及 RS。

Wi-Fi

- 操作頻率：
 - 2412–2462 MHz (通道 11；非洲、亞洲和大洋洲)
 - 2412–2462 MHz (通道 11) 和 5180–5825 MHz (5180–5580 MHz、5660–5700 MHz 和 5745–5825 MHz) (美國、加拿大、墨西哥)
 - 2412–2462 MHz (通道 11) 和 5180–5805 MHz (5180–5320 MHz 和 5745–5805 MHz) (美洲其他國家)
 - 2412–2462 MHz (通道 11) 和 5745–5805 MHz (格魯吉亞)
 - 2412–2462 MHz (通道 11) 和 5180–5320 MHz (歐洲其他國家)
- 最大輸出功率 (EIRP)：
 - 2.4 GHz 頻帶：6.1 dBm
 - 5 GHz 頻帶：9.4 dBm

Bluetooth

- 操作頻率：
 - Bluetooth：2402–2480 MHz
 - Bluetooth 低功耗：2402–2480 MHz
 - 最大輸出功率（EIRP）：
 - Bluetooth：0.6 dBm
 - Bluetooth 低功耗：-0.9 dBm
-
- 安全性

本產品的一大好處就是可讓他人 在無線訊號允許的範圍內為交換數據自由地進行無線連接。但是若不啟用安全性保護將可能會出現以下情況：

- 數據盜竊：惡意第三方可能會截取無線傳送以盜竊使用者 ID、密碼以及其他個人資訊。
- 未經授權的存取：未授權使用者也可能存取網路，更改數據或進行其他惡意操作。請注意，由於無線網路的設計特性，即使啟用了安全性保護，特殊攻擊也可能實現未經授權的存取。
- 不安全的網路：連線至開放網路可能會受到未經授權的存取。請僅使用安全的網路。

提示：合格標記

使用設定選單中的 [合格標記] 選項可查看相機遵循的標準。

Z f Model Name: N2137

索引

索引

符號、數字

-  (自動) ([195](#)、[100](#))
- P** (程式自動) ([131](#))
- S** (快門優先自動) ([131](#))
- A** (光圈優先自動) ([133](#))
- M** (手動) ([134](#))
-  (單張) ([144](#))
-  L (低速連拍) ([144](#))
-  H (高速連拍) ([144](#))
-  H (高速連拍 (延長)) ([144](#))
-  30 (C30) ([144](#))
-  (自拍) ([144](#)、[150](#))
-  (微細焦點 AF) ([116](#))
-  [] (單點 AF) ([116](#))
-  (動態區域 AF (小)) ([116](#))
-  (動態區域 AF (中)) ([116](#))
-  (動態區域 AF (大)) ([116](#))
-  (廣闊區域 AF (小)) ([117](#))
-  (廣闊區域 AF (大)) ([117](#))
-  (廣闊區域 AF (C1)) ([117](#))
-  (廣闊區域 AF (C2)) ([117](#))
-  (3D 追蹤) ([117](#))
-  (主體追蹤 AF) ([117](#))
-  (自動區域 AF) ([117](#))
-  按鍵 ([75](#)、[212](#))
-  選單 ([75](#)、[212](#))
-  () 按鍵 ([219](#))
-  按鍵 ([107](#))
-  (說明) 圖示 ([73](#))
- 1:1 (24×24) (影像區域) ([109](#))
- 16:9 (36×20) (影像區域) ([109](#))
- 3D 追蹤 ([117](#))

A

- AC 變壓器 ([86](#))
- ADL 包圍 (自動包圍設定) ([424](#))
- AE 包圍 (自動包圍設定) ([416](#))
- AF 追蹤靈敏度 ([620](#))
- AF 區域模式 ([116](#))
- AF 速度 ([619](#))
- AF 微調選項 ([664](#))
- AF 模式中的手動對焦環 ([534](#))
- AF/MF 主體偵測選項 ([119](#)、[498](#))
- AF-C ([114](#))
- AF-F ([114](#))
- AF-S ([114](#))
- ATOMOS AirGlu BT 選項 ([728](#))

B

- Bluetooth ([286](#))
- Bulb** (長時間曝光) ([137](#))

C

- C30 ([144](#)、[148](#))
- Creative Picture Control ([175](#))

D

- DISP** 按鍵 ([44](#)、[53](#)、[199](#))
- D-Lighting ([253](#))
- DX 格式 ([109](#))
- DX (24×16) (影像區域) ([109](#))

F

- Fn 按鍵 ([67](#)、[157](#))
- FV 鎖定 ([355](#))
- FX 格式 ([109](#))
- FX (36×24) (影像區域) ([109](#))

H

- HDMI ([276](#))
- HDR 重疊 ([434](#))
- Hi (ISO 感光度) ([153](#))
- HLG ([192](#))
- HLG 品質 ([486](#))
- HLG 短片 ([192](#))

I

- IPTC ([678](#))
- ISO 感光度 ([151](#))
- ISO 感光度設定 ([382](#)、[482](#))
- ISO 感光度等級值 ([535](#))
- ISO 感光度撥盤 ([151](#))

L

- Log 記錄 ([194](#))
- Lo (ISO) ([153](#))

M

- MAC 位址 ([732](#))
- MENU 按鍵 ([68](#))
- MF (手動對焦) ([114](#)、[127](#))
- Mired ([163](#))

N

- N-Log ([194](#))
- NX Studio ([294](#))

R

- RAW 記錄 ([381](#))
- RAW 處理 ([237](#))
- RGB 色階分佈圖 ([202](#))

S

- SnapBridge ([284](#))

U

- USB ([730](#))
- USB 供電 ([693](#))
- USB 連接優先 ([690](#))
- USB 線 ([86](#))

W

- Wi-Fi 模式 ([290](#))
- Wireless Transmitter Utility ([298](#))

二畫

- 二次鋰電池組 ([86](#))
- 人像印象平衡 ([399](#)、[493](#))
- 人像 (設定 Picture Control) ([174](#))

四畫

- 中性 (設定 Picture Control) ([174](#))
- 內置 AF 輔助照明燈 ([531](#))

內置收音器 ([🔗 101](#))
反向指示器 ([🔗 601](#))
反向旋轉對焦環 ([🔗 602](#))
反向旋轉撥盤 ([🔗 599](#))
幻燈播放 ([🔗 227](#))
手動 (拍攝模式) ([🔗 134](#))
手動預設 (白平衡) ([🔗 158](#)、[🔗 168](#))
手動對焦 ([🔗 114](#)、[🔗 127](#))

五畫

主動式 D-Lighting ([🔗 391](#)、[🔗 487](#))
主插槽選擇 ([🔗 371](#))
主體追蹤 AF ([🔗 117](#))
包圍次序 ([🔗 573](#))
半按快門釋放按鍵 ([🔗 97](#))
外部記錄裝置 ([🔗 278](#))
用戶設定 ([🔗 511](#))
白平衡 ([🔗 156](#))
白平衡包圍 ([🔗 421](#))
白熾燈 (白平衡) ([🔗 157](#))

六畫

光圈 ([🔗 133](#)、[🔗 134](#))
光圈優先自動 ([🔗 133](#))
先進無線閃光 ([🔗 357](#))
全時間 AF ([🔗 114](#))
全螢幕重播 ([🔗 196](#))
全螢幕重播時輕彈操作 ([🔗 607](#))
同步拍攝模式選項 ([🔗 547](#))
同步相機時鐘 ([🔗 346](#))
同步釋放 ([🔗 336](#))
合格標記 ([🔗 691](#))
多重曝光 ([🔗 428](#))
存取點模式 ([🔗 299](#)、[🔗 311](#))
安裝在相機上的閃光燈元件 ([🔗 347](#))
安裝鏡頭 ([🔗 90](#))
收音器靈敏度 ([🔗 502](#))
耳機音量 ([🔗 507](#))
自定 **i** 選單 ([🔗 575](#)、[🔗 609](#))

自定控制 ([🔗 612](#))
自定控制 (拍攝) ([🔗 579](#))
自定控制 (重播) ([🔗 591](#))
自定螢幕拍攝顯示 ([🔗 563](#)、[🔗 630](#))
自定觀景器拍攝顯示 ([🔗 631](#))
自拍 ([🔗 144](#)、[🔗 150](#)、[🔗 541](#))
自拍人像模式 ([🔗 49](#)、[🔗 688](#))
自動 ISO 感光度控制 ([🔗 154](#))
自動包圍 ([🔗 415](#))
自動包圍 (模式 M) ([🔗 572](#))
自動 **⚡** ISO 感光度控制 ([🔗 570](#))
自動區域 AF ([🔗 117](#))
自動旋轉照片 ([🔗 646](#))
自動旋轉資訊顯示 ([🔗 663](#))
自動 (設定 Picture Control) ([🔗 174](#))
自動曝光鎖定 ([🔗 140](#))
自動關機溫度 ([🔗 670](#))
自動變形控制 ([🔗 397](#)、[🔗 491](#))
自然光 (自動) (白平衡) ([🔗 157](#))
色彩空間 ([🔗 390](#))
色溫 ([🔗 159](#)、[🔗 164](#))
色調模式 ([🔗 376](#))

七畫

低速連拍 ([🔗 144](#))
低速連拍模式拍攝速度 ([🔗 543](#))
低感光度 (Lo) ([🔗 153](#))
刪除 ([🔗 107](#)、[🔗 229](#)、[🔗 635](#))
刪除已選擇的照片 ([🔗 231](#))
刪除之後 ([🔗 644](#))
刪除兩個插槽中的照片 ([🔗 639](#))
刪除候選 ([🔗 232](#))
完全按下快門釋放按鍵 ([🔗 97](#))
快門速度 ([🔗 131](#)、[🔗 134](#))
快門速度閃光燈同步 ([🔗 568](#))
快門速度撥盤 ([🔗 131](#)、[🔗 134](#))
快門速度撥盤鎖定釋放按鍵 ([🔗 132](#)、[🔗 134](#))
快門優先自動 ([🔗 131](#))
快門類型 ([🔗 548](#))
快門釋放按鍵 AE-L ([🔗 540](#))
快速裁剪 ([🔗 212](#))

我的選單 ([🔗 733](#))
每秒幅數 ([🔗 186](#))
系列照片重播 ([🔗 642](#))

八畫

依照方向儲存對焦點 ([🔗 523](#))
使用的對焦點 ([🔗 522](#))
取下鏡頭 ([🔗 91](#))
定時 (長時間曝光) ([🔗 137](#))
屈光度調節控制器 ([🔗 59](#))
延長快門速度範圍 (M) ([🔗 549](#))
延長快門速度範圍 (S/M) ([🔗 623](#))
所有照片 ([🔗 233](#))
所選日期拍攝的照片 ([🔗 232](#))
拉直 ([🔗 254](#))
拍攝數據 ([🔗 204](#))
拍攝模式 ([🔗 144](#))
法蘭距 ([🔗 129](#))
版權資訊 ([🔗 676](#))
直射陽光 (白平衡) ([🔗 157](#))
空插槽釋放鎖 ([🔗 696](#))
長時間曝光 ([🔗 137](#))
非 CPU 鏡頭資料 ([🔗 667](#))

九畫

亮度資訊顯示 ([🔗 629](#))
保護 ([🔗 219](#))
待機定時 ([🔗 84](#))
扁平 (設定 Picture Control) ([🔗 175](#))
扁平單色 (設定 Picture Control) ([🔗 174](#))
星光顯示 (相片 Lv) ([🔗 554](#))
柔化肌膚 ([🔗 398](#))
省電 (相片模式) ([🔗 695](#))
相片/短片選擇器 ([🔗 95](#)、[🔗 100](#))
相片拍攝選單 ([🔗 362](#))
相片減少閃爍 ([🔗 401](#))
相機設定 ([🔗 93](#))
相機聲音 ([🔗 685](#))
紅色 REC 畫面指示器 ([🔗 632](#))

衍射補償 ([🔗 396](#)、[🔗 490](#))
重設用戶設定 ([🔗 518](#))
重設所有設定 ([🔗 702](#))
重設相片拍攝選單 ([🔗 365](#))
重設短片記錄選單 ([🔗 475](#))
重新調整大小 ([🔗 250](#))
重播選單 ([🔗 633](#))
重播檔案夾 ([🔗 636](#))
重播縮放 ([🔗 217](#))
重播顯示選項 ([🔗 637](#))
重疊 (疊加) ([🔗 258](#))
限制 AF 區域模式選擇 ([🔗 527](#)、[🔗 618](#))
限制可選擇的影像區域 ([🔗 550](#))
限制條紋圖案色調範圍 ([🔗 627](#))
限制螢幕模式選擇 ([🔗 662](#))
降低風聲雜音 ([🔗 505](#))
風景 (設定 Picture Control) ([🔗 174](#))
飛行模式 ([🔗 706](#))

十畫

修飾 ([🔗 234](#))
峰值對焦 ([🔗 129](#)、[🔗 532](#))
時區及日期 ([🔗 93](#)、[🔗 656](#))
時間碼 ([🔗 508](#))
格式化記憶卡 ([🔗 654](#))
矩陣測光臉部偵測 ([🔗 537](#))
衰減器 ([🔗 503](#))
記憶卡 ([🔗 82](#)、[🔗 834](#))
追蹤對焦連 Lock-on ([🔗 521](#))
閃光包圍 ([🔗 416](#))
閃光 (白平衡) ([🔗 157](#))
閃光控制 ([🔗 404](#))
閃光補償 ([🔗 354](#)、[🔗 407](#))
閃光模式 ([🔗 352](#))
閃光燈同步速度 ([🔗 566](#))
閃光燈攝影 ([🔗 347](#))
閃光曝光補償 ([🔗 569](#))
高光顯示 ([🔗 201](#))
高速連拍 ([🔗 144](#))
高速連拍 (延長) ([🔗 144](#))
高速畫面捕捉 ([🔗 148](#))

高速畫面捕捉模式 ([📖 545](#))

高感光度 (Hi) ([📖 153](#))

十一畫

偏重中央區域 ([📖 538](#))

副插槽功能 ([📖 372](#))

動作合成 ([📖 263](#))

動態區域 AF (大) ([📖 116](#))

動態區域 AF (小) ([📖 116](#))

動態區域 AF (中) ([📖 116](#))

基本資訊 ([📖 200](#))

基礎結構模式 ([📖 303](#)、[📖 316](#))

將 VR 連結到對焦點 ([📖 414](#))

控制環反應 ([📖 604](#))

條紋圖案 ([📖 625](#))

清理影像感應器 ([📖 671](#))

深色調單色 (設定 Picture Control) ([📖 174](#))

設定 Picture Control (HLG) ([📖 386](#))

設定選單 ([📖 651](#))

連拍時閃光優先順序 ([📖 574](#))

連拍模式下查看全部 ([📖 556](#))

連接至 FTP 伺服器 ([📖 718](#))

連接至其他相機 ([📖 725](#))

連接至智慧型裝置 ([📖 707](#))

連接至電腦 ([📖 713](#))

連續 AF ([📖 114](#))

連續 AF 模式優先 ([📖 519](#))

透視控制 ([📖 256](#))

陰天 (白平衡) ([📖 157](#))

陰影 (白平衡) ([📖 157](#))

麥克風插孔供電 ([📖 506](#))

單色 (設定 Picture Control) ([📖 174](#))

單張 ([📖 144](#))

單點 AF ([📖 116](#))

最近的設定 ([📖 739](#))

減低長時間曝光雜訊 ([📖 393](#))

減低高 ISO 雜訊 ([📖 394](#)、[📖 488](#))

減震 ([📖 413](#))

測光 ([📖 403](#))

焦平面標記 ([📖 129](#))

無線區域網路 ([📖 298](#))

無線遙控器 (ML-L7) 選項 ([📖 711](#))

畫面大小/每秒幅數 ([📖 186](#))

短片記錄按鍵 ([📖 101](#))

短片記錄選單 ([📖 473](#))

短片減少閃爍 ([📖 494](#))

程式自動 ([📖 131](#))

虛擬水平線類型 ([📖 560](#))

評分 ([📖 221](#))

間隔定時拍攝 ([📖 438](#))

韌體版本 ([📖 703](#))

十三畫

微細焦點 AF ([📖 116](#))

微調最佳曝光 ([📖 539](#))

暖色調顯示色彩 ([📖 555](#))

照片重看 ([📖 643](#))

路由器頻段 ([📖 731](#))

電子減震 ([📖 501](#))

電池 ([📖 82](#))

電池資訊 ([📖 692](#))

電動變焦 (PZ) 按鍵選項 ([📖 606](#)、[📖 621](#))

電源關閉延遲 ([📖 542](#))

預先釋放捕捉/拍攝選項 ([📖 545](#))

十二畫

單次 AF ([📖 114](#))

單次 AF 模式優先 ([📖 520](#))

單次連拍後，顯示 ([📖 645](#))

單次連拍最大張數 ([📖 544](#))

單次連拍攝影 ([📖 144](#))

單色 ([📖 257](#))

十四畫

像素位移拍攝 ([📖 467](#))

像素映射 ([📖 674](#))

寧靜模式 ([📖 686](#))

對焦指示器 ([📖 128](#))

對焦移動拍攝 ([🔗 459](#))
對焦模式 ([🔗 114](#) 、 [🔗 127](#))
對焦環 ([🔗 127](#))
對焦環/控制環功能交換 ([🔗 605](#))
對焦環旋轉範圍 ([🔗 603](#))
對焦點 ([🔗 122](#))
對焦點保持 ([🔗 526](#))
對焦點循環方式 ([🔗 528](#))
對焦點選擇速度 ([🔗 533](#))
對焦點鎖定 ([🔗 598](#) 、 [🔗 617](#))
對焦點顯示 ([🔗 529](#))
對焦鎖定 ([🔗 125](#))
管理 Picture Control ([🔗 181](#))
精細 ISO 控制 (模式 M) ([🔗 622](#))
網格類型 ([🔗 559](#) 、 [🔗 628](#))
網路選單 ([🔗 704](#))
語言 (Language) ([🔗 655](#))
語音備忘 ([🔗 272](#))
語音備忘選項 ([🔗 683](#))
遙控閃光燈攝影 ([🔗 357](#))

十五畫

廣闊區域 AF (C1) ([🔗 117](#))
廣闊區域 AF (C2) ([🔗 117](#))
廣闊區域 AF (大) ([🔗 117](#))
廣闊區域 AF (小) ([🔗 117](#))
彈性程式 ([🔗 131](#))
影像大小 ([🔗 112](#))
影像品質 ([🔗 110](#))
影像除塵參照相片 ([🔗 672](#))
影像區域 ([🔗 108](#) 、 [🔗 189](#))
影像註釋 ([🔗 675](#))
影像構圖 ([🔗 558](#))
標準 (設定 Picture Control) ([🔗 174](#))
模擬閃光 ([🔗 571](#))
編修 ([🔗 249](#))
編輯短片 ([🔗 265](#))
複製影像 ([🔗 647](#))

十六畫

濃豔色調人像 (設定 Picture Control) ([🔗 175](#))
篩選重播 ([🔗 225](#))
篩選重播條件 ([🔗 225](#))
螢光燈 (白平衡) ([🔗 157](#))
螢幕 ([🔗 92](#))
螢幕色彩平衡 ([🔗 658](#))
螢幕亮度 ([🔗 657](#))
選擇以上載 ([🔗 223](#))
選擇色溫 (白平衡) ([🔗 157](#))
選擇影像區域 ([🔗 109](#))
頻率響應 ([🔗 504](#))

十七畫

儲存/載入選單設定 ([🔗 697](#))
儲存目的地 ([🔗 478](#))
儲存對焦位置 ([🔗 668](#))
儲存檔案夾 ([🔗 366](#))
儲存變焦位置 (PZ 鏡頭) ([🔗 669](#))
檔案名稱 ([🔗 370](#) 、 [🔗 477](#))
檔案資訊 ([🔗 211](#))
檔案編號順序 ([🔗 551](#))
縮時短片 ([🔗 449](#))
縮圖重播 ([🔗 197](#))
總覽 ([🔗 209](#))
鮮豔 (設定 Picture Control) ([🔗 174](#))

十八畫

簡易曝光補償 ([🔗 536](#))
雙格式記錄重播插槽 ([🔗 640](#))

十九畫

曝光指示器 ([🔗 135](#))
曝光補償 ([🔗 142](#))
曝光補償撥盤 ([🔗 142](#))

曝光數據 ([☞ 201](#))

邊暈控制 ([☞ 395](#)、[☞ 489](#))

二十畫

觸控 ([☞ 60](#)、[☞ 687](#))

觸控 Fn ([☞ 596](#))

觸控快門 ([☞ 123](#))

觸發 AF ([☞ 525](#))

釋放定時指示器 ([☞ 557](#))

釋放按鍵以使用撥盤 ([☞ 600](#))

二十三畫

變形控制 ([☞ 255](#))

變亮 ([☞ 260](#))

變暗 ([☞ 260](#))

顯示輔助 ([☞ 624](#))

顯示模式 (相片 Lv) ([☞ 553](#))

二十四畫以上

觀景器色彩平衡 ([☞ 660](#))

觀景器亮度 ([☞ 659](#))

觀景器顯示大小 (相片 Lv) ([☞ 661](#))

未經尼康公司書面授權，不得以任何形式全部或部分複製本文件的內容（評論性文章或評論中的簡短引用除外）。

台灣經銷商

國祥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105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三段272號8樓

+886-2-2740-3366

NIKON CORPORATION

© 2023 Nikon Corporation

SB3H01(16)
6MO09716-01